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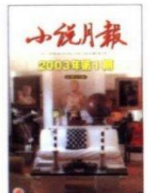
FICTIONMONTHL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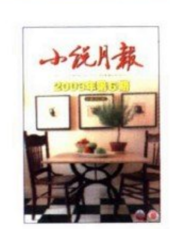
2003年精品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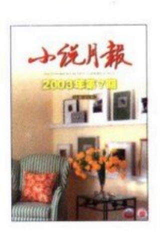
小说月报编辑部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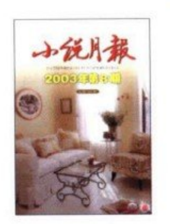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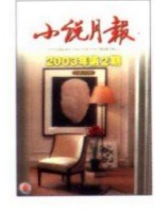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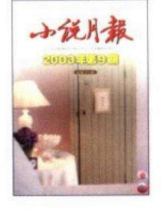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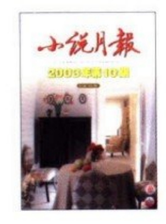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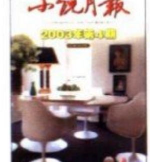
池　莉 · 有了快感你就喊
叶兆言 · 陈小民的目光
石钟山 · 幸福生活万年长
方　方 · 水随天去
王跃文 · 朝夕之间
徐　坤 · 年轻的朋友来相会
董立勃 · 风吹草低
周建新 · 黄金搭档
李　铁 · 杜一民的复辟阴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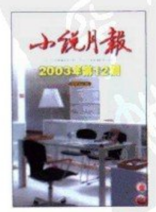
名家荟萃　小说大观　鉴赏研究　经典收藏

聂鑫森 · 名角泡澡
刘庆邦 · 灯
迟子建 · 一匹马两个人
裘山山 · 一条毛毯的经历
铁　凝 · 逃跑
余　华 · 朋友
贾平凹 · 小说二题
刘　恪 · 阳光女孩
王安忆 · 发廊情话
钟求是 · 战争以及老板
范小青 · 钱科钱局









ISBN7-5306-3769-x
I·3144 定价：36.00元






小説月報

FICTIONMONTHLY

2003年精品集

小说月报编辑部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说月报2003年精品集／小说月报编辑部编．—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3
ISBN 7-5306-3769-X

I. 小…　II. 小…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3）第099372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编：300051
e-mail: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022) 27312757　邮购部电话：(022) 27116746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24.75　插页2　字数556千字
2004年1月第1版　2004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6000册　定价：36.00元



池　莉　　叶兆言　　石钟山　　方　方　　王跃文

徐　坤　　董立勃　　周建新　　李　铁　　聂鑫森

刘庆邦　　迟子建　　裘山山　　铁　凝　　余　华

贾平凹　　刘　恪　　王安忆　　钟求是　　范小青





四封、图文排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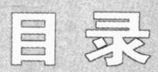


整体设计 /魏钧泉
责任编辑 /王俊石
刘书棋
董兆林
彩罕娜



小说月報

2003年精品集



目录

中篇小说

小說月報

2003年精品集



小说月報

2003年精品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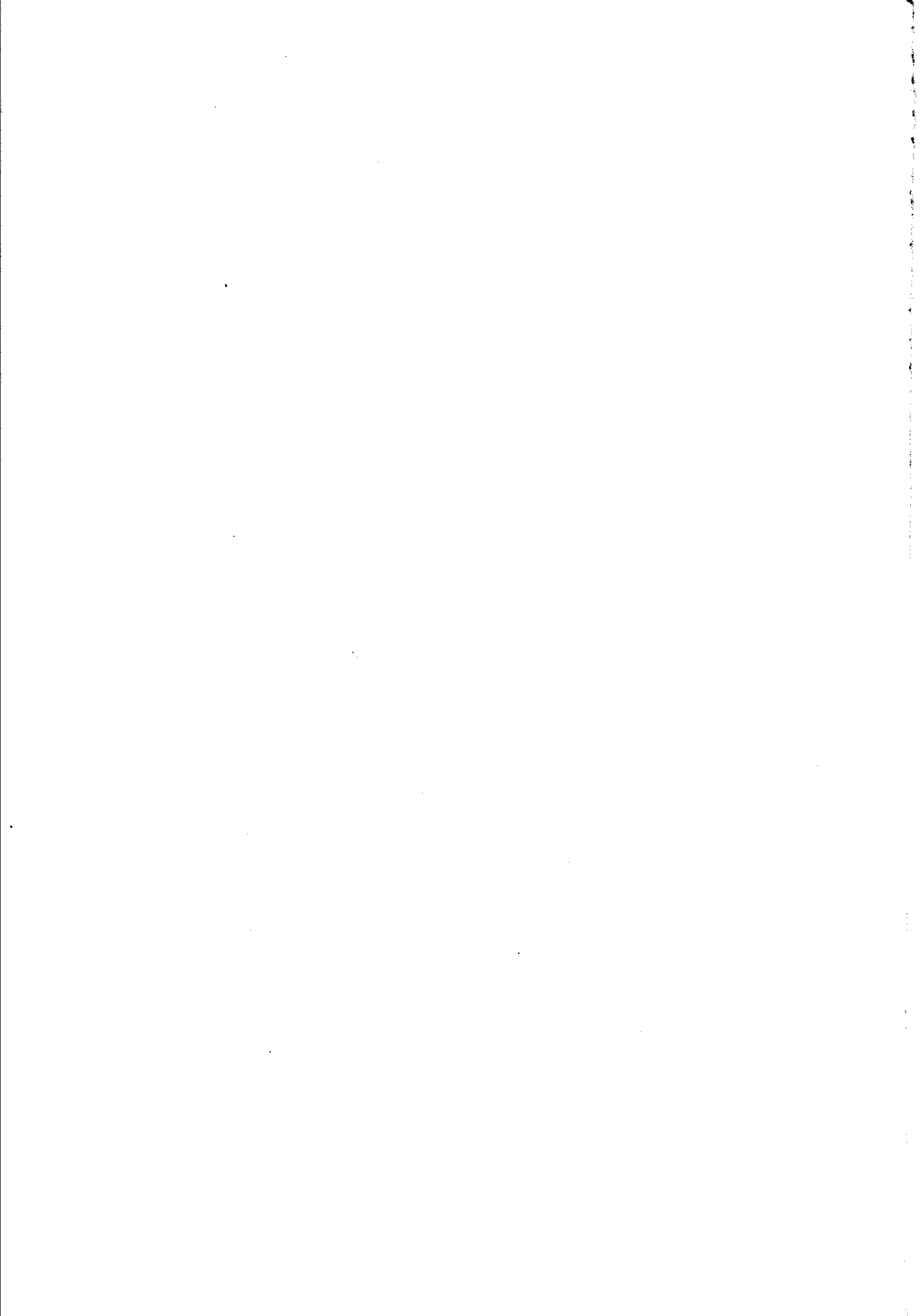
目录

小說月報

2003年精品集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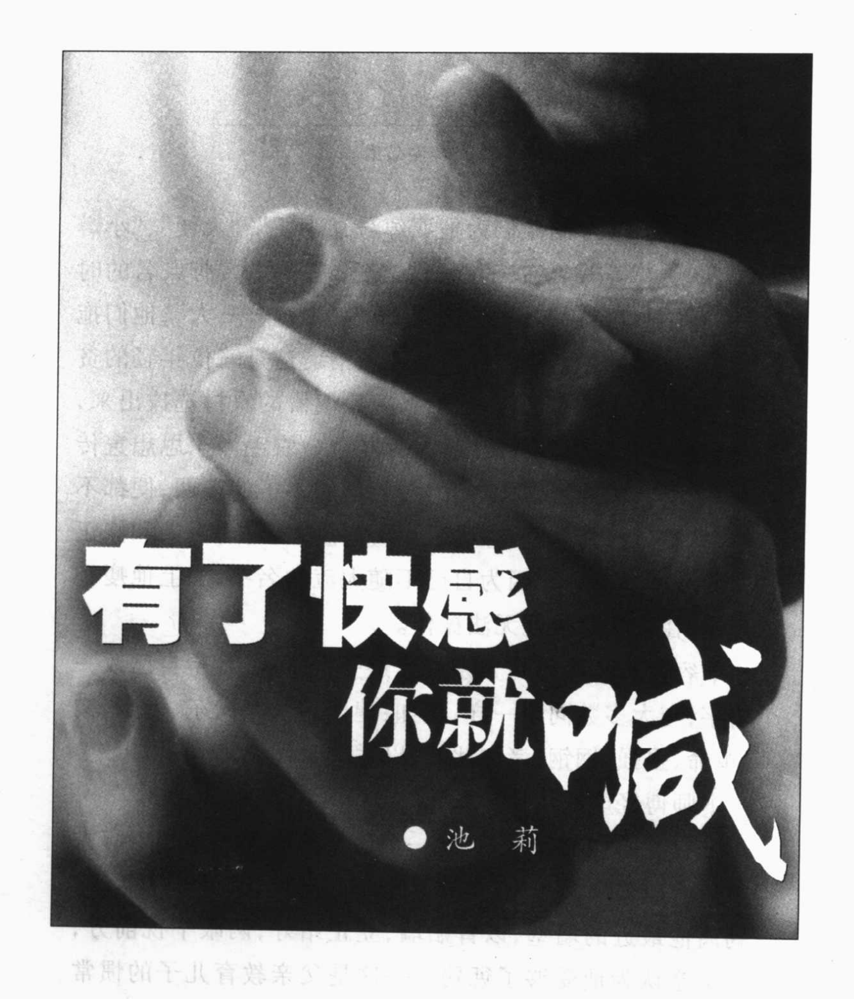
中篇小说





池莉小传

池莉，女，湖北人，现居武汉。高中毕业下放农村，插队期间做过乡村小学教师。1976年就读于冶金医学院，毕业后到武汉钢铁公司职工医院做医生。1983年就读于武汉大学中文系，毕业后任武汉市《芳草》文学月刊社文学编辑。1990年进入武汉文学院，从事专业写作。现任武汉市文学院院长，中国作家协会全国委员会委员。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自幼喜欢文学写作与阅读，从1979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现有作品三百多万字。主要著作有《池莉文集》(七卷)，长篇小说《来来往往》、《小姐你早》等。小说获国内各项文学奖四十余种。其小说《烦恼人生》、《太阳出世》、《你是一条河》、《热也好冷也好活着就好》、《你以为你是谁》、《来来往往》、《生活秀》、《一夜盛开如玫瑰》、《看麦娘》分获《小说月报》第三届、四届、五届、七届、八届、九届、十届百花奖。部分作品有英文、法文、日文等外文译本。



——此格言见于70年代美国大兵行囊里的火柴盒封面

开　篇

卞容大是卞容大的名字。

卞容大的名字是他父亲的得意之作，他父亲是新华书店的售货员，人称卞师傅。卞容大自从进入小学，其姓名就屡屡

遭受师生的嘲笑。同学们为他取绰号,“小便”、“大便”、“小辫子(女孩子)”等等。有三位任课老师,在用花名册点名的时候,把卞容大念成“卞——容大”,或者“卞容——大”,他们拖长嘲弄的声调,脸上浮现着不解的表情。这是三位年轻的贫宣队教师,在学校很红,是从最艰苦最偏僻的农村选拔出来,掺沙子到大城市的教育战线,作为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来管理学校的。只要他们的经验认同不了的东西,便都不是什么好东西,都有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封建主义和修正主义的嫌疑。卞容大因为自己不随大流的名字,加上他瘦小的身体,在小学阶段就无法振作。

卞容大曾经斗胆对父亲提出过一次要求,希望自己改一个名字,与大多数同学一样,比如:建国、爱国、向东、爱东、文革、革命、强强、钢钢,诸如此类,以适应时代潮流。

卞师傅轻蔑地说:“放屁!”

卞容大还在嗫嚅,卞师傅一扇巴掌横扫了过来。卞容大猝不及防地被打倒在地,他还不敢流泪与忧伤,赶紧爬起来,找到离他最近的墙壁,以背贴墙,立正站好,两眼平视前方,直到父亲认为他受够了惩罚——这是父亲教育儿子的惯常做法。卞容大立刻明白:从此他再也不能就名字的问题给父亲添麻烦。卞容大的母亲早逝,卞师傅又当爹又当妈地拉扯儿子,一切都是异常的艰辛。因此,卞师傅一定要把他的儿子培养成为一个真正的男子汉。真正的男子汉,在卞师傅看来,标准就是:积极向上,建功立业;成绩优异,口才雄辩;站如松,坐如钟,行如风,睡如弓;哪里跌倒哪里爬起来;流血流汗不流泪。卞师傅在新华书店工作一辈子的最大收获,就是从书山书海里摘录了三大本人生警句格言座右铭,他非常敬畏

这些智慧的结晶，他才不会肤浅地随波逐流。

卞容大十三岁的那一年，做了这么一件事情：他烫伤了自己的左手掌心。在父亲出差外地的一个深夜里，卞容大躲进集贤巷深处的一座废仓库，点燃了一大把蜡烛。他用右手擎着燃烧的蜡烛，摊开左手，将滚烫的烛泪，浇在自己掌心里。卞容大听见自己的牙关咬错得咔咔响，剧烈的疼痛使他头昏眼花，心跳紊乱，直至他最后双手发抖，蜡烛散落一地。值得骄傲的是，卞容大没有呻吟，没有叫喊，成功地保持了高贵的沉默。卞容大学习过一篇描写江姐的课文，他很喜欢。中共党员江姐，是一个高雅体面的少妇，穿一种叫做阴丹士林蓝的旗袍，外罩洁白的绒线外套，脖子上垂挂红色的长围巾。当江姐沦为国民党的囚徒之后，行刑手把长长的竹签削尖，一支一支钉进她的手指头，用这种酷刑逼迫她屈服招供。而这位穿旗袍的少妇，没有流泪，没有哀叫，却冷笑着，举起自己血淋淋的双手，主动地把竹签朝墙壁上撞了过去。瞧瞧，让你们瞧瞧吧，什么是高贵的沉默！卞容大在烫伤自己手掌的过程中，领悟了什么叫做高贵的沉默，从此，卞容大找到了武器。面对所有的嘲笑欺辱包括父亲蛮横的惩罚，卞容大都会凭借自己的左手，用高贵的沉默去抵挡一切。在关键的时刻，卞容大只需将他的左手攥紧成拳，便可以绝对地不吭一声。藏在他左手掌心里的那块疤痕，会浮现在他眼前，召唤他引领他，给他自信与骄傲。

长大之后，卞容大还是名叫卞容大。他身材单薄，不笑，不爱说话，左手常常握成拳头。

在2001年的7月份之前，卞容大的社会角色是：玻璃吹制

协会的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十岁男孩卞浩瀚的父亲；他父亲卞师傅的儿子；他那患畸形肥胖症的妹妹的兄长；他妻子黄新蕾的丈夫；他岳母陈阿姨的女婿——这种关系本来可以忽略不计，但是，他岳母陈阿姨在他生活中的非常作用使得他们的关系不可忽略。和许多男人一样，除了自己的表面角色之外，卞容大对于自己还有一种暗暗的判断与把握，那便是：一个智商和情商都还不错的男人，一个不甘平庸且小有成就的男人，一个胸有正气敢于负责的男人，一个颇有写作才气的男人，一个对女性有一定魅力的男人。当然，同时他也是一个运气不太好的男人，一个壮志难酬的男人，一个没有足够经济力量和精神力量来回报红颜知己的男人——生活中的遗憾当然很多，但是整体状况看上去还可以，且算三七开吧。只有身材的瘦小单薄，是卞容大永远无法改变的现状。幸好社会的文明程度在逐渐提高，现在的许多年轻女性，其观点就很鼓舞人。在办公室的热烈争论中，汪琪扬起她那一波旋动的额发，认真地宣称：男性的身材与男子汉气魄完全是两码事，动物界雄性动物的体格大多比雌性动物矮小，雄性动物相对瘦小的体格会使它们更加精悍，更加灵活机动，以便它们追逐、掠夺、攻击和交配。

追逐！掠夺！攻击和交配！多么富有动感的语言。汪琪真是一个可爱的女子！

在此之前，卞容大根据自谦的美德原则，对于自己的评价是：他的角色都还扮演得不错。他不评价很好，只评价不错。全家人上上下下老老少少的衣食住行条件，在这个城市的人群中，中等偏上。从宏观的角度来说，他的这一辈子，要比他父亲好；儿子的这一辈子，一定会比他的好。而这种"好"

的形势，与卞容大个人的勤奋与努力是分不开的。他勤奋了，他努力了，他问心无愧。这就是在此之前，卞容大的状态。

卞容大崇尚沉默。卞容大还不仅仅是沉默寡言，沉默寡言有一点消极，卞容大拥有的是一种积极的沉默。卞容大胸有成竹地沉默着，表情看上去有点像战胜了牙痛之后的神态。他以他特有的沉默神态，专心地搬出自行车，专心地骑上去，专心地绕过路上的小狗和石子，安静地穿行在他居住的生活小区与玻璃吹制协会之间，穿行在他的小家庭与父亲的家庭之间，穿行在他的小家庭与岳母的家庭之间，穿行在他的小家庭与孩子的学校之间，穿行在他的小家庭与朋友、同事、老同学等各种社会关系之间。卞容大每天早晨都穿戴整齐，按时出门，风雨无阻。有活动和在一定场合的时候，他穿西装打领带，骑自行车之前把自行车的钢圈擦一遍，将领带仔细掖好。如果在活动和场合中分发了礼品，无论大小，卞容大一定会把它们带回家。他进门就把礼品往靠近黄新蕾的地方一扔，他的动作看起来是那么漫不经心，然而黄新蕾总是及时地得到了提醒。她瞥他一眼，和颜悦色。卞容大就可以往沙发上一靠，双腿架上茶几，脸上挂满疲惫。黄新蕾很快就会给他端过茶杯，或者让儿子给他端过茶杯。

这就是在此之前，卞容大的状态。所以，在此之前，应该说卞容大的生活还算不错。任何人都没有预感。有时候，一种莫名的恐慌阵阵袭来，卞容大会突然地心慌意乱。但是，当他认真去琢磨的时候，却又什么都琢磨不到了。

7月底的一天，卞容大下班很晚，天黑的时候，才刚刚到家。他把自行车放进车棚，转身走进林阴小路。就在通向他们

那幢楼房的林阴小路上，卞容大被人绊倒了。几个男人迅猛地扑倒卞容大，把他口脸朝下摁在地上，那种粉末状尘土的味道冲进了卞容大的鼻孔，卞容大接连打了几个无法克制的喷嚏。一个男人极不耐烦地咒骂了他的喷嚏，然后俯在他的耳边，凶狠而清晰地说："要么还钱给阿迪娜，要么卸掉一只胳膊，随便你挑！"

翌日，在玻璃吹制协会的党组书记办公室里，党组书记严名家哈哈大笑了。他首先惊讶地问了一句："是吗？"紧接着，他就哈哈大笑了。笑毕，严名家说："个狗日的！现在还真的有黑社会呢！还真的这么惊险呢！"严名家兴奋起来，说："我他妈的什么都遇到过，还就是没有遇到过黑社会。那么，咱就会会他们吧。"严名家盯了卞容大一刻，抓起了电话，说："报警。"

卞容大扣下了电话叉簧。报警的结果很可能导致卞容大的一条胳膊迅速落地。卞容大认为，严名家首先不应该这么大笑，其次不应该说那么多无知小青年似的废话，再次不应该草率地决定报警。作为单位的主要领导干部，严名家的做法实在欠妥，太缺乏领导风范，太不懂得爱护自己的职工。况且卞容大不是一般的职工，是这个单位的秘书长和办公室主任，是玻璃吹制协会的创始人之一，是阿迪娜公司那笔两万元款子的经手人！严名家应该做的是立刻还钱。严名家又笑了，这次是干笑，并且说："那不可能！我们现在没有这笔钱。"

卞容大说："没有钱也得还！"

严名家说："啊嗨！就凭你今天早上一来就给我编故事？就凭你是我手下的办公室主任？我们党组还有没有一个领导权？还要不要一个民主集中制？"

卞容大再崇尚沉默，也有无法沉默的时候。他用他的左手，那只带疤痕的左手掌心，狠狠拍击了严名家的办公桌。卞容大说："听着，今天你要是不把阿迪娜的钱还回去，出了这个办公室的门，我就直接奔市纪委！"

严名家用小痞子的无赖口吻说："行啊，去举报啊，我好害怕啊！"

卞容大转身出去了。卞容大当然直接去了市纪委。卞容大绝对不会轻易动怒，可是一旦动怒，他是势不可挡的。卞容大也明白，以举办活动的名义消费两万块钱的款子，与那些贪污挪用成千万上亿元的款子相比，的确太算不上事情。可是问题的实质并不在这两万块钱上面，在于我们党的一些基层干部，现在到底是什么状态？他们在如何敷衍工作？党纪国法，道德良心，对他们还有没有一点约束？卞容大倒是要请教请教纪委：严名家坑蒙拐骗，巧立名目挥霍公款，到述职的时候这些还变成了他的辉煌政绩。对这种现象，对这种干部，纪委到底了解不了解？像严名家这种干部，已经完全丧失了责任感和事业心，纪委到底明白不明白？

试举这一次的例子吧：今年的"七一"，严名家要求卞容大操办一场隆重庆祝党的生日的活动。关键的是要按照"隆重"两个字去搞。于是，卞容大动用了他所有的社会关系，做了一系列的工作，在他的一个老同学的配合之下，好不容易说动了阿迪娜水晶饰品公司。本来，两家联合举行一个庆祝"七一"座谈会就行了，阿迪娜提供一个场所，一顿会议午餐，一点纪念品，就行了。严名家说，不成！严名家说：资本家有的是钱，得让他们出血！严名家亲自动手，拟定了座谈会的方案。严名家的方案是这样的：会期两整天。会议内容：市委领

导讲话，双方领导讲话，党员代表发言，预备党员代表群众代表发言，新党员宣誓。自由座谈。联谊活动。以多样化的形式歌颂党的丰功伟绩，以多样化的形式宣传阿迪娜的企业形象及其产品。玻璃吹制协会承诺：该新闻由市电视台采访和播出，须出现对方主要领导人正面形象，播出时间不短于两分钟。晨报、午报和晚报当日均有滚动新闻，新闻稿由协会撰写，须正面提及阿迪娜公司与产品名称，加上溢美之词。经费预算：五万元整。玻璃吹制协会承担三万，阿迪娜承担两万。玻璃吹制协会提供会议形式、会议内容，邀请市委（保证至少有一位市委常委出席）市政府四大班子领导，各界知名人士，接洽与接待新闻媒体；阿迪娜承担会议所需的餐饮、娱乐和礼品之经费。

如此高档次的阵容和如此宏大的宣传攻势，只需花费两万人民币，阿迪娜公司一看就窃喜，立刻同意了这个方案。卞容大与他的老同学各自代表所在单位，签订了合作协议，阿迪娜的两万元人民币，迫不及待地打入了玻璃吹制协会的账户。卞容大本来是不愿意代表单位签字的，因为他知道他们请不到市委常委，也无法使几家报社有滚动新闻，无奈严名家命令他去签字，并拍胸脯说，请人和疏通媒体，那是他的事情。然而，"七一"前夕，万事俱备，严名家突然宣布党组集体研究决定，采纳更有创意的方案：玻璃吹制协会要借庆祝"七一"的东风，重走革命路！原来，严名家已经又与洪湖"浪打浪"绿色食品公司所属的洪湖度假村，签订了共同庆祝"七一"活动的协议。"七一"那天，严名家带了玻璃吹制协会的一干人马，打着党旗，直奔洪湖"浪打浪"度假村。临行前给阿迪娜公司发出了一个简单的传真，声称由于上级主管部门的统

一安排与要求，玻璃吹制协会不得不将座谈会的地点转移到革命老区洪湖，玻璃吹制协会希望阿迪娜公司能够理解中国共产党党内铁的纪律并请公司有关人士赶赴洪湖参加会议。阿迪娜公司当然气坏了。当然没有任何人赶赴洪湖。卞容大的老同学在电话里臭骂了卞容大一通，要求卞容大立刻归还阿迪娜的活动经费。严名家不理睬这一切。他在洪湖狂欢。严名家除了在带领新党员举起拳头宣读入党誓言的时候没有花钱，其他的节目，都是花钱如流水。狂欢之夜，篝火晚会，打野鸭，采红菱，全鱼宴，革命老区传统足浴，等等，阿迪娜公司的两万块钱，也就这样被填塞进来消费掉了。阿迪娜公司多次上门索要钱款，严名家拒不接待。结果就发生了昨天晚上的险情：卞容大被黑道摁在了昏暗的小路上，威胁要卸掉他的一只胳膊。而严名家居然还是拒绝还钱，并且痞里痞气地说：你去纪委举报吧，我好害怕啊！

现在到底是怎么回事？严名家怎么可以无法无天？卞容大是土生土长的武汉人，在武汉工作了近二十年，也调动过几个单位，因此纪委也是有人认识卞容大的。熟人过来，拍拍他的肩头，笑了笑。他们司空见惯不以为然的态度，让卞容大感到了惶悚，他忽然意识到，别人会不会认为他太幼稚和太冲动了？接待他的工作人员公事公办地说，哪里哪里。一会儿，熟人又过来拍拍他的肩，与他闲聊了几句。人问：你去洪湖了吗？卞容大说，去了。人问：采红菱了吗？卞容大说，采了。打野鸭了？打了。吃全鱼宴了？吃了。篝火晚会呢？也在。卞容大又赶紧补充，我没有去泡脚！也没有打牌！熟人又笑了，又拍拍他的肩，走开了。熟人的三次拍肩和三次内容不同的笑，一下子就让卞容大感觉到了自己的没趣，好像他的举报，

是那么琐碎和无聊，并且，他自己的屁股也不干净。卞容大是不应该去洪湖的，可是作为办公室主任，安排活动是他的职责，他不去怎么行？再说，不去他怎么了解情况？怎么举报？卞容大握了握他的左手，不再说话了。他低下眼睛，飞快地浏览了举报记录，无可奈何地签上了自己的名字。

不过，卞容大并不后悔。卞容大说到纪委举报，就肯定要去纪委举报。男人说话要算话，开弓没有回头箭。吃吃喝喝就不说了，诓骗企业的两万块钱，无论如何都是党纪所不容的。尽管严名家表面不在乎，可他还是很快就把钱还了。严名家的迅速还钱就是卞容大的初步胜利。彻底的胜利，当然应该是严名家的下台。用卞师傅的话说，像严名家这种贪官应该及早下台，像卞容大这种有责任感有事业心的干部，应该及早提拔。卞容大对父亲的说法直皱眉头。卞容大举报严名家，真的没有个人动机。父亲对于他举报行为的简单理解，倒是提醒了卞容大，他着急了，他怕人家误会他有个人目的。那天的举报，是被严名家激出来的，事后想来，卞容大的确是过于简单了。他必须找个机会向纪委方面好好解释一番。现在时间从容了，卞容大对自己要解释的一番话，进行了反复斟酌，打了腹稿，私下还练习了几次。之后，卞容大就开始急切地等待着纪委来人——他们至少得来调查调查吧。

两个月以后的一天，卞容大却等来了另外的一群人。这些人来自市委组织部门，民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编制办公室、市再就业服务中心、单位所属的街道派出所等等五花八门的单位，还有一些企业：某某玻璃制品厂，某某工艺品公司等等。尽管卞容大不知道这些人是干什么的，但还是应党组要求，召集了玻璃吹制协会全体职工，参加重要会议。会议气

氛显得神秘又紧张，人们的讲话听上去有一点云遮雾罩，总之大体上都是在赞颂改革开放。最后，一位秃顶的温和的苦相的干部，满含歉意地宣布了玻璃吹制协会的解散。

严名家以一种毫不知情的懵懂模样坐着，目光淡漠，不看任何人。他的去向是调动，调到科协去了，看来他没有受到什么损害。可爱的汪琪好像也没有受到损害，她被现代玻璃工艺公司接收了。凡在三十五岁以下，具有大学本科文凭，身体健康，专业工作能力较强，在本市已经拥有住房的职工，都有相关企业接受。四十岁以上的老弱病残，全部被买断。卞容大成为了被买断的广大职工中的一员。好在卞容大是正科的级别，买断价格高于普通职工，普通职工每年八百元，正科级每年一千二百元，卞容大工龄十九年，便有一次性买断费二万二千八百元。与此同时，卞容大的人事档案被放入市再就业服务中心。从今往后，卞容大再也不用风雨无阻地按时上下班，再也不用与严名家拍桌子打椅子，更无须等待纪委来人了。

玻璃吹制协会解散的时候，离卞容大四十一周岁的生日只差四天。

四天来，卞容大声色不动，依旧穿戴整齐，依旧按时出门，与上班的作息时间一模一样。头两天，他去了江边，看水。他去的是长江二桥往下，很遥远的江边，那里是沙场，一堆一堆黄沙，寂寞地等待着运输。荒草，江鸥，被吹残的蒲公英，断线的风筝酷似失事的飞机，一头扎进荒滩里，令人为之动容。卞容大没有想什么，他在沙滩上随意地坐卧，是休闲的姿态。他是在休息。现在这样一个大结局，卞容大心里反倒没有恐

慌的感觉，只是有一点不习惯，一片空旷。第三天，卞容大不去江边了。他买了一顶棒球帽，压低帽檐戴着，悄悄溜进了再就业服务中心和人才市场。这里的人太多了，大厅里聚集了一股浓烈的人体臭味。所有的人都不管不顾地说话，闹得谁都不可能听清楚别人在说什么，卞容大转了一圈就退出来了。第四天，卞容大悄无声息地度过了他四十一岁的生日。

就这么笼统地说悄无声息，显然不够严谨。在家里，卞容大本来就不过生日。黄新蕾只记他们儿子的生日。所谓的悄无声息，是相对玻璃吹制协会来说的。作为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的卞容大，他在玻璃吹制协会创建之初，被首任党组书记那热气腾腾的集体主义精神所感染，灵机一动，开创了一条温暖的规则：工会专人负责将职工们的生日登记在册，然后在某职工生日的这一天，送一盒生日蛋糕和一束鲜花以示祝贺。因为有单位惦记着，你是无法忘记自己生日的。许多忽略了自己生日的人，在这一天上班之后，都会被单位的祝贺弄得又惊又喜。午休的办公室，一片欢声笑语，寿星切开蛋糕，大家高唱生日歌，同时纷纷抢着吃，闹得满脸都是奶油。好了，过去的事情就不要再提了。卞容大是一个有能力的男人，就算单位悄无声息了，卞容大还是可以找到自己的庆祝方式。

这一天，卞容大来到了市内最大的家乐福超市。这是法国人在世界各地开的连锁超级市场，这里货架林立，顾客如云，还有各种现场展示和推销活动。卞容大一进大厅，装扮成新疆姑娘的女孩们就朝他载歌载舞，她们推销的是新疆葡萄干、新疆羊肉串等产品，都有小碟样品，敬请大家免费品尝。迎头就很喜气，卞容大便放下矜持，觍着脸皮，笑嘻嘻地抓了

一把葡萄干。卞容大在超市买了一瓶冰镇啤酒,半只电烤鸡。免费获赠的各种小吃,被卞容大装在一只简易纸碟里,这些小吃用牙签戳着,像儿童过家家的玩具。卞容大占据了超市为顾客提供休息的一处桌椅,从上午开始就为自己频频举杯。新疆姑娘的笑靥,不知疲倦地在他眼前一遍又一遍盛开,清洁女工一遍又一遍擦干净他脚下的地面,隔壁的麦当劳快餐店,至少播放了十次"生日快乐"歌,为不同的小朋友庆祝生日,可见音乐无疆界啊!户外秋阳焦躁,满大街的行人都在躲避明晃晃的光线。一辆摩托车和人力三轮车撞了,车主互相破口大骂。十字路口的人行指示标志坏了,红色的人形与绿色的人形同时闪亮,行人与汽车顿时踌躇不前,稍后又一拥而上,马路上的混乱局面犹如汤浇蚁穴。家乐福里头非常凉爽。没有任何人来打搅卞容大。是的,没有单位了。可是,那又有多大关系呢?卞容大不是照样可以找到集体主义式的快乐感觉吗?

不幸的是,卞容大生日的快乐,最后遭到了清洁女工的破坏。时间已经是下午了,卞容大都要准备离开了,清洁女工过来,停留在卞容大面前了。她弯下身体,肮脏的白色工作服领口里露出部分乳胸。她悄声地问卞容大:"大哥,想不想玩?"

卞容大非常意外,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他问:"玩?玩什么?"

清洁女工调戏地说:"你——"她强调,"想玩什么?"

卞容大忽然明白了自己的艳遇。他的血液冲上了头面,手脚无处安放。他飞快地四周看看,简直不敢相信眼前的现实。

清洁女工以为卞容大担心安全问题,她保证道:“在我家里,绝对安全。很便宜的,两块钱一次,就算交个朋友。要是好,下次再来。”

两块就是二十块,这是武汉人民的货币价值。二十块钱一次很便宜吗?卞容大并不是真的在比较价格,他只是一种乱糟糟的触类旁通的联想。实际上的卞容大,汗毛竖了起来,全身的皮肤一阵紧似一阵,汗珠子从两鬓的太阳穴迸流出来,难以置信地流淌在脸颊两边。

清洁女工却具有非凡的洞察力,捕捉到了卞容大对于价格的比较。她说:“嗨,大家都爽快一点好不好?一块五,不能再优惠了,真的很便宜了!我的大哥呀,玩了你就知道了。”

卞容大害羞了。他又害羞又悲愤。难道他像一个色迷迷的嫖客吗?像一个可以与这种廉价的毫无廉耻的野鸡苟合的男人吗?可是如果他不像,她为什么来勾搭他呢?卞容大的心都碎了。

卞容大坚决地闭上了眼睛,把脑袋用力一别,说:“请你走开!”

然而,清洁女工没有轻易走开,她比他还要屈辱和悲愤。清洁女工站直了身体,扣紧了领口的纽扣,拿拖把使劲打了几下卞容大的脚,说道:“你妈个屄苕,你不想玩,在这里坐一天干什么?盯着我看一天干什么?一个男将,连玩都不会了?真是够鸡巴呛!滚吧,少呆在这里害我!”

卞容大诧异得张口结舌!一个野鸡,居然还敢打他和骂他!清洁女工见卞容大还呆着不走,立刻上来,扫荡了他的桌面,将他吃剩的残渣余孽,一股脑儿扫进了垃圾撮,然后正气凛然地大声说:“告诉你啊同志,这里是超市的休息处,是为

购物的顾客提供休息的,不是酒吧和茶馆,可以一坐一天。你要知道许多超市是不设休息处的,这是家乐福为顾客提供的特别优惠。请自觉一点,别占这点小便宜。现在有些中国人,素质真低,真让人替你们害臊。走吧走吧。"

四周顾客的目光,闻声投向卞容大。身穿制服的年轻保安,也梭巡过来了。还有什么道理好讲的呢?卞容大赶紧起身,落荒而逃。

在回家的路上,卞容大耿耿于怀地一再重温自己受辱的过程,慢慢地从打击中清醒过来,他这才发现,清洁女工比他聪明多了。当她驱逐卞容大的时候,似乎多余地说了一番冠冕堂皇的话。不,她不多余。那番话就是她的护身符,她把卞容大报警的机会都消灭了。假如卞容大真的报警,肯定就会被人当成卞容大对她恪尽职守的不满和报复。这是一个清洁女工兼野鸡的生存智慧。这种生存智慧令卞容大自叹弗如,感慨万千,成了卞容大四十一岁生日这天收到的最好礼物。

第五天,卞容大决定不再装模作样地继续上班。一个野鸡,面对现实都能够头脑清醒,敢于随机应变,卞容大还不能够吗?失业就是失业了,事情迟早都会败露的。卞容大应该在事情败露之前,抓紧时间认清现实,认清自己,认清他的整个人生——他到底是一种什么状态?他将要做什么?他应该怎么做?在此之前,卞容大对于自己的评价和感觉,都显得人云亦云,是一种大众化的思想方式。现在,卞容大必须重新审视和思考。其实,一个男人,暂时失去工作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但是,男人对于自己应该有一个最起码的要求,这就是:清醒地活着和清醒地死去。对了!这么想就对头了!

第五天的清早，在黄新蕾看来，她的丈夫卞容大生病了。卞容大脸色蜡黄，头发杂乱，形容憔悴，一手捂着腹部，一手提着裤子，从卫生间出来，踉踉跄跄，好像随时随地都有被自己裤裆绊倒的危险。宽大的睡衣，不知是因为布料日渐陈旧松垮，还是因为卞容大日渐干瘦，显得是那么飘零和稀疏，卞容大活像一个木制的衣架。

黄新蕾在上班之前问丈夫："要去医院吗？"

卞容大说："不要。"

"要我给你们单位打电话请病假吗？"

"不要。"

"如果你不及时打电话，严名家又要来找你了。"

"笑话。离开谁地球不照样转？"

"你怎么啦？"

"我肚子吃坏了。"

"我还以为你脑子坏了呢，说话这么冲。"

卞容大朝黄新蕾举了举双手，表示投降。黄新蕾的例假快来了，眼睑浮肿着，下巴上暴出一粒红痘痘。她这几天脾气急躁，粗声大气，不由自主地找人吵架。这就是女人。可怜的女人，一点幽默感都不懂。卞容大不回嘴了。作为不用来例假的男人，卞容大觉得自己怎么忍让女人都不过分。毕竟，男人受脑子支配，女人受子宫支配。对不起，卞容大丝毫没有轻视黄新蕾的意思，他只是描述黄新蕾的客观生理现象，同时有一种更加清醒的自责：他是男人啊！作为一个男人，以前我以为自己完全懂事了，其实没有；以为自己完全动脑子了，其实也没有。以前的卞容大，真是很有一点自以为是和荒诞可笑。一切都不在把握中，却还以为一切都在把握中。现在这个世

界,你能够把握什么呢?想到这里,卞容大感到胸脯里头一阵难受,他心跳紊乱了。卞容大拍着他薄薄的胸壁,镇定自己。可喜的是,现在他知道这恐慌来自于哪里了。卞容大提着裤子,回到了床上。他躺下了,像只消瘦的大虾。在不用上班的安宁之中,在凌乱不堪的床上,卞容大开始了他人生真正的思考。

一、与父亲与血缘关系与擦鞋女人

集贤巷是中山大道背后的一条小巷。说是小巷,其实也不小,它弯曲蜿蜒,一直延伸到了江边。有那么一段时间,集贤巷显得是那么永恒。那是卞容大五岁到二十岁的那段光景,他每天都在这条巷子里进进出出,几个太婆,似乎总是停留在她们的年岁里,不年轻也不老。她们头面整洁地出去买菜,或者,坐在哪家的门口择菜,或者,用竹枝的扫把,在小巷狭窄的街面上,扫出细密而流畅的纹路。青苔,也总是盘踞在某些墙面上,青了又黄,黄了又青。新春的对联,在每家每户的门框上,被夏日的风雨洗旧,又被新春的白雪刷新。其实,卞容大从五岁到二十岁,都是厌恶集贤巷的,因为他们家居住在这里,因为他父亲卞师傅是家里的绝对主宰。可是,后来,慢慢地,当卞容大不得不一次又一次回到集贤巷的时候,记忆中却一再浮现出集贤巷往日的那种单纯与清丽。是卞容大的年纪使他变得容易怀旧,还是集贤巷现在的破败与堕落的衬托,还是两者兼而有之?大概是两者兼而有之吧。卞容大原本以为自己对集贤巷一点好印象都没有,现在看来,人的感情没有那么简单。卞容大但愿如此。卞容大但愿往昔的一

切,都会以美丽的面孔浮现于今天,尤其是他的父亲。

因此,今天,当卞容大走进集贤巷的时候,他甚至产生了一种幻觉:父亲能够与他好好谈话了。

远远地,卞容大就认出了父亲。这是认出,不是明确的看见,是感觉,是儿子对于父亲那种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感觉。卞师傅在集贤巷深处的一家影碟出租店门口打牌,牌友是一群与他同样的老头。卞师傅背对集贤巷的巷子口,背驼着,一头白发。他不停地吐痰,他用力地把痰喷射在地上,然后用脚尖踝去,好像踝灭一只害虫。卞容大还是紧张了起来。不要紧张,卞容大提醒自己,不要紧张,不要紧张,卞师傅是他的父亲,他是卞师傅的儿子,是普天之下最为自然和合理的关系,不要紧张!卞容大怀里揣了六千块钱。一次性地揣这么大额的一笔现金,走进集贤巷,在卞容大,这还是他有生以来的第一次。钱总归是有分量的,这毋庸讳言。卞容大是一个非常成熟的成年人了,他是来赡养父亲照顾妹妹的。今天他要让父亲听他说说话,只要听听就成。无论如何,卞容大都要把关系摆正。他们父子要能够正常对话。卞容大的单位没有了,工作没有了,他遇上人生的一个大坎坷了。他得把后顾之忧一一排除,然后轻装简行。轻装简行去哪里?卞容大暂时还不知道,但是他已经知道,像他这种情况,首先心理上就必须轻装简行。

卞师傅出完了手里的牌,才回头看了儿子一眼,说:“来了?我还没死呢!”

卞师傅的表情寒冷,不满,严峻;而方才,和老头们说话的时候,卞师傅完全是另外一种声调:温暖,随意,甚至是热

情。

新华书店的宿舍是一幢五层楼的房子,60年代中期,他们改造了一栋洋行公寓,形成了一种不伦不类的居住格局。楼梯曲里拐弯,大白天也透不进来光线,楼梯的扶手沾满了油腻的烟尘,无法当着扶手来使用。上楼的时候,卞师傅就开始咳嗽和喘息,爬三步,停两步。卞容大跟在他父亲的身后。他知道父亲平日上楼不是这样的,他闭着眼睛都可以利索地回家。父亲才六十六岁。当卞容大度过了四十一岁生日之后,重新看世界,他认为,六十六岁还比较年轻。卞师傅也明白他的儿子知道他平日不这么艰难,但是,当儿子在他身后,他自然就感到由于委屈而产生的艰难。卞师傅看过了许多老头的人生经历,人家也是养儿养女,没有谁像他这样对儿子倾注全部的心血,又当爹又当妈,但是,他们的儿子都比自己的儿子孝顺。在父子俩沉重的脚步之下,楼梯好像比平日陡峭和漫长。这一次,卞容大心里头晃过了搀扶父亲一把的念头。不过,只是念头而已,卞容大没有行动,就是这个念头,都令卞容大难为情。因为卞师傅根本就不睬这一套,端着一副冷冰冰拒人千里之外的架势。

三楼到了。一条狭窄的走廊,两边是密密麻麻的房门。婉容的笑声传来,同时,铁栅栏防盗门,被欢快地拍打着。爸爸。爸爸。哥哥。哥哥。哥哥来了。哥哥来了。从前一个医生说过,卞婉容只是畸形肥胖,智力并不特别低下。但是婉容就是要智力低下地说话:简单,反复,语无伦次,哭笑随意。婉容被关傻了。畸形肥胖的婉容,小娃娃的时候,反而比一般小姑娘要漂亮和有趣得多,活像民间艺人泥捏的那种福娃娃,许多人都疼爱她。那时候,婉容格外乖巧,见人就知道叫什么,男

人叫叔叔,女人叫阿姨,学生娃娃叫哥哥姐姐。婉容曾经生活得无忧无虑,充满童趣,直到十岁的那年被人诱奸。那天下午,十岁的婉容下身鲜血淋淋,大哭大叫,却怎么也说不清具体经过,任卞师傅怎么诱导和打骂,都无济于事。此后,婉容就被关在了家里,再也不让出门了。婉容今年三十五岁,她被关了二十五年了。婉容的母亲,卞容大的继母,平日很少与卞容大说话的那位城市妇女,在离开这个家的时候,拉着卞容大的手,哀求了他。她说:"容大,你是一个好孩子。妹妹命苦,往后就靠你多照顾她了。这辈子,你就当个牲口养着她吧。"当年,卞容大还不能完全理解继母的话,后来就慢慢理解了,到了现在,可以说完全理解了。这一次,卞容大带来的六千元钱当中,就有四千元是给妹妹的。卞容大今天之所以再三地下决心要和父亲谈话,其中的原因之一,也是为了妹妹。卞容大希望父亲用婉容自己的身份证,将哥哥给她的这笔钱,存入银行,以备日后的不时之需。

卞师傅从裤腰带上取下一大串钥匙,摸索着,念念有词,终于找准了其中一把,打开了铁栅栏门。婉容吭哧吭哧挪动着身体,为卞容大倒了一杯茶水。哥哥。哥哥。婉容说。婉容笑眯眯的。这是一套一室一厅的单元房,过去的那种老式的单元房,厨房和卫生间都非常狭小,墙壁下半截还是用绿色油漆涂的卫生墙,所谓的卫生墙早就斑斑驳驳,非常不卫生了。家具陈旧,肮脏,残缺不全。所有纺织品的颜色都互相混杂了,都失去了鲜亮的色泽。地面上,痰迹覆盖着痰迹。卫生间的马桶里冲出强烈的尿臊味。靠近厨房的地方,空气则被泡菜的酸味占领。卞师傅长年吃泡菜。可是,卞师傅绝对不允许任何人给他的家里做清洁。黄新蕾与卞容大谈恋爱的时

候，曾经讨好地动手做了清洁，结果事后卞师傅大发雷霆。黄新蕾太自以为是了，她嫌卞师傅家里脏吗？她知道私人用品的重要吗？怎么能够随便扔掉她以为废旧的东西呢？在这个家里，卞师傅的任何东西，眼镜，痒抓，水杯，烟缸，打火机，报纸，扑克，都有它们固定的地方，卞师傅绝对不允许它们被别人随意挪动。卞容大到了父亲家里，立刻就感觉到了处处的限制。他无聊地拿过一张晚报扫了两眼，放下之后，卞师傅很不耐烦地将晚报收拾到了他觉得应该放置的地方。幸好有婉容在一边盲目乱叫哥哥，哥哥，使这个家里的气氛显得松散随和了一些。卞容大不时地朝妹妹点点头，以冲淡自己的拘束和尴尬。

卞师傅首先打开了电视机。然后坐下，捶自己的腰，说："我还没有死，又不逢年过节，你怎么来了？"

这是一种不需要回答的责怪性质问，卞容大自然哑口无言，今天他准备好了要加倍忍耐的。卞师傅的责怪还要进一步延伸，他说："你这样单独一个人来，不怕你老婆说你偷偷给我们钱了。"

卞容大勉强笑了笑。

卞师傅对儿子的表情嗤之以鼻，说："黄新蕾以为你是富翁吗？会拿出成百上千的钞票孝敬父亲吗？一个小小的科级干部，在那种没有一点油水的单位，能有几个钱？"

卞容大还是勉强地笑了笑，说出了一句简单的话，他说："话也不是这么说的。"卞师傅从儿子的态度里嗅到了反抗和自卫的气息，他被激怒了："怎么样？我说得不对？你提升了吗？你搞赢严名家了吗？现在是什么日子什么物价？我那点退休工资，要养活我和你妹妹，我容易吗？啊？我出去连个大

牌都不敢打，我有脸面吗？现在再穷的老头，没有退休工资的老头，偶尔也敢打个大牌，我敢吗？人家都有儿女孝敬，逢年过节，都是成百上千地给钞票，我呢？一点小礼物，一只小信封，还是一点小礼，还是一只小信封。现在想想啊，人生真是没有意思啊，我从少年时期就拼命努力，就懂得为将来的后代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我生儿育女，呕心沥血，就连为你们取名字，都不肯有半点马虎，不知道翻破了多少本书，结果呢？现在我是什么光景？我得到了什么？你别埋着头死不吭气，看看电视，那里头晃动着多少人，哪一个人不比你父亲衣着体面？啊？你看李老头，你知道，从前他儿子是你们班成绩最差的，自己半辈子收荒货，现在穿的什么？鳄鱼！法国名牌服装，他儿子买的。张老头，昨天打牌的时候，手机响了。他居然有手机了！哪来的？儿女给的！我不知道我这是做了什么孽？女儿是个讨债鬼，儿子如此平庸无能！而且，都没有半点孝心，一晃两个月见不到人影，来了就是一副哭丧的脸。我这辈子究竟还有没有出头之日呢？”

卞师傅一口气倾诉完毕，末后吐出了长长的呻吟。突然，他的双手垂落下来，就像死去的小鸟一样耷拉在膝盖上。卞师傅的姿态充满了对他人的绝望和自怜的悲凉。卞师傅保持着他的姿态，恨恨望着空中，许久许久地缄默。电视机在房间的昏暗角落里发出与此无关的声音。

卞容大再努力，也笑不出来了。他的胸口郁闷，手足无措，感到窒息和难堪。几天来的思考，几天来的决心，几天来的设想和演练，刹那间全都泡汤了。卞容大再三再四地翕动着嘴唇，话却是一句都说不出来，最终，他还是慢慢握起了拳头，他不得不寻求他的左手。忽然，卞容大想起了怀里的钞

票。他仓促地把它们拿了出来,放在父亲的餐桌上。婉容欢叫,钱!钱!哥哥!哥哥!钱!

卞师傅疑惑地看了儿子一眼,赶紧伸手拿过了钞票。卞师傅掂了掂钞票,立刻做出了判断:"六千。"

钱!哥哥!钱!哥哥!

卞师傅怒斥了女儿:"住嘴!看你敢告诉别人!我不打断你的狗腿!"

婉容顿时不出声了,但是她不难堪,她捂嘴窃笑。婉容知道钱是好东西。

卞师傅拉上窗帘,关上房门,打开了电灯,并再次警告了女儿。卞师傅拉过椅子,端端正正在桌子旁边坐下,将一块湿抹布放在手边,他开始点钞票。卞师傅点钞票的手法比银行职工更加娴熟。只听得一阵风吹草动,钞票就点好了。

"果然六千!"卞师傅得意地说。

卞容大走不出他的来历之路了。从父亲到儿子,是一条狭窄的血缘甬道。在卞师傅看来,他的儿子本来还应该是乡下人的,是他改变了儿子的成分,而儿子,就应该深深懂得继续奋斗和回报父亲。

卞师傅出生在湖北黄陂的一个小乡村,他从小就显露出了一种过人的天分,那就是精于计算。农闲的时候,卞师傅常常跟着父亲外出卖小鱼小虾,只要他父亲一报出斤两,卞师傅紧接着就可以报出价钱。由于有这么一个灵敏准确的活算盘,大字不识的父亲便勇敢地走出了乡下,把鱼虾卖到了武汉市。有一日,卞家父子满满的一担鱼虾,被一家新华书店的采购员全部购买了,因为他们单位要加餐。卞家父子,跟着采

购员，将一担鱼虾，直接挑进了新华书店的食堂。采购员并没有立刻付钱，说是现在太忙了，等会儿给你们钱，放心吧！采购员诚恳又和善地要他们爷俩去逛逛大街，下午再来取钱就是了。国家的单位，共产党的天下，不会吃东西不给钱的。生意做得这么利索爽快，卞家父子都高兴，他们就真的去逛大街了。结果高兴得过头，逛得晚了，下午回来的时候，书店下班关门了。第二天早上，采购员没有再来上班，他死了。据说采购员抢道过铁路，被火车撞了，当场死亡。由于鱼虾已经被吃掉，没有人相信卞师傅报出的价钱，一个十五岁的乡下孩子，谁肯相信。卞师傅的父亲无奈地哭了，拉起儿子，准备回家。卞师傅甩掉了父亲的手，他告诉父亲，他不走了！父亲可以先回家报信，但是卞师傅就决心赖在新华书店不走了！采购员不是信誓旦旦地说，国家的单位，共产党的天下，不会吃东西不给钱的吗？

卞师傅留在了书店里。他不哭，不闹，不搞破坏，就是呆在书店里。书店下班关门，他就抱着桌子腿不走。好几个营业员上来，抱的抱，搂的搂，把卞师傅的手掰开，迅速地将他抬出大门。然而第二天一大早，卞师傅还是来到了书店。在许多天里，被饥饿折磨得日渐消瘦的卞师傅只说两个字："给钱！"同时，卞师傅开始小心翼翼地用鸡毛掸子为书店做清洁。有一次，遇上了一笔大量购书的买卖，女营业员的珠算一再出错，忽然，卞师傅报出了准确的价格。卞师傅的神速计算天赋，在新华书店，被营业员们奔走相告，经过一再重复的测试之后，卞师傅获得了营业员们的喜爱。尤其是女营业员，对卞师傅大动恻隐之心，她们把他带到浴池去洗澡，理发，吃牛肉米粉，给他穿上了干净的旧衣服。当卞师傅从女营业员们的

母爱之手中挣脱出来的时候，人们发现，卞师傅原来是一个眉清目秀、憨厚老实的少年。卞师傅的父亲，再见儿子的时候，好久都不敢上去相认了。

新华书店始终没有付钱给卞家父子，他们含含糊糊地容留了卞师傅。还是在女营业员们的积极怂恿和张罗之下，卞师傅被书店送到自己系统的技术学校，参加了文化学习。卞师傅抓住了这个机会，以优秀的成绩令人瞩目，毕业之后，新华书店对他张开了欢迎的臂膀。

卞师傅正式参加了工作，成为了新华书店一名光荣的营业员。他戴上了深蓝色的袖套，拿着鸡毛掸子，爬到梯子的顶端，去掸扫书柜顶端的灰尘，同时毫不耽误地为顾客迅速计算出购书的书款。女营业员们再也不用爬高，也再不用练习珠算了。

但是，卞师傅一直都是郁郁寡欢的。新华书店是一个堂堂的国家单位，他们却始终欠着卞家的那担鱼虾钱，多年来，居然没有一任领导和任何有正义感的职工出来打这个抱不平。他们的态度，在卞师傅看来，显然是城市人所共有的那种对于乡下人的毫不在意和蔑视。随着卞师傅的城市生活日渐长远，他发现了问题的根本症结所在。这就是：新华书店一定有人在贪污。国家买东西，是不会不给钱的，一定是有人把这笔钱给贪污了。卞师傅决心不放过这个隐藏很深的贪污犯，他一直暗暗观察着，每逢大小政治运动到来，他都要用匿名大字报和匿名信的形式，揭发他认为的那些可疑分子。另外，卞师傅永远不能够原谅绝大多数的女营业员。因为她们做过头了。她们实际上把卞师傅当做了玩物，卞师傅是她们廉价的长工。当卞师傅到了婚龄，她们纷纷替他做媒，可是介绍的

全都是乡下姑娘,没有任何人愿意把她们自己或者她们的女儿嫁给他。因此,卞师傅在替她们到食堂打饭的时候,常常在楼拐角处,把唾沫喷到她们的饭碗里。卞师傅发现了所有城市妇女共同的缺陷:好逸恶劳自以为是爱慕虚荣!卞师傅的第一任妻子是这样,第二任妻子也是这样。她们都不让他说黄陂话,一定要他学说难听的武汉话。她们都是城市妇女,因为卞师傅暗暗发誓非城市女人不娶,卞师傅相信他自己有这个本事!然而,她们和新华书店的女营业员们一样,无一例外地有着共同的缺陷。谢天谢地,卞容大的母亲因病早逝了,婉容的母亲自觉地提出离婚了,她生了一个畸形肥胖儿居然还不知错!妻子们的离去,固然免除了卞师傅与她们一辈子的纠葛与烦恼,但是,这些女人,却把幼小的儿女甩给了他!女人可以不负责任,男人却不能够。卞师傅是一个男人,孩子是男人的骨肉、血脉和香火,卞师傅必须养好自己的孩子,他有这个骨气和能力!在抚养两个孩子的漫长岁月里,卞师傅常常勒紧裤带喝杂粮稀粥,把白花花米饭都留给他的儿女吃。就连两个孩子的名字,卞师傅都是不能够让别人随便取的。尽管他们的母亲都是有文化的城市妇女,她们为孩子取名的水平,卞师傅真是不敢恭维,卞师傅当然不会采纳她们肤浅的意见。儿子出世前后,卞师傅正在文史古籍类柜台售书,他在书上翻阅到了林则徐。清朝的朝廷命官林则徐,自小聪明过人,为官之后,又是与众不同,他意志坚定,清正廉洁,刚直不阿,胸怀广阔。林则徐有一副著名的自勉联:海纳百川,有容乃大;壁立千仞,无欲则刚。对于自小聪明过人的人物,卞师傅总觉得自己的性格和命运与他们有共同之处,当然,林则徐的运气要好得多。由此,卞师傅在林联中取意,为儿子取

名为:卞容大。

卞师傅的女儿是个畸形肥胖儿,不错,但是,无论她多么肥胖,她总归是父亲的心头肉,她总归是最高贵的公主。于是,卞师傅为女儿取名为:卞婉容。与末代皇帝溥仪的皇后同名。

历史事实证明,卞师傅依靠自己的能力,呕心沥血,含辛茹苦,养大了自己的儿女,并且儿子卞容大,从小作业工整,成绩优秀,人见人夸,之后考上了大学,被新华书店最有身份的女营业员陈阿姨看中,硬是巴结着,把她的女儿嫁给了卞家。

试想,一个十五岁的乡下少年,挑着一担鱼虾进城,最后在大城市扎根开花结果,居住在了中山大道的集贤巷里!要知道,集贤巷巷子口就是大名鼎鼎的南洋烟草大楼,1926年,国民政府从南京迁都武汉,这栋楼就是国民政府的中央机关,国母宋庆龄就在这里办公和居住。而卞家祖宗八代,在卞师傅之前,都是目不识丁土里刨食的农民啊!

卞容大从来没有对父亲的创业史公开发表过自己的看法。但是他的心里非常明白:离宋庆龄女士居住过的地方再近,父亲还是一个农民。父亲对待许多事情的观点、态度与做法,卞容大绝对不能苟同,当然更不会像父亲那样去做了。

那么,怎么做,才能够算是“深深懂得继续奋斗和回报父亲”呢?怎么做都是不行的,卞师傅有他的标准和要求。

看着父亲专注地数钞票,看着父亲将钞票锁进抽屉里,看着父亲用罕见的和蔼,同谋般地对儿子说:“你把钱放在我这里,就放一百二十个心吧,绝对不会让任何人知道我手里有这笔钱的!”看着这一切,听着这一切,卞容大和父亲好好

谈一谈的幻想彻底粉碎了。

父子俩这一次的分手很滑稽。大约因为卞容大一次性给了六千元钱,卞师傅到底有些过意不去了,他想在指责和鄙视之外,再和儿子说点别的什么。卞师傅选择了他最感兴趣的话题:政治。

卞师傅对儿子说:"你知道党中央为什么决定要在明年召开十六大?"

卞容大摇头,他不知道。

卞师傅说:"我研究出来了,或者说我破译了。因为明年是2002年,2002,一个非常吉利的数字,具有绝对的平衡感,这样平衡稳定的年份一百年才出现一次。现在,中国是稳定重于一切。怎么样?"

卞容大说:"哦。"

哥哥。哥哥。婉容一如既往笑眯眯地叫唤,叫唤得卞容大心里作痛。临走,他撸了撸妹妹的头发。

卞容大走到集贤巷的巷子口,天色已暮,他的双腿有点发软。擦皮鞋的女人不失时机地上前兜揽生意:"先生,擦鞋?一角钱。"擦鞋女人只是看了一眼卞容大的神态,就把小板凳送到了卞容大的身后。"坐吧,大哥。先坐坐,擦鞋不擦鞋,没有关系。"卞容大坐下了,点了一支香烟,伸出了脚,他本来是没有想到要擦鞋的,现在他不好意思不擦鞋了。

在集贤巷的巷子口一坐下,卞容大顿时找到了感觉:他的腿软了。他就是想在集贤巷附近多呆一会儿。他愿意他的眼前再一次浮现集贤巷从前的印象。或者,就这么呆着,在大

街上,合理地呆着,什么也不要去想。总之,卞容大不能够马上就回家,和妻子黄新蕾大眼瞪小眼。没有黄新蕾什么事,只是现在的卞容大,处于一种纯粹的个人状态之中。男人是孤独的动物,在许多时候,宁愿独自踝躞。在大街上也需要。擦鞋很好。擦鞋就是中年男子在大街上的独自踝躞。

卞容大对擦鞋的女人说:"慢慢擦吧,多擦一会儿,我给你五角钱。"

中山大道上的霓虹灯,先先后后地亮了,灯红酒绿歌舞升平的感觉,顿时就上来了,灯光这个东西真是奇妙,比什么都具有粉饰功能。集贤巷里头的路灯,好像是特意的昏暗和残缺不全,于是发廊的粉红灯光就非常耀眼了,夹杂在发廊之间的性用品商店,灯光却是幽暗的绿,表达一种暗示与诡异。卞容大的身后,是一只大垃圾桶,垃圾桶上方,挂了一只投币的避孕套自动售货箱,箱子上面用醒目的红字写着:为了自己和他人的健康,请用避孕套。有人用彩色油性笔修改了这句话,改成:为了妓女和嫖客的健康,请用避孕套。一个男人,在垃圾桶的掩护下,刷刷地小便,酣畅淋漓。卞容大回头看了一眼,男人背着的身体在微微抖动,他在享受排泄的快感。一个人,只要能够做自己想做的事情,那是会有快感的。悲哀的是,有的人不能做自己想做的事情。还有的人,做了自己想做的事情,却无法获得快感。更为悲哀的是,有的人,有了快感也无法表达。我×!

卞容大把信马由缰的思绪和散漫的目光收了回来,低头一看,发现自己的皮鞋亮得晃眼!卞容大这才注意到,他的一双灰尘满面的旧皮鞋,在擦鞋女人的殷勤抚摸之下,变得光

可鉴人了。忽然,卞容大冒出了俏皮话,他说:“看看,都被你擦成水晶鞋了!还哪里舍得踩在地上呢,你让我扛着脚走路啊?”

擦鞋女人咧嘴笑了。她说:“谢谢先生。先生付的钱多嘛。”

擦鞋女人的牙齿很白,当然也许是由于她的脸黑。这是一个结实的乡下妇女,脸颊上留着两片太阳的灼伤,铁锈一般。女人的笑容朴实好看。她眉眼端正,胸脯饱满,眼睛因为卞容大的慷慨而充满毫无戒备的欢喜。卞容大忽然产生了强烈的交谈愿望。玻璃吹制协会解散这么多天了,卞容大一直没有一丁点儿与人交谈的欲望。今天,现在,他忽然有了说话的冲动!对象是一个陌生的擦鞋女人。

卞容大说:“看样子,以后还要找你擦鞋。”

擦鞋女人嘻地一笑,说:“那就托先生的福了,我总是在这一带擦鞋。”

卞容大说:“家里的田怎么办?”

擦鞋女人说:“抛荒呗。现在种不得田了,越种越亏本。现在种子、化肥、农药都贵得很,还有假的,各种税费也收得狠,傻子才留在乡下种田呢。”

看来擦鞋女人也愿意和卞容大说话,这就很好。

卞容大说:“城市里的生活容易一些吗?”

擦鞋女人欢快地说:“不容易啊,常常受欺负啊。但是,怎么也比种田好。像我这样,下午才出来干活,又不晒太阳,不管赚多赚少,每赚一个都是自己的,多好!”

卞容大想起了父亲,想起了父亲对于城里妇女的仇恨,他探询地问:“难道受城里人欺负的滋味好受吗?”

擦鞋女人说:“大哥啊!赚钱都是要先付本钱的。哦,照你说的,又赚钱,又还能够不受欺负,那不是成了共产主义呀?”

卞容大情不自禁地大笑起来。他发现自己大笑了,很好!卞容大就在集贤巷的巷子口,就在离他父亲不远的地方,放声大笑了。而他父亲,压抑了他整整一个下午,不,半辈子!卞容大半辈子就没有这么笑过,只要他父亲在他的周围。

擦鞋女人也应和着卞容大,嘻嘻地笑。一边笑一边不住地拿眼睛扫着从麦当劳进进出出的孩子们,羡慕的表情,一览无余。

卞容大发现了擦鞋女人的向往,就在这一刻,他是那么地想了解她的心思,因为他自己一系列建设性的设想,在今天下午,惨遭父亲的剿灭。人们为什么不能够为了生活得更美好而进行沟通呢?卞容大又主动说话了:“你结婚了?”

“结了,大哥。”

“有孩子了?”

“有了。大哥。”

“男孩子还是女孩子?几岁了?”

“大哥,老大是丫头,老二是儿子。儿子今年六岁了。”

“他们想吃麦当劳吗?”

“怎么不想呀,大哥,人都被他们吵死了,这麦当劳也就是两片面包夹一块肉饼,凭什么害得孩子想得要死啊?”

“那你带孩子们吃过没有?”

擦鞋女人刹那间流露出了她真实的忧伤,她那闪动在霓虹灯下面的白牙齿不见了。她卑微地问:“大哥,我要是给你叨叨这些事情,你不会烦吧?”

卞容大的怜悯油然而生,他说:“不烦不烦!我喜欢听。”

女人感激地看了卞容大一眼，扭头盯着麦当劳那个大大的醒目的M，说："我真是恨这个招牌！太惹孩子了！大哥，里面的东西那么贵，我们怎么敢吃？来武汉四年了，丫头从来没有吃过。儿子今年过六岁生日，给他买了一个汉堡回来。这孩子倔强，把汉堡扔了，说是不要买回来的，要在麦当劳吃的，还要薯条和可口可乐。大哥，那不就是一杯糖水和几个土豆吗？价钱那么贵！美国人也真是敢想。我就是不明白你们城市的人，怎么这么傻！其实很简单就可以让麦当劳的生意做不下去，大家都不去吃就行了，想吃就自己去做。我们地里又不是没有小麦和土豆，河里又不是没有水，又不是不会养鸡养牛！恼火人哪，大哥！"

卞容大心里想：是啊，恼火人哪，女人！

卞容大热血一涌，特别想做点好事，用抚慰他人来抚慰自己吧。卞容大掏出了三十五块钱，递给擦鞋女人。他说："这可以买两份套餐，带你的两个孩子来吃一次吧。"

擦鞋女人慌张极了，攥着钞票，想不要又舍不得，她说："先生，你是不是还要其他服务？"

"不！"卞容大磊落地给了她一个否定的答复。卞容大说："就是请你的孩子吃一次麦当劳。我也有孩子。我希望你孩子在他们的童年时光里，能够获得一次他们渴望的快乐。"

擦鞋女人扑通就给卞容大跪下了，再抬起头来，泪如涌泉。

卞容大赶紧制止了擦鞋女人。擦鞋女人也很明白事理，飞快地恢复了原状。疑惑不解的行人看了他们一会儿，没见怎么样，便离开了。擦鞋女人热情慷慨地向卞容大保证：一、一定用他的钱让孩子们吃一顿麦当劳；二、以后再遇上了卞

容大，免费为他擦鞋；三、她丈夫是个泥瓦匠，但是现在也做证件的生意，他们愿意以成本价为卞容大提供各种证件。

新的话题顺理成章地冒出来了。

“证件怎么个做法？”卞容大饶有兴致地问，他觉得他跟着这个擦鞋女人，走进了这个城市的小巷深处，那种没有路灯的真实的深处。擦鞋女人已经对卞容大推心置腹了，她说：“随便你要什么证件，我丈夫都可以给你做出来，绝对和真的一样使用。大哥啊，现在改革开放，政府号召大家自谋生路，可是又不给人开证件，这是政府太忙，顾不过来，我们就帮政府一个忙吧。大哥，你相信不相信，做这种生意可是做好事呢，可是行善积德呢，要不我又生了一个儿子？比如你，大哥，人太好，在社会上就很容易吃亏，像你就应该暗地里备一些证件，方便的时候好用。”

卞容大说：“你认为我需要备哪些证件呢？”

擦鞋女人不好意思地笑了笑，白牙齿又开始闪烁，转而，她还是认真地回答了卞容大的问题。女人建议卞容大办一个身份证，办一个学历证明，或者清华，或者北大，至少办成研究生。她丈夫会考虑到卞容大的年纪，把毕业时间写得早早的，电脑资料上都没有，人们没有办法查对。女人半恭维半开玩笑道：“我看你应该办个博士，你说话的水平，做人的教养，一看就像博士。”

“嗬！”卞容大说。卞容大再次地大笑了。擦鞋女人也笑。她笑着说：“再就是结婚证和离婚证了，你可以根据自己需要挑选。”

卞容大又忍不住笑了，擦鞋女人居然还有点小幽默呢。

好了。说够了，也说透了。卞容大站了起来，付擦鞋的钱。

擦鞋女人推了推，还是收了，从腰里摸出一张名片给了卞容大，名片上印着她丈夫的呼机。他们点点头，表示了再见。擦鞋女人就拎起她的擦鞋箱，挨着屋檐，低着眼睛，走开去了。

卞容大很快就登上了公共汽车，回家。他安静地坐着，神态安详，与所有的乘客和睦相处，大家带着一种陌生的默契，暂时性地休戚与共。就算这种临时的集体主义精神，也让卞容大感到亲切和安全。卞容大来到集贤巷之前的焦躁和紧张，已经没有了。父亲也远离了。原来，和陌生人相处多好啊，和陌生人说话多好啊！别看擦鞋女人是一个乡下女人，没有多少文化，可是她保持了天然的感觉能力和表达能力，朴素的真理还保留在她心里。而且，这是一个真正的女人。真正的女人天生就懂得她与男人的关系和位置。什么样的关系是什么样的位置，她靠本能就可以做到，好比罗纳尔多，当足球飞过来的时候，他动若脱兔，会恰好出现在最佳的射门位置上，人们常常还来不及明白他要干什么，他就起脚了。因为他不是规范的，不是被教练训练出来的，他的跑位在理论上也许还是空白一页。一切都是天生的，也正如天才球星寥若晨星一样，天生的女人也寥若晨星，绝大多数的女人都是被教育被培养被文化出来的，她们能够懂得大的原则和规范，就行了。天生的女人是妖精，她们隐藏在各种不同的外形和身份之中。对于她们，男人是可遇不可求的，能够偶尔遇上一次，也就非常愉快了。卞容大今天就非常愉快。这一天以沉重开始，却以轻松愉快结束，当然要感谢擦鞋女人。卞容大沉默了多久了！卞容大多久没有与人轻松愉快地交谈了！

最后，卞容大还想明白了一个道理：过去他一直非常看

重的血缘关系,其实就是一种简单的物种传承关系。直系的血缘关系,是摆脱不了干系的,是有义务和责任的,然而,他们之间可以是亲人,也可以不是亲人。卞师傅和卞容大,他们不亲,真的不亲,不要自欺欺人了。亲人不一定是有血缘关系的人。亲人应该是那种彼此贴心贴肺,互相十指相连的人,他们不受义务和责任的约束,他们为对方所做的一切,都是基于爱! 卞容大没有亲人。卞容大亲戚六眷俱全,生活过得不错,但是他举目无亲。卞容大的儿子还小,才十岁,不知道日后会怎么样, 但是儿子现在的自我中心意识就已经很强烈了。卞容大不要求儿子成为自己的亲人,要求他人就是给他人累赘,一切都需要天然而生。

公共汽车就要到站了。卞容大在夜行的公共汽车上,正视了自己从前不敢正视的一个重大问题,心里的一块石头砰然落地,他仿佛听见了石头砰然落地的声音,他觉得自己的身体忽然利索了。车窗开着,尖厉的秋风刮着卞容大的脸,他的脸冷冷的,铁青的胡子在暗中生长。四十一岁了。这个岁数的男人应该果决、冷静和坦然了。卞容大可以回家了,并且还可以在回家以后,正常地与黄新蕾嘘寒问暖,也可以辅导儿子的功课了——该干什么干什么,无论处于什么状态,都应该进得去出得来,这才是男人。

二、与黄新蕾与婚姻与自己

中国文字是象形文字,其中的讲究,非常有意思。卞容大在玻璃吹制协会上班的时候, 有不少时间研究汉字。比如"闻",是听的意思,把耳朵伸进门里头谓之听。这就是说,从



造字的那个年代开始，人们就喜欢把耳朵伸进门里头，可见中国人酷爱刺探别人隐私的毛病，是由来已久的了。还有，比如一个人失去了自由，就是被最大限度地限制了活动空间，那就是“囚”。“婚姻”二字，“婚”就是昏头昏脑地和一个女人在一起了；“姻”就是一个大人，被一个女人彻底地限制了自由。“婚姻”一词也可以合解，意思是头脑发昏地不对原因进行深入了解，就和女人在一起了。中国古代的男人，三妻四妾的，按说他们的婚姻生活，应该是够开放和宽松的了，而且男人只要一不高兴，当即就可以写休书，妻妾只要接到休书，就得无条件走人。古人还要怎么着啊？怎么还是这样制造“婚姻”二字呢？那么现在的男人，他们怎么过日子啊？

平心而论，卞容大对自己的婚姻，没有原则上的不满。他也不能有原则上的不满，是他自己把自己绕进去的。卞容大只是觉得奇怪：他怎么就把自己绕进去了呢？一个大男人，又不是傻子，做任何事情的时候，都觉得自己挺明白的，怎么偏偏就是婚姻这件事情，做下之后，需要经过几年、十几年乃至几十年的时间，才能够有比较清醒的认识呢？而当认识终于来到的时候，男人的这一辈子，已经接近尾巴。可能中国古人借“婚姻”二字道出的，正是这一点苦衷，男人私心里的苦衷。三妻四妾也好，休书随便写也好，清醒的认识总是姗姗来迟，什么都再也换不回生命的时间。

卞容大的婚姻，是由他的门牙带来的。卞容大的一颗门牙，没有按道理与另外一颗门牙并排而立，却是往斜里长，企图覆盖别的牙齿。卞容大十二岁，正是由少年过渡到青年的定型时期，卞师傅不允许儿子的门牙长成这个模样。儿子不

再是乡下人了,他应该是一个五官端正的城市少年,就像卞师傅贴在家里的那些年画人物一样,如杨子荣、少剑波、郭建光、李玉和,都是革命样板戏里头的英雄人物。卞师傅把儿子带到医院去看五官科,医生却不以为然。医生说在青少年中,牙齿的这种长法,太普遍了,不算什么大问题,等它长长再看看,看看是否能够拔掉那颗牙,以保持整体牙齿的基本整齐,但是,家长如果一定要求矫正,那医生就有责任提醒家长:第一,费用相当昂贵;第二,武汉还不能够做,要去上海的专科医院做;第三,去上海的来回路费和在上海的住宿费伙食费医疗费,也相当昂贵。卞师傅一听,脸就垮了。

卞师傅阴沉着脸,一言不发地带回了儿子。然后,卞师傅自己动手,土法上马,取出半导体电线里头最细的铜丝,为儿子做了门牙矫正术。卞师傅把儿子捆绑在一只靠背椅子上,因为他没有麻药。卞师傅把铜丝穿进牙缝,套住,用力拉紧,再穿进后面的牙缝,再套住,再拉紧,这样便借助一排正常牙齿的力量,带动门牙朝正直的方向生长。理论上说起来容易,实践起来异常困难。矫正手术进行了好几个小时。父子俩好像在进行肉搏战。十冬腊月的天气,卞师傅折腾得一身大汗。卞容大的衣服当然也汗湿透了。他嘴角的两侧被撕裂了,鲜血和着涎水,一滴一滴地挂在他的下巴上,三三两两往下滴,卞容大就是在这个时候想起课文中的江姐的, 反复想着江姐,他才忍住了流泪和叫喊。

手术基本成功了,因为铜丝终于不再从口腔掉出来。矫正是一个漫长的过程,牙套能够坚持戴多久就戴多久。但是,卞容大就不能吃饭了。卞师傅把儿子带到他们单位的食堂。新华书店的食堂里,有一只极大的沙吊子,长年放在炉子上,

一年四季都熬着骨头汤，这汤是炊事员们烹调的原料之一。卞师傅就买这种原汤，一天三餐都让儿子喝汤。三天后，卞容大饿得走路都打晃晃了，卞师傅就在汤里头下了一点面条，把面条煮得稀烂，使儿子仍然可以不使用牙齿就喝下去。卞容大永远不声不响，驯服地按照父亲的要求去做。放学之后，他默默地来到新华书店，拿起食堂的搪瓷碗，在许多热嘲冷讽的玩笑中，埋头喝面条汤。喝完面条汤，卞容大默默回到门市部，趴在书架的沿子上面，安静而专注地写作业。卞容大的作业写得工工整整，作文的标题用美术字来突出，每道数学题的后面，都是老师给予的红色对勾。尤其难得的是，卞容大会在无意中替别人着想，他选择的写作业的书架，是顾客光顾最少的地方，那是出售高级宣纸、高级毛笔和高级研墨的专柜。而其他的一些职工子女，在门市部粗野地乱叫乱蹿，随便就趴在当面的柜台上写作业，丝毫不考虑顾客的需要，练习本上肮脏混乱，简直就像鬼画符。坐在门市部收款台后面的收款员陈阿姨，一位现役团级军官的妻子，人称军官太太，观察了三天，就喜欢上了卞容大。陈阿姨有一对与卞容大年纪相当的双胞胎女儿。

陈阿姨几乎是巴结地对卞师傅夸奖了卞容大："你这个孩子非常难得！非常！"

"哪里哪里，一个普通孩子而已。"卞师傅谦虚地说，事实上却受宠若惊。小陈不仅仅是军官太太，还是老红军的女儿，逢年过节都享受着特殊的物资供应。小陈大大咧咧的傲慢，那是受到了大家的认可的，谁的社会地位都无法与她攀比。早年，在卞师傅殷勤地为女营业员们去食堂打饭的途中，就经常把唾沫偷偷吐到小陈的饭碗里。

一个星期之后，度日如年的卞容大获得了救助。他的面汤端上之后，总是有人找父亲说话，陈阿姨则飞快地掉换了卞容大的搪瓷碗。在陈阿姨送过来的搪瓷碗里，面条底下压的是鸡蛋羹和汽水肉。卞容大最早看见的是陈阿姨的手，短短胖胖的手指，扁扁的指甲，指甲缝里有陈旧的污垢，但是，对于他来说，这是世界上最温暖最美丽的手！卞容大的眼泪，忽地就冒出来了，他顾不上害羞，惊讶地抬起头来，寻找到了陈阿姨的眼睛。陈阿姨笑了，示意卞容大赶紧吃饭。他们对视了一眼。从此，卞容大这辈子再也无法忘记他与陈阿姨这高度默契的对视。

不久之后的一天，午后的门市部，一个女孩子出现了。那天，一切都好像是随意和顺便的。卞师傅在门市部上班，小陈的军官丈夫带着一个女儿来买书籍。他们正好遇上了。小陈向卞师傅淡淡地介绍了自己的丈夫和女儿："这是我爱人和孩子，他们是来买书的。"冬天里，新华书店不太明亮的店堂，被一位高大英武的军官与他活泼秀丽的女儿照亮了。卞师傅紧紧握住了军官的手。女孩子却跑到卞容大写作业的书架那里，挑选毛笔。东挑挑，西挑挑，公然拿过卞容大的练习本看看，然后撅起小嘴，发出一种故意不以为然的声音，给卞容大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就是陈阿姨的女儿。卞容大只看了她一眼，就眼花缭乱了。女孩子戴着一顶洁白绒线风雪帽，脸颊通红，眼睛水灵灵，活像个洋娃娃。当天晚上，在卞容大的睡梦里，陈阿姨的女儿小鹿般地跳来跳去。醒来之后，卞容大发现自己知道害羞了。

卞师傅的自制牙套，不到半个月就松懈了。卞容大吐出一口铜丝，交给了父亲。而卞师傅这个时候的重点，已经是小

陈了。在同事了十几年之后,卞师傅忽然发现小陈其实非常平易近人。她是穿毛呢料子裤,戴瑞士英纳格手表,但是她真的非常平易近人,深谙人情世故。为了答谢小陈对儿子的厚爱和照料,卞师傅不断赠送他的家乡土特产:莲藕、鸡蛋、糯米和鱼虾等等。人家小陈立刻回赠粽子、京果、酥糖什么的。卞师傅和小陈你来我往,心照不宣,竟然来往成亲戚一般了。

事实上,卞容大与黄新蕾的所谓革命友谊,主要是双方的家长在努力维系。卞师傅与小陈长期保持着他们心照不宣的状态,他们既密切又疏淡,既随和又矜持,既创造孩子们见面的机会,又把这机会限制在非常短暂的时间内,并且还严密地控制在他们的眼皮底下——他们都害怕由于孩子们的年幼无知,过早发生不应该发生的事。所以从表面上看起来,卞容大与黄新蕾的见面,总是像意外。门牙事件过后,卞容大就不再每天都来新华书店了。直到春节前夕,他们才再一次见面。这是新华书店的春节加餐,许多孩子都来代替家长,在食堂窗口排队。人很多,家属和孩子们也很多,食堂里一片热闹。卞容大只敢看了黄新蕾一眼,但是卞容大的这一眼是含着感谢的笑意的,黄新蕾是陈阿姨的女儿嘛。黄新蕾害臊了,她立刻掉开了眼睛,目光定定地看着别处。转眼就是春天了,期中考试都过去了,偶然的一天,他们在新华书店碰上了。他们的父母就在店堂里,不远不近地看着他们。他们根本就不用目光对视,都像盲人一样,在书柜之间胡乱转圈,但是,他们都能够感觉对方的存在。再一次遇见,又是几个月过去了,暑假了,还是在新华书店,还是在他们父母的眼皮底下。这一次陈阿姨说话了。她让卞容大把他喜欢的一种词典推荐给她的女儿,同时要她的女儿黄新蕾好好向卞容大学习。卞容大

找到了词典,把它递给了黄新蕾,黄新蕾说了一声"谢谢"。黄新蕾的个子长得很快,看上去已经是一个高挑的少女。高挑的少女瘦削,身板直直的,不说话,冰清玉洁的模样——卞容大偏爱这个成语——但凡身板笔直,不聒噪,干净整洁的女孩子,卞容大一律认为这就是冰清玉洁。卞容大固然偏爱冰清玉洁,但是他一直忘记不了黄新蕾初次的欢声笑语,蹦蹦跳跳,和一种故意肆无忌惮的态度。模糊的印象,也能够让卞容大觉出黄新蕾的变化。但是,卞容大自己不也是极不稳定,变化很大吗?他下身长出阴毛来了!多么丑陋的鬈曲的毛啊!他在变声,他听见自己的声音会突然跑调,就像一匹无法控制的受惊的马。他长喉结了,胡须开始变得又硬又多,脸颊上出现了青春痘,深夜里发生了丑恶的梦幻并梦遗了!没有任何人告诉卞容大这些现象到底是怎么回事,不可告人的龌龊感使得他陷入自卑,他只有更加沉默。在沉默中,卞容大对黄新蕾深深抱歉。因为他梦遗的对象,有时候,竟然就是蹦蹦跳跳的黄新蕾,她总是戴着洁白的风雪帽,通红的脸颊,水灵灵的眼睛,活像洋娃娃,而下面,竟然是裸体!

从门牙矫正事件开始的1972年到1983年,这是整整十一年的时间,卞容大从十二岁长到了二十三岁,从一名小学毕业生成为了一位大学毕业生。然而,他的人生并没有发生任何奇遇。高考之前,卞容大还野心勃勃,充满了展翅高飞的幻想,北京或者上海的一流大学,天南海北才气横溢的学友,校园里到处都是漂亮多情的女大学生们。结果,卞容大考取的只是荆州师范学院。在接到录取通知书的当时,卞师傅劈头盖脸给了儿子一顿足以让他懂得羞耻的暴打。这顿暴打加深了卞容大的自卑和郁闷,直到大学三年级,他才逐渐恢复自

信。恢复和建立自信，几乎占用了卞容大的全部业余时间，他选择了对于文学的进攻来作为自己疗伤的途径。他日夜沉浸在图书馆里，埋头阅读古今中外的文学作品，然后自己开始尝试写作。四年级上学期，屡遭退稿却锲而不舍的卞容大，终于在《荆州日报》副刊版，发表了第一篇散文《我的母亲》。卞容大散文里头的母亲并不漂亮，是个戴高度近视眼镜的中年妇女，她有着短短胖胖的手指，扁扁的指甲，指甲缝里间或还有陈旧的污垢，但是，对于儿子来说，这就是世界上最温暖最美丽的手！卞容大在报纸的副刊上连续发表了几篇散文之后，有一个女同学对卞容大好了，她主动找他说话，抱走他宿舍的脏衣服，晚自习的时候约他在校园散步。两个星期之后，女同学建议把他们两个人的饭菜票合在一起使用，由她掌握用度，在他们吃饱的前提之下，尽量节约，能够积攒多少就积攒多少。女同学忧患地说，现实生活是严峻的，他们应该尽早懂得这一点，并尽早开始积蓄，否则，日后的婚礼，连手表和皮鞋都会没有。女同学如此务实和高效，直奔婚姻主题，丝毫没有浪漫和情调，卞容大被吓坏了。而远在武汉的黄新蕾，反而一直都是以冰清玉洁或者活泼欢快的形象，活跃在与卞容大的通信之中。

卞容大和黄新蕾一直在通信。黄新蕾的信写得很好，简洁大方，文字流畅，使用的形容词都恰到好处，明显超过卞容大的许多女同学。尤其是黄新蕾高考失利之后，她似乎突然长大，懂得了人生的艰辛，在信中，坦率地表示了对于卞容大的羡慕和敬佩。卞容大特别喜欢黄新蕾给他的这种感觉。通信这种文学方式，把他们的革命友谊，推向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大学毕业分配在即，卞师傅不断地催促儿子与黄新蕾明

确关系，陈阿姨这方面也充满了含蓄的暗示和期待。最后一个寒假，卞容大决心与黄新蕾正式见面，确定关系。于是，大家商定了日期，等候卞容大寒假归来。卞容大将在父亲的陪同之下，正式去陈阿姨家拜访。陈阿姨也正式通知卞师傅，他们家将聊备薄酒，请他们父子一起吃饭，同时他们还将邀请一位朋友，作为媒人到场。他们将把见面举办得正正规规，冠冕堂皇，免得日后别人说这对年轻人的闲话。卞容大当然同意父亲与陈阿姨的决定，但是，他还是给自己留了一丝小小的浪漫，他提前回到武汉，直接奔了新华书店。这个时期，黄新蕾已经顶替母亲的职位，在新华书店当售货员。这一天，又是漫天的风雪，卞容大进入新华书店之前，眼前再次浮现黄新蕾当年头戴风雪帽的洋娃娃模样。然而，毫无准备地出现在卞容大面前的黄新蕾，已经是一个有点老相的女青年，她羸弱，萎黄，表情木然，稀薄的头发趴在头皮上，戴一双和卞师傅一模一样的老蓝色袖套。卞容大哆嗦着，搓着手，一句话都说不出来。黄新蕾又羞又恼又生气，直挺挺站在那里，好久才阴沉地说："请你离开我的工作场所！"

然而，正式见面还是照常举行了。卞容大没有勇气抗拒父亲，更不忍心拂逆陈阿姨的好意。卞容大以为，就算见了面，以后两人谈不来，也还是可以分手的，现在又不是旧社会。见面这一天，黄新蕾倒是换了一种新气象，穿着红黑相间图案的毛衣，头发刚刚洗过，蓬松又光泽，在热气腾腾的饭桌上，黄新蕾的腮边漾着红晕。这么看上去，黄新蕾倒又成了一个蛮不错的姑娘，但不是她从前的自己，是另外一个姑娘。卞容大被姑娘的善变弄得稀里糊涂的，也说不出什么话来。黄新蕾的手腕上，戴着一块亮闪闪的上海牌女式小手表，非常

时髦,是她爸爸送给她参加工作踏上社会的贺礼。媒人喜欢黄新蕾的手表,黄新蕾立刻就取下来,给媒人戴上过过瘾。事后,卞师傅据此细节大肆表扬黄新蕾懂得人情世故,卞容大也觉得黄新蕾的为人还不错,只是她不是当年的她了。这个下午,黄新蕾几乎没有搭理卞容大,大家都把这种淡漠看做了害羞。黄新蕾却不是害羞,她是在讨回她的自尊。这以后,他们的通信停止了。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默默地僵持。僵持到一定的时候,黄新蕾采取了主动的进攻,她退还了卞容大写给她的所有信件。打开从邮局取回来的挂号包裹,里面是一大叠整整齐齐的信件,用紫色绒线扎成十字,同时附了简单的留言,希望卞容大同志迅速寄还她的所有信件。这种突然的变故,令卞容大晕头转向。这是不是在说明一个事实:卞容大失恋了?或者说黄新蕾认为如果他们的关系不继续发展的话,应该是卞容大被抛弃了?卞容大没有想到瘦弱的黄新蕾,还挺会抢占有利地形的!

最后是卞容大的毕业分配,解决了所有问题。卞容大的毕业分配极不理想,他没有如愿以偿地分回武汉,而是被发配到荆州郊区的一所中学教书。好强的卞师傅,对于这种命运是鞭长莫及了。陈阿姨义不容辞地承揽了卞容大调回武汉的重任。调动工作,尤其是从地区的郊县调入省城,这是何等艰巨的事情啊。陈阿姨夫妇不惜血本,启动了他们的各种社会关系,用了还不到一年的时间,就把卞容大调回了武汉,单位还很好——湖北省科学技术协作委员会。在调动的过程中,卞容大常常在荆州和武汉之间跑来跑去,向陈阿姨夫妇及时地汇报事态动向。卞容大在陈阿姨家吃晚饭,大家头碰头商量到深更半夜,为波折和反复而焦虑,为进展顺利而欢

笑,黄新蕾自然就参与其中了。在一个欢笑的夜晚,卞容大走进黄新蕾的房间,把她退还给他的信件又都送给了她,并羞羞涩涩别别扭扭地拥抱了姑娘。

这是1985年的春节前夕。黄新蕾的姐姐,好不容易获得了一个回家过年的机会。黄新蕾的双胞胎姐姐黄新蓓,十二岁就参军走了,文艺兵,开始跳舞,后来改唱歌,逢年过节永远都有演出活动,永远都在慰问边防哨所。这一次春节,陈阿姨特别想念大女儿,结果大女儿正好可以回家探亲,这真是双喜临门了。陈阿姨说的双喜临门,其中一喜,指的是卞容大的进步。卞容大已经在新的工作单位站稳了脚跟,最近又在省报和市报上频频发表通讯报道。能够把自己的文章变成铅字的人,那当然就会被众人称之为才子了。对于卞容大的成就,陈阿姨比谁都高兴。事实终于证明,她没有看错卞容大这个孩子!这一天,陈阿姨夫妇喜气洋洋的,他们把小女儿黄新蕾和她的男朋友留在家里,安排他们收拾打扫房间,准备好晚饭,等候他们接回大女儿。陈阿姨坐上军官丈夫的小车,去武昌火车站去接他们的大女儿。正在收拾房间的黄新蕾忽然说:“咦,他们怎么提前两个小时就去了?”话一出口,黄新蕾就捂住了嘴,她冒失了。这也就是说,陈阿姨夫妇故意给这对年轻人留下了至少三个小时的单独相处的时间,这可是以前从来没有发生过的事情。卞容大的心开始狂跳,黄新蕾也在不停地做着深呼吸。然而,男女之间该发生的事情,还是发生了。事情的具体过程极其短暂,因为他们都没有经验,根本把握不了进度,难能可贵的是,他们基本可以算是获得了成功,这让他们两人都比较地放下心来,觉得自己都还不至于太傻。在接下来的时间里,黄新蕾的态度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

化，她飞快地就完成了自己的角色转换，从过于矜持的黄新蕾变成了卞容大温情的未婚妻。黄新蕾羞羞答答地拿出了她在私下里偷偷积攒的嫁妆，让卞容大一一过目：一床软缎被面，一对鲜艳的尼龙绣花枕套和一些零零碎碎、花花绿绿的东西。但是，卞容大对于这些东西一律视而不见，他脑子里一片轰鸣，额头不停地冒汗，好像患了低血糖。这是因为，床单上没有处女之血，一点点都没有！那么，这是怎么回事呢？问题在哪里呢？在卞容大这方面，他肯定是初欢，他与所有的童男子一样，慌张潦草，难以入门。而黄新蕾，似乎比他更加羞涩慌乱，不懂阴阳。况且他们的革命友谊这么多年，黄新蕾一贯的端正、严肃和专一，使得卞容大的良心强烈地阻止他去怀疑她的无辜，那么卞容大应该怀疑谁呢？猥亵的民间传说无数次地告诫过男孩子们：初欢必须见血，否则不是处女，除非发生过非常特殊的情况。黄新蕾是否发生过非常特殊的情况呢？卞容大不知道。黄新蕾那么敏感好强，这种情况应该怎么去询问才不致使她感到羞辱呢？卞容大觉得自己快要哭了。卞容大是一个流血不流泪的男子汉，但是他怕受委屈。他窝不得，窝了就容易哭。当黄新蕾以罕见的娇俏问卞容大喜欢不喜欢这些嫁妆的时候，卞容大的一滴泪水终于忍不住夺眶而出，他心酸地说："喜欢。"

紧接着，一个声音在窗外的马路上欢快地高叫："黄新蕾！"

这是黄新蕾的姐姐。陈阿姨夫妇把他们的大女儿接回来了。这欢快的叫声，闪电一般击中了卞容大。黄新蕾跑过去开门的时候，卞容大快要虚脱了，他赶紧扶着门框，命令自己握紧左手：要冷静！要微笑！要行若无事！

一个俏丽的女军官冲进了房间,笑嘻嘻,还是一双水灵灵的眼睛!还是那万变不离其宗的洋娃娃脸蛋!还是灵巧,好动,喜欢撅嘴!还是用不以为然的腔调与她想戏弄的人打招呼:“啊,这就是我的妹夫吧?”天啊!原来,人是不可改变的。越是细小的动作和习惯,越是不可改变,无论历史把它们放大多少倍,它们还是保存着自己固有的特征。她是黄新蓓,不是黄新蕾。她是黄新蕾的双胞胎姐姐,年长黄新蕾十分钟,穿着绿军装,戴着红领章、红帽徽,俊俏非凡。她说笑着,扔掉军帽,摇松头发。她白里透红,阳光一般明亮和健康。姐妹俩的身段和五官大体都是相似的,但是肤色、神态、性格和后天的职业训练,又使她俩有着天渊之别。有人把她们姐妹俩弄错了!是谁把她们弄错了呢?卞容大不知道。卞容大来不及细致地回顾和分析历史,更无法询问。这顿晚饭,口口食物都噎在胸口,实难下咽,在这短暂的三个小时里,卞容大再一次地感到窝得慌。世界在破碎,喳喳作响,到处是裂缝,生活真是恐怖!

两个月之后,卞容大和黄新蕾结婚了。

成功的初次,给卞容大带来的是满腹疑云,给黄新蕾带来的是受孕。黄新蕾的品性是如此端庄,她宁死也不愿意被人发现她的未婚先孕。迅速结婚的首要目的,就是为了迅速获得合法身份,以便去做人工流产。婚后的第一个星期,黄新蕾便带上结婚证和夫妻二人的工作证,在卞容大的陪同下,理直气壮大大方方地去了医院,做人工流产的理由是他们都还年轻,都想先干好事业。

正如黄新蕾在婚后就时常挂在嘴边的一句格言说的那

样："在我们的人生里，有些错误是能够犯的，有些错误是不能够犯的，一旦犯了就无可挽回，所以你得在事先牢牢地想清楚。"卞容大在等候黄新蕾从人工流产室出来的时候，总算理解了黄新蕾的格言的意义。他就是没有把事情牢牢地想清楚。一个男人，不得轻率地与大姑娘发生肉体关系。发生了，她就算你的人了，你就得负责到底。卞师傅对于儿子突然要翻悔与黄新蕾的关系，给予了严厉的制止。很简单，如果黄新蕾去派出所报案，告发卞容大强奸，二话不用说，卞容大就得去坐牢；告发到单位，二话也不用说，单位就会处分卞容大。都是身败名裂，一辈子再难抬头，你怕不怕？卞容大怕。沉默了好多天，卞容大选择了婚姻。至于到底是谁把黄新蓓变成了黄新蕾，卞师傅认为这是卞容大自己的误会。黄家的这对双胞胎女儿，卞容大娶谁都一样——直到后来，黄新蕾的体弱多病暴露出来之后，卞师傅这才指责陈阿姨。他说他老早就明白小陈对卞容大千方百计地笼络，目的就是想把一个病恹恹的女儿塞给他们卞家。

由于心里窝得慌，新婚的卞容大表现得并不好，他沉默得比哑巴还彻底。每天晚上都熬夜给报社写通讯，早上睡懒觉。对于新郎应尽的职责，他假装懵懂无知。对于黄新蕾的怀孕，卞容大显得薄情寡义，黄新蕾坚持要去做人工流产，他听之任之。对于卞容大的表现，黄新蕾采取了高度克制和忍让的态度。他们一起回娘家的时候，黄新蕾还主动往丈夫饭碗里夹菜，使得陈阿姨看在眼里，喜上眉梢。最后，弄得卞容大都闹不清婚姻生活就是这么清淡平和还是他们又在僵持？这次是卞容大无法忍耐了。毕竟他是一个正常的健康的已婚男青年，毕竟每天晚上身边都睡着一个年轻的女人，他无法长

时间这么清淡。卞容大找黄新蕾认真地谈了话。卞容大说："我国的法律规定婚姻自由，这就是说如果两个人结婚之后，在共同的生活中，发现他们的婚姻并不合适，互相之间其实没有什么感情，睡在同一张床上却都无动于衷，那么，我认为，他们就应该离婚。连恩格斯都说过，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婚姻。你认为呢？"出乎意料地，黄新蕾一点都不动气，她语气和蔼地回答："是的。"卞容大进了一步："假如我们发现相互其实没有感情，你同意离婚吗？"黄新蕾说："当然。"卞容大忽然卡壳了，试想想，一个新婚的女子，几乎没有享受新婚快乐，又刚刚承受了人工流产的痛苦，可她却还是如此的通情达理。卞容大是不是太混账一点了呢？

卞容大接下来说的话是："你困了？"

黄新蕾说："不困。"

卞容大说："不困你在想什么？"

黄新蕾说："你在想什么？"

黄新蕾偷偷地笑起来。卞容大闭上眼睛，伸手抚摸了妻子的笑容。

结果，卞容大稍一心软，他们的婚姻之箭就飞快地穿越了时光，刷刷地过去了十六年。

当年，未婚的时候，卞容大只是碰了碰黄新蕾，她就怀孕了。可是后来，黄新蕾一怀孕就习惯性流产。从婚后开始到1991年的七年当中，黄新蕾习惯性流产三次。流产一次，就大出血一次，就需要将养一年。再受孕，再习惯性流产，再大出血，再需要将养一年。之后再尝试着受孕。三次习惯性流产之后，医生警告：再不可随意怀孕和流产了，否则就会终身绝

育。黄新蕾严重贫血，骨瘦如柴，全身的皮肤就是一层打皱的薄纸。一个女人有多少鲜血啊，怎么经得起这年年岁岁地流淌？卞容大紧张极了，他再不敢随便碰妻子，夜里经常噩梦缠身。在这七年里，他们家庭生活的主题，就是保胎。全家人上下一心，同仇敌忾，与黄新蕾的习惯性流产做绝不妥协的斗争。这期间，卞师傅与陈阿姨反目。卞师傅郑重地将陈阿姨约了出去，在某公园的角落，进行了一场事关卞家后代香火的谈话。陈阿姨气得两眼红赤赤地回来，一整天吃不下饭，从此断绝了与卞师傅的来往。卞师傅秘密地紧急召回儿子，要求儿子把生活的主题转换成离婚。卞容大断然拒绝了父亲的要求。卞容大绝对不能够做这种落井下石的事情。卞师傅气坏了，因为不是他们落井下石，是陈阿姨事先就埋设了陷阱！卞师傅又暂时地断绝与儿子的关系。陈阿姨拉着女婿的手哭了，感谢他的深明大义，知恩图报。于是，陈阿姨腾出了他们家朝向最好的房间，接卞容大夫妇回家居住，女儿的起居饮食，一概由她亲手伺候。陈阿姨发誓要尽最大的努力让女儿成功生育。她到处谋求流传在民间的宫廷保胎养子秘方。每当弄到一单秘方，她都要与卞容大仔细商议。对于年轻夫妇的房事，陈阿姨询问辅导之细腻，落实到了每一个细节上，卞容大的窘迫变成了惊恐，他觉得自己都要阳痿了。同时，家庭的凝聚力又变得空前强大，共同的隐私和坦率的密谋使卞容大和岳母一家人的关系亲密无间。1991年元旦，卞容大被要求节制性欲二十天，吃偏碱性的食物二十天，然后在某一天的午夜，与妻子同房。妻子的后臀被一只特制的厚枕头高高垫起，卞容大的动作不能对妻子的小腹造成压迫感，但又应该激情充沛地将精液喷射到最深处。对于任何一个男人，这

恐怕都是高难度的动作，卞容大简直战战兢兢如履薄冰。临战时刻，卞容大难以勃起，他几乎完全丧失了信心。黄新蕾握着丈夫的手，微笑着，鼓励他说："这肯定不比发表文章更难。"黄新蕾偶尔的幽默感，对卞容大非常重要。事情做成了！第二天早上，卞容大从房间出来，就发现家里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大家都轻言细语，屏息静气，王顾左右而言他。他们开始了虔诚的等待。黄新蕾再一次成功受孕了！这一次，黄新蕾遵照医嘱，完全卧床，严禁房事。卞容大每天下班之后，花两个小时为妻子活动四肢，按摩背部，以免她生出褥疮。卞容大被客气地要求将他们夫妻的房门敞开，以便陈阿姨随时进出伺候孕妇，严格地监督医嘱的实施。这一次，黄新蕾没有出现严重的流产征兆。在全家人小心翼翼地度过了十个月之后，黄新蕾一朝分娩，生了一个瘦弱但是健全的男孩子。卞容大为自己瘦弱的儿子取名为卞浩瀚，希望来之不易的儿子如长江之水一般，气势磅礴地健康成长，同时预祝儿子成为一个真正的胸怀广阔的男子汉。

三十一岁的卞容大终于做了父亲。卞浩瀚小朋友满月，举家欢庆，大宴宾客，鞭炮齐鸣。酒席上，卞容大高兴得多喝了几杯，往事历历，令他泣不成声。他情不自禁地紧紧搂抱了一对活蹦乱跳的孩子——这是黄新蓓的双胞胎儿子，两个小家伙在酒筵上闹得最欢。黄新蓓是在妹妹结婚的第二年，从部队转业和成家的，婚后不久她就挺出了大肚子。她挺着大肚子照常骑着自行车上班下班，有一次还摔得鼻青脸肿。怀孕对于黄新蓓，就好像玩似的，她全然没有把它当个什么事情，眨眼间就生了一对白白胖胖的双胞胎男孩。现在小家伙们四岁多了，正是活泼淘气人见人爱的年纪。往日，卞容大看

见了黄新蓓和她的儿子们，总是尽量找借口躲了开去。

在儿子长到三岁，上了幼儿园之后，卞容大才渐渐又有了一些属于自己的业余时间。这时候，他却发现，报社早就遗忘了他。卞容大再次煽动起内心的激情，写了许多通讯报道，这些稿件却一一地石沉大海。某一天，他才偶然得知，剪掉信封一角就可以免费寄稿的方式，早就取消了。这也就是说，卞容大的所有稿件，可能从来都没有到达过报社，并且，所有的报刊杂志社，也都不再邮寄退稿了。这也就是说，你的稿件无法与他人建立问答关系了，稿件是否收到，是否被采用，它有哪些优缺点，都由某个你不知道的个人说了算，甚至这个人心情的好坏，都可以决定稿件的命运。那投稿还有什么意思呢？卞容大不知道正常的社会秩序为什么要被毫无道理地打乱。关乎大众公共习惯的一些规矩，到底由谁说了算？真是烦人！这个时候，卞容大的工作也出现了挫折。他受到了排挤，被调动到科协下面一个无所事事的单位闲挂了起来。卞容大开始心神不宁，焦虑不安，直到他决定重拾集邮的业余爱好，凌乱的心绪才有了一些寄托。不久，卞容大机会来了。他受到老干部蒋武汉的赏识和鼓动，便调到了蒋武汉的麾下，帮助他创建玻璃吹制协会。老干部蒋武汉酷爱玻璃工艺，他一直都在寻找机会从科委分离出来，成立专门的研究玻璃吹制和推广玻璃制品的单位。专家的研究成果证明，玻璃的品质非常稳定而且造型美观，有着不可替代的审美价值和实用价值。从环保的角度来看，玻璃制品就相当于器皿业的绿色食品了。所以说，玻璃吹制事业，是造福于人类的事业。怀才不遇的卞容大，与老干部蒋武汉一拍即合，他积极地投入玻璃

吹制协会的草创和建设。由于卞容大的献身精神、工作能力和以往的成就，他很快就被蒋武汉提拔为正科级干部，任协会的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尽管卞容大再三告诫自己做人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可无奈在客观上，卞容大还是比较少年得意。每当他因为工作回家晚了，黄新蕾没有做饭，卞容大还是要挂脸的。

黄新蕾似乎并不懂得丈夫挂脸的含义，她反而会居高临下地瞥丈夫一眼，眼神里含着一种讥讽。卞容大倒懂得这种讥讽绝对不仅仅因为是他的个子比她矮了两厘米。那么黄新蕾什么意思呢？黄新蕾阴沉地说："我没有什么意思。"

又花了几年的时间，卞容大才慢慢读懂黄新蕾讥讽的眼神：卞容大欢天喜地创建什么玻璃吹制协会显然属于不识时务，因为与此同时，全中国的人都开始做生意，开公司，炒股票，倒卖各种东西，赚钞票就像好玩似的，弯腰就捡一大把。中国社会在发生巨大的躁动和变化，而卞容大这个人呢，却煞有介事地为创建一个群团组织浪费青春。

卞容大的许多个夜晚，还是伏案写写画画，绞尽脑汁，写出一篇篇豆腐块文章，暗自奢望获得报纸的重视和发表；星期天去集邮，傻乎乎地排队购买邮票，回家之后对从不集邮的妻子和幼小的儿子津津乐道邮市趣闻；节假日看望父亲和畸形肥胖的妹妹，偷偷塞给他们一点计划之外的钱，还以为黄新蕾不知道；一年四季，春天一定要带儿子去踏青，秋天一定要带儿子去秋游，夏天一定要带儿子去游泳，冬天一定要带儿子去打雪仗——年复一年，年年新瓶旧水，时间就这么过去了。卞容大要问了：对于一个儿童身心健康成长所必需的生活情趣，黄新蕾能够持这种无知的态度吗？人的时间是

用来做什么的呢?不过,卞容大没有真的发问,卞容大是一个崇尚沉默的男人,他不会向黄新蕾发出任何具体的诘问。黄新蕾是一个生性沉闷的女人,她也没有过多的语言。但是,她用自己的生活态度,表示了对于卞容大的不满和不屑。

在儿子出生之后,黄新蕾自己也脱胎换骨了。大约在生育之后的五年时间里,她的身体状况好了起来,人长胖了许多,月经也通畅了,经前期综合症不治而愈。黄新蕾能够吃苦耐劳,做事发狠,渐渐学会了在公众场合说话。他们新华书店效益不好,要分流员工,黄新蕾不等别人分流她,她主动请缨承包了一个图书批销中心。这个图批中心,远在市郊,仓库陈旧,压货几百万码洋。黄新蕾却自信看到了它的美丽前景。可是,第一年,黄新蕾的经营首战失利。在梅雨季节里,她坐在发霉的书堆上,一身欠款,两眼发直,四周爬满鼻涕虫。然而,这个女人硬是挺过来了。她开动脑筋,到处张罗,又筹措了款项,把仓库改造成了仓储式的图书超市。仓库前面的空地,没有资金做成花园和草坪,她便自己动手,扎起竹篱笆,种上丝瓜,苦瓜和葫芦,大门上爬满牵牛花和金银花,几条大青石,卧在篱笆边,算是读书和歇息的地方了。没有想到,这种别致的风味,正好迎合了城市人的乡村梦想和小资情调。居然开始有人口口相传,大老远特意跑到她的图书超市来购书和阅读。黄新蕾抓住机遇,冒险推出大胆举措:购买五本书,就可以按批发价;但凡购买书籍,一律给打八折。在将近一年的时间里,黄新蕾干脆居住到了图批中心。她以惊人的毅力,蚂蚁啃骨头,日夜工作,一点一滴地实现着她那些近乎荒诞的设想。随着城市的迅速扩大,随着教育消费的迅速攀升,随着宽敞的马路和公共汽车通到图批中心,黄新蕾的图书超市红火

起来。当黄新蕾的经济收入高于卞容大之后,她为自己的母亲重新配了进口的高度近视眼镜;为父亲换了进口的心脏起搏器——他的正师职级别也只够资格安装国产起搏器。黄新蕾将儿子送进了重点学校;为卞师傅家里装上了一台空调——尽管卞师傅不阴不阳地对待她;她的一对双胞胎侄子,还有卞婉容,也都各得其所地收到了礼物。最后,卞容大结婚时候的上海手表也被换成了日本西铁城表。惟有黄新蕾自己,辛苦几年,一分钱都还不曾用到她自己身上。黄新蕾无私的大家风度,迫使卞容大自惭形秽。说实话,卞容大不喜欢这块西铁城手表,他并不认为一个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在工作时间会经常亮出自己的手腕。学习成绩远远好于黄新蕾的卞容大,学历远远高于黄新蕾的卞容大,事业一直兴旺于黄新蕾的卞容大,遭受了绵里藏针的轻视和打击,终于也就读懂了黄新蕾讥讽的眼神。

卞容大又变懒惰了。新婚阶段的消极怠工在卞容大身上又惊人地重演:他晚上熬夜,早晨睡懒觉,爬起来就踏自行车上班,根本不管谁谁谁吃过早餐没有;下班回来就横躺,臭袜子丢在床头,看电视新闻联播节目就开始打很大的哈欠,当别人睡觉的时候他又活跃了起来,故意蹑手蹑脚在房间走来走去,看书,写作,把书页和稿纸翻得哗哗响。要知道,他们居住的是一间半的小房子,卧室里拥挤着大小两张床。黄新蕾也仍然拥有新婚阶段的那种忍耐精神,她装聋作哑视而不见的本领可能是世界第一流的。这个时间,卞容大老是赖在单位加班,他的心灵密友是办公室的文秘汪琪。他们夫妻之间那种特有的默默僵持再次开场,第一次是在婚前,陈阿姨跑调动的一片苦心感动了卞容大,卞容大首先妥协;第二次是

婚后，黄新蕾新婚就做人流还善解人意，卞容大再次妥协；这一次，卞容大坚决不会妥协了。这个社会的本质关系就是交易关系，黄新蕾用物质替代柔情，交换和阉割他的自尊，这是卞容大不能够答应的。女人首先应该懂得依恋、期盼和柔顺，而不是一有机会就颠覆男女关系，并且还用这种残酷的颠覆表示对男人生活态度的讥讽和否定。

好在谁的生活道路都不是一帆风顺的，黄新蕾也不例外。她的图书批销中心火爆，必然地遭到了所有新华书店门市部的嫉妒和攻击，匿名举报信雪片一般飞到他们的上级主管部门。为了图书系统的安定团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上级主管部门收回了黄新蕾的私人承包权。黄新蕾依然还是中心的经理，但是派来了新的党委书记，黄新蕾的资金使用和经营管理方式，都受到了极大的限制。黄新蕾的身体，又渐渐地出毛病了。通过生育而开张的经脉，好像又开始堵塞和封闭。经前期综合症再度出现。每个月有半个月的时间，黄新蕾都沦陷在痛经、经血不畅、经血过多和经血淋漓不尽的过程中。黄新蕾面目浮肿，脾气暴戾，捂着小腹在床上打滚。为了防止疾病的吞噬，黄新蕾大口大口吞吃汤药，每天清晨起床练气功，辗转在公共汽车上到处求医。到此，他们夫妻之间的僵持不战而和。卞容大看着妻子憔悴不堪的模样，看着被子宫支配的女人还被残酷的社会游戏规则所支配，他无法不心疼。好强的女人太累了，也太可怜了。卞容大自然又变得勤快起来。他每天清早起床，安排一家三口的早点，回家就进厨房，臭袜子直接扔进洗衣机，每天都戴西铁城手表去上班。

生活又被季节刷新了。当寒冬之后，春日的艳阳给万物

带来勃勃生机的时候，卞容大又跃跃欲试地携妻带子，到江边放风筝来了。背包，食物，口香糖，矿泉水，一家三口悠闲地步行在桃红柳绿的公园里，这就是卞容大的散文：美好的风景，暖暖的亲情，和煦的春风是心情的熨斗。

在沙滩上买好风筝之后，卞容大带儿子直奔趸船。趸船上的风，正是放风筝的好风。卞容大手里的风筝，很快就扶摇直上，一路超越，然后遥遥领先。众多的看客观赏着和夸赞着，卞容大父子不免洋洋得意。一位少妇，带着女儿和小狗，上到趸船来了。她们兴奋地鼓捣着线团，可是风筝就是不肯升上天空。少妇焦焦急急忙忙碌碌的，在卞容大身边钻过来钻过去。最后，她还是不得不央求卞容大替她放一放风筝。对于卞容大，这当然不是问题了。少妇的风筝很快也升上了天空，孩子们高兴地大呼小叫，之后又去逗小狗玩耍。卞浩瀚已经与小女孩成了好朋友。有江鸥的滑翔，春风显得更加轻盈和松弛；有波涛的絮语，长江变得万般温情。一位姿色明丽的少妇在身边蹭来蹭去，惊醒了卞容大的许多感觉。少妇与卞容大并肩放风筝，亲昵地与他说话，老朋友一般熟悉，有一点撒娇，还有一点玩笑。当少妇圆润的臀部再次触碰到卞容大的时候，他突然向往了，膨胀了，勃起了。卞容大赶紧坐在了趸船的系缆桩上，不敢动弹。他严密地掩饰着自己，仰着一张冷冷的面孔，专心专意只看天空。一个中年男人的身体，还能对一个可意的异性做出如此迅捷的自然反应，卞容大是窃喜的。当然，卞容大同时也明白，以道德的标准衡量，他的身体是可耻的。但是他并没有做出什么不良举动来，他还是一个理智的男人。惊醒与感悟，自责与窃喜，放纵与克制，遐想与收敛，这种种感觉，使卞容大涨满了情怀一腔，又痒又疼，百

感交集。他找了一张小纸片,套在风筝上,抖动线索,让小纸片攀升上去,这叫做给风筝打电话。风筝风筝,卞容大给你打个电话,与你分享一个男人隐秘的快感。

黄新蕾一直没有参与放风筝。在江滩上买风筝的时候,她就从小摊贩那里获得了一个巨大的启发。黄新蕾撇下丈夫和儿子,对江滩上的小摊贩展开了调查研究,收获很大。黄新蕾兴奋地告诉卞容大:风筝可以作为教辅资料与手工劳动课本搭配出售!你算算,一只风筝的成本只要五毛钱,而搭配在课本里出售,至少也可以定价五块钱。如果自己组织人工生产,仅仅提供制作风筝的原材料,装配程序留给孩子们自己动手,成本还可以降低。这是手工劳动,就是应该让孩子们自己动手去做的呀!你想想,会有家长拒绝多花这五块钱吗?绝对不会!手工制作原料与手工劳动课本一起买回去,该是多么方便啊,如果分开购买,家长所付出的金钱和精力,肯定超过五块钱!这真是一举多得的绝妙创意,可以为图书批销中心带来多少利润啊!你再想想,我们有多少学校?我们有多少人口?我们有多少生源啊!黄新蕾说:"今天出来果然收获不小!孩子他爸,谢谢你!"

卞容大避开了妻子热切的目光,生涩地说:"有什么可谢的。"

卞容大应和不了妻子。一时间他实在转不过这个弯来。是的,今天出来收获很大,非常开心,小小的风筝把他带进了一个沉醉的世界,而这个世界却与利润一点关系都没有。一点都没有,妻子!

黄新蕾被卞容大的神态惹恼了,她说:"又怎么哪?简直莫名其妙!"

黄新蕾气愤地将下巴颏一扬，拽起儿子的手，母子俩快步往前走了。卞容大独自落在后面，忍气吞声地跟着。童话散文被真实的生活撕得粉碎。事实上，卞容大很久都没有再写这一类的散文了，他知道这辈子再也写不出什么散文来了。

2000年到来的前夕，世界一片混乱。人类很有趣，总是喜欢把世界搞得一片混乱。惟恐天下不乱的媒体高兴坏了，它们拿出大幅版面，让一种人欢呼新世纪的到来，又让另一种人严肃地反驳新世纪理论：2000年还不是新世纪，2001年才是新世纪，这不过是一个简单的数学问题啊！玻璃吹制协会也乱成了一团，大家在办公室里高声争论，两派都挥舞报纸，声嘶力竭。因为这牵涉到了玻璃吹制协会是否举行庆祝活动，以及庆祝活动的规模有多大的问题。办公室主任卞容大很冷静，连数字本身都是人为规定的，新世纪不新世纪有什么太大的意义呢？到时候怎么庆祝，随着上面的倾向和规模来就是了。

然而然而，这个冬天的周日，卞容大的心情还是波动了。一个人为的数字，2000，一个被他认为是扯淡的东西，不知怎么搞的，还是悄悄地触动了他。午饭之后，卞容大坐在阳台上晒太阳，看报纸，满纸的2000跳动起来。我的天哪，纪年真的要开始一种新的写法了？卞容大生于20世纪，长于20世纪，怎么着？写习惯了的“一九几几”真的要过去了？卞容大惆怅地放下报纸，随手翻了翻正在进行冬晒的几只箱子，发现了他中学时代收藏起来的一只医药盒子。这是从50年代使用到80年代的那种正方形葡萄安瓿药盒，天蓝色的字，白纸已经发黄。盒子打开，涌出一股陈年往事的味道。盒子里头有几张老邮票，梅兰芳什么的，但是品相不好。还有一只铁皮哨子，是

学工学农又学军的初中时代留下的，来自于军营的一只真正的军队哨子。一颗他的智齿，上面有牙垢，顽石一样难看。还有两支炭棒笔，这是从大号的废旧电池里头磨出来的，是他少年顽劣的明证：在电影院的公共厕所里的木板隔断上，胡写乱画，画一个椭圆形的圈，四周再画上黑茸茸的毛，这就是女性生殖器了。有趣的是，父亲为他制作的牙套，不知怎么也收藏在里头了。牙套已经变成一团满是铜锈的乱麻，看上去细弱无力，腐朽败落，真不知道当年它怎么就能够给卞容大造成那么大的痛苦，它套住的哪里只是卞容大的牙呢？是他的一辈子！

卞容大拿着盒子，看着看着，在温暖的太阳下面打了一个盹儿。从一个盹儿中蓦然醒来，卞容大的头脑格外清醒。他迅速地把盒子放进了公文包，穿好上班的衣服，以他惯有的冷静，踏上自行车，来到了单位。卞容大告诉门房刘老头，他有急事要加班，他让刘老头锁好大门去餐馆喝个小酒。卞容大用二十块钱，急切地支开了刘老头。然后，卞容大间谍一样闪进自己的办公室，关好了门窗，放下了窗帘。在昏暗与隐秘的单独空间里，卞容大重温了少年时代的胡闹。他用炭棒笔画了女性的器官，现在的画，就很真实和形象了。他还摹仿小说《金瓶梅》，勾勒了一幅春宫图。春宫图上面的女人，健康，丰腴，脚跷得老高，是一个活泼的女人。卞容大将自己的双手插进裤口袋，摇晃身子，吹口哨，吹那种没有名堂的小调：大姑娘美呀大姑娘浪，大姑娘走进青纱帐。这句小调，是他去东北出差，在民间听二人转听来的，此前他还不知道自己已经会哼哼了。他妈的，正经的东西，想学都学不会；不正经的东西，不学就会了。人啊人，人这个狗东西！最后，卞容大拿起铁

皮哨子，吹了一下；再用力吹一下，口腔和喉咙灌满了铁锈味。少年时候也曾经想当军官，想当交通警察，口里衔着银色的铁皮哨子，冲谁吹谁就得听话。卞容大有节奏地吹起了哨子，士气随着就上来了，他来回地走着正步，一直走到觉出了自己的荒唐。突然的寂静到来了，宇宙空旷无垠，星星向各处飞旋而去，眼前只有他再熟悉不过的办公室。卞容大颓然倒在自己的办公椅里，双手反枕脑后，两腿交叉，架在办公桌上。直到刘老头试探地敲响办公室的房门："卞主任，卞主任！时候不早了，你忙完了没有？"

知道了！卞容大说。他自然就使用了一种小官僚的腔调。该死！卞容大一边自嘲一边拿下双腿，忽然，他觉得自己脸上有蚁走感，他用力一抹，是泪。一颗冰冷的泪。

玻璃吹制协会被解散的消息，还是先一步被黄新蕾获知了。这天早晨，黄新蕾迟迟不肯出门上班。当卞容大整装待发了，黄新蕾在他身后清醒地发问："你去哪里？"

卞容大顿时被钉在了说谎的耻辱柱上，他索性回答："我去找工作。"

黄新蕾说："这是不是意味着你现在其实没有工作了？"

"可以这么理解。"

"那你现在去哪里找工作？"

"我去新世纪饭店。那里有一家法国化妆品公司，正在招聘工作人员。"

这个沉着的女人再也无法控制地发出了跑调的尖声："化妆品？你？"

卞容大不再说话。对化妆品从来没有感觉的卞容大与化

妆品联系在一起，形象是很滑稽。可是卞容大不想再说假话了。但是，他也不想详细解释还没有结果的事情。这么多日子了！卞容大失败地应聘过多种工作了！这个男人他不想一一解释他的失败！

黄新蕾抓着胸口，深呼吸，极力控制着自己的情绪。她尽量平和地说："你今天能不能把实话告诉我？"

卞容大说："不存在实话不实话的问题。你不是都知道了吗？今天我有重要的事情，现在我必须走了。"

黄新蕾说："现在你肯定不能走！"

卞容大说："为什么？结婚证上有规定吗？新婚姻法有规定吗？妻子不让丈夫出家门，丈夫就不能出门？去你的！"

黄新蕾忽然雷霆大发了，餐桌上的碗筷茶杯被哗啦推翻，一团油腻的抹布甩到了卞容大的脸上。黄新蕾火山喷发，两眼炯亮，直直地盯着丈夫，用一种近乎喊叫的声音控诉起来。她声音的高亢，语言节奏的飞快，语句的流畅，是卞容大在他们二十余年的交往中，从来没有发现的。黄新蕾说："卞容大！你太看不起人了！发生了这么大的事情，满世界都知道了，大家都在议论纷纷，你却一直瞒着我！你以为我是个什么人？我会惟利是图？我会嫌贫爱富？我会怨天尤人？我会靠你的钱养活自己？卞容大，我为你感到羞耻。说谎是可耻的，这是你教育儿子的话，也是我们做人的准则；你这是羞辱儿子、我和你自己！现在的社会形势人人都看得明白，单位解散，不是什么稀奇事情，失业下岗，更不是什么稀奇事情。成千上万的人都在经历这样的曲折和艰难，为什么人家都能够坦然处之，而你却偏要瞒天过海呢？你躲过了初一躲得了十五吗？卞容大啊卞容大，我和你夫妻十六年，相识相恋二十多

年，为你一而再再而三地怀孕流产，命都差点送掉了，你怎么忍心欺骗我啊？当初我看上你，不就是看上了你的善良和诚实吗？你以为你还有什么值得我看上的？你以为我还指望自己嫁了一个才高八斗、学富五车、家产万贯、英俊潇洒的白马王子？以为我自己从此就锦衣玉食、一步登天了？不！我清醒得很！一直都很清醒！我一直都在依靠自己的努力辛勤劳动——哪怕瘦得只剩下一把骨头了！

“我哪怕瘦得只剩下一把骨头，我还是在拼命工作，为这个家庭创造更好的生活环境。多年来，我关心你，关心大家，远远超过关心我自己，可是你却对我说‘去你的！’好像你下岗了你就受委屈了，你就应该比别人都娇气，你想撒谎撒谎，想出门就出门，全然不顾别人的感受。卞容大，你怎么是如此没有良心的一个人呢？我当初怎么就没有看透你呢？你的所作所为，还算一个男人吗？如果我说了这么多，你还是不在乎的话，那你就出去吧。”

卞容大出去了。他以一个不变的姿态，僵立在门边，听完了妻子的控诉，然后一言不发地出门了。他是一个男人，他必须遵守约定的时间：今天他要接受欧洲老板的面试。

黄昏时分，大家都回家了。儿子闹着，要求打开电视看动画片，一会儿爸爸，一会儿妈妈。爸爸和妈妈都说同样的话，作业做了吗？先做作业！尽看动画片，将来怎么办？爸爸妈妈都在厨房忙碌。他们互不理睬，但是配合默契。食盐没有了，爸爸赶紧开封一袋新的食盐，妈妈接过去撒在菜肴里。吃饭。爸爸妈妈都与儿子说话，甚至还可以说笑，不影响儿子的心情和学习，是他们夫妻的最高守则。父亲卞容大做得不错，母亲黄新蕾也做得很好，他们都可以深深隐藏自己的痛苦——

这也是难得的一种默契。晚饭吃完了，收拾碗筷，拖地做清洁，整理屋子，洗衣机打开了，里面搅动着一家三口的脏衣服，早上吵过架的衣服也无奈地在一起旋转。看看儿子的作业。看看电视新闻。看看报纸。接接无关痛痒的电话。儿子该睡觉了。睡觉之前，儿子必须喝一杯鲜牛奶。鲜牛奶的意义是：防止骨骼缺钙。儿子现在个子矮小，又长成一副穷苦人模样。只有一间卧室，买大房的理想刚刚纳入艰苦奋斗的远景规划中。时间不早了，该睡觉了。夫妻两人，一人躺在大床的一侧。关灯。深夜，窗外明月高照，不谙人间疾苦，圆润华美得没心没肺。迷迷糊糊的睡梦中，女人转过身来，伸手摸索着，摸索着，也不知道是有意还是无意。男人还是接住了女人摸索的手。女人顺势溜进男人的怀抱，男人慢慢抱住了女人。女人发出低低的啜泣。男人的小眼睛在月色中慢慢睁开，贼亮，他的确狠不下心来，他无法拒绝女人的寻求和这寻求本身所传达的复杂意义。卞容大完蛋了！他无法拯救自己。无法反抗与报复。无法记恨。无法掌握局面。多少次的抗争与搏斗，被无数个这样的夜晚所消解。一切的委屈和难受，都慢慢变成了命中注定之物被接受下来，养成了习惯。

习惯是一种何等强大何等可怕的存在啊！

三、与单位与汪琪与外面的世界

谢天谢地！幸亏卞容大占了一个好单位：省科学技术协作委员会。当年，卞容大到单位报到的第一天，他就领到了紫红色的宽敞的办公桌、墨水瓶、钢笔、材料纸、复写纸、蜡纸、钢板、油印机。卞容大的人事档案先他而到，科协领导已经再

三调查研究过他的档案了,领导们看出了卞容大是一个文才的苗头,为他分配的工作是文化宣传干事。卞容大非常喜欢他的工作。这喜欢是多么宝贵啊,因为单位就是一个人终身的依靠。

省科协真是一个美好的单位。50年代修建的苏式楼房。大院子,院子中间有一棵古老的雪松。锅炉房凌晨三点就撬开炉火。清早六点,食堂就开始卖早餐。二两一个的大馒头大花卷,热气腾腾,每个只要三分钱,稀饭咸菜免费,自己拿碗去粥桶里打。“五一”国际劳动节,免费加餐。“七一”党的生日,免费加餐。“八一”建军节,免费加餐。“十一”国庆节,免费加餐。元旦、春节,皆免费加餐。“三八”妇女节,女同志休息,赠送电影票;男同志半天打扫办公室清洁卫生,半天也可以休息了。“六一”儿童节,单位派车,送职工的孩子们去动物园游玩;没有孩子的职工,也可以提前下班,回家休息,准备生孩子——这是笑话,是卞容大的同事们在办公室哈哈大笑说的笑话。卞容大没有参与哈哈大笑,他本来就不爱笑,加上妻子黄新蕾患有习惯性流产,生养孩子是他们最酸楚的话题。不过,这并不妨碍卞容大在单位里工作得顺心和舒畅。

这是一个令人顺心和舒畅的单位,每天你都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事情。如果出色地完成了工作就会得到大家的赞赏和领导的表扬。他们单位的领导非常像领导,书记和主任,都是德高望重的老同志,既善良又威严,衣服式样传统,整洁干净,专注地听你汇报工作和汇报思想,能够解决的问题,他们也不会立刻许诺,但是,事后很快就会给予兑现或者答复。这里头就有一种认真、负责、言必信行必果的精神,体现着党和组织的力量与威信。所有的事情,一律按部就班,都有组织照

顾和管理。就连手指头破了,医务室也会马上给你涂碘酒。工会女工委员会经常性地主动询问:"你爱人好吗?她是吃药还是戴环?你需要避孕套吗?"最初,卞容大还脸红,后来就不脸红了,他们单位凡是已婚者,人人都被严肃地询问同样的问题,计划生育是我们的国策,这是单位在监督国策的执行情况。他们单位,俨然一架巨大的精密仪器,大小齿轮都在强有力地转动,这种转动足以使卞容大这种年轻敏感的小伙子联想到国家机器的正常运转,他的自豪感,他的参与意识,他的献身精神,他建功立业的渴望,便都油然而生了。

个人感情生活里种种难言的委屈和痛苦,成为了卞容大工作上的动力。卞容大狂热地工作着。他们单位麾下的科协,分布全省,大大小小,星罗棋布,有一万多家。每天都涌现出大量的发明创造,每天都发生许多感人的事迹,卞容大在整理材料之外,还以文学的笔法,更加生动地写作了许多小散文。这些小散文,被富有经验的办公室主任看见了,他立刻判断它们达到了发表水平,并且主动加盖了单位的公章,把它们送到了报社。很快,卞容大的散文就被刊登了。卞容大的文章,本来就达到过发表水平,不过那是在地区一级的报纸上,上了省报,那个档次就不一样了!报纸,带着油墨的香气,在办公室里被大家争相传阅。卞容大的名字,迅速地传遍了整个单位。卞容大到食堂排队买饭,总是会有陌生的同事主动过来,开玩笑说要与才子握握手和说说话,沾点灵气。卞容大很快就提升了副科级,并且担任了单位共青团委员会的组织委员。

有了一定级别和相应职务之后,卞容大工作的积极性更加高涨,也更加拥有施展才能的空间了。他组织优秀共青团

员们集体上井岗山，重走革命路。他们还参观了毛主席的故居韶山，瞻仰红太阳升起的地方。站在长沙的橘子洲头，卞容大带领青年们举起自己的拳头，面对湘江，集体背诵毛主席的《沁园春·长沙》："……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书生意气，挥斥方遒。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粪土当年万户侯。曾记否，到中流击水，浪遏飞舟！"

对于卞容大来说，那感情冲动忘乎所以声嘶力竭的背诵，是他这一辈子永远无法忘怀的宣泄。那个时刻，他年轻人生的所有痛楚、委屈、窝囊，还有雄心壮志，统统都被喊叫了出来。湘江那轮又大又圆又红的夕阳作证，在那一刻，卞容大心里，真是充满了对于单位的热爱和忠诚。那时候的逻辑就是：单位等于事业，事业等于党的利益，党的利益等于国家、人民和自己的利益。

卞容大带领的共青团支部，被共青团湖北省委树立为全省团支部惟一的标兵单位。卞容大他们的照片，陈列在省委礼堂大厅里，供大家参观和学习。卞容大再接再厉，冒出了许多新的想法，比如建立发明家人才资料库，建立大胆设想征集小组，以便将国家建设所急需的各种科技资料和人才，发掘、整理和培养起来。他的想法，引起了北京中科院有关专家的高度关注，专家居然直接给卞容大打来了电话。卞容大是多么荣耀啊。他们科协书记去北京中科院出差就带上了他。男人需要什么？就是需要这个！需要把事情做得很漂亮！需要因为你的漂亮引起领导的重视、社会的关注和著名人物的认可，于是，你也就日渐重要起来，这就是所谓的事业！在黄新蕾连续流产的七年里，卞容大如果没有事业，他恐怕就彻底垮掉了。

更有意义的是，事业的兴旺，必然会带来丰富多彩的生活。市科协的姑娘小柯，大家称她为小鸽子，有一段时间，为筹备某个活动，专门跑省科协。她每次来了，首先就会跑到卞容大的办公室。小鸽子是那种生动顽皮的姑娘，爱说爱笑，笑声香甜。就是诉说倒霉的事情，语调也无比快乐。说实话，在卞容大的内心深处，他总是喜欢这一类的女孩子，她们春天一般健康、蓬勃和明丽，身上都有黄新蓓的影子。直到有一天，小鸽子为卞容大织了一件毛衣，不由分说地强迫卞容大穿上试试，卞容大这才觉出大事不好。一般说来，姑娘们是不会随便给男同志织毛衣的。卞容大脱下毛衣，还给了小鸽子，他不得不告诉姑娘，他结婚了。豆大的泪珠，就那么活生生地，从明亮的眼睛里，一珠一珠地滚落出来。卞容大慌神了。他手足无措，给姑娘擦眼泪不是，不擦眼泪也不是。这甜蜜的尴尬与甜蜜的痛苦啊，实在是好感觉。卞容大开始认识到：作为男人，他并不瘦小；或者说，作为男人，他的瘦小并不能遮挡他的魅力，对吗？对的！

城市变得是如此熟悉和亲切。卞容大在这个城市的大江南北跑来跑去，精力充沛，不知疲倦，常常在最繁华的大街上和公共汽车里遇上熟人，他们大声地向他打招呼，以认识他为荣耀，而卞容大，还是不说话的性格，显得很有内涵，他向他们点头致意，握手的时候以用力来答谢熟人对他的热情。卞容大尤其喜欢报社召集社外通讯员会议。他喜欢把通讯员的证件举起来，向报社大门口的岗哨示意一下，脚步都不用停留，就那么大模大样地进去了。报社，是党的喉舌，是这个城市意识形态的关口，卞容大大模大样就进去了！通讯员来

自全市的各行各业，都是才子或者才女。他们坐在一起，穿着打扮与言谈举止，就是与众不同。卞容大在这里结交了许多朋友。他们抽烟，谈论国家大事、社会新闻、文学创作和名人轶事。一个总是身着长裙的女子——对于长裙的穿着者，卞容大觉得只能冠以“女人”这个名词才相配——文静，幽怨，回眸留给卞容大一抹特别的眼神。卞容大首先注意到了她健康的肤色和体魄，她的眼睛比较明亮，发言的时候，中气十足。有一天，卞容大在自己的笔记本里发现了一张纸条，上面写道：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何人不识君。副刊部的编辑大姐与卞容大开玩笑了：“容大啊，有人找我打听你啊，你到底结婚了没有啊？”

卞容大赶紧装出憨厚的样子，说：“结了结了。大姐啊，你是看见过我爱人的。”

黄新蕾常常复述的人生格言是：在我们的人生里，有些错误是能够犯的，有些错误是不能够犯的，一旦犯了就无可挽回，所以你得在事先牢牢地想清楚。卞容大当然非常明白生活作风错误是不能够犯的。但是，你不想犯错误，并不等于不能有犯错误的幻想；你不想犯错误，也并不等于错误它不来犯你；你不想犯错误，更不等于错误本身不动人和不美好。事业兴旺的男人好比跻身于世界之林的一棵大树。在这棵大树上，该隐藏了多少动人而美好的错误啊！并且这棵大树越是枝繁叶茂，隐藏的错误就越多，只要不结出错误的果实，不就行了吗？

熙熙攘攘的大街上，如果有一条长裙为你飘过，男人，那终究是你的自豪。

卞容大的工作干劲越来越大了。随着他经验的丰富，随

着他的成熟，随着他的成就，他内心开始膨胀起一种渴望，那就是想获得更有挑战性的工作，他想长成好大一棵树！在这种迫切的心情促使之下，平日少言寡语的卞容大，终于下决心找科协的领导谈心了。卞容大谈的都是真心话，他希望组织在他的肩头压上更重的担子，希望在工作中获得更多的锻炼机会。果然，组织上并没有让卞容大等待很久的时间，忽然他就接到了调令。卞容大被调到市里的科普协会。卞容大去了以后，才发现是一个闲散的小单位，只是向老百姓做做推广普及的教育工作，宣传那些最普通的科学知识。比如，电的故事；比如，遇上闪电你应该躲在什么地方。显然，卞容大被下放了。卞容大苦闷不堪，只好用集邮来排遣自己的烦恼。通讯员朋友中的几个好友，约了卞容大喝酒聊天，给他开窍，说，卞容大啊卞容大，你这是在要官做啊！你现在成绩显赫，大有功高盖主的势头，应该采取后退的姿态，夹起尾巴做人，到处装孙子，使你们领导都放松警惕，这样才能够升官。有你这么咄咄逼人的吗？

卞容大咄咄逼人吗？卞容大真的是想多做一点事情啊！卞容大的话说得非常明确：他不是要提拔，也不是要担任什么职务，只是要更适合他的岗位。

幼稚啊，幼稚啊，政治上的幼稚啊！卞容大，请你记住，世界上有两种人，绝对是说反话的：一种是政客，他们说“不要”那才是要；一种是妓女，她们说“要”，那才是不要。

可是，卞容大想：如果一个人真心实意地只是想要适合他的岗位呢？难道他应该告诉别人说他不想要适合他的岗位？不行！卞容大得回到原单位，再次与领导们谈心，他可以夹尾巴，他可以装孙子，只是他必须再次强调他的真心话。

等卞容大的灰心丧气慢慢变成勇气之后,他真的来到了省科协。他做好了让同事们嘲笑的心理准备,踏破铁鞋也要找到老领导。可是,省科协改制了。国家正在进行经济体制改革,许多重复的机构都在精简和改组。卞容大回来的那一天,锅炉停了,烟囱没有冒烟,院子的地上,材料纸到处飞舞,几辆造纸厂的大卡车,正在装运资料、报刊和书籍。然后,这些资料、报刊和书籍,将化成纸浆,再生产出崭新的白纸。造纸厂的纸浆池里,将翻滚着卞容大的亲笔字迹,无数次的激情、冲动、奇思异想,刻钢板磨起的血泡,食指上的老茧和白衬衣上永远洗不掉的油墨。

卞容大只得承认:他这个人的运气,不是太好。

再一次鼓起勇气,再一次干出漂亮的成绩,是在老干部蒋武汉的煽动、怂恿和大力支持之下。蒋武汉本来是市科协的副主任,1949年以前就参加了革命,也算得上德高望重。他人很好,有事业心,信奉宁做鸡头,不做牛尾的人生信条。老干部蒋武汉紧紧握着卞容大的手不放,语重心长地说:"是金子,到哪里都会发光!你的大名,我早就久仰。你遭受的嫉妒和排挤,我也早有耳闻。我就是欣赏你的才华和说老实话做老实事的作风。小伙子啊!我们就把玻璃吹制协会干起来吧!我老了,你就重整旗鼓,再创辉煌吧!"

如此热情豪迈胸襟宽阔的领导,在官场上,是可遇不可求的。卞容大是有一点经历的人了,懂得机遇的重要。于是,卞容大接受了老干部蒋武汉的邀约,甩开膀子大干起来。他又开始早出晚归,通宵熬夜写报告写材料,替老干部蒋武汉同志拎着公文包,跑北京,跑省里,跑市里,跑各种重要领导同志的家。最后,他们终于获得了成功,玻璃吹制协会诞生

了！一栋小楼的半边是他们的单位，头两年财政局全额财政拨款，编制办公室下达正规编制名额。蒋武汉成为玻璃吹制协会的书记兼主任，党政一肩挑。卞容大担任了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也是两个重要职务一肩挑，由副科级提升为正科级。虽然说，卞容大的级别并没有破格提升，相对蒋武汉对卞容大的重用，相对卞容大所付出的劳动，卞师傅、陈阿姨和黄新蕾都不太满意，可是卞容大满意了。卞容大并不在乎级别的破格提升，他更在乎是否给他提供了展现工作能力的岗位。他也学会了蒋武汉的人生哲学：宁做鸡头，不做牛尾。卞容大成为了办公室的总管家和协会的总管家，这是实质性的权力拥有。卞容大在回请他的通讯员朋友吃饭的时候，就可以带上会计，用支票付款了。这些朋友在卞容大跑事情的过程中，提供了许多关键性的帮助，如果卞容大连请他们吃顿饭的权力都没有，那就很窝囊；有，心情就很舒畅。时代在变化，工作得是否心情舒畅，是一个人事业好坏的重要标志了。

可惜的是，蒋武汉同志因病去世了，接任的党组书记就是严名家。严名家接任的那年，年纪还不到五十岁，染一头黑发，使用发胶，西装、花哨的领带。严名家刚来的时候，把卞容大唬住了。他热情，豪迈，侃侃而谈：门前三包，五讲四美，四项基本原则，三个代表，白猫黑猫，发展才是硬道理，关于增强本单位竞争实力以及如何代表先进文化的构想。其讲话事先打印成册，开会时人手一份，会后报送省市有关领导、办公厅、人大、政协、有关兄弟部门以及主流新闻媒体——电视台和日报社。严名家也拍卞容大的肩，称兄道弟，十分的亲切与信赖。从此，卞容大便开始为严名家整理讲话材料，打印成册，分发到各科室，封装送公文转换站。卞容大不断地在筹备

各种活动，广泛获取企业赞助，各种活动的开幕式一定要冠冕堂皇，力争省市有关领导出席，请主流媒体记者吃饭，邀约电视采访，催促新闻见报。开幕以后，就可以轻松潇洒了。卞容大总是以为，当会议与活动结束之后，他们就可以实施一些建设性的具体设想了。然而，严名家的会议与活动，永远都没有间断的时候，有的会议，都举行到俄罗斯去了。如此几年之后，卞容大恍然大悟：严名家们的工作就是会议与活动，会议与活动的实质内容就是游山与玩水，会议与活动的表面效果就是空泛的鼓噪与喧哗。

汪琪告诉卞容大：社会上有人把他们单位称为玻璃吹牛协会。

汪琪的肚子大起来的时候，把卞容大吓了一大跳，这个年轻文秘的肚子怎么像怀孕一样鼓起来了？原来，汪琪真是怀孕了。汪琪不声不响地结婚了。单位的人没有吃喜酒，没有凑份子送礼物，没有人去闹洞房。作为办公室主任的卞容大十分抱歉，这是组织对这个人的严重忽略和失礼。汪琪说："我结婚你道什么歉？"汪琪说："严书记一天到晚在外面出差开会，你们几个干部一天到晚在参加活动或者举办活动，神仙都不在庙里，和尚们还念经？现在是太阳最红，麻将扑克最亲了，谁还关心你结婚不结婚？我又不是傻子，还劳心费神地去告诉每一个人：我要结婚了。"

卞容大说："再怎么说，结婚是大喜事啊！记得我结婚的那年，我们单位的同事从武昌赶到汉口来，公共汽车坏在六渡桥了，大家一直走到我们家，步行了一个多小时，我们也一直等着，大家来了我们才举行典礼。那个热闹啊！那是终身难

忘的啊！”

汪琪说：“卞主任啊，醒醒吧。集体主义的时代，早过去了！像这种干耗国家财政的单位，不是我乌鸦嘴，说话晦气——迟早要散伙的！”

汪琪只有对卞容大说话，才这么犀利，这么刻薄，这么直接，这么恶毒和这么客观。也正是因为汪琪能够对卞容大这么信任与坦率，卞容大才把她引为心灵密友的。他们说这番话的那天，是下班的时候，窗外大雨滂沱。汪琪站在卞容大身边，背着手，随意地腆着她微微凸起的小腹，悠闲地等待大雨变小。当大雨迟迟不肯变小的时候，汪琪就回到她的办公桌前玩电脑去了。只有卞容大依然站立在窗前，看着大雨。汪琪答答答的打字声仿佛是雨的节奏，这节奏很快就把汪琪带进了网络交流，把卞容大带进的却是比表面现象更为幽深的过去和未来。卞容大一下子看不见他的事业了。蒋武汉那“再度辉煌”的激励声言犹在耳，卞容大却无法感知何谓辉煌了！是的，卞容大只得承认，现在的玻璃吹制协会只是一个消耗国家财政的空皮囊。会议与活动只是严名家的政绩。群众的人心散了，近年来，这个单位没有婚礼了，没有新生儿的啼哭了，没有大家一起去替哪位职工搬家了，没有聚集在东北老同志家里包饺子了，没有谁记得分发避孕套了。如今，这个城市的街道变得如此陌生。在大街上和公共汽车里，再也难得遇见熟人。一天跑出去两趟，就会感到疲劳。当年的通讯员朋友们，早已风流云散。多情的长裙，不知何时凝固了它的飘拂。

生命在照常行进，儿子每天都在长高，卞容大会在忽然之间，一阵头重脚轻，或者，会忽然一阵阵地焦虑和恐慌。不，

不仅仅是怀旧或者失意,不仅仅是报纸上每天都有杀人越货和高官腐败的故事发生,不仅仅是物质生活在发生巨大的变化。卞容大是一个坚强的男人,从他祖父挑着一担鱼虾进城到现在,他们卞家男人最大的优点就是富于现实感。如果不是特别富于现实感,卞容大不可能老老实实地在科协系统工作这么多年,也不可能塌塌实实地守候七年,战胜黄新蕾的习惯性流产,生育他们的儿子。现在是怎么哪?似乎是一个花开花落春种秋收的秩序被打乱了。似乎是一个不可以遗忘的约会被遗忘了。出发预知不了抵达。抚慰关怀不到痛痒。卞容大正是年富力强的人生阶段,他怎么就没有把握了呢?他的左手,会突然变得软绵绵,怎么用力也握不紧拳头。卞容大要怎么做,才能够与预期的感觉会合?才能够每一天都结结实实地入梦,松弛安详地醒来?

卞容大不知道。汪琪肯定也不知道。汪琪还太年轻了。年轻的汪琪心情烦躁了,就会去网络上遨游。汪琪认为只要你进入网络,全世界的人都能够安慰你。而卞容大的认识恰恰相反:全世界的人都能够安慰你,那就等于没有任何人可以安慰你。手指,脑袋,文字,打字时刻的内外环境,都能够一致吗?朋友,你那边也正好是滂沱大雨吗?当文字到达的时候,意义已经转变。只有面对面是最真实的。只有人与人的面对面,热气,呼吸,眼睛,睫毛,它们才会流露出真实的情绪。不用说话,不需要语言,需要安慰恰好遇上了需要给予安慰。只有这样的安慰,天然渠成,才能够真正驱除焦虑与恐慌。汪琪在打字,朝屏幕滥施微笑。她的这种微笑就安慰不了卞容大。所以,他们始终都不是情人。黄新蕾用不着胡乱猜疑,更不用老是拎着她的那段人生格言旁敲侧击。她以为男人骨子里头

都是流氓，见了年轻漂亮的女人就爱之入骨，错了！大错特错了！男人的骨子里头还是男人！

对于健康女性的欣赏，是卞容大此生无法改变的情结。汪琪首先就是以她的健康姿容，引起卞容大的注意和惊喜的。汪琪到玻璃吹制协会上班的第一天，卞容大看着她从走廊的那端走过来。汪琪完全是一头结实的小野兽，走在杂技团那种富有弹性的垫子上，她的脚步被轻盈地弹起，脚腕、小腿、屁股、胸部、肩膀，处处有劲。她的头发浓密乌黑，额头正中有一只发旋，翻起一股油亮的发浪。对于这股发浪，汪琪自己非常恼火，不停地用手去压迫它。而卞容大实在喜欢这股发浪，它自然，柔韧，随时随地地张扬着青春与健康，对于男性尤其具有警示作用：女人还是健康的好！

"卞容大，好名字！"汪琪说，"海纳百川，有容乃大；壁立千仞，无欲则刚。"

这是卞容大有生以来的第一次，他的名字没有被对方忽略或者不解，而是得到了直接的理解和赞赏。卞容大已经是一个成熟男人了，他倒没有被这种理解和赞赏感动得怎么样，卞容大感动的是：汪琪具备这理解与赞赏的能力。

汪琪是玻璃吹制协会带给卞容大的惟一礼物，也是玻璃吹制协会带给卞容大最后的遗憾和惆怅。女人可以是你的母亲、妻子、女儿和情人，最难得的是你的密友。密友是一点麻烦都没有的朋友。玻璃吹制协会解散之后，卞容大的手机就关闭了。卞容大一直没有给汪琪打电话，汪琪也就一直没有给卞容大打电话。他们在互相等待。他们在等待最难受的时刻过去，等待那个他们都能够面对安慰的时候的到来。

直到卞容大去欧佳宝化妆品公司做了面试之后,他才给汪琪打了电话。对未来的新工作,卞容大有了一定的把握。他想他可能要远离武汉了。他想他和汪琪见面聊聊的时刻到了。卞容大去的电话,显然正是汪琪的期待。她的喜出望外,从简单的一个“喂”字里,就完全听得出来。在彼此问安之后,卞容大邀请汪琪晚上出来喝杯咖啡。汪琪说:“好啊。”卞容大说:“皇家百慕大。”汪琪沉吟了片刻,还是说:“好啊。”汪琪一定想说“不用去那么昂贵的咖啡馆吧”,但是她一定害怕自己的话刺伤了一个失业者的自尊。人的处境一旦不同,就要注意分寸了。汪琪也在长大,单纯在渐渐消失。卞容大觉得这是好事。

皇家百慕大,无论作为咖啡馆或者别的什么店铺的名字,都是很奇怪的。卞容大不知道皇家百慕大是什么意思,但是知道它是本市最时尚最潮流最昂贵的咖啡馆,卞容大选择它的意义就在这里。有时候,人只有这样的选择:价格代表我的心。卞容大想:能够昂贵到哪里去?不就是一杯咖啡吗?

他们不是第一次在一起喝咖啡了。他们在同一个单位,许多次会议和活动,晚上都是要去喝喝咖啡的。但是,以往都是公款,以往都有别的人在座。对他们两人来说,完全彻底地单独两个人出来喝咖啡,这还是第一次。世界的大小是不一样的,多一个人,少一个人,那都是新的世界。卞容大和汪琪,的确进入了一个新世界。他们对坐着。笑笑,又不笑了。深绿色的格子桌布,燃烧的红烛,鲜艳的玫瑰,还有一架作为艺术品的古老座钟。座钟还在正常走动,发条的声音像音乐。这架古旧发黄的座钟,倒是非常能够宽慰人:不要怕老,也不要怕旧,只要熬到一定的时间,仅仅因为古旧便又会身价百倍。咖

啡很香。主要是从别处飘过来的味道香。卞容大为汪琪点了几碟干点小吃。汪琪变得客气起来,说:“不要了,不要了。”关于从前的单位,他们提了提,又欲说还休了。确实,关于玻璃吹制协会,再也无话可说了。说起严名家,两人都难免生气。可是,这个人还值得他们花这么贵的钱,来生他的气吗?你的家庭怎么样?我的家庭怎么样?这是最俗气的话题了,谈不到实质上去,只能隔着实质去感慨,而感慨又有什么用呢?他们对坐,忽然无话,都惶然起来。咖啡喝了一杯又一杯。汪琪拼命去压她的发旋。她紧张。她用没有感情色彩的声音回答说,她的新工作还可以。她怕卞容大难过。她以为卞容大这种年纪不太好找合适的工作。卞容大赶紧告诉汪琪,说他大概可以算是找到工作了。汪琪赶紧问:“什么工作?”卞容大刚要出口说:欧佳宝化妆品公司。他又把话吞回去了。本来,卞容大想逗汪琪开开心,如果他告诉她欧佳宝化妆品公司,汪琪一定忍俊不禁, 因为汪琪不知道欧佳宝公司的意图是什么,给他的工作又是什么。但是,卞容大还是决定不说了。他忽然又觉得一阵恐慌袭来,很有把握的事情,变得又没有把握了。欧佳宝,东方青苔,西藏,八千元的月工资,另加一千元高原补贴。真实吗?不真实。无论咫尺还是天涯,都像是假的。如果一个男人无法胸有成竹,那么最好还是闭嘴! 汪琪没有追问卞容大。汪琪用一种虚无的态度观赏了一下座钟, 然后说:“我们唱歌吧。”卞容大说:“你知道我不会唱歌。”汪琪沮丧地说:“我也不会。我五音不全。”又说,“可我想试试自己的勇气,看看我能不能把做不到的事情也当礼物送给你。”可爱的汪琪, 总是可以偶然蹦出非常可爱的话来。卞容大笑笑说:“那就去吧。”汪琪又压了压额头的发旋,腾地站起来,走上了

歌台,拿起了麦克。汪琪拿起麦克,放在唇边,又像要吃它又像要亲它,良久,汪琪叹了一口气,放下麦克,跑下来了。“对不起,”汪琪说,“我还是做不到。”

“还是我来买单吧。”汪琪说,“你是老大哥,平日给我的照顾多了,今天很高兴,我们就不讲谁请谁了。”卞容大横了汪琪一眼。汪琪说:“好吧,你这个人就是这样。”

可是,卞容大出丑了,他掏尽了口袋里所有的钱,还是差那么一点点。卞容大以为,不就是喝个咖啡吗?他真是没有想到,一小碟瓜子,就是五十元。一般咖啡店,也就是五元了。现在卞容大完全没有谱了。现在的消费完全没有谱,什么都没有谱,你无法安心,无法享受,无法获得依据。瓜子就是瓜子啊,总还不是金子吧?汪琪说:“没事没事!”汪琪若无其事地补上了缺额。两人出来,卞容大这才发现汪琪有车。她是自己驾车来的。真是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不过两个来月,汪琪就学会开车了。小车是一辆崭新的银色富康。汪琪低调地说是她先生送给她的生日礼物,其实用的是银行的钱,分期付款,现在每月都得供车了,受累得很。汪琪要送卞容大回家。卞容大坚决不肯。卞容大心里认为还是男人送女人比较合适,比较安全,比较放心,比较有美感。汪琪了解卞容大,她只好先走了。是卞容大为汪琪拉开的车门和关上的车门。在关上车门之前,卞容大还是告诉了汪琪一句他早几年就想说的话:“汪琪呀,你知道你最出彩的地方在哪里吗?在额头——你的发旋,漂亮极了!”

汪琪的回答张口就来:“谢谢!”

卞容大失望极了。这是一般女人回答一般男人的一般性恭维的。卞容大不是一般地恭维,是按捺了几年的心窝子里

的话,汪琪不可以这么冒失。汪琪不可以这么冒失,瓜子也不能够这么昂贵,聊天也不能够这么敏感和拘谨,卞容大口袋里也不能够只带三百块钱。今天晚上有多少暗暗的失望啊,生活怎么就悄悄地偷换了约会的主题呢?

卞容大站在公共汽车站,急促地抽了几口香烟,又把它踬灭了。他刚刚登上公共汽车,就发现自己其实没有车钱了。他立刻装出忘记了带包的样子,说:"对不起对不起,我把包包丢在皇家百慕大了。"可是包包分明就被卞容大夹在胳膊弯里。还好,司机懒得奚落他。卞容大步行回家,走了一个多小时,到家的时间已经是凌晨一点多了。

黄新蕾没有睡着,也不问什么,只是拿眼睛斜看着卞容大,意思分明是请他自己说话。卞容大气呼呼地说:"怎么啦?一个男人,偶尔和朋友玩得晚一点,不行吗?现在有多少男人,玩得彻夜不回家?我还要怎么的?啊?今天晚上,心情不好,和几个朋友泡咖啡馆了。瞎聊了一番,就这样。你认为我交代清楚了吗?我可以上床睡觉了吗?"

黄新蕾冷冷地说:"怎么火气这么大呢?谁又没有说你,你还强辞夺理干什么?"

黄新蕾说完,紧闭眼睛和嘴巴,身体窝成一团,表示她的厌战。卞容大提着睡裤——睡裤的皮筋断了,为自己的虚张声势感到了羞愧。几个朋友。几个。你怎么不敢说一个。一个,年轻女性,汪琪。

不过,好在今天真的过去了。明天的太阳肯定是新的,这句话看起来好像是格言,其实不是,它就是一个简单的客观事实。

结　语

很简单，卞容大找到了工作。欧佳宝化妆品公司聘用了他。得知这个消息的人，全都会把眼睛大大地睁一下。卞容大不想解释。这只能说明人们思想的僵化和认识的局限。化妆品就一定只能与油头粉面的俊男靓女有关系吗？

“很简单”是卞容大应付大家好奇追问的最简略答辞。事情当然不那么简单，不过肯定也算不上复杂，是另外的一种方式。对于卞容大来说，好像做了一次游戏。游戏，这个词找得准确，就是游戏。通过这次面试，卞容大对游戏已经有了崭新的看法。游戏的骨子里头其实是非常严肃的，玩得好的人需要高智商，幽默感，真正的超然精神和义无反顾的勇气。

现在可以承认了，玻璃吹制协会解散的那一天，卞容大被一闷棍打蒙了。他行若无事地离开办公室，那是装出来的。接下来三天，他行若无事地去江边看水，也是装出来的。卞容大不是故意地装，是本能地装。男人嘛，被打倒之后的第一个本能反应就是要装出自己没有被打倒。应该说，要谢谢那位清洁女工，是家乐福超市的遭遇及时地提醒了卞容大：生存的重要性超过一切，因为卞容大不仅是为自己的生存而生存，他更要为他的血缘至亲们而生存。经过了几天的痛苦思索，卞容大放下了自己的身份和面子，放下了与严名家的过节儿，出去寻找工作了。在出门之前，卞容大做了认真细致的准备，他用上好的电脑打印纸，不褪色的蓝黑墨水，亲手书写了自己的简历。现在人们都使用打印的材料，用人单位无法从打印件上看出更多的个性与才气来。卞容大的钢笔字是相

当漂亮的,小时候他在父亲的严格监督之下,苦练了一手正宗的行书。可是,卞容大那字帖一般漂亮的简历,出门之后,竟然屡次受到漠视。有的招聘人员接过卞容大的简历,心不在焉地扫了一眼,就把简历还给他。有的招聘人员,根本就不伸手去接卞容大郑重其事递上去的简历,只是示意他自己取表格去填写。对于卞容大递上简历时候的暗示表情,有的招聘人员木然地回避开去;有的招聘人员,尤其是女人,还会受了侮辱一般地反击说:"你有毛病啊!"遇上卞容大情绪好的时候,他会对忽略他简历的人进行富有暗示意义的解释,他说:"这是我的简历。"对方却警惕地后退几步,说:"知道了,放下吧。"卞容大当然不愿意把他认认真真亲笔手写的简历放在那些简陋肮脏的临时围栏上。无论是有人山人海、彩旗飘飘的再就业大会,还是在挂满红色横幅标语,号称自己求贤若渴的人才超市,卞容大都没有获得应有的重视和尊重。这种场合,经历了几次以后,卞容大立刻明白,所有这些单位和企业,并不是真正在招聘可用人才,是在借举办这种大型活动的机会,展览、表现和宣传自己。因此他们不会认真接待卞容大,他们尽凑着电视采访镜头,追着视察的省市领导握手,虚假热情地敷衍大家。卞容大是干什么出身的?他还不懂这一套吗?他妈的,什么都搞活动,什么都来虚的,这不是害人吗?卞容大只好彻底地抹下面子,去朋友那儿找出路。本来,卞容大是特别不愿意让朋友知道他混得这么栽的,但是,看来只有朋友才了解卞容大的人品、才气和工作能力。朋友相见,那自然是不同,高兴啊!握手,欢笑,请坐,沏茶。可是,当卞容大吞吞吐吐地说明来意之后,朋友的神情黯淡了。

朋友说:"容大,我们去吃饭,好吧?我请,好吧?咱们哥俩

儿痛痛快快喝一次，好吧？别的就不说了，好吧？你有才气，我知道，你有经验，我知道，你会写文章，我也知道。哥们儿只是推心置腹告诉你一句话，你四十一岁了，在适合你的工作岗位上，现在都是二三十岁的年轻人了。残酷吧？可这就是现实！”

去新世纪饭店，是卞容大最后一次见朋友。还是因为朋友首先打来了电话，很客气地请卞容大去坐坐，想让卞容大帮助他策划一下他们企业报的栏目。是不是机会来了呢？新世纪饭店四星级，豪华气派，是一家集饭店、旅游、餐饮、娱乐于一体的集团公司，卞容大的朋友在这个公司主编一份企业报。说实在的，这个朋友当年的情书，都请卞容大帮忙写，他能够办出什么好报纸来？如果卞容大加盟了，那不是吹牛，这份报纸的文学品位立刻会大大提高。

不难想见的是，卞容大的幻想再次受挫。朋友自己都是泥菩萨过江了，公司董事会对这份报纸的存在产生了重大分歧，朋友希望竭尽全力，隆重推出精彩一版，以求打动董事会某些只看见金钱，看不见文化的经济动物！朋友诉说的时候，急得快要哭了。如果朋友失去工作，他那患肾炎的女儿的医疗费怎么办？卞容大见状，差点晕过去，但是他还是硬撑着，闭口不谈自己的困境，尽力替朋友出谋划策了一番。朋友请卞容大吃的是公司免费供应的盒饭，朋友自己买了几瓶啤酒，哥俩儿就着盒饭喝了一通啤酒，卞容大没有再说一句话。

就是在卞容大踉踉跄跄推开大堂的旋转门，准备离开新世纪饭店的时候，偶然看见了欧佳宝化妆品公司竖立在大堂的招聘启事。启事写得简单务实：法国欧佳宝公司，现在正在本饭店二楼举办最新系列化妆品展示会并招聘参与东方青

苔系列化妆品开发与研究的工作人员,敬请光临!忽然,卞容大被推到一边,旋转门里拥出一群年轻人,男男女女,他们穿着牛仔裤黑夹克名牌旅游鞋身挎时尚背包,头发在风中劲舞,一片黑色与黄色,他们指点着招聘启事,说说笑笑奔二楼而去。卞容大借着酒劲儿,想:世界是你们的吗?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卞容大一生气,也就奔上了二楼。

二楼香氛弥漫。接待小姐西装革履,轻言细语,礼貌周全。偶尔有拿着资料的法国人进进出出。应聘的那些年轻人自觉地排着长队领取表格。沿着墙壁的地毯上,坐满了正在填写表格的年轻人。都是年轻人!年轻人表格上写的字,却都比他们漂亮的相貌要丑陋得多。卞容大想给自己寻一点开心了。他想:我很老,但是我的字很年轻漂亮。卞容大有一点为老不尊地与接待小姐开玩笑,说:“我可以为我的儿子领一张表格吗?”这是一位富有幽默感的女孩子,她说:“当然,您还可以为您自己领一张表格。在我们欧佳宝公司,机会朝所有愿意竞争的人才敞开。”两个月来,备遭拒绝、戏弄和冷淡的卞容大,恨不能跑上去亲吻一下这个女孩子的额头,但是,中国的礼节是不允许这样的。卞容大便把他的感激之情,表达在了女孩子递给他的表格上。他格外来劲地填写了简单的表格。他把钢笔字写得十分十分漂亮。卞容大将表格递过去的时候,继续调侃说:“我主要是想展示一下我的字。”女孩子端详着卞容大的表格,惊呆了,说:“哇!”

卞容大今天就是想开开心了。他除了字是认真写的之外,其他的都是即兴发挥。出生地:西藏拉萨。年龄:三十八岁。专长:策划,规划,组织,书写,书法,文学,运动,思想,鉴赏。已有业绩:发表文学作品若干。创建玻璃吹制协会七年。

成功策划与组织研究玻璃艺术会议以及鉴赏艺术品活动上千次。工作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奖励上千次。是武汉市劳动模范以及团省委号召青年人学习的标兵。

卞容大为什么要让自己出生在西藏呢？很简单，现在他厌恶武汉。因为可爱的女孩子桌面上，一根点燃的线香下面有注明——东方青苔之香。东方青苔：来自于西藏寺庙的青苔。卞容大喜欢"来自于西藏的青苔"这句话。卞容大真真假假，假假真真，把自己变成了另外一个小自己三岁的卞容大。因为他希望自己小三岁。

女孩子说了"哇"之后，并没有一笑了之。她请卞容大稍等，自己拿起卞容大的表格，去找一个法国老头了。卞容大的心，突然地，开始别别别地跳动起来，他发现自己在应聘！他预感自己大概是他们的合适人选！卞容大完全清醒了。他严肃地伫立着，希望有机会向女孩子道歉和说明原委。一会儿，法国老头随着女孩子过来了。法国老头比卞容大更加严肃，他问他："你能够为你表格上所填写的一切提供证明吗？"卞容大只得背水一战，他反问："如果能够呢？"法国老头说："那就请你来参加面试。"

女孩子笑了，笑得像太阳，笑得卞容大心里暖洋洋。

卞容大给擦鞋女人的丈夫打了呼机。三天之内，卞容大的新证件一应俱全，天衣无缝。同时卞容大还借朋友的一个公司，调出了自己存放在再就业中心的个人档案，也重新制造了一份。对于有十几年工作经验的卞容大，这一切都不难办。

法国欧佳宝化妆品公司，进入中国市场已经十余年了。在中国市场，他们发现了巨大的消费潜力。于是，欧佳宝公司

根据中国消费者的特点，不断推出新的化妆品系列。这一次，欧佳宝将要推出的是“东方青苔”系列。“东方青苔”系列，品质格外细腻，为皮肤细腻的东方女性和渴望皮肤变得细腻的全球女性，特别研制生产。清雅幽深的香型，采集于西藏寺庙的青苔，为优雅高贵、超脱淡远的女性所特意研究。现在，欧佳宝公司需要一位能够适应西藏气候的职员，去西藏专门从事寺庙青苔的采集和研究。该职员在西藏采集寺庙青苔的工作状态，会被真实地摄像和拍照，因此这位男子除了富有工作经验之外，最好还有一张典型的中国男人的脸：轮廓模糊，皮肤黢黑，小眼睛，神态漠然，目光里时时闪现狡黠的智慧光芒。照片将使用在“东方青苔”的产品推荐书和说明书中，该文件不属于和不参与广告宣传，专用于公司的全球市场开拓部。公司给予的条件是：公司提供该职员在西藏的住宿、工作服装以及工作午餐，月薪八千元，高原补贴一千元，每年休假两次。

“OK？”法国老头问。卞容大说：“OK。”

游戏就这样证明了它的真实性和严肃性。

很简单。卞容大下岗了，又找到工作了。他要上班去了。卞容大与欧佳宝公司正式签订合同之后，黄新蕾哭了。她说：“你哪里是什么西藏人！你怎么就知道你的身体适应高原的气候？那么远，那么苦，我们不要挣这个钱了！”卞容大没有说话，只是拍拍她的手。卞容大知道黄新蕾也只是说说而已。一年就可以挣十来万，多好的机会，谁愿意放弃。临行的前夜，黄新蕾变得惴惴不安，这里坐坐，那里站站，说是去拿毛巾，结果拎出了抹布。儿子得知爸爸要远行，去西藏工作挣钱，怎

么忽然就懂事了,他晚上没有提出看电视的要求,与卞容大打闹说笑了一阵之后,就去写作业了。黄新蕾再次地清点了卞容大的行装。卞容大也围着自己的行囊转了几个圈,又想起了一些遗漏的小东西,比如指甲钳子。夫妻坐在沙发上,看着电视,商量了一些家常的事情。无非是马桶坏了,冰箱好像不制冷了,楼上人家的卫生间又在往他们家漏水,这个月的电话费发生了奇怪的国际长途,得去电信局交涉,儿子卞浩瀚的疝气该动手术了,据说现在一住院就是几千块钱,卞婉容也生病住院了,卞师傅来电话借钱,还有得给儿子请一个家教,等等。黄新蕾唉声叹气,说:"如今条条蛇都咬人啊。"卞容大苦涩着脸,他还是拍拍妻子的手。夜也深了,儿子却还在写作业。卞容大过去,摸了摸儿子的头,说:"卞浩瀚同学,该睡觉了。"儿子说:"我不困,我还可以学习。"夫妻俩闻声,互相对了一个眼神,又很快把目光飘走了,两个人都还是觉得应该表扬和鼓励儿子这种罕见的学习精神。儿子获得了表扬和鼓励,更加憋足劲头,要表现给爸爸看。夫妻无奈地又看了一会儿电视。儿子好不容易上床睡觉了。卞容大先去洗澡,等他洗澡出来,黄新蕾在打瞌睡。她歉意地揉揉眼睛,赶紧起身,说:"我去洗澡。洗了澡就好了。"

在黄新蕾洗澡的时候,卞容大看起了他喜欢的战争片碟。卞容大选择了一部美国电影。片名《黑鹰计划》,是根据真实事件改编拍摄的。这是1993年的索马里,联合国维和部队的特种兵遭遇了一场艰苦卓绝狼狈不堪的地面战。影片的许多镜头,是按新闻纪录片的方式拍摄的。且不说战争是多么可怕和残忍,单看索马里人的饥饿与贫穷,就足以使卞容大毛骨悚然。饿死的黑人一排一排的,他们的脚杆子,枯瘦如

柴，苍蝇在他们无法瞑目的眼珠上嗡嗡嘤嘤。母亲的奶头干瘪地吊在胸前，婴儿因为吸不出奶水而绝望地哭泣。联合国的飞机空投着食品，地面的黑人奔跑抢夺，互相厮杀，命若草芥。

“太可怕了！”卞容大说。黄新蕾从卫生间出来，注视着丈夫。卞容大却盯着电视，对妻子说：“快来看，真是太可怕了！”

黄新蕾没有过来，她说：“你说什么呢？”

“索马里！”卞容大说，“索马里人过的是什么生活啊！”

黄新蕾还是没有过来，她继续注视着为索马里人民犯愁的丈夫，丈夫明天早上就要远行呢！卞容大忘情了，索马里的苦难真是触目惊心！生命居然会是如此卑贱和肮脏！

卞容大说：“看看，来，快看看！”

黄新蕾说：“看看你自己的生活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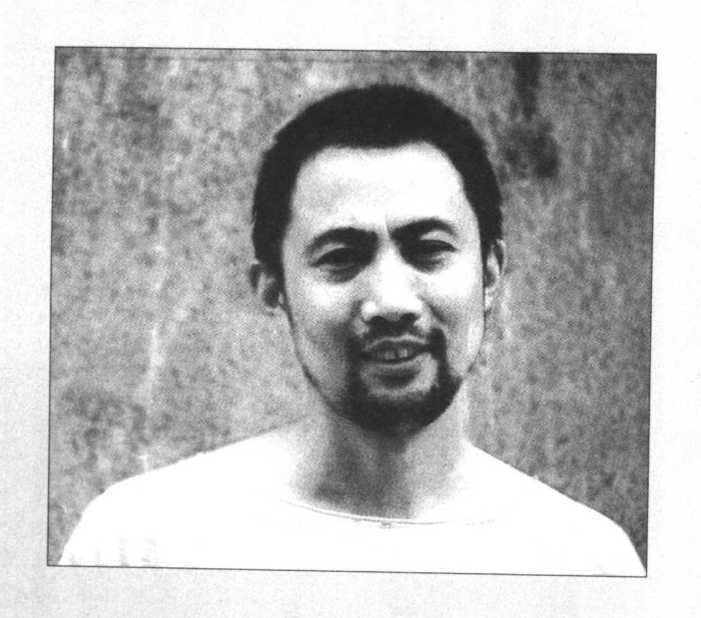
卞容大没有听进去妻子的话，美国直升机黑鹰被击中了！卞容大叫道：“糟糕！黑鹰栽下来了，我的天啊！”

电视屏幕上枪炮齐鸣，血肉横飞。密密麻麻的索马里人欢呼着，举着刀枪和木棍，拥向黑鹰的残骸。美国飞行员，在冒烟的机舱里，拖着断腿，露出绝望的神色。黄新蕾始终没有理会电视，她一直注视和等待着丈夫。卞容大一直都没有面对妻子，他一直都以为妻子会过来与他一同观看索马里。黄新蕾离开了，她独自走进了卧室。

影片结束了，卞容大还是心潮难平。他靠在沙发上，吸上烟，让自己慢慢平静下来。卞容大平静下来之后，听到了从里间传来的轻微鼾声和磨牙声。儿子在磨牙，鼾声是黄新蕾的。她睡着了。卞容大明天要远行，今夜，他的妻子睡着了。但是，比起索马里人民来，卞容大认为自己应该有满足感。黄新蕾

的健康状况太差了,能够多睡一会儿是好事。大家不都说男靠吃女靠睡吗?让她睡吧。女人还是健康的好。卞容大情绪亢奋,一时间无法入睡。他吸完一支香烟之后,进了卫生间。卞容大轻轻地插紧卫生间的房门,坐在马桶盖上,开始抚摸自己。最后一刻,当他差点控制不住,要发出叫唤的时候,他握紧了左手。卞容大还是成功地保持了高贵的沉默。可也就是在这一刻,他厌恶了自己所谓高贵的沉默。明天他不想再这样了。明天他也不会再这样了。前路是莫测的,他也不知道自己去西藏会怎么样。但他知道,那并不重要。卞容大变了,卞容大已经暗暗地转换成另外的状态了。卞容大将留下从前的卞容大,一个真实的卞容大即将远行。远行是男人永远的诱惑,没有什么能够拴住他们的心。恐怕再也回不来了。卞容大在心里问自己:"肯定回不来了吗?"卞容大听见自己坚定地回答了一个字:"嗯。"





叶兆言小传

叶兆言，男，1957年生，江苏省南京市人。1982年毕业于南京大学中文系，1986年又毕业于南京大学中文系硕士班。历任金陵职业大学教师，江苏文艺出版社编辑，江苏作家协会专业作家。

1980年开始文学创作。著有长篇小说《死水》、《花煞》、《走进夜晚》、《一九七三年的爱情》、《别人的爱情》等；中篇小说集《艳歌》、《枣树的故事》等；散文集《叶兆言绝妙小品文》、《叶兆言散文》、《旧影秦淮》等；《追月楼》荣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





陈小民的目光

● 叶兆言

陈小民呆呆地看着法官，目光黯然。这是一次走过场的开庭，庄严的法庭上空荡荡的，没有一个旁听者。先前还有一个绿头大苍蝇在半空中遨游，飞累了，便大大咧咧地歇在法官的头顶上，引得一脸严肃的法官不得不挥手去轰赶。苍蝇突然向陈小民飞过来，法官也突然站了起来，他示意仍在走神的陈小民跟着站起来，很庄严地做出了判决。法官宣布支持闫连姣的离婚申请，宣布自即日起，陈小民与闫连姣的婚

姻关系不复存在。这位法官口音中带着浓重的方言味道，有几个词的咬字十分滑稽，多少有点破坏法庭的严肃性。陈小民自始至终保持沉默，他不停地东张西望，完全像个旁观者。法官宣读完判决书，看着陈小民，他表情呆滞，好像还不明白。他确实有几个字没听明白，不过，这已经不重要。

从法院出来，闫连姣满脸歉意地对陈小民说，他们本来可以不上法庭，但是他也太固执了，非要逼着她这么做。这年头，闹离婚上法庭，已经显得有些愚蠢和多余。对于现代人来说，离婚应该是件非常简单的事情，他们既没有财产分割的问题，在女儿的抚养权上也没什么争议，根本用不着到法庭上来丢人现眼。他们已经分居了许多年头，在一起早已形同陌路。

闫连姣说："我知道你不愿意离婚，可是我觉得，我觉得我们已经没办法再做夫妻了。"

陈小民呆呆地看着她。

闫连姣说："早就不是夫妻了。"

陈小民还是呆呆地看着她。

闫连姣说："我们事实上已跟离婚差不多了，不是吗？"

陈小民发呆的眼珠子终于转了起来，他很认真地看着闫连姣，说："差不多，干吗还要到这来呢？"

陈小民回到家还要忍受母亲何萃芬的唠叨。陈小民的父亲陈功当了二十年的市委组织部长，自己没什么官架子，然而老婆却成了一个十足的官太太。官太太的最大特征，就是什么都自以为是。早在陈小民与闫连姣谈恋爱的时候，何萃芬就持坚决的反对态度。她反对的理由，不是嫌闫连姣个子

太矮，太瘦，而是看不上人家的资本家出身。那时候，文化大革命结束已经快十年了，何萃芬的脑筋还是转不过来，她不愿意小儿子与一个出身于剥削家庭的人结婚。何萃芬的印象中，那些做生意的资本家，没一个是好东西。

陈小民对此很不服气，他的哥哥姐姐，还有嫂子和姐夫，还有熟悉的童年伙伴，差不多都开始陆续下海做生意，而且都赚了钱，有的还赚了大钱。八十年代是干部子弟们先富起来的年代，陈家除了陈小民，个个都成了暴发户。在何萃芬眼里，她的孩子当公司的经理总经理，与旧社会的小老板完全两回事，因为经理总经理仍然属于国家干部。她讨厌自己的子女在一起成天谈论生意，对全民经商的风气非常反感。关于这一点，闫连姣的想法与何萃芬有惊人的相似，大约吃够了家庭出身不好的苦头，闫连姣与陈小民结婚以后，对陈小民哥哥姐姐的发财并不眼红，她最大的理想，就是能在官场上混出些名堂。她觉得自己是块很好的女干部材料。

然而何萃芬对闫连姣根本看不入眼，她气鼓鼓地说：

“她小闫有什么了不起的，不就是一个小得不能再小的中层干部，还是靠了你爸老陈的招牌，要不然，谁会选中她。”

这话已经说过无数遍，接下来就是唠叨无奸不商，何萃芬相信闫连姣与陈小民结婚，说到底只是商人的一次投资，她始终认定她不是想做陈小民的老婆，而是为了要当陈小民他爹的儿媳妇。何萃芬对几个儿媳都有敌意，最不喜欢的就是这个小儿媳妇。闫连姣与陈小民结婚没多久就闹离婚，她的理由是陈小民太没出息，不上进，像个家庭保姆。陈家众多的子女中，谁最没有出息，谁就应该责无旁贷地照顾父母。闫连姣觉得自己在陈家太压抑，谁都用一种异样的目光看她。

陈小民是陈家的骆驼祥子，家里的重活杂活，换煤气，日常买菜买杂物，购彩电修冰箱，修门铃换电灯泡，大大小小的事情都是他一个人承包。陈小民家务活干得越多，上上下下越不把他当回事。通常情况下，对父母的照顾越多，意味着沾父母的光也越多，随着父母的年龄越来越大，陈小民越来越没法摆脱照顾二老的责任。离婚是一场漫长的拉锯战，陈小民黏黏糊糊的，始终不肯离婚，他并不觉得闫连姣这个老婆好得不得了，也不是舍不得幼小的女儿，只是觉得自己好不容易结婚独立，在外面好歹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家，一旦离婚，他又要不得不回到父母身边来。除了父母身边，陈小民无处可去，这是他感到最窝心的地方。

何萃芬忿忿不平地说：

“你们又不是什么电影明星，闹什么离婚。要我说，当初就不该结婚，既然结了，就不要离。我们陈家这么多人，哪出过什么离婚的，真是丢脸，我们陈家的脸，都让你们丢光了。她为什么要离婚，为什么，还不是你爸离休了，人老了不值钱了。资本家的女儿就这样势利眼，她知道你爸退了，老头子退了，这一退，没权没势了，人家也就不买账了。当初我要反对你们，你不肯听，就是不肯听话，结果自己吃苦头了。好，怎么样，结果离婚，搞得像电影明星一样。”

何萃芬在饭桌上不停地唠叨。陈小民的三姐和三姐夫碰巧也回来吃饭，大家习惯了何萃芬的没完没了，由她去唠叨。她总是越说越来劲，陈小民忍不住嘀咕了一句，说现在离婚不是什么电影明星的专利，普通老百姓离婚的要多少有多少。

“她小闫有今天，还不是全靠你爸的招牌，你说说看，她

又有什么本事,要是不从工厂调到防疫站,早下岗了。小民,我跟你说,一点也不要舍不得她,这种女人啦,不值得你去喜欢。你想想看,她有什么好的,生活作风还有问题……"

一直不吭声的老干部陈功示意何萃芬不要往下说了,虽然这几乎是公开的秘密,有些隐私还是不让保姆知道为好。何萃芬觉得儿子已经离婚,再也犯不着为闫连姣保全面子。陈功在家一向没什么说话的机会,他本来就沉默寡语,这是长年当组织部长养成的习惯,离休回家以后,他差不多就是个哑巴,每天说的话通常不超过三句半。何萃芬继续发泄着对闫连姣的不满,这个家里现在到处都是她的声音,她的话颠来倒去无非那么几句,无非是陈家的人从未离过婚,陈家的人从来不犯生活错误,闫连姣她不应该让陈小民戴绿帽子。

陈小民生于一九六二年底,他的出生完全是个意外。陈家当时已经有了三男三女,无论是陈功,还是何萃芬,都不准备再要孩子。孩子多已成为很严重的家庭负担,正是三年困难时期最困难的年头,陈功虽然当上了组织部长,因为何萃芬没有正式工作,全靠一个人的薪水养活一大家人。那年头,不仅普通的老百姓挨饿,就连陈功这样的市委干部,也常觉得吃不饱。春节期间,一支外国著名的芭蕾舞剧团来这城市演出《天鹅湖》,虽然大家还饿着肚子,一个个面如菜色,但是想观看芭蕾舞艺术的激情不减,都去排很长的队购票。市委拿到了一大堆招待票,分配给那些够级别的领导,看完演出回去,何萃芬问陈功戏演得怎么样,他怔了半天,没头没脑地憋出了一句话:

“都跟没穿裤子一样。”

幸好带回来了演出的说明书,何萃芬仔细研究那印得不是很清晰的图片,一边研究,一边发表议论。没穿裤子一样显然与没穿裤子不一样,那年头,大家还都很保守,免不了少见多怪。与陈功出身农村不同,何萃芬是在城市里长大的,不过在她的记忆中,也只是在解放前才有过这样的表演,她不明白的是,在共产党的天下,竟然也会出现这种纯粹资产阶级的东西,而且是表演给党的领导干部看,她因此有些忿忿不平,不断地提出置疑。陈功是个闷葫芦,何萃芬嘀咕了半天,他死活不接茬儿,最后,何萃芬气鼓鼓地说:

“老陈,你总不能让我老是自言自语,像个神经病一样。我就算是对着一堵墙说话,说呀说呀,也会有些回声。我就算是对一条狗说话,这么一句一句,狗也会汪汪叫两声。难道你老陈除了一句‘就跟没穿裤子一样’,就什么话都没有了,就什么下文也没有了。难道一晚上就这么一句话,喂,不要咧着嘴傻笑,要笑也给我笑出声来。我知道你的心思,没穿裤子才好呢,没穿裤子不是正合适吗,什么受党的教育多年,你们这些出身农村的老土冒,最容易让资产阶级的糖衣炮弹击中,就恨不得开开洋荤,就恨不得人家不穿裤子。我说老陈,你应该知道我的脾气,我这人最受不了你这种三棍子打不出一个闷屁来的不说话,我求求你,你说句话,老陈你倒是给我说句话呀。”

陈功只会偷偷地乐,他有一种能耐,就是无论何萃芬怎么唠叨,他都可以坚决不生气,坚决不说话。何萃芬一直唠叨到上床,肚子饿得咕咕叫,陈功却来了劲儿。何萃芬说,我是饿得一点精神都没有了。陈功这时候也饿,但是精神饱满,饱

满得就像过量容器里的液体一样要溢出来，饱满得就像气球充足了气，打气筒还在上下忙乱。何萃芬老大的不情愿，说你真是个癞蛤蟆，才看了《天鹅湖》，就想吃天鹅肉了。陈功一声不吭，不由分说地爬到了她身上。何萃芬说，我又不是那些不穿裤子的天鹅，你这么急猴猴地干什么。他们已经很长时间没有过夫妻生活了，忙中出错，光顾着图省事，忽略了避孕，于是便有了陈小民这个直接后果。何萃芬只记得自己当时真是一点情绪都没有，事情草草地结束了，她叹着气，说老陈我跟你说老实话，我真的饿得不得了。

出生在困难时期里的陈小民，注定了先天不足，陈家的子女中，个个人高马大，就数他最矮最瘦小。惟一能够胜过哥哥姐姐的，是一双明亮的眸子，陈小民有一双水汪汪的眼睛，清澈透亮炯炯有神，他看人的样子十分特别，很专注地盯着你看，好像一定是要把你的心思看明白似的。从七十年代到八十年代，女孩子谈恋爱选对象，经历过几个时髦阶段，最初喜欢当兵的，然后是国营大工厂，最后才是大学生。有一段时候，尤其讲究身高，像陈小民这种不到一米七〇的小伙子被戏称为三等残疾，闫连姣的两个姐姐谈起陈小民，对他的家庭出身羡慕不已，此外，就只能夸奖他那双美丽的眼睛。闫家一共四姐妹，闫连姣是老三，老四姣月在广告公司做事，她不止一次说，陈小民白长了那双漂亮的眼睛，不去拍广告真可惜了。

陈小民的哥哥姐姐都有学历，大哥是学物理的，大姐是中专生，其他的几个，清一色的工农兵大学生。偏偏他最没有出息，干部子女的种种好处，到了陈小民这里，基本上结束

了。陈小民高中毕业那年，高考已经恢复了，他的成绩考大学不行，于是只好开后门去当兵。当了三年炮兵，复员回来，陈功刚从组织部长的位置上退下来，余威还在，由何萃芬亲自出面，将他分配进一家军工厂当工人。陈小民当工人的时候，认识了闫连姣。他那时还改不了干部子弟的习气，动不动就说我爸怎么样怎么样，谁谁谁是我爸提拔的，谁谁谁一听到我爸的名字，连大气都不敢出一声。有能耐的人正纷纷从工人阶级的队伍中分化出去，国营军工厂是老牌的铁饭碗，但是效益不好的苗头已经暴露出来。闫连姣和陈小民在一个车间，渐渐地熟悉了，她受不了他开口闭口“我爸”，调侃说：

“陈小民，别老是‘我爸我爸’地挂在嘴上，你一说‘我爸’，别人就会不自在，就会想起自己的父亲，我们的父亲可都不怎么样，不像你爸，是高干，是高干又怎么了，也不用老挂在嘴上。”

从谈恋爱开始，闫连姣就努力想离开工厂。恋爱不久结婚，结婚后经历了两件困难的事情。一是难产，折腾了三天三夜，才把女儿青青生下来。那三天里她痛得鬼哭狼嚎，仿佛处于地狱之中，到后来把嗓子完全喊哑了。守候在产房外等待的陈小民吓得够呛，为此何萃芬一直犯嘀咕，说她当年生陈小民的时候，只是感到好像要大便，稍稍用了点力，就将他生下来了。闫连姣经历的另一件困难是工作调动，早在谈恋爱时，陈小民就吹牛这种事易如反掌，可是直到女儿青青都快一岁了，调动的事仍然没有着落。闫连姣同样也有爱吹牛卖弄的毛病，不止一次放出风去，说她马上就要调动成功，甚至和同事连告别酒都喝过了。从预产期开始，她就再也没去工厂上过班，用她的话来说，是自己实在没脸去上班了。大家都

把她当做已经调走的人，她现在宁愿失业，也不愿意回工厂当工人。闫连姣的工作调动成了陈家的一块心病，她十分固执地赖在家里，一天调动不成功，陈家的上上下下就都觉得欠她一份人情债。

何萃芬气鼓鼓地对陈小民说："小闫本来就是个工人，怎么再回去上班，就变得好像是我们对不起她一样。我就不懂了，她凭什么就不能再当工人，工人阶级领导一切，这工人有什么不好。"

陈小民无可奈何地说："妈，这话你跟小闫说。"

何萃芬说："我说就我说，你媳妇难道还能吃了我不成。"

何萃芬最终也没敢对闫连姣说。闫连姣想调到事业单位，何萃芬也觉得不是个什么大问题。她只是生气，生气媳妇认死理，不达目的誓不休，生气陈功不当市委组织部长了，办点事情竟然会那么困难。瘦死的骆驼比马大，陈功毕竟还没有咽气，何萃芬生气归生气，临了还是把她弄到区防疫站。在何萃芬眼里，一个小小的区防疫站算不上好单位，防疫站的站长是陈小民大哥国民的中学同学，见了何萃芬，一口一声阿姨叫得十分亲切。何萃芬不免想起当年的荣耀，感叹说现在办事太难，你陈伯伯退下来了，人一老，就不值钱了。

站长说："何阿姨你真会开玩笑，陈伯伯若要跺跺脚，市委大院里还不跟擂鼓一样，谁敢不理睬。"

这话说到了何萃芬心里，她这一辈子，就喜欢这样的虚荣。何萃芬最受不了的，就是人家不把她丈夫陈功当回事，她立刻故作谦虚地说：

"唉，落水的凤凰不如鸡，都离休了，谁还会买他的账呀。"

陈小民陪着何萃芬一起去了防疫站，从头到尾，他瞪着一双大眼睛，一句话都没说。在这种场合里，陈小民插不上嘴。陈家的许多事情，最后都是何萃芬站出来摆平。除了在居委会管过一些零零碎碎的琐事，何萃芬一辈子也就是个家庭妇女，家庭妇女和官太太的双重身份，让她干起什么事来，多少都有那么一点点有恃无恐。

区防疫站站长叫李国民，与陈小民的大哥陈国民只是姓不同。这家伙是个好色的小人，闫连姣去上班没几天，就发现他是个无孔不入的家伙。李国民觊觎着防疫站所有的女性，好像一条好色的公狗，见了女人就想试试运气，不放过任何一次可以调情的机会。男人能像李国民这么公开地好色也是一种奇迹。更荒唐的是，李国民的老婆潘护芳就在防疫站工作，这夫妻俩天生的一对，一个注重进攻，一个注重防守，于是共同创造了防疫站内部的一道奇特风景线。李国民拼命接近讨好女人，潘护芳拼命嫉妒排挤女人。

李国民对闫连姣调情的时候，永远重复那句单调的话：

“前组织部长的儿媳妇，我们怎么敢碰！”

这话听多了，让人心里极不舒服。问题在于李国民怎么也想不出第二句话来，两个人单独的时候，他这么说，当着别的女人的面，也还是这么说。潘护芳永远像防贼一样，用一种虎视眈眈的目光看着闫连姣。闫连姣回去对陈小民抱怨，说原来以为事业单位的人都是知识分子，都有文化，素质会高一些，思想品德应该像雷锋，事实上却和工厂的大老粗一样，甚至比工人更没有品格。陈小民说，好端端的工人不当，现在后悔了吧。闫连姣说她才不后悔，她从来不吃后悔药，不过是

觉得好笑，觉得李国民没品位：

“吊膀子就吊膀子，也用不着这么酸溜溜的，好像吊膀子还要吊出点文化才好。”

闫连姣对防疫站很失望，她开始积极向上，打报告要求入党，上夜大读干部班，学法律，学行政管理。防疫站有一个年轻的副站长叫张坤，很看不惯李国民急猴猴的腔调，常常在背后说他的不是，说他腐败，说他道德水准太低，说他根本就没有什么业务能力。张坤在大学里是学医的，应该算是科班出身。他对闫连姣的积极向上大加赞赏，说防疫站的风气太不正常，又说自己如果提升为站长，将如何如何改革。防疫站是个很肥的单位，李国民把最肥的一个差事交给自己老婆分管。潘护芳手上捏着一枚公章，辖区内任何一家餐馆开业，不经过她这道关就是非法经营。

在张坤的策划下，防疫站掀起了颇有声势的倒李运动。上级部门接到了不止一封的匿名告状信，李国民在上面也有人，知道是张坤捣鬼，撕破了脸与他公开较量。李国民说，你张坤还是我培养的，现如今竟然翻脸不认人，想跑到我头上拉屎撒尿，也不掂掂自己的分量，称称自己是几斤几两。尽管大多数人对李国民不满，然而在权力斗争的较量中，只要局势还没有最后明朗，就没有几个人敢公开地站出来。张坤于是明显地处于劣势，他突然想到闫连姣的老公公是前市委组织部长，因此决定打这张牌，希望她能够见义勇为，利用老公公的人际关系，置李国民于死地。

闫连姣在吃饭桌上，傻乎乎地把这个意思说出来，何萃芬立刻有些不高兴，她板着脸教训闫连姣说：

“要是没有人家李国民，你也进不了防疫站。人不能忘

恩,你到那才几天,就胳膊肘朝外拐,人家好歹是小民大哥的同学,你怎么能帮着别人整他呢。”

婆媳俩心头都不痛快,何萃芬私下里警告陈小民,说你媳妇与那个副站长是什么关系,怎么会这样不知轻重,我看是关系不太正常,你千万要多个心眼儿。闫连姣悻悻地对陈小民说,什么你大哥的同学,这样的色鬼同学,叫我说,还是没有的好。陈小民无话可说。闫连姣说,你爸按说也是老革命,可是在你妈的控制下,一点正义感都没有了。闫连姣说,为什么现在会腐败,因为太多的人都是对腐败现象,采取了放纵的态度,无论多么不合理的事情,都能睁只眼闭只眼。

防疫站的权力斗争越来越白热化,张坤不屈不挠,闫连姣因为帮不上忙,多少有些内疚。张坤情绪低落的时候,极其悲壮地说,大不了这个副站长不当了,这么一个区防疫站的副站长,芝麻绿豆官,当不当无所谓。他越是这么说,闫连姣越是觉得对不起他。防疫站的人都相信闫连姣在上面有关系,都相信她有很厉害的后台,她自己也这么认为,觉得张坤肯定会怪罪她不肯帮忙。不久,闫连姣被提升为一个部门的负责人,也就是个小小的副科级干部,为什么会被提升,她也莫名其妙。同事们更相信她有来头,而张坤则认定她与李国民沆瀣一气,认定这提升显然与李国民有关系。李国民是单位的第一把手,提谁不提谁,当然是一手遮天的他说了算。闫连姣觉得自己是跳进黄河里也洗不清,她越想证明自己清白,别人就越觉得她心里有鬼。张坤看到她只当做不认识,和别人谈笑风生,但是眼光从她脸上扫过的时候,仿佛看到陌生人一样毫无表情。这让闫连姣感到很沮丧很伤感,她自认与张坤是一个战壕里的战友,现在却被人看成了叛徒,心里

乱七八糟不是滋味。

闫连姣采取了一个最愚蠢最极端的办法来证明自己的无辜。张坤的老婆是他的大学同学,工作了若干年以后,也是因为在单位里不顺心,又考上了研究生。张坤因此在办公室牢骚满腹,说自己当个副站长没什么意思,还不如去读书更好。闫连姣在一旁插嘴说:“考上研究生好哇,你应该请客。”

张坤当着一大堆人的面,说:“有没有搞错,是我老婆考上研究生,又不是我考上。”

闫连姣说:“还不是一样,出了这样的喜事,当然应该请客。”

张坤说:“要请客,也不能这样不择手段。”

闫连姣说:“我就是不择手段。”

张坤不近人情地说:“请客也不会请你。”

闫连姣有些下不了台,红着脸说:“你不请我,我自己去。”

张坤冷笑了一声,说:“怎么说都没用,你想让我请客,我还想让你请客呢。”

一旁的人附和说,对对,要请客,应该让闫连姣请客,她好歹是提升了一个副科级。闫连姣趁机下台,爽快地说,请客就请客,说请就请,今天在场的人都别走,我们就近找个馆子。于是中午在附近找了个馆子,胡乱地点了些菜。张坤不肯参加,大家又是拉又是劝,他也不好意思硬拒绝。吃到一半,张坤无意中说了一句,怎么没有把李国民喊来,他知道了,肯定要不高兴的。大家都不做声,闫连姣不在乎地说,不就是随随便便吃顿便餐,有什么高兴不高兴的。

一起吃饭的人当中,有李国民的心腹,大家好像突然想

到餐桌上的每一句话，都可能传到他耳朵里，不免有些拘谨起来。事后不久，李国民果然半开玩笑地问闫连姣，说你请客怎么也不招呼我一声。闫连姣笑着说，我是想喊你的，可是找不着人呀。李国民于是说，下次千万不要把我落下了，我可不想脱离群众。闫连姣把这番话，原封不动地告诉了张坤，张坤心领神会，与闫连姣的关系，立刻又恢复到原来差不多的状态。

到这一年的秋天，有一天，闫连姣与张坤一起在市防疫站开会，回来的途中路过张坤家。闫连姣说，听说你家的装修非常不错，我们也要装修了，去你家参观参观。因为是闫连姣主动提出来的，张坤也就没有拒绝，两人爬上七楼，是顶楼，闫连姣气喘吁吁，说住这么高，都用不着再锻炼了。进了房间，也没什么特别可以参观的，房子不算大，最普通的那种装修，闫连姣装着很有兴趣的样子，到处看了看，最后对着墙上的照片说："你老婆挺漂亮，尤其是那双眼睛。"

张坤客气地说："照片嘛，当然要比本人漂亮。"

"怎么可以这样说自己老婆。"

"这也是实事求是。"

闫连姣后来见过张坤的老婆，确实像他说的那样，要比照片上逊色不少。两人找不到什么别的话可以说，就谈张坤在外地读研究生的老婆，闫连姣对她十分羡慕，她越是羡慕，张坤就越做出不以为然的样子。当时，那一带的高房子还不算多，他们从七楼的窗户里看出去，已差不多有极目远望的意思。在他们窗户下，是成片的矮房子，熙熙攘攘有些人声。说着说着，闫连姣感慨起来，说你有了一个那么好的老婆，也不知道爱惜，男人都是这样的。

张坤说，谁说我不知道爱惜，我爱惜得很呢。

闫连姣做出不相信的表情。

张坤于是一伸手，将闫连姣搂住了。因为没有什么前奏，闫连姣吓了一大跳。在防疫站，李国民是个众所周知的好色之徒，而张坤却是个十足的正人君子。李国民是护校毕业的中专生，张坤是名牌大学的毕业生。会咬人的狗从来不叫，张坤只不过用了一招，就将闫连姣完全制服了。

陈小民的二哥为民分配了一套新房，原来的旧房给了陈小民。为民是陈家混得最阔气的人，他的那个公司可以称为高干子弟连锁公司，八十年代改革开放，这样的公司最神通广大，市场上缺什么，公司就倒卖什么。有了自己的房子，陈小民夫妇如愿以偿搬出去单独住，结婚之后，陈小民和闫连姣一直生活在老人身边，对于小夫妻来说，这是很别扭的一件事情。何萃芬的唠唠叨叨，早就让闫连姣感到不耐烦。

没拿到房子之前，闫连姣借了一大堆装修的书籍，准备大张旗鼓折腾一番。临了却只是最简单地收拾了一下，就匆匆搬进去住。陈小民发现闫连姣的精神面貌有了很大变化，她变得有些喜怒无常，常常无端地大发脾气。陈小民是个性格极好的男人，他并没有去细想她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变化。离开父母不久，何萃芬洗澡不小心摔了一跤，把大腿骨活生生摔成了骨裂，痛得天天在床上叫唤，到晚上没办法睡觉。她早就开始发胖了，加上个子本来就高，生得矮小的保姆根本搬不动她，只能让陈小民陪夜。何萃芬每天晚上要翻无数次身，陈小民因此睡不踏实，两个星期下来，人整整瘦了一圈。

陈小民这一陪夜,就是一个月。一个月以后,为民和二嫂王颖回来看母亲,何萃芬说,今天晚上应该让为民值班,小民已经辛苦了一个月,他媳妇背后肯定在抱怨,要怨我让她守活寡了。在何萃芬眼里,小儿子陈小民是个怕老婆没出息的男人,而闫连姣则是四个儿媳妇中间,出身和教养最差劲的一个。何萃芬从来没有明说过必须与干部子女联姻,但是她确实看不上闫连姣这种小家子气的出身,始终认为陈小民是自毁前程。

陈小民吃了晚饭,看了一会儿电视,教为民一些基本的护理方法,然后兴冲冲回自己的小巢。为了让闫连姣吃一惊,陈小民事先并没有打电话给她。他沿着黑黢黢的楼道往上摸,一边爬楼,一边哼着当时最流行的一首歌曲。摸出钥匙开门,因为一直是在黑暗中摸索,眼前出现的光线显得十分明亮。卧室的灯大开着,闫连姣赤条条四脚朝天,正全力以赴与一个男人在做那种事,正做在兴头上。他们不到两岁的女儿已经睡着了,就睡在一旁的大沙发上,对正在发生的事情全然不知。

陈小民做梦也不会想到这样的场景。他记忆中,闫连姣是个矜持的女人,即使和自己丈夫做那种事,也不愿意脱得一丝不挂。那个陌生的男人自然就是张坤了,陈小民曾听闫连姣无数遍说过这名字,今天第一次相见,竟然以这种独特的方式。接下来的一幕难以用笔墨描述,时间一下子静止了,大家都怔在那里,谁也不知道该做出什么样的反应,谁都在等待别人做出反应。陈小民冲了上去,他没有直接去碰那两个裸体的男女,而是以最快的速度,抱起散落在地上的衣服,跑到窗前,像天女散花一样全部扔到了楼底下。愤怒的陈小

民回过身来，拿起床头柜上的台灯，朝那对狗男女扔过去，闫连姣惊叫着跑进厕所，啪的一声将门锁上了，张坤抢了一个枕头，扭身就走。陈小民追在后面，朝他屁股上踢了一脚，张坤跌跌撞撞往大门那边跌过去，他回过身来，将枕头扔向陈小民，然后随手拉开大门，沿着黑黢黢的楼道逃之夭夭。陈小民听见他在楼道上摔倒的声音，听见邻居惊讶的声音，隐约还能看见那白乎乎的身影，陈小民想操件家伙追下去，张坤已经在跌倒的地方爬起来，消失在陈小民的视线之外。

闫连姣在厕所里像小孩子一样抽泣着。陈小民走到窗前，他看着楼下，看见张坤在地上胡乱捡了一件衣服，一边手忙脚乱地往身上套，一边抬头对楼上看，然后往黑暗深处走去。怒不可遏的陈小民对着厕所门猛捶，门并没有被捶开。厕所里的闫连姣停止了抽泣，经过一小段的寂静，她带着哭腔说："陈小民，我对不起你。"

陈小民说："什么对不起，你太对得起我了！"

"陈小民，我不想伤害你。"

"你没有伤害我，你一点也没有，你他妈是给我脸上增光，我觉得我现在实在是太光荣了。"

"我真的不想伤害你。"

"你真的没有伤害我，一点也没有，我明天就到厂里面去乱喊，我要大声宣布，我一点也没有被伤害，我好端端的，好得不能再好。我要在厂里面大声宣布，我陈小民的老婆偷人了，我老婆给我戴了顶绿帽子，她给我戴了一顶伟大光荣的绿帽子，我光荣得不得了，因为戴绿帽子是世界上最光荣的事情，我是全世界最幸福的人。"

闫连姣知道陈小民痛苦得不行，可是她还是不敢将厕所

门打开,怕他冲进来暴打自己。

陈小民说:“闫连姣,我他妈真会杀了你,你信不信?”

闫连姣不吭声了。

“我杀了你,再去找那个男的算账。”

闫连姣又哭起来,她说:

“陈小民,我是个坏女人,你不值得为我这样。”

陈小民明澈的目光开始变得黯然起来。给他带来巨大烦恼的,不仅是闫连姣的失贞,而且还包括她坦然地向公公婆婆交待了自己的丑事。陈小民觉得在短短的时间内,被又一次伤害了,如果说闫连姣与张坤的私通,是用小刀子在陈小民的心口捅了一刀,母亲何萃芬的喋喋不休,就仿佛往刀口中撒盐。陈小民从母亲的眼光里,看到了那种发自内心深处的鄙视,闫连姣的所作所为,正好证实了何萃芬平时对她的判断。从此何萃芬一提到闫连姣,嘴角边就更加要流露出不屑。

闫连姣和张坤的关系很快画上了句号。当然不是因为内疚,闫连姣发现张坤与李国民其实是一路货色。在权力的斗争中,具有年龄优势的张坤终于占上风,取代了李国民原先的位置,很体面地让李退居二线。两人化干戈为玉帛,和平共处互不侵犯。说这两个人就此狼狈为奸有些过分,然而闫连姣绝对相信,张坤会把这事作为卖弄的资本告诉李国民,会有意无意地出卖自己,会说是她主动找他的。男人在这方面都很坏,男人在这方面都他妈的不是东西。现在,陷入权力斗争漩涡的是闫连姣与张坤。老的矛盾关系已不复存在,代替的是刚提升为副站长的闫连姣向张坤的挑战。自从进了防疫

站之后，闫连姣一直官运亨通，从副科升为正科，又迫不及待升为副处，虽然区里的处级干部，行政级别按惯例应该要低半级，但是闫连姣一朝权力在手，羽翼已丰满，大有尾大不掉的意思。闫连姣与张坤终于从同一个战壕里的战友，演变成你死我活的对手，闫连姣现在看张坤不顺眼，就像张坤当年看李国民不顺眼一样。张坤扶正以后表现出来的腐败，与前任相比有过之无不及。他在玩弄女性方面，也比李国民更有水平更见功夫。李国民通常还只是口头腐化，成功率并不高，不像张坤，仗着年轻帅气，仗着深知女人的弱点，攻城拔寨，攻无不克战无不胜。

自从闫连姣坦然认错以后，陈小民在父母面前总有一种抬不起头的感觉。何萃芬谈到闫连姣，动不动就搬出这件事。闫连姣的本义是想表示歉意，然而有时候的认错，往往代表着认了就认了，错了就错了，如果陈小民还要计较，就好像反而是他的不对。闫连姣的认错理直气壮，她觉得陈小民如果不能原谅她，那么就离婚好了。偏偏陈小民既不能原谅她，又不想离婚。

闫连姣说："陈小民，我是真的对不起你。"

闫连姣说："我们离婚算了。"

在一开始，闫连姣也不想离婚。她只是这么说说而已，仿佛是孩子犯了错误，自己挑了一种受惩罚的方式。渐渐地就真的想离婚，她忍受不了陈小民的沉默，忍受不了何萃芬的唠叨。何萃芬说，你当然要离婚了，水往低处流，人往高处走，当年你看中我们陈家的势头，这才委屈自己嫁给了小民，现在陈家不行了，你当然要另择高枝。你是凤凰，陈家的树枝已经栖不下你了。你是个骚货，小民那种老实本分的孩子，怎么

能满足你的欲望。我们陈家什么时候出过这种不要脸的事情，我们陈家的脸早让你给丢光。你是狐狸精，你是江青，是江青又怎么样，迟早都有粉碎“四人帮”的那一天。

闫连姣发誓再也不要见到何萃芬。她确实对不起自己的丈夫陈小民，但是并没有什么对不起何萃芬，轮不到她一次次跳出来指桑骂槐。打人不打脸，骂人不揭短，闫连姣千错万错，老是这么念经一样地唠叨，天大的罪名也抵消得差不多了。况且这件事与何萃芬本来没有多大关系，就是有那么点牵连，也不能老是这么死抓着不放。要允许别人犯错误，更要允许别人改正错误。何萃芬不就是一个自以为是的家庭妇女嘛，过去大户人家的官太太，多少还有些教养，知道掌握分寸，不像何萃芬这样穷凶极恶，得理不饶人，非要把人置于死地，非要把人打进了十八层地狱，才会心满意足善罢甘休。

陈小民明亮的充满活力的眼珠子，失去了往日的光泽。他的目光变得茫然，迟疑，犹豫不决。陈小民仍然改不了喜欢盯着别人看的习惯，他的眼睛还是那么大，还是那么专注，从别人的游移不定的眼神里，他不止一次看到了暧昧。在工厂上班，同事之间谈天说地，性永远是一个津津乐道的话题，而戴绿帽子则代表着一种最大的羞辱。男人是可忍，孰不可忍。由于闫连姣原先也是这个厂的，总有些人忍不住会问起她的情况，工厂的状况越来越不好，经济效益越来越差，别人谈起闫连姣，免不了流露出羡慕的神情，都说她走得好，走得对。有人听说闫连姣已经升了官，热情过度地想上门做客，陈小民的脸色因此很不好看。

同事说：“我们到你们家，是去看闫连姣，你板什么脸？”

同事又说：“闫连姣升了官，搭点什么架子倒也罢了，你

陈小民脸上这么难看干什么？”

工人阶级领导一切的黄金时代已经一去不返。早在陈小民刚开始决定要当工人的时候，工人阶级的境遇已经开始走下坡路。从部队复员时，二哥为民就觉得选择去工厂的想法有些愚蠢。为民说，什么军工厂，什么全民所有制，说到底，不就是生产鞋嘛。陈小民说，人家生产的是军用球鞋，全国差不多有一半的军用球鞋，都是这个厂生产的。为民说，跟你说不清楚，你这是受妈的老观念影响，我告诉你，有些老观念会过时的。在一旁忍着没吭声的何萃芬不乐意了，气鼓鼓地说，天塌下来，当工人也不会错到什么地方去，你爹在市委当干部，文化大革命中还不是照样受工宣队的管。为民知道与母亲更辩不清楚，背地里对陈小民说，我把话先撂在这，你要去当工人，保证后悔也来不及，你以为还是文化大革命哪。

陈小民刚当工人的那几年，工人的经济状况差不多是有史以来最好的。除了工资之外，每个月都有奖金，加班费与过去相比也翻了倍，动不动就分东西，一会儿分箱橙子，一会儿分箱苹果。一家人聚在一起吃饭，谈到各自收入，二嫂王颖眼红地说，还是小民夫妻好，当个普通工人，比我们大学毕业的人拿的钱还多。二姐乔红和三姐文红都有大学文凭，也是一肚子牢骚，感叹说现在一点也不重视知识，研究导弹的还不如倒卖鸡蛋的。当时闫连姣拼命想离开工厂，除了二哥为民，都觉得她的想法很怪，好端端的国营大工厂的工人又有什么不好。然而事实却证明她的选择太英明了，闫连姣离开不久，形势便发生了激烈变化，陈家的子女除了当工人的陈小民，个个都是时来运转，做生意发大财，不做生意的移居去国外，二姐去了加拿大，三姐去了日本，三哥全民去了美国。

当工人的开始遭遇下岗,果然如为民预料的那样,什么军工单位,什么全民企业,说不景气,立刻不景气。何萃芬不相信自己的儿子会下岗,几十年了,还从未听说过铁饭碗也会打碎,她找到儿子工厂的袁厂长兴师问罪,说你这个厂长怎么当的,竟然弄得手底下的工人要没饭吃。袁厂长被她不可一世的官太太脾气镇住了,连忙解释说工厂败落到了这一步,实在是迫不得已。袁厂长诉说了自己当领导干部的种种难处和苦衷,说着说着,眼泪都快流出来,何萃芬因此也有些感动。陈小民所在的车间,是全厂最不景气的一个车间,袁厂长多少有些忌惮何萃芬的威胁,在采取果断措施之前,先将陈小民调到了厂工会。

陈小民从一名生产第一线的工人,摇身一变,成了坐办公室的机关科室人员。他先前的同事,百分之九十五下了岗,几乎是一刀切,没下岗的都是最重要的技术骨干,或者是他这样有些来头的。大家都说,陈小民运气实在是好,毕竟是上面有人,老婆闫连姣先一步调走了,自己又在关键时刻去了工会。工会本来就是厂里的摆设,那些已经下岗的工人,对陈小民没有任何不服气,都觉得像他那样出身的人,仍然当工人本来就有些委屈。事实上,在第一线当工人的,稍稍有些能耐的早离开了工厂。对于那些不得不当工人的人来说,下岗是没办法的事情,下了岗就只好认命。当然也有不认命的,觉得陈小民既然已经到了工会,就要为工人说几句话。

对原来在工会的那些人,大家都没有信任感,认定他们只不过是厂长手里的棋子,是没有灵魂的傀儡,上班除了喝茶和看报纸,心目中不可能有工人的利益。到过年前夕,厂里对下岗的人没有任何表示, 本来就有一股怨气的下岗工人,

聚集起来请愿,跑到工会办公室去掀桌子。正好工会从大市场批发买了一批啤酒,分发给没有下岗的工人,这一做法引起了下岗工人的不满,觉得这厂本来是大家的,他们虽然下岗了,没有功劳也有苦劳,过年发啤酒竟然没有他们的份儿,说明厂里已经不把他们当做自己人了。没有下岗的人也有意见,因为那啤酒的质量显然有问题,一喝就知道是过了期的,购买的人无疑拿了回扣,否则不可能把这种劣质产品买回来蒙人。工会主席里外不是人,就和来闹事的下岗工人争起来。

工会主席说:“又不是我让你们下岗的,有能耐你们找袁厂长去闹。”

这句话成了爆炸的导火索,愤怒的下岗工人将办公桌掀了。陈小民的师傅朱荣德一把揪住工会主席的衣领,将他顶在墙上,然后手上用劲一拎,工会主席的脚便离了地。朱荣德说,我们都是些没能耐的,今天这些没能耐的人,要揍你一顿,你信不信。工会主席的眼镜跌落在地上,他这时候也顾不上面子了,求饶说,有话好好商量嘛,其实我也挺同情你们。朱荣德气鼓鼓地说,我们不要你同情,你他妈成天像一条狗一样,不要自以为了不起。工会主席的两只脚总算有一只够着了地,他继续求饶,说:

“好吧,我就是一条狗,今天算我倒霉,今天我根本就不该惹你们。”

事情平息以后,袁厂长到工会来询问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工会主席将下岗工人的情绪,添油加醋地描述了一番,袁厂长的脸色顿时不好看。陈小民插嘴说,也不能完全说人家是来闹事的,下岗了心情都不好,工会应该为下岗的人说话,应该为他们办点事,不应该火上浇油,进一步激怒他们。袁厂

长说,什么叫激怒他们,难道我还会怕他们不成。袁厂长根本就不是那种能听进意见的领导,他很霸道地说:

“工会怎么了,逢年过节,能发点啤酒,不错了。按现在这生产形势,惹火了我,明年什么都不发。”

陈小民与闫连姣很长一段时期都处于若即若离的状态。住在同一套房子里,刚开始,都觉得别扭,渐渐地也就习惯了。闫连姣离婚的决心越来越坚定,最初只是因为内疚,觉得愧对陈小民,很快弄假成真,真心地想与陈小民分手。在正式离婚的那一年,混得最阔的二哥为民出事了,出了大事。

与兄弟姐妹不一样,为民所结交的朋友,父母来头个个都比他厉害。陈小民的哥哥姐姐,包括陈小民自己,与别人谈话难免我爸怎么样怎么样地卖弄。为民从来不这样,他觉得提起自己父亲是最没有面子的事情。他更习惯说谁谁谁的父亲或者爷爷怎么样怎么样, 谁谁谁的姑父或者姨妈是什么人。为民的朋友都是一些真正的高干子弟,本市干部子弟根本不入他的法眼,他呼风唤雨的时候,没人知道他的本事有多大。他的公司什么都做,地点常设在本市一家最高档的酒店里。为民身上有七个国家的护照,去香港澳门比回家看望爹妈还要频繁。刚开始,公司主要是转手批文,什么商品紧销,就转手倒卖什么。短短几年工夫,暴富的为民已经算不明白自己积累了多少资产。来得快,去得也快,花钱如流水,一段时间内,只要有能耐到为民的公司去玩,吃喝嫖赌,各种人生享受统统免费。该付的小费,客人想怎么填就怎么填,最后统一由公司埋单。为民靠了一批朋友,生意越做越大,也因为这批朋友,闯的祸也越来越离谱。

为民的公司很快成了一个真正的皮包公司。公司的钱糟蹋完了,便不择一切手段地弄贷款。陈小民印象最深的,不是为民吹嘘自己如何有钱,而是那些贷款给他的银行,不敢跟他要钱。为民最牛气的一句话,就是如果我陈为民倒了,银行也得跟着一起完蛋。一直到为民的案子东窗事发,陈小民才知道自己文质彬彬的二哥,不仅在本市有两个固定的情人,在深圳和海南的三亚,还包了二奶与三奶。更不像话的,是为民在北京竟然与一个铁哥们儿合养了一个维族姑娘,据说他们这么做不是为了省钱,而是为了表示特殊的友谊。

刚被公安机关抓起来的时候,大家并不知道为民的情况有多严重。二嫂王颖也不清楚,她只是一次又一次地回来哭诉,丈夫女色方面的事情她自然不是一无所知,但是现在既然闹得公开化了,闹得全世界都知道了,正好趁机向公婆告状。二儿子在女人方面的毫无节制,让一向自以为家教好的何萃芬大为光火,她暴跳如雷地对媳妇王颖说:

“陈家怎么会出这样不要脸的东西。”

何萃芬一生最津津乐道的,就是自己善于相夫教子。她觉得自己这个家庭妇女,和一般没文化的家庭妇女完全不一样。何萃芬是有知识的家庭妇女,她当家庭妇女是大才小用,是人才的浪费,是为陈功和七个子女做出了应有的牺牲。她的儿子本来是好的,是环境和社会风气把他弄坏了。何萃芬恨不得将为民从拘留所叫回来,痛痛快快地教训他一顿。虽然儿女已经长大,根本不会把她的话放在心上,何萃芬仍然相信自己还是权威。她相信,儿女只要肯听她的话,就不会犯什么错误,尤其不会犯生活错误。“发财发财,真发了财,又有什么意思。要我说,还不如像小民这样,就这样普普通通,穷

一些更好。"何萃芬认定为民出事就是因为钱太多,钱多了,挥金如土,不出事也要出事,"待这件事情过去,我一定要让为民知道这个道理,钱够用就行了,挣那么多钱干什么?"

陈小民提醒母亲,现在二哥为民的问题,并不是钱挣得太多,而是亏空太严重。要是赔钱的话,陈家倾家荡产,连人一起卖了,也堵不上那个漏洞。何萃芬说,钱又不是为民一个人用的,凭什么让他一个人来赔。她根本就不打算弄明白儿子闯的祸有多大,还是按照过去办事的惯例,既然事情已经临头,就由她亲自出面找熟人把事情摆平。现任的市委书记是陈功的老部下,他的仕途平步青云,与陈功的热心推荐分不开,何萃芬想陈功不好意思出面去相求,自己撕下脸皮去求他,恐怕不会一点儿面子也不给。

在接待室等候市委书记出现时,坐在宽大的皮沙发上,看着周围的豪华的布置,何萃芬感叹地对陪她一起去的陈小民说:

"现在当官,只要运气好,升得真快,想当年你爸当组织部长,一当二十年,这官怎么也没有再做上去。"

市委书记果然很给面子,他热情地接待了何萃芬,并且在短短十几分钟的谈话里,几次回忆起当年在陈功手下工作时的快乐情景。他充满感情地说,没有陈功对他的关心,他显然不会有今天的地位。这地位既是党和人民给予他的,也是陈老关心和栽培的结果。关于陈为民这个案子,市委书记显然一点儿也不了解,但是他毫不犹豫地表示,只要有一点可能,就尽可能地给予照顾。市委书记强调说,共产党人是大公无私的,大公无私,并不意味着一点人情都不讲。他许诺等何萃芬走了以后,将和法院的同志一起讨论陈为民的卷宗,他

相信会给她一个满意的答复。

何萃芬做梦也没有想到儿子会被判死刑。在判刑前，她已经知道为民的罪行是严重的，如果没有什么背景，被枪毙也不是不可能，然而即使是这样，她也没想到儿子真会被判死刑。结果等到宣判出来，何萃芬差一点晕过去。由于她事先过于盲目自信，过于盲目乐观，陈家上上下下都被一种虚无缥缈的假象所蒙蔽。一向沉默无语的陈功终于忍不住了，老头子跺着脚，气喘吁吁地责怪何萃芬，说就是因为她的盲目自信和乐观，已失去了营救儿子为民的最好机会。现在，大家知道了宣判结果，众目睽睽之下，再要想咸鱼翻身，推翻已经做出的定论，几乎没有一点可能。

何萃芬哭得死去活来，说："老头子你这是什么意思，难道还是我害死了为民不成？难道我会想害死自己的儿子？"

陈功也是老泪纵横，他不是个情感外露的人，眼见着儿子要被拉上刑场枪毙，想不流泪也不行了，但是他不愿意与何萃芬争辩，到这时候，无意义的口舌之争只能是浪费时间。何萃芬哭着说："无论怎么样，我难道还想加害为民不成呀。"

一旁的人都苦苦相劝，说陈功不是这个意思。

何萃芬仍然是哭着说："我跟你们爸爸这么多年，他什么意思，我还能不明白。我再糊涂，还能不懂他的意思。你们的爸爸说得对，事情一到了这一步，生米都煮成了熟饭，就什么都完蛋了。就都完蛋了。我知道他心里是在怪我，他在怪我，我是罪该万死了，我害死了老二。为民呀，妈对不起你，妈以为是救你，妈怎么知道会是害你。"

陈功一晚上没有睡觉。他睁大着眼睛，看着天花板，吧嗒吧嗒落眼泪。到第二天天亮，他起来刮胡子，找衣服，试了一

身又一身，然后要陈小民陪他出门。何萃芬问他准备去什么地方，他板着脸，根本不理睬她。陈小民扶着父亲上了大街，走出去一截，陈功要儿子去拦一辆出租车。陈小民觉得很奇怪，父亲平时要车，随手打个电话就行了，像他这个级别的老干部，随时随地会有一辆奥迪准备着。上了出租车，陈功报了一个地名，出租车朝那个方向开过去。陈小民一时还不明白父亲的用意，快到目的地的时候才恍然大悟。陈小民终于明白父亲要干什么，陈功选择出租车，显然是不想让别人知道他要去什么地方。

陈小民跟着父亲去了省里更大的一位领导家里。这位领导是陈功的老上级，已经退下来很多年。他的年龄实际上要比陈功还大一些，但是看上去要精神许多，见面之后，老上级并没有什么热烈的敷衍，而是开门见山地说，你儿子的事情，我已经全知道了，我说陈功，你怎么养了这么个不争气的东西。陈功无话可说，只能一声接一声地叹气。老上级大多数的时间里，都在教训陈功。陈小民自有记忆以来，第一次看到有人这样不顾情面地痛斥他父亲。老上级说，你现在叹气又有什么屁用，早干什么了，我告诉你陈功，教育下一代，这是很重要的事情。毛主席就说过，我们共产党人的子女，千万不能成为大清朝的八旗子弟。想想你那宝贝儿子吧，都干了些什么，还有你那个老婆，竟然跑到市委去开后门，给人家市委书记施加压力，我说陈功，你是不是昏头了，人退下来了，思想也退下来了，共产党的法律，难道是你想怎么就怎么的儿戏不成。你今天跑来干什么，难道想让我也出来说情，难道是也想开我的后门，难道还不服气，还想与法律较量一番不成。你说话呀，哼，我谅你也不敢，我谅你也不是个对手。老上级的

书房里到处挂着自己写的书法作品，他把陈功痛痛快快地训斥了一顿，仿佛小学老师教训自己的学生一样。陈功心服口服，这一顿教训就好像按摩一样，疲倦不堪的身心立刻舒坦了许多。老上级说到最后，嘴也干了，火也发得差不多，说陈功你今天来，我话说得太多，太重，该你说几句了。

陈功无话可说，他看着墙上的书法作品，让老上级给自己写几个字。老上级说，我是半路出家，这字拿不出手的。陈功让陈小民磨墨，老上级说用不着磨，用墨汁就可以，你来得巧，这纸和笔都是现成的，那我就胡乱写了，你别笑话，我知道你也好这个。他铺开纸就写，写的是“宁静致远”四个字，一连写了几张都不满意，最后也不想写了，让陈功随便挑一张。

陈功说：“张张都不错，小民你挑一张吧。”

陈小民随手挑了一张，拿在手上，不知如何处理。老上级说，你别急，让我盖个印，字这个玩意儿，是“一印遮百丑”，白纸黑字上有那么点红，趣味就完全不一样。

然后是告辞，由警卫员一路送出来。出了大门，陈功脸上的笑意全没了，他呆呆地看着大街，一声不吭。在老上级面前，陈小民发现自己父亲年轻了不少，可是现在的情况突然全变了，陈功一下子又恢复了苍老，变得老态龙钟，变得迟钝木然。他成了一根木桩子，站在人行道上，像受了委屈的小孩一样，两行眼泪正在往下落。

陈小民说：“爸，怎么哭了？”

陈功仿佛根本听不见陈小民的问话。此后一连几天，陈功没有说过一句话。过了一个星期，陈功在卫生间撒尿，尿完了，手抓着自己的那玩意儿，站在那不动弹。家人连忙将他送到医院，医生的诊断是中风，抢救了一个星期，性命是保住

了,可是话也不会说了,路也不会走了,人也不太认识了,看见护士小姐就笑,像小孩子一样的笑,笑得天真无邪,笑得心花怒放。

陈功病重,远在加拿大的二姐和二姐夫两人飞了回来。待父亲病情稍稍稳定了一些,二姐夫妇加上陈小民和大哥国民,一起去看望穿着囚服戴着脚镣手铐的为民。为民听说父亲的情况,不由得落了泪,感慨说,我知道爸是因为我的缘故。为民说,我混得好的时候,也没有想到照顾你们,现在出事了,还要麻烦你们。大家让他说得有些伤感,眼圈都红了,说都是一家人,说这些话有什么意思。为民说,我是该死,二姐和二姐夫远在国外,也没办法照应,我的老婆和女儿,就拜托大哥和小民了,我是对不起她们,也对不起你们几个。说完,号啕大哭起来,哭了一阵,擦干了眼泪,为民又问起陈功去见老上级的事情。

陈小民说:“别提了,爸就为这事气病的,不帮忙也算了,把爸从头骂到尾,那个官腔真是厉害。”

为民说:“官场上的事,你不懂,人家姚伯伯参加过南昌起义,也不是什么人都配他骂的。爸爸也是,跟姚伯伯生什么气,要是早一点去见他就好了。姚伯伯一句话,情况会完全不一样,唉,真是不会办事。算了,现在说什么也来不及,我是早就认命了。算了,说些别的吧,对了大哥,你现在还在规划局,还是当那什么副处?副处就副处,官是小了些,可是保险,省心,我那时候要送辆小汽车给你,你不敢要,现在看来还是对的,幸好你没有要。”

与为民见面的时候,差不多都是他在说话。回去的路上,

二姐乔红说，为民还是那么话多，真不像死到临头的人。二姐夫说，为民肯定在牢里憋久了，平时没有说话的机会，逮着机会自然要猛说一气。大哥国民一直不吭声，陈小民问他是不是还在想那辆小汽车的事情。国民说，小民我告诉你，我才不会要他的车呢，人是不能贪心的，你看我现在用车，不是很方便嘛，过去是局长才有车，现在我们出去，哪次不是照样有小车接送。你说我要车干什么，还得自己开，像今天用车，我只要事先和小王打个招呼就行了，小王，我说对不对？

司机小王一边开车，一边说："陈处要车还有什么话说。"

为民的一条性命临了还是保了下来。就在大家已经绝望的时候，为民由死刑突然改成了死缓。何萃芬不知轻重，说反正是死，这等死的滋味更不好受。兄弟姐妹们都为这事感到高兴，也懒得与母亲争论，许多事情与她是说不清楚的，去说给陈功听，陈功光知道眨巴眼睛，告诉他等于没告诉。经过这次事件，大家都深切感觉到了家庭的败落，虽然为民最后保住了性命，陈家往日的那种威风已不复存在。风水轮流转，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为民早在得意的时候就宣布过，好日子要想到倒霉的那一刻，丰收年头别忘了还有灾荒这档子事。陈家现在可是背透了，陈功病入膏肓，何萃芬越来越固执，为民坐牢，陈小民离婚，三姐文红据说也在闹离婚，大哥国民的儿子没考上大学。

工厂里效益越来越不好，下岗工人越来越多，工会的人也越来越多。那些有能耐会开后门的，都塞到工会里来了。袁厂长说，我也没什么好办法，这几年年年亏损，可总有些人是惹不起，惹不起怎么办，只好往工会里打发，等到工会人满为患，再也混不下去了，只好让你们也统统下岗。庙里面养一个

和尚是养,养一群和尚也是养,僧多粥少,终有养不了的一天。事实上,工会早已经人满为患了,原来是一人一张桌子,现在除了工会主席,其他的人只能三个人一张办公桌。工会的房子与过去相比,没有任何增加,相反还少了一间,因为这个当年风光无限的军工企业,已到了不得不靠出租门面房子弄点小钱的地步。

陈小民的师傅朱荣德刚下岗的时候, 与厂方交涉讲理,总是冲在第一线。朱荣德属于性格刚烈的那种男人,吃软不吃硬,宁折也不弯,凡事最讲究一个脸面。他老婆陆玲玲是同一个车间的工人,夫妻两个双双下岗,生活费顿时成了问题。偏偏几件事情还凑在一起了,所谓屋漏遭逢连夜雨,船漏偏遇顶头风,越是应该省钱之际,越是需要用钱。一儿一女都在上学,一个大专,一个中专,都是分数差一点,必须要缴钱,一缴就是一大笔。经济上好不容易喘口气,一折腾又是一屁股债。朱荣德是那种不怕干粗活重活的人,下岗以后,换来换去都是力气活,替公司送煤气罐,替商场送冰箱彩电,要不就是干脆去搬家公司,一天赶好几家,吃苦耐劳,一点也不输过那些专干这些活的农民工。

朱荣德是在安装空调的时候出的事。国营大工厂待久了,受工人阶级领导一切的熏陶,很容易养成了那种当家做主的傲慢。既然他的脾气是不怕吃苦,只怕受气,听不得一点不同意见,因此无论是为谁打工,都注定干不长。这个城市居民购买空调的心理,常常是临时抱佛脚,平时无论商家怎么打折,钱早已经准备好了,可就是习惯按兵不动,非要等到天实在热得不行,才一窝蜂地冲向商场。这种消费习惯让商家头痛不已,因为明显的淡旺季差别,不仅在备货的多少上有

难度，而且吃不准应该保留一支多大规模的安装队伍，多了开支太大，少了应付不过来。到了空调销售的旺季，商家不得不临时招兵买马，胡乱招些工人加入到安装空调的队伍中来。失业在家的朱荣德正是在一个突如其来的旺季中，成了空调安装大军中的一名成员，照理说必须经过严格的专业培训，然而他只是跟在后面看了两天，连上岗证都没有拿到，便匆匆上了阵。

结果就出了意外，朱荣德从三楼上摔了下来，原本很结实的一个人，一下子摔成了残废。陈小民闻讯去医院看望师傅，只见他身上到处打着石膏，直挺挺躺在病床上不能动弹。当时还不知道情况有多严重，朱荣德见了陈小民，平时的英雄气焰已经少了一大截，苦笑着说："我当师傅的，真愧对你这个徒弟。"

陈小民确实没跟朱荣德学到什么技术。他们所在的工厂虽然大，名气也响，技术含量却不高，第一线的工人，认认真真学个十天半月，基本上就没什么大问题。师傅带徒弟只不过是个形式，厂领导把你领到车间，交给车间领导，车间领导再把你领到师傅面前，交给师傅，这就算是正式的拜师仪式了，从此师徒关系就确定了，终身都不会改变。虽然没有签订什么协议，在工厂里，这种师徒关系得到所有人的认同，就像封建时代的包办婚姻一样神圣不可侵犯。朱荣德一直为徒弟的家庭出身感到自豪，感觉好的时候，忍不住就会卖弄说，市委的干部又怎么样，看人家养的公子哥儿，还不是照样当我朱荣德的徒弟。

然而，现在的工人老大哥早没有了当年的英雄气概。

朱荣德叹着气对陈小民说："唉，我们工人阶级的好日

子，算是到头了。想当初，谁会想到下岗，就是刚下岗那会儿，谁会想到有今天这一步？”

陈小民无话可说。

朱荣德眼圈红了，说：“我若是像你一样，索性离了婚，没家没小，多好。”

陈小民不知道如何安慰师傅才好，因为陈功就住在医院的高干病房，他三天两头地顺便过来看师傅一眼，也不多说一句话，表示个心意就行了。有一次捞到机会，跟师娘陆玲玲在病房外面谈话，陆玲玲心直口快，告诉陈小民朱荣德这次是彻底完了，瘫痪几乎是肯定的，以后大小便能不失禁就算不错。陈小民听了，心不由得紧起来，呆呆地看着师娘，陆玲玲显然已被突然的不幸击垮了，脸色苍白，嘴唇没有一点血色。她愁眉苦脸地告诉陈小民，说朱荣德欠的医药费根本报销不了，厂里说这应该由让他安装空调的商家负责，商家说朱荣德是违规操作，应该责任自负。

现在能做的，是赶快让朱荣德出院，病没好也得走，因为实在付不起昂贵的住院费。陆玲玲说，医药费用这还只是刚开了个头，以后的日子怎么过呀。她让陈小民不要多心，自己绝不是要跟他借钱，到现在这地步，借多少钱也抵不了什么事。人怎么着都得活下去，怎么着都能活下去，陆玲玲只想找个人倾诉倾诉，一下子出了这么大的事情，可怜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难得陈小民还能老惦记着他师傅，陆玲玲说两个小孩读书要钱，说你师傅看病要钱，这也要钱，那也要钱，天知道还要多少钱，都是一些无底洞。天不会塌下来，天要是真塌下来也没办法，陆玲玲说我身体还好，无病无灾，可是我到哪去弄那么多钱。

大约一年以后,陈小民看电视新闻,无意中看到本市扫黄打非的专题节目,有一个很长的镜头,竟然定格在自己的师娘陆玲玲脸上。节目的内容是说本市市委大门前广场,晚上八点过后便成了流莺猖狂活动的场所,由于镜头是偷拍的,被拍的人一点防备也没有,仍然是肆无忌惮地拉客。记者冒充嫖客出现在镜头上,并非什么稀罕事,妓女在荧屏上曝光也常见,然而是自己的师娘就太出乎陈小民的意外。这样的节目照例会受到观众欢迎,因为太真实,太具体,比电视剧还电视剧。陈小民首先想到所有认识师娘的人,都会大声地惊叫起来,自己就惊呼了一声:

"天哪,这不是陆师傅嘛!"

陈小民接着就想到了师傅朱荣德的感受。像师傅这样要脸面的人,发生什么样的后果都是可能的。朱荣德在厂里上班的时候,就是有名的醋坛子,陆玲玲长得很漂亮,是全厂的三大美女之一,据说当年为了把师娘弄到手,他差不多和所有追求她的人都干过架。朱荣德人高马大,有一把蛮力气,打架是天生的好手。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陈小民曾几次去他家看过师傅,情况自然是一次不如一次,家里能卖的东西,已卖得差不多了。那个大儿子已大专毕业了,可是根本不像有出息的样子,工作找不到,就知道一味地嫌家里穷。陈小民希望师傅能穷得把电视机也卖掉,如果真这样,他起码不会在电视上看到自己老婆的镜头。

陈小民的想法当然是一厢情愿。中国人已离不开电视,像朱荣德这种瘫痪在床上的人,更离不开电视。朱荣德看了电视的第一反应,就是要将陆玲玲活活掐死。他觉得这样的

事都出了,自己再也没有脸面活在这个世界上。陆玲玲在拘留所被关押了两天,她回到家,刚进家门,朱荣德抄起床头柜上的热水瓶,对准她扔过去。陆玲玲出于本能地低头,热水瓶从脑袋上方飞了过去,打在墙壁上碎了,碎玻璃和热水溅得到处都是。

朱荣德说:"你这个骚货去死呀,你为什么不去死?"

陆玲玲奔进厨房,拿了一把菜刀出来,递给朱荣德,说我是想死了,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陆玲玲说,人都要一层皮的,我出丑出到了这份儿上,还活着干什么。陆玲玲说,朱荣德呀朱荣德,你要是个男人,就一刀劈了我吧,千万不要手软。你当然是男人了,朱荣德,你狠狠心,劈死我算了。我怎么这么不要脸呀,我做什么不行,居然这么不要脸,居然这样丢人现眼。我不配活在这世界上,我已经五十岁的人了,还做这种事,我不该死谁该死。陆玲玲呼天抢地。陆玲玲悲痛欲绝。陆玲玲的眼泪像水一样哗哗哗地流了出来。

朱荣德决定与陆玲玲一起去死。他们视死如归,他们平静如水。两个人认真地讨论如何去死的各种细节,吃安眠药,吃氰化钾,在肉汤里拌灭鼠灵,或者在身体上绑裸露的铜线,然后通电,或者去本市最高的一家饭店,大吃一顿,然后从楼顶上跳下来。死亡的讨论一度很认真,很热烈,死亡是一种解脱,死亡是一种升华。对死亡的向往分散了对痛苦的注意力,在庄严的死亡面前,一切都变得不太重要。死生有命,富贵在天,朱荣德原谅了陆玲玲,朱荣德也原谅了自己。人之将死,其言亦善,都到了这个份儿上,朱荣德十分平静地说:

"玲玲,想想天底下的夫妻,又有多少是一起死的!"

最后决定把安眠药和灭鼠灵与芝麻糊拌在一起吃。最后

时刻,陆玲玲犹豫了,求生的欲望像雨后的竹笋一样破土而出。她自作主张地放弃了剧毒的灭鼠灵,只是往芝麻糊中搀安眠药粉。整整一瓶的安眠药磨碎了,一切都在朱荣德的眼皮底下进行,陆玲玲不停地往芝麻糊里兑白色的药粉。朱荣德的眼睛瞪得大大的,看着陆玲玲的一举一动,嘴角上洋溢着一丝苦笑。拌好的芝麻糊香味扑鼻,陆玲玲开始打摆子,像风中的芦苇一样剧烈地抖动着,她尝了一口已经拌好的芝麻糊用很凄楚的声音说:

"老朱,我们既然已经把什么都想明白了,干吗还要死呢?"

朱荣德知道她是害怕了,很平静地说:"玲玲,你不用害怕,把东西给我,我先吃。"

陆玲玲以商量的口气说:"我们非要死呀?"

朱荣德说:"是呀,为什么非要死呢?"

"不死又怎么样?"

"活着又怎么样?"

朱荣德示意陆玲玲把芝麻糊碗递给他,他接过碗,开始大口大口吃芝麻糊,不一会儿就吃了一大半。陆玲玲注意到他已经在吃应该留给她的那部分,便试图阻止他。朱荣德说,算了,干脆我一人吃了吧,你身体好好的,何苦与我一起去死。陆玲玲依依不舍地说,老朱,要是我们不想死,现在还来得及。朱荣德笑起来,说都到了这时候,木已成舟,还开什么玩笑,我知道你是害怕了,人嘛,谁还能不怕死,你放心,我们夫妻一场,也不容易,我不会逼你的。说完,继续大口地吃芝麻糊,转眼之间,竟然将属于陆玲玲的那一份全吃完了。

陆玲玲盯着朱荣德的眼睛,足足地看了三分钟,然后发

疯似的奔出门去，跑到最近的一家小卖店，慌慌张张地打急救电话。因为抢救及时，陷入沉睡中的朱荣德又苏醒了过来，刚开始，他似乎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不明白自己为什么又会躺在医院的病床上。护士在他身边忙碌着，医生过来了，掀开他的眼睑，用手电筒照了照，满意地点了点头。这时候，朱荣德看清楚身边都是些什么人，有陆玲玲，儿子，女儿，有陈小民，还有厂里的一位领导。朱荣德一声不吭，他默默地沉思着，想着，就这么又过了二十四小时，只剩下陆玲玲一个人的时候，他冷冷地说了一句：

"你又一次让我成为了笑柄！"

一连多少天，朱荣德不说一句话，两眼冷冷地望着天花板，有时候默默地流眼泪，陆玲玲手足无措，把能想到的人都找来了，求他们劝劝他，想方设法做些说服工作。可是朱荣德谁的话也听不进，他现在谁也不想见，尤其不想见熟悉的面孔。陈小民去看他，连续三天，他甚至连眼睛都不愿意睁开。师徒两人没话可说，陈小民不甘心，胡乱地找话茬儿。他告诉朱荣德，说自己也离开工会了，也下岗了，换句话说，他们师徒现在已经完全一样。厂里已经全面停止生产了，陈小民说，他现在才算彻底明白，工人阶级为什么是无产阶级，无产阶级就是突然什么都没有了。陈小民从来不是个能说会道的人，朱荣德老是不开口，他只能试着信口胡说，想到哪说哪。为了让师傅心里好受一些，陈小民用略带些夸张的口吻，喋喋不休地描述自己的处境，他只希望朱荣德能相信一点，这年头，大家的境遇其实都差不多。

朱荣德终于开口了，他感叹说："小陈，我们不一样，你有一个高干的爹。"

陈小民说："我是有个做官的爹，他就躺在这医院里，已经老年痴呆了，而且连肾功能也没有了，每个星期要做两次透析，你说这样的高干父亲，还能指望多久。"

陆玲玲在一旁插嘴说："可是你爹看病不要花一分钱。"

朱荣德听见陆玲玲的声音，刚睁开的眼睛又闭上了，冷冷地对陈小民说："你还是走吧，我们师徒其实也没什么多深的交情，你犯不着天天来看我。"

陆玲玲说："人家小陈反正是顺带的，他不是天天要来看他爹吗？"

朱荣德不吭声。

陆玲玲又嘀咕了一句："怎么好坏都不分了？"

朱荣德突然大怒，十分厌烦地说："男人之间说话，你少插嘴好不好。"

陆玲玲的眼睛顿时就红了，哽咽着说："小陈，你和你师傅谈吧，他不想看见我，不愿意听到我的声音，你不知道他有多恨我，我现在已经不配出现在他的面前了。"

"陆师傅，你别走，我天天来看师傅，不光是看他，也是来看师娘你的。"陈小民拦住了她不让走，憋了一肚子的话，滔滔不绝地涌了出来，"师傅，你也别光想着自己委屈，光想着自己是没用的，你为什么不想想师娘的委屈。师娘是对不起你，可是你是不是就对得起师娘呢？有些话，我做徒弟的不该说，你不就是觉得丢人嘛，你不就是个大男子思想在作怪嘛。我也觉得丢人过，有一天，我回家，看见小闫一丝不挂地和一个男人在一起，我女儿就躺在一边，你说我这是什么滋味。师娘是让生活逼的，是没办法，小闫呢，小闫她还不是什么都不因为，就莫名其妙地让我戴上了绿帽子。要说丢脸，我这才叫

丢脸，更丢脸的，是我都原谅小闫了，我都原谅她了，可是结果，结果她还是把我一脚蹬了。我又能怎么样，我又怎么样了？”

陈小民的一番话让朱荣德和陆玲玲都感到震惊。有些事情虽然早有耳闻，但是由他这样直截了当地亲口说出来，效果完全不一样。他们目瞪口呆地看着陈小民，听他继续滔滔不绝。陈小民慷慨激昂，觉得今天能这么淋漓尽致地说一次话，很痛快：

“多少年来，我一直觉得自己和别人不一样，一直有优越感，我不说自己是干部子弟，别人也都知道。可是干部子弟又怎么样，干部子弟没出息，更让人瞧不起。我现在是什么，是家里的男保姆，是家里的勤杂工，我在为父亲送终，也是在为自己送终。我爸人活着，差不多跟死了一样，我还不是一样，人活着，与死了又有什么区别，你说我们家谁像我这样窝囊过，就是那个判了死缓的二哥也比我强。如今，再说句丢人的话，就连我们家的小保姆，一个农村来的姑娘，她都看不上我，在她眼里，我是一个连自己都养活不了的废人。师傅，千万不要以为天底下就你一个人倒霉，不顺心的事情，就你一个人能遇上。要知道这天底下，谁都有一肚子委屈，谁都有一肚子不痛快。”

下了岗的陈小民成了父亲的全职护工。他和小保姆夏俊花轮流倒班，照顾生命已经走到尽头的陈功。像陈功这种级别的干部，病重期间，公家可以配备两个服务员，何萃芬就让陈小民与夏俊花占了这两个指标。肥水不流外人田，这笔费用给谁也是给。夏俊花原来是二哥为民家的小保姆，她从十

六岁开始做,一直做到二十七岁。为民得志的时候,二嫂王颖曾许诺要为她弄个城市户口,再找一份正式的工作,为民一出事,许诺自然就泡了汤。陈家上上下下因此觉得有些对不住她,尤其是王颖,她是看着她成长起来的,看着她从一个土气的农村女孩,怎么变得越来越洋气,变得比城里人还城里人。

陈小民离婚以后,王颖曾动过让夏俊花嫁给自己小叔子的念头,然而她根本看不上陈小民。一来不愿意嫁给一个离过婚的男人,二来在陈家这个干部家庭中,独独他太没出息。大家都觉得陈小民不争气,夏俊花受主人的影响,也跟着瞧不起他。水涨船高,夏俊花已开了眼界,太知道有钱有势的男人是如何威风,发誓要嫁就嫁个有钱有势的。她不愿意与陈小民谈朋友,陈家的人反倒更看中她,夏俊花算不上是什么绝色美人,可是白白净净,身材苗条匀称,健康而且充满活力,比闫连姣强得多。

为民的出事是个重要的转折点。首先夏俊花明白事了,终于明白自己说到底,也就是个小保姆,过高的种种想法都不实际。她虽然已干了十一年家务,熟悉的城市生活无非是一个暴发户。这种暴发户家庭充满了一种虚无缥缈的不真实,仿佛美丽的肥皂泡一样说破就破。夏俊花如果想成为一个城里人,嫁陈小民还真是条捷径。其次,何萃芬观念也发生了变化,刚开始,让夏俊花嫁给陈小民至多是个玩笑,陈家的公子怎么可能娶一个小保姆,为民下狱和陈功中风,总算让何萃芬明白了一些实际情况。现在,何萃芬开始为自己的命运担心,她毕竟是个没有任何固定收入的家庭妇女,这么多年来,她从来不想丈夫死了以后怎么办,可是陈功将死在她

前面已不容置疑,现实让她不得不想,不得不预先做好准备。何萃芬知道自己不仅在经济上要有保障,生活上也必须有人照顾才行,而后面一项也许更重要更困难。她突然意识到在自己的晚年,如果能有夏俊花这样一个来自农村的媳妇照应,显然不是什么坏事。

朱荣德很快又出院了,陈小民闲着无事,与夏俊花换班后,回家的路上常顺便去看师傅。陆玲玲对陈小民说,你师傅憋得难受,难得有你这么一个好徒弟,别忘了经常来看看他。出院后的朱荣德情绪渐渐稳定起来,有一天,陈小民发现他家里新添了一辆轮椅,一问,才知道是刚买的,朱荣德与陆玲玲的结婚纪念日,儿子和女儿凑钱买给他的礼物。朱荣德一直觉得儿女不是很争气,这辆轮椅让他感到不少安慰。他让陈小民推自己出去,说想到外面去散散心,显然是有什么话要对陈小民说。

外面正在酝酿大规模的拆迁,墙上到处用白石灰水写着"拆"字。这附近的矮房子在几个月内将全部拆光,朱荣德脸上洋溢着一些即将要搬进新房的喜悦。陈小民知道住新房是要付一些钱的,可是师傅似乎并不为这费用担心。街上人来人往,陈小民将师傅推到一棵大树下,自己拣了一个石阶坐下来,与朱荣德面对面,抽着烟。

朱荣德说:"小陈,你有没有发现,你师娘的脸上现在越来越有光彩了。"

陈小民说:"陆师傅一直很漂亮的。"

"漂亮是一回事,脸上有光彩却是另外一回事。"

"什么叫有光彩?"

"样板戏《智取威虎山》中有句台词,你还能不能记得,座

山雕问杨子荣，‘脸红什么’，杨子荣说，‘精神焕发’，这精神焕发四个字，就叫光彩。”

陈小民不知道师傅为什么要对自己说这些。有人从他们身边走过，是一对年轻的情侣，朱荣德不做声了，将手中的烟头往远处扔去。沉默了一会儿，朱荣德继续说下去：

“有些事我也不瞒你，小陈，那种事情，你师娘肯定还在做。你师娘已五十岁了，也真难为她，都这么大岁数，还做这种事情，也真不容易。你不要拦我，你让我往下说，我不是怪罪你师娘，有些话，你师傅我是不会与别人说的，我只和你一个人说。小陈，你知道我心里一直有个疙瘩，我不明白你师娘都这么大年纪了，为什么还要做这种事情？”

陈小民耸了耸肩膀，不知如何回答。

“我也问过你师娘，你师娘说，有的人就喜欢老女人，老女人看上去好，安全，那些上了岁数的男人喜欢，那些年轻的民工喜欢，还有考试前的大学生也喜欢。上了岁数的男人，在自己老婆身上，多少年来老一套，已找不到感觉，年轻的民工，还有年轻的大学生，身强力壮，憋得难受，只想找个地方轻松轻松，他们都喜欢直截了当，喜欢你师娘那样的，不像是要讹人钱的样子，钱又不多……”

陈小民不想听师傅再说下去，他看着朱荣德，摆了摆手，但是朱荣德意犹未尽，非要继续往下说。

“你师娘做那事很来劲的，三十如狼，四十如虎，你师娘快到五十，那也就差不多是头狮子了。我不是在背后糟蹋你师娘，她真的是很厉害。你不要以为我瘫在床上，就不能做那事了，就不是男人了，我别的不行，那玩意儿还没有问题，我还没有糟到那一步。我告诉你，你师娘她就好这个，她的服务

绝对周到。”

陈小民现在是真的不愿意朱荣德再说下去。他想到陆玲玲对师傅无微不至的关心，想到她这几年来流的那些眼泪，想到厂里拖欠的工资，想到那些报销不了的巨额医药费，觉得朱荣德太过分了一些。对师傅的病情，陈小民有着充分的了解，他知道对于一个男人来说，半身瘫痪是一个很残酷的打击。但是，一个人既然已经遭遇不幸，已经成为弱者，就不应该再去伤害别人，伤害自己最亲近的人，因为他们往往只能伤害到自己的亲人。他想到自己每次去看望师傅，陆玲玲完全是出于内心地表示着感激，她希望陈小民能陪师傅说说话，为他解点闷，她显然做梦也不会想到朱荣德会这么说她。

陈小民说："师傅，我送你回去，今天还有点其他的事情。"

陈小民不由分说，将师傅推着就走。朱荣德没想到会这样，有些尴尬，一路无话，只是快到家门口的时候，将脑袋移了一点过来，叮嘱陈小民：

"今天说的话，千万不要对别人说。"

陆玲玲正站在门口看着他们。

陆玲玲远远地问着："去什么地方了？"

朱荣德讨好地说："我让小陈推着我随便走走，这地方再不多看几眼，以后就看不到，东头的房子好像已经开始拆了。"

陈小民与小保姆夏俊花的关系，一度似乎有了明显的进展。陈小民从来没有当过真，陈家的人也仍然只是把这件事当做玩笑讲，夏俊花却开始往心上去。因为共同照顾陈功，两人天天交接班，在一起说的话多了，多少也擦出了一些火花。

刚离婚那阵，陈小民还想到去看看女儿，可是不久就发现，女儿竟然和闫连姣一样不欢迎自己。闫连姣现在又和手下的一个刘科长有些不明不白，这情形就仿佛当年一幕戏的简单翻版，在权力纠缠之中，刘科长老是在暗中助她一臂之力。陈小民有一次碰上了退休的李国民，提起闫连姣，李国民口若悬河说了一大堆故事。说完了，连声说陈小民实在是太应该离婚，因为权力欲太强的女人，绝对是变态的。

夏俊花一直有种错觉，好像只要她愿意，就随时可以嫁给陈小民。她现在在陈家非常辛苦，跟劳动模范一样，每天上午要做饭烧菜，吃过午饭，洗了碗，稍稍歇一会儿，就要去医院换班，然后一直到第二天清早陈小民跟她换班。然后在回去的途中买好菜，然后回家做饭烧菜，天天如此重复。她一个人起码干了两个人的活，因此常有些傲气，傲气得大家都不敢得罪她。陈小民每次与她交接班，都不是说走就走，一定要留下来陪她说会儿话。高干病房也分级别，大部分是宾馆标准间那种规格，两个人合住一间，陈功住的病房是单间，有卫生间，有彩电，有冰箱，二十四小时供应热水。夏俊花来了以后，要洗澡，要打扮，要放松一下忙了一上午家务的疲惫。如果陈功那天正好要做透析，陈小民必须一起陪了去，因为上上下下这些力气活非他不行。

有一天，夏俊花很认真地问陈小民，如果陈功真咽气了，他怎么办。陈小民想了想，便用同样的问题反问她。夏俊花也是想了想，说我和你不一样的，我不是你们陈家的人，说走就可以走的，可是你走不了，陈老死了，何奶奶还要你照顾，你得为他们一个个送终，都送得差不多了，你自己差不多也老了。夏俊花的语气中带着深深的同情，这让陈小民很感动。夏

俊花说,陈老的时间是不会太长了,何奶奶可是有得活呢,再活个几十年不成问题,你的苦日子不知哪天才能熬到头。夏俊花的一番话不仅让陈小民感到亲切,而且很感动。从来就没有人会这么设身处地地为他想一想,陈家的子女都觉得陈小民照顾二老是天经地义,都觉得他沾的光最大,他从来就没有独立生活过,一辈子吃住都依靠父母,离了婚又和父母住在一起,下了岗之所以不至于挨饿,还不是因为照顾陈功,可以拿一笔看护费,有了这笔看护费,陈小民吃多大的苦也应该。

陈小民心中的疮疤仿佛叫人揭开了。他平时并不太去想自己是否活得冤枉,并不太去想自己的未来会怎么样,不管怎么说,他好歹也是比上不足,比下有余。厂里拖欠工资他不太在乎,因为在父母那里,他有一张长期的免费饭票。医药费更不在乎,他平时从不生病,就算是有些不适,以陈功的名义开什么药都不成问题,只要能报出药的名称。陈家上下谁有伤风感冒小毛小病,把药当饭吃也吃得起,甚至夏俊花远在乡下的父母,也时常写信来托女儿弄一些不花钱的公费药。在陈小民心目中,夏俊花一直是个没心没肺的乡下姑娘,他记得她刚到为民家做事的时候,看上去完全像个小孩子。随着为民的暴富,做小保姆的也跟着威风起来,她送为民女儿姗姗到奶奶家,从来都是打的来去。穿的是王颖淘汰下来的衣服,有一些还是香港的名牌,她穿在身上比女主人还神气。陈小民想难怪她要看不上自己,往深处想一想,他自己都要看不上自己了。夏俊花此时突然表现出来的关心,让陈小民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茫然。

夏俊花有一段时候，存心要给陈小民一个机会。她再也不是那个刚十六岁的小姑娘，夏俊花现在已经二十七岁，这是个不小的年龄，而且更糟糕的是，她没有机会接触其他男性。陈小民离过婚，陈小民下岗了，陈小民比她大十几岁，这些都是不足之处，没有这种不足之处的男人，又怎么可能看上她。夏俊花利用每天的交接班，尽可能地与陈小民多说些话，有时候甚至放出一些不高明的小手段来引诱他。孤男寡女本来就容易有故事，陈小民是过来之人，她的那点意思全懂，他故意装着什么都不明白。夏俊花胆子越来越大，陈小民的贼心蠢蠢欲动，已经没办法装糊涂。

有一天，就在病房的卫生间里，夏俊花刚给陈功换过尿布，用肥皂洗手，陈小民在她身后突然很冒昧地问，可以不可以抱抱她。因为问得突然，她自然要吓一大跳，慌乱中把肥皂沫都弄在身上了。陈小民于是试探着抚摸她，开弓没有回头箭，两人挣扎了一番，夏俊花不再拒绝。陈小民偷袭得手，立刻把她浑身上下都摸了一遍。夏俊花软软的，像中了邪一样动弹不了，由他放肆，惟独那个地方坚决不许碰。这一来，两个人的关系便有了质的飞跃。夏俊花说，不到洞房花烛夜，她是绝不会让男人得逞，现在的女孩子，有不少都已经不在乎了，她却是特别在乎，因为她是从农村出来的，因为男人其实也最在乎这个。夏俊花绝不会轻易把女孩子最珍贵的东西给别人。她在这方面表现出来的理智，让陈小民感到震惊。有好几次，都差不多了，可以隔着一层布抚摸，可以手伸进去碰一碰，然而怎么哄都不让完成最后的一步。

夏俊花没上过学。刚从农村出来的时候，认得字不到一百个，这以后，所有的教育，所有的知识积累，都是通过电视

屏幕上的肥皂剧完成。辛辛苦苦挣的工钱几乎都寄回家了，她的哥哥和弟弟正是靠她的资助才读完中学，在她的老家，能把中学读完，已经是很不错的知识分子，夏俊花因此也感到十分自豪。老家每次来信，最初是王颖帮着念，后来是姗姗，与陈小民关系进了一层以后，这差事便落到了他身上。最新的一封来信内容非常简单，无非是希望夏俊花再寄一些钱回去，如果手头不够，可以先跟主人预支一些工钱，因为她弟弟定婚，对方是一定要彩礼的。此外，夏俊花哥哥叫人打伤的腰还时时疼痛，干不了农活，而小侄子的学费还拖欠着呢。

出门在外，夏俊花希望能知道家里的消息，可是每次来信都让她感到窝心。陈小民问她哥哥的伤是怎么回事，夏俊花的回答是让村长夏光阳打的。陈小民说，既然是让人打的，为何不找他算账。夏俊花说，夏光阳是村长，打了还不是白打了，又能怎么样。夏俊花跑到卫生间里去伤心了一会儿，她知道来信就是这么回事，又知道如果跟何萃芬预支工钱，肯定会听一大堆废话。在夏俊花的父母眼里，女儿在城市里的日子，就跟天堂一样，吃喝都不要花钱，一点也不会想到她的难处。他们把她当做了摇钱树，能惦记到的就是问她要钱，再要钱。陈小民在外面等着，一直不见她出来，便进卫生间找她，看见她眼圈红红的，也不问为什么，傻乎乎地上前搂她。他们之间所有的调情，差不多都在卫生间里进行，因为病床上躺着的陈功虽然神志不清，但是只要还有一口气，就是个障碍。

接下来是老一套，陈小民重复着无谓的探索活动。夏俊花不说话，过了好半天，突然红着脸问陈小民，能不能借点钱给她。陈小民怔了一下，从小到大，他还没有借钱给人的习惯，因此完全是出于本能地说，我哪有钱借给别人。夏俊花不

过随口问问,并不当真的,他回答得这么干脆,顿时让她很尴尬。陈小民还在顺着惯性抚摸她,手脚越来越不老实,她想如果这时候不让他碰自己,他显然会认为她只是为了钱,才拒绝他的,她不想给他有这种错觉。夏俊花的脑海中一片混乱,竟然忘却了防御, 她的不抵抗让陈小民也感到为难起来,他本来还有些后悔,后悔不该一口回绝她,然而这时候再改口,好像有些趁人之危。如果夏俊花拿了他的钱,又让他做成了那件事,或者顺序颠倒一下,是先做成了那件事,然后再借钱给她,他们之间的关系又成了什么。

陈小民突然感觉到了恐惧。陈小民在关键时刻,找了一个借口,离开了夏俊花。他知道再不走开,就什么都来不及了。陈小民的欲望简单直接,就是赤裸裸地想做那事。他现在需要的是师娘陆玲玲那样的女人, 是直截了当的皮肉交易,事后大家拍拍屁股走人。陈小民并没有真正做好娶夏俊花的准备,直到这时候,他似乎才突然明白,原来夏俊花的坚决抵抗,虽然多少有些可笑,有些可怜,也是迫不得已。男人都靠不住,夏俊花想找的,是一个可以托付终身的人,她的机会并不多,江湖险恶人心叵测,她必须珍惜,珍惜,再珍惜。陈小民突然自惭形秽,意识到他根本就配不上夏俊花。

夏俊花不明白陈小民的态度,为什么会发生一百八十度的大变化。她的感情是复杂的,或多或少地被伤害了一下,既有些依依不舍,又有些庆幸。依依不舍的是,毕竟陈小民是她亲密接触的第一个男性, 她发现自己其实是有些喜欢他的,那种朦朦胧胧的东西,说没有就没有了。庆幸的是,他们虽然有亲密接触,毕竟不算真正的失贞,亡羊补牢还来得及,男人果然像电视剧上一样忘恩负义,她的贞操还没有给他,已经

这样了,真要是阴谋得逞,她把肠子悔青了也没用。接下来,交接班变得一点故事都没有,陈小民来接班,夏俊花扭头就走。夏俊花来接班,陈小民磨磨蹭蹭不肯离开,她一句话也不跟他说。陈小民知道自己对不住她,感到很狼狈,找话搭讪,她只当没听见,甚至都不看他一眼。夏俊花还真是有那点小脾气,最让陈小民受不了的,是她赌着气替陈功换尿布,有时候屎和尿拉得到处都是,夏俊花端了一盆水过来,不声不响地替陈功洗屁股,洗那已经没有任何生气的玩意儿。陈小民感到一种说不出来的别扭,他觉得自己也就像父亲的那玩意儿。

两个月以后,夏俊花突然决定要和高干病房的一位病人结婚。那人是司法局的一位副局长,年龄比夏俊花大了一倍,老婆已经死了两年,两个小孩都在美国定居。这个副局长最大的好处,喜欢把什么话都说清楚,他把自己的情况如实地告诉了夏俊花。副局长说,自己虽然年龄大了,身体绝对没有问题,他急着找一个老婆,是害怕自己犯生活错误。副局长说,他的孩子在国外,在国外的人思想都开通,绝不会回来与她争夺遗产。副局长说,他已经五十六岁,到这个年龄,再往上升官已不可能,因此也无所谓官场得失,也不在乎别人会怎么议论,说他娶了个小保姆,说他娶了个比自己女儿还小的姑娘,说做官做到他这个级别上的官员,有谁能像他这样还对爱情感兴趣。副局长来医院手术切除胆囊,胆既然被摘除掉了,比胆大更敢有所作为,他直截了当地发起了进攻。夏俊花这种涉世不深的女孩,很快就被俘虏,毕竟人家是一心一意要娶她做新娘。

副局长与夏俊花一起拜访了何萃芬。何萃芬说这怎么可

以,我们家老陈谁来照顾呢。她仍然还是自以为是,不明白别人只不过是礼节性地通知她一声,给她一个面子。陈小民有些伤感,总觉得夏俊花选择副局长,自己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到这个时候,他不由得想起她的种种好来。他想对她表白,说她与其嫁个老家伙,还不如嫁给他。但是转念一想,明白自己一点也不比那个老家伙强,人比人,气死人,只有没脑子的女孩才会选择他,能够住高干病房的副局长要比陈小民强一百倍。好东西只是在快失去的时候,才会觉得珍贵,陈小民无限感慨,去百货公司买了一条两千多元钱的白金项链,偷偷地送给了夏俊花。夏俊花看着发票,看发票上的价格,看发票上的日期,有些感动,不明白他为什么要这么做。地点还是在卫生间,夏俊花第二天就要正式离开医院,她已经与副局长正式登记了,领了结婚证书。

夏俊花说:"这么贵重的东西,我是不能收的。"

陈小民说:"我没什么钱,如果有钱,我会买更贵的。"

"你花这钱干什么?"

"我愿意花。"

夏俊花相信他说的是真话。真话总是感人的,夏俊花热泪盈眶,夏俊花心潮澎湃,当然不是因为送了自己这么贵重的礼物,而是对自己的那份真情。这根白金项链证明陈小民是真心地喜欢她,真心比什么都好,真心比什么都重要。她笨嘴笨舌地不知说什么好,情不自禁扑倒在陈小民怀里,紧紧地搂住了他,这是她第一次主动这么做。在过去,夏俊花总是很被动,夏俊花从来没有勇气主动。这时候陈小民要她做什么都可以,这时候陈小民可以为所欲为,只要陈小民说一句话,她可以现在就成为他的新娘,她可以废除与副局长的婚

约,与陈小民白头偕老。

陈小民笨手笨脚地将白金项链挂在了夏俊花的脖子上,像一个长辈那样端详着她白皙的脖子,深深地吻了一下,然后衷心祝福,祝她婚姻美满幸福,祝她有一个美好的未来。

已经奄奄一息的陈功,表现出了顽强的生命力。他已经失去了与人正常交流的能力,甚至都不认识什么人了,大小便失禁,吞食困难,然而就是不死不活地活着。夏俊花出嫁以后,连续找了几个保姆,都做不长,都是干了没几天就走人,因为谁也无法接受要她们两头奔忙的要求。又要做家务,又要照顾病人,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情。而且要忍受何萃芬的唠叨也不容易,何萃芬的毛病,永远要说前一个保姆如何不好,别人听她没完没了的唠叨,忍不住就会想,她以后一定也会这样说自己。

最后只好请师娘陆玲玲来帮忙。陆玲玲听陈小民说起自己的烦恼,爽气地说,我去暂时帮个忙好了,等你们家什么时候找到合适的人,我再找别的活干。陈小民说,陆师傅肯帮忙当然太好了,只是照顾我爸,辛苦不用说,恐怕也太脏了,拉屎撒尿,他现在整个就跟小孩一样。陆玲玲说,就这样定了,我又不准备干多久,不就是帮个忙嘛,有点脏怕什么。朱荣德在一旁说,别跟你师娘客气,有些话多说,反而把那点意思,弄得不好意思。

陈小民回去与何萃芬说了,说好只顾一头,不做家务。何萃芬说,凭什么不做家务,别人都能做,凭什么她就不行,难道我们不是一样的出钱,难道是你师娘,就要和别人不一样。你的用心我还不知道,我才不会在你们心上呢,我饿死了活

该，累死了是报应，你爸一死，我就跟着一起走，绝不拖累你们。我辛苦一辈子，养大你们七个小孩，老来又怎么样，一个比一个没有良心。陈小民不想与母亲纠缠，板着脸说，这样吧，谁也别请了，就我一个人顶着，我就住在医院，也不回来了，你爱怎么着就怎么着，二十四小时我一个人顶着，忙死了算。他对何萃芬一直是逆来顺受，现在已忍无可忍，何萃芬看他样子是真急了，就不再说话。

厂里的情况越来越不像话，下岗工人的那点生活费，越来越没有保障。全面停产以后，当年赫赫闻名的一个军工企业，现在只能靠出卖地皮过日子。有个香港商人进行了全面的考察，忽发奇想地要把工厂改成一个航空母舰级的吴宫美食城。他将所有的厂区都租了下来，原有的车间全部改成大小不等的包厢，两个遥遥相对的车间，在空中架起巨大的钢架，经过富丽堂皇的装潢，变成全市最大的餐厅大堂，可以同时放下两百张桌子，服务员全穿着溜冰鞋送菜。袁厂长摇身一变，竟然置全厂几千号人的生活不顾，成了这家美食城的中方总经理。

十二月十二日是陈功的八十四岁生日，民间有“七十三”“八十四”是道坎的说法，大哥国民请客为父亲做寿，地点就选在吴宫美食城，参加的人有何萃芬，国民全家，二嫂王颖母女，陈小民以及他女儿青青。青青已上小学二年级了，平时与父亲很少见面。何萃芬觉得今天七个子女中，只有国民和小民两个人到场，不免有些失落，而陈功还神志不清地躺在医院里。她怏怏地说，为你爸做寿，他又不能来，真是没意思。从一开始，她就不是很高兴，今年她已经八十岁了，过八十岁的生日，没人给她做寿，说明在子女心目中，仍然是只有那个当

官的老子。陈小民说,你又不提起这事,我们怎么会记得你的生日在哪一天。何萃芬耿耿于怀地说,你们怎么可能把我放在心上,我当然只有做牛做马的份儿了。大家都不想把气氛搞坏,由何萃芬去说,点完了菜,何萃芬拿过菜单一看,说这里的菜倒不贵。

王颖知道是弄错了,告诉她所看到的,只是每份的价格,一人一份,加起来就厉害了。何萃芬听了吓一跳,大有站起来立刻走人的意思。

国民连忙安慰母亲:“妈,你不要紧张,我这里有好几张优惠券,吃不了多少钱的。”

“什么叫优惠券?”

“只要在这吃,结账的时候,按百分之二十给你优惠券,下次再来吃,这券就可当钱用。”“你哪来的优惠券?”

国民笑而不答,这地方他来过好几次,当然都是别人用公款请客。请完了,又用优惠券拍他的马屁。国民今天存心想让家人开开眼界,便把这座美食城的种种传闻,说给大家听。国民告诉大家,这里包厢选的小姐,个个花容月貌,据说都是按空姐的标准择优录用的, 又说这里的装修绝对第一流,用的都是最好的材料,不说别的地方,就说卫生间吧,每个小便池前面,还放着一台小彩电,你可以一边撒尿,一边看足球赛。陈小民听了惊奇不已,想了一会儿,突然觉得这么看电视,多少有些别扭。周围的环境早就让陈小民感叹了,他不敢相信这里就是他过去天天上班的地方,他在这里领了第一笔工资,在这里拜师学技术,在这里认识闫连姣,在这里参加政治学习,在这里与同事谈天说地打扑克,在这里下岗。

来的时候比较早,大堂里人还不多,渐渐地人多起来,人

声鼎沸，人满为患。一眼望过去，热火朝天，就仿佛置身于一个大的百货商场之中，大家要说话，得扯开嗓子叫才行。送菜的小姐衣着暴露，脚蹬溜冰鞋，一手高举托盘，在人海中像鱼一样穿梭往来。

国民以很熟悉这里行情的口气说："真是邪了门儿，天天都是这么多人。这只是大堂，包厢还要火，不要看这有那么多间包厢，你要来，必须事先预订，迟一点都不行。"

陈小民想不明白："这么贵，怎么会有这么多人？"

"现如今做餐饮就这样，越贵，人越多。"

"钱又不是偷来的，贵了，干吗还来？"

"人气，你懂不懂，这就叫人气！"

何萃芬叹气说："我就不懂了，现在的人哪来这么多钱？"

一直不开口的青青，突然老气横秋地说："奶奶，现在的人，钱不要太多！"

陈小民想说他就没什么钱。话到嘴边，没有说，怕说了，女儿更看不起自己。离开的时候，借上厕所的机会，他到处走了走，试图在富丽堂皇之中，找到一点往日的痕迹。一切都面貌全非，见不到一点点的旧影子。离圣诞节还有十多天，到处都是预订餐位的电话热线号码，显然吴宫美食城非常看中这一天，一位当红的香港歌手已经说好到时将到场助兴。在过道上，贴了一长串来用过餐留影的明星照片，从那些大小不等的照片里，陈小民突然看到了袁厂长。在陈小民的印象中，袁厂长永远愁眉苦脸，他不是在喝斥谁，就是被谁指着鼻子痛骂。厂里很多资格老脾气大的老工人，他们见证了这个军工厂的辉煌历史，并不把这个年轻的袁厂长放在眼里。想当年，工厂直属总后勤部领导，当地的省市领导都管不了他们。

如今照片上的袁厂长，确切地说，应该是吴宫美食城的中方总经理袁彪，脑满肠肥，红光满面，一头一脸的功成名就。当年的几千号工人，像沙漠中的一潭死水，突然就全部蒸发了，一点痕迹也不剩下。厂里的一位老师傅在临咽气的时候，曾对自己一位已五十多岁的徒弟说，我已经老了，七十多岁了，死了也就死了，你们怎么办，都熬不到退休，你们的徒弟又怎么办？陈小民知道，自从最初的下岗开始，下岗的人就没有停止过抗议，永远是刚下岗的工人在闹事，这一拨闹得差不多了，便轮到新的一拨下岗，再闹，再闹得差不多了，又是新的一拨。永远是有人在幸灾乐祸，你方唱罢我登台，闹的人闹，不闹的人看笑话，结果，到最后，谁也不能幸免下岗。袁彪正是靠这种小刀子割肉的办法，慢慢地将全厂的工人一批批都给打发了。

在回家的路上，陈小民想，自己的二哥被抓起来判了死缓，这种事也未必就不会轮到袁彪的头上。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老天爷不会瞎眼，不是不报，时辰没到。从吴宫美食城出来，陈小民用自行车送青青去闫连姣那里。美食城门口有一个巨大的停车场，陈小民带着青青从停车场穿过，去取自己的自行车，青青看着停在那的各式各样小汽车，问走在前面的父亲，他们家什么时候也能够买一辆，陈小民头也不回地说：

“要车干什么，你二伯当年倒是有车，而且是宝马，那车这个城市里都没几辆，可现在呢？青青，我告诉你，我们不要那什么小汽车！”

十二月二十四日这天，一千多号下岗工人将吴宫美食城

围了个水泄不通。陈小民是第一次参加这样的示威活动，他不仅自己去了，还把师傅也用轮椅推去了。朱荣德不愿意抛头露面，陈小民做他的思想工作。陈小民说，我们要让那个姓袁的家伙明白，人心齐，泰山移，不要以为我们当工人的，就一定奈何不了他。朱荣德说，我才不怕那个姓袁的鸡巴厂长，他算什么东西，我是觉得没脸面见大家。陈小民说，师傅，要不是袁厂长把个好端端的工厂，糟蹋成这么惨不忍睹，你又怎么会像今天这样。

袁彪做梦也没想到会出现这样的场面，这一天，他不仅请了当红的香港歌星，而且还请了市里的有关领导。这个城市的人对圣诞节并不热心，袁彪希望从吴宫美食城开始，每年都搞盛大的狂欢活动。前来赴宴的客人，和浩浩荡荡的下岗工人挤成了一片，现场很快失控了，有人打110报警，不一会儿好几辆警车气势汹汹赶到，可是面对越聚越多的工人，只能束手无策，只能停在一旁看热闹。几个女工围了上去，向公安人员控诉袁彪的罪状。袁彪派人出来说话，刚露面便被愤怒的工人一顿暴打。新闻记者在现场开始采访，有好几位记者本来是今晚的客人，有的则是在电台和电视台当班，听到消息火速赶过来。

袁彪仗着请了市里的几位领导，扬言说要把带头闹事的人抓起来。他们来到美食城的最高点，推开窗户往下看，只看见四处都是黑压压的一片人头。有关领导立刻有些发憷，打电话请示市委书记，先是电话怎么也联系不上，终于联系上了，市委书记一听这里情况，听说有几千号的人在闹事，立刻指示先稳定局势，绝对不能让事态扩大和激化。有关领导请示如何稳定局势，市委书记很不高兴地说，你既然人在那里，

为什么不知道怎么做。口气显然是责怪有关领导,怪他不应该冒冒失失参加这种来自民间的宴请,出了事怎么办,出了人命怎么办。据说市委书记对吴宫美食城的做法并不是很赞成,在挂电话前,市委书记撂下了一句话,说我就知道会出事。

有关领导因此如坐针毡,外面的工人拼命地在喊让袁彪出来。袁彪也意识到事态的严重,说无论怎么样,总得调一些武警来保卫有关领导和香港歌星的安全吧。有关领导立刻生气了,说武警是你姓袁的说调就能调的,又说你这不是明摆着要坑我嘛,早知道如此,我根本就不应该来参加你这个什么圣诞节活动。过了大约半个小时,外面的形势越来越紧急,有关领导再次打电话请示市委书记,市委书记的秘书说,市委正在为这件事召开紧急会议。有关领导凭直觉,就知道事情不妙,果然不多久,市委书记亲自赶到了现场,他根本就没有通知有关领导,而是直接接见工人,让工人选出代表来进行对话。市委书记一席话,就轻易地平息了众怒,他接过110车上的话筒,用纯正的普通话大声说:

“工人同志们,你们放心好了,我们会给大家一个满意的答复。首先,我想说,市委对于今天这个局面,是有一定责任的,是我们的责任,我们绝不推卸。我们对不住大家,工人阶级是我们的财富,我想说,把一个好好的工厂,就这么卖了,就这么不顾广大工人死活地卖了,是不对的,是错误的……”

晚上回去睡觉,市委书记嘹亮的声音一直在陈小民的梦中回响。他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兴奋,第二天天刚亮,陈小民匆匆赶到医院去换班,要把昨天晚上的事情都说给师娘听。他觉得这是一个很好的信号,觉得袁彪很可能会因为这件事

彻底完蛋。陆玲玲并不像他那么激动,说厂都已经卖了,连个尸首都见不着,你师傅也已经那样了,已经残了,已经废了,成了一个废人,就算是错,就算是说了一声错了,又能怎么样?小陈,我告诉你,我们那个厂已经没救了,我们也没救了,就好像你爸现在这样,躺在床上,今天这插一根管子,明天那里打一针,人还有一口气,可是跟死人又有什么区别?人要死,谁也拦不住的。陆玲玲现在对什么都不抱希望。或许是昨天晚上没睡好,或许是陈小民来得太早,来不及收拾,陆玲玲看上去老态毕现,好像突然之间变苍老了。在陈小民的印象中,她从来就不像一个五十岁的人。女人打扮不打扮完全不一样,陈小民好像突然发现她眼角间的鱼尾纹,突然发现她嘴唇是那么干涩,那么没有血色,陆玲玲现在就好像一朵已经枯萎的花,再也不见往日的美丽。

事情的最后发展,果然如陈小民希望的那样。袁彪说完蛋就完蛋,什么香港护照和长期定居证,什么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的绿卡,根本没有任何作用。他的罪名太容易认定,所谓五毒俱全,要贪污有贪污,要行贿有行贿,用假发票做假账偷税漏税,嫖娼养小蜜包二奶,在澳门豪赌,在瑞士银行中有自己的秘密账户。有关领导跟着他一起受累,据说也双规了。树大招风,袁彪的手段太歹毒了一些,吴宫美食城那种航母式的经营方式,差不多把全市餐饮生意的风头都盖过。现在,他这棵树终于倒下来,大家无不拍手称快。

可惜陈小民没有看见袁彪被绳之以法。如果他能看到,一定会很高兴。在那次大规模示威活动的第三天,也就是十二月二十六日下午,陈小民见义勇为,为了捉拿持刀抢劫的

歹徒，不幸被刺身亡。事情的发展非常突然，出乎所有人的意料。

这天下午阳光灿烂，陆玲玲比平时早了一个多小时来接班。她又一次和朱荣德吵了嘴，也不为什么，两个人拌嘴是经常的事情，陆玲玲一赌气，就提前来医院换班。陈小民看她脸色不好看，问了几句，已经知道是和师傅闹不愉快，胡乱地劝了几句。陆玲玲笑了，说小陈你用不着劝的，我们两个人的事，吵过就完，他已经那样了，我不会和你师傅真生气的。她说完了，便去卫生间打扮，她是个极爱漂亮的女人，只要有可能，就把自己收拾得干干净净。今天出门因为匆忙，她的头发没梳好，到了卫生间里，将头发弄湿，又抹了一点摩丝，用手托着，让头发定定形，然后对着镜子横照竖照。

磨磨蹭蹭从卫生间出来，因为来早了，陆玲玲没有来得及吃晚饭，便让陈小民去医院门口小卖部买两包方便面。她刚收拾完毕，打扮得有些光彩照人，当然不会想到这次差遣，会送掉他的性命。陈小民欣然从命，转身下楼，脑海中依然保留着对师娘的美好印象。从陆玲玲身上，陈小民明白了上年纪的女人打扮的重要性。他想起自己刚到工厂报到那阵，那时候的师娘不过刚三十岁出头，那时候的师娘不用打扮，那时候的陆玲玲是一个十足的美人，像熟透的水蜜桃一样，轻轻地撕掉一层皮，甜甜的汁水就会流出来。经过差不多二十年的时间，师娘的美丽已染上了一种岁月的沧桑，正是这种沧桑感，才使得她在夜色中悄然出没，别有一种特殊的韵味。陆玲玲与陈小民现在每半个月倒一次班，陈小民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师娘做白班的那半个月里，仍然在兼做皮肉生意。陈小民相信师娘是以一种非常认真的态度，从事着这种古老的

职业，他相信她在拉客的过程中，有一种独到的经验和手段。陈小民相信师娘市场行情会很不错，她的魅力绝不比那些年轻的女孩子差。

在小卖部，陈小民买了两包方便面，买了一包榨菜。小卖部在医院的大门口，紧挨着公交车站。陈小民从小卖部出来的时候，一辆无人售票车正好到站，就听见一阵叫喊声，车门打开了，一个身穿皮夹克的小伙子跳下车，往陈小民这边跑过来，从车窗里同时探出好几个脑袋来，大喊抓小偷。很显然那个穿皮夹克的小伙子就是小偷，陈小民出于本能地张开双手，想拦住他，那人一看苗头不对，扭头就跑，陈小民便跟在后面追，这时候还不到五点钟，医院门口有很多人，一时间抓小偷的声音很响亮。小偷像受惊的兔子一样犹豫了一下，转身跑上了过大街的天桥，陈小民跟在后面紧追不放。另外还有一男一女紧跟在他身后追，陈小民将手中的方便面向小偷扔过去，小偷抱着脑袋躲了一下，陈小民一个箭步蹿上去，拉住了小偷的皮夹克，那小偷脸上顿时露出非常恐怖的样子。后面的一男一女也追到了，陈小民以为他们会过来帮自己，没想到那女的上前将他抓住，往边上一送，要不是陈小民手上抓住那小偷，他很可能被她扔到天桥底下去了。

陈小民想说弄错了，想说他抓的那个人才是小偷，可是当他回过身的时候，发现那女的手上突然冒出来一把寒光闪烁的小刀。原来这些人是一伙的，那女的是个小头目，事后才知道，她曾经练过柔道，难怪一出手会那么刚武有力。她长得还算漂亮，头发染成了棕色，用嘶哑的声音说，老板，大家无仇无怨，麻烦你放一马，我们各走各的路。陈小民紧抓着穿皮夹克的小偷不松手，在天桥两边，分别有看热闹的人，有的人

甚至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那女的见求饶没用,上来在陈小民的大腿上就是一刀,看热闹的群众立刻尖叫起来。陈小民还是不肯松手,那女的不由分说,对准他就是一阵猛捅,然后拉着那个穿皮夹克的小偷,挥舞着手中带血的小刀,在人群中冲下桥,众目睽睽之下,一路狂奔,最后消失在茫茫的人海中。

虽然离医院很近,虽然进行了全力的抢救,虽然后来陈小民成了大家纪念的英雄,两个小时以后,陈小民的心脏停止了跳动。陈小民始终没有跌倒,他趴伏在天桥的栏杆上,脸上闪烁着夕阳的余晖。因为站得高,他能够更清楚地看见那三个小偷奔跑的身影。那三个小偷跑出去几十米以后,突然分开了,分别往不同的方向跑去。这时候,陈小民已经说不出话来,他的目光炯炯有神,闪闪发亮,用手指着捅他的那个女子跑的方向,像一座塑像一样再也不能动弹。



石钟山小传

石钟山，男，1964 年 10 月生。1981 年 10 月入伍，曾在雷达兵和航空兵部队及总后某部任职，历任战士、排长、干事、教导员等职务。1997 年 7 月转业，现在北京广播电视局任公务员。

1983 年开始发表小说，迄今共发表长篇小说《白雪家园》、《红土黑血》、《飞越盲区》、《向北向北》等 7 部。中篇小说《大风口》、《父亲进城》、《父母大人》、《快枪手》、《角儿》等三十多部。短篇小说一百多篇。著有电视剧《光荣街 10 号》、《天地英雄》(与人合著)共三十多集。短篇小说《国旗手》获《小说月报》第八届百花奖。





一

老部长退休几个月后，机关里进行了一次调整，结果人事司的杨司长被调到教育宣传司去了。教育宣传司是有司长的，杨司长只能和原司长并列。这样一来，大家都看出来了，新部长不待见杨司长，从要害部门把她调整出来，给她安排

了一个闲职。教育宣传司的司长老郝,年龄也并不比杨司长大几岁,正如日中天,离退休的日子还遥远得很,大家就预感到,杨司长的日子并不会太长了,下次再调整,杨司长说不定就被交流走了。

杨司长和老部长关系不错,以前杨司长曾给老部长当过秘书,那时的老部长还是副部长,人也比较年轻。杨司长那时刚从大学毕业不久,还没有结婚,扎着两根辫子,走起路来一蹦一跳的,青春得很,也很清纯的样子。老部长很喜欢这个小丫头,就让她当了自己的秘书。里里外外,东南西北地和他跑了好几年,关系自然不错。终于有一天,当年的杨司长恋爱、结婚了,结婚的女人就有了许多不便,于是老部长忍痛割爱,又换了一任秘书,杨司长就到人事司当了一名副处长,不久又当上了处长。老部长从副部长升为部长后,杨司长的日子也就如日中天了。先是副司长,后来就成了机关人事司的司长,让人瞩目得很。后来机关里就有了一些说法,老部长是认了杨司长为“干女儿”的。当然这个干女儿是要加上引号的,说有一次老部长,那时还是副部长出差去外地检查工作,闲暇时,当地安排副部长去一处名山游玩,途中两人在场的情况下,副部长是拉着杨秘书的手走的,这一情节被随行人员无意中拍到了一张照片,后来那张照片辗转着被传到了部里,许多人都看到了。副部长是满面春风的,小杨呢,当然也是一脸的甜蜜。这是证据一,还有证据二。杨司长现在的爱人老周,是老部长亲自给介绍的,因为在这之前,小杨谈了几次恋爱都失败了,失败的原因不详。反正,那些日子小杨的样子失落得很,眼泪汪汪的,似刚哭过,又有随时要哭出来的意思。那时人们背地里就传说:“小杨都这样了,好男人谁还要

她。”不久，老部长亲自出面，在另外一个部为小杨介绍了一个男人，就是现在杨司长的丈夫老周。老周那时还是小周，一点也看不出进步的意思，只是普通处室的一个普通科员。据说是老部长的一个小老乡，两个人的老家是一个县。很快小杨和小周就结婚了。婚后也没像人们预想的那样闹出多大动静，平静得很。但不知为什么，小杨在婚后，莫名其妙地就瘦了下来，很活泼、青春的一个姑娘，日渐沉默寡言，人似乎失去了水分和滋润。又过了不久，小杨就不给老部长当秘书了，而成了人事司的一位副处长。

杨司长的爱人老周，果然如人们预料的那样，没什么大出息，混到现在，只混了一个副处长。他现在住的房子，自然是杨司长的司局级房子，很宽大，四室一厅，于是老周就越加地不思进取了。上班、下班，然后就没有什么了，周末的时候，叫上黄小毛等人，喝点小酒，再打一会儿麻将，日子也就这样了。老周经常对黄小毛等人说：我当什么官，有小杨一个人足够了，还不够累人的呢。

黄小毛等人就附和着说：那是，那是。

杨司长一不受新部长待见，被调到教育宣传司当并列司长后，黄小毛的日子就立竿见影地起了变化。变化最明显的自然是处长老郭。老郭这些日子，背着手，挺着胸，就是和黄小毛走一个对面，他也跟不认识似的，就那么扬长而去，看得黄小毛一愣一愣的。处里的人都知道，黄小毛是杨司长的人，黄小毛是杨司长爱人老周的同乡，如果细说的话，两人不仅是同乡，还多少有些亲戚关系。黄小毛大学毕业那一年，回老家一趟，在老家找到了老周的地址，到北京后，就找到了老周。老周离开老家时间长了，对黄小毛自然没有什么印象，亲

不亲家乡人，老周并没有忘本，况且又不能让老家人小瞧了。在和黄小毛喝了几杯小酒之后，当着黄小毛的面就拍了胸脯：你的事我包下了，一会儿跟我回家见你嫂子去。

果然，在那天晚上，迷迷糊糊的老周带着同样迷迷糊糊的黄小毛回到了家里。杨司长早就到家了，正坐在书房里看文件。老周就很豪气地说：杨司长，你出来一下。

杨司长就出来了，在家里杨司长一点也没有司长的架子。

老周就打着酒嗝说：这是黄小毛，我同乡，今年要留北京，你给闹一下。

说完把黄小毛早就交给他的个人简历拍到了茶几上。

杨司长没说什么，把那份简历拿回了书房。

那一刻，黄小毛觉得老周这人够意思，豪气得很，这人以后我交定了。

果然，没多久，黄小毛就留京了，并且在杨司长那个部里，现在黄小毛在机关管理处工作。后来，黄小毛去杨司长家次数多了，觉得杨司长和老周两人的关系有些怪，怪在哪里，他一时也说不清。按年龄和在机关工作的资历，老周现在才混了一个副处长，于情于理都很说不过去，理应在杨司长面前短半个头才是。现在却反过来了，杨司长在老周面前样子理亏得很，似乎杨司长有什么把柄被老周抓在手里，她处处跟个受气的小媳妇似的，老周则男人得很，威风八面的样子。

老周的单位黄小毛也去过，在老周的单位里，老周则完全又是另外一番模样了。人人都可以和老周开玩笑，没人把他的副处长当回事。细想也是，那么大个部级机关，处长、司长，还有调研员等等，哪个不比老周的职位高，自然没人把老周放在眼里。机关一大，就官多兵少了，老周那个处，一个处

长,他是副处长,另外只有两个兵了。在机关里,老周自然找不到副处长的位置。那次黄小毛去老周的机关,亲眼看见老周扛着机关分的大米,把吃奶的劲儿都使出来了,给司长送去。

老周单位的司长很司长,黄小毛看见老周给司长送大米时,脸上是微笑的,敲门声也是小心翼翼的,那时,他多么希望一头闯进去,把大米从肩上放下来呀。老周那天下午,扛着机关分的大米,一趟趟、一次次往返在楼道和各领导的办公室。晚上下班的时候,老周的大米是黄小毛给扛回去的。那天,黄小毛的心里对老周这人就多了几成感慨。

鉴于黄小毛和杨司长这样一层关系,现在杨司长不被新部长重用了,黄小毛的地位也就江河日下了。

处长老郭不仅目中无黄小毛,而且感情明显偏向于小宫、小洪两人了。小宫是和黄小毛同时进机关的,小洪则晚一些。据说小宫是处长老郭的关系,但表面上看不出来。老郭快到年龄了,前一阵子正为改巡视员而奔走,巡视员不是职务,只是一个行政级别,巡视员可以是副司级,也可以是正司级,那只是个待遇。按老郭自己的话说:我费劲巴力地在机关干了大半辈子,怎么着临退了,也得弄个副司级待遇吧。

杨司长还是人事司长的时候,老郭对黄小毛很客气,他要弄个副司待遇,没有人事司填表盖章那是万万不行的。那一阵子,老郭把黄小毛看成自己亲弟弟似的,不时地在下班后,领着黄小毛去下馆子。几杯酒之后,郭处长就掏心挖肺地说自己这大半辈子如何地不易,然后又苦口婆心地教一些黄小毛在机关的立足之本。在一个环境里能混下去,总是有些道道的,老郭就把自己的道道交给黄小毛,前车之鉴,语重心

长。黄小毛明白,老郭是想让他在杨司长那里做做工作,那一阵子,黄小毛差不多已经被老郭打动了,他已经开始计划把老郭引荐给老周,接下来的事就好办了。没想到的是,杨司长被调离了人事司。

郭处长对自己的态度也就急转直下了。

二

这些日子,处长老郭经常把小宫叫到自己办公室去。黄小毛知道,那是老郭在寻找一种心理安慰,非常时期的老郭需要有一个人不停地出现在身边,说些安慰话。干了一辈子革命工作的老郭,船到码头车到站的时候,多么希望有一个巡视员的头衔去安慰他失落的心灵啊。黄小毛不相信他们会有什么秘密可言,这么大个部,上面还有那么多司长副司长的,处长老郭知道的东西不会比他们知道的事多多少。眼见着黄小毛这条路走不通了,既然小宫是老郭的人,在这种时候,老郭希望把小宫牢牢地抓住,否则到退休的时候,一个人也没交下,再回机关时,连个打招呼的人也没有。

即使这样,黄小毛还是感到深深的失落。老郭要退下去,这已经是不争的事实了,处长的人选问题,也有可能从外面调进来,但也不排除在本处解决。黄小毛到机关工作已经十几年了,比小宫小洪都要早上两年。如果杨司长还在位的话,他是很有竞争力的。在这之前,他去杨司长家闲坐时,杨司长的爱人老周是拍了胸脯的。杨司长当时也在场,她没说什么,只是冲黄小毛含蓄地笑了笑。那一刻,黄小毛感到很幸福,那时他就畅想,自己现在才三十多岁,如果能当上处长,混上几

年,就说不定能弄个副司长什么的,干上了副司长,离司长也就不远了。这辈子,也就知足了,还想咋的。回到家后,他就把自己的蓝图冲爱人小于说了,说得爱人小于也相当激动,她面色潮红地说:你要真有那一天,我也算没白嫁给你。

黄小毛老家是农村的,他在北京成家后,老家人听说黄小毛在北京混得不错,便前赴后继地来到北京,让黄小毛给安排工作。黄小毛哪有那么大本事,无奈之下,只能把老家这些沾亲带故的人安顿在家里,好吃好喝地招待几天,领到天安门广场照张相,故宫门外转一圈;进去是不可能的,门票好几十一张呢,况且一进去就得大半天工夫,黄小毛既搭不起钱,也搭不起时间。顶多了到中山公园里转一转,然后给老家来人买上一张车票,送走了。

长此以往,黄小毛的爱人小于就很有意见,称小黄老家来人为难民,有时把持不住自己,免不了摔摔打打的。黄小毛脸上就有些挂不住。小于就是北京本地人,读书读的是中专,涵养上就差一些,弄得老家来人,脸上也红一阵白一阵的。本想还要多住上几天,最后挣扎一下,看看黄小毛能不能在偌大的北京给找一份活干,让自己也尝尝做北京人的滋味。滋味倒是尝到了,竟是另一番样子。在黄小毛送这些乡人去车站的路上,乡人们叹气了,不知是为自己还是为黄小毛。黄小毛觉得挺对不住乡人的,一激动就买了张站台票,把乡人送上了火车,火车开动一刹那,黄小毛挥动着双手说:招待得不周,欢迎下次再来。乡人就说:啥时候回老家,我请你喝酒。这么一说黄小毛脸就红了。乡人来家这么长时间,还没请人家喝一次酒。

黄小毛就两头愧疚,在爱人小于和乡人中间,他觉得里外不是人。于是就盼着自己当处长、副司长什么的,到那时,

也许就能为乡人和家里做些什么了。于是,他把宝都压到了老周身上,他早就看出来了,同乡老周的话比杨司长的话还管用。也就是说,杨司长很买老周的面子。

有一次,黄小毛和老周打完麻将,那天黄小毛赢了二百多,于是就请老周去喝酒。一夜没睡觉,酒还没喝多少,老周就上头了,然后就晕晕糊糊地说:杨司长在你们眼里是司长,在我眼里她不就是个女人嘛,她要不是女人,能有今天……话说到这,老周知道自己说走嘴了,便不往下说了,红头涨脸地喝酒。黄小毛多少也听出了老周那层意思,便应声说:那是,那是。那是什么,全都在不言中了。从此,他坚信,杨司长是有把柄攥在老周手中的,交下老周这个朋友,就算把杨司长摆平了。

老周没什么爱好,一到周末约上几个人打上几圈麻将,有时老周就把麻将桌开在自己家里,反正司局级的房子,很宽敞,有时到了吃饭时间,杨司长还要亲自下厨为他们做饭。每次打麻将的人,差不多都是固定的,老周单位的两个人,都是仕途上混得不如意的,当着处长或副处长,没有升上去的意思了,每到周末便都积极地打麻将。另外一个人就是黄小毛。刚开始老周喊黄小毛打麻将,黄小毛感到受宠若惊,后来他才发现,自己是在给老周等人当牌架子。黄小毛每次玩儿,差不多都要输上几十,有时上百。刚开始他是不好意思赢,后来每次赢了点钱,散场的时候,都要被老周喊去喝酒。结果每次都是黄小毛结账。一来二去的,黄小毛才发现,为交老周这个朋友,他是在变相投资。投点资也没什么,反正曙光就在前头,有些人想投资,还找不到庙门呢。

刚开始,爱人小于也有意见。一是孩子小,一到周末本想

喘口气,黄小毛就去打麻将了,每次不仅没有进项,反而还要失去一些。小于有意见很正常。后来黄小毛就给小于做思想工作,讲这是一种变相投资,等以后整出头来了,别人就开始往他身上投资了。反过去讲正过来讲,头发很长的小于终于听明白了,为了将来,她把不满埋在了心里。

这天周末,小于把孩子从幼儿园接回来,发现孩子发烧。给孩子吃了些药,孩子就睡下了。黄小毛吃完饭,本想坐下来看会儿电视,这时电话就响了,他接电话前,想到这个电话说不准是老周打来的,结果真的是老周打来的。

老周在电话里依旧急火火地说:小黄,快来,就差你了。

黄小毛这两天心情不好,杨司长都这样了,他觉得这几年投资的努力白费了,在这之前,他下决心,再也不和老周他们玩儿什么麻将了,就此收山吧。没想到就在这时,老周叫魂的电话就打来了。

黄小毛本想解释一下,找个孩子生病的理由把老周回掉算了。还没等他说话,老周在那面不容置疑地说:快来呀,别磨蹭。说完就把电话挂断了。

黄小毛拿着电话,心想:你牛×什么呀,你老婆都不被人待见了。可黄小毛一放下电话,还是习惯地去穿外衣,摸摸兜里带的钱够不够。这时小于翻着眼睛冲他说:还去投资呀,你傻不傻呀,杨司长啥都不是了,还有这个必要吗?

黄小毛想:这是最后一次了。

想完还是关门下楼了,黄小毛又想,这是惯性,想改变自己这种惯性真的很难。

黄小毛来到老周家的时候,果然发现人都到齐了,麻将桌也支上了,杨司长正热情地为每个人的茶杯里续水。轮到

黄小毛时,黄小毛这回没动身子,也没说客气话,以前,他是从来不好意思让杨司长为自己倒水的。现在他有些放开了,心想,反正我是最后一次到这里来了。

抽空的时候,他瞟了几眼坐在电视前的杨司长,杨司长似乎没什么变化,只是在电视机前停留的时间长了。若在平时,她早就回到屋内,不是看文件,就是接电话了。黄小毛看到这,就有些失落,不知是为自己还是为杨司长。

牌打了一宿,黄小毛放得很开,居然破天荒地赢了一百多。大家纷纷离坐时,老周用眼睛看他,那意思黄小毛明白,是想让另外两个先走, 然后两个人到外面馆子里吃一顿去。黄小毛没理会老周的眼神, 似说给老周也似说给自己听:孩子病了,我得先回去了。然后头也不回地走了。

黄小毛刚一推开家门,电话就响起来了。小于正在劝女儿喝药,看样子小于把好话都说尽了,女儿坚信一条,药是苦的,说死也不喝。这时候黄小毛进来,小于就没好气地把喂药的勺子摔在碗里,指桑骂槐地说:不吃,你就等死吧。又冲呆站在那里的黄小毛说:还不接电话,打麻将有功了?

黄小毛这才反应过来去接电话, 电话是老周打来的,老周上来就说:你小子也太势利了,你们杨司长还没怎么着呢!说完便把电话挂断了。

黄小毛握着听筒,这边是女儿的哭声,一时间,他竟不知身在何处。

三

黄小毛的心情,此时此刻可以说是五味俱全了。他不相

信,自己的命运就这么差,转了一圈又回到了原来出发的地方。

这时黄小毛又想起了小尉。小尉是他上大学时的女朋友,小尉人长得很有滋味,哪都圆鼓鼓的,个子不高,上学的时候,活蹦乱跳的,很讨人喜欢。黄小毛自然也喜欢,眉来眼去的,一来二去,两人就好上了。小尉接吻的技巧很高,常吻得黄小毛上气不接下气的,每次接吻黄小毛样子极其痛苦,脸色苍白,气喘吁吁,但浑身又似通了电似的那么乱抖一气。毕业前夕,两人都发誓留在北京,只有那样两人才能白头偕老。他们在一起山盟了,海誓了,理应在一起白头偕老了,谁也没有料到的是,小尉在北京联系的单位最后告吹了,小尉只能回福州了。临分别的那一晚,两人都有了垂死的模样,他们在校园外的公园里,吻了一会儿,又吻了一会儿,生离死别的样子。

黄小毛咬着牙说:没关系,以后再想办法,总会有办法的。

黄小毛在最后时刻找过老周,把自己和小尉的关系冲老周说了,老周就嘬着牙花子说:难,难了,你怎么不早说,现在各单位留京名额都定了,没办法了。

小尉闭着眼睛,偎在黄小毛的怀里,两只手不停地在黄小毛的胸前抓挠着,似乎自己要钻进黄小毛的胸里面去。

两人都很有激情的样子,这一分别不知何年何月才能再相见了。这种情绪笼罩下,两人似乎都放得很开了。黄小毛的手伸到了小尉的衣服底下,先是在上面摸,后来又向下发展,这次小尉没有抵抗,以前小尉对黄小毛是有警戒线的。摸到要害处,黄小毛颤栗了,小尉似乎很冷静,她突然睁开眼睛冲

黄小毛说:你要我,就拿去吧。

黄小毛受到了鼓舞,一翻身把小尉压到了身下,这时,小尉又冷静地说:我留不下北京,你跟我去福州吧。

黄小毛听到这,动作僵在那里,身上凉了一半,但他仍压在小尉的身上。

小尉又说:不去福州也行,我留在北京,没有工作,我去打工。

黄小毛彻底冷静了下来,翻身从小尉身上下来,又伸手把小尉的裙子往上提了提。后来两人抱在一起,都哭了。冷静下来的两个人都觉得那一切设想是那么的不现实,当时的情况是九十年代初,人们的观念还传统得很。

那天晚上,两人不知在公园里呆了多久,他们回到校园的时候,发现宿舍楼已经锁死了。两人没处可去,只好在小花园里坐了一夜。两人相依相偎着,却没有生离死别那种悲凉,两人的脑子,似乎都木了,昏昏的,不知想什么是好。

天终于亮了,小尉从黄小毛的怀里爬起,整理了一下衣服,又拢了拢头,冲黄小毛清晰地说:你看我一眼。

黄小毛认真地看了小尉一眼,然后小尉转身向女生宿舍楼跑去。当天,小尉就乘上了开往福州的列车。她没有通知黄小毛,黄小毛自然也没法去送她。一段刻骨铭心的校园爱情就这么夭折了。

黄小毛留在北京之后, 便有很多人给他介绍女朋友,这样那样,或高或矮,或胖或瘦,说心里话,黄小毛一个也没有动心,他见这些女孩子的时候,眼前晃动的都是小尉的影子。小尉一去再无音信,就是有音信,也没有办法。黄小毛是个很务实的人。

再后来，别人就给他介绍了爱人小于。介绍人说：这是小于，北京人。黄小毛一听北京人，眼皮就跳了跳，直到此时，黄小毛也没把自己当成北京人，他总是有一种感觉，说不定哪一天，他就会一脚让人把他踢走，滚回老家去。见到小于之后，他不知为什么心里一下子踏实了，他甚至没有多看小于几眼，便同意谈一谈了。谈来谈去，就结婚，生孩子了，通俗得很。

从恋爱到结婚，黄小毛也没找到和小尉在一起时的感觉，他就想起一本书上的一句话：真正的恋爱，一生只能有一次。黄小毛不知说得对不对，反正他是这么看的。

后来，他就接到了小尉的电话，电话是小尉辗转着打听到的。他一听到小尉的电话，眼圈就红了。小尉倒很平静，说自己也结婚了。

他问：你好吗？

小尉不假思索地答：就那样吧。

她也问：你呢？

他也说：也那样。

两人就都不说什么了，过一会儿电话就放下了。

从那以后，两人经常通电话，此时两人似乎都各自走出了阴影，一起回忆四年大学的美好时光。一次郊游，以及教室前那棵杏树等等，青春的记忆，永远都是美好的。

有时也说点深入一些的话题。有一次黄小毛在电话里问小尉：你家先生是干什么工作的？

小尉说：跟我一样，也在机关。停了停又说：你问他干什么？

黄小毛就不问了，小尉从来没有问过小于，但小于时时

刻刻又都在两人中间存在着。

他们现在通电话很方便,上班时间,单位电话,又不用自己掏钱,不打白不打,更多的时候,两人都在回忆校园生活。回忆来回忆去,黄小毛就有些思念小尉了,是骨子里那么想。黄小毛就说:什么时候出差来北京?

小尉就叹口气说:出差去北京,那是领导的事,这辈子怕是轮不到我了。

黄小毛就想起了自己的单位,出国考察什么的,历来都是部长、司长们去,就连处长也很少去,别说他们了。这样一来,黄小毛就有了许多感慨。

就在这时,处里招来了一个合同工,叫小雨,在处里打字,干些杂务什么的。机关干部都定岗定编,有时忙不过来,只能招这些合同工了,不占名额,不占编制的。

黄小毛见到小雨第一眼时,心就跳了跳,小雨长得很像青年时期的小尉,也是该鼓的地方都鼓,包括说话的声音和动作都像当年的小尉。

时间长了,黄小毛和小雨就熟悉了起来,小雨别看人小,也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机关里的一些事,她摸得门儿清,她也知道,黄小毛将来是处长的热门人选,于是,她经常地冲黄小毛灿烂地微笑,有时也发点嗲什么的。

黄小毛一想起小尉,就看见了小雨,有时屋里没人的时候,他会伸过手去,在小雨的头上拍一拍。他似乎又找到了当年和小尉在一起时的感觉。

小雨也不反感,抿着嘴笑。

黄小毛似受到了鼓舞,有时大着胆子在小雨身上的某个部位摸捏一下。小雨的脸就红了,黄小毛就挺幸福的样子。

有一天，小雨小声地跟黄小毛说：小毛，你这是性骚扰。

黄小毛得寸进尺地把手落在小雨的肩上说：那又怎么了？

小雨不说话，只是笑，现在她的脸已经不红了。

黄小毛有时就大着胆子想：小雨这姑娘不错，要是和她有点什么，也没什么。

黄小毛就觉得这日子有了奔头。

这些日子，黄小毛不知道小雨这姑娘怎么了，总是对自己不理不睬的。

那天，他又和小尉通完了电话，通电话的时候，自然选择办公室没有外人的时候。小宫被处长老郭叫去促膝谈心去了，小洪不知到哪串门去了，办公室里只有小雨在打字。通完电话，黄小毛意犹未尽，走到小雨身边拍了拍小雨的后背。

如果在平时，小雨早就嬉笑成一团了，今天小雨没笑，反倒厉声地说：黄小毛，请你尊重我，别动手动脚的，这样不好。

黄小毛怔在那里，好半晌才说出句：我靠！然后悻悻地走回到自己的桌旁，他开始拼命地喝水，他知道眼前所有的变化都缘于什么。难道杨司长和自己的关系就那么重要？

四

打字员小雨和黄小毛的关系冷了下来，和小宫却热乎了起来。两人此时正在那桃红李白地说一些很不着调的话，小宫不知在哪次饭局上听来了几个黄段子，什么软呀硬的正说给小雨听，不知小雨真没听出来，还是假正经，露出一排很白净的牙，很清纯地笑。然后两人约好，星期六去怀柔的红螺

寺。小宫的爱人是一家报社的记者，经常有采访任务，有时一出差十天半月的很正常。在爱人出差的日子里，小宫这个人就显得很生猛，看女孩子的目光总是阳光灿烂的。

小宫又提议带旅行帐篷什么的，也得到了小雨的积极响应。

黄小毛就想，一男一女，夜半三更的睡在外面，能不有点事？再偷望小雨时，他又想到了小尉，从侧面看小雨便更像小尉了。莫名的，和小尉分手的那个夜晚又浮现在了眼前，直到现在，他才有些后悔，要是早知道和小尉天各一方，还不如那晚和小尉有点什么了。他现在已经是三十多岁的过来人了，回头再看青春年少时的事，便看出了许多遗憾。

小宫也是过来人了，小雨二十刚出头，现在二十多岁的女孩子，胆子大得你都不敢想。黄小毛越这么想，心里越不是个味，仿佛自己的恋人被别人撬走了那般地失落。

由此，黄小毛就想到了和杨司长一家的关系。刚留在北京那会儿，黄小毛真的一心一意地把杨司长的家当成了自己的家，他一个人在北京没依没靠的，那时他真希望老周把自己当成亲弟弟一样看待，他努力地朝这个方向努力。机关里有时分点东北大米、油哇什么的，那时他一个人，整天吃食堂，用不上这些东西，便趁周末都把这些东西捣腾到老周家了。老周也不客气，指挥着黄小毛把东西放下。坐下来之后，老周递过来一支烟，黄小毛不会吸烟这一点老周知道，但老周还是那么让一让，然后自己点上，喷着烟雾和黄小毛天南地北地说上两句。不知不觉就到了吃午饭的时间，杨司长在黄小毛进门的时候就开始忙碌，这时终于做好了午饭，黄小毛起身告辞。这时黄小毛很希望老周或杨司长说句留他吃饭

的话,结果没人说,他就不好再坐下去了。他多么希望和杨司长一家三口坐在一起吃上一顿饭呀,吃什么无所谓,图的就是个气氛。他已经许久没有吃过这样的饭了,从学校到现在,他吃惯了食堂。

黄小毛走到门口的时候,心里面很失落,但回机关去吃食堂他又没有胃口,食堂一天到晚都是老三样,他早就吃腻了。于是他就回头冲老周说:周大哥,咱俩去外面吃吧。

老周回头望眼杨司长做的饭,似乎对家里的吃食也已经腻了,便很干脆地说:那行,我换件衣服。两人就下楼,找了一家饭店进去。黄小毛主动地让老周点菜,老周也不客气,三下五除二就把菜点完了,老周点菜时,从不考虑价格,都是平时自己很少吃到的。黄小毛的意思是,弄两个家常菜,喝两瓶啤酒就完了。老周则不,因为黄小毛留京,是他一手操办成的,吃黄小毛他认为是应该的,名正言顺。菜要了一桌,两人根本吃不完,吃完饭,老周又让服务员拿了几个快餐盒,把没怎么吃的剩菜装起来,提在手里挺长一串,一边打着酒嗝,一边和黄小毛挥手告别了。

这饭吃得黄小毛心疼,一转眼就花了二百多,然后黄小毛就无精打采地往宿舍走去。过不了多久,黄小毛又犯同样的错误。有时他想,日后在机关里混,还要靠人家杨司长呢,就算是感情投资吧。

黄小毛结婚之后,他去杨司长家的次数少了起来,年呀节的仍去探望一下,礼是自然少不了的。每次去,杨司长就说:小黄,这样不好,让人看见会有反映的。

老周则不说什么,默默地把东西接过去,轻描淡写地放下,插着杨司长的话说:小黄也没来看你,他是来看我的,我

们是老乡,我是他大哥,有啥反映的。

黄小毛也笑着说:就是,就是嘛。

杨司长就不说什么了。干干地坐一会儿,老周和杨司长都不挽留他,他也就告辞了。

后来,老周有一次风风火火地打电话主动找到黄小毛,说让他晚上去家里一趟。原来老周和杨司长的闺女小雯要参加初中升高中考试了,小雯这孩子很不争气,模拟考试时考了个全班倒数第一。这下子老周和杨司长都急了,老周就想到了小黄,小黄大学毕业没几年,功课肯定还没忘,就想让黄小毛辅导小雯。黄小毛自然义不容辞地接受了这份工作。

黄小毛和小雯面对面的时候,才发现这孩子真的不可救药了。她的心思根本不在学习上,她当着黄小毛的面,一会儿照镜子,一会儿修指甲,要么一会儿把头发散开,一会儿又系起来。总之,没有一会儿安静下来的时候。黄小毛就说:小雯你这样可不行,你爸你妈还指望你考高中呢。

小雯不说话,把书本翻得哗哗响,黄小毛就从数学讲到物理,他正讲着,小雯趴在桌上睡着了。黄小毛就敲桌子,小雯不情愿地睁开眼睛,黄小毛生气地说:小雯你这样,我告你爸去。

小雯叹口气说:人家来月经了,还不让人歇会儿呀。

小雯的话说得黄小毛一愣一愣的,一个十三四岁的孩子,说"月经"跟说口香糖一样自然。黄小毛就在心里说,这孩子毁了。

黄小毛帮助小雯辅导了一阵子,也没什么起色,他后来在杨司长和老周面前提议说:这样不行,要不就让她上补习班吧,也许那样效果会好些。

杨司长叹气，老周也叹气，两人一商量就采纳了黄小毛的建议。在海淀那面一所学校里报了名，学校离杨司长家住的位置还挺远的，接送小雯的任务又落到了黄小毛的身上。

周末还好一点，他把小雯送到学校去，自己赶回来，下午放学时再去接。平时就紧张了，下了班，来不及吃晚饭，忙赶到小雯的学校去，然后带着她穿越大半个城区赶往海淀，小雯兜里有花不完的钱，到学校旁边"麦当劳"买了一兜子东西，边吃边上课。黄小毛就惨了，他舍不得在外面吃，偶尔一次两次还可以，吃碗面什么的，天天如此，他就吃不消了。那阵子女儿出生不久，小于又没奶，只能吃奶粉，像样一点的奶粉一筒都上百元钱，不到十天就吃完了。孩子半岁以后，食量大得惊人，黄小毛已经不是以前的黄小毛了，孩子出生后，他才感到日子的拮据。一个孩子什么地方都得花钱，他和小于两人都靠工资，没有别的什么进项，又有了孩子，日子就可想而知了。

他这么天天接送小雯，小于很有意见。小于休完产假开始上班了，请不起保姆，只好把小于的妈请来照顾。老太太早就退休了，没带孩子时，生龙活虎的，不是扭秧歌就是爬山，硬朗得很，一带上孩子就立马不一样了，不是今天这疼，就是那里不舒服，睡木板床不习惯，非得要睡"席梦思"。黄小毛没有办法，听着娘俩上一句下一句的冷言冷语，抽空还得给丈母娘买点营养品什么的。前两天刚一回家，就听丈母娘说：你们这孩子累死人，我到你们家这一个多月，瘦了八斤八两。

丈母娘膀大腰圆的，肥壮得很，躺在"席梦思"上都能压出一个坑来，黄小毛没见她瘦，反见她胖了。丈母娘说瘦，那就是瘦了，在小于的督促下，他当天晚上就去超市买了不少

营养品堆在丈母娘床头,让她补身体。黄小毛细算下来,请丈母娘看孩子,比请保姆还贵。

他自从接受了接送小雯的任务,早出晚归的,丈母娘和老婆都有意见。晚上忙乱的时候,要喂孩子,还要给孩子洗澡,然后哄孩子睡觉,老婆哭孩子叫的,这些小黄都帮不上什么忙。因此小于很生气,他回到家的时候,一家人都睡下了,有时有剩饭,他顾不上生冷,吃一口算了。如果没剩饭时,他就泡一袋方便面对付一下也就过去了。他觉得这一切都好忍受,他不能忍受的是在等待小雯上课的两个多小时的无聊时间。那时,他学会了在商场里东游西荡,引得商场保安把注意力都集中在他的身上。商场里有空调,日子还好过一些,要是在商场外,那罪可就不好受了。两个小时过去了,千呼万唤小雯终于出来了,然后他带着小雯转乘好几次公共汽车回到家里,他一直把小雯送到楼门口,看见小雯走进自己的家门,他才转身风风火火地往回赶。

有一次,他看着表,从商场里走出来,明明补习的学生都走出来了,就是不见小雯。他着急,也有些害怕,怕小雯出什么事,自己出点啥事没关系,要是小雯出点事,他没法交代。他一边喊着小雯的名字,一边朝学校里面走,里里外外都找遍了,也没发现小雯的影子。后来,他都快打电话报警了,才在学校路旁的树影里发现小雯,那个不争气的丫头,和一个男孩子搂抱在一起,正忘情地接吻呢。黄小毛见此情景,气不打一处来,一把把小雯拽过来,头也不回地向公共汽车站走去。自然引来了小雯的一片责骂声。

小雯说:不用你管我,你算老几呀?

小雯还说:我不认识你,以后不用你送我了。

他回过头，白着脸说：我辛辛苦苦地送你，你不学好，想干什么？

小雯说：我学好不学好，和你有什么关系？

黄小毛说：我要对你妈对你爸负责。

他还说：你这样子，我要告诉你爸你妈。

小雯说：你是我爸我妈的狗。

黄小毛听了这话，一下子把手松开了。那一刻他真的很悲哀。心想，自己究竟算干啥吃的，自己凭什么接送人家，凭什么管人家。那一刻，他想哭。那天晚上，他没等小雯敲开自家的门，便一头扎进了暗影里。

就这样，黄小毛风雨无阻地接送了小雯一个学期，一直到考完高中，黄小毛才算解脱。结果小雯只考取了职业高中。在这过程中，老周没说一个谢字，就连杨司长也没说一个谢字。黄小毛想，不谢就不谢吧，只要他心里还记着这事就行。

五

处里的小宫俨然把自己当成了未来的处长，以前经常晚来早走的，现在小宫一改过去的作风，工作严谨得很，一份文件中出现了一个拿不准的字，他和打字员小雨头挨头地查了半天《辞海》，最后终于把那个字搞明白了，才如释重负地长吁一口气。

不仅这些，小宫现在差不多成了处长老郭的代言人，该这样，该那样的，小宫已经把处里当成一个家了。处里订了一些报纸，机关为了使报纸花样繁多一些，订的时候，这个处室和那个处室的尽量岔开一些，看报纸的时候，自然就轮换着

看。管理处看报纸时,自然也到其他处室随便去抓,别人到管理处也是随便乱抓。小宫的积极性提高后,每次有人来拿报纸,他都会让人登记,几点几分拿走的,又几点几分还回来了,有人没还时,他会急赤白脸的去找人家要。几次之后,别的处室的人都觉得小宫这人有些过分,不就是一张报纸嘛,渐渐的,就没有人随便到管理处抓报纸了。在处务会上,小宫一边喝水一边深有体会地说:凡事都要有个规矩。老郭在一旁吸烟,一边点头。老郭给小宫画圈了。

在黄小毛眼里,小宫也挺不容易的,小宫比黄小毛晚到机关两年,后来他才知道,小宫是在处长老郭的帮助下才来到机关的。老郭的老家也不是北京人。各部委外地人很多,差不多一半以上都是这种外地人,外地人和外地人组合在一起,就有些复杂。老乡呀,邻省、邻县的,沾亲带故的,便经常在一起来往,有的还搞个同乡会什么的,渐渐就形成了一个圈子。这个圈子有大也有小,有近也有疏。小宫的老家和老郭的老家,据说很近,从两人说话的口音上能听出一二来。小宫和老郭走得密切一些也就很正常了。

老郭在机关混到五十多岁了,才混上个处长,在别人看来挺悲哀的,但在老家人面前,可了不得。

有一次,黄小毛亲眼看到,一群背着大包小包民工模样的人,在大门口传达室门前吵吵嚷嚷的,警卫不让他们进,他们非要进,一边说着老郭的名字。黄小毛听说是找老郭的,便主动把他们领进来,进门的一路上,一个老乡就冲黄小毛说:你是郭首长的秘书吧?

黄小毛听了老乡的问话,就想笑,没说什么。

那人就又说:郭首长,是俺姨夫,是俺们老家走出来的大

官。

黄小毛就说:官有多大?

那人就又说:宰相门前七品官,怎么着也比县太爷大吧。

黄小毛觉得这些人很好笑,于是就笑了。

那人又说:我说得差不离吧?

黄小毛也学着那人说:差不离。

每年春暖花开的季节里,总会有一拨又一拨这样的人,聚在大门口,找这个处长,或那个司长的。他们都是老家来人,进京打工的,他们投奔他们心目中的首长,有首长给撑腰,他们还怕什么呢,于是,他们说话的嗓门就很大,理直气壮的样子。

春暖花开的季节里,处长老郭的办公室里就显得很繁荣,这时,老郭的门是关上的,众人或蹲或坐地围绕在老郭周围,老郭不坐,背着手,挺着胸,伟人似的在屋里踱来踱去,他的桌上,已放满了众人敬的烟,一会儿一支,繁忙得很。然后老郭就说:这样,事情是这样,现在城里的工作呢,不好找得很,这样,我打个电话吧。

接下来老郭就开始打电话,机关管理处和外面打交道多一些,老郭认识的人也广一些,都是搞后勤的人,其他部委总有一两个施工队,这样一来,三联系,两联系的,就碰上了一两个施工队缺人手,然后老郭就一挥手,很豪放,很有伟人风范地说:妥了,你们去吧。

众乡人就雀跃了,把灿烂的笑盛开在脸上,说着郭首长如何好,如何伟大的话。老郭并没到此为止,他接着给乡人来一顿教育。先从北京讲起,老郭每次都说,北京是什么,是首都,可不比县城,也不比省城,毛主席他老人家就睡在这里,

你们说话,吐痰都注意一些。

众人就喏喏地点头,称是。

老郭又一挥手,从大处讲到小处,小处就是:你们这些人是我老郭介绍去的,莫给我丢脸。

众人又是一阵金鸡乱点头,这才散了。老郭这时没忘记喊过小宫,如此这般地交代一番,小宫便跟个包工头似的,领着这些人鱼贯着穿过走廊,带着他们去该去的地方了。一路上免不了被乡人问起是不是郭首长秘书等老问题。

小宫做这一切时,从没有怨言。有时,老家来人多了,送走一拨又来一拨,老郭就无法及时地把这些人安置出去。小宫这时会及时出面,跑前忙后地联系,总能及时地把这些人一批又一批地送出去。

年底的时候,也经常出岔子,这些人在北京干了大半年了,该回家过年去了。有一两次碰上包工头不结账的,带着工钱躲起来的情况,他们没有别的出路,又前呼后拥地来找老郭,他们鼻涕一把泪一把地诉说自己的不幸,一家人就指望打工挣这点钱呢,驴呀马呀的干了大半年了,血汗钱一分没拿到,他们心寒,他们喊冤。这时的老郭,脸色是铁青的,老家的生活他知道,这些人都是土里刨食的农民,他们容易吗?不容易。老郭一手捂不过天来,这种事全国各地都有,他管不了那么多,但他的亲人,同乡受难了,他不能不管。

于是老郭开始打电话开始联系,联系来联系去,总能找到一些瓜葛的人和单位,其实这些单位和人都和包工头存在利害关系,他们没少得包工头的好处,说是包工头躲了,其实躲的只是这些民工,他们能躲那些人吗?他们明年还想不想吃饭了。联系上这些人,问题就解决了,说好时间、地点,领钱

就是了。

乡人们又是千恩万谢了，一步三回头，抹着眼泪，发誓等过完年，春暖花开时节，来北京，还找郭首长来。

老郭就一脸凝重了。

时间长了，黄小毛发现老郭这人除了水平差一点，人并不坏。起码这人还是有良知的，懂得乡人们的疾苦。如果让这人当大些的领导，说不定会帮助广大的弱势群体办一些好事、实事。可惜，老郭这辈子除了为乡人们在北京找点活路外，其他的事也做不了什么了。

因此，处长老郭就感到很悲哀，马上就要退休了，他最大的愿望就是弄个巡视员的头衔，虽说不是什么官，副司级的待遇还是有的，说起来也好听，副司级干部，相当于老家市里的副市长或副书记一级。这是老郭的一个梦想。

机关为了平衡各种关系，每年都会有这样的职务变动，干了一辈子革命工作了，没有功劳还有苦劳，就要退了，给个待遇吧，这样一来，你好，我好，大家都好，留的安心，走的愉快。自从机关改革之后，人精简了一大半，都是一个萝卜一个坑，没有那么多闲职和编制了，运作起来，就相当有难度。

老郭为了这，不惜冷落自己的同乡小宫，而和黄小毛打得火热，甚至他在人前人后一直说黄小毛的好话，把自己的接班人也甘愿让给黄小毛。这一切，都是因为黄小毛是杨司长的人。现在杨司长不被待见了，黄小毛自然也没什么大用了。老郭的真实面目就显露出来了，他该和小宫咋的还咋的。

中午的时候，老郭总会把小宫叫到自己的办公室去闲扯，两人关起门来，用家乡话说事，两人感到很亲切，满耳都是乡音，亲不亲故乡人呢。

这些年来，小宫名副其实地是老郭的一名小兄弟，鞍前马后的容易么，为了啥，还不是为了让老郭栽培一下，以后好有个出头之日。老郭心灰意冷了，巡视员弄不上就弄不上吧，但他一定要对得起小宫，让小宫牢牢记住自己的恩情，日后见面了，小宫会念他个好。年呀节呀的，这些老干部回机关搞联欢时，也有个人打招呼。那时候，连个人都不上前问候一声，那才是悲凉呢。

于是，老郭一有空闲时间就把小宫叫到自己办公室去。老郭用乡音说得语重心长，说自己这一辈子的得失，同时也把为人为官的感悟毫无保留地传授给小宫。这是人生一笔宝贵的财富。就看小宫自己的悟性了。

小宫在老郭面前，始终以一名晚辈的身份洗耳恭听。机关里一茬一拨人，永远有老一拨对小的这一拨知根知底，还有的不少是老的这一拨亲手调到机关的，或者是自己栽培的。老的这一拨不退，小的这一拨永远抬不起头来，有短处，或感情债在老的那一拨手里捏着，于是小的这一拨就小心地为人，夹着尾巴做事。等老的这一拨退了，他们成为老人的时候，这时他们才长吁一口气，没有什么尾巴在别人手里捏着了，然后扬眉吐气地做人，做官。他们手里又捏着更年轻一拨人的短处了。

当年小宫求老郭办事时，提着大包小包的礼品往老郭家跑，说着低人一等的话，这就是为人的短处。况且，老郭把小宫弄到机关来了，老郭又是处长。小宫这种处境，在老郭面前将永远短下去。正如，黄小毛和老周、杨司长的关系一样。

黄小毛有时甚至想：这世界来一场大地震该多好哇，一切都不复存在，睁开眼就是崭新的了，谁也不欠谁了，谁也不

求谁了,然后抡开膀子重新建设一个全新的世界,那是多么好的一种境界呀。

六

周末的时候,黄小毛家的电话又响了,他正坐在电话旁逗孩子。电话一响,他的精神就有些紧张,以前,他盼老周来电话,又怕老周来电话。盼老周来电话,那样的话,他可以堂而皇之,光明正大地走进杨司长家,他用不着特意地去和杨司长拉关系,有和老周的关系足够了。老周虽说级别和杨司长差了好几级,但在家里却一点儿也看不出来,很男人,很领导的样子。有次喝酒时,老周红头涨脸地说:她狗屁司长,我让她干啥她就得干啥。杨司长不知是做给外人看的,还是真心的,反正在外人眼里,给足了老周面子,她在家里就跟一个受气的小媳妇似的,被老周呼来唤去的。老周就很风光。每次和老周打麻将,黄小毛输多输少心里都比较平衡,他就想,这是输给杨司长了,老周高兴,杨司长就高兴。有谁能这么荣幸每周都能陪领导,而且又是司局级领导打牌呢。

另一个黄小毛又很怕老周叫他去打牌,一周了,好不容易盼到休息两天,看看书,带着孩子去公园转一转,可现在,他把业余时间都花在了打牌上,家里人有意见不说,他自己也觉得挺无聊的。有人说打麻将这玩意儿,容易上瘾,就跟吸烟一样。打了这么多年麻将,黄小毛到现在一点儿瘾也没有,越打越觉得累。别人在麻将桌上算计的是怎么比别人早些开和,他不能想着开和的事。他要平衡左右的关系,尤其是老周的关系,不能让老周输,也不能让自己输得太多,输得太多,

他这个月的日子就紧巴了,孩子的奶粉质量就得下降。于是,他左右平衡,照顾着老周,于是这麻将打得就很累,一宿下来,要死要活的模样。所以说,他又有些怕老周叫他去打麻将。

电话铃响了几声之后,他心情复杂地拿起了电话,电话果然是老周打来的,这次却不是叫他去打麻将,而是通知他,明天晚上同乡聚会。黄小毛松了一口气,冲电话里的老周连声说谢,并保证,明天准时去。

这种同乡会,历史很悠久了,地点就设在老家那个省的驻京办事处。办事处主任老王,黄小毛已经很熟了。每次同乡聚会,都不用他们花钱,而是老家的一些政府官员。这些政府官员,每次到北京自然都有事要办,要办事最好是通过在国家各部委工作的同乡们。地方政府官员到北京办事都是大事,完成各种各样的批件,有些是很重大的项目,国家要给政府投资什么的。这样的批件往往已压在某要人的秘书手里,或已放在某要人的案头等等。总之遇到了一定的麻烦,这时地方政府官员,就想到了在京工作的同乡,和办事处主任老王说一声,老王就召集一下。

同乡会也是有级别的,有头有脸的人才能参加。最差的也得是在国家各部委工作的副处以上干部。黄小毛算是特例了,他这种特殊自然是老周的面子。第一次参加同乡会时,老周把黄小毛往办事处主任老王面前一推,便说:小老乡,人很实在,未来的处长。

老王就拍黄小毛的肩,说:有出息,后生可畏。

人到齐了,黄小毛才知道自己几斤几两,在座的人可都是有头有脸的人,说起某政府要人,就像说自己家亲人似的,

那么随意,那么了如指掌。气氛既轻松又热烈,菜是家乡上得台面的菜,酒自然也是全国名酒,最不济也是国优、部优那个级别的。黄小毛坐在一旁根本轮不上他插话。黄小毛觉得在这种场合认识这么多同乡,对自己以后是有用的,于是他充当了服务员的角色,看那个酒杯空了,忙过去倒酒,别人讲一个政治段子,或者黄段子,他跟着积极地笑,努力地把气氛推向高潮。其他人等都是熟人了,相互敬酒,说着客气的话,黄小毛成了局外人,他想尽早融人到这个圈子里,于是便频频地举杯,和这个处长喝过了,又去敬那个司长,然后很真切地把工作单位和名字告诉人家,以期得到众同乡的注意。老周每次聚会差不多都坐在上首那个位置,离家乡的父母官总是很近。后来黄小毛看出来了,这不是冲老周本人,而是杨司长。

每次办事处主任老王向家乡父母官介绍老周时,总是会说,某某部人事司长的爱人周处长。地方官就热烈又亲切地和老周握手寒暄,老周就一脸的经风雨见世面的样子,言谈举止很司长的样子,无形中把自己提高了好几个级别。

黄小毛第一次参加这样的聚会,既紧张又兴奋,频频地给各位同乡领导敬酒,敬来敬去,把自己给整多了,一出酒店就分不清东南西北了。老周搀着他上了一辆出租,一路上老周都轻描淡写地说:小黄,你不能太急,急什么?

黄小毛就感恩戴德地说:周大哥,你这人够交情,没忘了兄弟,就是以后赴汤蹈火,你说一声就行。

这是第一次,后来慢慢就熟了,同乡领导每次聚会都能叫上他的名字了,眼前杯里缺酒了,就会喊一声:小黄,把酒倒上。黄小毛就乐呵呵地上去倒酒。有时一顿饭下来,忙出一

脑袋汗来，胃却没饱，回到家还得偷偷地煮一袋方便面。但他高兴参加这样的聚会，他长了很多见识，也认识了许多要人。黄小毛就想：这些人都是自己的财富呢。

有一次，这些人中的一位处长真起到了作用。黄小毛的哥哥下岗了，下岗前那个企业就半死不活的了，哥哥嫂嫂又都在一个单位里上班，家里养了两个孩子，日子过得可想而知。就这样，哥哥嫂嫂还双双下岗了，日子就没法过了，哥哥有一天就打来电话，说是要到北京来打工，让黄小毛帮助联系联系。黄小毛脑袋就大了，他知道，北京的工作是不好找的，哥哥在工厂里几十年了，没什么特长，就是一把子力气，到北京找工作只能卖苦力，说不定干上一年，年底被包工头涮一把，一分钱都拿不到，像郭处长那帮乡亲一样，真是不容易。黄小毛就在电话里把哥哥稳住，他说看能不能在老家替哥哥想想办法。

机会终于来了，又一次聚会时，坐在他身旁的一位处长，说是认识黄小毛老家的书记。黄小毛见到救星似的拼命地向那位处长敬酒，那位处长一高兴，当场拿出手机，拨通了老家书记的电话，热络了几句之后，就把黄小毛哥嫂的事说了。然后放下电话冲黄小毛说：没问题。

果然没问题，不到半个月，哥哥打来了电话，他说自己已经到一家效益不错的单位去上班了。这是黄小毛第一次为家人办事，他高兴之余，多少有些成就感。这一切，他都感恩老周。

这一次，他早早地来到了老周楼下等老周下楼。老周很准时，慢慢悠悠地下楼。黄小毛忙伸手叫了一辆富康车，自己为老周打开后车门，关上，自己又跑到副驾驶的位置上坐下

了。一路上,黄小毛都在没话找话,他怕冷了场,上星期的事他还记着,他觉得自己不该那么办事,赢了点儿钱就跑了,上次老周是输了钱的。自己怎么着也该安慰安慰老周才是。这几天,他都在深刻地检讨着自己。杨司长虽说不是人事司长了,可她现在毕竟是司长呀,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再不受人待见,也是司局级干部,难道还能回到黄小毛这个起跑线上来,那是万万不能的。就是闲在家里,那也是司局级待遇,有专车,看病都是用"蓝本"。就这一点,黄小毛到死也不一定能混上。

办事处老王在安排宾主坐次的时候,有一个细节被黄小毛忽略了,老周被安排到离主人稍远一些距离,向主人介绍时也没提杨司长,而是直接说,某某部的周处长。黄小毛一进门就和服务员似的忙着给各位领导倒茶,所以他忽略了。

整顿饭老周都很不高兴的样子,不停地喝酒,有时别人不和他碰杯,他也一口把酒干了,忙得服务员和黄小毛轮番不停地为老周倒酒。

席宴结束的时候,黄小毛发现老周喝多了,老周热血满胸膛的样子,还没走出酒店就把衣服扣子解开了,很潇洒的样子。黄小毛这回搀着老周叫了一辆"夏利"。黄小毛心想,反正老周喝多了,坐什么车都是无所谓的。

老周一路上都在说:操,老王这人太势利,什么鸡巴东西!

翻过来调过去的,就是这几句话。

下车的时候,黄小毛扶着老周往楼上走,老周似乎这才发现了小黄的存在,于是翻着死鱼似的白眼说:操,小黄,你这人也势利。

老周这么一说，小黄惊出一身冷汗来，接着心里马上就是一阵悲凉。好在老周不说什么了，东摇西晃地任由黄小毛架着往楼上走。

“呜哇——”一声，老周吐了，吐了黄小毛一身。黄小毛为了参加这次活动，把结婚时买的西装穿上了，平时他舍不得穿这身衣服，一千多块钱呢。

送完老周，黄小毛一身酒气地站在楼下，这时，他自己也想吐了。

七

黄小毛的小姨子来了，小姨子大学毕业快一年了，至今还没有找到满意的工作。小姨子毕业前，老婆小于就在他的枕边吹过风，让黄小毛帮着联系单位。黄小毛不是没联系过，现在找工作不比以前了，哪都不缺人，大学毕业生满大街都是。

前几天到外面吃饭，那家饭店的广告就说：本店服务员百分之百的大学生。刚开始黄小毛还不信，一个中下档次的酒楼，怎么会招来这么多大学生？席间他拉过一个服务员一问，果然是大学毕业，毕业的学校虽不著名，在全国也算是重点院校。后来又有一个倒茶的小伙子，黄小毛一问也是大学生。黄小毛就感慨，自己大学毕业到现在才几年呀，要是现在毕业，说不定自己也在这里给人端茶倒水呢。黄小毛就庆幸自己早生了几年，更庆幸自己有一份安逸的工作，而且是国家机关。

为小姨子的事，他没少费心思，国家机关他是不敢想的，刚精简不久，都是一个萝卜顶一个坑，况且，他也没门没路

子。以前他靠杨司长才幸运地进了机关,现在杨司长已经不被人待见了,没办法,他只能想其他办法,同学、同事、老乡什么的都发动起来了,结果并不理想。刚开始,似乎有点希望,工作在一家公司的一个同学回话说,他们那缺一个人,他帮着给争取一下。结果,没过两天又回话说,那家公司的主管部门的一个处长,把一个亲戚安置进来了。同学说:没办法,谁让人家是处长呢。

老婆一家虽说是北京人,他们家是个单枝,亲戚朋友都没什么权势,父母都是工人出身,又早就退休了,现在只有黄小毛是干部还在国家机关工作,小姨子不找他找谁?于是三番五次地来找他,找得他头都疼了。每次他都回话说:我正在打听呢,一有消息我就通知你。结果是,他总是没有消息。于是小姨子等不及了,带着自己日常用的东西,来到他家住下来,看样子,不达目的不罢休的样子。无形中就多养了一个闲人。

现在小姨子和孩子住在一起。孩子以前送幼儿园的工作都是黄小毛的事,小姨子来了之后,为了表明不是吃闲饭的,就主动把接送孩子去幼儿园的工作接替了。然后在家里打发漫漫时光。

正是夏天,空调正开足马力工作,电视也是要打开的,于是,小姨子就整日里躺在沙发上看电视。黄小毛家的电表,自然是嗖嗖地转得飞快。

黄小毛倒不是心疼那几度电钱,他心想,老是这样下去也不是个事,就是小姨子不住在自己家里,该没工作还是没工作。黄小毛接下来就很勤奋地为小姨子联系工作。机关下属有服务公司,经理以前是机关的一位处长,黄小毛和那个处长以前就打过交道。说不上熟悉,认识是认识的。黄小毛就

想到了那位处长，管理处和服务公司打交道还算多的，年节的时候，从服务公司进点货，分给大家，一来二去的，黄小毛和服务公司也算熟悉了。黄小毛想到服务公司问一问，看他们那里缺不缺人。

中午下班的时候，黄小毛就去了服务公司，经理是找到了，他刚从外面喝完酒，还在那不停地嘬牙花子。黄小毛他是认得的，不冷不热地打了声招呼，还把自己面前的“大中华”抽出一支来扔给黄小毛。黄小毛就把小姨子的事提出来了，还没等黄小毛说完，经理就笑了。他一边笑一边说：你知道我这服务公司是干什么的吗？是机关子女接待站。

这时，黄小毛才知道，服务公司大部分工作人员都是机关里有头有脸的人安排进来的关系户，编制才几十人，现在都过百了。

经理看出了黄小毛失望的样子，经理就安慰他说：只要你能弄来副部长批的条子，人我就要了。

这话对黄小毛来说等于什么也没说。黄小毛离开服务公司就感叹，这世界没权没势的简直就没法活。这么想过之后，他就觉得肩上责任的重大，一定要混出个样子来，只有那样他才能为自己的亲戚朋友办些实事。

眼下的形势对黄小毛来说相当的不利，处长老郭调巡视员的希望破灭了，在年底机关里只有两个即将退休的处长调上了巡视员。那两个处长资历都比郭处长老，老郭调不上巡视员也在情理之中。还有几个月老郭就要退了。老郭已经没什么顾忌了，不管跟谁说话，态度都很冲，就跟吃了戗药似的，走起路来也横着膀子。这和以前老郭的形象大相径庭。以前的老郭为人谦和，办事小心，多年的机关工作他早就明白

了该说什么,该做什么。现在老郭就要退休了,却一反常态,早就把机关的游戏规则忘到了脑后。他要在最后几个月的机关生活里,活出个真我来。

机关领导历来都有个尺度,就是从不和即将退休的干部纠缠,说到底也纠缠不出什么名堂来。退休干部干了一辈子了,什么都无所谓了,和领导关系闹僵了,大不了退休后少来机关两次,反正退休后就不和机关发生什么关系了,退休工资每月到银行去领,给退休人员长工资,那是国家的规定,少一分一厘都是不可能的。像老郭这样,退休前愿望没能完全实现的干部,现任领导一般都是躲着走。

领导躲老郭,老郭却不躲领导,现在他有满腹牢骚需要发泄,那是积攒了大半辈子的牢骚,说起来冗长得很,情绪自然很义愤。领导每次看见老郭心里就很虚,表面上又不能显现出来,还要热情地打哈哈。老郭似乎抓住了领导的短处,去领导办公室,他会目中无人,长驱直入,然后坐下来就没完没了,痛说自己这大半生,牛呀马呀地为革命做了那么多工作,现在就要退休了,两手空空,连个巡视员这样虚空的一个头衔也没混上,悲凉呀。老郭反复地在直抒胸臆。领导就点头,叹气,关键的时候,还要安慰老郭几句。

这些日子的老郭,就变成了祥林嫂,见谁跟谁都絮叨自己的委屈和不满。正常人,都远远地躲着老郭。惟有小宫不躲老郭,一天中午,小宫还专门把老郭请到机关外一个酒楼里,两人不知整了多少酒,反正回来的时候,老郭有些喝多了。于是老郭办公室的门也不关,大着声音,也大着舌头说:小宫,你放心,你的事就是我的事,你的事我要办不好,我就白活了。

小宫的事自然是接班的事，老郭这么一说，小宫忙把老郭的门关上，又是拧毛巾、又是倒茶的，一通忙活。

这些日子，小宫是很开心的，嘴里不停地哼着歌，和老郭的情绪形成了明显的反差。小宫在老郭面前一点儿也不得意忘形，他和老郭一起同仇敌忾，苦大仇深的模样。一离开老郭，小宫的脸上立马鲜花盛开了。

黄小毛看在眼里，心里就想，小宫这小子在机关没白混，已经入道了。

老郭果然说到做到，他一次又一次长驱直入领导的办公室，阐明自己的观点，力保小宫能接上自己的班。老郭什么影响不影响的，他已经不在乎了。

换个角度想，领导也不一定把这个空出来的处长位子当回事，谁干不是干呢，说不定，老郭这么一折腾，小宫就能顺利地接班。

管理处现在只有黄小毛感到悲哀了。在接老郭班的事情上，平心而论，应该轮到他的。现在老郭这么一折腾，又在如此关键的情况下，杨司长不受待见了，没人替黄小毛说话了。黄小毛就感叹自己生不逢时了。

小宫又明目张胆地邀请打字员小雨去郊游了，小宫老婆一定又到外地采访去了。老婆一不在身边，小宫就浑身激情，看女孩子的眼神就别样起来。于是他和小雨一拍即合，两人嘻嘻哈哈，南长北短地议论郊游的事。

八

自从小姨子住进黄小毛家之后，黄小毛也想开了，反正

她白吃白住，送孩子就让她送去，早晨她愿意做饭就让她做去。小姨子毕竟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她也觉得白吃白喝的有些于心不忍，一些家务活，她主动地承接了下来。黄小毛也乐得轻闲。人一轻松起床就早了，家属院不远处有一个小公园，一些晨练的人都集中在小公园里伸胳膊踢腿的。黄小毛也加入到了这些晨练的队伍中。几天前，黄小毛看到了一份报纸，有一则消息说：现在中年人压力大，很容易猝死。黄小毛就想，自己也三十多岁的人了，一晃也快到中年了。黄小毛看了这则消息就有了紧迫感，于是他开始锻炼了。他不想中年就猝死，孩子还没长大成人，生活应该说刚刚开始，他还没有活够，他要好好地活下去。

在晨练的时候，就发生了一件事。他眼睁睁地看着一个老人在一棵树下倒了下去，那个老人原本是在树下打太极拳的，打着打着就倒下去了。刚开始黄小毛并没有在意，以为他累了，躺在草地上休息，看了一会儿，又看了一会儿，发现有些不对头，就走过去，这时已经有几个老人也围了过来。老人们显得很有经验，一眼就看出不对劲了。因为他们都互不相识，显得有些冷漠。黄小毛上前看了一眼，躺在地上的老者有些面熟，又一时想不起在哪见过。围上来的只有他一个年轻人，那几个老人都用眼睛望他，并说：要是及时送到医院，也许还有救。说是这么说了，并不见谁有所行动。黄小毛只好走过去，把老人抱了起来，公园不大，没几步就走到了门口，一辆出租车又及时停在了眼前。

接下来的一切就都很通俗了，黄小毛又交押金，又打电话的，忙上忙下好几个回合。老人终于抢救过来了。原来老人心脏病犯了，身上又没揣救心丸什么的。医生说，要是再晚来

一会儿也许就没救了。救活过来的老人自然很感动,拉着黄小毛的手,千恩万谢。黄小毛直到这时,脑子里才呼啦想起,这个老人不是别人,正是退休不久的老部长。于是黄小毛说出了自己的工作单位,老人也张大嘴巴,两人顿时有一种相见恨晚的感觉。

黄小毛没能一眼认出老部长,是因为虽说在一个部里工作,他真正地并没有见过老部长几面,层次相差得很遥远。部长在位时又很忙,从中央到地方有许多会议要参加,平时在部里也上不了几天班。就是在部里,也轮不到黄小毛和部长打交道,就是司长一级干部想见部长也得提前约见。

黄小毛救完人没有马上走,还有一个真正原因是抢救老人的钱是他垫上的,他不能这么走,是死是活总得有个说法,那是他准备周末老周叫他去打麻将留出的钱。自从上次同乡聚会之后,他第一次发现,其实老周也挺可怜的。自己就这么远离老周,觉得挺不仗义的。于是他发誓,只要老周叫他去打麻将,他一定前往,还和以前一样。毕竟自己留北京是老周帮的忙,要是没有老周,自己这时说不定连工作都混不上。黄小毛是个善良的人,也是一个有良心的人。他不想让这些钱打水漂,不管结果如何,他要听个响动。

这个响动,他果然听到了。部长的老伴赶来了,不仅还上了他的钱,老部长还拉着他的手,声若洪钟地说:小黄,周末去家里玩,啊。

周末的时候,黄小毛差不多把老部长的话忘了,在他的潜意识里,老部长是退休的人了,退休的人就没什么用处了,况且,老部长和新部长的关系又不和睦,这一点可以很明显地看出来。原来老部长重用的那些人,现在都靠边站了,新部

长一上任要树立自己的威信，组织自己的骨干。杨司长就属于老部长的人，不受待见了，弄了个并列司长的角色。

黄小毛救了老部长纯属偶然，在他的义举中，一点儿也没有功利色彩。过去了也就过去了。

周末的时候，老周并没有约他去打麻将，一下子无事可干的黄小毛顿觉空空落落的，以前他对老周每到周末约他去打麻将已经厌倦了，甚至还有些敌意和不情愿。老周突然不约他了，他又显得无着无落了。在无所适从中，他想到了老部长，和老部长说过的话。

黄小毛就想：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去老部长那里坐坐，没啥好处，也没啥坏处。门牌号老部长已经告诉他了，就在附近的一栋居民楼里，那栋楼黄小毛熟悉，每天上班下班时都经过那栋宿舍，但他一直不知道，那栋普通的楼里就住着老部长。

黄小毛敲开老部长家门时，才发现老部长家外表普通，里面的内容一点也不普通。这是两套房子打通后形成的一大套房子，房间就有五六个，厅大得有些夸张，除了宾馆的大厅外，黄小毛还没见过这么大的厅。

老部长家就显得很冷清，老部长正坐在窗前朝外望车水马龙的街道，这么大的房子只有老部长和老伴两人。黄小毛的到来，无疑让老部长又惊又喜，老部长指挥着老伴又是拿烟，又是倒茶的。黄小毛坐下后，手就被老部长抓住了，他发现老部长的手又软又细，像女人的手。接下来，老两口就抢着和黄小毛说话，问了家里又问了工作，没什么可问的了，就说起了自己。两个孩子现在都在国外，身边没什么人了，冷清得很，孤单得很。部长老伴又说起了单位，说是刚退下来的时

候，单位的头头脑脑的还经常来家里坐一坐，现在十天半月的也不见人来了。

老部长显得很有涵养的样子，不说这些，一直热情出神地望着黄小毛，还用另只手拍着黄小毛的手说：遗憾，我工作时不认识你。

黄小毛也听出了弦外之音，要是那时就认识老部长，那会是个什么样子呢？那时他还会晕倒吗？就是他晕倒了会轮到他去救吗？就是他救了，老部长又会这么对待他吗？所以一连串的假设后，黄小毛就冷静下来了。

部长的老伴仍说着许多家长里短的话，那意思是，两个孩子都不在身边，要是身边有一个像黄小毛这样的孩子该多好哇。这话说得很真诚，有那么一刻，黄小毛心里都热乎乎的了，如果老部长还没退，他一定会毫不犹豫地跪拜下去，叫一声干爹、干妈。那会是一种什么样的景象呀。可现在黄小毛却显得很理智，死死地坐在沙发上，表情是温顺的样子。黄小毛知道那句俗语，男儿膝下有黄金。此刻他要是给老部长跪下了，能换来什么呢？是小姨子的工作，还是自己处长的位子。于是，他就只能那么坐着。

黄小毛向老部长告别时，老部长拉着他的手情真意切地说：有时间带着爱人和孩子就来家里，以后这就是你的家。

黄小毛感动了，他为了一个老人的真情实意，眼前的部长是多么普通呀，普通得和一般老人没有什么差别。他往家走的路上就想，说不定自己到老年时，也会和老部长一样渴望热闹。可老部长的一生已经热闹过了，自己到现在还从来也没有热闹过呢。

回到家之后，他很快心情就平静下来了。二十多岁的小

姨子就在眼前,老婆小于还旁敲侧击地说他白在机关混了这么多年。自己就要到手的处长职务就要鸡飞蛋打了,这么多年所付出的努力,就要烟消云散了。一想起这些,他一点儿也提不起精神。

有一天,他下班回来得早了一些,进门的时候,看见小姨子只穿了件小背心,和一条短裤在沙发上正看电视。大热天的,一个人在家的小姨子这身打扮也不为过。过的是,她明明看见黄小毛回来了,还没有动手穿衣服的意思。黄小毛就有些尴尬。小姨子长得并不漂亮,老婆小于其实也不漂亮,小姨子长得还不如老婆小于。小姨子在上大学时,别人都如火如荼地谈恋爱,惟有小姨子没有谈,原因也是因为小姨子不漂亮。现在又没有工作闲在家里,更不会有年轻男人来追求了。于是小姨子就大胆地在黄小毛面前展示自己的胴体。

黄小毛心灰意冷地躺在床上,他顺手把屋门关上了,以便让小姨子的形象和自己彻底隔离起来。黄小毛心里堵得慌,他想:要是小姨子找不到工作,就会长期在他这里住下去,那么大一个姑娘戳在那,这叫什么事?

上班的时候,黄小毛听办公室的小洪说,处长老郭把自己未来接班人的报告已经递上去了,连同小宫个人的一些材料。黄小毛听到这个消息后,上火又心慌,于是,他和小洪打了个招呼就提前回来了。

九

周末的时候,老周又给黄小毛打了电话,自然是约他去打麻将。黄小毛这阵子真的提不起精神,但他还是去了。他一

面觉得对不住老周,另一面又觉得老周也挺不容易的。

不知为什么,老周的情绪很好,可以说是兴高采烈的样子,黄小毛不知道老周为什么要这么高兴。黄小毛又看见杨司长坐在了书房里,不知是看文件还是看报纸。

这次黄小毛又输了一百多,只有这样他才心甘情愿,心情也就比较放松,如果是赢了钱还要想着请老周吃饭什么的,很是劳神费力。输了,他反倒一身轻松了。

散场之后,黄小毛本想快点回家,躺在床上睡上一觉,他现在只感觉困。老周的情绪却很好,拍着黄小毛的肩头说:今天我请客。

老周的情绪很好,打麻将时的手气就很旺,接二连三地和牌。他不仅赢了黄小毛一百多,还赢了其他两人各一百多,老周的情绪就一直很好。老周要请客,这对黄小毛来说还是第一次。黄小毛本想推托,但又怕影响老周的情绪,况且,以前都是黄小毛请客,这次老周说要请客,黄小毛的心里就平衡了一些。

席间,老周喝了挺多的酒,黄小毛眼见着老周的脸红了起来。后来老周举起杯子和黄小毛碰了一下说:告诉你一个好消息。老周说完这话,卖了个关子,不直接把话说下去,而是喝了一大口酒,咕噜有声地咽下去,又吧唧了一会儿嘴才说:知道么,你们的新部长,住院了。

黄小毛就张大了嘴,他不知道新部长住院又有什么好消息,他不明白,老周就为这个高兴?

老周又笑一笑道:知道你们部长是什么病嘛,是癌,都快晚期了,这一住院,就再也不会从医院出来了。

黄小毛一下子清醒了,他的呼吸开始急促,脑子里也急

转弯似的乱转，一切后果，他都明白了。不受待见的杨司长，以后可能仍会受到重用，也就是说，新部长立下的规矩，有可能被推翻，要改天换地，世界又是另一番模样了。

这消息对黄小毛来说，无疑是振奋的，一时间，他仿佛被打了一针强心剂，人立马就精神了许多，他站起来，把自己的杯子倒满酒，一口气喝了两大杯。

结账的时候，他小兄弟的感觉又找到了，和老周撕撕扯扯地争着要去"买单"。最后还是老周把账结了。

回家的一路上，心里燃烧着一种莫名其妙的情绪。还没有走进家门，他就把衣服扣子解开了，虎生生的样子。老婆小于不在家，可能出去买菜，或者是干别的什么去了。只有小姨子带着孩子在玩，小姨子今天穿得比较多，黄小毛看小姨子时，觉得小姨子长得并不怎么难看，眉眼间还是有些朝气的，年轻女人嘛，怎么说都有些可爱之处，一冲动，他走上前，在小姨子的腰上拍了两下，这是以前从来没有过的。小姨子就用一双惊慌的眼睛看他，又忙说：我姐一会儿就回来。

小姨子显然是误解了，小姨子这么说完之后，眼里转瞬就多了层雾气一样的东西，脸也红了，看样子，以前还没有一个男人这么对她。看到小姨子这样，黄小毛的心里多了些怜爱成分，然后就挥挥手说：你工作的事就快有着落了。

小姨子听了这话，脸孔愈发的红润了，史无前例地冲他说：姐夫，你还没吃饭吧？

他摆摆手就躺在了床上，他想睡觉，却睡不着，许多美丽的景象在眼前飘来荡去的。马上又要改朝换代了，处长老郭的报告是不能算数的，如果杨司长重新得到重用，自己处长的位子，那是不会有什么动摇的，到那时……他又想到了长

得很像前女友的小雨，他就有些冲动了。

老婆小于回来的时候，情绪是很不好的，把从超市买回来的东西，动静很大地往冰箱里放，然后又有声有色地往里间走，走到他床前，看了他一眼，看他大字似的躺在床上心里就多了些火气，每次他打麻将回来时，都觉得理亏，总是把自己尽力缩小地躺在床上。这次，他很放松，一放松就躺成了大字。老婆自然不高兴，嘴里说：睡睡，就知道睡，这日子你还过不过了？

黄小毛忍不住了，一虎身坐了起来，字正腔圆地说：过，怎么不过，不仅要过，而且还要过好。

没等老婆发火，黄小毛就很沉不住气地把从老周那听来的消息告诉了老婆小于。现在黄小毛急于把好的消息告诉所有的人，让人们一起和他分享快乐。

老婆小于脑筋转弯比黄小毛还要快，她自然知道这条消息意味着什么，立马呼叫一声，把黄小毛扑倒在床上，又是亲又是叫的，弄得黄小毛很不适应。

周一上班的时候，机关里上上下下果然跟地震似的不同凡响起来。部长住院了，这么大个机关不能一日无主，一位姓刘的副部长开始全面主持机关工作。周一上午便召集所有司以上领导开会。

下午的时候，各种消息便接踵而至了，杨司长又回到人事司主持工作，其他被调整过的领导又官复原职了。黄小毛这才知道，姓刘的副部长，原来是老部长的人，老部长退休时就力保他接自己的位子，可新部长斜刺里冲出来。现在好了，一切又按照原来的既定方针办了。机关里上上下下，热水似的沸腾了。有高兴的，就有哭的。

处长老郭和小宫就属于哭的那一拨的。两人的脸都拉得很长，又关起门来，密谈什么去了。

打字员小雨当然看清了风向，快下班的时候，小雨偷偷地塞给黄小毛一张实验话剧院的门票，说今晚的话剧叫《坏话一条街》。黄小毛以前就听说过，小雨的父母好像是和什么话剧院有什么关系。黄小毛是个记吃又记打的人，他毫不留情地又把那张话剧门票推给了小雨。自己不看小雨的脸色，挺胸抬头，很有骨气地出门，下班了。

吃完晚饭的时候，黄小毛迫不及待地走出家门，他急于到老部长家坐一坐。下午得知姓刘的副部长是老部长的人这条消息时，他就想到了老部长，他后悔那次没有立马认老部长和老伴为干爹干娘。如果那样的话，自己又和老部长一家近了一层。这次黄小毛不想空着手去，他先拐进一家超市，买了一堆营养品什么的，重重地提着，走进了老部长家。果然，他受到了老部长一家的热烈欢迎。

老部长已在雷打不动地收看新闻联播，但还是把头扭向了黄小毛这一边。老部长自然早就知道了机关上下的变化，他又向黄小毛通报了一遍，黄小毛显得很冷静，仿佛刚听到似的，也惊讶了一阵子。

老部长就拍着膝盖说：小刘（刘副部长）是很能干的，他主持工作我是放心的。

黄小毛就笑，并马上说：那是，那是。

老部长又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以后，你有什么事就去找小刘，小刘这人很好，没有架子。

话还没说完，老部长就去打电话，熟门熟路的样子，电话接通了。刘副部长并不在家，对方显然知道了是老部长的电

话，很热情地寒暄了几句，老部长就很领导地说：小刘回来，让他给我回个电话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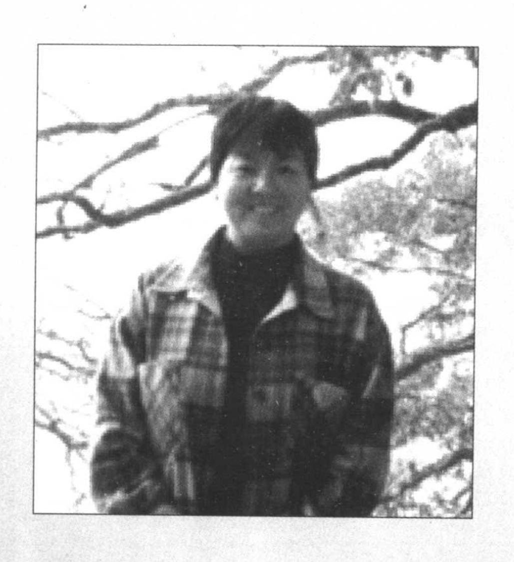
电话就放下了。

老部长打电话时，黄小毛的心脏都快跳出来了。老部长放下电话，就冲黄小毛说：明天你到小刘办公室去一趟，认识认识，小黄你这孩子不错，我要向小刘推荐你。

黄小毛就说了许多感谢的话，还为老部长削了个苹果，为部长老伴倒了回茶，他一直期待着老部长或老伴再说孩子什么的话题，那时他会毫不犹豫地跪在二老面前叫一声干爹、干妈。可惜，一直到走，两位老人也没提。黄小毛自然不好叫，然后一步三回头地走了。

走在夜路上，黄小毛的心情也是空前绝后地好，明天会是个什么样子呢？他自己也说不出来，此时此刻，他觉得有许多话要说，可一时又找不到一个突破口。就在这时，他想起了一句小时候耳熟能详的现代京剧里面的台词，于是他大着声音就唱了出来：幸福生活万年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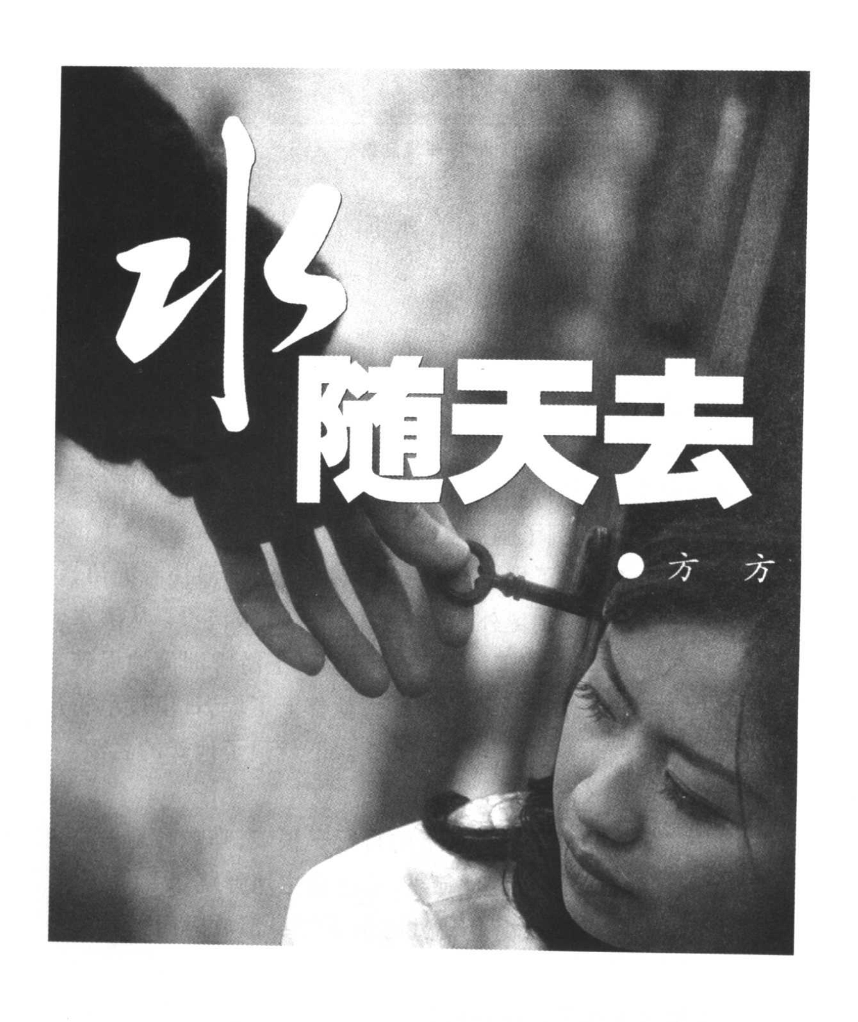
引得路人纷纷向他侧目。



方方小传

方方，女，1955年生于南京。1974年高中毕业，曾做过四年装卸工人。1978年考入武汉大学中文系，1982年毕业并获学士学位后分配到湖北电视台当编辑，1989年调入湖北省作家协会。大学期间始发小说，现已出版小说、随笔集三十多部。《风景》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短篇小说《十八岁进行曲》、中篇小说《桃花灿烂》、短篇小说《纸婚年》、中篇小说《埋伏》、《过程》、《在我的开始是我的结束》、《奔跑的火光》分获《小说月报》第二届、第五届、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百花奖”。另著有长篇小说《乌泥湖年谱》。现为湖北省作家协会专业作家。





一

少年水下骑着自行车在江堤上风一样地往前冲。

太阳火辣辣地照在水下的头顶。水下的头皮滚烫滚烫的。脸也因了这烫变得赤红。水下身上的红背心已经湿透。原本白白的皮肤被暴晒成铜色。水下退学以后，连续几个月出

体力，他的胳膊已经隆出肌肉。水下的脸上没有笑容，酷酷的样子。他的两条腿急剧地蹬车，像电动操纵似的，节奏均匀快捷。

水下一路带风地从修堤的人们眼边晃过。

有人喊着，水下，这么急吼吼的。去赶死呀！也有人叫道，水下，莫忙得那么狠，过来跟你讲几句话。少年水下谁也不睬。水下的耳边只有自己卷带而起的风声。叫喊声夹在风里，没有入耳，便被刮到了脑后。

洪水已经涨到了堤边。水面阔大得像海。水浪扑着堤角，仿佛随时都可以漫到堤外。护堤的树几乎全被淹没。从洪水中伸出一点树尖尖，像是水田里的青苗。上游牌洲湾的堤破了。死了好多人。沿江村垸的劳动力就都上了堤，日里夜里轮流守望。水下的爹病了，手足无力。水下就顶了他爹的名额。水下在堤上已经守了一个多月。

堤路有些坑洼不平。水下的自行车很破，哗啦啦地一路带响。水下的身子被堤路颠簸着，不由自主地弹跳。因了这种颠簸，使得风一样从堤上驶过的水下浑身都放射出一种兴奋。

少年水下真的是在兴奋着。

其实他也不知道自己的兴奋由何而来。中午，水下的妹子水红送饭到堤上。水红告诉水下，二舅妈帮水下在镇上收购站找了一份工作。让水下赶紧回家一趟，水红上堤来替他。水下不想工作。水下觉得一旦工作就得天天守在一个地方，哪儿都去不了，憋得死人。水下觉得当农民最好，自由自在。水下一口就拒绝了。水红说，你下午如果不去，收购站就会找别人的。水下说，他爱找哪个就找哪个，关我屁事。水下不在

乎镇上的什么收购站。水下想,我真想要赚钱,我还犯得着在这个破镇上?我当然走得远远的。我去南方打工,钱赚得不比你这儿多?水下就是这么想着,所以水下对镇上的收购站毫不在乎。

水下是个有自己主意的人。水下话不多。话都是想好了才说出来。水红无奈。水红说,你自己的事,我懒得管。水下心想,我的事什么时候让你管过?水下闷头吃着饭。水红无事,跟送饭的一个婆娘一说一答着。婆娘问,那个收购站是不是鱼头垸周三霸家的?水红说是呀。婆娘说,三霸是你家的亲戚吧?水红说,是我二舅妈的妹丈哩。婆娘说,听说三霸在城里包了小老婆,你二舅妈晓得不?水红说,莫瞎说。婆娘又说,你二舅妈的妹子是叫天美吧?她真是苦呀。苦得有口难言。水红叫了起来,叫你莫瞎说,听到没有!

水下没有听她们说话,可是话声却自动钻进了他的耳朵。水下心里惊了惊。问水红,收购站就是天美姨在的那个?水红说,是呀。

水下立即跳了起来。水下望着黄水浩浩的江面,恍然中,一个红衣女人的影子在上面晃动。女人的脸红红的,身上散发着小小的水下从来也没有闻到过的香气。水下想,哦哦,原来是天美姨呀。水下三两下便扒净了碗里的饭,嘴都没揩,便蹬着自行车风一样地奔在江堤上。

少年水下想,天美姨的事,我当然是要帮的。

阳光明晃晃地照着。铺天盖地。这种明亮已经不知道用什么样的字来形容。落在身上的阳光,便如成片成片细密的刺,扎得哪儿都疼。身边的一切都发烫着。一盆水泼下,光见

一阵白汽冒过，没见土湿，立马就干掉了。前些日子下多了雨，从镇上通往乡下的土路烂成一片泥浆。现在又被太阳晒得硬硬邦邦，锉刀一样。早上过来送废品的人们都牢骚说，这路还能走吗？卖废品的钱还不够补胎哩。

天美说，我还管得了你这？

天美将早上送来的废品一一理顺。天美戴着草帽，手上笼了双破手套。身上的汗衫已经烂了衣边。一条发黄的毛巾搭在她的肩上。天美不停地擦汗。可擦了也是白擦。汗水早就湿透了她的汗衫，内衣的轮廓透过紧贴的衣服显现了出来。

收购站外便是通往乡下的路。路两边长着青苗，碧绿着，一直延向天边。土黄色的路，便如一条布带，仿佛不经意间，被甩得老远老远。远得一直看不到头在何处。

一个红色的小点在布带的尽头出现。在铺天的绿色相夹之下，它好是醒目。天美搭起眼罩，眺望着。小红点越来越大，一直朝着冲向天美。天美看清了，这是一个穿红色背心的少年。少年骑着一辆破旧的自行车。车子发出哗啦啦的声音。链条似乎随时都可以脱落下来。天美就站在那里了，看着，像是在等待链条脱落。

红背心的少年水下一直冲到了天美跟前，才来了一个紧急刹车。辣辣的阳光把他的脸照得通红。他的汗水在脸上淌成了河。他的眼睛光彩四溢。他的嘴角上挂着笑意。他俊美漂亮，而且满脸快乐。

天美说，你是哪家的孩子？怎么有点儿面熟？少年水下叫了起来，天美姨，是我呀。我是水下。天美惊异地说，水下？哪个水下？水下说，我二舅妈天香是你姐哩，以前我见过你。

天美一下子就想起了这个水下。想起了他，就想起了有趣的事情。天美忍不住就笑了起来。少年水下知道她想起了什么，脸更红了。他也笑了起来。笑时想，天美姨怎么一点儿都没有变呢？连笑声都没变哩。

一晃就是十年。那年水下去二舅家玩耍。二舅妈的妹子天美刚刚结婚，正好在她的姐姐也就是水下的二舅妈家。二舅妈拉着水下看新娘子。水下蹑手蹑脚地走近天美。突然他吓得退了一步。是天美的身上的香气袭击了水下。水下从来都没有闻过这样的香味，脑子有些晕。水下说，姨好香呀。于是大家都笑了起来。天美的丈夫三霸笑时还亲了天美一下。然后说，当然啦，我老婆不香谁香呢？水下见三霸亲天美，便说，我可不可以亲姨的脸。大家就又都笑了起来。三霸大声道，别人是不可以的，可是水下你这个小王八蛋可以。在大人的起哄中，水下果真亲了一下。天美脸上的香气更加浓烈，扑了水下一鼻子。水下喷嚏连连，鼻涕都流了出来。三霸大笑着，说，小子，记住，亲别人的女人会伤风。

阳光还是这么明亮地照着。天美和水下在阳光下同时想起了当年的一切。水下有点儿不好意思。天美笑了。天美说，啊呀水下，你长这么大了，成一个小帅哥了。水下想说天美姨还是跟以前一样年轻好看。可是话到嘴边，水下却说不出来。水下说，二舅妈让我帮你哩。天美说，姐替我找的帮手就是你吗？水下说，二舅妈让我帮你。天美说，可你还是小孩子呀。水下说，不小了，我就要进十八了。

少年水下说着仰起脸。阳光便落满在他的面颊。所有的缝隙都被照耀着，明明朗朗的。细细的绒毛也清晰可见。天美突然就看到了一个好透明可爱的大男孩，心里生出愉悦。天

美说，好吧。你明天就来上班吧。

天美领着水下进了小杂屋。屋墙角上摆着一张小床。床上铺着蓝布单，干干净净的。天美说原先这里有个老头给她当帮手。前些日子，雨好大，老头着了凉。一直咳嗽，又不肯上医院看。结果三天前死掉了。天美说，你别怕，他没死这床上，在医院里死的。水下说，我不怕。我火旺着哩。

然后天美又说收购站就他们两人。事情好多。早上要收废品，隔三岔五地要把废品分门别类地送到县里。县里是总站。三霸是那边的老板。那边的人多，所以三霸其实也没管什么。送货回来，还要兼做天美屋里的杂活。烧火做饭打扫卫生以及洗碗。因为三霸要求天美每天记账。每一样都得记清楚。三霸对钱看得紧，斤斤两两都要一清二楚。所以物件多时，她根本就忙不过来。水下忙说，姨，我来了，你就不会那么累的。我爹妈都说我勤快着哩。天美笑了起来，说，那就好，那我就省心了。

天美的房子在小杂屋的对面。中间隔着堆满废品的场子。场子中间有一条窄窄的路，就几米远。走过去，拐一小弯，就见到天美的房门。天美屋的房门是绿色的。门框也是绿的。门上贴着年画。红地黑人。线条粗粗的。左边一个是秦琼。右边一个是关公。水下觉得不应该是这两人贴在一起，但他也想不起应该贴哪两个更好。天美见水下站在门边看画儿，就说，这是三霸贴的。三霸说要派俩英雄来看着我。天美说时，脸上浮出几丝冷笑。这几丝笑意落在水下的眼里。水下想，派两个英雄看着天美姨？这是什么意思？

水下跟着天美进了厨房。厨房小小的。里面黑咕隆咚。天美打开了灯。灯有些昏黄，低低的，快要贴到了天美的头顶。

天美说，这屋没窗，有个抽油烟机，可还是热得很。水下说，不热，比外面强。天美说，会做饭不？水下说，会。我在我叔家的餐馆帮忙过。天美说，那就太好了。想不到你年龄小小，倒有几分能耐。水下听到天美的夸奖，脸上便露了笑。天美也笑了，望着水下说，真是个俊小子，笑起来还要俊哩。

睡在小杂屋里的水下当夜就做了梦。水下梦见洪水冲垮了堤坝。天美落了水，在水里挣扎着叫唤。三霸站在岸上，挥着手，要关公和秦琼去救天美。关公和秦琼都说不会游水。两人推辞着。天美在他们的推辞中，快被水淹没了。水下心想，姨你不能死啊。水下就跳了下去。水下跟洪水打着架。打胜了，便拖着天美上了岸。三霸叔对着他大声吼叫着。水下吓了一跳，不知他为何吼叫。水下朝天美望去。天美的衣服是干的。她迎风站在堤上，衣袂都飘了起来。她在风中掩面而笑。

水下在天美的笑意中醒了。小杂屋里闷不透风。电扇吹着小小的风，一点也解不了热暑。水下想这是一个什么梦呢？

天还没大亮。从窗外望过去，目光透过废品场子的围栏，能看到远远的天边泛出了一点点红。外面还静着。水下就坐在窗边，看着那一点点红染色一样，越来越大。水下想，他好喜欢这个地方。

二

少年水下开着手扶拖拉机，把清理出的废品拖到了县里。

废品收购总站有一个大大的院子。水下在院里的树阴下

看到了正喝茶歇凉的三霸。三霸光着膀子。身上的白肉很厚，有点往下坠着，和十年前水下见过的三霸不太一样了。但水下还是一眼认出了他。三霸的眼睛有些吊吊的，像舞台上的戏子。水下觉得三霸有这样的眼睛就是一百年不见面，他也认得出来。水下叫了一声，三霸叔。

三霸愣了愣，他望着水下，眼睛更加吊得厉害。三霸说，你是哪个？水下说，我是水下。天美姨的姐天香是我的二舅妈。她说你让我来帮天美姨的。三霸醒了一样，眼睛放了下来。三霸说，哦哦，是你呀，水下。我想起你这个小王八蛋了。我想起来了。当年我结婚时，你死活要亲我老婆。我是让了你一马的。三霸说着哈哈大笑。三霸的笑很洪亮，笑声在明亮的阳光中兀自地撞来撞去。水下能觉出四下里响起的当当之声。这声音把他的心敲击得怦怦跳动。

三霸说，好好好，跟着我干。照顾好你姨。我会让你发财的。你看，我的生意火着哩。水下没有做声，只低头帮着卸货。水下对发财兴趣不大。三霸说，来来来，水下，来陪你叔喝一杯。货让他们那帮杂种卸去。水下说，我不会喝哩。三霸说，不会？男人不会喝酒还不白活？我教你。水下说，我爹不让我学。三霸瞥了水下一眼说，都人高马大了，你爹的话还是个话？那你妈让你夹尿片你也夹着？

旁的人就都笑了起来。水下就只好坐到了三霸跟前。三霸给水下倒酒，倒完然后嘎嘎笑着说，我老婆除了我以外，还就被你这个小男人亲过。旁的人不解，说他亲了你老婆，你怎么不生气，还和他一起喝酒？三霸又笑，笑时跟水下碰了一下杯。三霸说，十年前哩，这小王八蛋还穿开裆裤。他闻见他姨香，想要亲他姨，你说我能不让？听者便全都笑了起来。有人

说，是这样啊。那不光可以亲得，还可以睡得哩。

水下被大家笑得实在不好意思，只好低着头闷闷地喝。三霸说，嗨嗨嗨，嘴巴都给我放个岗。人家还是小毛孩，听不得你们这些话。三霸说着，又与水下喝酒。三霸说，水下，有你去搭帮做事，我就放心了。说完，三霸又压低了嗓子。三霸说，托你个事。替我把眼睛放亮点，看好你天美姨。要有男人想勾引你姨，你不要放过他。盯死。水下说，三霸叔要不放心，就和姨住到一起去呀。三霸说，我这么大的生意，哪顾得了她？要不叔怎么来托你呢？水下说，好吧。盯死了又怎么样？三霸说，回头告诉我。我饶不了他们的。水下说，行。我保证不让人欺负我姨。三霸眼睛又吊了起来。三霸说，真话？水下说，真话。三霸便将两个人杯子都倒满了。三霸说，那叔今天非得跟你干一杯不可。两人就真格地碰了杯，而且都干了。

少年水下从来就没有喝过这么多的酒。一下子就晕乎起来。水下站起来时身子晃晃的，走路也不晓得了南北。三霸大笑道，真是只嫩鸡子，这一点黄汤就能醉？然后就叫人把水下扶到一间屋里躺下了。

水下一觉睡得人事不知。醒来时，天已经黑掉了。水下拉开灯，看到的是一间完全陌生的屋子，吓了一跳。好想了一阵，才醒过神来，想起与三霸喝酒的事。料不到自己竟然醉倒，竟然大睡，竟然错过了给天美做饭的时间。水下想着，便有些慌乱，忙忙地爬起来，拉了门就往外跑。

院子有点大。水下竟一时不知大门朝哪边开。下午来时，什么都没能看清，人就醉倒。水下觉得自己真也糊涂得可以。

院里已经没人了。当然都下了班，但院里并不静。热闹的声音虽然在街上，可全都翻过墙头掉了进来。水下叫了一声，

从哪出去？没人应。

有一间屋的灯亮着，门敞得老大。水下便撞了进去。水下说，里面有人吗？水下的声音和身体同步进到房间。话音落下，没等回答，水下便已经看见了人。那是三霸叔和另一个女人。三霸叔搂着那女人坐在沙发上。那女人脸上抹着厚厚的粉，却不是天美姨。水下一时就愣了。

三霸见水下站到了屋里也没当个事，依然搂着那女人没松手。三霸说，水下，酒醒了。水下闷闷地"嗯"了一声。三霸说，现在回吗？水下又"嗯"了一声。三霸怀里的女人笑了起来。女人说，这孩子不会说话？水下看了那女人一眼，心道，放屁。你凭什么坐在三霸的怀里，那是我姨的位置哩。三霸说，从我这屋墙角拐过去就是大门。水下听罢掉头就走。人刚出门，就听着三霸在身后叮了一句，回去在你姨跟前少说一句就行。水下想，管你。你在外面惹女人，倒让我看好天美姨。

回去的一路，水下心里都在为天美抱打不平。又觉得三霸真没眼光，天美姨这么好的人儿不好好珍惜，倒跟一个裹着厚粉的二百五女人黏糊。水下想着，心里就生气。一生气就瞎使劲，把小拖开得突突突的，有几回险些把自己从座位上颠下来。

堤上的灯隔不多远便亮着一盏。不时地有人喧嚣。一队军人往堤上跑，脚步把地踏得刷刷响。水下知道，堤上有情况了。天没下雨，水没再涨，这情况就是水浸的时间太长，堤土不经久泡，松软了，土就要往下泄了。水下在堤上时，这事出过好几起，只要发现早，也不会有大事发生。水下在堤上呆了一个月，对水情已经知根知底。水下对超过他的队伍叫道，不用这么急啦，堤没那么快垮下来。军人们不听他的，按照命

令，一往直前地跑着。

到镇上时，天更黑得透了。镇边上稀疏的灯火在水下的眼里明明灭灭着。收购站就在进镇子的路口上。水下想，这时候天美姨一定睡了。天美姨的床上铺着淡绿的单人睡草席。墙角堆着被子。被子是淡紫色缎面的。被子下露出小碎花的床单。天美姨说这还是她结婚时，水下的妈送的礼。水下觉得那淡紫的缎面和小碎花的床单很配天美，心里便觉得自己的妈很有眼色。水下想，天美睡在小碎花的床上，盖着这淡紫缎面的被子，眼睛闭着，脸会是红红的，样子一定很美。水下的心里情不自禁地出现了他想象中的画面。那画面果然是很美的。

少年水下带着一点胡思乱想拐入一个弯道。远远地亮着一盏灯，像是挂在半空中。水下认出这是收购站大门吊着的灯。每天晚上，天美都是早早熄掉的。天美说，反正晚上也没什么照头，能省电就省一点。现在这灯却亮着。水下知道，这是天美为他亮的。想过后，心里就有些暖洋洋的。

水下停下小拖，还没来得及进院门，就听到天美的声音从院墙那边飘了过来。天美说，怎么回得这么晚？是不是路上出什么事了？水下在吱呀的门响中，走进了院子。门是天美从里面拉开的。天美身着下午水下进城前一样的衣服。天美没有睡觉。甚至连澡都没有洗。天美说，我一直在等哩。水下心里莫名地就热了一下。水下说，三霸叔让我陪他喝酒，我喝醉了。天美说，你小小一个人儿，喝什么酒？他让你喝你就喝？你跟他这个酒鬼学什么？天美的声音大大的，显得有些生气。

水下心里好紧张。他不喜欢天美姨生气。如果天美姨生了他的气，他会感到不安。水下说，姨，你别生气，我下回再不

了。天美说,我不是生你的气,我是生那个王八蛋的气。他自己喝坏了心肝也就算了,可你还小,怎么能让你喝酒,还灌醉你?水下忙说,姨,不是三霸叔灌醉了我,是我不会喝酒,喝一点就醉了。天美说,你别替他说话,那王八蛋是个什么货色,我比你清楚。

水下黯然。水下能察觉到天美的怨气。那是对三霸的怒气。水下想,姨为什么这样骂三霸叔呢?姨不喜欢三霸叔了吗?想过后水下又转念,他妈也常是朝着他爸骂骂咧咧的。骂是骂了,可是他妈心里还是只有他爸一个人。水下不太搞得懂既爱却又要骂的道理。

这天夜里,水下睡得很不安稳。他又做了梦。梦好乱。老有一盏灯挂在那里。灯下吱呀吱呀的门声又一直响着。有一个人在骂人,但人面模糊。水下怎么也看不清他的脸。水下想问你是谁,却又出不了声。然后水下又觉得有人走到了他的床边,很鬼鬼祟祟的样子。水下心知自己是睡着了的,便使劲想让自己醒来。于是水下在床上挣扎,他甚至觉得自己在掐捏自己,自己在拍打自己,自己在叫唤自己。好一阵折腾,水下终于醒了。

外面的月光很亮。软软的光照从小杂屋的窗口涌进屋里。所有的一切都清晰可见。床边空空的,根本无人。墙角有老鼠啃木头的声音。只是一个梦而已。

三

水下的心里做贼似的虚。天美在他的面前走来走去时,她的背后总有一个抹着厚粉的女人也在水下的眼边晃。水下

想想就觉得恨。觉得那女人脏了他的眼睛,觉得他的天美姨正在被人欺负,觉得自己知道了根底却帮不上忙。于是水下也很是恨自己。

水下想告诉天美,三霸在外面有了女人。可他不敢。他不是怕三霸,因为三霸对于水下来说又算得了什么?不是因为他是天美的丈夫,他水下这辈子恐怕都不会认得这个人。水下怕的是天美。万一天美无法接受这一事实呢?万一天美伤心起来哭得你死我活的呢?万一天美想不开要去寻死呢?水下想到这些,手脚就软软的,话到嘴边又跟着唾沫一起吞回去了。可是水下又不甘心天美这样被骗。水下总想暗示天美一点什么。

水下在帮天美做晚饭时,总是说,姨,你得叫三霸叔晚上过这边来吃饭。我做的菜好吃。天美说,他哪里肯?这里是乡下,他想当城里人哩。水下说,他把你一个人放在这里又怎么行呢?天美说,又怎么不行?没他在我耳根还清静哩。水下又说,可是我妈说爹娘不在一间屋里住就不像一个家。天美却说,谁稀罕跟他像个家。水下就没法往下说了。水下想,难不成天美姨知道那个抹厚粉的女人?天美说,你就不要操这心了,有你跟姨搭伴,比那个王八蛋要强一百倍哩。下月我就叫他给你涨薪。

天美的话很让水下心里受用。水下身上的血都流得快了。水下在厨房旋转一样地做事。天美似乎看透了水下。水下一做事,她就把这种让水下受用的话挂上了嘴。水下做事就更加麻利。原先堆压在天美身上的活儿,只几天工夫,就都叫水下包了下来。天美的眼睛都笑眯了缝。衣服也开始往好看的换。被太阳晒得发黑的脸,渐渐地在转白。有风吹过时,

水下还能闻到他小时候闻过的香味儿。

天美说,水下你真了不得哩。又俊又能干,哪家妹子嫁给你就享福了。水下的脸立马就红。水下还没有跟女伢子有过什么往来。水下在中学时根本都不看女伢子。水下光知道跟一帮半锉子男伢爬树游水,然后扎成帮到外村去打架惹祸。那是水下其乐无穷的生活。水下从来就没有意识到女伢子对他有什么用。

每回水下红脸时,天美就会笑,声音格格地,像家里吵醒的小闹钟,又清脆又入耳。笑完天美就会叹说,也是呀,刚脱下开裆裤的男伢子,还不晓得女人的好处,心里头还黑着哩。水下不懂天美的意思,便问为什么心里头黑。天美说,女人是灯哩,装进了心里,你心里头才会亮。水下还是一脸的疑惑。水下说,女人怎么会是灯呢?

天美见他如此这般,便更是笑,笑得人弯下了腰,直起来时还喘气。这回天美的笑声如风,嗖嗖地一直钻进水下的心里。像吹掉灰尘似的,吹走了存在水下心里的疑惑。水下觉得自己的心里果然就好像比以往亮了。有种异样的光在里面照着。水下想,未必我心上也挂上灯了?

水下每天收拾完厨房,也不过晚上七点。天美在水下洗碗时做账。水下手一空,就来帮她。原本天美做账一直要做到九点钟,有了水下的帮忙,八点不到就做完了。这样一来,晚上的时间就闲下了。天美的屋里有吊扇,吊扇的风大。天美的屋里有一架沙发,沙发包着红地黑格子的人造革。天美的屋里还有台单门的冰箱,冰箱里有冰水喝。天美就让水下到她的屋里看电视。两人坐在沙发上一边看电视一边说着碎话。水下总是会去冰箱里拿冰水喝。水下长这么大,从来都没有

好好在屋里坐过。水下在家里吃罢饭一抹嘴就出门玩去了。回到屋里人就乏得跟一条刚打完恶架的狗。见床就倒,倒下就能睡着。睡到醒时,天已大亮。起来揩一把脸,吃一碗面,又一抹嘴出门去了。水下自己都不记得除了学校,他在家里什么时候好好地在板凳上坐过。现在他却坐在天美屋里的沙发上跟天美长一句短一句地说些没油盐的话。那些话没一点用处,全是废的。水下想,原来坐在家里说话这么快乐啊。怪不得爹妈都喜欢坐在家里哩。

有天晚上,电视里在演电视剧。一个男人瞒着他老婆在外面有了皮绊。水下看到那男人跟皮绊接吻时,心里咚咚地狂跳。天美则咬牙切齿地骂人。天美说,这种狗男女,死绝了才好。而且死也不让他们好着死。叫雷劈死。叫狗咬死。叫车撞死。叫刀砍死。

天美每骂一句,水下心里就会出现三霸和那个粉脸的样子。他们在水下的心里按照天美骂出的方式一遍遍地死去。天美骂完,电视播起了奶粉广告。广告里的小婴儿扬着小胖脸咧开着嘴笑得好欢。天美的面色突然阴郁下来。水下没有注意天美的脸色,心里还想着刚才的电视。水下说,姨,你说女人是灯,要是男人心里头有两盏灯该怎么办?天美说,那他的心就会被烤焦。烤焦的心是黑的。天美随口答着,她还沉在自己的心事里,这心事像小蛇一样咬着她。水下说,姨,要是三霸叔心里有了两盏灯呢?

水下的问话像块石头,把天美的心事砸碎了。碎片水珠一样散开了,水下的话冰山一样突现在海面。天美转过脸,没开口,只死死地翻着白眼盯着水下。盯得水下心慌意乱。水下说话的声音都抖了。水下说,姨,你怎么了。天美说,你老实

说，你知道了什么？水下说，我没知道什么哩。天美说，你还不跟我老实说。水下嗫嚅道，我我我，我听人说三霸叔在县城里另外有个女人。天美说，就这？水下不敢说出他的亲眼所见。水下说，就这。我在堤上听到的。天美说，堤上听的？不相干的人都晓得这事？水下说，好像吧。天美便狠狠道，三霸这个王八蛋，真是丢尽了我祖宗八代的脸。

水下有些诧异。水下想未必天美晓得一切？水下说，姨，你都晓得？天美说，这样的事，我能不晓得吗？水下就有些不明白了，既然晓得了，怎么还能成天笑笑地过日子？水下说，姨，那你怎么忍得下这口气？天美说，我不忍下又怎么办？冲到城里去杀掉奸夫淫妇？水下说，那……姨就任他们这样胡为？天美说，我没办法呀，我只有先忍下再说哩。水下说，我姑家表姐在汉口城里做事，她男人跟别的女人相好，我姑家表姐就把那男人休了。天美说，乡下跟城里哪能一样？你姑家表姐休了他男人，她毫毛都不少一根，照样过得好好的。我要跟三霸离了，就什么都没了。就收购站这块地头，他也得要回去。三霸少说也有上百万家产，我把位置让出来给那个妖精，还不好死他们了？做梦都笑得醒哩。你说我能这么便宜了他们？

水下想想，觉得确实不能。可是？水下心里好替天美抱屈。水下说，这样忍着，不也便宜了他们？天美长叹了一口气说，你还是小孩子，不懂呀。你以为姨真咽得下这口气？你以为姨真忍得了心里头的火？你以为姨不想一脚踢掉三霸去他个屎？可是没办法呀。我一个女人，离了夫家，去哪？回娘家吗？女人嫁了出门，娘家就不是自己的家。我若吃住都在那里，娘家人还不烦得眼睛冒血？我既没地头可去，还不只有忍

忍忍?

天美的话说得好凄然,脸上也满是哀苦。水下心里当即就有些酸酸的。他觉得老天好不公道,像天美姨这样的人,怎么会有这样的苦楚?

水下不知道自己应该说什么好了。天美一肚子的苦水都漫进了心里,顿时也无话想说了。天美说,水下,睡去吧,明天还要干活哩。

水下乖乖地出了门。门外的月亮依然很亮。星星不知人间愁苦地挂满了天。夜空很热闹,璀璨得像是有喜庆。而天美的屋里却充满着忧伤。

水下还没来得及走进他的小杂屋。那扇洞开的窗口便传出天美嘤嘤的哭声。电视机还响着。里面有人在唱"妹妹你坐船头,哥哥在岸上走"。水下心里一阵阵地难过,仿佛被什么东西揪扯着。水下这辈子还没有这么难过过。

四

三霸到废品收购站来的那天,水下刚把早上收到的货堆上小拖。太阳辣得厉害,水下的衣服全都湿透。水下叫道,姨,有冰水没有?这时他便看到了三霸。

三霸开着一辆卡车突突突地歇在了门口。三霸没进门就惊惊乍乍地喊,天美,你个骚婆娘怎么做事的?大白天里怎么一点人气都没呢?水下就站下了,有点愣愣地看着三霸。三霸说,发什么呆呀?我又不是美人,没得看头。你姨呢?

天美从屋里出来。她穿着一条蓝花的连衣裙。头发挽得高高的。天美说,喊什么喊?五里外就能听到你的喉咙。有人

气时你看到过吗?三霸见到天美,立即忽略了他刚才的话。也不再问,只是打量着天美。天美说,怎么,住进了城里,连老婆都不认识了?三霸说,你就这样打扮着干活儿?把自己当饵,打算勾人?天美说,放你妈的狗屁!还不知道谁成天在勾人哩。三霸说,好好好,我今天不想跟你吵。

三霸说着扯着天美的衣服进了屋。水下就一直呆望他们,一直望着他们进屋,也忘了自己要喝水。其实三霸扯着天美进天美的屋子是件再正常不过的事,可是水下心里不知道为什么就觉得不是滋味。因为那小屋是他和天美的小屋。是他们俩人每晚上坐在沙发上喝冰水、看电视以及闲聊的小屋。现在三霸却洋洋乎乎地拉着天美就进去了。水下心里有些忿忿的。

天美从窗口伸出头来。她朝水下招了一招手。水下忙跑到窗边。水下说,姨,什么事?天美说,你叔说今天下午的货改明天再送。你去街上买点菜,叔要在这里吃夜饭。水下心里立即有几分索然。天美说,弄几个拿手菜,好好露一手给你叔看。水下点点头。一句话没说,掉头而去。

水下在街上走了一圈,却没有买菜。他有些恹恹的,提不起精神来。水下想,怕是今天太热了吧。怕是今天活干得太多了吧。怕是今天自己肚子不饿吧。水下闲想着,就这么在街上空着手干走路。

眼见得天有昏色了,水下才三下两下在快要收摊的农民手上买下几样小菜。还没走到废品收购站门口,就听见三霸咆哮一样的声音,哭哭哭,哭了去死呀。动不动就哭,你以为我怕你哭?水下仿佛被人推了一把,抬脚就跑了起来。进门他就呆了。水下果然听到了天美的哭声。天美哭得撕心裂肺的。

水下觉得自己的心肺也被撕裂了。

三霸从屋里出来，见水下手上拿着菜，朝他挥挥手，做快点，我吃了好走。水下一低头便进了厨房。天美的哀哭长一声短一声的，从所有的角落往水下心里钻。水下心里便好悲。水下想，姨，你怎么啦？你为什么这么伤心呢？

吃饭时，天美坐到了桌前，她的眼睛红肿着。水下看了一眼，心里头像被咬了一口，隐隐有些痛。水下想说句什么，终是没说。水下把菜搁好，犹豫了一下，他觉得自己不应该上桌，便走了出去。三霸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满脸的快意。三霸说，水下，走什么走？来陪叔喝杯酒。水下说，我再不喝了，上回喝醉了，头疼好几天哩。三霸说，一个大男人，怎么这么没出息？将来还想成大事不？来来来，坐下来。你叔今天心情不好，要人陪喝。

天美不说话，她只是呼地一下站起来，进到厨房盛上一大碗饭，又取一盘，将各菜都夹了几筷，然后递给水下。天美说，水下，你上外边吃去。水下应了一声，接过饭菜，默然转身而去。天美在他的身后关上了门。

水下坐在院里一块废弃的铁砣上，悄没声息地吃他的晚餐。知了在院角的一棵杨树上使起劲来叫。叫得水下心里恓恓惶惶的。水下想要听听三霸跟天美吃饭时说些什么，却因了这知了的聒噪，什么也听不见。水下心里烦得慌，他骂知了，你这狗日的，闹毛病呀。水下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心里麻乱乱的，也不知道烦些什么，怎么样才能治掉这烦。

水下吃完饭，不想进去找开水喝，便在院里的自来水管上接了一大碗水，依然回到他的铁砣上，百无聊赖的一副神情，一口口润着。

门“吱呀”开了，三霸走出来，剔着牙，嘴上还哼着什么，不成调。一副意满志得的模样。见水下，笑道，水下你这个小王八蛋，想不到做菜还有两下子嘛。合我的口。水下站起来，想了想方说，那叔就常过来跟姨一起吃吧。三霸说，我哪有这么多空？那边的娘儿们也不好惹呀。三霸的话说得落落大方。他没脸红，水下倒替他脸红了。水下说，那姨怎么办？三霸说，顾不得那些了，你姨这里，你替我担待着点。水下不做声了。水下想，真他妈的不是人话。

三霸说话间便朝外走。天美从屋里跑出来。天美跟到三霸背后，扑通跪下来，双手抱着三霸的腿。三霸的屁股就正好抵着天美的脸。天美说，不要走，在这里陪我过一夜，我保证怀上你的孩子。三霸说，十年了，费了老子那么多劲，你怀上没？你就死了心吧。天美说，你总是把我一个人丢在这边，我哪有机会？我跟谁怀去？三霸说，一个女人生伢要十年吗？有的人一天就够了。你呢？天美说，你再留几天，我找算命先生算过的，他说我第十年肯定能怀上。三霸说，屁话。你怀上也没用了。我城里那个，肚子里已经有了。你快点想好，莫等手续没办，那边伢儿已经出来了。我警告你，到那个时候，我就不会像现在这么客气了。

天美呜呜地哭着。她把头抵在三霸的屁股上，使劲撞着。天美说，当初我们也是相好过的，你不能这样对我。我求求你，在这里歇一晚上，我好好侍候你。你会觉得还是我好些，你还会再爱我的。我求求你。三霸说，这年头，哪有什么爱不爱？都是些蠢话。你松开，我得赶紧回，晚了那边不好交待。

天美依然紧抱着三霸的腿不放。天美说，留一晚上，好不好？我好寂寞。你只陪我一夜。你跟她要怎么样都可以。三

霸说，真他妈的蠢女人，当初我怎么看上了你。你松开。天美嚎着，我不，我要你留下来。她把三霸抱得死死的。三霸挣扎着往前走，结果裤子险些被扯脱了下来。三霸长叹道，你敬酒不吃，吃罚酒，你莫怪我不客气了。三霸说着，将腿朝后猛踢了一下。三霸的大脚正踢在天美的胸口。天美惨叫一声，仰着倒了下去。

水下一直呆看着这场景。水下为他的姨心里愤然不平。突然听到了这凄惨的声音，又眼睁睁看着天美倒下，水下觉得自己身上的血都快喷出来了。水下惊叫道，姨呀——！水下扔掉手上的碗，朝天美奔过去。碗砸在铁砣上，叮叮当当响了几下，碎在了地上。三霸看了碗一眼，说，水下，碗能这么扔吗？那也是钱哩。你也都看到了，日后别学你叔。找女人千万别找这样的。生不出伢儿，还死缠着男人不放。三霸说着接着往外走，嘴里又开始哼起了什么，依然不成调。

水下生气了。水下说，叔呀，姨都这样了，你怎么还走呢？三霸说，我扶她进了屋，我今晚上还出得了这门？出不了这门，我跟她的事就没个完。该狠心时就得狠，要不就成不了事。老话说长痛不如短痛哩。

说话间，三霸已经走到了门外。只一会儿，就听见汽车发动的声音。轰轰几声过后，车远去了。三霸当然也远去了。

只是躺在地上的天美还在哭泣着。水下使着劲将天美扶起来。水下说，姨，叔已经走了。你想开些。姨，你躺这里要得病的。姨，你回屋里去吧。姨，事情得慢慢来哩。姨，自己的身体最要紧。

水下将天美扶进了屋。水下又为天美倒了一杯冰水。天美眼睛红肿着。天美说，给我拿条湿毛巾来。水下忙不迭地进

到厕所里。他在拿天美毛巾时,看到旁边挂着一条粉红的月经带。水下脑子“轰”了一下。他情不自禁伸手摸了一摸,却似烫手一样,又缩了回来。

水下把湿毛巾递给天美。天美说,水下,姨在你面前丢丑了。水下说,怎么会。丢丑的是三霸叔哩。天美说,是吗?你是这样想吗?水下说,本来嘛。天美用湿毛巾捂了捂眼睛。然后说,你歇着去吧。水下说,我不累,我陪陪姨。天美说,我想自己一个人想想看。水下只好往外走。走到门口,水下不甘心,又回过身来。水下说,叔想要跟姨离婚吗?天美说,是,他不要我了。水下说,凭什么?姨这么好,他凭什么?天美说,他嫌我没有跟他生下伢儿。水下说,没有伢儿就做不成夫妻?天美说,他说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如果他没有伢儿,就是对他的祖宗不忠不孝。对他自己不仁不义。他挣下钱来也没有意思。水下说,这是什么鬼话?城里人还特地不要伢儿哩。天美说,他在城里的相好,怀上了。说是不离婚,就去打胎。他舍不下自己的骨肉。水下说,那姨怎么办?天美叹道,我也不晓得怎么办呀!所以我要好好想想。水下说,姨,千万不要轻易放过他们。天美说,我说不放过,就能不放过吗?水下说,姨,总会有办法的。天美说,你歇下吧。我头好疼。让我静一静。水下说,姨要有什么事,就叫我。天美说,我晓得的。水下说,姨如果想要喝水,要毛巾,就叫好了,我听得见的。天美说,我晓得。

水下走出了门。月光先是落在院子里,现在又落了他一身。院子里的地是褐色的。铁砣子蹲在地上并不打眼,但它旁边白白的碎碗片却好是醒目。水下找来笤帚,把碎碗片扫了起来。水下想,我天美姨嫁给你,是你三辈子修来的福。你凭

什么这样欺负她？我姨是月亮，你只不过是这碎碗片。砸了你，扔了你，把你甩进臭粪坑，都不亏你。你竟然反过来弃我姨。水下想想就觉得三霸简直是天下第一混蛋。

水下把碎碗片狠狠地甩到外面的污水沟里。水下觉得他是在把三霸往污水沟里扔弃。

天美房里的灯还亮着。水下走近门边，想听听动静。里面什么声音都没有，也没有哭声。水下想，姨在干什么呢？姨会怎么想呢？

水下想着，就坐在了门边。水下把头靠在门框上，看月亮也看星星。夜空很深远，远得没有边。视线去不到的地方，对于水下，全都神秘莫测。

远远的堤上，有人诈唬着。伙计们，平安无事喽。弄得酒来喝。水下听得出，这是他的邻居四狗伯的嗓门。四狗伯的嗓门在他们村出奇的大。

水下想，天美姨如果需要他，一声喊叫，哪怕是轻轻地叫，他也可以立即去到她的身边。

五

天刚蒙蒙亮时，水下被吵醒了。大堤那边人声嘈杂。哨声和叫喊声，在寂静的黎明时分显得清晰。清晰的声音中没有慌乱和紧张。水下想都不用想，知道堤上又有险情。而且他判断多半是渗漏。水下心知，就算有渗漏，也绝对不会再出现牌洲湾似的破堤。倘是堤真有了缺口，守堤的人那么多，就是用人去堵也是堵得住的。

水下的头发湿漉漉的。是落下的夜雾。天美的屋里仍然

亮着灯。里面依然没有一点声音。水下有些怕。他想天美大概不会寻短见吧。水下站了起来,想到窗口边张望一下。玻璃窗是开着的,闭着的纱窗下半截遮盖着窗帘。窗帘把里面和外面分成两个世界。水下就是走到窗边也会什么都看不见。

水下便把院里的铁砣搬到窗下。水下站在铁砣上,踮起脚。他看到了。天美短衣短裤地侧睡在床上。她的圆领衫撩起来了,白白的背皮露在外面。短裤很短很短,水下一直看到了大腿根部。天美均匀地呼吸着,很平静很安怡。看她睡着的样子,根本无法想象她头天晚上曾经遭受过什么打击。水下看着,心里生出感动。水下想,天美姨睡觉的样子好美呀。早知道昨天晚上就该站在这里看她睡的。

天美像平常一样的时间起了床。仿佛什么事都没有发生,她像平常一样接待前来送废品的人。而且边说笑边跟来人们打趣,笑声跟平常也一样,朗朗的,不带一点杂质。水下不时望望她。天美说,你看我做什么?水下说,姨你真了不起哩。天美说,你这话比这废品还要废。水下听天美这一说,脸上一下挂了笑。水下想,姨这话说得多好玩呀。水下想着,心里就轻松了起来。

中午的时候,天美的弟弟天富来了。水下是认得天富的。水下管天富叫舅。水下是随他的表哥叫的。天富没搭理水下。天富的神色有些慌慌乱乱,拉了天美便往房里去。水下心想难不成三霸闹到天美娘家里去了。水下还没想完,就听到天美呜呜地哭。这哭声跟昨天的不一样。虽也是伤心,却没有凄凉。水下跑到门边,叫道,姨,姨呀,出了什么事?

天富这时才看到水下。天富说,能有好事嘛。我妈病了,医生说是肺癌哩,得住院,得开刀。天美哭道,我的妈呀,你的

命怎么这么苦呢？刚刚把儿女都熬出了头，你怎么就得这绝症哩。天美哭得水下怔怔的。

天富说，姐，光哭有什么用？你们女人啦！水下说，姨，你赶紧回吧，这里我看着哩。天美说，水下，你一个人行？水下说，没问题，都乡里乡亲的，真忙不过来，让搭个手还能不帮忙？天美说，真的行啊，水下，账可一点不能错。水下说，姨你放心吧。保管你什么都错不了。天美说，水下那我就先谢谢你了。水下说，姨，你还跟我客套什么。快去看婆吧。

天美换了衣服，一身整齐地跟着天富走了。一边走一边抹眼泪擤鼻涕，又把擤鼻涕的手指在鞋帮上拭了一下。天美的动作很好看。但水下看了心里却酸酸的。

生意跟往常一样，不好不坏。时不时有人送来废品，都说，怎么不见天美？水下便说，天美姨有事办去了。水下卖力地招呼着生意，来人便都说，水下在这里真顶事哩，天美有你帮衬，省心多了。往后她可以一心在家当太太了。嫁个有钱的男人，就是有福呀。老婆累了，还可以找小工帮着。水下不做声，只低头做事。心道，你们知道个屁呀。

中午，水下闲下了。天美还没回来，水下等了等，心知她不会回来了，便炒了一碗剩饭，一个人默默地蹲在院里吃。收购站里没有天美的身影，就跟庙里没菩萨一样，空空荡荡着，让人心里跟着发空。空得就跟没有了一样。水下老是在想，天美姨现在怎么样了呢？天美姨是不是见了她妈哭得更狠了呢？天美姨的眼睛会不会哭肿起来呢？哭狠了会不会连饭都不想吃？水下好想帮天美去哭它一大场，他攒着全身的气力想要去替她。可是，他却什么也帮不上。

将近四点，天美回来了。水下忙不迭迎上前。水下说，姨，

吃了没有？姨，要不要喝口水？天美说，哪有心思啊。水下心里一急，说，姨，再大的事也得吃饭，要不，你自己的身子出了事怎么个好？天美说，哪能倒霉的事全摊在我头上。水下说，我现在弄给你吃好不好？天美说，没时间了，我还得赶去县里。水下说，现在还去？怎么来得及？天美说，还来得及。你晚上莫锁门，我会赶回的。水下说，婆要去县里住院？天美说，哪有钱住医院？我得去找三霸要点钱，要不我妈的病就耽搁了。水下说，三霸叔他会给吗？天美说，他不给我就死在他的屋里。做人要这么没良心，我做他的老婆都活着没劲。水下说，姨你别急。三霸叔不会不顾你的。天美说，他那点钱都花在那个相好头上。我娘病成这样，他要不给还是人吗？我娘死了他会安心吗？水下说，我会看相，婆的面相很好，不会死的。天美说，水下，难为你了，又要管站里事，又要操我的心。水下，你真是个好孩子。水下说，我不是孩子，我是个大男人。天美淡然地笑了笑。天美说，真是好大个男人。水下听出了她话里嘲笑的意味。但水下没有生气。水下想，总有一天，你会晓得我是怎样的一个大男人。

天美又换了一身衣服。这是一条黑地起红花的连衣裙。天美的腰还是细细的，裙子刚好掐在腰上，裙摆很大，从天美的腰间撒开来。天美朝外走，腿间生风，裙摆便甩了起来。水下就一直看着黑地红花的裙摆甩动着，一直到它消失。

黄昏的时候，天下起了雨。雨下得好大，堤那边又传过一阵一阵的喧嚣声。水下就开始着急了。他想天美是没带伞出门的。天美只穿了一条薄薄的裙子。天美脚上蹬着高跟鞋。天美坐汽车从车站到家的这段路满是泥泞。天美身上揣着钱遇到打劫的人怎么办。水下心里麻乱，所有天美可能遇到的事

情他都想到了。电视里正播放着香港的武打片，这是水下平常最爱看的片子。水下眼睛盯着电视，心思却全不在上面。里面出了什么事，为什么打得一塌糊涂以及那个男人和那个女人何故吵架生气，水下只过了眼，而没过心。那些晃来晃去的红男绿女在水下眼里只幻作了一个形象，那就是在大雨中挣扎的他的天美姨。

水下终于耐不住了。他披了件雨衣，套上凉鞋，又挟了把雨伞，冲出门，朝镇政府跑去。水下的同学在镇政府当临时工，看大门，管收发。水下打电话总是上那里，不需要花钱。

同学在值班。很惊异水下冒这么大的雨来打电话。水下说，我姨没回来，我得问问她今天回来不。同学说，她一个老娘们儿，回来不回来，该操心的是他老公，你多个什么事？水下说，你搞不清，莫瞎说。水下说着便打电话。电话是个女人接的。水下说找三霸叔。女人追问找他干什么。水下只说我是他侄，却没有说找他何事。水下听到那女人尖声叫三霸接电话的声音。声音有些凉飕飕的，直扑水下的耳朵。

三霸说，水下，你姨还没回吗？水下说，难道她已经走了不成？三霸说，她见我这边的老婆也在当面，没等我把话说明白，就跟她吵。她怀着我的骨肉，我哪能让她受气。我就手给了天美一个巴掌。她就没个完，跳起脚来骂了一通人，就跑掉了。这女人是越来越不像话了。水下说，她有没有说送钱去婆那边？三霸说，钱？我不晓得她身上有没有钱，我反正没钱给她。水下惊道，你没给天美姨钱？那婆的病怎么办？婆是绝症哩。三霸说，我哪管得着？连她娘生病都归我出钱的话，我这日子还过不过呀？她也太不省事了。这种女人娶回家真是害人。水下说，姨是生气走的吗？三霸说，她喜欢生气，我有什么

办法？水下，天美性子有些烈，该不会出什么事吧？水下心里好生气。水下说，我怎么晓得？他是你的老婆哩。三霸说，水下，你替我找找看，如果她没回去，你给我一个电话。叔托你帮忙了，回头我给你涨工资。水下说，再说吧。

水下放下电话，呼呼呼地直喘气。在他喘气间，有一种说不出的恨意在他心里滋长。原先这恨意只是一粒种子，现在却长成了树。树被风刮着，呼啦啦地摇撼着水下的心。

水下的同学说，怎么了？看你样子，像是有人抢了你的女人似的。水下说，我姨不晓得到哪儿去了。水下的同学说，她老公都没操心是不是？水下想了想，低声说，是。水下的同学说，我就说了吧，你管呢？来来来，今晚也没什么事，我们再叫两人，打牌怎么样？水下抬起头，用一种坚定的目光望着他的同学。水下说，不行，我必须把我姨找回来。水下话没说完，人就在雨里了。

雨把地上打得啪啪地响。水下的脚底又拍打在落下的雨上，也是啪啪地响着。水下一直跑向汽车站。站牌下空无一人。水下有些茫然。水下想，姨呀，你上哪儿了？

站牌后面有一家小卖铺。水下跑过去问，有没有一个穿黑裙的女人在这里下车？小卖铺的老板娘说，你是说天美吧？水下激动了。水下鸡啄米似的点着头。水下说，是是是，她是我姨，我给她送伞哩。老板娘说，伞有屁用呀？这雨，下车三步路，全身就湿透。水下说，我姨去哪儿了？我一路没碰到她呀？老板娘扬手一指，她朝那边去了。水下怔了怔。水下说，哪边？湖边？有没有弄错？那不是回家的路呀。老板娘说，怎么会错？天美穿的黑花裙嘛。刚结婚时，她常穿，说是三霸给买的，三百块钱一条。全镇最贵的裙子。水下心头紧紧的，腿也有些

软。老板娘说,天美脸色不好哩。像是揣了心事,我跟她搭话,她都没回腔。

水下一头又扎进了雨里。一路跑,一路嘴上大叫着。姨——!天美姨——!雨声太大,水下叫出的每一个字音仿佛一出口就被水溶掉了。水下急得有些想哭。水下长这么大,还从来没有想哭过。就算十三岁那年跟人打架,腿上被刀拉了一道半尺长的血口,他也没有半点想哭的意思。可是现在他找不到天美姨,眼泪便从他的心里一直涌到了眼眶前。

湖的水面很阔大。雨线将湖面和天连了起来,黑雾中,什么都看不见。恍然间,水下觉得似是湖里的水在朝天上奔跑。水随天去。水下想,天美姨你不会犯傻吧?你你你不会投湖吧?呛水的滋味很难过哩。而且湖水也太凉了。再说这时节不是投湖的好时节哩。雨多水浑。要投也得哪天湖水清亮的时候再投呀。天美姨,这你没我懂哩。

站在湖边,水下来来回回喊叫着。水下叫得自己快要疯狂了。最后,水下决定去给三霸打电话。水下相信天美一定出了问题。水下掉头离湖而去。

水下在转身回跑间,脚下被绊了一下。水下一筋斗栽倒在地。他摔在一件软物上面。软物低低地哼了一声。只一声,水下就知道是什么了。水下的眼泪喷涌而出。落下的泪水与脸上的雨水混在一起。水下惊叫道:姨呀,姨——!是你吗?姨——?

六

水下把天美背回收购站时,雨还没有停。天美趴在水下

的背上，沉沉的，一直没有醒过来。水下不能又打伞又背人，便把伞丢掉了。虽然天美全身湿得无一干处，水下还是把穿在自己身上的雨衣披在她的背上。天美软软的胸脯紧贴着水下的背，令水下心跳得厉害。路上滑得不得了，水下却没有摔跤。水下一直在心里对自己说，我不能摔跤，我不能摔跤。果然他就没有摔跤。

进屋里，水下看了看钟，已是半夜十二点过八分。水下本想把天美放在床上，可是一看床上太干净，而天美身上太脏，他便将天美放在沙发上。天美软软地躺倒在沙发上，软得仿佛没有筋骨。水下把她放成什么样子，她就成什么样子。背着天美，走了好长的路，水下太累，放下天美他便一屁股坐在地上，一口一口地喘粗气。

水下的粗气还没变细，天美那头便发出一声轻微的呻吟。水下说，姨，你是不是醒了？没有人回答他的问话。水下伸出手去摇天美。水下说，姨，你得醒过来。水下说完，发现天美的身上滚烫。水下吓得惊跳起来。水下说，姨，你病了？依然没有回声。水下伸手摸了一下天美的额头。头上也是滚烫滚烫的。水下说，姨，你不能病。姨，你赶紧醒过来吧。

束手无策的水下在屋里急得转了几个圈，终于他意识到，他不能就这样让天美全身湿漉漉地躺在沙发上。这样下去，天美说不定会死的。水下想出去找人来。他跑到门口，见外面漆黑一片，风声雨声一起扑面而来。远处，堤上的声音穿越重重的水线，仿佛被筛子细细地筛了一道，只剩下星星点点的吆喝传到水下的耳边。水下伸出去的脚又缩了回去。

水下重新关上门，进到厨房。水下用大锅放了一锅水，打着了煤气炉。又跑进屋里，从天美的衣柜里找出几件天美的

干衣服。厕所的门后，有一个朱红色的大脚盆。水下把脚盆冲洗干净，端着它到屋里。水下把大脚盆放在沙发前。看着那盆子，他有些发呆。谁来脱掉天美的湿衣服呢？谁来替天美洗干净身子呢？谁来帮天美换上干净的褂子呢？

想着时，水下浑身有些软。水还在烧着。水下冲回自己的小杂屋，匆匆地将自己揩干净，换上干衣。小杂屋没有雨具，水下顶着一个脸盆，回到天美屋里。

水已经开了。水下对好满满的一盆热水。他走到天美身边，再一次猛烈地推摇着天美。天美不肯醒来。天美的脸通红通红的，嘴里说着胡话。水下不敢再拖延，他只好自己动手。他三下两下把天美的湿裙子拉下。水下的眼睛闭着。水下说，老天爷，你作证，我什么也没有看啊。

水下将天美的满是泥浆的湿衣服扔在了墙角，他搓了一把热乎乎的毛巾，开始替天美擦身子。毛巾经过天美的脸，又经过她的脖子。天美的身上到处都有泥。水下无法闭眼操作。水下像是小偷一样，睁开了他的眼睛。他最先看到的是天美的乳房。它们很白很饱满地贴在天美的胸前，随着天美的呼吸微微地抖动着。水下头上仿佛被人打了一大棒，"嗡"一下肿胀起来。他不禁退了一步。人没站稳，一屁股坠进了盆里。盆里发出巨大的声响。热水四溅而出。屋里的地顿时湿了一大片。水下慌张地爬起来，他努力地克制着自己什么也不看。可是他有些做不到。他好想好想顺着天美的乳房往下再看过去。那有一处对他来说是天大秘密的地方，他好想仔仔细细地看个痛快看个明白。水下心里拼命地想把自己的目光送过去，但他终于没有。水下明白，这样是不行的。他不能这样对不起天美姨。他若这样看了，老天爷会用雷轰死他，会用电劈

死他，会用天火烧焦他，会找个由头把他弄到湖里，让鱼一口一口地吃掉他。

水下离开了沙发。他从天美的柜子里抽出了一条床单。水下把床单浸湿，然后裹在天美的身上。他用湿湿的床单将天美的身子擦了一遍。有没有擦干净，水下已经顾不得了。水下把天美连湿床单一起抱到了床上。他将墙角的被子覆盖住天美的身子，然后自己伸手进去，再把湿床单抽了出来。水下最后的事是给天美穿衣服。水下克制着自己。他跪在床边，伸手到被子里。他先把天美的汗衫穿好。然后再给她套裤子。水下在为天美提裤子时，左手不小心触到了毛茸茸的地方。水下实在是无法自控了。他用手轻轻地在那里抚了个来回，然后慌乱地替天美扯上裤衩。

水下的全身上下都流着汗。两腿软得快撑不起他的身体。他跑到了屋外。雨小了一些，但仍然下着。风有一点点凉。水下跑进了雨里，让凉风吹着自己，心里一遍遍地回味适才左手的感觉。水下隐忍不住，抬起右手来来回回地抚摸着自己的左手。

水下不知道自己站了多久。他一直站到自己觉出了冷意。水下再次回到天美的屋里。被子还盖在天美身上。天美满头大汗。头上依然烫着。水下忙掀下被子。将盆里的水倒净。然后他把冰箱的冰水淋在毛巾上。把毛巾叠成长条，放在了天美的额上。当年他妹水红发烧时，他妈就是这样做的。

整个夜晚，水下都忙碌着。他把冷水冻在冰箱里，再把冰冻过的水淋湿毛巾，把冰凉的毛巾敷在天美的额上。水下反反复复地做着这件事。倘有片刻的空闲，他就去到厨房，站在水管边，把天美湿脏的衣服和他揩过泥水的床单一点点地搓

洗。水下不能让自己停下来。一停下来,他的眼里就会出现两块白而饱满的圆物。他的心里就会去回味他的左手抚摸的感觉。水下想,天美姨要知道这些,会恨死他。

天开始亮了。水下一夜未眠,却觉得这个夜晚太短。他还想独自守在天美床边。他还想天美不醒来。他还想为她敷额时好好地看她的脸。他还想在静夜里听她的呼吸,闻她的鼻息。但是,老天爷不帮他。它偏要亮起来。水下想,老天爷从来也没有帮过他。

雨也随着夜色一起退去。天美的身子也不似半夜里那么烫。脸上的赤红也在消褪。然后她还发出哼哼的声音。水下知道,天美要醒过来了。水下不想看到醒来的天美。因为醒来的天美比睡着的天美距他遥远千百倍。醒来的天美是他的姨。醒来的天美高高在上,处处要教导和关照水下。醒来的天美说话就跟他妈的口气一样。水下想到这些,心里有些烦烦的。他不喜欢这样。说不出理由,莫名地就不喜欢。所以水下在听到天美第一声哼时,便逃跑一样回到了自己的小杂屋。

湿闷气在小杂屋里一直没有散开过。回到那里,他才想起,自己曾经换过的干衣服,早已再湿,而这湿衣因了他的忽略未换,竟又被自己的体温烘得干干。

水下坐在自己的床边,打了一个哈欠,又长叹了一口气。

七

天晴了。二舅妈天香来了。她是水下找来的。水下不想找三霸。水下觉得三霸不配照顾天美。二舅妈天香没有问天美是怎么从湖边躺到床上的过程。水下也没有说。因为这个

过程是独属水下一个人的。水下须得把它好好地珍藏在心。

天美在屋里足足休息了三天才出门。三霸在这三天中来过，只坐了坐，便走了。天富也来过。天富没拿着钱，叫嚷着骂了三霸一顿，也捎带着骂了天美几句，也走了。水下在院里干活，在他们来时，水下总想听天美说些什么，但是他一直没有听到天美的声音。

水下心里乱乱的，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样。水下只知道一件事，他身心里的一切都跟天美黏到一起了。水下只想知道天美的事。只想眼睛一眨不眨地望着天美。只想听到天美的声音。只想跟天美说笑。只想做饭做菜给天美吃。只想一个人跟天美在一起，其他人都死绝掉。

天美出门的那天，二舅妈天香走了。走前，二舅妈天香说，水下，好好照顾你姨。水下正闷着头干活，他抬头应了一声，然后便盯着二舅妈天香不离眼，仿佛生怕她一个闪念又不走了。二舅妈天香拉着天美的手说话。二舅妈天香又抹眼泪又擤鼻涕。二舅妈天香跟来送货的人打着招呼。然后二舅妈天香才款款地出门。二舅妈的人影彻底消失在院外，一股不知从何而来的欢喜一下就涌满水下全身。水下情不自禁收回几乎快要伸到院外的目光。转过来，他要看天美。

天美站在她屋门口的台阶上。她倚着门框，目光散漫着。当水下的眼光落在她身上时，她的目光也刚收拢来。天美和水下的眼光就撞在了一起。水下心里一阵慌，赶紧低下头来，接着干他的活。天美一步一响地下了台阶，她走到水下面前，轻声说，是你把我背回来的？水下没做声。天美又说，你替我换的衣服？水下还是没做声。天美朝四周望了望，没有人注意她跟水下。天美又说，你把我都看了？水下这时说话了。水下

说,没有。天美说,说谎。没有的话,衣服是怎么脱下又怎么穿上的?水下的左手抖动着。那种令他心悸又令他兴奋的触感又回到他的手上。水下说,我是用床单蒙着的。天美说,真的?水下说,真的。天美说,我没怪你。水下说,是真的。天美便笑笑走开了。她溢着笑容的脸上,有了一种与往日不同的东西。水下想,那是什么?

从这天起,水下与天美间突然有了自己的秘密。每天的夜晚,水下回到自己的小杂屋里,就要扒着窗子朝天美屋里张望。一直要望到她的灯关为止。然后水下就在幻想天美这时在干什么。是穿的什么衣服。用一种什么样的姿态躺在床上。想时,他会不停地捏着自己的左手,反复回味他曾经有过的感觉。

汛期终于过去了。洪水一天天地退了回去。水下有一天回家拿衣服,顺便到堤上去看了看。守在堤上的人,都撤光了。堤上堤下一片狼藉。下堤时,水下口渴,到堤边的水文站讨水喝。水下以前放牛时也常来这里。水文站的朱站长说,水下,都长这么大了。水下只是笑。朱站长又说,水下,还在家里替你爹放牛?水下说,没了。在镇上收购站帮忙。朱站长说,水下,我们缺人手,准备聘用几个临时工,你要不要来?水下说,不了,我姨那边也缺人手。朱站长说,这里的饭票不比那里好?干好了,说不定能转正哩。回家跟你爹商量一下。回到家,水下却没把这话跟他爹说。水下晓得,一说他的麻烦就来了。水下除了有天美在的收购站,他哪儿都不想去。全世界没有一个地方,比得上那里。

回到收购站时,天已擦黑。水下便去天美房间,想跟她说关于水文站的事。水下进屋时,天美在里面听到门响,大声

问，是水下吗？水下说，是。天美说，你怎么这么早回来了？水下说，我怕天黑了路不好走。天美说，你先看电视吧。水下说，姨，你吃过了吗？天美说，我吃过了。

水下进屋，却没有看到天美。水下转身进厨房，厨房也没人。路过厕所，门虚着一道半尺大的缝。水下听到里面的水声。他知道天美在洗澡。水下定住了。平常他在这里时，天美洗澡总是要关门的，这一次却没有。水下脑子里浮出那一夜他看到的天美的胸脯。又想象着天美白白的身体上缀满了水珠的样子。水下的牙齿打起抖来。他想回到屋里去。想到沙发上坐下来。想喝一杯冰水，然后就看电视。但是这一刻他却无法让自己做到这些。他就只是呆呆地站在那里。

天美洗了澡，裹一身清香从厕所里出来。一拉门，便看到呆站在那里的水下。天美怔了怔。水下慌得连话都说不清。水下说，我是去厨房打水。说过觉得不对，又说，我刚想上厕所。说过又觉得不对，嘴也打起结来。我我我的，说不出一个字来。天美牵起他的手，拉着他进到屋里。天美的上衣扣子没有扣严，水下走在她的旁边能看到她衣服里的抖动。水下浑身上下激动得不能自制，裤裆被绷得紧紧的。天美拉他到沙发边，按他坐在沙发上。眼睛有意无意地朝他的裤裆看了一眼。水下感觉到了天美的目光。水下面红耳赤。水下说，姨，我我我……天美妩媚地笑了笑，说，我们家水下真成了大人。身子晓得想女人了。水下更窘，他下意识用手挡住自己的裆部。水下结巴着说，姨，我我我……天美又笑。这回天美笑出了声。天美说，想女人说明你是一个正常人呀，什么时候，姨教教你。

刚刚洗过澡的天美面色红润美艳。灯光在她的头顶上照

着。她的脸上放射着粉色的光。水下好想剥下她的衣服。好想看看她的身子这时是不是也是粉色。好想把她搂进自己的怀里。好想用手把她的全身上下里里外外都抚摸一遍。水下好想好想做他此刻心里强烈地想要做的事。可是他知道,他不能。

天美凝视着水下。慢慢地,天美在水下的身边坐了下来。天美把手放在水下的大腿上,手指尖在水下的腿上轻轻地蠕动着。天美说,水下,你在想什么?你把你想的说给姨听听。也许姨能帮你。水下张口结舌。他说不出话来。水下只觉得自己血管在膨胀。觉得自己就要爆炸了。天美的手指尖就是一根火柴。那火柴的火已经要点燃他的引线了。水下呼地一下站了起来。水下说,姨,我我我……水下说不出话来。他觉得自己快要垮了。觉得自己支撑不住自己了。觉得自己所有的精神气会在这一下全部泄出。于是,他掉头跑了出去。天美在他的身后追问了一句,水下,你怎么啦?

水下出了天美的屋便朝外跑。他一口气跑到了湖边。歇也没歇,便跳进了湖里。夜晚的湖水有些凉,水下还觉得不够。他把自己浸泡在里面。一遍一遍地回想适才心惊胆战的那一刻。

水下湿漉着全身回到收购站时,天美已经睡了。她屋里的灯也是黑的。水下走进院里,站在月光下。天美屋子的一面墙全被月光照着,就仿佛月光挂在那里。水下望着那墙,心里又有一阵阵的热潮涌着。院里静静的,空无一人。水下觉得他能听到天美躺在床上的呼吸之声。水下忍着。那声音越来越撩人。水下还是忍着。撩人的声音渐渐地成了音乐,一缕一缕地钻进水下的心里。水下忍不住了。水下搬起院里铁砣到天

美的窗下,然后爬了上去。

月光从窗户一直落到天美的床上。天美什么都没盖,就在月光之下,仰躺着。天美的头发是散开的,有一大缕蒙住了脸。天美的两腿大叉着。一只手放在腿上,一只手甩到了头顶。床上天美的身体充满了欲望。窗外水下的眼睛也充满了欲望。这两份欲望纠缠在一起,如同鞭子不停地抽打着水下。水下好想进屋去,好想从天美身体的每一处缝隙钻进去。让自己成为天美身上的一个部分。

这夜晚,睡在小杂屋的水下心里突然有一种绞心的痛苦。这痛苦狠狠地折磨着他的身心。他甚至不知道拿自己这个人怎么办才好。他坐下难受,站着也难受,靠在墙根难受,睡在床上更难受。水下用一只手掐着自己的另一只手。指甲把手背的肉掐得很痛。水下想,我不能动。我不能出门。我不能进那边的屋。我不能这么下作。我不能对不住天美姨。我不能比三霸还要坏。我不能让爹妈替我急。我不能犯罪。我不能坐牢。我不能成了一个流氓。

水下醒来时,天已大亮。他从床上坐起,突然看到天美就站在他的门口。水下呆住了。天美穿着一条薄薄的裙子,隔着薄纱能看到里面的乳罩。天美笑吟吟着。水下有些难为情。不知道天美看到了自己的什么。天美说,水下,昨晚上跑哪儿去了?水下说,没去哪儿。天美说,你为什么那么慌张?怕我吃了你?水下说,哪里。天美说,那为什么?水下说,我不敢说。天美说,有什么不敢的?你说吧。水下说,我不敢。天美笑道,一个大男人,有话都不敢说?你说吧。你说什么姨都会听。水下说,我还是不敢。天美说,怎么这么没出息?你还是不是个男人呀?说呀。我今天非让你说出来不可。我就是想听听你

当时想些什么。你说了,我能帮你的就帮你。

水下窘在那里。天美走了进来。她坐在了水下的床边。水下突然又闻到了她身上的香味。那是他在十年前闻到过的味道。那味道深深地刺激着水下。水下记起了他曾经对天美的亲吻。突然间,他又想要好好地亲吻天美。

天美说,水下,你怎么经常突然就呆掉了?把你的话说出来嘛。我想听哩。水下心里突突着。他想说我就只想抱着你,还想说我想要亲你。最想说我想晚上跟你睡在一起。可是话到了嘴边,水下醒了醒,他知道这些都不能说。水下说,我想跟姨说,水文站要招我去他们那里做事。我怕姨会不高兴。

天美脸上掠过几丝失望。但她一下子恢复了满脸的笑意。天美说,怎么会?那边当然好。吃国家的粮。比我这里有前途。我还会替你高兴哩。水下说,姨你同意?天美说,当然同意。你不如今天就走吧。早些去,免得被别人抢了名额。天美说完,嫣然一笑,身体一扭就出了门。

出了门的天美大声地唱了一句歌。东边我的美人呀西边黄河流。就只唱了一句,然后便没出声了。水下从窗子朝院里望去。天美也正朝着他的小杂屋望着。脸上和眼睛里都满是忧郁。这忧郁让水下有点心疼。但水下知道自己是真的不能这么着在这里呆下去了。

八

水文站招了两个人。其中一个是水下。水文站的朱站长当年刚去水文站上班时,单身汉一个,常去水下家。水下的妈帮他洗一下衣被炒几个小菜。水下的爸则陪着他喝两口小

酒。这样,朱站长心里对水下家总有一份感激存着。这回招人,想去的人很多,朱站长没有半点犹豫,在几十个人中挑了水下。

水下从第一天上班起就心神不宁。水下知道他的心不在这里。并且永远也不会在这里。水下的心就放在那个小小镇上的小小收购站。在这里晃来晃去的只是他空空的一个躯壳。朱站长带着水下沿江而行,教水下怎么样看水位,怎么样做记录。事情很简单,只是水下没心思。一没心思,脑子就显得笨。朱站长提示几次后便不解了。朱站长说,水下,你怎么成天都跟丢了魂似的?水下想,哪里丢了?是根本没带上身哩。

晚上总站派有老师来上课。水下总也听不进去。水下脑子里不停地浮出他和天美一起坐在天美的小屋里看电视的情景。他端着一杯冰水,一边喝,一边听天美说着什么。水下望着老师的眼睛是空洞洞的,连老师都看出了这点。老师说你这小小年龄怎么总是一脸茫然的样子?

不管怎么样,水下还是在水文站呆了一个月。这一个月有如百年。水下觉得自己好闷。晚上睡不着觉的时候,便到江边去。坐在江滩上,看水闷声闷气地流下去。四下里黑灯瞎火的,对岸也看不到一点灯光。偶尔有船过,叫一两声,听上去也是闷闷的声音。黑暗中,水下的眼边晃来晃去的还是天美的影子。水下觉得自己再不去看一眼天美说不定会死掉。可是水下找不到去看天美的理由。水下知道自己脑子里成天只想这一件事很是羞耻。他好想抛开来不去想它,就像自己从来没有去过收购站从来也没有看到过天美一样。可是他却无论如何排遣不开。就仿佛他在收购站的每一天日子都如丝一

样，全部绞在了一起，然后又紧紧地扎在他的心上，成了一个大结。除非一把火，烧掉那结，才能解开。可是那结若被火烧掉，他的心岂不是也会一起烧焦掉嘛。水下好想找个地方倾诉自己，他想如果他说出来了，心里可能会松快许多。可是这样的事又怎么能跟人说呢？这只能是水下自己的隐秘。水下自己在心里千转百绕着，绞尽脑汁着，可水下还是没办法把自己从自己的隐秘中拯救出来。

发工资了。这是水下第一次拿到自己的工资。工资装在一个小红包里。朱站长看着水下笑，问水下高兴不。水下说，高兴。朱站长便说，头一回拿钱，去给爹妈买点东西孝敬，要是有自己喜欢的人，也可以去买份礼物。水下把后面一句话听进去了。心里振了振。

水下有理由了。他要买点什么送给天美。他是一个赚公家钱的人了。他应该回报天美曾经对他有过的关照。这是世界上最好的一个理由。这理由好得任何人都无话可说。

星期天的时候，水下揣着钱，骑着那辆破得叮当响的自行车又一次沿堤飞奔。阳光没那么强了，可是水下的脸上依然被照得通红。汗水依然从他的额头一直流到脖子，流进他的胸脯。

水下在县里最大的商场里徘徊了两三个小时。水下为天美挑了一个蓝色的发圈。水下一直觉得天美把头发扎成发髻显老。如果天美散披着头发就不像一个满了三十岁的人。水下还为天美买了一条珍珠项链。项链当然不是真珍珠做的。但很漂亮。水下觉得漂亮就好。卖项链的小姐打量着水下说，给谁买？水下大声说，给我的女人买。水下心里充满着自信，因此他的话也说得十分自豪。

下午三点多,水下到了镇上天美的收购站。这时间前去送废品的人已经很少了,天美会闲一些。水下看到收购站的门框就开始激动。没有进门,水下就叫了起来,姨!姨!水下的声音有些失态。

院子里的废品堆放得乱七八糟。天美穿了件打着补丁的衬衣,脖子上搭着毛巾。因为揩汗多的缘故,毛巾已经都黑掉了。天美嘴上正在骂着,没见过你这么懒的人,真是懒得抽筋剥皮。就你这样的五个加起来,也顶不了人家水下一个。水下是人,你怎么就不是?我有你搭帮比没你还累。你懒了去死呀!你最好明天就给我滚你妈的蛋!

水下站在了院子门口。天美黑了也瘦了。满脸憔悴。衣服脏兮兮的,一看就晓得她这一天都没歇在屋里。秋天的太阳还很毒,天美这一个月就一直在这毒毒的太阳下干活嘛。水下听天美不停嘴地骂着,心里一阵阵难过。不是他抛下天美去到水文站,天美怎么会这样呢?

小杂屋里出来个男人。腿有些瘸。脸上有股巫气。男人高声道,走就走。天天听你骂人,一点好处也没给沾着,爷早就不耐烦了。男人说着朝外走。走到门口看到了水下。男人说,两口子吵架也看?男人说时便已走到了水下的身边。水下看也没看他,扬手就挥了过去。水下说,你跟你妈是两口子。男人没提防,身体一歪,没了平衡,就摔了下去。天美这时看到了水下。天美在看到水下的同时也看到男人摔倒在地。天美忍不住笑了起来。笑得格格的。水下本来正一肚子火,这笑如一股清泉从天美那边一直流进了水下的心里。火在瞬间就被浇灭了。男人不明白自己怎么得罪了水下,正骂骂咧咧地爬起来。水下说,你再想占我姨的便宜,我就割了你的头。男

人忙不迭地哈着腰，小爷，我哪敢呀。你姨她是我祖宗哩。我供她都来不及，还敢占便宜？水下说，你滚吧。滚得越远越好。从此不准你进这院里半步。男人赶紧往外走，且走且说，莫说半步，离半里路，我都会绕。说话间，男人出了门。人影都看不见了，天美却还在笑。水下被天美笑得隐忍不住，也跟着笑了起来。

水下再一次进了天美的屋里。只一个月没进来，水下竟有点儿百感交集。一切都那么熟悉和亲切。天美给水下倒了一杯冰水。天美说，今天怎么来这儿了？来看姨？水下说，站上发钱了，给姨买了点礼物。水下说着，心有些慌，两只手也有些忙忙乱乱。水下好容易把礼物拿出来，递在天美的手上。天美的脸上显示出惊讶，她望着水下。水下被她望得有些怕，忙说，是谢姨前些日子的关照哩。

天美拿过礼物细细地看着，然后竟是忍不住地哭了起来。水下更慌了。水下说，姨，你要是嫌不好，你就扔了它。我不会买东西。我是第一回买这些。天美抹着眼泪说，我怎么会嫌不好呢？今天刚好是我的生日哩。我中午还想着恐怕没人会记得我这一天。这些我要当生日礼物来收哩。天美说着，又有些感伤，眼泪就又哗哗地流在脸上，呜咽声也起来了。

水下怔着。他望着天美。天美说出的话令他意外。水下在天美的呜咽声中也伤感了起来。水下想老天对天美姨如此不公。过生日没人理，还要顶着太阳穿着破衣干重体力活儿。想着，水下便隐忍不住心里的愤怒。这愤怒还是对三霸的。水下不忍看天美落泪。水下说，姨，我来做菜。我来替你庆生。说罢，水下便踅身进到厨房。

水下麻利地淘米点火。看看地上还有些菜，便蹲下身来

理菜。只一会儿，天美就进来了。天美说，水下你走了一个月，我一顿上口的菜都没吃着哩。吃惯了你做的，吃别人的怎么都不好吃。水下低头理着菜，说，我还回来做就是了。天美说，那怎么行？不能误了你的前程哩。水下本来只是顺口一说的。说完想想，他若在此，天美姨还会辛苦吗？天美姨还会受半点的罪吗？天美姨还会没人保护没人疼爱吗？只要他在这里，天美姨这辈子就不会再操劳了。为了这个，他为什么不能留在这里。这想法只在水下脑子里闪现了一分钟。水下便做出了自己的决定。水下说，姨，我明天就回这边来。天美说，水下，你疯了。姨可不同意你这样。你得为自己前程想。水下站了起来。水下就站在了天美的对面。水下满脸都是天美的鼻息。水下激动得泪水涌入眼眶。水下说，我不管，我要为了姨。我不能让姨吃丁点儿苦。我就要跟姨在一起。我要照顾姨。水下的话又急促又热烈。天美仿佛听呆了，一动不动，只是望着水下不转眼珠。

于是厨房里就只剩了沉默。天美蹲下身来理菜。水下也蹲下身来理菜。天美理好菜猫下腰去洗菜。水下也跟着，猫下腰与她一起洗。菜是水下炒的。天美在屋里抹桌子。抹完就站在窗口，望着院子。院子里面有铁砣。铁砣在小杂屋的窗下。天美什么都知道。

这一顿饭也是在沉默中吃完的。吃过饭天美去厨房洗碗。水下也去了。水下拉开天美，自己抢过去把碗洗净。水下洗完碗，上厕所。见厕所的脚盆里放着天美的脏衣服。水下就没出来，蹲在厕所里又把衣服洗净。水下端着盆去院里晾挂晒衣服。天已经黑了。星星缀满了天空。明天是晴天。水下做着这些，心里好愉快。情不自禁就哼了歌子。

天美就站在窗边，看着水下。天美突然就有了饱满的幸福感。这感觉在十年前与三霸结婚时曾强烈地感受到过。时间一天一天地走过，幸福也跟着时间一天一天地远去。越来越远后，她就成了一个孤独的人。孤独地守着她丈夫交给她的小小废品收购站。而现在，少年水下出现了。少年水下竟让她远去的幸福回过头来重新泊在她的心里。水下的目光，水下的气息，水下的声音，水下的表情，溶在一起，成了她现在的幸福。天美就像决堤后的溺水人，突然看到了救命的东西。或许它是船，或许它只是块木板，更或许它只是一根比她更轻的稻草。但对于几乎快要窒息的天美来说，它们都能救生。

水下回到天美的房间。水下说，姨，我要回去了。我要去跟朱站长说一声。我明天早上再来这里。天美说，水下，你要想好，不要这么轻易决定。水下说，姨，我不是轻意的。我早就想过了。我不要姨过得这么苦。我要姨幸福。天美轻叹一声。天美说，你晓得幸福是什么吗？水下说，我不晓得。我只晓得，姨不能吃苦。姨的苦得由我来替姨吃。水下说得倔倔的。

天美走近水下。她伸出手来，在水下的脸上抚了一抚。天美说，水下，可惜你还是个孩子。水下一把抓住了天美的手。水下急切地说，姨，我不是孩子了。我是大人。姨，我是大人！天美被水下冷不防这一抓，腿便一软。水下感觉到天美的软倒，便又伸出另一只手，把天美抱住。

三霸已经好久没有来这边住了。天美已经记不得自己有多久没有碰过男人。水下身上浓烈的男人气息熏着了她。那气息一点也不比一个成熟的男人弱。那是天美所需要的气息。它一点一点地在勾引天美的渴望。天美便身不由己。天美想，有罪就有罪吧。就算有罪也心甘啊。天美想着便倒在了

水下的怀里。水下有些不知所措。水下觉得自己发晕了。他曾经朝思暮想的天美姨,现在就真真实实地在他的怀里。天美呻吟一般地叫着,水下。水下。我的好人。水下听到这声音,泪水就流了出来。它滴在天美的脸上。水下腾不出手来揩干滴在天美脸上的泪。水下便低下了头。水下动用了他薄薄的唇。水下的嘴唇刚刚触着天美的脸,便很快跟天美的嘴唇相遇。两个人就吸在了一起。

这天夜里,水下没有回水文站。水下也没有进他的小杂屋。水下在天美的床上度过了他一生中最激动最难忘的夜晚。天美手把手地教着他。水下忙活了一夜。水下这时候才知道男人原来是这么做的。男人的生活中不光只有干活,不光只有赚钱,还有这样的快乐可以享用。男人离不开女人原来是为了这个。水下在极度的兴奋中,搂着天美说,姨,我怎么都不会离开你的,除非去死。天美拍打了他一下说,说这些蠢话做什么?水下说,姨,我要跟你结婚。天美说,水下,莫说傻话。我有男人哩。你我两个现在是偷情,千万不要让外人晓得。要是被晓得了,会不得了的。水下说,我晓得。我都晓得。

天快亮时,水下睡着了。天美搂着水下,用她寂寞得快枯干掉的手,细细地抚摸着他。水下梦里还在笑着。笑得很是灿烂。天美望着他年轻的面孔,心想,天啦,我在做什么呢?老天爷呀,万万莫惩罚我。我是荒得太久了。我守不住了啊。

九

水下一早去到水文站。他跟朱站长说,他太笨,学不会水文站的活儿。他决定离开。朱站长气得臭骂了水下一顿。水

下默默地听他骂。水下想,朱站长骂得对。朱站长骂完,便说你走吧,以后后悔也莫再来。水下便走了。走时水下想,我怎么会后悔呢?我只要守着天美就是天下最幸福的男人。我后悔个什么?

水下重新住进了小杂屋。当然这是住给别人看的。天一黑下,水下便锁上院子的大门。大门里,只有他和天美两个人。这是他们的世界。静静的,没有任何人干扰。他们坐在沙发上一边看电视,一边相互逗乐和亲昵。水下背着人时,不再管天美叫姨。他也不想直呼天美。有一天,他突然叫了一声美美。天美答应了。以后水下就管天美叫美美。天美很喜欢这声叫。天美说听到这声叫,就觉得自己真的是美上加美。水下笑着没说什么。心里却道,难道你不是美上加美吗?我给你加一百个美你都值哩。天美就管水下叫小下子。天美笑道,我没天了,你没水了。水下便说,水随天去了。你剩下美,我只剩了个下。你是我的美人,我是你的下人。天美听水下说这些,立即笑得仰倒在沙发上。水下便扑过去,搂着天美与她一起笑。水下觉得今生今世他的笑只能和天美溶在一起。

水下每个星期要拖两三次废品到县里的总站去。多时他见不到三霸。偶尔见了,水下也懒得跟他搭腔。三霸眼里没有水下。水下不过一个少年郎而已,所以三霸也从不把眼光落在水下身上。三霸的二奶时常大大方方地从三霸屋里晃进晃出。她已经出腹了。有阳光的时候,她总站在阳光下抚着自己的肚皮。抚得一脸的快意。水下看到她时,已无一点厌恶感。私底下水下心里还生出点侥幸。水下想,得亏你把三霸占住了,空出天美给了我。水下这样想过,心情便很好。倘离那二奶近了,还会递一个笑脸过去。总站看门的黄驼背告诉水下,

二奶入冬就要生了。这些日子天天跟三霸吵闹,要三霸赶紧离婚。三霸也急,想把糟糠妻甩掉,可是老板娘天美就是不肯离。

回到镇上,水下也把看到和听来的跟天美说。水下说,美美,你怎么不肯离呢?天美说,我凭什么要离?我一离就等于把上万的家产送给那个小妖精。她抢了我的男人,难道我还特意把我的家产也送给她?水下说,可是你这样过,家产也没有享受到呀。天美说,没享受到没关系,所有权是我的,当是我借给她。水下说,可是你不幸福呀。天美说,以前我是不幸福,可是现在有了你。我这样也很幸福呀。他可以有别的女人,我也可以有别的男人。我跟他扯平了。水下说,可是,我们就不能结婚呀。美美,我要跟你结婚哩。天美说,小下子,你莫说这种蠢话。就算我离了,你能跟我结婚?我大你十五岁,是你的姨。我们两个要是成一家子,不被人骂死,也会被村里人的唾沫淹死哩。

水下听天美说过后,便在脑子里把他村里的几十户人家过了一遍,又把天美的村子由村头到村尾在脑子里过了一遍。水下知道天美说得不错。

可是水下也不甘心就这样。水下只想大摇大摆地做天美的男人。水下一心想向全世界的男人炫耀,天下最美最好的女人天美被他娶到手了。水下没有这样的机会总觉得好遗憾。水下说,那……我们私奔?到南方去。我主外,你主内,我们肯定能过好日子。你生不下孩子,我们就抱养一个。天美说,这里呢?我这里的家产呢?我这一走,还不是一丁点都没有了?这正遂了三霸和那个妖精的愿。我不甘心。家产是我跟三霸两个人打拼出来的。它们不攥在我手上我死都不甘

心。水下又把天美的这番话想了又想。水下还是觉得天美说得对。这时的水下便无话可说了。

好长时间里,水下都为一件事困扰。水下想,怎么样既能让家产攥在天美的手上,又能让他们俩结婚呢?水下想过许多的可能。在心里水下把那些可能都变成一条一条的路。水下试着在每一条路上走过。走得那些路都纵横交错,成为迷径,可是没有一条路让他走通。所有的可能都只能是不可能。

有一天,水下被几个中学同学邀了出去喝酒。水下酒量不行,几口入肚,就有些醉意。同学们就都笑水下没用,毕业这么久了,怎么还没学会喝酒。水下光笑不言。心道有些事毕业一辈子也不一定能学会。喝了酒的同学一边碰杯一边闲扯。然后就扯到了当年学校的美人张翠翠。说是张翠翠结婚后,跟她厂里的一个业务员相好。业务员有钱。可是张的丈夫宁肯戴绿帽也不肯离婚。业务员下了最后通牒,说是张翠翠再不离婚,两人就拉倒。张翠翠急了,竟在她丈夫碗里下砒霜。她丈夫是死了,可她自己也完了。张翠翠临死还说她不后悔,因为她离不了婚,过的日子也跟死人没什么两样。她这么做,只不过是想赌一把。现在她赌输了。愿赌服输。所以她不悔。

水下歪躺在一边,本来是闲听着。听着听着,他的神经动了一动。仿佛被根针拨了一下。同学的话题拐了弯,水下还在想着张翠翠这个人。水下慢慢地回忆她的样子。她的似乎长得俏俏的眼睛很大。话没开口,笑意便浮上了脸。她走过时,男生们的眼光都会瞟过去。水下想出了她的样子,便觉得张翠翠好了不起。

晚上回去,酒醒了。便搂着天美说起了张翠翠。天美说

她知道这个女伢。又说她跟她丈夫是换亲成婚的。她的哥哥娶了她丈夫的妹子。她丈夫没有半点本事。怕是睡女人都不会睡。她有外心也是当然的。天美说着叹息道，好可惜。要说这也是她的命不好。水下说，我好佩服她。我也想把三霸杀了。天美吓了一跳。天美在他的脸上拍打了几下说，你疯了。我可不想三霸死。水下说，三霸叔死了，财产不就都是你的了？他要不死，就算有你的份，你又怎么拿得到。你享用不到，就算是你的又有什么用？水下一番话，说得天美半天做不得声。

夜里，天美突然就醒了。醒了就睡不着。她摇醒水下。天美把脸贴在水下的脸上。天美说，小下子，你说得有道理啊。只有三霸死了，我才能出头。可是我不准你干蠢事啊。三霸若死了，你也得死。你死了，我怎么办啊。天美说话间眼泪就流了出来。流出来的眼泪沾得水下满脸都是。滑进水下嘴里，咸咸的。水下心里万分感动。水下晓得天美是舍不得他的。水下伸出手，抚着天美的脸，一点一点地把她脸上的泪擦干。水下说，我的姨呀，我的小美美，我为你什么事情都是肯做的。我只要你过得好。天美说，你再不要瞎想了。你就这样守着我就好。水下说，我听你的。不管你说什么，我都听你的。三霸是死是活，也都在你一句话哩。天美便伸手到水下的脖子下，把水下搂得紧紧的。天美说，天底下没有人比你对我更好了。我一辈子都会放你在心上。

这一夜水下觉得他和天美好缠绵。水下想，人活一世，倘没有过这样的缠绵，就真是白活。那张翠翠一定是明白了这一点。水下突然觉得他的心跟张翠翠的心是相通的。

十

树开始落叶了。因为没有钱，天美的妈始终没去住医院。有一天着了凉，发起了高烧，送进医院，没几天就过世了。天美因为这个哭得在地上打着滚儿。心里觉得是自己害得妈早死。嘴里也不停地骂三霸。三霸有万贯家财，却不肯拿出一点来救她的妈。人死哭不回来。天美只是把自己的心哭得平衡了一些，哭得内疚感少了一些。丧事办完后，天美人也瘦下许多。瘦得更加年轻和漂亮。

江水落得很快。转眼又是枯水季。被夏日里洪水泡得松软的大堤开始加固整修。堤上又回到了夏天般热闹上。水下的好多同学都上了堤。都说这回国家拿了大把的钱，把堤一修好，往后水再大也不消怕了。同学都让水下也上堤来，活虽然累点，可人多好玩。晚上大家在工棚里打牌喝酒，很是开心。水下笑听着，没有答应。再好玩也没有他跟天美在一起好玩。

天凉起来了速度很快。厚衣服立马就穿上了身。天美的毛衣袖口已经毛了边。天美没在意，水下却看到了。水下看到了却并没有做声。这天进县城送完废品后，水下到商场给天美买了一件。毛衣是大红色的。有高高的领子。水下觉得天美穿红衣服最漂亮。红色能把天美的脸照得亮亮的。红色能让天美一下子年轻好几岁。

水下回来时，刚停好小拖，人没进院，就听到三霸的声音。三霸在天美的屋里大声吼着什么。天美正跟他吵。水下听到三霸的呵斥，心里就发疼。水下暗骂着，你凭什么吼我的女人。水下好想冲进去跟三霸较个真。可是走到门口，水下还

是收住了脚。水下明白，天美是三霸的老婆，不是他水下的。他哪有资格在这个时候冲进人家的屋子。水下想着心里有些悲哀。他怀着这份悲哀回到他的小杂屋。

水下打开窗子，让那边的声音尽可能地传过来。水下有些躁，坐也不是，站也不是。他天天伺候天美，取悦天美，为天美做他所有能做的事。他只想看到天美笑。看到天美快乐。看到天美平静而温和地做他的女人。可是现在，天美却因为三霸在生气在发怒在孤独而顽强地保护自己。天美尖锐的声音从那边的窗内传进了这边的窗里。天美的每一个字都是一粒钉子。天美的每一粒钉子都扎着水下的心。水下心里怒吼着，三霸你这个王八蛋！三霸你竟敢让我的女人生气！三霸你害我的女人不开心！三霸我绝对不会饶你！

水下的声音，除了水下自己的心，没有人听得到。水下知道，这才是他最大的悲痛。他这一生，所有的幸福和快乐，所有的痛苦和哀愁，都只能独属他自己。只要有一个外人在，他就得神情淡淡的。他就得距天美远远的。他就得管天美叫姨。或许他为了自己的爱，这些都能不介意。可是，有人欺负了天美呢？有人想要占天美的便宜呢？有人让天美受了委屈呢？难道他也能不介意？难道他的愤怒也只能沤在心里让它烂掉？

水下一屁股坐在了墙根下。天已经黑了，水下也没有开灯。在黑地里，能更加清楚地看到天美屋里的灯光。水下的心里好麻乱好空洞。天美在那边的屋里突然发出惨烈的叫声。水下再也忍不下去了。水下跳起来，冲出小杂屋。

水下在院子里碰到从天美屋里出来的三霸。水下定住了脚。水下说，我姨怎么了？三霸说，她犯贱。这些臭婆娘，三天不揍就上房，抛砖揭瓦还扔石头。也不晓得哪来的胆子。水下

说，你打了我姨？三霸斜着眼打量着斗鸡一样的水下。三霸说，她又不是你什么亲姨，水下你当什么真？老公打老婆，天经地义的事情。你长大就晓得了，老婆不打就不跟你亲。水下说，你真打了？三霸说，你也晓得，我在那边有女人。我那边的女人要生了，可是你姨就是不肯离婚。而今新社会了，婚姻自主，哪能一头赖在我身上。水下说，姨可以离婚，可是家产得归她。三霸说，放他妈的屁！这是她平常跟你说的？

天美从屋里冲了出来。她披头散发，眼睛红肿着。天美扑到三霸跟前，一把搂着他的腰，哀求道，三霸，不要丢下我。我跟你做牛做马都行，你在外面有女人也行，只不要丢下我。三霸说，我不是丢。两人没感情了，何必硬凑在一起。天美说，怎么会没感情？当初你追求我的时候，我们俩是什么样的感情？分开一分钟都要想啊。三霸说，那是什么时候？这是什么时候？我也守了你这些年，你生不出伢儿，我又怎么能要你？我家祖宗几代，讲的就是一个孝。你害我成不了孝儿，我跟你还有什么感情？跟你说了这些，你怎么也不听呢？天美说，我不听，我就要跟你。你是我的男人，我不准别人把你抢走。只要你天天歇在我的床上，我们好好做，我保证跟你生个伢儿。三霸说，你看看你看看，水下在这儿哩。你这样赖着跟我，还讲这样一些话，你要不要一点脸面？天美说，我不在乎脸面。只要你不丢我就好。

水下呆呆地看着这一幕。他心里好难过。他不是为自己难过，而是为天美难过。他觉得天美这么美丽这么贤惠这么善良这么温柔可爱的女人，是人人都高不可攀的。是站在高山的顶上坐在月球上的。是世间人应该仰望的。是被所有男人所疯狂追逐、所有女人所疯狂嫉妒的。而三霸算什么？三霸

是应该呆在阴沟里的。是应该扔在茅厕里的。是应该让所有的男人都瞧他不起、所有的女人都朝他身上吐唾沫的。三霸哪有半点的资格让天美来求他?

三霸强行掰开天美紧紧搂着他的手。将天美推得远远的。然后厉声道,天美,我警告你,我再给你十天的时间,如果你不签字,我就对你不客气了。你不要害我等儿子生出来后,才和他妈结婚。你不要怪我,要怪怪你自己的肚子不争气。

三霸说完,也不等天美反应,便扬长而去。天美没有追出门,她蹲下身,嘤嘤地哭着。

水下却追到门口。水下到了门边就站住了。水下看着三霸开着的卡车突突地往路上开,一直看到卡车消失在夜色中。水下转身进门,把院子的大门拴上。这里又只剩了他和天美两个人。

天美的哭泣已经止住了。水下说,美美,你怎么会这样呢?天美说,我不这样,万一他怀疑你和我呢?水下说,是这样啊。水下心里又感动起来。水下想,天美不惜委屈自己,不惜放下自己的身份,不惜弃自尊不顾,原是为了保护他们两个人的这个小天地啊。天美是在演戏哩。

水下想着,默默地替天美脱下那袖口已经毛了边的旧衣。又默默地拿出他买回的红毛衣给天美穿上。穿上新毛衣的天美光彩照人。水下好激动,他紧紧地抱住了天美。水下说,美美,你好漂亮。天美说,是好漂亮。是你让我漂亮的。水下说,我不想要你哭。不想要你这样要求三霸。天美说,小下子,我又在你面前丢脸了。水下说,哪里呀哪里呀。我只担心委屈了我的美美哩。三霸他不配你这样。就算是演戏,他也不配哩。

水下扳着天美的脸，痴痴地看着她，痴痴地说这番话。天美的泪一下子又流得满脸。天美呜咽道，要是三霸也像你这样想就好了啊。

水下这天晚上做了梦。梦见自己一直跟在三霸的身后。梦见自己不停地说，你怎么配，你怎么配。又梦见天美坐在湖边哭。天美哭道，我死也不离婚。我喂给鱼吃也不离。

水下醒来时，天美还没醒。天美的一只胳膊搭在他的胸前。水下抚着这胳膊一直在想他的梦。想过后，心里有些闷闷的。

下午，水下把废品拉到县里总站后，看到时间还早，便去找了同学聊天。同学开了家洗脚的店。见水下便拉着他让他洗脚。说是老同学洗一分钱不收。水下便没客气。店里没什么客人，同学便陪他聊天。水下说生意这样清淡，怎么赚钱。同学说到了晚间客人就多起来了。两人东一句西一句地拉扯着。同学看出水下情绪不是太高，便问水下是不是遇到了什么事。水下就说了天美的故事。水下当然没有把自己扯进去。只说是自家亲戚遇到的事。同学说，这事呀，有什么难的。那男人犯了重婚罪，一告就让他坐大牢。二奶没有半点权利，家产全归你亲戚得。简单得很。

水下一听脸色就亮了。水下说，真的？真的可以这样？同学说，是不是真的，你让你亲戚试试看嘛。水下说，怎么个告法呢？同学说，我也不懂。对了，县里律师事务所有个律师常来我这里洗脚，我介绍你认识他。人家是专门搞这个的。

水下立即就看到方向了。水下对同学说，要这样，事情办成了，我请你喝酒。同学笑，就你那酒量还敢陪我？水下也笑了起来。笑过后，心里好轻松。

十一

水下拿着同学的条子去找律师时，律师不在。水下怏怏地往回走。走时路过另一家废品收购站。水下知道这家收购站一直在跟三霸竞争。水下突然想看看他们的情况怎么样，想过便走了进去。

收购站的老板正在骂手下人懒。见水下，便瞪着眼问什么事，找什么人。水下说，你们站的生意好像不如三霸那边呀。那老板眼睛便瞪得更凶了。说三霸的关系多，我哪比得上。话语间冷冷的，很是不服。水下说，就不想赢他？那老板说，怎么不想赢。做梦都想哩。水下脑子立即就浮出一个主意。一瞬间水下的心跳动得厉害起来，手心也出汗了。水下说，三霸生意做得这么大，还明目张胆包个二奶，伢子都快生了。真是要钱不要命呀。水下说时长叹一口气。那老板说，生个伢子就要命？这话怎么讲？水下说，这是犯法的事呀。法律讲这是重婚罪哩。告到法院，少说他也得坐五年十年的大牢。一个人把牢饭一吃，这辈子还有什么戏？那老板说，有这样的事？水下说，我不晓得，听城关律师说的。那老板似是附和水下又似是自语，说要是这样，他也太胆大了。

水下笑了笑，很随意的样子。然后便朝外走。走时他瞥了那老板一眼。老板仿佛想着心思，脸上闪着诡谲的笑意。水下晓得，他不必再找律师。

只几天，三霸又来找天美。三霸是早上来的。这正是收购站最忙的时候。水下在过磅，天美忙着跟送货的人算账。三霸进门便笑叫着，哎呀呀，我来得正是时候，刚赶上可以帮忙

哩。三霸的手上提着水果，有个袋子还装着新衣服。天美惊讶地盯着他手上的东西，然后脸上露出一点欣喜。三霸从屋里拿出一张板凳，把天美按在板凳上。三霸说，既然我来了，老婆就应该歇着。天美不解其意，但还是笑道，你抽什么羊痫疯呀。

水下心里发怵，不知道三霸肚子里卖的是什么药，也不明白他的意图是什么。水下不停地用眼光瞟天美。有几回，都跟天美瞟他的眼光撞了个正着。

天美从板凳上起来，朝水下走过去。天美掏出一张十块的钱，递给水下。天美说，水下，我来过磅，你去买点菜，做几个小炒，让你三霸叔中午喝点酒。水下没做声，他望着天美，伸手接过钱。接钱时，他用手在天美的手上紧紧捏了捏。水下不知道自己想要传达什么样的信息给天美。他只觉得他这样触着了天美的手，他的心里就踏实好多。

水下做了中饭，给自己盛了一碗。天美叫他回他的小杂屋去吃。水下端着碗在离开厨房那一刹那，哀求一般对天美说，不要跟那混蛋上床啊。天美低声道，他是我男人哩。他要什么样，我能不听？水下喉咙管里动了几动，没说什么，便自己过去了。

水下毫无食欲。他不知道三霸会跟天美说什么和做什么。水下想要伏在那边的窗下听里面说，院子大门却敞着。人来人往，叫人撞见没法说清。想要不听，心里却猫抓一般蛇咬一般，说不出是什么样的难受滋味。水下烦，索性三两口扒净了饭，蹬着自行车上堤找同学玩去了。玩也玩得不畅快，水下的神情总是怏怏的。水下的同学说，你怎么了？妖精附体了？水下说，我也不晓得。

下午水下回时，三霸已经走了。天美脸上红光四溢。见水下，笑盈盈道，水下，三霸这狗头来求我了。他总算有这一天！水下说，求你什么？天美说，也不晓得哪个挨千刀的，要告他重婚罪。想让他去吃几年牢饭。水下说，那还不好？你不正想出气吗？天美说，好是好，可他到底是我男人呀。水下说，那你要怎么样？天美说，他来求我去跟公家说，没这事，是人家陷害他。他求我帮他哩。水下说，你答应了？天美说，我是他女人，我不帮他哪个帮？再怎么我也不能让他坐牢呀。水下说，美美，你想好了没有？这是你的机会哩。他去吃牢饭，家产不就都归你了？他那个野女人没了着落，立马就会嫁人哩。天美说，是呀，这是我的机会。他有难了，心里头一个想的就是只有我能帮他。等我帮他渡过难关，他也晓得我在这个家的位置是铁定不能动的。水下说，他哪里会这样想？天美说，他跟我拍了胸发了誓。说是这事一完，就接我去县里住。等那个妖精生完伢子，我们给她一笔钱，让她走人。伢子是三霸的骨肉，三霸就交给我养。水下说，你信？天美说，我怎么不信？男人嘛，花一点是应该的。我终归是大老婆呀。我是正房呀。我的位置不能动就好。三霸这回总算是醒过神来了。

水下默然。心里却叫苦不迭。天美拉了水下一把。水下会意，跟着天美到她屋里。天美一进门，伸手便搂住了水下。天美说，还有好消息要告诉你哩。中午三霸上我床了。他两三年都没沾我。说不定我能怀上。水下说，这是什么好消息？他睡我的女人，这还是好消息？天美在水下脸上揪了一把。笑道，你有没有搞错，小下子，是你睡他的女人。告诉你，我就是到了县里，也不会跟你分手的，我还要跟你皮绊。三霸现在不如你哩。水下说，可我不想你走。就留在这里，我们俩过好不

好？天美说，莫讲傻话，往后你还不得要结婚生伢？水下说，我不结。天美说，那怎么行？等我跟你介绍一个老实听话的女人。这样，我俩私底下来往就会方便好多。水下说，我不想要别的女人，我只想要美美。天美说，你这辈子未必不娶？不想要伢子接后？水下说，我不要。我只要你。别的人我一个都不要。天美便拍着他的脸快意地笑开了。天美说，这样呀？你都想好了？水下说，早想好了。反正我把心和身子都给你了，你也莫想退还给我。天美说，好好好，我存银行里就是了。存定期。

天美的话说得让水下笑了起来。水下说，你的心和身子也锁在我这里，你也莫想收回去。天美嘴一撇说，还没嫁给你，你就要锁我？你比三霸还霸吗？跟你讲，我的心和我的身子都只属于我自己。水下怕天美不高兴，忙又补充说，属于我们俩，可以了吧？天美说，不行，只属于我自己。水下说，好好好，我不跟你争。只要你不属于三霸就好。天美淡淡地笑了一笑说，这些年我都看透了。我的心和我的身子今生今世都只属于我自己。只这样我才能过得好。水下说，你过得好了，我心里就舒服。

这天的晚上，天美因要到县里帮三霸说情，便去到镇上发廊做头发。水下一个人坐在院里。天上没有星星，云层厚厚的，月亮在云后面挣扎，却怎么也挣不出来。水下觉得那月亮就好像他自己。想过后，心里便很忧郁。

三霸有个表哥在公安做事，能耐很大。三霸的表哥告诉三霸是有人写匿名信到县妇联，县妇联正好要抓这方面的典型，三霸就刚好撞在枪口上了。三霸要天美去了县妇联。天美就在那里跟人大吵大闹。天美说她男人有没有二奶她最清

楚。她男人一向疼她,天天同她一起过夜,根本就不可能在外面有人。定是别人陷害三霸。天美说陷害三霸的人手还不毒,他还可以说三霸有三奶四奶五奶,未必你们都信?天美吵闹得鼻涕眼泪一大把,鞋帮上挂满了鼻涕的印痕。参与调查和处理的人都觉得甚是无趣。如果三霸有二奶,天美当是最大的受害者。现在连她都觉得三霸冤得很,她都来证明三霸的无辜,他们这些人还有什么话好说?负责调查这件事的一个县妇联干部被天美吵得头大,板起面孔叫天美回去,这事她们不管了。且说如果你自己都不想帮自己,我们也没办法。往后你吃了亏,哭死也没有得用了。还有两个县报的记者,本来以为可以抓一个满街传诵的社会新闻,也被天美这一顿闹吓住了。万一打起名誉官司,他们也吃不消,为此也都个个训了天美几句,说她不知好歹,被人卖了,还要帮人数钱。如此之类。然后也都甩手而去。

三霸中午请天美在餐馆吃了一顿饭。三霸吃饭时不停地给天美夹菜。三霸的举动让天美的心一下子就回到当年恋爱的时候。天美觉得她做这事能够挽回她和三霸的婚姻真是太值得了。三霸信誓旦旦表示等他找定可靠的人去管镇上的收购站,然后就接天美回县里。

天美回来跟水下说得眉飞色舞。天美觉得上天还是惠顾自己的,给了自己这样一个机会来把三霸降服了。水下听天美说着这些时,他因为天美的高兴而满脸堆笑,可是自己的心情却如同落进了冰洞。

天美说着说着,便有些亢奋,立马就翻箱倒柜要把自己的衣服找出来打包。水下在她的指示下,搬这搬那。水下说,你信三霸的?他说的话你都信?天美说,我怎么不信?终归跟

他打了结婚证的人是我呀。他不回到我身边能回哪里？水下说，要是他哄你呢？天美说，他在外面找了野女人，我不计较他；他有了牢狱之灾，我不落井下石，还帮了他；我在人家公家人的面前，把自己的脸皮都踩脚底下了。我为他做这么多，就是盼他个回头。他要还哄我，那就太没良心了。水下说，你以为他有良心？良心这东西有几斤几两？天美说，做人哪能这样？三霸还没坏到这一步。不过真要有你说的那天，我也不会客气。水下说，你还不只有躲在这边一个人哭。天美说，他只莫把我惹烦。要真彻底惹烦了我，我还哭吗？我杀他都杀得！

水下吓了一跳。他看见天美的眉眼里挂出冷意。水下说，你莫说蠢话。你杀了他，你也没命，我怎么办？天美说，到那时候我还顾得了你？真有那时，还不飞鸟各投林。水下说，你不顾我，可我要顾你。哪天三霸真对不住你了，我不要你杀他，让我来替你杀。这回轮着天美吓了一跳。天美厉声道，小下子，我只不过说说，哪能真杀他？这不关你的事。你千万莫想歪了。水下说，反正我不准他欺负你。反正我只想让你过开心。

十二

下雪了。收购站里很清冷。水下在天美的屋里烧起火盆。没人来时，他便跟天美俩人坐在火盆边，一边烤火一边扯闲话。电视机开着，可白天里的电视也不太好看，倒更像是旁边另外有人自言自语，水下和天美很少瞟它几眼。有一天，电视里播放一个有关禁毒的片子。几个吸毒人因没有毒品痛苦万分的神情以及为了毒品不顾一切的贪婪样子，很是刺激人

眼。水下和天美把这个片子看完了。看完后,水下说,我就是一个吸毒的人。天美吃了一惊。水下又接着说,你就是我的毒品。没了你这个毒品我也就没得活头。天美笑了,指着电视说,小心我送你到里面戒毒去。水下也笑。水下说,你想我戒吗?

三霸一直没来。下雪的头天,天美去县里找过三霸一趟。刚好撞上三霸县里的相好生了。是个女儿,乌溜溜的眼睛,煞是好看。三霸并不重男轻女。三霸说养个美人儿将来比儿子还能挣钱。为了这个女儿,三霸忙得个屁颠屁颠。

天美一直找到了医院。天美想,看看孩子也无妨。将来这孩子还是要交给她来养交给她来教的。三霸说,你倒会赶时候,我现在哪能顾你?我接你来这里住,也得等孩子满月吧?我再怎么狠心,也不能把月子里的母女赶出门对不对?天美无言以对。三霸自有他说的道理。

但天美心里却怏怏不乐。搭车回来时,雪已经结成了冰,车轮打滑,司机不敢朝前开。停下车来,让乘客们自己走回去。天美无奈,只得踩着雪往家走。冰天雪地里,听着自己孤独的踩雪声,想着三霸和他的相好,在温暖的屋里,抱着小花布裹着的宝宝,听她咿咿呀呀的哭声,两人都笑声朗朗,快乐无比,便更加气闷。

天美走到镇上,天已黑尽。鞋被雪一浸,里外湿透,脚也冻得僵硬,不像是自己的脚。水下在镇口几百米处迎到了天美。水下满脸都是焦急。看到夜里里蹒跚而来的天美,水下几乎是扑了过去。水下说,天这么冷,怎么回得这样晚?吃了饭没有?天美一句话也不想说,闷着头往家里走。水下说,怎么了,你怎么不讲话。天美说,我不想讲又怎么样?天美心里不

快，便没好气。水下说，他欺负你了是不是？天美说，未必我不想讲话就是有人欺负了我？天美的话硬邦邦的，一直顶到水下的胸口上。顶得水下说不出个话来。水下心里便骂三霸。水下知道一定是三霸让天美如此不快。

天美屋里的火盆早已生好了火。火盆把屋里烘得暖洋洋的。天美进屋便被这暖流包围。只一会儿，天美冻得发紫的脸便转成了粉红。天美倒在沙发上，一动也不想动。水下端上一碗热粥，叫天美喝下暖身子。又脱下了她的鞋。水下摸着她的脚冰冰凉，心里不忍，便把她的脚搂在自己的怀里暖和着。天美打不起精神，由着他伺候。这一夜，天美都没怎么说话。

第二天，水下再次询问天美跟三霸怎么交涉的。天美说，懒得讲。他顾不了我。水下说，为什么他顾不了你？天美说，那个小妖精生了。天美说时，眼眶里噙着泪。天美想，自己生不下孩子，可不是什么样的委屈都忍着？水下对三霸公然失信于天美很替天美愤然，可是一想到这样就能让自己继续跟天美在一起，心里反而暗暗高兴。水下说，这样讲，过年他也不顾你了？天美没做声。水下说，没关系，我陪你过年。我正担心一个人过年没劲哩。天美说，谁让你陪？陪你爹陪你妈陪你妹子去吧。过年守在我这里，你家里人怎么想？水下说，过年我一向都不陪他们的。我都是自己在外面跟同学玩。我只当你也是我的一个同学好了。天美不禁扑哧一笑。天美说，我是你的同学？我是你同学的妈差不多。水下说，是我床上的同学嘛。我俩天天晚上在一起做功课哩。天美又笑了。天美说，同你个屁呀！你睡了个把女人，也会说邪话了。水下见天美笑了，马上就跟着喜笑颜开。

年三十，雪停了，可是刮起了大风。接连几天，都没有收

荒货的人来卖废品。收购站里成天都安安静静的。天美要水下无论如何回家去吃年夜饭。水下不肯。水下说，我跟家里说了，这里要人值班。天美说，这里又没个金银财宝，有什么班好值头。水下说，我走了，你一个人在这里，我放心不下。天美说，我自有去处。你若不回去吃这顿饭，你家里会说我不懂事。水下想了想，觉得天美说得也是。水下不愿意自己家里人对天美有什么不好的印象。因为水下认定自己迟早要娶天美回家的。水下说，那我要晓得你到哪里去。天美说，我去哪？还不是去三霸那里。我是他正经的老婆。大年三十了，他总不能弃我不顾吧？水下说，要是那个女人也在怎么办？天美说，我当然要赶她回去。三霸的老婆是我又不是她。再说她在县城里有娘家。我去了，她还好意思赖在那里。水下想想，觉得天美说得是，便同意了。天美说，你也累了这么久，过年在家里好好玩几天，我起码要过完元宵节才回哩。水下说，那怎么行？你也晓得，吸毒的人一天不吸就扛不住日子。天美说，那我最早也得到初八。水下说，我上县里去看你。我熬不了那么久。天美说，你大男人一个，黏糊糊地做什么？

水下叫天美说得有些不好意思。可是水下觉得自己要是隔这么久见不到天美会怎么办呢？难道他还能吃得下饭睡得着觉？他还能把这个年过完？水下心里没底。水下把天美送到车站，看着汽车缓缓离站，也看着天美在窗口对他挥着手，水下心里有些惶惶的。汽车一会儿就走得没了影。水下的心也突然一下空掉了。

水下沿着堤回家。还是蹬着他那辆破车。堤上已经没了人。堤修了一大半，已经看得到厚厚实实的规模。水下想，来年再大的水也不用他们操心了。而且地里的庄稼也不用怕洪

水涝。明年他家的光景肯定会好得多了。

下了堤,临近村子,听到人声闹得厉害。水下把车蹬得飞快。近了才发现是有人娶亲。水下把车倚在一棵树上,挤上前看热闹。看时方发现娶亲的人是他的堂兄。水下叫道,五哥,你不是在南方打工吗?水下的妹子水红看到水下,忙上前搭腔。水红说,哥,你回了?妈正让我去镇上叫你回哩。水下说,五哥这是怎么回事?水红说,五哥今天刚回。带回个媳妇。五哥说他在那边结了婚才回的。可村里人不依,叫再结一遍。五哥只好又结。水下大笑。水下的五哥见到水下笑,忙解嘲道,莫笑了,兄弟。大家图个热闹,我也不能扫兴呀。

水下村里结亲的规矩有些丑。花轿走到村口得停下。新娘子必得从花轿上下来。由公公背进村。倘村口离新房路还远,而公公又背不动的话,家里的兄弟们就得上前帮忙。村里的年轻人正笑闹着逼水下的二伯背新娘。水下见他二伯已经被整得够呛了。胸前挂着扒灰的钯子。脸上还被画了油彩。迎亲队围着他把锣鼓敲得震天响。水下的二伯一脸的尴尬。水下的另几个堂兄堂弟叫着水下,来呀,来帮一把。水下便跑了过去。水下说,二伯,做个样子,走几步,我们兄弟几个来帮你。水下的二伯拗不过众人的闹腾,只好在村里人的哄笑声中,背起了自己的儿媳妇。水下和他的几个堂兄弟在前面十来米的地方,从水下二伯背上接过新娘,抬着她进了新房。村里老人便都说,兄弟多了就是好,公公背媳妇都少吃好些亏。

年夜饭便是一大家子一起吃的。饭间,水下的二伯对水下的爹说,也该跟水下说门亲了。水下忙说,我不要。水下的妈打了他一巴掌说,你转年就该算十九了,把亲事定下来,心也安。水下说,我还要玩十年再说。水下的妈说,瞎讲,我想抱

孙子哩。水下说，我要先谈他十个八个女朋友，才讲结婚的事。要不活一生也划不来。说得满桌人都笑。水下的二伯说，原来水下是个花肠子呀。水下说，是呀是呀，就跟我家圈里的那头花猪一样花哩。水下的话让一屋人都笑呛倒了。

晚间时，水下本欲去村头放炮仗。他的几个堂兄弟拉他去听房。水下觉得稀奇，就跟去了。新房里窸窸窣窣的声音和呢呢喃喃的讲话，引得他们在窗外掩嘴偷笑。笑时，水下想起了自己和天美在一起的光景。想起这个，水下突然心生落寞，一个人就走开了。走到村头，村里的小孩子们正在放鞭炮。炮仗一声跟着一声，不停顿地响。热闹越重，水下心里的落寞便越深。

水下想不晓得天美这时候怎么样了。三霸是不是跟她在一起吃年饭。三霸的那个相好也不晓得是不是老老实实回了娘家。如果她不回，天美肯跟她坐在一个屋里头过年吗？万一那女人死活不走，天美也不愿委屈自己而进三霸的屋，更或三霸根本就不让天美进门，那那那，天美会怎么样呢？水下想着心里便乱了。正乱时，耳边一声巨雷似的轰响，有孩子放了一个大炮，纸屑炸得四处散乱飞舞。水下觉得仿佛是自己的心被炸碎了，碎得也如这散乱飞舞的鞭炮纸屑。

水下跑回屋，推了他的自行车就走。水下的妈跟在后面叫着，深更半夜，又是过年，天还冷得慌，你到哪儿去。水下说，找同学玩去。水下话未说完，人已经蹬车上了路。

水下顶着冷风，重新上了堤。整个堤上，只有水下一个人。水下什么也不为，就为了自己的心，拼了命地奔着。堤上风大，仿佛夹带着细细的针，几乎要把水下的耳朵给吹掉。

水下一口气跑到了镇上的收购站。里面没有灯光。一丝

也没有。水下一直紧张着的身体松软了下来。看来天美在县里住下了。水下想想，又还有些放心不下。便去到镇政府。同学还在那里值班。同学见到他，奇怪得不行。同学说，我是没法子回家过年，你怎么也一个人荡在外面？水下说，我要给我叔打个电话哩。水下说了谎。同学说，打吧打吧。谁让今天是三十呢？你打一通宵我也不管。

水下拨通了三霸家的电话。电话无人接。水下不解大年三十晚上，家里何故无人。水下问同学，你说大年三十家里没人会是什么缘故？同学笑道，死绝了呗。水下脸色一下就变了。同学发现了变化，拍着他的肩笑道，开你玩笑哩，还当真？水下想了想，决定试试收购总站里还有没有人。水下便又重新拨了一个电话。果然有人接听了。水下听出是看门人黄驼背。水下说，黄伯，我是水下。我三霸叔家里怎么没人呀？黄驼背说，老板年前几天就搬了新屋，电话还没转过去哩。水下说，我天美姨下午过来了，她找到三霸叔的新屋吗？黄驼背说，没哩。连我们都不晓得他搬到了哪里，听人讲豪华得很，老板花了大几十万哩。水下急了，几乎喊了起来。水下说，那我姨呢？黄驼背说，她好可怜。大年三十，连自己的男人都找不见，也回不了家。在这里哭了好半天。现在恐怕回镇上去了。水下丢下电话，连跟同学一声谢都没讲，便跑掉了。

水下再次回到他的收购站。他打开院子的门。里面仍然黑灯瞎火。水下一路高叫着，姨，天美，美美，你在不在？

水下一直跑到天美门口，才听到里面有低低的哭声。水下的眼泪哗哗地就流了出来。水下撞开门，屋里冷冷的，火盆下午熄了火，一点热气都没有了。天美就在这清冷无比的屋里，一个人偎在床角落哭泣。水下的心已经痛得四处迸出血

来。水下跑过去，爬上床，猛烈地把天美拉扯到自己的怀里。水下紧紧地搂着天美。脸上的泪和天美的泪一下子就溶在了一起。水下说，美美，莫哭啊。我来了。我陪你过年。

十三

初一一大清早，水下便陪天美进到县城。天美哭了一夜，眼睛红肿着。人人都喜气洋洋地过年，天美却满心凄凉。天美无论如何都想不到，三霸买了新房搬进新家，却连告都不告诉她一声。三霸把她这个名正言顺的老婆又放在了哪里？一想到三霸跟他的相好带着孩子住着新房暖融融地过年，天美便觉得自己的心被刀扎成了窟窿。天美说那妖精凭什么？她跟三霸结婚这么多年，一起创业打拼，她一直都住着旧房子。那妖精抄着两只手不做事，花枝招展地把她的男人弄到手，而且还住新屋。天下哪有这样的道理？天下的道理如果能容那妖精所为，天下还是个天下吗？天美一定要找到三霸问个清楚。天美说她过不好这个年，也不能让三霸过好了。天美说这话时咬牙切齿着。

水下劝天美不如过完年再去。因为年得自己过，自己过不好年，接下来一年的日子都轻松不得。天美说，你以为我不找到他，我就能轻松过年？你以为我跟你守在这里过小日子，我心里就会快活？我要不快乐，你能快活得起来？水下默然。天美说得是。如果她不快乐的话，水下又怎能有半点的快活？

整个初一，水下和天美在别人的爆竹和欢笑中，没头苍蝇一样四处寻找三霸。天美把三霸的朋友找了个遍。对方竟都一口答说不知道。水下知道这些人一定是得了三霸的嘱

托。天美一直哭着,眼泪都冰在了脸颊上。水下看了心疼,可人在外面,众人眼光很毒。水下无法去温暖天美的脸,去化掉她脸上的冰。中饭水下和天美是在餐馆里吃的。晚饭时,天美领着水下找到了三霸的表哥。三霸的那个相好,便是这个表哥老婆的亲戚。天美最恨这家的表哥表嫂。她不明白他们自己也是两口子,怎么就能怂恿别人来拆散三霸和她这两口子。将心比心,也不当这样啊。天美原不想找他们,可是走投无路,心想只有他们才会知道三霸的下落,天美只好还是上了他家的门。

三霸的表哥表嫂很热情的样子,把家里小孩子赶开来,留天美和水下吃了晚饭。菜很丰盛。有鱼有肉,有鸡有鸭,有煎有炸,有煮有烧,汤汤水水,咸咸甜甜,很是齐全。过年过到这个份儿上,气氛也是足得很了。只是天美心里堵,吃不畅快。一边吃着一边落泪。所有的东西都带着泪水的味道。水下不忍,帮着天美说,表叔,我三霸叔搬哪儿去了,你告诉我姨吧。你看我姨难过的!三霸的表哥叹说道,天美呀,我要说我不知道三霸搬哪儿,那也是屁话。我当然是知道的。可是三霸交待过,不让跟你说,我也没办法。三霸的脾气你也晓得,你都不敢惹他,我哪敢呢?水下说,可我姨是三霸叔明媒正娶的女人,怎么能过年都不让她进家呢?世上哪有这样的理?走遍天下,都说不过去哩。三霸的表哥说,你以为这世上还讲理?!跟人说话万莫提这个理字。而今就是个不讲理的时候。要是讲理,世界会是这样子?水下没弄懂三霸表哥的话意。天美说,我只想见三霸一面,我要跟他把话说清楚。三霸的表嫂说,妹子呀,不是我劝你。现在是什么时代了?三霸跟你早就没感情了,你又何必缠着他呢?他跟这边的女人,过也过了两

三年,伢也生了,他要是回头,伢和她妈又怎么办?当牺牲品呀?天美说,是她勾引了我男人,这个后果她当然得自己承担。三霸的表嫂说,妹子你这话说得好无情。要是先前,我也觉得你说得不错。可她要是承担后果,那新生的伢子不成了没爹的种?我看你也是个通情达理的人,你就让了吧。再说,三霸也不是故意不要你,这么多年,你连个伢子都生不出,你叫三霸怎么想?你若贤惠,若真替三霸想,不如就退让一步。水下有些生气。水下想这是哪门子的理,可是他刚才说了一个理字,叫三霸的表哥顶了回,他这回也不敢说了。水下只说,凡事也有个先来后到。我姨跟三霸叔成亲这么多年了,哪能就这样把自己男人让给别人?你怎么不把你男人让给别人?三霸的表嫂说,哟哟哟,水下你是晚辈,跟长辈说话小心点。三霸的表哥说,水下你这话才真叫没理。我又不喜欢外面的女人,我老婆想让也没法让。三霸是另有所爱。书上也说过,没有爱情的婚姻是死亡的婚姻。三霸的婚姻已经死了,天美还抱着这个死婚姻不放做什么?水下说不出话来,他倒觉得三霸的表哥说得在理。可是他又觉得就算在理,他们这么做,也太霸道,太不把天美当人看。天美也说不出个所以然,只是鼻涕眼泪一把地哭着。天美只要求见三霸一面。天美相信,只要她见到了三霸,三霸就不会对她绝情。

三霸的表哥和表嫂叫天美哭得有些心烦了。过年不讲究哭。眼泪会对家里带去不吉。三霸的表嫂使劲地给三霸的表哥递眼色,又不停在他的衣摆上扯几扯。三霸的表哥便到屋角打了一个电话。天美和水下都听出他是给三霸打的电话,也听出三霸不愿意见天美。天美走过去说,让我跟三霸讲。三霸的表哥说,你别害我。说罢赶忙把电话挂断。天美

怒道，你得了他什么好，这样护着他？三霸的表哥说，天美你还是先回镇上。我保证说服三霸，让他无论如何见你一面。天美说，我只要你告诉我他住在哪儿。三霸的表哥说，我说不得呀。我也为难哩。三霸的表嫂说，妹子，你这又是何必？你莫逼我们。能说的我们就会说。不能说的，你逼我们也没得用。我们做人也要讲个义字。天美抹着泪，恨恨地说，义你个屁呀！有什么说不得？说了你家就被火烧被强盗抢了不成？说了你家男人去嫖女人被奸了不成？说了你家今年一个一个地死人不成？

三霸的表嫂一听天美的话，立马就跳了起来。三霸的表嫂说，大过年的，你说什么话？你怎么这样毒？难怪三霸不要你。三霸的表哥也垮下了脸。三霸的表哥说，年初一的，我见你可怜，留你吃顿年饭。你倒上我家来骂街了，你犯贱啦？水下一看这阵势，赶紧拉了天美往外走。天美说，我从今天开始，天天咒你家三遍，非咒得你家男人在外面有淫妇，你家女人在外面有奸夫。三霸的表嫂拿起扫帚对着天美走过的地方扫秽气。天美说，你莫扫。你越扫我就越毒。我天美只要活着，一定要把你家整垮。把你的男人整成别人家的男人。你不信，天天夜里想着我的话。

三霸的表嫂哭喊着她男人，你还不上去撕烂她的嘴。你听她说些什么污话呀。水下怕天美吃亏，连拖带拉把天美弄出了门。出门又怕三霸的表哥势力大，真弄些人来打他们，便又不让天美停脚，拖着天美往城关跑。一直跑到了县城的灯火稀了下去，这才停步。

这已在原野上了。辽阔的地里，铺天盖地是雪。虽然无灯，天色倒也不让人觉得阴暗。四下里无人，亦无车行。全都

猫在家过年，路上便有些清清冷冷。风在耳边打着哆嗦。说它是哭便是哭。说它是唱便是唱。远远地，村落里的炮仗在响，时断时续，随风而至。天美跑得累了，闷头蹲在地边，一声不作。水下不知她想什么。水下只想让她说话。不管说什么，只要说了，闷在心里头的气就会释放出来。

水下也蹲了下来。水下说，今天是初一哩。今天一天，就你离开三霸表哥家说的话，最精彩，最像过年的话。水下说着，学着天美腔调，把那番话复述了一遍。说了你家就被火烧被强盗抢了不成？说了你家男人去嫖女人被奸了不成？说了你家今年一个一个地死人不成？水下说，亏你那一刻想得出哩。你把那两个狗男女的鼻子气歪眼睛气红哩。

天美突然纵声笑了起来。笑得就势软坐在地上。水下拉她。水下说，起来，地下湿哩。莫湿了身体，闹出病来。水下拉不动天美，倒是被天美的笑声感染，自己也笑得无力，结果反被天美拖累得也坐在了地上。天美说，他们只莫惹烦我，惹烦了我，什么不敢说？！我什么不敢做？！我往后再就要说了。再就要做了。我要他们晓得我是什么人！

天美的话出口很硬冷。比这晚上刮的风还要硬冷。比地下的雪还要硬冷。比小路上结成的冰碴还要硬冷。水下心里蓦地生出不祥。这不祥又带给他恐惧。水下突然就觉得天美从此不再是他的天美，天美从此将会离他而去。冷不丁地，水下一把抱住天美。抱着天美的水下在发抖。被拥在水下怀里的天美也在发抖。

如泣如诉的风和远远传来的爆竹声，依然如故地从他们的头顶从他们的身边拂了过去。

十四

初八的时候，三霸开着一辆卡车来了。三霸敲门时，水下与天美正缠绵着。听到三霸在外面叫喊，两人魂儿都吓掉了。水下忙忙地顾不得穿衣，抓起来自己所有的衣物，光着身，穿过院子，匆匆跑进小杂屋。手忙脚乱中，衣服穿得颠三倒四。水下和天美交往这么久，从来还没有被人撞上过。

三霸就一直在院子外面叫门。天美出来打开门，未及讲话，三霸便说，这么久才开门，有野男人了吧？天美说，除了你这个野男人，我还有哪个？三霸的眼睛扫着院子，天美说，外面冷，进屋说话吧。便推着三霸进了屋。

三霸一进屋，天美便把他推到床上。三霸的相好生孩子坐月子，一养几个月，没让三霸近过身，三霸也有些招架不住。见天美贴着身子来亲热，便也忘了对县里相好再三再四的承诺。三霸想，我是个男人呀。是男人就天生会犯男人当犯的错。我又没那么坚强哩。

三霸想过，便三下两下脱了自己的衣服，又三下两下扒去了天美的衣服。脱时想起两人新婚里的甜蜜时光，又想到自己这次所来为何，心里便也有些酸酸的。

两人一躺就是好几个小时。做了事也说了话。闷在小杂屋里的水下毛焦火辣。水下从窗口看去，那边静静的，很诡谲很神秘。水下耐不住，悄然摸到窗下。贴着耳朵听里面的声气。水下听出他们在床上，床吱吱的声音，是他所熟悉的。

水下心里的火烧了起来。水下的拳头也握了起来。水下好想喊叫出来，三霸你这个王八蛋，你在县里有了女人，为什么还来霸占我的女人！水下喊不出。转身回到自己冰冷冷的

小杂屋里，把脑袋埋在枕头上。枕上的水下越想越委屈，越想越觉得心里不是滋味。吱吱的床响折磨得他好厉害。水下的枕头很快就湿了。

三霸走的时候，天色已昏。水下一直躲在小杂屋里没出去。水下不知道天美和三霸会谈些什么。但是谈什么都不重要了。重要的是，无论三霸对天美怎么狠，也无论水下对天美怎么好，只要三霸一出现，天美眼里就根本没有他水下。这是水下最痛苦的事。

天美进到小杂屋时，水下正被自己内心的痛苦折磨着。天美坐在了他的床边。水下没有起身。天美一伸手，摸到他的枕头，手上满是湿感。天美说，哭了？为我跟三霸上床？水下没做声。天美笑道，真是个小男人，动不动就流些猫尿。水下说，三霸是大男人。大男人又能做出了什么了不得的事？天美说，大男人不会动不动就跟女人一样哭呀。水下哽咽道，我从来就不爱哭的，要哭也只为你。你是我的女人，我不想你跟他。天美说，好了好了，再忍忍吧。要不了多久了。水下说，什么意思？天美说，你未必不晓得三霸今天是专门来跟我谈离婚的。水下呼地坐了起来。水下说，你答应了？天美说，我觉得这样跟他，也没什么意思。水下说，那他的财产呢？你不要了？天美冷声一笑道，想要也要不到呀。既然命不好，就按不好的命来过。人生就这么回事，谁能有办法改变它呢？

水下一扫心里的阴暗，跳下床来，抱着天美打了一个转。水下说，太好了。你跟他离，离了就跟我结婚。天美叫着，挣扎着，两脚落下地，扯着自己的衣服说，你结婚年龄都没到，结什么结呀。水下说，那你等我。我们先这样过着。等我满年龄，好不好？求求你，好不好？天美说，再说吧。不过，我要告诉你，

元宵节过后，三霸要在这里住十天。

水下大惊。水下不明白既然离婚，为什么又要住到一起来。水下说，为什么？不是离婚吗？天美说，这是我的离婚条件。水下说，怎么提这条件？天美说，我跟他夫妻一场，也是一种缘分。最后在一起过十天夫妻日子，大家好说好散，就当做个纪念。完了就去签字离婚。水下说，三霸同意了？天美说，他先不同意，后来说如果他来这儿住十天，我就得放弃全部家财。水下说，这怎么行？天美说，我同意了。我用我应该得的家财，换他在这里住十天。水下说，你怎么能这样呢？你你你？这这这？我怎么办？

天美淡然一笑，她伸手抚了抚水下变得煞白的面孔，心口有点痛。但嘴上还是说，不就十天吗？你还照样干你的活，做你的饭，炒你的菜，夜里自己住在这里。跟往常没两样呀。水下说，不行，我得请假回去。我看不得你们两个亲热。今天这一回，我都恨不得撞墙了。天美说，你哪能回去？你一走，就反常了。三霸立马就会怀疑我两个之间有事。水下叫了起来。水下说，美美，美美，你这不是想要我死吗？天美的脸上收回了笑容，她凝望着水下，眼睛一眨不眨。好半天，方说，我怎么会想要你死呢？我还要跟你两个好好过后面的日子哩。我想让他死还差不多。水下心里原本因三霸的即将到来，阴冷到了极点，黑暗得有些绝望。现在仿佛被拨了一下，突然就暖和了过来，心里也瞬间透亮。

元宵一过，三霸如约前来。三霸做事倒是一把好手。他一来，左邻一声喊，右舍一声叫。不时步到院外，跟路边人套近，哈哈打得震天响。生意似乎一下就旺了许多。院子里的人声也嘈杂了，笑语也高了。往来的小拖和板车，一停就老远。水

下过磅、记账忙得团团转。做饭的事就交给了天美。

只是到了晚上，人声消失，院子里只剩下他们三个人。一吃过饭，水下把碗洗净，把厨房收拾好，天美便说，水下，累了一天，你也早些歇吧。水下便只能回到自己的小杂屋里。水下倚在这边的窗，看着那边的窗，一直看到灯关掉。院子里静谧无声。天寒地冻，人声与笑语都被封在各家的窗内。外边便比往日什么时候都静。静得风穿过了树杈还是没有穿过都听得出来。静得树叶落下与地面相碰的那一刹都听得出来。静得鸟睡着了梦里的呼吸都听得出来。但是在水下的耳里，所有自然的声音，风的声音树的声音鸟的声音，都变成了一种。那就是天美屋里床架的吱吱声。水下被这声音折磨得彻夜不能入睡。三天下来，水下的脸都灰掉了。人也摇摇晃晃的一副撑不起骨架的样子。三霸白天见了他如此没精少采，绕着他走了一个圈。走完，三霸说，水下，你是不是吸毒？水下没做声，似是默认。水下想起自己以前跟天美说过的话。水下说天美就是他的毒品。三霸说，你小小年龄，正道不说走，走这邪路做什么？那玩意儿一沾上，你还有什么活路？水下说，我也没办法呀。我也不想这样呀。水下的声音带着深深的绝望，就仿佛他真是吸毒真是病入膏肓了。三霸便连连地摇着头叹息着。三霸说，这个人废了。这个人没有多久的活头了。我看人一向看得有准头的。水下盯着三霸，心道，还不知道谁先废哩。还不知道谁没有多久活头哩。你怎么不替自己看看？

三霸住过来第五天的时候。水下开着小拖送废品去县里。走前，水下在小杂屋里换衣服。天美走了进来，一头钻进他的怀里，一言不发。水下抱着天美，激动得难以自制。但水下即刻就得出发。

出门时,天美送水下到院门口。天美望着他,眼波流转。水下看到那里面流露出的万般的依恋。水下轻声说,美美,等我晚上回来。

到县里后,卸下货,水下跟看门的黄驼背聊天。黄驼背问水下,老板不是要离婚吗?怎么又回心转意,住到老板娘那边去了?水下说,不晓得。黄驼背又说,老板的家财起码上了百万,叫老板娘盯紧了。水下说,天美姨隔这么远,怎么管?黄驼背说,回去告诉老板娘,如果老板要提离婚,起码找他要五十万。水下说,老板一分钱也不会给的。黄驼背说,那怎么行?卖了上十年的命,弄得人财两空。做人哪能做这么蠢?看人家那小妖精,天天涂脂抹粉,吃香喝辣,屁事不干,得了人还落下了财。回去跟老板娘说,万不可以这样。水下说,三霸叔有几多厉害,你又不是不晓得?黄驼背便叹道,是呀,老板娘连那个小妖精都斗不过,当然也是斗不过老板的。水下说,斗不过?这世上哪个斗不过哪个?只看想不想斗。黄驼背笑道,到底年幼轻狂,不省事。弱人当然斗不过强梁。几千年都是这么过来的。水下说,斗他不过,找个由头杀了他,不就斗过了。黄驼背说,那也没有赢呀?死一个,那个还不得毙?水下说,比方有旁人帮我姨杀掉三霸叔,我姨不就赢了?黄驼背又笑,说这世上哪有这么蠢的旁人?不关自己的事,为让别人赢,丢自己的命?水下说,说不定就有哩。黄驼背说,莫说蠢话,人都是为自己活为自己死,不是为别人活为别人死。为别人活为别人死的人,一百年前没生出来,一百年后也没生出来。水下说,十八年前就生出来了,是你没看到哩。黄驼背说,越说越疯话了。小孩子,什么都不懂。天快黑了,快回吧。黄驼背说着开始赶水下。水下边往外走边笑着说,说不定你还认得那个人

哩。

水下发动起小拖，刚要上路。黄驼背追出来。黄驼背说，水下，慢点。有你的电话。水下熄了火，跳下小拖。水下说，有我的电话？哪个打来的？黄驼背说，好像是老板娘。水下听罢忙不迭地跑进屋。水下抓起电话说，喂，我是水下。对方说话了，果然是天美的声音。水下心里好高兴。天美先问他累不累，又问他几时回。水下说，正准备回。听到有电话，又跑回来接电话了。天美说，好险，差点错过了。水下见黄驼背一边站着听，便说，姨你有什么事？天美说，我在我娘家弟弟这里，一时回不去。三霸下午喝了不少酒，醉了。躺在屋里，死活不醒。你回去后照顾他一下。水下说，好的。天美又说，这几天我也被他折磨狠了。我今晚上都不想回来。我看见床都怕。水下这几天，你也不舒坦吧？水下没做声。天美说，我恨死他了，我好想他死。算了，不说了，反正过几天就跟他离了。离过后，我就是一个既没钱也没色的女人了，想想心里也觉得好惨。小下子，往后我要不开心，你也莫嫌我啊。水下唔了一声。水下说，我晓得了。我挂了。我这就回去。天美说，你莫担心我。黑了我会叫我弟送我回来。水下说，我挂了。天美说，小下子，你要小心啊。

水下挂了电话，站着呆想了一会儿。黄驼背说，老板娘跟你说半天什么？水下说，她说她回娘家了。三霸叔喝醉了，在屋里睡觉。她要我照顾一下三霸叔。黄驼背说，那就快回吧。唉，多好的女人。被男人甩了，还一心挂着他照顾他。老板也真是没良心呀。这种人死一百回也该。

太阳光弱弱的，在寒冷的风中，毫无光彩。还没有落下，四下里便已呈昏色。雪在慢慢地化着，路上满是泥浆。水下的

小拖在泥泞的路上突突地狂奔。稀泥飞溅而起，路上有几个挑空担返家的人，一边避让，一边破口骂着，颠得这么快，赶着去死呀。

水下全然不理路边的一切。小拖颠簸得好疯。水下觉得自己的心比小拖颠簸得更加疯狂。路边的树从水下的耳边闪过了。树下的田野从水下的耳边闪过了。田野外的村庄从水下的耳边闪过了。村庄边的水塘从水下的耳边闪过了。水塘对面的果园从水下的耳边闪过了。果园后面的大堤从水下耳边闪过了。这一切，水下根本都不用眼看。它们全在他的心里。他闻着气味就知道自己走到了哪里。他触着风就知道自己走到了哪里。他听到路边人的说话就知道自己走到了哪里。他感觉着座下的颠簸就知道自己走到了哪里。

大堤上好安静。年过完了，筑堤的人还没来开工。敷满堤坡的雪一点也没有化，白白净净的，连个脚印都没有。天还没黑尽，延伸得那么长的大堤，竟是一个人也不见。水下想起夏天他在这里守堤时的场面。想起他们成天神经紧张地看着水位上涨，然后不分昼夜地拼命把这堤加高加固。灯光把堤上堤下照得雪亮。蚊虫在灯光下执著而热烈地飞舞。堤边的水浪声有节奏地拍打着他们偶尔的梦。不时地有哨音响起。哨声尖锐，让人心头一荡一荡的。这是水下经历过的最热火朝天的场景。人生有了这样的场景，就好像小说里有了很曲折的故事。电影里有了很丰富的画面。歌曲里有了很跳荡的声音。水下喜欢这样的曲折、丰富和跳荡。人活着，不在于时间的长短，而在于你是怎么活过的。而在于你活着时做过什么。而在于你做过的事情对自己和对自己所爱的人有没有意义。然而此刻的大堤，干巴巴冷清清，一派的索然无趣。如果人一

生像这样干巴巴冷清清，活一辈子跟活一天一样，便也如大堤这一刻一样无趣了。既然无趣，活也白活。

水下终于看到了自己收购站的大门。门口的那盏灯没亮。水下知道，那是没有人开过的缘故。里面的人正醉着。醉着人一醉便不知生死。不知道迫近自己的是快乐还是危险。不知道自己曾经做过什么和将做什么。不知道自己的昨天、今天和明天有什么样的不同。不知道自己有时候伤害了一个人就等于伤害了全世界。不知道自己抛弃一个人却不小心把自己也抛弃了。不知道自己胜利在望时杀身之祸却提前一步来临。不知道自己在把所有的好处都捞在自己手上时却忽略了命。不知道命没了所有的一切也就都没了。

但水下却清醒着。醉人不知道的一切，水下都知道。

水下进门时，并没有轻手轻脚。水下像往常一样，把小拖开进院里。轰轰的声音足可以把任何一个没有醉着只是睡着的人吵醒。水下歇好小拖，回到小杂屋，换了鞋子。鞋上都是泥，走在哪儿都是脚印。水下不想让自己的脚印到处留下。然后水下又从水瓶里给自己倒了一杯热水。天冷，水瓶的质量差，水是温的。温的更好，水下咕嘟咕嘟几口就喝干了。水下用衣袖抹了一下嘴，然后重新走到了院里。

这时的天已经黑了。天美的屋里也黑着灯。水下在院子里站了片刻，然后朝天美屋里走去。水下推开天美屋子的门，叫了一声：三霸叔。

没人应声。却有轻轻的鼾声传来。水下打开了灯。屋里立即通亮。水下走到床边，三霸正睡在被窝里，咧着嘴，一副丑陋不堪的样子。水下掀开他的被子，发现他竟是一丝不挂。三霸的身子这些年发福得厉害。站起来肉挂在身上，睡下去

肉便垮在床上。水下看着，便觉恶心。想到三霸用这样的身体天天折磨天美，水下一口恶气立即堵上心头。水下转身走到院里，他四下看了看，便看到了一截三角铁。这是早上刚送来的。水下拿着那截三角铁，折回天美的屋里。

水下这回径直走到床边，连想都没有想，掀开被子，举起三角铁便朝三霸的头上砸去。只一下，血便溅了出来。三霸哼了一声，想要动。水下便接连地砸着，一直砸得三霸没有一点动静，水下才停下了手。水下伸手在三霸的鼻息上试了一试。水下能觉出三霸没气了。水下方将被子重新给他拉上，然后重新走进院子。

院里的水下站在淡淡的月光中。从他走进天美的屋里，到他出来，只不过五分钟时间。所有的一切都没有变，风还刮着，云还游走着，树仍然沐浴着月光，在云下，在风里，在月色笼罩中，浅唱低吟。只是一个醉了的人在这五分钟里变成一个死去的人。只是这五分钟已然改变了许多人的命运。

披满月光的水下满身被溅着血迹，他手上拎着的那截三角铁也全是血。水下想要扔掉，忽又觉得不妥。便进到厨房，打开水管，将三角铁冲洗得干干净净。同时也将自己的手清洗得干干净净。水下把那截三角铁还是丢在了原处，然后打开院门。开院门时，他发现门上的那盏灯还没有开，又伸手打开了它。水下想，天美回来，有这盏灯照着，心里就会踏实。

水下推着他那辆自行车，独自走出。

少年水下的自行车依然丁丁哐当地响着。水下急速地踩着踏板，朝着大堤飞速骑去。水下想，这世上的事，该来的迟早会来，该去的迟早会去。事情就这么简单。人生也就这么简单。

十五

天美到家时，几近十点。天美的弟弟天富骑自行车送她回的。远远的，天美看到大门的灯，心里惊悚了一下。走到门口，天富要回转。天富说，不早了，我还得赶回哩。天美说，反正骑车，晚一点有什么关系。走都走到这里了，到家里去喝口水吧。也好跟你姐夫打个招呼。天富一想，姐夫在这里，不去说一声也不好。便应了声，跟着天美进了屋。

天美打开屋里的灯，亮着嗓子叫道，三霸，三霸，酒醒了没有？天富来了。天富说，姐夫睡了？天美说，喝多了。不过这时候也该醒了。天美说着，走到床边。床边弥漫着浓浓的气味。天富说，什么味道？天美闻出那是一股血腥气。天美的心嗵嗵地跳得厉害，两脚也浮浮的，撑不住身子。天美心知家里有事发生了。但这时候她必须坚持住。她不能软倒在地。她如果一软下来，说不定她从此就再也起不来了。天美伸出她僵硬着的手，轻轻掀开盖在三霸身上的被子，嘴里说你睡死啦。话音落下，却看到满头满脸都是血的三霸正瞪着眼睛望着她。天美手一松，惨叫一声，仰身倒在地上。

天富忙道，姐，怎么啦。天富说话间便看到了床上的血。天富浑身筛糠一样抖。他小心地拉了一下三霸的被子。三霸的眼睛睁着。嘴里还哼了一声。血已经凝固在他大半的脸上。天富顿时魂飞魄散，拔起腿便往外奔。一边奔一边狂喊。来人啦！杀人啦！

天富的声音在这个寒冷的夜晚，生冷尖硬，一下子便穿透夜空，传遍全镇。

县局警察赶来时,已是半夜两点。天美和天富早把三霸送到了医院。天美发现三霸还有气,便赶紧让天富开着小拖拉三霸到镇上医院急救。三霸在医院里一直没醒,只是喉咙里咕噜了几下。在县局警察从收购站赶到这边时,他在十分钟前,死了。

天美没有号啕大哭。天美也没有去看三霸最后一眼。天美只是静坐在医院走廊的椅子上。她脸色木然,眼泪无声地流着。一滴滴,都落在了胸前。

一个警察走过来。对天美说,请过来一下,我们想要问你一点情况。天美站了起来。天美知道他们要问些什么。天美机械地跟着他走进一个房间。

房间里还坐着另几个警察。其中一个说,我们已经去过了现场。现在还想了解一下情况。刚才你弟弟已经说了。他说你什么都不知道。你整个下午都在娘家,是他送你回家的。不过我们还是要问问你。天美没做声,只是落泪。警察说,你晓不晓得谁跟你丈夫有仇?平常还有谁跟你们住在一起?他叫什么?跟你是什么关系?

警察问话像鞭子,一鞭就抽在筋骨上。天美浑身都麻了。天美明白什么都包不住的。纸包不住火,布包不住风,棉被包不住血水一样。就算皇帝的密诏放在铁盒子里,加上锁,藏在光明正大的匾后,也会让人发现。天美说,等我办完丧事,我什么都告诉你。警察有些诧异,说你知道怎么回事?知道是谁杀的?天美说,我想我应该知道。等我办完他的丧事,我会把所有的事都告诉你们。警察说,这是命案,我们不能等。天美说,那你们就自己查好了。我现在没心思说。另一个警察说,有一个叫水下的男孩子,跟你打工,一直住在你们院子里。是

不是他？天美没做声。警察说，你不做声，就是默认了？天美说，我不知道是不是他。这事我有责任。一个当官模样的警察跟另两人低语了几句。那两人要朝外走。天美说，你们是不是要去抓他？警察说，我们抓谁和不抓谁都不是你管得着的。天美叫了起来。她有些声嘶力竭。天美说，我办完丧事，都告诉你们还不成吗？！警察说，你告诉不告诉我们，我们都能抓到凶手。可是，对你来说，就关系大啦。包庇罪也是要坐牢的。天美说，不关我的事。只不过……只不过……警察说，只不过什么？天美的声音从大到小，慢慢像蚊子一样嗡嗡着。天美说，只不过我也有责任。警察说，大点声音。天美把声音放大了。天美想，已经到了这一步，还有什么可犹豫？还有什么回头路可走？还有什么狠心不敢下？还有什么东西舍弃不掉？天美大声说，只不过我也有些责任。

警察夜半扑进了水下的村子。水下正在家里睡觉。在这样的一个夜晚，水下竟然也睡着了。警察没有敲门，翻墙而入。闯进屋里，把水下的爹妈都吓傻了。警察说，水下在哪儿？水下的爹说，睡了哩。怎么不敲门？警察说，哪间屋？水下的爹便用手指了指。警察没等他反应过来，就已经冲了进去。

水下尚在梦里。水下梦见自己踩着血水。梦见三霸一个无头的身体。梦见天美一身白衣裙，发上缀着金钗。梦见美艳无比的天美对着他微笑。梦见自己西装革履，像电视里的人一样，很英俊地与天美一起拍结婚照。镁光灯嚓嚓地响着。然后……

然后水下觉得照相的架子倒了，压在他的身上。很重很重，压得他喘不上气。水下担心天美被压着，便叫着，美美！美美！水下突然就醒了过来。压在他身上的是两个警察。水下

知道，他的梦彻底结束了。

天还黑得厉害，离天亮还远着。水下就在黑地里，在他爹妈呼天抢地地哭叫中，走出了他生活过十八年的村庄。这一走，便是永远。

这是一个重大的命案，也是一个简单的命案。但警察几乎没费力，就破了案。现场所有的一切，都说明是水下干的。天美也说大概是他。水下自己更是毫不犹豫地承认了一切。一点侦破的起伏波澜、迂回曲折都没有。倒叫警察们觉得这个案子的无趣。凶手水下关在了看守所里，等待宣判。

冬天的看守所里，寒意逼人。水下却没有觉得冷。水下内心里自在神圣。这神圣是火，将他通体都烧得热烘烘的。从看守所的窗口能看到外面苍白的天空。水下常常仰着头。没有飞鸟掠过。也没有树叶飘零。也不见云彩流动。天空果然就是空空的。空寂得仿佛世界消失。

水下很清楚自己等待的结果是什么。但水下毫无悔意。水下觉得他的人生只能是这样的一个结局。这个结局虽然不是那么完美，但也不错。因为水下的这个结局是为了天美。因为天美从此摆脱三霸的折磨。因为天美有了财产可以过上等人的日子。水下觉得自己活过的十八年中，前十七年都只是给他的命垫个底，只有这最后的半年才活得有意义。有天美才有他的人生。这大半年足以抵了许多人的一辈子。所以当一个警察听完他的杀人动机后，敲着桌子，用一种痛心疾首的声音说，你值不值啊！你这样为她！水下对他微微一笑。水下说，你不懂。

水下一直关到了初夏。水下最痛苦的事是他再也见不着天美了。而且从那天天美站在院子门口，柔情万般地送他走

后，水下就再也没有见着她。一种刻骨的思念使水下备受折磨。水下的耳边永远都留着天美的最后一句话。天美说，小下子，你要小心啊。每每想到这个，望着窗外的水下，就会情不自禁地满脸是泪。水下给天美写了一封信。水下请警察无论如何都要转给天美。水下的信只有这一行字：美美，我死后，你要再找个好人。不准他欺负你。要不我还会从阴间出来杀了他。

天美看到信的时候，夏季未完。天正下着大雨。新堤牢牢靠靠地守在江岸。没有人去上堤。堤上很安静，只有雨水拍打堤坡的声音。水文站的人一天几次地查看着水位。朱站长几次都对顶替水下的人叹说，这个水下，是鬼魂附体了。说多了，让水文站一站的人都心生恐怖。

天美在春天里就搬进了县城。她住在三霸新买的房子里。四房两厅。天顶上吊着彩灯。窗帘是纱的。厕所里有浴缸。天美第一次看到浴缸时，首先就想到，如果水下在这里，他们两个一定会一起在这个浴缸里洗澡。因为这个念头，天美伤感了一天。

天美让她的弟弟天富管理着镇上的收购站。又让她的二姐天香搬来和她住在一起，替她管家。天美很能干，也很会做生意。县里收购总站的生意依然十分兴旺。

天美拿着信站在明亮的灯光下。外面的雨依然哗哗地下着。信上的字歪歪倒倒着，每一笔画，都像水下随意地站在那里。恍然间天美看到一个少年骑着一辆破自行车，猛然地刹在她的面前。他身上的红色背心已然湿透。他的脸上的红光透过汗水放射了出来。他微笑时，嘴角向上挑着。满脸的稚气和纯真。天美的眼泪流了出来，湿透了手上的信纸。天香说，

你怎么啦?天美说,没什么。天美说着跑进厕所。她坐在浴缸里好好地哭了一场。

透过泪光,天美还是能看到自己未来的日子。那是她梦想了多年的日子。那些日子曾经在天美的心中被勾画得何等美好。美好得能把所有的屈辱所有的痛苦所有的血光都遮盖住。没有人会看到它背后的一切。

只是天美不知道那里面还有没有她想要的幸福。还有没有像水下一样纯真热烈的爱情。还有没有人会用一种温暖而洁净的声音叫她一声美美。

这是天美最后一次为水下哭泣。水下已经结束了旧的水下。天美也结束了旧的天美。

几年后的一个夜晚。天美孤独地躺在床上。往事像现在的寂寞一样,索索地朝她身上的每一个汗毛孔里深钻。天美好想闻到水下的鼻息。好想听到他说话的声音。好想看到他青春的面容。好想被他有力的胳膊环绕。天美凝望垂着吊灯的天花板,心想,其实从头到尾,水下都没有对她说过一个爱字哩。

附记:

几年前,我曾经在一家看守所里,采访了十三个杀人犯。我最初与他们对面而坐时,心里充满了恐惧。但采访结束后,没了恐惧,但却心情复杂。这十三人当然是在一大堆的案卷里挑出来的。之所以挑出他们,是因为他们在出事前,完全跟我们一样,是没有任何犯罪纪录的极其普通的人。他们中的好几个甚至是我们最常见的那种极其懦弱无能的人。但在一念之间,他们失去理智,成了杀人犯。他们改变了别人的命

运,也改变了自己的命运。

天美和水下的故事,是其中的一个。他们成为我这篇小说的原型。当然天美并不叫天美,水下也并不叫水下。小说也与真实的案件有所差异。

水下这个人物是我这次采访中印象最为深刻的一个。这是一个英俊的男孩子。他很坦诚地坐在我的对面,对我讲述他的爱情故事。他真的很爱天美这个人物。他甚至说,他懂法律,人是他杀的,跟他的天美没关系。她关一阵子就能放出去。她出去后,有了财产有了钱,她就可以生活得很好。至于他自己,无论死还是活,只要能让他的天美过得好,就心满意足。他毫无悔意。他惟一的痛苦就是想念她。而在采访水下这个人物之前,我也采访了天美这个人物。她很漂亮,虽然已不年轻,但仍然风姿绰约,很有女性魅力。吸引水下这类没有见识过女人的男孩的确绰绰有余。但她却对自己与水下这个男孩子的关系矢口否认。她认为自己与这桩命案无关。两个人完全不同的心态,使得我对水下这个男孩充满了同情。

然而让我最难忘,也最难受的是:在我采访结束时,狱警要把水下这个人物送回看守所。他走到门口,突然停下来,转过身来问我:你见过她是不是?她好不好?她是瘦了还是胖了?她有没有哭?我日里夜里都好想她。我想她想得难过死了。他带着稚气的面孔充满着关切,眼睛里含着泪水。他的话令我的心里堵得慌。在我写这篇小说时,他的面孔总是会蓦然地出现在眼前。

人生有时候真的是好难说啊。



王跃文小传

王跃文，男，湖南省溆浦县人。出版有长篇小说《国画》、《梅次故事》、《亡魂鸟》、《朝夕之间》，小说集《官场春秋》、《没这回事》、《官场无故事》、《王跃文作品集》等。曾获湖南省青年文学奖及《小说选刊》、《当代》、《中国作家》、《中篇小说选刊》等刊物文学奖。现供职于湖南省作家协会，一级作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一

关隐达从地委大院里走过,忽听身后有人议论:"秘书是最容易学坏的。"

他顿时两耳发热,不敢回头。不知这话是谁说的?最近陶凡刚出任西州地委书记,关隐达走出去就显眼多了。他跟陶

凡当秘书已有快三年了,原先认识他的人却并不多。

六年前,大学毕业临分配了,系主任王教授告诉关隐达,省委组织部来选人,看中他了。关隐达问是去干什么?王教授说上面要笔杆子。王教授并没有替自己卖人情的意思,只是告诉他进了官场,该如何如何。王教授说,最要紧的,是要去掉你身上的诗人气质。上面看中你,就因为你发表过作品。但人家是要你去写官样文章,不是要你去写诗。关隐达虽是懵懂,却也知道进官场只怕是他最好的去向。只是不太明白,诗与官场那么不相容。古时的官员们可都会吟诗作赋,风雅得很啊。

六年间,关隐达见识了不少。他眼看着地委秘书长张兆林三七开的小分头慢慢梳成了大背头,就成了地委副书记。副秘书长吴明贤的头发越来越稀疏,最后秃了顶,就熬成了地委秘书长。而原任地委书记伍子全,本是腰板挺直,红光满面,退下来没多久,就腰弓背驼,鸡皮鹤发了。关隐达自己呢?先几年不怎么走运,有人背地里叫他书呆子。自从跟了陶凡当秘书,什么都顺畅了。

秘书的确是最容易学坏的!关隐达那天听谁背后议论秘书,并不生气,只是没来由地脸红。似乎人家透过他的背膛,看出他身上的某些坏来。尽管他并不觉得自己哪里坏。他后来老琢磨那句话,越想越有道理。当了秘书,身边围着转的人就多起来。有下面部门和县市的头头,有企业老板,三教九流,应有尽有。这些人贴着你,哄着你,给你些小便宜,心里不一定就把你当回事。你自己一不小心,就忘乎所以起来,不知道自己姓什么了。还有个意思,他只能闷在心里想想,万万不可说出来。他想当秘书的假如跟的领导是个混蛋,见的就净

是些蝇营狗苟的事,不学坏就更难了。

不过这话最多只是关隐达私下里的幽默。别人并不这么看。有种奇怪的病毒,叫做个人崇拜,无时无刻不在空气中弥漫。官场的人们很容易感染上这种病毒,他们眼睛就开始发花,误认上司为神人。陶凡任地委书记后第三天,就在县处以上干部大会上做了个报告。题目听上去很大气,叫《形势与展望》。他没叫秘书班子起草讲稿,自己随口讲来。整整讲了一个半小时,下面掌声不断。事后地委办又把陶凡的讲话录音整理了,发表在地委《内参》上。陶凡做报告的功夫了得,干部直说他是西州迄今最有水平的地委书记。

起初总有那么些人,见着关隐达,就说他人好,不像张兆林的秘书孟维周,一天到晚不知道自己是谁。关隐达记住有句俗话,不是是非人,不听是非话。他就总说小孟其实人也不错的。慢慢的就没有谁在他面前说孟维周的坏话了。关隐达从不同别人说人是人非的,那样既有失厚道,又免不了会惹麻烦。再说了,在他面前说孟维周如何如何的人,背过头去会不会又说他关隐达呢?当秘书的,千百双眼睛盯着,总会让人盯出些毛病来。孟维周才从大学毕业,就车前马后地跟着张兆林跑,难免有些少年得志的意思。有人看不惯,孟维周就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年轻人了。不过在关隐达面前,孟维周还是很有分寸,言必称关兄。毕竟关隐达是地委书记的秘书,而孟维周只是副书记的秘书。

西州的老百姓说,从去年冬上开始,就净是些怪事儿。都腊月底了,天还冷不下来。年轻姑娘高兴,可以穿裙子。老年人看着摇头,说如今年轻人,什么都不懂,只顾着玩,眼看着灾年要来了,还蒙在鼓里。黎南县修公路,黎阳山先天挖开

了，一夜间又合上了。老百姓急了，说是修公路惊动了龙脉。上面派地质队的来看了，说是自然现象，没什么了不起的。还是有人不信，硬说要天下大乱了。又老是打雷。冬雷是凶兆，明年不会好过的。

老百姓关心的事，官场上的一些人却不会在意。官场对气候的变化越来越麻木，热有空调，冷有暖气。甚至对季节的变化也很漠然，农民春种秋收，用不着官员们瞎操心。他们便放心乐意想大事，干大事。今年开春以来，西州官场最大的事，就是地委头头儿换了人。老百姓正关心着种种凶险的异兆，官场却在关心地委人事变动。各种神秘的小道消息如水之东逝，不舍昼夜。好多种人事方案在流言中渐渐形成了。喜欢议论官场人事的，满脑子只有官场，可他们的表情通常是毫不在乎。有点儿像人们谈论电视剧角色，谁演唐僧更合适，孙悟空可以尝试换换人。其实他们密切关注着官场人脉，巴望着新上来的官儿同自己沾着儿什么，同学也好，老乡也好，战友也好。哪怕新任领导只同自己同姓，或是偶然间同自己打过照面，他们也会莫名其妙地兴奋。最后谜底揭开了，既出乎意料，又耐人寻味。陶凡原是党群副书记，地委三把手，竟然越过一级台阶，出任地委书记。张兆林一觉醒来，成了地委副书记，更让人吃惊。地委秘书长虽说是领导班子成员，但直接出任地委副书记，在西州还没有先例。地委秘书长要任实际职务，通常还是从行署副专员干起，至少要干到个常务副专员，才重新当上地委专员。所以那些按正常程序走的秘书长，总是觉得冤枉了。

西州人说起官场，又有了新的话题。陶凡和张兆林上头有什么人？官场上的人发达了，没谁相信你是能力强，或业绩

好。准说你上头有人。陶凡同省委书记原来是一化工厂的同事,谁都知道。但平时也看不出陶凡得到了什么特殊照顾。他两年前调来西州,在地委副书记位置上坐着,就不见动静了。从他到西州那天起,就有人说他本来就是派下来接班的,马上就要任专员或是书记了。两年时间不算长,但总有人盼着西州地委早些走马换将,自己也许会时来运转。这些人着急,两年时间就太漫长了。陶凡自己却是什么也不说。他只管自己分内的事。该他管的,别人水都泼不进;不该他管的,他决不插手。话不多,却是说一句,算一句。谁想找他套近乎,多说几句话,准会自讨没趣。有人就说陶凡是金口玉牙。此话誉毁各半:既是说他讲话算数,说一不二;又是说他架子太大,不好接近。后来陶凡当上地委书记,人们说法又变了:人嘛,有本事,就有脾气。

关隐达并不觉得陶凡架子大,他只是不爱多话。也可以说陶凡是做人干脆。陶凡很少同下级寒暄,见面只谈工作。谈完工作,你还想多热乎几句,他就漠然地望着你。你就不好意思了,只好赔笑着告辞。起初关隐达也不太适应陶凡的性格,慢慢也就习惯了。陶凡有什么吩咐,就叫声小关,要么一天到晚不会叫他半句。关隐达就得时刻跟着他,怕他找不着人。有些时候又不知应不应跟着,只得试探着问问,很为难的。

后来陶凡竟同关隐达多说些话了。缘由很偶然。有个星期天,陶凡在办公室看文件。关隐达没事,也得在办公室守着。闲着无聊,拿了些废报纸练毛笔字。关隐达没其他爱好,就喜欢写几笔。有回吴明贤到单身楼去找人,随意敲开关隐达房门。见关隐达正在狂书怀素体,就说:“小关,练书法呀!”关隐达忙说:“什么书法,练练字,练练字。”吴明贤歪着头看

了半天,说:"龙飞凤舞啊。"关隐达知道吴明贤认不得狂草,却只是嘿嘿地笑。他害怕同吴明贤多说话,弄不好就出麻烦。果然后来吴明贤找他谈话,要他多琢磨琢磨正经事,别老想着当书法家。但关隐达仍是手痒,有空就想练几笔。只是不敢再让领导看见他练字了。忽听着陶凡叫:"小关,走吧。"原来是中饭时间了。陶凡从不进关隐达办公室的,那天居然推门进来了。关隐达慌了,忙放下毛笔。陶凡却走了过来。细看了关隐达的字。关隐达脸红心跳,手足无措。却见陶凡的脸色渐渐开朗起来,最后就微笑了:"小关,你的字很不错啊!"

西州官场人都知道,陶凡是书画两绝。但是他从来不肯给别人写字,也不肯题招牌。总有人不死心,求他给公司或是酒店题字。原先他是副书记,就总说,你找伍书记吧。伍子全的字实在不敢恭维,可他也照样题字。现在伍子全退下去了,他题写的招牌也该撤下来了。慢慢的,西州境内伍子全体就让舒同体取代了。因为陶凡仍不肯题字。

自那以后,下基层的路上,陶凡高兴了就会同关隐达说说书法。陶凡没有了地委书记的味道,关隐达自然更是谦虚。有时车开到半路,陶凡会让车停下来,叫关隐达坐到后面来,两人好说话。就不像领导和秘书了,倒像两位书法同道在切磋。陶凡随口就能说出各种书法流派的沿革、风格、代表人物以及掌故轶闻。关隐达不得不佩服。说到些书法名家的趣事,陶凡会爽朗大笑。听着陶凡的笑声,关隐达甚至有些感动。他想平时那么威严的陶书记,其实多么亲切!关隐达平时只顾练字,从未做过追根溯源的事。从此他就满世界找书法理论书看。关隐达恶补书法理论,不是想在陶凡面前去炫耀,的确是有了兴趣。他知道,自己想在陶凡面前谈书法,再过十年都

没资格。但也得尽量多知道些，免得出洋相。

司机刘平，就因为伺候过好几位地委书记了，人就有些说不出的傲气。首长司机好像都是这个脾气。起初刘平对关隐达也是不太在乎的。不知从谁那里开始的规矩，地委书记上下班，必须是司机同秘书一块儿接送。其实地委领导的家离办公室不远，从山上抄近路，走过那条鹅卵石小径，只需几分钟。每天早上七点五十分，刘平就在关隐达楼下使劲儿按喇叭。关隐达下楼略微迟了些，刘平就沉着脸。关隐达也不计较，心想司机嘛，就这个修养。

有天清早，关隐达吃完早饭，坐在房里等候刘平的喇叭声。眼看着时间差不多了，却不见喇叭声响起来。突然听见敲门声，有人喊道："关科长，好了吗？"

关隐达开了门，见是刘平，竟有些吃惊。"关科长好了吗？"刘平又问。他一向叫关隐达小关的。

关隐达说："好了，走吧。"

上了车，刘平说："关科长，陶书记对你好器重啊。"

关隐达知道这可是不好谦虚的，总不能说陶书记不器重自己吧。就说："陶书记很关心人，对你也不错啊。"

刘平脑子简单些，直说："我跟过这么多地委书记，就是怕陶书记。我跟着他两年多了，他没同我说过几句话。"

关隐达笑道："领导是不是关心人，不在于说多少话。"

刘平忙说："关科长说的是。"

关隐达说："刘平，别叫我科长，就叫隐达吧。"

刘平却坚持要叫关科长，也就由他去了。

慢慢的，越来越多的人看出了陶凡对关隐达的器重。他们弄不明白。严厉得几乎有些冷酷的陶凡，惟独对关隐达很

是随和。有时候,陶凡正同关隐达有说有笑的,下面的头头儿汇报工作来了,陶凡的脸色立即就冷了。人们便断定,关隐达前程无量。

围着关隐达转的人自然就多起来了。关隐达知道,他同陶凡亲近起来,就因了书法的缘故。就像掌握了某种官场秘笈,关隐达暗自有些得意。有回地委秘书长吴明贤请教关隐达:“老弟,陶书记对我们总没个好脸色,对你却那么好。我摸不着头脑啊。”

这是个危险话题。关隐达忙玩笑道:“吴秘书长说笑话了。陶书记只是把我当小孩,笑笑也行,骂几句也行。对你们领导就不一样了,那是谈正经事,自然要一本正经了。”

随便吴明贤怎么说,关隐达只是敷衍过去。他觉得吴明贤年纪也不小了,好歹也是地委领导,还是这么不老成?吴明贤说的这些话,都是应该咽落肚子里去的,他却说了出来。偏还找陶凡的秘书来说。关隐达心想自己幸好不是奸臣,不然吴明贤死定了。吴明贤却是使劲儿套近乎,还送给他一本书,日本人写的,叫《操纵上司术》。关隐达只看了书名,就不太自在。心想这吴明贤说不定心术不正。回去翻了几页,就没了兴趣。书中讲的无非是公司里的人际艺术,翻译者哗众取宠,弄了个吓人的书名。吴明贤只怕是冲着书名,以为弄到本官场宝典。这本书只是在关隐达的枕头下压了几天,就被他丢掉了。

别说关隐达现在没有操纵欲,就是他有那心思,陶凡又岂是谁操纵得了?陶凡天生是操纵别人的。他的虎气是天生的。哪怕当初他只是副书记,他往地委会议室一坐,气度就不一样。自从他第一次开会坐了那张沙发,再也没人敢去坐。有

一回例外,他的那张沙发让管政法的副书记郭达坐了。他端着茶杯站了几秒钟,郭达马上让了位。郭达开了玩笑,想替自己解除难堪:"我坐了陶书记的宝座了。"陶凡只作没听见,埋头整理手头的文件夹。

官场人说话含蓄,比方说谁有个性,多半是说他脾气坏。西州上上下下都知道张兆林是个有个性的人。原先他只是个秘书长,很多部门和县市领导都畏惧他三分。下面干部有意见,说他架子比地委书记都要大。牢骚背地里发,当面还得服服帖帖。谁也弄不明白,张兆林又不会吃人,大家为什么怕他。地委其他领导对张兆林都很客气,并不仅仅把他当做大内总管。张兆林在书记们面前也没有太监相,俨然就是地委领导。秘书长做得如此威风,在西州历史上从没见过。有个机密后来让个别人知道了,原来张兆林同伍子全是相交多年的把兄弟。这个机密让小道消息一传,似乎并不让张兆林的形象打折扣,他的分量反而更重了。张兆林看上去却是很平和的,他只要不真的生气,总是微笑着。有人背后就叫他笑面虎。俗话说,就怕笑面虎,吃人不吐骨。但万物都是相生相克的,张兆林在陶凡面前很是恭敬。陶凡对张兆林却没什么特别礼遇,照样黑着脸。张兆林头一次见着陶凡的批示,笑着说:"陶书记的字真漂亮。"陶凡没接腔,只道:"你去办吧。"

陶凡刚来西州,在招待所里住了几个月。没房子住,正好碰着上面禁止建设楼堂馆所。张兆林很为难,请示陶凡。陶凡说:"我住招待所很好,天天有人换被子,吃饭也是现成的。"

张兆林琢磨不透陶凡的意思,又说:"再不建新房,干部们真要住办公室了。建吗?地委不能带这个头。"

陶凡说:"就没有办法想?"

张兆林说:“我向伍书记汇报过这事。伍书记意思,让我请示一下您。”

陶凡说:“请示我干什么?我没房子住,就嚷着要建楼?”

张兆林忙说:“伍书记意思,是听听各位书记意见,想个办法。机关多年没建宿舍了,住房紧得不得了。但是地委机关一动土,各部门都要跟着上。大家都建,影响就不好,说不定就会成为全省的典型。”

陶凡说:“不建楼,建平房吧。”

张兆林笑笑,说了句调侃话:“城里人说乡里人,没有饭吃,就吃面吧。”

陶凡却没有笑,只道:“我不是同你开玩笑。招待所后面的山,空在那里干什么?山上的柑橘树又值得了几个钱?在上面建些平房,地委领导去住。”

张兆林答道:“只怕是个办法。山上的柑橘品种也老化了,要改良。”

“不要改良了。全部砍掉,另外栽吧。”陶凡说。

张兆林问:“仍栽柑橘?”

陶凡说:“不要指望院子里的果树能有多少收成。就栽桃树吧。”

“桃树?”张兆林有些吃惊。

陶凡说:“最好是观赏桃,不要指着它结桃子。”

张兆林还在犯疑惑,陶凡又说话了:“地委领导没房子住,在山上搭个平房,总算不过分吧。”

只两三个月工夫,二十来栋平房就建起来了。满山的柑橘树全部砍掉了,改栽了桃树。山头疏朗多了,添了些画卷气象。那些平房因山势而错落,散布开来,虽格局相同,却并不

显得单调。

陶凡出任地委书记这年，西州没出什么大事。这年头，总像要出事的样子，却终究还算太平。为着那些异兆，西州的百姓白操心了。

二

地委大院里级别高的老干部太多了。西州当年是个土匪窝，剿匪战役打得相当惨烈。后来，那些剿匪功臣大多留下来了。又因为西州太穷了，难得出业绩，干部上去的就少。外地干部又很少愿意进来。很多南下干部享受着地厅级、副省级待遇，却只能终老西州了。不论谁当地委书记，他们首先得稳住老干部。这似乎成了西州传统。西州地区的老干部工作年年被评为省里先进，外地老干部局看着羡慕，却不知这中间有多少无可奈何。老干部们自己无职无权，可他们的老领导、老战友如今都是上面的大人物。他们没别的能耐，至少可以让你难受。这些老人年纪多在七十岁左右，正是发脾气的时候。

每天清晨，关隐达起来跑步，都会碰上位留着长辫子的老人舞剑。什么年头了，还有留长辫子的？关隐达难免有些好奇，偷偷儿注意过老人。老人的辫子灰白色的，梳得不怎么规整，像是胡乱搓成的草绳。他舞起剑来却是气定神闲，宛若仙人。晨练的老人很多，他们见面会点头致意。只有这位长辫老人，总是半闭着眼，不搭理任何人。也没人去打扰他。长辫老人四周方圆三十来米，无人近前。

关隐达后来才知道，长辫老人竟是西州第一任地委书记

陈永栋。这是位传奇而古怪的老人。西州剿匪时，他是个连长。民间流传很多陈永栋的故事，什么生擒匪首活阎王啦，什么智取匪巢金鸡界啦。很多别人的事迹，或是电影里面的故事，也被老百姓敷衍到了他身上。剿匪那会儿，陈永栋的名字在西州吓死人。小孩哭着，只要喊声陈永栋来了，马上就钻进妈妈怀里大气都不敢出了。西州情况太复杂了，只有陈永栋才镇得住。他就被留下来。虽然只是个连长，却当上了地委书记。当时他老婆孩子仍在山东老家的农村里。他一个人住单身宿舍，敲着钵子吃食堂，过了好多年。后来省委领导反复做工作，他才同意把老婆孩子迁来西州。却坚决不让家人在城里落户，硬是叫他们在西州郊区当了农民。家里人都生气，不太理他。前几年老婆死了，儿孙们就再也没来看望过他。家人几十年都闷着股气，既进不了城，又不想正经当农民，所以总是受穷，就越发怨他，没把他当亲人。他却是越老越古怪，家人都把他当神经病。人们想不起陈永栋什么时候开始留辫子的。隐约记得有年，很长时间不见他了，几乎把他忘记了。他突然在机关里露了面，就留着长辫子了。

老人住的是六十年代的地委领导房子，三室一厅，七十多平米。这栋楼现在都是科级干部。地委领导早搬进了四室两厅的新房子，老人就是不肯搬。他住一楼，窗帘长年垂着，门也总是闭着。就是夜里，也不见里面有灯光。没听谁说进过那屋子。

老人总是独自在院子里走过，或扛着剑，或提着菜篮子。从没见他买过鸡鸭鱼肉，菜篮子里永远只是蔬菜。每月十二号上午，他会准时赶到机关财务室领工资。财务室的人再怎么忙，见老人去了，便会放下手头的事，赶紧把老人的工资发

了。老人接过钱，细细数过一遍，然后抽出几张最新的票子揣在手里，再把其余的钱拿手绢小心包好，塞进贴身口袋里。不管财务室有多热闹，老人都是旁若无人地数钱包钱，然后半闭着眼睛出门去。老人一出门，财务室里的人就吐舌头，封着嘴巴笑。

老人手里揣着几块钱，径直去地委办，找支部书记交了党费。支部书记总会说："陈老，您每个月都是第一个交党费！您的党性真强！"只有这时候，陈永栋的脸上才会露出淡淡的笑容。却不说什么，又半闭上眼睛，转身走了。

地委领导见着陈永栋进办公楼了，都会装着不知道，守在办公室里绝不出门。他们甚至不会高声说话，只埋头看文件。他们会不经意瞟瞟窗外，望着陈永栋拖着长辫子走出办公楼，消失在下坡的阶梯上。他们谁也不愿正面碰着陈永栋。

陶凡早就知道陈永栋这个人了。说来也怪，都几年了，陶凡从来没有碰见过他。陶凡的脑子里，陈永栋只像一个传说，神秘得不可思议。老干部局的局长刘家厚汇报工作时，陶凡专门问起了陈永栋。刘家厚说："陈永栋同志轻易不说话，说起话来天摇地动。"陶凡不明白，问："何以天摇地动？"刘家厚说："陈老在老干部中间很有威信，大家都信他的。好几位地委书记，就因为惹得陈永栋恼火了，在西州就呆不下去了。"陶凡猜得着是怎么回事，却只得说些场面上的话："老干部是党的财富，我们要重视和关心他们。他们有意见，肯定是我们自己工作有问题。关键是要多联系，多沟通，争取老同志的支持和谅解。"

陶凡倒没有把陈永栋想象得多么可怕。自己同他没有宿怨，他平白无故不会发难的。就怕有人找茬儿，去调唆他。老

干部们肚子里通常都埋着股无名火，谁去一拨弄，就会燃起来。陶凡当上地委书记后，免不了也要过老干部关。他要了份老干部名单，逐个儿琢磨。看看他们的资历，真叫人肃然起敬。很多老同志都是枪林弹雨中过来的。陶凡忽然有些感慨，心想这些老人都是枪口下捡回的性命，要让他们好好活着。他们想发脾气，就让他们发发脾气吧。

陶凡不想按照惯例，只是在老干部工作会议上讲讲话，表示自己如何关心老同志。他排了个时间表，想挨个儿同老同志沟通。他想第一个就拜访陈永栋老人。都说陈永栋是个倔老头，想找他聊天十有八九会碰钉子。没有办法，也得硬着头皮去碰碰。

可是陶凡还没来得及去拜访，就碰着陈老了。地委办公楼建在山坡上，楼外有个小坪，小车可以直接开到坪里。正对着办公楼大门的是宽大的石级路。那天下午，陶凡带着关隐达，往办公楼去。刚爬上几级阶梯，就见陈永栋出了办公楼，低头往下走。陶凡忙站住了，招呼道："陈老书记，您好！"

陈永栋本来就站在上方，气势更有些居高临下了。他半睁了眼睛，瞟着陶凡："你是谁？"

陶凡笑笑，上去握手："我是陶凡。"

陈永栋半天才伸出手来，轻轻搭了下，就滑过去了，淡淡地说："哦，新书记？"

陶凡说："我刚接这个摊子，需要您老多支持。"

"你说假话，我能支持什么？怕我们老骨头坏事吧！"陈永栋说。

陶凡笑笑，避过锋芒，说："陈老书记，我哪天专门到您那里坐坐，行吗？"

陈永栋说："我是不欢迎别人进屋坐的。听说你也有这个毛病？"

"我只在办公室谈工作。"陶凡说。

"还是不一样。"陈永栋说罢，低头走了。

陶凡不明白陈永栋这话是什么意思。关隐达怕陶凡尴尬，就说："陈老真的好怪啊。"

陶凡严肃道："小关你别乱说。"

陶凡进了办公室，叫道："小关你进来坐坐吧。"

陶凡从来没有叫关隐达进办公室坐过的，不知今天有什么大事？关隐达望着陶凡，胸口忍不住怦怦跳。陶凡半天不说话，眼睛望着窗外。窗外正是刚才他碰上陈老的石阶梯。那石阶梯让休息平台分作两段，各段九级，共十八级。陶凡无意间数过的。刚才陈老刚好站在休息平台下面第一级，陶凡只好站在下面不动了。他若往上再走一步，陈老只怕就擦过他的肩膀下去了。他站在下面，既显得谦恭，又堵住了陈老。可是陈老眼皮都懒得抬一下，真让人不好受。

"小关，你猜猜，陈老为什么留着辫子？"陶凡突然问道。

这时吴明贤敲门进来了。陶凡说："老吴你等等吧。"吴明贤笑笑，退出去了。

关隐达就明白这个问题的重要性了，认真想了想，说："我只能瞎猜。我想，陈老要么就是对新的形势不适应，留辫子是他的抗议方式。就像西方有些年轻人，要反抗主流社会，就故意穿奇装异服。要么就是陈老学年轻人，想换个活法，所谓老夫聊发少年狂。要么这个不好说……要么就是有人说的，他有神经病。"

"你以为哪种情况可能性最大？"陶凡又问。

关隐达说:“我想十有八九是第一种情况。老同志大多有牢骚。他过去是地委书记,而且是西州地区第一任地委书记。同样资历的,谁不是成了省部以上干部?他离休多年才补了个副省级待遇,又只是个虚名。加上他可能看不惯现在社会上的一些事情,就越来越古怪了。说不定,他脑子多少也有些问题,不然留那么长辫子干什么?”

陶凡听罢,没任何态度,只道:“你去吧。叫吴明贤来。”

关隐达去了吴明贤那里,说:“吴秘书长,陶书记请你。”

吴明贤笑眯眯地,道:“小关!”吴明贤把小关二字叫得意味深长,甚至同男女之间暗送秋波差不多。关隐达笑笑,回了自己办公室。他越来越看不起吴明贤。这人当初老是找他的茬儿,现在见陶凡很满意他,就对他格外热乎。关隐达心想,你吴明贤堂堂地委委员,犯不着在我面前赔小心哪!

每天下班,关隐达送陶凡到家,都得问问晚上有没有事。陶凡若是晚上工作,关隐达就不能休息。今天陶凡说晚上没事。

送回陶凡,刘平说:“关科长,我送送你。”

关隐达忙说:“不要送,我走走,几步路。”

关隐达就在中途下车了。他不能让人家说闲话,一个秘书,就得小车接送。上班随小车一起走,是为了接陶凡,下班就不能让小车送到楼下了。可是刘平每次忍不住都要说送送他。

陶凡晚上不是没事,只是不想让关隐达跟着。他想独自会会陈老。不带秘书去,一则不在老书记面前摆架子,二则遇上难堪也没人在场。吃过晚饭,他交待夫人林静一,说散散步,就出门了。

陶凡沿着蜿蜒小径，缓缓下山。两年多过去，山上的桃树都长好了。正是暮春，满山落红。暮色苍茫中，落花多了分凄艳。说不清什么原因，陶凡就喜欢桃树。每天上下班，他要在桃林中过往好几次。树影婆娑，屋舍隐约。他禁不住会深深地呼吸，感觉着有股清气浑身流动。

下了山，陶凡径直去了陈老住的那栋楼。想了想，估计东头一楼那套就是陈老的家。却不见屋里有亮。陶凡试着敲了门，没人答应。又敲了几次，门终于开了。

果然是陈老，问："你找谁？"

"陈老书记，我是陶凡呀，来看看您老。"陶凡说。

陈老不说话，转身往里面走。陶凡见他没有把门带上，就跟了进去。灯光很昏暗，窗帘遮着，难怪外面就看不见光亮了。屋里有股霉味，很刺鼻。客厅里几乎没有家具，就只一张桌子，两张长条木椅。桌子是老式办公桌，上面隐约可见"西州地委办置"的字样，只怕很有些年月了；木椅也是过去会议室常用的那种，上面却刷有"西州专员公署置"，竟是五十年代的物件了。没有任何家用电器，惟一值钱的就是桌上摆放着的小收音机。

"陈老，你身体还很健旺啊。"陶凡自己坐下了，注意不让自己跷二郎腿。

"一个人来的？"陈老答非所问。

陶凡说："我一个人来看看您老，想听听您的意见。有别人在，反而不方便。"

"又不讲反动话，有什么不方便的？"陈老说。

"那也是啊。我这是非工作时间，自己出来走走……"

没等陶凡说完，陈老接过话头："到你们手上，公私就分

明了啊。难怪你一定要到办公室才谈工作。八小时之外，是你自己的时间。”

陶凡说：“陈老啊，我跟您说啊，现在风气不如以前了，到你家里来的，都是有事相求的，总要送这送那。好像空着手就进不了门。所以啊，我就立了个死规矩，绝不在家里接待客人。”

陈老眼睛睁开一下，马上又半闭着了，问：“真是这么回事？”

陶凡笑道：“我为此是得罪过不少人的。有人说进我的门，比进皇宫还难。由他们说去吧。”

陈老说：“这么说，我俩的毛病一样了。我还以为不一样哩。我那会儿，上门送礼倒没什么。可是到了家里，他们就会套近乎，老领导呀，老战友呀。我听着这些话就烦。我就死也不让他们进我的屋。快三十年了，没几个外人进过我的家门。有人说我家是阎王殿，我也由他们去说。”

陶凡无意跷上了二郎腿，又放了下来。他想原来陈老并不像别人说的那么不近人情。“陈老，您生活上有什么困难吗？有事就要找我啊。您不要找其他人，直接找我就是了。”陶凡说。

“我没困难。是群众有困难，很多群众还很困难，你是书记，要多替群众办实事啊。”陈老的眼睛总是半睁半闭着。

陶凡说：“陈老告诫得是啊。现在有些同志，群众观念淡薄了，这有违党的宗旨。”

陈老低着头，像是自言自语：“我们都是共产党人，我们是为人民服务的。我们来自五湖四海，为了同一个革命目标，走到一起来了。这个这个……方针政策决定之后，干部是决

定因素。我们要听取群众意见，哪怕是反对过我们的意见。李鼎铭先生，一个民主人士，他的意见提得好，我们就接受了，这个精兵简政……”

陶凡不打断老人的话，不停地点头。陈老说的都是毛主席语录，却像有些人唱歌，从这首歌跑到那首歌里。见陈老停顿了一下，陶凡就说：“我会按照您的意思去办的。陈老，我想看看你的房子，可以吗？”

“没什么可看的。”陈老说着就站了起来，领着陶凡往里走，又说，“我只用客厅，一间房，还有厨房和厕所。那两间用不着，锁了好多年了。”

进房一看，里面就只有一张床，连凳子都没有一张。那床也是公家的，上面刷了字。床上的被子叠得整整齐齐，就像营房里的军人床。

陶凡胸口不由得发麻：“陈老，您生活太清苦了。”

陈老像是没听见，什么也不说，就出来了。陶凡跟了出来，说：“陈老，您身体没什么事吗？我让老干部局定期组织老同志检查身体，您老参加了吗？”

陈老说：“我身体没问题。”

“您安排个时间，我陪您去医院看看。”

陈老望望陶凡，又是那句话：“我身体没问题。”

陈老虽不像人们说的那样不近人情，却总是冷冷的。两人说了很多话，其实是你说你的，我说我的。陶凡总是顺着陈老说，或是听他多说些。想同陈老完全沟通，肯定不可能。如果把陈老想象成很有见识的老领导，语重心长地提出些好意见，或是把他想象成隐世高人，一语道出治世良策，那就是电影俗套和通俗小说了。陈老真诚、善良、质朴，可他说的却是

另一个世界的话。这就是所谓代沟吧。代沟不是隔阂,而是进步。当然进步是有代价的。很多陈老看不惯的事情出现了,那就是代价。陶凡只能对陈老表示深深的敬意,仅此而已。

从陈老家出来,陶凡在桃岭上徘徊。人们约定俗成,早把这片山叫做桃岭了。陶凡被某种沉重的情绪纠缠着,胸口堵得慌。历史真会作弄人,同陈老他们开了个天大的玩笑。谁又能保证自己如今做的工作,几十年之后会不会又是个玩笑呢?他丝毫不怀疑陈老某种情怀的真实,但老人只能属于另一个时代了。夜风起了,桃花缤纷而下。又一个春季在老去。陶凡感觉手中的事千头万绪,时光又如此匆匆。着急是没用的,事情再多,也得一件件去做。

此后个把月,陶凡白天再怎么辛苦,晚上也得抽时间去走访老干部。他再也不是一个人去了,总是带着关隐达。说是专门把关隐达带来,今后老领导有事,可以找他陶凡,也可以让关隐达带个话。其他老同志就不像陈老了,他们哪怕再怎么拿架子,心里多少还是感激的。陶凡还没走上几户,消息早传出去了。后来陶凡再上别家去,他们就早做了准备,递上报告来。或是替子女调工作,或是要求换个大些的房子,或是状告某个在位的干部。陶凡差不多都是当场表态,所有要求都答应解决。只有告状的,他就谨慎些。他话说得严厉,批示却决不武断,只是要求有关部门认真调查落实。

老人家高兴起来,就跟小孩子差不多了。他们逢人就说陶书记是个好书记,西州有希望了。有几位老干部甚至联名写了感谢信,贴在了地委办公楼前。望着那张大红纸,陶凡心里说不出的难堪。他不想如此张扬,会出麻烦的。

果然过不了几天,就有人说,陶凡笼络人心的手腕真厉

害，只怕非良善之辈。原来老干部中间也是有派系的。多年政治斗争，整来整去，弄得他们之间的积怨太深了。他们的拥护或反对，看上去很有原则，其实没有什么。只是那句经典教导千真万确：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拥护；凡是敌人拥护的，我们就反对。不过这些话一时还传不到陶凡耳朵里去。

三

陶凡提议，改造地委招待所，建成三星级宾馆。自然不能像老百姓修房子，修就修吧。政府修宾馆，总得讲出个重大意义。陶凡在地委领导会上说，西州要加快发展，必须吸引各方投资，巧借外力。外商来考察，连个睡觉的地方都找不着，这哪行？所以改造地委招待所势在必行。

消息一传出，说什么话的都有。意见最大的是老干部。他们认为招待所都嫌豪华了，还要弄成宾馆？招待所不就是开会用用吗？非得睡在高级宾馆里才能想出方针政策？毛主席的《论持久战》是在窑洞里写的哩！

正是此时，有的老干部吵着要修老干部活动中心。刘家厚拿了报告来找陶凡："全省就只有我们地区没有老干部活动中心了。我们尽管年年被评为先进单位，但省里年年都督促我们建活动中心。"

地委研究过多次，都说老干部活动中心暂时不修。财政太紧张了。怎么突然又提出来了呢？肯定是老干部们冲着修宾馆来的。陶凡想这刘家厚也真不识时务，怎么就看不出老干部是怎么想的。他也不批评刘家厚，只说："你把报告放在这里吧。"

本来没刘家厚的事了，他却还想找些话说："陶书记，陈永栋同志这回参加了我们组织的体检。这可是头一次啊。"

"老人家身体怎么样？"陶凡问。

刘家厚说："具体情况我还不了解。"

陶凡听着就来火了，黑了脸说："家厚同志，你真不像话！你是老干部局长，管什么的？一管他们精神愉快，二管他们身体健康！其他的都是大话套话！"

刘家厚没想到陶凡会为这事发火，脸红得像猴子屁股。他后悔自己多嘴，刚才走了就没事了。陶凡放缓了语气，说："陈老你们并不了解，都把他当神经病。老人家眼睛亮得很哩！我们要多同他联系，多请示汇报。你马上去把陈老体检的情况弄清楚，告诉我。"

刘家厚嘿嘿一笑，出去了。陶凡想这老干部活动中心的事，真是个麻烦。有条件的话，可以考虑，无非就是建栋房子。但是西州太穷了，捉襟见肘啊。

不一会儿，刘家厚回来了，说："陈老身体没大问题，只是有点低血糖。"

陶凡正批阅文件，头也没抬，只道："知道了。"

陶凡没必要说再多的话。他知道刘家厚肯定会去外面宣扬，陶凡如何关心陈老身体。此话一传，意义就不单是陶凡关心陈老一个人，而是关心全体老干部了。刘家厚自然乐意做这种渲染，说明陶凡对老干工作多么重视。刘家厚哪怕自作多情，也愿意相信陶凡对自己是赏识的。

陶凡正忙着手头的事，见刘家厚还没走，就说："老干部活动中心的事，还是暂缓。你要做做老同志工作。可考虑改善老同志娱乐、休闲和锻炼的条件。一个门球场少了，再修一

个。还可以腾两间办公室作棋牌室,让老同志玩玩扑克,下下象棋。你们还可以多组织些活动,比方搞书画比赛。我想老同志会理解我们工作难处的。”

“我们按照陶书记指示办。老同志一向是支持地委工作的。”刘家厚只能这么说,好让陶凡有面子,也让自己有面子。可他心里实在没底。他这老干局,实际上成了老干部信访局。老干部找上老干局,多半只为一件事,就是提意见。

不久,省里竟转回一封老干部的上访信。那信的意思是说,老干部们觉悟高,体谅财政难处,主动放弃修老干部活动中心的要求,为的是节约资金帮助改造中小学危房;但西州地委领导讲排场、比阔气,要修豪华宾馆。可见西州地委班子是个铺张浪费的班子,贪大求洋的班子,办事不切实际的班子。因此强烈要求省委严肃处理地委的错误做法。

省委管老干部的周副书记批示道:转西州地委。

陶凡见周副书记的批示很原则,事实上没任何意见,心里就踏实了。再琢磨这封上访信,无非是个别老同志想不通。就由他去吧。陶凡便只在信访件上签了个“阅”字。

关隐达将这信送还秘书科存档,吴明贤却跑来问道:“陶书记,省里转回的那封老干部的上访信,要不要转老干局一阅?”

“我签了那么大个阅字,你没看见?”陶凡说。

吴明贤还没明白陶凡的意思,又问:“我的意思,这封信怎么处理?”

陶凡笑了起来,望着吴明贤:“老吴啊,我阅了不算数?”吴明贤脸顿时红了,忙说:“不是这意思。”

陶凡又笑道:“不是这意思,你说是什么意思?反正是你

没领会我的意思。改造招待所,个别老同志有看法,这很正常。我们要求所有人包括所有老同志都理解和支持地委的工作,这是不现实的。我们不是不重视老同志的意见,但少数服从多数,这也是党的原则啊。这事就不要再提了,免得没事也弄得沸沸扬扬。”

吴明贤说:“我是见这封信里有些措辞太激烈了,有必要在老同志中间澄清一下……”

陶凡摇头道:“老吴啊,你真是个书呆子。你以为有些意见真的就可以统一的吗?你以为有些看法和谣言真的就可以澄清的吗?你以为什么情况下都可以万众一心的吗?我知道你也许是一片好心,见这封信说到地委时有些过激言论,就想做些化解工作。我说不必要,老吴。地委连这点儿雅量都没有,怎么做工作?”

吴明贤像是恍然大悟,点头不止:“对对对,陶书记你看,我一时糊涂了。”

陶凡心想,你哪是一时糊涂?从没见你精明过。吴明贤当秘书长,是陶凡提议的。外人以为陶凡如何赏识吴明贤,其实不然。他内心对吴明贤的评价是六个字:有文才,少干才。好在配了几位能干的副秘书长,也就误不了事。参谋班子的力量格局,陶凡有意这么维持的。张兆林任秘书长时,太强硬了。总让参谋班子强硬下去,不太合适。必须结束张兆林时代。陶凡对吴明贤总是正式场合抬举,私下场合批评。吴明贤便看上去很是体面,实际上硬不起来。副秘书长们心里不服吴明贤,但碍着陶凡面子,又不得不在场面上敷衍。吴明贤也并不因为私下里挨了几句骂,就对陶凡离心离德。毕竟是陶凡提拔了他。吴明贤教子教孙都会说,陶凡是他的大恩人。

陶凡推出吴明贤当秘书长,还有更深远的考虑。头上有个一官半职的,都会担心一朝天子一朝臣。陶凡上任后,只从县委书记里面提了个副专员,整个县市和部门班子没动一个人。人们见前任地委书记的人马原封不动,就都说陶书记正派。其实陶凡用不着急于动人。他坐上地委书记位置,只需找下面头头脑脑谈次话,前任的人马不就是他陶凡的人马了?况且他原本就是管干部的副书记,同下面干部处得本来就算不错。他现在当了一把手,下面干部也没有换了头头的感觉。当初考虑秘书长人选,本来可以从县委书记中物色的。但怕一时摆不平,干脆就暂时提拔了吴明贤。毕竟吴明贤的资格也算老,提了也过得去。县委书记里面有两位资格老的,却不是陶凡最中意的。陶凡暗自看重的,资历还稍微欠了些。陶凡心里有数,一两年间,地区人大和政协有几位头头相继到了退休年龄,就让他们去人大和政协任职。那两位县委书记安排了,陶凡自己中意的人就可以提到实际岗位上来。目前让吴明贤充任秘书长,是个权宜之计。

县市和部门的头头们都在算着账,这次轮到谁上去了,下次又轮到谁了。到底怎么个轮法,大家心里都有数。反正不会光按资历或政绩用人,个中学问玄妙得很,不可言传。陶凡暗暗盘算着,成竹在胸。

有天,陈老突然跑到陶凡办公室来了。陶凡正在听吴明贤汇报几件事儿,忙叫吴明贤过会儿再来,吴明贤便亲自替陈老倒了茶,退出去了。陈老依然是长发,却没梳成辫子,随意披着,像个老嬉皮士。

陶凡问:“陈老有什么吩咐吗?”

陈老没什么表情,说:“下面班子,老放着不动也不行。”

陶凡心想陈老开始干预地委工作了，这就不对了。但他不好多说什么，只道："地委会统筹安排的，请陈老放心。陈老有什么具体意见吗？"

陈老望了眼陶凡，有些生气的样子，说："你以为我想提议用哪个干部吗？我没那私心！"

"哪里，我不是这个意思，是想听听陈老意见。"陶凡笑道。

陈老半低着头说："你上来后，干部队伍稳定，大家都说你是个好人。这说明你正派，很好。但是不能做老好人。干部队伍稳定固然好，但稳定时间过长了，就不行了。毛主席说得好，流水不腐，户枢不蠹。八大军区司令员都要换换防哩。"

陶凡说："陈老，您这个意见，地委会考虑的。我们正在运筹，有个过程。您老放心，我会尽力带好西州这个班子。"

陈老说："不行的，就要坚决下掉。"

"行，我们会的。"陶凡问道："陈老，您血糖有些低，要注意营养，注意休息。"

陈老慢慢抬起头，问："你怎么知道的？"

陶凡玩笑道："我是地委书记，什么都得管哪。"

"我身体没事的。"陈老起身走了，脸上的笑容似有若无。

四

星期日，关隐达想好好儿睡睡觉。他问过陶书记了，今天没什么事儿。陶书记星期日很少空闲的，不是在农村或工厂，也是坐在办公室看文件。昨天陶书记那意思，这个星期天连文件也不看了。

关隐达总是睡眠不足,可成天还得生龙活虎的样子。他奇怪自己的精力竟然不如陶书记。陶书记五十多岁了,总是红光满面,精神抖擞。他每天工作十五六个小时,关隐达只跟在后面打转转都觉得累。关隐达本是每天晨跑的,今天没有早起,一直迷迷糊糊睡着。早饭也懒得吃了。

忽听有人敲门。问声是谁,不见人回答。他不开门,门又响了。他睡眼迷糊,开门看看,大吃一惊,原来是陶陶,笑吟吟地站在门口。关隐达只穿了裤衩,很不好意思,忙说对不起。陶陶递了个塑料袋进来,说:“我爸爸找你哩。”

关隐达不知陶陶递了个什么东西,接了过来,说:“我洗个脸,就来。你先去吧。”

关隐达抬手一看,见陶陶递给他的塑料袋里装着几个包子。他匆匆洗漱了,跑下楼去。却见陶陶站在楼下等他。关隐达说:“陶书记说今天没事的,我才睡了懒觉。”

陶陶说:“又没谁怪你。你吃呀。我猜你肯定没吃早饭,顺便带些来。”

关隐达问:“你爸爸说有什么事吗?”

陶陶笑道:“我跑腿来叫你就不错了,还要管你们有什么事?爸爸本来要打电话给值班室,让他们来叫你。我反正想下来走走,就来了。”

关隐达不习惯在路上吃东西,可也没法子,只好抓着包子嚼起来。想快些吃完,就有些狼吞虎咽了。陶陶就笑,说:“你慢些,别噎着了。”

关隐达笑笑,说:“我斯文不起来啊。”

碰着些熟人,都同关隐达打招呼,眼睛却瞟着陶陶。他们不太认识陶陶,看他们的眼神,肯定以为关隐达带了个女朋

友。陶陶还在上大学,不怎么在家。也有认得陶陶的,目光就有些异样。他们的目光就在关隐达和陶陶的脸上飞来飞去。关隐达觉得不是滋味,只想快些到陶书记家里。

“陶陶,我昨天到你家,还没见你回来哩。”关隐达问。

陶陶说:“才放假。火车是昨天半夜才到。”

关隐达笑道:“我现在很怀念大学生活。一个暑假,差不多两个月。多过瘾!”

“人说不准的。我们现在就只盼着早些出来工作。”陶陶说。

关隐达问:“你不打算再深造了? 比方出国留学?”

陶陶说:“我现在还没这个想法。”

迎面碰见吴明贤过来了,笑眯眯的。陶陶认识他,叫道:“吴叔叔好。”

“我老远就认出是陶陶了。才回来吧?”吴明贤说着,就望望关隐达,眼睛亮晶晶的,只是亮得有些怪。

关隐达说:“吴秘书长,陶书记找我。”

吴明贤点头说:“我知道了。你跟陶书记说,我在办公室等他。”

吴明贤走远了,陶陶说:“小关,我爸爸很喜欢你。你哪些地方好? 我爸爸可是很少在家里说起干部的。”

关隐达笑笑:“你也叫我小关,你多大了?”

陶陶也笑了,说:“我总不能叫你关科长吧?”

关隐达脸红了,说:“科长好大的官? 拜托你了。”

陶陶调皮道:“你叫我陶陶,我就叫你关关。”

关隐达笑道:“还关关雎鸠哩! 不好听。”

陶陶在关隐达肩上使劲拍了一板,说:“谁同你关关雎

鸠！”

“得罪大小姐了，小生不敢造次。”关隐达玩笑道。

“不能叫关关，叫隐隐也不好听，就叫达达……”陶陶突然噤了口，脸羞得通红。

关隐达也红了脸，望着别处，只当什么也没听见。

两人沉默着，上了桃岭，到了陶家小院。陶凡正在廊檐下的大方桌上挥毫泼墨。听得关隐达来了，陶凡并不抬头。关隐达凑上去看看，见陶凡正在题写桃园宾馆招牌。他觉得奇怪，陶凡是从来不题字的。已写了好几张，陶凡低头斟酌着。

“小关，你说哪张好些？”陶凡问。

关隐达歪头看了会儿，说：“我更喜欢这张。”

陶凡点头说：“那就选这张了。”

陶陶望望爸爸，偷偷儿笑了。她眼睛想瞟着关隐达，目光却只落在他的脚下。

林姨出来了，笑道：“小关来了？老陶也怪，我的话他都不信，就信小关的话。”

关隐达不好意思似的，说：“这是陶书记信任我啊。”

陶陶终于抬头望着关隐达，说：“关隐达，怎么话一到你嘴里，就成官腔了？”

陶凡听着就笑了。林姨却骂陶陶：“你对关哥真没礼貌。”

陶陶吐吐舌头，似乎觉得关哥两字好玩，怪腔怪调地说：“关哥。”

说笑间，陶凡稀里哗啦吃完了早餐。他嘱咐关隐达拿好那张字。陶陶早把她爸爸的包拿出来了。关隐达伸手去接包，陶陶低头递了过来。关隐达只觉得脸上发烧，浑身的筋骨有些僵硬。

关隐达回头向林姨道再见，却见陶陶躲在她妈妈的身后，红了脸望着他。关隐达胸口便跳得厉害。每个寒暑假，关隐达都会见着陶陶，两人只是打个招呼，说几句客气话。没想到他这次竟弄得心慌意乱的。上次寒假，陶陶跑到关隐达宿舍里玩，问他，听说你是个诗人？关隐达笑笑，什么诗人？这年头说人家是诗人，等于骂人哪。陶陶说，不会吧！我可喜欢诗了。陶陶便把关隐达发有作品的杂志通通借走了。后来陶陶开学走了，却没有来还杂志。关隐达说不清为什么，只盼着陶陶早些放暑假。

这个季节的桃叶最茂盛，晨风吹拂着，吧嗒吧嗒地响，脆生生地好听。陶凡背着手，缓缓走在小路上。他星期天只要不出机关大院，从不劳动司机刘平。人们慢慢地发现，陶凡对一般工作人员倒很宽厚，对领导干部就严厉了。

陶凡突然问道："小关，陶陶同你很谈得来？"

关隐达不知陶凡此话何意，有些紧张，顿了会儿，答非所问："陶陶很活泼。"

"其实是顽皮。"陶凡笑道，"她大学都快毕业了，还像个孩子。她也没想过将来干什么。我意思是让她继续学业，最好能出国留学。她却没个真话告诉我。如今的孩子啊，不知听谁的话。"

陶凡说起女儿，语气似乎无可奈何，神情却是慈祥的。关隐达瞟了眼陶凡，晨光正照在这位父亲脸上，那脸色是少有的柔和。

"你们年轻人容易沟通。你找陶陶说说，问问她什么想法。你可以把我的意思转告给她。"陶凡说。

关隐达应道："行啊，我找她说说。"

吴明贤见陶凡去了,忙说:"陶书记早。我去叫张书记。"

陶凡说:"是请张书记,不是叫张书记。"

吴明贤笑笑,忙改口说:"是请,对对,是请。"

其实陶凡自己平时也是要么说请,要么说叫。可听吴明贤说去叫哪位地委领导,心里就别扭。

陶凡在办公室坐下没多久,张兆林就进来了。后面跟着孟维周。关隐达同孟维周便争着替领导们倒茶。两人倒了茶,刚要走开,陶凡说:"你们俩不要走,又不是研究军机大事。"

吴明贤就问:"那我就开始汇报了?"

原来是研究几栋干部宿舍改造。机关多年没修干部宿舍了,住房相当紧张。财政口袋里没钱,上面对领导机关建房卡得又紧。地委办研究了个变通方案,改造几栋宿舍,加大面积。吴明贤汇报完了方案,说:"我们征求了这几栋宿舍住户的意见,大多数都很欢迎,但也有少数同志不同意。主要是老同志。陈永栋同志就反对改造宿舍,他说自己现在房子都嫌大了,还加什么?他还给我上了一课,说他们刚进地委机关,地委书记都住单身宿舍。"

陶凡说:"关键是把改造方案弄好,老同志的工作慢慢做去。上面说不建楼堂馆所,这个政策我们要坚决贯彻执行。但是也要从实际出发,不是说干部房子也不要住了。办公楼我们可以暂时不考虑改造或是新建,但干部住房要重视。怕自己丢官帽子,就连干部生活都不考虑了,这种事情我陶凡是不会做的。你们放手搞,上面要追究,我做检讨吧。"

张兆林说:"陶书记这个指导思想是对的。不从根本上解决干部生活问题,单讲调动干部积极性,不行啊。老干部的工作,只要过细,会通的。他们都是政治水平很高的老领导,通

情达理。”

吴明贤笑道:“只有陈永栋同志的工作难做些。我有个想法,干脆告诉他,就说他住的那栋房子已是危房,必须改造加固,这是人命关天的事。”

陶凡沉了脸说:“怎么做工作,是你的方法。我总不至于同意你去欺骗老领导吧。”

研究完了宿舍改造,关隐达把陶凡题写的“桃园宾馆”拿了出来。大家自然都说好字好字。张兆林说:“陶书记,您怎么不落名呢?”

陶凡笑道:“陶某名值几何?就不签了吧。”

吴明贤笑道:“还是落名好些。伍书记的字都是落名的。”

吴明贤那意思,分明是在贬伍子全。陶凡听着便有些不快,心想伍子全才从地委书记位置上下去几个月啊!孟维周也说:“还是落名好些,陶书记的字,可以传世的。”陶凡知道自己下去了,字肯定也要被拿掉的。他心里有些感慨,却只是微笑着摇头。只有关隐达不说话,低头欣赏这四个字的韵味。招牌字难写,不是所有书法家都擅于此道。陶凡不是正经的书法家,可他这字做招牌倒是再好不过了。关隐达心想,何必留名?如果留了名,这字过不了几年就会被换掉的。不留名呢?说不定就留下去了。他见陶凡写的“桃园宾馆”四字结体宽博,墨气淋漓,暗自叹服。真是奇怪,看陶凡的字,越看越像他的人,沉稳而威严。

整个暑假,陶陶老是去关隐达的宿舍玩。陶凡临时要找关隐达,也是陶陶争着去报信儿。林姨看出些意思了,就问陶凡:“老陶,你不觉得陶陶有些怪吗?她平时可是傲气得很哪。”

陶凡说:“陶陶也大了,由不得我们了。我看哪,关隐达这小伙子人还不错。”

林姨笑道:“这么说,你同意他们了?”

陶凡说:“没影的事,说说就说说,还当真?小关倒是个好苗子。再过一年半载,我会考虑让他下去锻炼一下。陶陶这孩子,也不知道上进。我想让她继续学业,她只想早些出来工作。我让小关专门找她谈了,她就是这个意思。”

林姨微叹道:“女儿家,有个吃饭本事就行了,随她吧。”

那天吃过晚饭,陶凡突然想起要去办公室。陶陶忙说:“爸爸我去叫关哥。”

陶凡望着夫人笑笑,回头对女儿说:“我只是去处理几个文件,用不着叫小关。”

陶陶说:“有他在身边,你方便些。我去叫他吧。”

陶凡摸摸女儿的头,笑道:“你就去吧。你叫小关去办公室,我不在家里等他了。”

陶陶说得那么急,钻进房间却半天没出来。等她出来了,爸爸早走了。陶陶换了件漂亮的裙子,眼睛不敢望妈妈。妈妈就当什么也没看见,只吩咐说早去早回。

陶陶下山走得不紧不慢,怕汗湿了裙子。望见了关隐达的宿舍,她胸口就咚咚地响。敲了门,听得关隐达应了声,门却半天才开。原来关隐达才洗完澡,刚换好衣服。

“陶陶,你坐吧,我先洗衣服。”关隐达望着陶陶,憨憨地笑。

陶陶说:“你没时间洗衣服了,我爸爸在办公室等你。”

关隐达说:“好吧,我回来再洗。”

陶陶说:“你去吧,衣服我替你洗。”

关隐达慌了:“这怎么行呢?”

“怎么不行呢?”陶陶说罢就抢过了脸盆。

关隐达红了脸笑道:“那就谢谢你了。”

关隐达刚准备走,陶陶又说话了:“我明天回学校了。”

“明天?一个暑假真快。”

“这个暑假我哪里也没去玩,一晃就过去了。”

“等你爸爸去省里开会,我来看你。”

“你一个人去看我,还是跟我爸爸去?”

关隐达玩笑道:“跟着你爸爸,伴君如伴虎,我敢开小差?”

陶陶突然低了头,递了个纸条给关隐达。关隐达只觉手心火辣辣的。他下楼走了很久,不敢打开那张纸条。晚风吹在脸上,软得像锦缎。

人生真是奇妙,很多不经意的事情,也许正是神秘的暗示。五年前的某个凌晨,关隐达正在招待所后面的林子里锻炼,忽听得哪里传来说话声。透过林子望去,只见一辆黑色轿车里钻出个中年汉子。马上又有位夫人,有位少女下车。张兆林同地委组织部长正围着下车的几位握手。没隔几分钟,又驰来一辆轿车,下来几位中年男人。张兆林他们忙又围上去握手。那位少女雪白而文静,大人们正在寒暄,她便漫不经心地四处打量。她往林子方向张望了好一会儿,关隐达以为她看见他了,忙转过身去。

吃过早饭,关隐达才听人说,上面派了位地委副书记来,叫陶凡。过了两天,关隐达就成了陶凡的秘书。他猜想那位少女肯定是陶凡的女儿,却很长时间没见着她。直到陶家搬进桃岭,关隐达才不时在他们家的庭院里见到她。听林姨叫女

儿名字，关隐达才知道那少女叫陶陶。陶陶正上着高中。她喜欢坐在庭院里的石头上看书，随外人怎么进进出出，她头总是不抬起来。关隐达就越是想看清她的脸，却总看不着。他见过她很多回了，仍想不起她的轮廓。有时无端地想起陶陶，头脑中只是一片模糊的白。

有个秋日的午后，关隐达同陶凡坐在庭院里谈书法。林姨端了西瓜上来，说别光顾着说话，口都干了，吃西瓜吧。关隐达正客气着。突然感到左脸痒痒的，像有只蝴蝶在上面挠。他偏过脸去，见陶陶正坐在他左边的石头上，睁大了眼睛望着他。他胸口猛地空了一下，那一刻，耳朵也聋了，眼睛也花了。陶陶也红了脸，忙埋下头去看书。

记得那是星期天，陶凡难得有个清闲。两人聊了会儿，来了兴头，就铺开纸来写字。陶凡总把笔塞给关隐达，说你露几手吧。陶凡的哈哈打得越响亮，林姨脸上的笑容就越慈祥。关隐达想林姨那样子就像自己的母亲。陶凡全神贯注地写字了，就没人出声。草虫吱吱，清风不言。

关隐达上了办公楼前的台阶，终于忍不住了，就着路灯打开了纸条。见上面一句话也没有，陶陶只写下了她大学的通信地址。

半年以后，年底了，省纪委来了个调查组，不同地委打招呼，住进了新开张的桃园宾馆。陶凡听说了，觉得有些不祥。但他装聋作哑，不去理会。心里没鬼，怕什么？又怕是冲着别的地级领导来的，心里就挨个儿猜猜。还真拿不准谁会有什么问题。

过了几天，省纪委调查组才说要同地委领导见面。陶凡这才知道，改造招待所的事还有人揪着不放，后来又加了件

改造机关宿舍的事。陶凡不愠不火,调查组问什么就答什么。调查组的人说话注意方法,尽量不提陶凡本人,只说西州地委如何。陶凡却屡次纠正,说他个人要承担主要责任。

又过了个把月,陶凡被省纪委通报批评。吴明贤送了通报来,很不好意思。陶凡却是没事似的,并不细看,只是粗粗浏览几眼,就交还吴明贤。笑道:“老吴,这是我头一次受处分,值得纪念。你把这通报复印一份给我吧。”吴明贤摇头笑道:“陶书记,这算什么处分?”

官场上的任何故事,都会有多种民间版本。陶凡挨了处分,自然有人高兴。多数人却是更敬重他了。这事在普通干部那里传开了,就增添了很多好玩的细节。他们说陶凡擂着桌子同省纪委的人干,表白自己改善干部的住房条件不会有错,改善西州的接待条件也不会有错。

有人私下里却恨恨的:陶凡太厉害了!一年之内,县级干部班子让他神不知鬼不觉地慢慢地就换掉了,起初大家以为他不会玩一朝天子一朝臣的老把戏。

五

凡事都有头一回。自从陶凡题了桃园宾馆的字,找他题字的就越来越多了。实在推脱不了的,只好硬着头皮题了。不出半年工夫,西州城里很多招牌都换上了陶凡体。陶凡谨慎起来,发誓不再题字了。但是西州爱好书法的人却是越来越多。城里的书法班的生意格外地好。一到星期天,很多家长便带着小孩去学书法。

元旦前夕,吴明贤请示陶凡,想在地机关干部中举办一

次书法比赛。陶凡说:“你们弄吧,这事就不要请示我了。”

吴明贤说:“我的意思是,想请地委领导最好也能参加,这对干部是个鼓励。”

陶凡说:“地委领导就不参加吧。我们参加了,谁当评委?不能请省委领导来吧。下面同志当我们的评委有顾虑,会影响公正性。”

吴明贤笑道:“缺了地委领导,书法比赛的意义就得打折了。”

陶凡也笑了,说:“老吴学得幽默了。你说打几折?这样吧,地委领导,你分头汇报一下,他们愿意的,就请写幅字,只参展,表示对这项活动的支持。”

吴明贤沉吟道:“不知哪几位领导愿意题字?”

陶凡看出吴明贤的意思了,他是担心有的领导字拿不出手,不肯题字。就说:“你找地委领导分头汇报一下就行了,不一定都要他们题字。没谁要求领导都是书法家,只是表示个意思。”

吴明贤点头道:“有您这个指示,我心里就有底了。”

关隐达听说要搞书法比赛,很有兴趣。可他的作品迟迟没交出去。吴明贤亲自抓这事,见了关隐达就问:“小关,怎么还不见你的大作交来?你的呼声最高啊!”关隐达就笑,说:“哪里哪里,地委机关藏龙卧虎,我小关算什么?集体活动,我会积极参加的。我一定按时交稿。”其实关隐达心里早有谱了,只是还没时间创作。他想今人的书法作品,写来写去无非李白、杜甫、白居易,要么就是苏轼、辛弃疾,不太有意思。更低俗的,不是“宝剑锋自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就是“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关隐达原是很得意自己的

诗作的,这回突然暗生惭愧了。他想若将自己的诗写成书法作品,简直有些滑稽。他有种奇怪的感觉,似乎书法必须配古诗文。比方新诗,最多只能入硬笔书法。现代人已没文采可言了,只好拾古人牙慧。关隐达想即便是用古诗文,也应尽量特别些,贴切些。他一直喜欢张孝祥的《念奴娇·洞庭青草》,气势豪放,正合狂草气韵。这些天他跟陶凡出去,坐在车里老琢磨作品的布局谋篇,手忍不住在膝头比划着。

有天晚上,刘平跑到关隐达宿舍,进门就笑,很不好意思的样子。关隐达见他有些扭捏,同平日是两个人,觉得奇怪。

“刘平你今天怎么了?不是有人替你介绍了女朋友吧?”关隐达笑着问。

刘平嘿嘿一笑,说:“关科长,我也想参加一下书法比赛,是个学习机会嘛。”

关隐达说:“那好啊,你参加书法比赛,比地委领导参加意义大多了。”

“哪里哪里。”刘平摇头说着,就从怀里掏出张纸来。展来一看,原来是他的书法作品。没想到刘平的字还过得去。他写的是楷书,还算周正,只是嫌呆板了。

“很好啊,你是练过书法的嘛!”关隐达点头赞道。

刘平说:“哪里,我原来毛笔都不会捏。见你和陶书记天天练书法,我也跟着偷偷儿学,越学越有意思。学点东西好啊,光开个车,没味道。”

听了这话,关隐达就琢磨出刘平的心思了。刘平是想逐步武装自己,好有机会转为干部。机关司机差不多都有这个想法,人之常情。不过刘平悟性还行,他没读多少书,能把字的架子弄稳,就不错了。关隐达见刘平写的是“春眠不觉晓,

处处闻啼鸟”,便说:“我建议你把内容换一下。这诗听得大家耳朵都起茧了,没意思。”

“换什么呢?我听关科长的。”刘平很是恭敬。

关隐达琢磨会儿,就把李白那首《赠汪伦》写了下来,说:“李白这首诗也是耳熟能详的,但比春眠要好些。你还要注意章法,书法作品很讲究布局,包括字的疏密,墨的浓淡,落款等等。你先把这首诗的每一个字写熟了,再来找我。”

刘平头点个不停,说了很多恭维话。他见关隐达桌上满是龙飞凤舞的字,一个也认不得,便说:“关科长的字真漂亮。”

关隐达看出刘平的意思,便念道:

洞庭青草,近中秋,更无一点风色。玉鉴琼田三万顷,着我扁舟一叶。素月分辉,明河共影,表里俱澄澈。悠然心会,妙处难与君说。

应念岭表经年,孤光自照,肝胆皆冰雪。短发萧骚襟袖冷,稳发沧溟空阔。尽挹西江,细酌北斗,万象为宾客。扣舷独啸,不知今夕何夕。

刘平听了,就像一筐黄豆从头上倒下来,耳朵缝里都没夹着一颗。嘴里却道:“真好,古人的文章就是好。”

截稿日期只有几天了,关隐达才最后选了幅自己最满意的字去参赛。正好那天陶凡也将自己的字交给关隐达。陶凡只写了“崇实”二字,用的魏碑笔法。下面题了长款,由“实”字说开去,用语古雅,告诫广大干部如何如何。关隐达细细读了题款,很佩服陶凡的文字功夫。

书展弄得像回事，陶凡和张兆林等地委领导亲自去看了。举行了简短的开展仪式，吴明贤请陶凡讲话。陶凡就讲了几句，说地委机关开展些有意义的文化活动，很有必要，可以陶冶干部的情操，并促成一种爱学习、钻业务的良好风气。

关隐达留意看了看，发现地委、行署所有领导都题了字。有些领导的字实在上不了台面。张兆林写的正是“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落款题曰：“与全体干部职工共勉。”张兆林的字有些张牙舞爪，很不像他本人的温文尔雅。关隐达暗自觉得好玩，心想真难为这些领导了。他们为着这题字，肯定伤透了脑筋。如果不题几个字，好像不给陶凡面子。大家都以为这次书法比赛，分明是吴明贤投陶凡所好。再说了，只要有领导题字，其他领导都得题，不然显得没位置似的，只是有些人的字实在见不得客。

陶凡很有兴趣的样子，背着双手，挨次浏览参赛作品。走到关隐达作品前面，陶凡站了会儿，微微点头。关隐达就浑身发热，不好意思。陶凡却不说关隐达的字，只说张孝祥的词：“这首词意境阔大，笔酣兴健，怀抱高远。肝胆皆冰雪。表里俱澄澈。杜甫有句诗，心迹喜双清，就是这种意思，真是妙处难与君说啊！”

陶凡心里却颇感奇怪：关隐达怎么独独选了张孝祥？这首词豪放，孤高，通透，但字字句句都隐含着贬官情绪。但是关隐达喜欢词的意境，忘了张孝祥的处境吧。陶凡不是个神经兮兮的人，可是刚才默念着张孝祥的词，心里竟微微一震。他心里越是说不出的叹惋，脸上就越是笑得慈祥。

张兆林见陶凡如此赞赏，便说：“小关的字，真好。你跟着陶书记，就是不一样。”

张兆林这话，前面的意思是夸关隐达，后面的意思就是吹陶凡了。关隐达就不知该点头还是摇头，只好傻笑。他点头就是不谦虚，摇头就是不承认自己跟着陶书记受益匪浅。更难堪的却是孟维周，他的钢笔字都自觉丢人，莫说是毛笔字了。他没有交作品参赛。听张兆林夸奖关隐达，他脸红耳热。他认不得狂草，目光就上下翻飞。原来条幅下方附了张白纸，是用小楷写的原文。

陶凡走到刘平作品面前，却大加赞赏："刘平，你的字也不错嘛。好！好！同志们都像刘平这么爱学习，提高机关业务水平就能落到实处了。"

张兆林就微笑着望望刘平。吴明贤嘴里说声"小刘"，忍不住抬手拍了拍他的肩膀。刘平抓耳挠腮的，脸红到了后颈上。

这边没人留意，张兆林的司机马杰早黑着脸了。马杰很傲气，连孟维周都不放在眼里。他头一次见了孟维周的字，就意味深长地笑了。马杰没事坐在孟维周办公室，喜欢找张纸，掏出钢笔写字。通常写他在部队唱过的军旅歌曲的歌词。有次，马杰本来知道张兆林不用车了，却在孟维周那里一屁股坐下来不走了。孟维周有个材料得赶出来，很是着急，弄得头都大了。马杰坐在他对面写字，头一晃一晃，弄得纸沙沙地响。孟维周心里烦，却不好说什么。孟维周想自己不夸他的字，他是不会走了。于是像是才发现似的，说："马杰的字好漂亮。"马杰便不写了，发起牢骚来："老子在部队时，要我干文书，我不干。我喜欢开车，跟军首长开了五年车。那老王八蛋假正经，自己不拿群众一针一线，也不给群众一针一线。到头来我连干部都没转成。不然，老子还是这个样子？"他说罢把笔一丢，起

身出门。突然想起笔是他自己的,又转回来取了去。

孟维周心里憋着股气,同关隐达说起过马杰。关隐达便觉得小孟还欠老成,这种事情有什么好说的?不值得放在心里的。他却从此无意间留意马杰,还真是孟维周说的那个味道。陶凡表扬了刘平的字,马杰就像没听见,眼睛望着别处。

几天后,书法比赛揭晓了。关隐达获第一名,刘平也获了个纪念奖。

不久马杰碰上关隐达,神秘兮兮地说:"关科长,你获了奖,有人还不服气。"

关隐达笑道:"服气不服气,都只有这么大的事。不就是奖了条毛巾,两块香皂嘛。"

马杰见关隐达并不关心是谁不服气,好像有些失望,却仍不死心,就说:"他说西州附庸风雅学书法的,都是拍陶书记的马屁。他说了两句老话,我记不全。什么楚王细腰。读了几句书,说起话来就是孔夫子的卵绉!"

关隐达忍不住笑了起来,觉得马杰这个"文绉绉"的歇后语大概是他说过的最有水平的话了。关隐达一听便知,马杰说的是孟维周。他猜想孟维周大概是说了"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的话。关隐达不知孟维周这话是在什么场合说的,也许是开玩笑。他并不在意这事,倒是替小孟担忧。心想孟维周当秘书都这么久了,还是这么不老成。他不改掉这个毛病,迟早要吃亏的。

六

图远公司老总舒培德转弯抹角找了来,硬要请关隐达帮

忙，求陶书记替他们公司写个招牌。关隐达一巴掌把门封得铁紧，说："陶书记指示过，今后再不题招牌了。"

舒培德却是好磨歹磨，坐在关隐达办公室不肯走。他从关科长喊到关老弟，最后居然讲起了大道理："关老弟，不是我舒培德想拉虎皮作大旗，我是要为私营企业争地位，争发展。我图远公司目前虽不是西州头块牌子的私营企业，可我敢说是发展前景最好的。政府说要支持我们私营企业发展，这不错。但是落到实处，卡我们的多，帮我们的少。关老弟，我们难啊！"

舒培德说了一大通，好像陶凡不题字，政府说支持私营企业发展就是句空话了。自然不是这个道理。关隐达只想早些打发他走，就答应向陶书记汇报一下。舒培德就千恩万谢了，直说他做老兄的心里有数。关隐达听了这话不太舒服。怎么个有数？你送砣金子我不敢要哩！

关隐达本来只是想搪塞，舒培德却是穷追不舍。他隔三岔五就来找关隐达，一磨就是个把小时。关隐达又不能发火，只好不断地编些话来哄人。几乎没人见关隐达发过火，大家都说他的修养真好。他哪里是不想发火？有时被人逼急了，真想捶桌子哩。但他只能微笑。他不能让别人说陶凡的秘书架子太大啊。张兆林当秘书长那会儿就老是嘱咐：秘书是领导的门面，事关领导形象。关隐达有回遇了点事儿，心里正委屈着，张兆林又在会上强调：秘书是领导的门面，领导的耳目，领导的左右手！关隐达听着没好气，暗自骂道：他妈的，秘书是门面、耳目、左右手，反正不是个人。旧时讲文武百官是朝廷鹰犬、走狗，可都不是贬义的；若干年后说起秘书是领导的门面、耳目、左右手，会不会成了贬义呢？

舒培德只敢找关隐达，就因陶凡太有煞气了。碰上别的地委领导，舒培德只怕早就自己上门去了。关隐达没想到舒培德如此难缠。他原想只需稍稍拖拖，舒培德就知趣了，不会再找他了。领导工作有个重要方法，就是一个字：拖。很多领导都用此法应付那些棘手的事儿，局面弄得四平八稳。可轮到关隐达偶尔用一回，却失灵了。

他只好硬着头皮找了陶凡："陶书记，图远公司总经理舒培德找我好多回了，想请您给他公司题写招牌，我回了他，却回不掉。这个公司的情况您很了解，还算是私营企业健康发展的好典型。"

陶凡沉默片刻，缓缓说道："最近我接到好几位私营企业主的来信，说下面有关部门把支持私营企业发展放在嘴巴上，实际工作中却是关、卡、压。地委对此应有个态度。好吧，我同意替他题个招牌。隐达你把个关，下不为例了。"

关隐达心中暗喜，没想到陶凡这么爽快就答应了。他知道陶凡不是个随便说话的人，却也并不马上告诉舒培德事情办妥了。直到陶凡将字题好了，他才通知了舒培德。舒培德电话里说尽了感谢的话，然后十几分钟就赶到了关隐达办公室。

舒培德打开陶凡的题字，脸色顿时发光。他想掩饰自己的兴奋，嘴皮怎么也合不拢。他笑了老半天，应该同关隐达说几句客气话了。他便咬住嘴唇，想让嘴皮子合上。可那嘴皮子像是橡皮做的，一弹又咧开了。

关隐达说："老舒，你坐下吧。陶书记早就说过了，不再给任何单位题字。这次破了例，可见陶书记对私营企业的发展是非常重视的。"

“那是，那是。”舒培德点头应道，脸上仍是喜不自禁。

关隐达又说：“陶书记题这个字的意义在于，表明私营企业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个思想不能停留在口头上，而应落实到行动上。”

“正是，正是。”

“但是，”关隐达调整一下坐姿，身子往后靠靠，目光自然深远起来，“老舒，你们企业在今后的发展中就更要加强自律。因为陶书记为你们题了字，你们就是万人瞩目了。所以，你们一定要合法经营，加快发展，争取成为西州个体私营经济的典范。”

舒培德说：“有领导支持，我有信心把企业搞得更好。”

“这些都是陶书记的意思。”关隐达笑笑，让语气舒缓些，“地委对你是寄予厚望的，你可不能给陶书记脸上抹黑啊。”

舒培德赌咒发誓道：“请关科长转告陶书记，我会用公司更好的效益来向他报喜。我舒某人用人格担保，决不给陶书记丢脸。”

关隐达微笑着点头，没有出声。望着舒培德那肥硕的脑袋，他真怀疑那里面还装着什么人格。舒培德是怎么富起来的，在西州是个谜。据说他早年做生意，亏得一塌糊涂，背了一屁股债。人突然就失踪了。过了五六年，他突然出现在西州，已是某外国公司的国内代理。有几年他四处考察，说要投资。两年前，他注册了自己的公司，说是不再给外国人打工了。有人怀疑他只是个空架子，兜里其实没钱。可他还了人家的账，点的却是现票子。这个人反正说不清。可世风却是只认结果。

舒培德倒是很会办事。他将陶凡题的公司招牌制了两

块:一块是霓虹灯箱的,安装在图远公司楼顶,西州城里通城看得见;一块是檀木雕刻的,悬挂在图远公司正门上方。不知舒培德哪里弄来那么好的檀木板,足有一米多宽。制作也讲究,那檀木板是锯开后有意不作修整的,形状随意,连树皮都原封不动。字是宝石绿的,檀木板是做旧处理的,显得古朴厚雅。有回陶凡乘车从图远公司门前路过,注意看了看那块檀木招牌。轿车一晃而过,陶凡竟回过头去盯了足有五秒钟。他平时是很少回头的,走路如此,坐在车上也是如此。他习惯平视前方,目光深沉而辽远。陶凡没说什么,关隐达心里明白了。他想陶凡很满意那块檀木牌匾,自己总算没把事情办糟。

舒培德同关隐达混熟了,有事没事会跑来坐坐。他也算知趣,生怕误了关隐达事,聊上几句就走了。有回,关隐达告诉他:“你那块檀木招牌做得好,陶书记很满意。”

舒培德笑道:“西州上上下下都知道陶书记是个读书人,品位很高。我估计陶书记喜欢这种风格,不敢搞得太俗气了。但霓虹灯箱又不能不搞。搞企业就是这样,方方面面都要想得周全些。”

关隐达见舒培德如此精明,暗自佩服。舒培德笑起来,脸上肥肉鼓作圆圆的两坨。关隐达印象中,舒培德这种脸相的人应该很鲁钝的。可是这个肥头大耳者恰恰聪明过人。慢慢的,舒培德竟时时出现在陶凡的庭院里了。

西州官场上的人都知道,陶凡的家门是很难进的。有回,关隐达送陶凡回家,正好行署副专员黄大远来汇报工作。陶凡边问边往屋里走:“你有什么事?”黄大远跟在陶凡身后,那意思是想随他进屋。陶凡却突然转过身来,站在门口,面无表情。黄大远刚抬起的脚退了回来,自找台阶:“我就不进去口

头汇报了,报告在这里,请陶书记过目。”陶凡接了报告,转身就进了屋。关隐达见黄大远脸色很难看,不好意思下车同他打招呼。黄大远见刘平正在倒车,站在一边避让。关隐达只好按下车窗,问:“黄专员,您是回家还是下山去?”黄大远便低了头,挥挥手,懒得正眼望他一眼,说:“你们走吧。”关隐达便叫刘平慢些倒车,让黄大远先走。黄大远昂了昂头,夹着包走了。刘平也灵泛,故意让黄大远稍稍走远些,才倒车下山。不一会儿,轿车同黄大远擦身而过。关隐达偷偷瞟了眼,见黄大远还是一脸黑气。刘平忍不住说道:“关科长,陶书记好有威信啊!”

舒培德尽管隔上些日子就上桃岭去,陶凡却从没让他进过屋,也不同他多说话,每次见面就问:“你有什么事吗?”意思很明白,没事你就走人。舒培德却总能找个由头。向陶凡汇报几句。陶凡也不是每次都批条子,多是说他几句,怪他屁大的事也找上门来。舒培德就点着头笑,心悦诚服的样子。

有天夜里,舒培德敲了陶凡的门。林姨开了门,表情很客气,话却说得硬:“小舒,是你呀。老陶晚上不会客的,你知道。”

舒培德说:“我知道,很不好意思。林姨,我就不进去了。是这样的,朋友送我一方老砚,我想陶书记用得着。”

林姨摇手道:“小舒,老陶你知道,他不会要的。”

舒培德说:“只是一方砚,不是值钱东西。我拿着是秃子的篦子,没用。”

实在推不掉,林姨就说:“你就放在这里吧。要是老陶骂人,你还得取回去。”

次日一早,关隐达准时上了桃岭。陶凡正在欣赏那方老

砚,翻来覆去地看个不厌。那砚台随物赋形,古色古香。砚池有深山老潭的意思,古灵精怪;潭岸奇石嶙峋,不露斧凿;深潭高岸是舒展的荷叶,荷叶上一只青蛙正鼓眼蹬腿,转瞬间就会跳下潭去。古潭的黑,荷叶的绿,青蛙的黄褐,颜色都是自然天成。

关隐达连声感叹,直说:“造物神奇,简直不可思议。”

陶凡点头说:“这是一方上好的端砚,稀罕稀罕。”

“现在哪里还能弄出这么好的砚台?”关隐达问。

陶凡说:“我细细看过,这方砚没有任何题款,但肯定是古砚。”

陶凡从来都是早几分钟赶到办公室的。今天因为欣赏砚台,竟然迟到了五分钟。

七

舒培德果真厉害,很快就成了西州私营企业的头块牌子。西州的国有企业怎么也搞不好,个体企业却是红红火火。地委笔杆子弄出很多文章,多是以陶凡的名义发表。省里就重视起来,派人下来整材料。时下流行说“现象”,所谓“西州现象”就这么诞生了。

省里想在西州开个现场会,促进全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可是有些理论家们还在为个体私营经济的概念打文字官司。省委书记亲赴西州调研,同陶凡彻夜长谈。陶凡的心情竟有些沉重,说:“我们再也不要在概念上做文章了,而应从实际出发。西州各县市的财政过去都很穷,这几年收入上升很快。为什么?我们算了账,原来个体私营经济对财政的贡献增

长了十五倍，占了财政收入的百分之六十到七十多。忽视基本的经济事实，钻进经济或政治概念中去玩文字游戏，不行啊。”

省委书记说：“你的忧虑我有同感。但中国的问题让有些人弄起来，就不会是简单的经济问题，而是政治问题。都说一切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但现实生活中或是关键时候，政治仍是中国最大的事情。我反复考虑过，我省里如果率先开个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经验交流会，在全国就出风头了，却不知道是祸是福。但是这项工作又太重要了，必须开个会促促。”

陶凡说：“我建议会还是要开，只是会议名称得策略些。不叫经验交流会，而叫研讨会。只要各地市一把手都参加会议，效果一样。”

省委书记哈哈大笑起来，说：“老陶，你可是老奸巨滑啊。好好，就叫经验交流企业研讨会吧。你们好好准备一下，这个会议要开得有历史意义。”

不论哪里来人调研私营经济，必然要去舒培德公司。舒培德就得细细汇报，说自己的经验主要是哪几条。陶凡亲自去了一次，听舒培德汇报了个把小时。那天陶凡很高兴，竟同意在他公司吃了中饭。乘陶凡上洗手间去了，关隐达对舒培德说：“你情况介绍得不错。我有个建议，你要根据不同的汇报对象，准备几种不同版本的汇报材料。上级领导来了，你汇报要简短，最多十分钟。留下时间由他提问题。今天陶书记一声不吭听你讲了个把小时，已经是稀罕事了。说明陶书记很看重你。”

舒培德忙说：“都是关科长关照得好。”

关隐达接着说：“领导大概会提什么问题，你事先要有所

准备。每次领导提过的问题,你要记住,说不定下次别的领导还会问到。若是上级单位写材料的笔杆子来了,你就要讲详细些,时间也可以长些,个把小时没关系。新闻记者来了,你只需讲三两句,就由他们提问题得了。他们了解情况从来都只是表面上,深入不下去的。还有,你要注意些措辞。比方说,你喜欢说自己的经验主要是哪几条。这不好,别人听着以为你不谦虚。你要把经验说成做法,说我的做法主要是哪几条。"

舒培德点头不止,说:"关科长说得对。你这么一点,我就通了。"

舒培德确实一点即通。他不断地汇报,一而再,再而三,快训练成职业新闻发言人。他出现在桃岭的次数越发多了。陶凡对他客气起来,竟请他进书房坐过一次。全省发展私营企业研讨会上,舒培德做了书面发言。舒培德发言时,坐在主席台上的省委书记偏过头,同陶凡耳语了几句。两人都微笑着点了点头。眼尖的人看得出,省委书记很欣赏舒培德。年底,舒培德也成了省政协委员。

西州城里都在说,陶凡要上去了,说是任副省长。人们说省里工业搞不好,陶凡在西州抓私营企业有经验,想让他去管工业。老百姓习惯把升官的道理想得简单,以为上面再不启用陶凡说不过去了。好事者都问关隐达,陶书记真的会走吗?关隐达只是笑笑而已,不置可否。说陶凡要上去,不是头次了。这次却是真的。关隐达不久前随陶凡去了趟省委。省委书记同陶凡在办公室谈话,关隐达就在书记秘书那里坐着。这位秘书平时不怎么理人的,这回对他格外热情。其实每年年底,关隐达都要代陶书记去省城看望省委领导,送些土

特产去，自然也要送给他们的司机和秘书。可这位省委书记的秘书，你再怎么送礼，他都是板着个脸。这回他却是笑容可掬，倒了茶过来，叫关隐达老弟。关隐达觉得奇怪，心想早几天听到的传闻可能是真的了。果然，这位秘书说："关老弟，你也随陶书记调过来算了。"关隐达就笑，含糊了几句。

关隐达年年去送礼，慢慢看出些道道来了。他发现别的地市委书记都是亲自带人去敲门，而西州却是地委办领导同关隐达去送礼。送的也只是西州土特产。难怪那位省委书记秘书怎么也没兴趣。关隐达便想陶书记只怕难得有所作为。有年关隐达去送礼，竟见张兆林的车也在省委大院里穿梭。原来张兆林每年开组织工作会议期间，都得在省里拜拜码头。省里的会都安排在年头年尾开，正是大家联络感情的好时机。古时候，冬天朝贡叫炭贡，夏天朝贡叫冰贡。如今不仅有炭贡、冰贡，还有病贡、喜贡、丧贡，等等。陶凡却是什么时候都不贡，就算年底派人送送土特产，也是迫不得已。这是西州多年的惯例，陶凡也不好不依。可是这早就落伍了。

关隐达最怕的事，就是年底去省里进贡。不知要打多少电话，不知要约多少人，不知要托多少关系，有时躲在人家楼外不知要等候多久。真不是人做的事。像陶凡那种性格，怎么愿如此委屈？

这次陶凡竟然也要上去了，出乎关隐达的意料。可是陶凡却像什么事也没发生，带着关隐达一声不响往西州赶。用人的事，从开始有风声，到尘埃落定，总得一年半载的。空口说的还不算，硬要白纸黑字才作数。中间充满变数，说不定一夜之间，什么都落空了。莫说盘子里的鸭子会飞走，就算吃进口里的鸭子，有人要你吐出来，你不敢咽下去。一路上陶凡不

怎么说话,闭着眼睛假寐。关隐达知道陶凡没睡着,却又不能说话,只好懒洋洋地看风景。

消息本来早就在西州传开了。自从陶凡去了趟省城,关于他荣升的事就成了西州的热门话题。却没几个人敢在陶凡面前提这事,只是跑到他那里汇报的人越来越勤了。陶凡那里看不出什么变化,他从地委大院里走过,依然沉稳地踱着方步,目光深沉而辽远。人们碰见他,只会远远地点头致意,没敢随便上来握手。陶凡认为必要,他会主动同你握手。不然,你伸过手去,他要么装着没看见,要么淡淡地抬手同你搭一下就算了。

张兆林的大背头梳得越来越光滑了。有人竟从他的发型看出名堂来,说他会接任地委书记。有些老干部闲着没事,就注意着晚上去谁家的人多。他们发现,最近天一渐黑,上张兆林家去的人比春节还多。这种迹象又反过来印证,陶凡真的要走了。

人们总以为陶凡马上就会走了,可是迟迟不见有什么动静。直到年底省里开人大会前夕,人们才突然发现:陶凡上调的事其实早就黄了。省里确定的副省长候选人是外地区的地委书记。

西州城又沸沸扬扬了。可是太刺耳的议论,关隐达是听不见的。有人同关隐达说起这事,很同情的样子:"陶书记太斯文了,不肯上去送礼。"关隐达便说:"陶书记是不准大家瞎说这事的。他说组织上安排干部,自有道理。若是按自己的意愿,谁都想当大官。"

陶凡其实什么话也没说。关隐达看不出他有任何情绪,只是见他最近老爱写狂草。关隐达每日清早去接他,见他的

几案上总是满纸的急风暴雨,酣畅淋漓。

慢慢的,陶凡又开始写端重沉着的魏碑。关隐达心里有数,知道陶凡心里宁静些了。关隐达跟随陶凡日子久了,自然就有了感情;又因为他喜欢陶陶,陶凡在他心目中就像父亲似的。关隐达在陶凡面前便越发细心,只想让陶凡畅快些。他有事没事,晚饭后都要去陶凡家。陶凡有时同他聊天,有时就独自待在书房里。若是陶凡没空,关隐达就陪林姨说话,要么就帮着收拾庭院。庭院里栽着些花木,需要浇水、施肥、修剪。

清静了些日子,忽听有人说,陶凡只怕要出事了。关隐达才听说这事,外面早说得有鼻有眼。说是陶凡同舒培德之间不干净。谁都知道陶凡从不在家接待客人的,只有舒培德上他家去就像走亲戚。

关隐达没法将这事同陶凡说,只是干着急。他相信陶凡,知道这是谣言。但听凭谣言流传,只怕会影响陶凡的威信。

有封群众来信,注明陶凡同志亲启,并在"亲启"二字上打个着重号。关隐达便将这信送给陶凡。陶凡看看信封,说:"不管亲启不亲启,你先看吧。"

关隐达打开一看,脑子嗡嗡地响。这是封署名"老同志"的匿名信,批评陶凡贪污受贿,让过去信任他的老干部们痛心。信中说他当地委书记几年,业绩不错,群众有目共睹,但他私欲太重,不洁身自好,终究会沦为历史的罪人。措辞严厉,说是批评,其实是咒骂。

关隐达本不想把这信交给陶凡,怕他难受。可是陶凡见他半天没回话,竟走来问他:"小关,那信讲了什么重要事?"

"胡说八道!"关隐达把信给了陶凡,就随他去了办公室。

陶凡看完信,笑道:"你相信吗?"

关隐达说:“没人相信的。”

陶凡说:“说明有人开始弄名堂了。让他们弄去吧。舒培德就送我个砚台,我很喜欢。就算上面来人调查,我会如实汇报,但不会退回去。哪怕它是个文物,我想也值不了几千块钱。”

关隐达说:“陶书记您不问,我根本就不想把这信给您看。这种信,您不值得看的。”

陶凡笑了起来,说:“小关,你越来越会当秘书了。我哪天被你卖掉了,还要帮着你数钱。”

关隐达不好意思,说:“你的事够多的了,哪有心思为这些劳神?不过这位老干部自己也许没有恶意,只是听信了外面谣言,就义愤起来。我建议,您不要管这些。”

陶凡叹道:“我是不会管的。清者自清,浊者自浊。只可怜真相大白之前,会伤了某些老同志的感情。也顾不得了。”

这事儿在西州传了些日子,终究没什么响动。人们就渐渐没了兴趣,懒得再去操心。

八

每隔段时间,又会听到传闻:这次陶凡真的要调到省里去了。不是说他去当副省长,就是说他是去当省委副书记,也有人说他会当组织部长。

有些人眼里,陶凡怎么看怎么是大干部的气象。他的相貌、神情、步态、腔调等等,人们都喜欢琢磨。有人甚至说他龙行虎步,大气磅礴,沉默寡言,威风凛凛,这简直是帝王之相了。

可是陶凡仍在西州地委大院里踱方步。外界的议论不知他是否知道，关隐达是不会把这些话告诉他的。哪些事情该报告陶凡，哪些事情该装聋作哑，关隐达很清楚。官场很多细微之处都说不出个道理，全在一个“悟”字。关隐达偏是个悟性高的人。

外面的各种传闻，关隐达自然听得见。他知道有时是无中生有，有时却是事出有因。比方有回省委书记来西州调研，同陶凡单独长谈了一次，就有人说他马上要升官了。其实没这回事。陶凡就某项工作发表了署名文章，又有人说陶凡马上要走了，上面已经在造舆论了。也没这回事。

有知情的，就在陶凡面前抱不平，说上面用人怎么不讲原则？甚至说陶书记您就知道干实事，也不上去跑跑。这些人本是拍马屁的，陶凡却很不给面子。他说官帽子都是送礼来的？我这地委书记不也是送礼送来的？你们头上都有顶官帽子，你们给我送了多少？

很难有人能看出陶凡的内心。有回，陶凡正在庭院里写字，关隐达去了。他凑过去一看，见陶凡写的竟是陆游一首词：

当年万里觅封侯，匹马戍梁州。关河梦断何处，尘暗旧貂裘。

胡未灭，鬓先秋，泪空流。此生谁料，心在天山，身老沧州！

关隐达微微一怔：陶凡感叹自己要身老西州了。他猜想陶凡内心肯定苦不堪言，却不能向任何人倾诉。凭陶凡的个

性,就是在夫人面前也不会诉苦的。他只好写写陆游的词,暗自宣泄一下。

关隐达看出了陶凡的内心,感觉就不太自然。他点着头,欣赏陶凡的书法。他本来觉得陶凡的草书不如行书和楷书,却只是说好。陶凡摇头叹道:"唉,好什么?老了!"陶凡那落寞的样子,分明不是在说书法。他怕关隐达看出自己的心情,马上又朗笑了几声。笑罢,想随意写几个字。默然片刻,写的却是:神龟虽寿,犹有竟时。他原想显得放达些,可是此等情状,这两句诗不过是对生命的无奈而已。

陶凡埋头写字时,关隐达突然发现他的头发已经花白了。他本是看着陶凡的头发慢慢白起来的,今天竟感觉这满头白雪是一夜间落下的。日子过得真快,陶凡在地委书记任上一晃就是三年。陶陶大学都快毕业了。关隐达同陶陶早就偷偷儿相爱了,却一直没同陶凡夫妇正式谈过。陶陶不让关隐达泄露消息,要由她自己同父母讲。其实陶凡和林姨早看出来了,只是装傻。

这年春上,又传说陶凡要调走了。人们看出了迹象:关隐达被派到下面任县委副书记去了。领导干部调走之前,通常都要把身边的人安排好的。大家又猜错了。只是陶凡看出女儿同关隐达关系越来越明朗,再把他放在身边当秘书就不太好了。于是同夫人商量,还是让关隐达下去算了。夫人同意,说小关是个好苗子,下去干几年,有好处。

关隐达感觉这半年过得太快了。他刚被提拔,总是很兴奋,干什么都是一阵风。又有很多机会去省城,可以见着陶陶。过去都是跟着陶凡去,就算见了陶陶,两人最多只能偷偷儿眉目传情。

很快就到了暑假,陶陶毕业了。她回到西州,进门就告诉妈妈:“我要去看看关哥。”

母女俩这才第一次正式谈到关隐达。林姨见女儿真的喜欢这个小伙子,她自己见着也满意,就没多说话。毕竟是婚姻大事,陶凡也嘱咐了几句。陶陶没想到父母如此通达,没说什么就同意他们的事了。可是她发现爸爸总有些哀伤的样子,关在房里待了老半天。陶陶就问妈妈:“爸爸怎么不高兴?”

妈妈说:“爸爸不是不高兴,他是舍不得你。孩子大了,就要飞了,父母都有些伤心的。”

陶陶忍不住落了泪:“那我就不出嫁了。”

晚上,陶凡叫女儿进了他的书房,说:“陶陶,隐达跟我多年,我了解他。他人品好,有才气,也灵活。但是,他如果成了陶凡的女婿,不一定就是好事。”

“为什么?”陶陶问。

陶凡说:“官场上的事,你弄不懂的。如果隐达真的爱你,他就要想到自己的仕途也许会受到影响,就要不管这些。”

“我还是不懂。”陶陶说。

陶凡长叹一声,说:“爸爸不能同你说得太透。你去问隐达吧,他会告诉你。”

陶陶说:“我想明天就去关哥那里,住几天再回来陪你。”

陶凡抬手摸摸女儿的头,说:“你去吧。自己坐班车去,我不叫车送你,你也不要叫隐达来接。你妈妈跟我几十年,从来没有摆过官太太的架子。对你,我就说这一句。”

第二天一早,陶陶背着包去了长途汽车站。买了票,等了两个多小时,又颠簸三个多小时,才到了关隐达县里。正是中午一点多,县委办没人上班。问了传达室老头,传达室的人看

谁都像上访的,没什么好话。陶陶只好在县委办前溜达。太阳很老,晒得皮肉生生的痛。直等到两点多,才有位中年男人揉着眼睛来了。他见了陶陶,本想不理睬的,似乎过意不去,又回头问道:“你干什么的?”

陶陶说:“我找关隐达。”

那人就站住了,惊愕地望着陶陶,心想这人怎么敢直呼关隐达的名字。可他的脸慢慢热情起来了,将信将疑道:“请问,你……是陶书记的……”

“我叫陶陶。”陶陶抢着答道。

“快进来坐吧,热死人了。”那人忙打开办公室,“我是县委办主任,姓王。”

王主任替陶陶倒了茶,忙说:“小陶,这个这个,怎么称呼你?你比我小,叫你小陶没意见吧?你坐坐,我马上把关书记找来。”

“没事的,他不就要来了?不要专门去找。”陶陶说。

王主任却挥挥手,飞跑出去了。一会儿,关隐达就来了,见面就伸出手来。陶陶笑道:“谁跟你握手?我又不是你的下级。”

关隐达嘿嘿一笑,说:“是上级,是上级。”

晚上,关隐达领着陶陶在街上散步,却是一路握手而过。陶陶说:“这哪是散步?简直是接见嘛。”

“尽是熟人,怎么好不打招呼呢?”关隐达说道,“好吧,我带你走小巷子,去城外的河边。那里僻静。”

陶陶说:“这方面你得学学我老爸。他从地委大院里走过,别人只敢远远地打招呼,没几个人敢上来握手。”

关隐达说:“你老爸是只虎,没几个人能像他那样。但是

你要知道,老虎不是一天长大的。”

陶陶望着关隐达,说:“你怎么也同我老爸一样,说话玄玄乎乎了?”

关隐达笑了:“我哪里玄乎?我是说你爸爸的威望是慢慢形成的,也可以说是历史形成的。我呢?刚入官途,总不能像你爸那样吧。”

“我爸怎样?”陶陶说,“好像你话中有话。”

关隐达说:“陶陶你多心了,我非常敬重你老爸。不过真要说起来,他个人的魅力是他的书生意气,而最终让他不会太得志的也许还是因为他的书生意气。”

陶陶说:“我真不明白。”

关隐达说:“你可能并不了解你爸爸。他老人家既有文才,又有干才,更有思想。但是他太自信,难免就有些自负或自傲,不肯求人。当官这事,得由各种机缘促成,单是自己如何能干,不行的。”

陶陶说:“你知道得这么透,怎么就不向我老爸进言呢?原来你是个刁参谋!”

关隐达说:“我说的不一定就对了,只是瞎猜。大家都说你爸同省委书记如何好,可是也不见他怎么关照你爸。你爸同省委书记原先是老同事,这倒是真的。”

陶陶说:“我也不知道。爸爸从来不在家里谈工作上的事。爸爸说,你真成了陶凡的女婿,不见得就是好事。可是他不肯再说下去。”

出了小巷,河风迎面而来,很凉爽,关隐达说:“他老人家担心是多余的。未必老婆同仕途哪个重要我都不知道了?”

陶陶听了这话,身子就软软的,头贴进关隐达怀里。陶陶

说:“爸爸有时心情不好,我也看出些。却不知怎么劝他。妈妈拿着他也难办。妈妈当面笑眯眯的,背后就叹气。爸爸在西州干得到底怎么样?”

关隐达说:“你爸爸很不错。每一位领导新来,大家都会发现我们来了个最好的领导。这差不多已成规律。但是你爸爸,真的很好。可是,他在这位置上待得太久了。俗话说,管家三年狗都嫌。”

“这么说,很多人嫌我爸爸了?”

关隐达说:“当官就得干事,干事就要得罪人。干事越多,失误肯定就越多。时间越长,好领导的神话就越受怀疑。中国人是习惯神化领导人的。还有,你老待着不走,想上的人就上不来,也遭人恨。我原来是你爸爸的秘书,现在别人都知道我是他的女婿,所以很多话我是听不到的。但是可以想象,不知有多少谣言在传播。等他下来了,接任的来了,人们又会发现西州来了位最好的地委书记。这是个很可笑的规律。”

陶陶点头道:“难怪爸爸说你做他女婿不见得是好事。等爸爸把西州的人得罪得差不多了,就退下来了。你也许要在西州待一辈子,别人就会整你,是这个道理吗?”

关隐达笑笑说:“没这么严重,不要管它。”

陶陶心里并不在意这事儿,却故意说:“如果真是这样,我想你还是最后考虑一下。我不能误你的前途。”

关隐达捧着陶陶的脸蛋儿,说:“我喜欢你,哪管那么多!”

其实关隐达早就反复想过这事了,他知道自己并不蠢,可是因为他将是地委书记的女婿,别人就会低看他几分,以为他不过搭帮岳老子发迹。他要让人们相信自己能力,得比

别人花更多心血。如果陶凡真的当了省委领导,关隐达就是另一番风景了。可是陶凡多半会在地委书记位置上退下来,关隐达今后的日子不会太好过。关隐达也只是反复忖度自己的未来,徒增几分无奈。他并没有想过为顶官帽子,就把自己心爱的人儿放弃了。

陶陶轻轻叹道:“这次回来,我见爸爸的头发白得差不多了。望着他那样子,我真心疼。”

关隐达也很感慨,说:“男人一辈子就是这样,什么事都得硬着腰杆子挺着,直到满头飞雪。”

陶陶撩着关隐达的头发,说:“我不让你的头发变白。”

关隐达就说:“好,我就不白。跟着你过日子,我头发不会白的。”

“那你可别后悔啊!”陶陶抬头望着关隐达,满脸的娇嗔。

关隐达又把陶陶的脸托起来,动情地抚摸着:“傻孩子,我怎么会后悔呢?你是我最大的成就。知道吗?你踏上西州这块土地第一脚,就有双眼睛注视着你了。我同你说过的,那个早晨,我在招待所后面的林子里望着你。命运真是神奇啊!”

陶陶说:“就让他们把我分配到你县里来,今后你往哪里调,我就跟着往哪里跑。”

九

隆冬了,成天寒雨纷飞。每日凌晨,城里人多半还在睡梦里,就会听见街上的鞭炮声、哭号声和唢呐声。今年很奇怪,人老得很多,天天都有出丧的。陶陶见不得死人的事,心里害

怕。只要听见街上有哭声，陶陶就钻进关隐达的怀里，浑身发抖。关隐达哄着她，说她还是个孩子。

县委办突然接到通知，说是老地委书记陈永栋去世了，要求各县市敬献花圈，并派领导同志参加追悼会。关隐达同陈永栋熟识，就说："我跑趟西州吧。"

陶陶正好想回去看看父母，就一同去了。两人回到西州城，在街上买好花圈，直接奔灵堂去。理事的都是地委办老同事，见了关隐达，免不了客气。可毕竟在办着丧事，不便热乎，就握握手，脸上露出说不清的表情。陈永栋两儿一女，都四五十岁的人了，不怎么懂礼数，倒是躲在一边。等地委办的人叫他们，才过来同关隐达握手。关隐达见了他们那漠然的样子，说不出节哀顺变之类的话。只说陈老书记是个好人。围观的人很多，都在叽叽喳喳说着什么。

追悼会下午举行，关隐达同陶陶就先回爸爸家看看。关隐达打发司机去宾馆休息，自己同陶陶步行上山。桃岭的风更猛，吹得人不能张嘴呼吸。陶陶背着风，说："有人说陈老留下了很多钱。"

"你怎么知道？"关隐达迎着风，大声问。

陶陶退着走，说："你在同人打招呼，我听别人议论。"

只有妈妈在家，爸爸还没回来。妈妈见两人冻得脸都红了，忙开了空调。

"真是个怪老头！"妈妈说。

陶陶问："别人都说，陈老存下了很多钱？"

妈妈说："你爸爸同我说过，是真的，有四十多万。陈老留下遗嘱，这些钱全部交党费。"

陶陶说："老人家境界倒蛮高啊。"

妈妈摇摇头,说起事情原委。陈永栋好可怜的,死了几天,才有人知道。他平时独来独往,儿女又不在身边。有位老同志突然想起,好久没见陈老清早舞剑了。他觉得不对劲,就报告了地委办。地委办派人撬开门,发现老人家安详地睡着了。幸好是冬天,不然尸体都不行了。陶凡听说了,马上带着吴明贤赶了去。地委办的同志正在清理陈老的遗物。从床头搜出张纸条。皱巴巴的。打开一看,竟是陈老的遗嘱。字歪斜而粗大。

我的遗嘱

一、我终身积累的钱共四十五万元交党费。

二、我的辫子要剪掉,理光头,干干净净去见马克思。

三、我的儿女肯定要争我的钱,不能听他们的。

陈永栋

某年某月某日

陶凡接过遗嘱看了看,嘱咐在场的人说:“这份遗嘱,请同志们务必保密。”

陶凡马上约见了张兆林等几位在家的领导。陶凡说:“陈永栋同志的高风亮节值得我们敬佩。但是,我个人意见,这个遗嘱我们不能完全执行。”

大家都吃了一惊,不知陶凡有何用意。却都不说话,等着陶凡说下去。陶凡有些激动,沉默片刻,才说:“陈老一生严格要求自己,连自己的子女进城都不准。老人家两个儿子,一个女儿,都在农村,生活条件很不好。我个人意见。把五万元零头交党费,也算顺老人家的意,其余四十万还是给他自己儿女。党不缺这几十万块钱。”

张兆林带头表了态:“我同意陶书记意见。”

有人提出疑问:存在法律问题吗?

陶凡说:“好在遗嘱方面立法暂时还是个盲区。我觉得这样处理,老人家九泉之下有知,会理解我们的。”

说完遗嘱的事,陶凡又让张兆林留下。“兆林,关于陈老去世的情形,你同吴明贤打个招呼,要他告诉同志们,不要议论。陈老是建国后西州首任地委书记,晚景如此凄凉,传出去影响不好。维护党的威信,比什么都重要。为了安慰陈老家人,我考虑把丧事尽量办得像样些。可以简朴,但规格要高。最近上面有新规定,地市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去世,遗体可以覆盖党旗。我建议,追悼会上,陈老遗体要覆盖党旗。平时这边都是火化以后再开追悼会,陈老就破个例,开完追悼会再火化吧。各部门和县市都要送花圈,各单位得派领导参加追悼会。”

张兆林点头道:“我同意您的意见。我让吴明贤把灵堂布置得像样些。”

“对对。遗体周围要放些鲜花。兆林,你让吴明贤赶快拟个治丧委员会名单吧。我任主任,其他你们考虑。”

半个小时以后,吴明贤把治丧委员会名单送到了陶凡案头。陶凡过目后,骂吴明贤:“老吴,你秘书长都当几年了,怎么连起码常识都不懂?治丧委员会名单,不等于地委、行署领导名单。退下去的老领导,都得进治丧委员会。主任、副主任按职务排列,其他委员就得按姓氏笔画排列。”

吴明贤说:“有些老领导,长年不住在西州。”

陶凡来火了:“你糊涂!他们就是长年住美国,政治待遇你不能动人家的!”

几经反复,治丧委员会名单才定了下来。陶凡批示道:着速印发各县市党委、政府,地直部门各单位,并送地委、行署、人大联工委、政协联工委领导,以及副地级以上离退休老同志。

吴明贤尽管挨了骂,但是看着陶凡的批示,心里还是佩服。他见陶凡用的词是"着速",而不是"立即"、"马上"之类,似乎比别的领导墨水就是多些。

一会儿就到中午了。陶陶听得汽车声,说:"爸爸回来了。"

陶陶忙出门去看。关隐达也跟了出去。陶凡下了车,见关隐达来了,微微笑了一下。进屋后,陶凡坐下,忍不住叹了声。陶陶问:"爸爸怎么了?"

陶凡摇头说:"有人嘴巴不紧,把陈老的遗嘱泄露出去了。一位记者多事,竟让这消息见了报。"

关隐达问:"那么只好全部交党费?我看没有必要。"

陶凡没说怎么办,只道:"造这种新闻,没意义!"

见陶凡不想再说这事,大家都不提了。吃过中饭,一家人聊聊天,就到下午上班时间。陶凡还得去给陈老致悼词。轿车来了,陶凡夹着包出门。关隐达也要去参加追悼会,却并不随陶凡的车去。陶凡也没有请他同去的意思。两人再不是领导和秘书的关系,倒不能像原来那样亲近了。老向人家提醒他们翁婿关系,对关隐达并不太好。

陶凡走后两分钟,关隐达下山去。灵堂庄严肃穆,花圈里三层外三层地摆着。陈永栋老人躺在花丛中,身上覆盖着鲜艳的党旗。陈老干瘪的脸颊化了妆,就像涂了蜡的核桃壳。追悼会正式开始。场面安静下来,陶凡低沉着声音,回顾陈永栋

同志光辉的、艰苦卓绝的战斗历程。听得有人悄悄议论,说陈老运气真好,碰上地厅级干部可以覆盖党旗了。

晚上,陶凡独自待在书房里没有出来。关隐达和陶陶没有马上回县里去,原想陪陪爸爸。妈妈说让你爸爸自己静静吧。从陈老去世那天起,他心情就不太好。

电视一直开着,谁也没去看一眼。到了晚间新闻时间,竟然播了条有关陈老的消息,说一位老共产党临终时,将终生积蓄的巨额财产全部交给了党组织。记者采访了陈老的儿女们,三位老实巴交的农民木然地望着地上出神,说不出一句话。电视里便是沉重的新闻腔:是啊,他们说不出一句话,有的只是对老人无尽的哀思。

睡觉前,陶陶说:"爸爸心情好像很不好。"

关隐达说:"爸爸的心思我琢磨不透。如果是我处在爸爸位置上,我会想陈老这辈子值不值得?我自己这辈子该怎么评价?"

"都说陈老是个怪老头。"陶陶说。

关隐达叹道:"任何事情,只要超越情理了,违背人性了,就有问题。陈老越到晚年越被不理解了。爸爸也许看破了这点,才不理会他的遗嘱。不知爸爸到底怎么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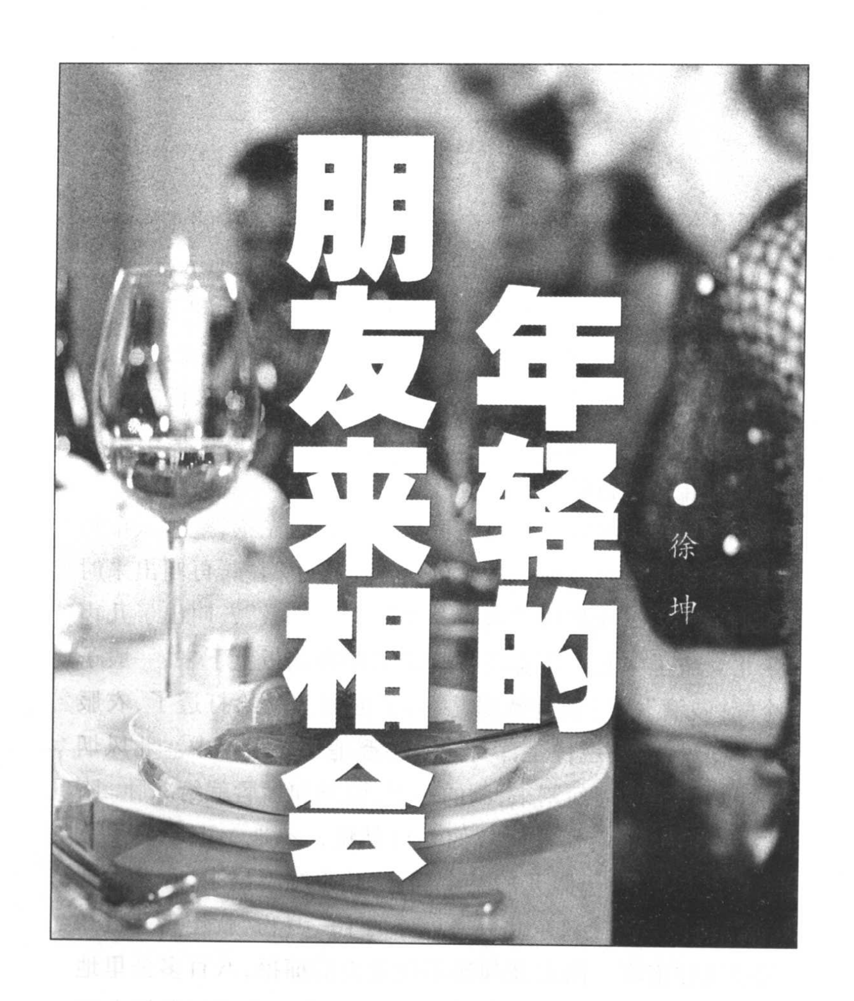
夜已很深了,陶凡书房的门缝里还透着光亮。



徐坤小传

徐坤，女，1965年3月出生于沈阳，1982年考入辽宁大学中文系学习，1986年为外国文学专业研究生，1989年毕业，获文学硕士学位。1990年进入中国社会科学院从事专业研究至今。出版的著作有：《泰戈尔诗歌的意象》(译著)，《双调夜行船——九十年代的女性写作》(专著)，小说集《女娲》、《先锋》、《热狗》、《游行》、《遭遇爱情》、《行者妩媚》、《含情脉脉》等。作品被翻译成多种文字，曾获国内多种文学奖。小说《一条名叫人剩的狗》获《中国作家》1993年优秀小说奖；《先锋》获《人民文学》1994年创刊45周年优秀小说奖；《鸟粪》获《小说选刊》1995年“传世藏书杯”优秀小说奖；《遭遇爱情》、《厨房》分获《小说月报》第七届、第八届“百花奖”。1998年9月获中国作家协会与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联合评选的“中国当代女性作家成就奖”。





年轻的朋友来相会

徐坤

1

火车嘶哑而尖利地叫了一声，轰隆轰隆靠了站，身后扬起一阵雪末的粉尘。这是一列从北京直达沈城的特快。夜晚从北京站口出发时漫天大雪已经开始落下，经过八百公里地的疾驰，穿越广阔的华北和东北平原，终于在黎明天色微蒙

之际滑进市区。车轮有节奏地咣当咣当地在铁轨上敲打，一车的旅客都坠入似梦非醒的昏睡。雪花飘舞，大地沉寂。古老的山川、树木、河流以及寥廓无垠的天庭，都在暗夜里静静地幽暗青蓝，闪出一种动人的暗紫色。漫天浮动的雪光灯影，倏忽照亮后世前尘，也足以令人忘却现世今生。雪霰洗拂不尽隋志高梦里的尘埃，相反，在他一夜失重的感伤忧惧中，梦，却像一群忽忽悠悠的棉花，将他浑身上下围裹得紧紧匝匝。

火车进入市区时大概是清晨七点钟的光景，整座城市仍笼罩在一片清寂之中。进站的笛声给冻了两冻，再叫出来时尾音就淌出了大鼻涕，"呜——嗷""呜——嗷"，叫出了几声东北大楂子味儿。隋志高一脚从车厢脚踏板上下来，一股子冷气"吱溜"一下钻进裤腿儿，裤子霎时间就给打透了，衣服成了摆设，简直就像是浑身光不出溜地站在雪地中。北风烟雪小刀片一般迎面割来，刷的一下，脸颊和嘴唇就给冻肿。隋志高心里边的后悔这时就像一口黏痰，忽地一下子涌了上来，却又堵在嗓子眼儿的某个部位，吐也吐不出来，吞又吞咽不下去。这个季节，东北天寒地冻的十一月份，就连鸟儿也知道要飞往南方。隋志高却架不住老歪的撺掇，八百多公里地从京城赶回冰天雪地的沈城，为的就是参加个老同学毕业二十周年聚会。

老歪当初的电话一打过来，提起要搞二十周年同学聚会，四十三岁的国家部委某局副局长隋志高听着就像在做梦一般，一脸惶惑地脱口问道："怎么，离毕业有二十周年了吗？"

老歪说："老六，你还合计啥呢？可不是有二十年了嘛。"

"老六"这一声叫，让隋志高大梦初醒。这是他们当年在

学校宿舍里的排行叫法，都过去二十年了，又被老歪扯出来套近乎。二十年，真有二十年了吗？这么快！真是恍然如梦啊！二〇〇二年是七七、七八级大学生毕业二十周年。他们这些人赶在改革开放、拨乱反正、高考制度恢复后第一批上了大学，七七级先入学半年，七八级的紧随其后，二者在同一年头毕业，显见得学制还没有完全走上正轨。上不上轨并不打紧，要紧的是从此一代盲流青年又从大学校园里获得了文化身份。

二十年前的大学校园，理想主义精神旗帜飘扬，从三十五岁到十七岁，从拉家带口的到应届毕业生，学生三教九流，经历五花八门。红旗飘飘，歌声嘹亮，大旗之下，每个人都奋勇争先，实现出人头地改变命运的梦想。乡下孩子隋志高，一九七八年从县城高中考上大学时正好十九岁，小草驴一个，蛋蛋刚够在被窝里做梦画花。跻身于那些二三十岁的大龄同学当中，他像懵懂的小屁孩，人家有什么惊天地泣鬼神的活动都不带他玩，黑马蹿出没有他的事，就连恋爱也没有他的份。后来他从图书馆的《红与黑》、《飘》、《约翰·克利斯朵夫》、《静静的顿河》等等学生必读书目中自学成材，迫不及待挤进追求女生的行列，很小布尔乔亚地写情书、约会、下馆子、亲嘴摸喳的鼓捣了一回，结果却是恋爱未遂。最后带着巨大的伤口远走京城，一晃就是二十年。

打电话来的这个老歪当年跟隋志高住同一间宿舍。当初他们一个屋睡八个人，就跟一群成年期的猴子给塞进一个十四五平方米的笼子里，汗味、体臭、遗精的气息混杂，男生宿舍离老远就能闻到动物园狮虎山和猴山的尿臊味。隋志高在屋里排行老六，老歪排行老四，睡在他的上铺。老歪个儿高，

人长得像瘦猴，说话叽叽歪歪，走路哩咧歪斜，故而得名。

“你也不看这什么时候，机关调整，没工夫回去呢。”隋志高答道。说这话时还是在七月，京城热得要下火。刚刚结束的世界杯搞得人痦迷三道，机关里正常的工作秩序刚刚恢复。老局长要退，新局长还没到任，三个代表要学，十六大要迎接，隋志高这个副局长就必须天天守着摊子，一步也动不得地方。

老歪说：“老六，不耽误你工作时间，你周五晚上回来，周日晚再赶回去。你打飞机，来回机票我给你报。”

隋志高一听他说“打飞机”，心里就乐了，心说我打飞机，我还打手枪呢！老歪当年一考古汉语和现代汉语就照隋志高的抄，这么多年了，在词义的进化这方面一点没什么长进，对“打飞机”一词的外延涵义都没整明白。看来方言这玩意儿在各地的歧义还挺大。隋志高没敢笑，只推说我确实忙，要聚就聚你们的，缺一个少一个都无所谓。我实在是走不开。

当然，忙是一方面原因，另一方面原因是他毫无兴趣。天知道老歪哪里来的那么大张罗热情。眼下人人都在与时俱进，紧着忙地把过去扔在背后，一个心思只是朝前顾奔，怀旧那些事都留给了不着四六的闲人们去整景。除了那些上了年纪七老八十磨磨叨叨的老人，再就是叽叽歪歪有话也不会好好说的美女小资，人家一出生就开始写回忆录了。怀旧也不白怀，怀旧人群的成本投入与效益产出紧密挂钩，白头宫女说往事，赚得纹银好几两，贼着呢！老歪目前具体属于哪种情况尚不清楚。隋志高并不怀疑他动机的单纯和目的善良，只是眼下他一点都没有兴致陪他玩。

对于隋志高来说，二十年过去，大学生活早已经变得似

是而非。同学之间一毕业就南北西东，除了刚毕业那会儿还有几个要好的兄弟偶有联系，再过几年，基本都疏于来往，只剩了一两个同行业的人还偶有交道，却又因他隋志高在当中官当得最大，都是别人在求着他，在上边管理机关给求个人说个情什么的，都是给他添麻烦的事。这样的往来难以持久。一说起同学，隋志高印象模糊，连一点想见谁的愿望都没有。

老歪却不肯善罢甘休，频频电话骚扰，后来干脆说：老六，你看你什么时候有工夫？我们大家伙等你，就合着你的时间来安排。话已经说到这份儿上，隋志高仍不为所动，说忙，回不去。见隋志高总是回绝，老歪颇有点怨，话里话外流露出嫌隋志高耍大牌、不给面子的意思。老歪说："老六，你可是咱班混得最好的，除了弯弯绕以外，就数你官当得最大，又是京城部委的高官。你要是不回来，咱们这聚会可就没意思了，上不去档次。"

话听着像吹捧，却又分明带刺，扎人，整得隋志高心里不自在。这个老歪，都二十几年了，磨磨叽叽、黏黏糊糊的禀性还是没有改，而且，不会说话的毛病也显然还在。弯弯绕是什么人？一个快要被党和人民判刑枪决的贪污腐败分子！上学时都已经三十出头，是一个当过知青、修理过地球、非常明白自己在什么时候想要什么的人。上大学那会儿，隋志高莫名其妙就被他当成了死敌和竞争对手，没事就挨他踩咕，每逢评三好学生评奖学金等等好事，一律被他狂踩，到了毕业愣是没有让隋志高入得了党。这几乎成了隋志高的终生大恨！后来据老歪中间传话说，是因为弯弯绕看上的某个女生对隋志高有好感，隋志高这个小白脸在女生中间人气指数太旺，很碍着弯弯绕的"拔梗梗"立腕。毕业时，弯弯绕作为学生会

主席,挑了最好的单位,留到省政府机关当秘书。听说他一帆风顺,后来升至某某省委要人的大秘,后来又当成了市委班子的要员,再后来就被"双规",一杆子搂进去了。那是一桩惊动全国的腐败大案,听说有可能判个死缓。

而今老歪电话里一拿他和弯弯绕相比,隋志高就觉心里晦气。心说你拿我比什么不好,非得比他!你那叫会说人话啊?再则说了,老歪总是这么"老六""老六"的叫,一次两次还行,叫得多了,隋志高就有点烦,下巴挂了起来,满脸的不待见。隋志高在机关里被下属唯唯诺诺尊崇着,听惯了人们叫他"隋局",领导也会拍拍他肩膀叫声"志高",出门到外省检查工作,更是高接低送,远迎近侍。突然间,被老歪叫起了大学宿舍里的排号"老六",仿佛一下子又给叫成了当年那个光着毛的穷小子,时间一长,不要说心上扎根刺儿,就连肉里也楔满了针。

他不禁皱了皱眉头,摆起了脸色。可惜老歪在电话里看不到。

老歪仍旧没有放弃,执拗地说:"好好,老六,我请不动你,有人要和你说话。你等着。"

手机里传来一阵空茫,接着是一个女生。榆叶梅。隋志高一下就听出是榆叶梅,东北话,有点侉,有点嗲,音调的抑扬平仄都不对,尾音往下走。

"志高,是我,叶梅。你能回来吗?哎呀你看,咱们都多少年不见了,也应该老同学叙叙旧了,啊?你来吧,我等你,啊?"

…………

榆叶梅的声音还是那么尖尖细细的,发音部位很靠前,听着不像个成熟女人的声音。当年就是她这有点小女孩的尖

细声音迷倒多少男生！也包括他隋志高本人。

只是，在走南闯北，历经了无数的女人声音之后，他才能分辨和判断、评判初恋女友的声音，并且，本能地就挑出了缺陷。

他奇怪自己为什么没能激动得心跳几跳。二十年了，经历了多少事，人变得要多淡漠有多淡漠。

但是接下来的几天，只要一有空闲，他的脑子里就回响出榆叶梅侉侉嗲嗲的声音。这声音牵动起隋志高的哪根不结实的脉，促使他鬼使神差地上了周末的火车，并且这一晚上，还在努力想象和回忆着榆叶梅的模样：巴掌脸，山羊腿，细高挑身材，撅嘴唇，狐媚眼，叽里骨碌乱转的不安分眼神……

2

西北风扬起一些雪沫子，杀在脸上生疼生疼的。沈城虽然跟北京只隔了个山海关，但毕竟是东北，跟西伯利亚是亲戚，关里关外，大不一样。一过了十月，西北风就跟杀猪刀似的往肉上劐，恨不得刀刀见血。站台上那些穿棉猴的穿羽绒服的，都跟熊一样，咕咚咕咚拖着行李往外走。隋志高比较利落，只有一件单薄的风衣和一个公文箱。显然他对两个城市之间的温差没有充分的思想准备。正在这儿哆哆嗦嗦拿眼四下踅摸，却瞥见老歪正迈着鸭子一样的步伐，从车厢的另一个方向歪歪咧咧往这边小跑。一边跑，还一边挥手喊："志高！老六！"

隋志高一见，也挥手喊："老四！"

两人脱下皮手套双手紧紧相握，互相拍拍打打拥抱。老

歪明显见老，一张干巴瘦的脸上净剩了皮，一做表情，就把上下肉丝牵动得挺费力，皱纹挤得一小条一小条的，小细米棍儿眼睛被鱼尾纹包围，挤咕得只剩一条缝。脑袋顶上的头发也没剩了几根，焦黄稀疏，从左前方扯着越过秃顶遮向右后方，模样整个像一个大烟鬼。多亏他面皮白净，还有个一米八几的大傻个撑着，否则，这人就完了，简直没法看。

老歪在隋志高身上拍拍打打乱胡噜着说："哎呀我说志高，可算把你盼回来啦！这比盼星星盼月亮还要望穿我这老同学的双眼哪！"

隋志高说："得了吧，就您那眼？！上回见，还是五六年前吧？"

老歪说："可不，我去北京拜见局长大人，你在百忙之中接见我吃了一顿饭，还是在王府井的东来顺涮的锅子。一晃，都上个世纪的事儿，隔了妈了巴子两千来年了。"

隋志高笑，说："几年不见，也不见胖点？"

老歪说："还胖啥胖，没看都啥岁数了，土埋半身了，眼见着要当爷爷个屁的了，胖不胖能咋地？"又上下打量隋志高，"我说志高，还是你行啊，这么多年，还保持帅哥身材。咱班像你这样的，没几个了。"

老歪拿话猛劲忽悠着，牵着隋志高绊绊磕磕地随臃肿的人流往站台外挤。虽然不年不节，从各路火车里下来的大包小裹的人流仍然像是梦游和逃难的。隋志高冻得紧紧裹住他的薄风衣，捂着红鼻头，嘴里哈着白气，慌忙躲避那些巨大行囊的冲撞和人身冒出来的臭气。从憋憋屈屈的通道里一走出来，眼睛冷不防就被白煞煞的雪地狠刺了一下。原来雪已经住了，只有风还在较劲，强劲的北风给站前广场上空刮出一

顶蓝瓦瓦的晴天。看这万里无云天空晴朗的模样，好像这里根本不是以重工业为主的沈城，倒像是到了什么高海拔地区的青海、拉萨了似的。那些地方不趁别的，就趁一个万里蓝天。人群一出站口，就三三两两分流，等在门外那些吆喝旅馆住宿的、饭店拉客的、卖茶鸡蛋的、卖地图的、黑车拉客的一拥而上，见着人就拉拉扯扯，拉胳膊扯袄袖子，都跟黑道抢劫似的，吓得人们直往旁边躲。老歪的手掌紧贴在隋志高后腰眼半推半托，寸步不离就像一个马弁护着老板。

隋志高一直半眯着眼睛慢慢适应雪霁后的光线，脚步就随老歪手掌的推和托顺势朝外挪动。等到他眼睛能微微睁开、定睛看清前面的物体时，却发现自己已被聚焦在一架摄像机镜头面前。镜头扛在一个小伙子的肩膀上。小伙子细高白净，穿了一件大红的羽绒服，扛了一个黑黢黢的大家伙在身上，两条长腿故意岔得很长，在雪地里杵着，像长脖鹿岔开长腿要蹲下撒尿，姿势很是招摇惹眼。肩膀上那个镜头一直对着隋志高的脸推拉着。隋志高没整明白啥意思，下意识地抬起手把脸遮了一下。没等他遮完全，从小伙身边站出一个小姑娘来，看样也就二十来岁，穿得五颜六色，脸蛋子抹得煞白，头发染得倍儿黄，手里端着话筒，自来熟地走到隋志高面前，笑吟吟道："隋局长您好！听说您多年没回家乡了，这次回来是为了参加您母校二十周年同学聚会，请问您此刻的心情怎样？"

隋志高面带惶惑，扭过头去冲老歪说："老四，这是……"

老歪忙上前一步："呵呵，那什么，隋局长，是他们市里电视台听说了咱们母校要搞个聚会，文教部主任是我的铁子，也是咱们校友，特崇拜你。他一听说你要回来，特地派人来抓

拍点专题片。这位就是……”

隋志高冲镜头一摆手:“再说吧。”

老歪立即明白了他的意思,也没强求,转脸对电视台的小记者说:“那什么,小高小黄,你们先回去休息,待会儿有事我给你们打电话。”转过头来又对隋志高赔笑道:“志高,这事儿怪我,事先也没给你打个招呼。”

隋志高不说话,默默走着。老歪也喏喏,随在他身后,嘴里不放声,心里却嘀咕:×!这可真叫官升脾气长!真他妈的不给面子。

二人来到停车场的位置。老歪钻进他那辆黑色奥迪,打着火,车头掉过来,停在隋志高身边,伸手从里边把门推开,等着隋志高从旁边进副驾驶座。隋志高却绕过去,习惯性地拉开后车门,一欠屁股坐到司机身后的领导席位上。

老歪的脸上立刻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神色。他在心里对自己道:老歪啊老歪,都怪你自己个儿没眼色!看见了吗?这哪里是同学跟同学的聚会,明明是身份跟身份的相处嘛!唉咳,算了吧,谁让我习惯开车而他习惯坐车呢!你就说这一个人的习惯吧,难道只是打小爹妈给的吗?那更多的也是后来给惯出来的呢!

这么一想,老歪心里就宽松了不少。

待车子驶出站前广场后,老歪问:“老六,咱们去哪儿?是先回宾馆休息,还是先找个地界吃饭?”隋志高略一沉吟,问:“那个马家馄饨还在不在?”“哪家?”老歪问。“就是咱们当年常去的那个,学校西门旁边的。”“不知道,老长时间不去了。领导既然想吃,那还有什么说的,咱们就拐过去看看呗。”

隋志高嘴里没说,心里却在说:行啊老歪!这么一会儿工

夫，换了四种称呼了。从老六、隋局长到志高、领导，称谓都给喊全。时间地点场合，应时应景而生，没一次整错的，一点不含糊。显见得老歪以前电话里三番五次的狂叫“老六”，也是故意的，脑瓜贼清醒，就是为了勾魂套近乎，触动隋志高怀旧那根筋脉。二十年过去，眼前这个商人老歪，大号“蒲孝忠”的人，早已不是当年那个从铁岭山沟里考上来的天天吃不起早饭的穷小子。无事不请鬼叫门。谁知老歪要折腾出啥景来呢。

今天是周末，上街的车子很少，路上行人也稀稀落落的。是个大晴天，太阳有几许要露头的意思，远处的天边泛起几丝珍珠粉的颜色。一排排个头高大的俄罗斯穿天杨和兴安岭雪松，牛皮烘烘地立在宽阔平展的东北大马路两旁，枝头披着银色的树挂，晶莹闪烁。低矮处的忍冬青也被瑞雪装裹成一丛丛毛茸茸的白毛球球。高楼大厦、立交桥都被积雪乔装打扮，看不出本色是什么样子。隋志高依稀还记得这座城市那些风味建筑：南站站前广场东北解放纪念塔，塔顶上的墨绿色苏联红军坦克；老北站候车厅东正教风格的俄罗斯圆顶，圆顶下边青灰色的高大廊柱；八经街和十三纬路两旁遗留下来的小日本时期建造的红色二层砖木小楼房；中街午门雕梁画栋的清故宫门楼子，牌楼下面的汉白玉下马石；城东幽秘精深的努尔哈赤昭陵，城北喧闹繁华的皇太极福陵……正是这些旧时代的建筑构成了这座古城的特色。原先他还呆在省城这儿念书的时候，一直就闹不明白一个问题：有着这样复杂文化历史的一座城市，怎么就跟“重工业基地”那玩意儿画上等号了呢？

后来查书时他看到历史学家下定义说，新中国成立以后，全国一盘棋。中国人民要站立起来，就必须要尽快发展工

业。轻工纺织等行业中心挪到上海,钢铁电力煤炭机械制造等重型工业中心就留在了沈城，因为东北这疙瘩地底下肥，埋藏着丰富的石油啊铁啊煤啊什么的。那么不发展你还发展谁？不把你当中心还拿谁当中心？沈城人民就这样因为地理的原因为全国人民做出了牺牲。“牺牲”的意思就是说,前一半时间，是在城市原有的各种特色建筑群中搭建起厂房,浩浩荡荡的产业大军从关里关外直奔而来开工进驻,全中国人民有多少人就从那时候起跟着借光农转非；后一半时间,是哗哗哗的工厂开始倒闭搬迁,原先那些建筑遗址们又享受修缮恢复原貌。浩浩荡荡的产业大军开始下岗失业……

车轮过处,大雪覆盖住了城市里的一切,落在眼里的只是一片雪后的清净和炫目的银白。二十年前,隋志高他们在校上学那会儿,这座四百万人口的工业城才会在路上见到这么少的车辆、寥寥无几的行人,也才能见到这么辉煌的降雪。从他毕业走后,进入八十年代起,整个城市的面貌开始乱套了。机器轰鸣,马达飞响,一个经济迅速腾飞的时代急遽降临。作为一个老工业基地,沈城先是那些国有厂矿大规模创产值创效益,埋伏在城里的那些矿山机械厂、重型拖拉机厂、第三机床厂、中捷人民友谊厂、工业橡胶制品厂、辽沈发电厂、新生造纸厂,还有黎明兵工厂……一个个都像着了魔似的,疯狂地在有限的时间、原料和场地里榨取着价值。仿佛是在一夜之间,工人阶级就改善了自己以往贫瘠的生活,他们纷纷把彩电、冰箱、洗衣机等等高档电器领入自己家门,像是过起了小康生活。

这种经济腾飞的捎带脚儿的结果，是没几年时间内,沈城就被联合国环保组织列为除了墨西哥城、巴西里约热内卢

之外，世界第三大污染城市。跟它同时榜上有名的毗邻的两个城市，一个是钢铁城，一个是煤城。臭氧层被破坏，城市热效应来临，夏天比北京还要热，冬天飘起几片雪花地皮都没给打湿过，一冬天也难得见到降一场透雪。那时隋志高已经毕业分配到北京，每逢人们问他是从哪里来的，隋志高一答“沈城”时，问话人就一点头说：唔，知道，那是全国污染最大的城市。搞得隋志高心里既懊恼又自卑。以后谁再问，干脆就王顾左右而言他，对自己的来龙去脉避而不答。

仿佛又是在转眼之间，九十年代，经济体制改革，国营企业大规模倒闭、工人纷纷下岗。利税大户的老大哥工业城，突然间阒寂无声，退出了人们关注的视野。东南沿海和西部开发成了人们谈论的话题。沈城就在人们的忘却之中开始了艰难的生存挣扎。城市环境也因此发生巨大的变化。工人老大哥们是怎样从自傲转向自卑的就不用说了。只提一点变化，就足够沈城人民自豪又羞愧：因着工厂的倒闭和烟囱的不冒火，困扰城市十多年的大气污染竟然不治而愈！一年四季空气质量等级指数、以及天空蔚蓝的程度，全都在全国排行头几名，甚至都远远超过了伟大祖国首都北京。

这才叫山不转水转，水不转山转。二十年啊！只能说是十年河东，十年河西，转眼就什么都过去了。二十年前，他们那帮青年学子们是怎样憧憬来着？

年轻的朋友们，
今天来相会，
荡起小船儿，
暖风轻轻吹。

花儿香，鸟儿鸣，
春光惹人醉，
欢歌笑语绕着彩云飞。

再过二十年，
我们再相会。
伟大的祖国，
该有多么美！
天也新，地也新，
春光更明媚，
欢歌笑语绕着彩云飞。

那是在一九八〇年，由谷建芬创作的一首著名的歌曲，在广大青年中间竞相传唱。谷建芬当年也就是他们现在这个岁数吧？能作出这样的歌曲来，足见其内心多么富有朝气，蓬勃，满含着向上的动力！这首歌曲啊，被他们百唱不厌，百哼不倦。他们新年时候唱，班会时候唱，碰到什么“五月的鲜花”歌会、六一儿童节、七一党的生日、八一建军节、十一国庆节庆祝晚会还是唱。他们还在千山的集体宿营篝火晚会上，拉起手，围成圈，就着这首歌，跳集体舞。“再过二十年，我们再相会，举杯赞英雄，光荣属于谁，为祖国，为四化，流过多少汗，回首往事心中可有愧。啊，亲爱的朋友们，创造这奇迹要靠谁？要靠我，要靠你，要靠我们八十年代新一辈……”

要靠我们八十年代新一辈。我们八十年代新一辈。他们就这样唱啊，跳啊。他们一个个直跳得热血沸腾，脸蛋子红红的。他们顺便还歌唱哈尔滨的太阳岛：“明媚的夏日里天空多

么晴朗,美丽的太阳岛多么令人神往,啦啦啦,带着垂钓的鱼竿,带着露营的篷帐,我们来到了太阳岛上,啦啦啦……”他们更歌唱青春:“青春哪青春,美丽的时光,比那彩霞更加鲜艳,比那玫瑰更加芬芳,若问青春,在什么地方,在我心上,在我心上,在我心上……”他们带着对青春的礼赞和对二十年以后美好生活的憧憬,连夜登临千山玉佛顶。到达海拔实际只有五百米的玉佛山顶之时,他们觉得已经攀上了平生最高处,眼望层林尽染的千山万壑,登时感觉心潮起伏,汹涌澎湃。他们纷纷抢得一块块峭立的岩石,腆胸叠肚迎风庄严而立,左手叉腰,大拇指的手指肚向下,右手朝上,当空挥舞,扁平掌在风中劈来砍去,酷似伟大领袖。看苍茫大地谁主沉浮?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但归根结底还是你们的。你们青年人像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

太阳从东方地平线冉冉升起,一团一团狂飞乱舞的金光照得他们身上火烧火燎光芒万丈。他们对着那金光大声吟诵:我们,八十年代的青年,一定要为实现四化贡献力量!

现在,二十年的时间到了。他们来了。可是为何心情如此疲惫?为何笑容如此憔悴?为何吃饱喝足的幸福生活,变得这么让人腻歪?

…………

马路地面上的雪还没轧实,轮子碾过雪地,咕吱咕吱,还不至于侧滑,但也够难走的。老歪像显示车技,开得飞快,见有超车,一律不让,遇到红灯,得闯就闯。隋志高不由叮嘱说:“慢点。”老歪说:“放心,交通队里有我的铁子。这边扣了,那边队长亲自送上门来。”隋志高说:“看不出来啊,你老兄牛大

了！大雪天的，拿我开练？”老歪明白了隋志高是嘱咐他注意安全，讪笑说：“哪敢啊！我吃了豹子胆！”

老歪越是说话低眉顺气的，隋志高越觉得这里肯定有点什么。要不然，也不至于。说来说去，老歪还比他大许多呢，在寝室里算是哥，他是弟。老歪总如此谦虚，显得没道理。张罗这么一个大场子，民间性质的聚会，不容易，一点不比他在局里开一次全国各下属部门的工作协调会议轻松。老歪不傻，花时间张罗、掏钱组织这场同学聚会，肯定不属于吃饱了撑的。他所能理解到的老歪也就是大号蒲孝忠的这个同学，非常善于结交人。别看他出身低微，能力有限，个人相貌丑陋，考试总濒临不及格，但是他的自我资源就在于人前肯于放低姿态、忍辱负重、吃苦耐劳，辛苦自己为先。只要觉得自己有用的人，暂时弯腰塌背给人当一把孙子也没怨言，无论陪喝酒、陪耍钱，哪怕喝成胃穿孔、输得卖媳妇，也在所不惜。以退为进，显示出了老歪农民式的狡黠和伟大的生存智慧。他这些行动，一般人都做不出来。一般人放低姿态，尤其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也都有个度数，一旦超过了底线，跟狗眼的视觉平行，人的自尊心就扛不住了。老歪不价。老歪什么都能扛，扛完了他还能把损失找补回来。这是他的能耐。所以，一般人还真拿他没办法，被他黏糊上的事情，不知不觉，就替他做得了。谁都受不了在别人面前有强烈优越感，优越感一强烈，脑子就爱迷糊，放松警惕之间，就被人把事给办了。

老歪就是这么干的。为达目的，他从来不惜劳自己筋骨。老歪还有一个赢取人心的小手段，就是平常在同学之间爱传个老婆舌、发放个小道消息什么的，由于态度诚恳，总令人以为是真事儿一般。久而久之，被错误地当成见多识广，老歪差

不点成了班级的信息中心，个人威信指数逐步升级。当年因为传弯弯绕和外语系某某女生有关系，说两个人插上门躲在弯弯绕的系学生会办公室里干什么什么，还被弯弯绕借酒劲给揍了一顿。弯弯绕上学时就已经是有老婆有孩子的人，所有的勾引女同学之事都属于是犯法的地下活动。老歪这么不长眼色的大肆给乱传，是会影响人家的安定团结和未来美好仕途的。自从那次挨揍以后老歪就对弯弯绕恨之入骨，铁心投靠隋志高一边，悉心拉拢着他，一方面扩大势力同时以期有机会报复。不过这机会到了毕业也没能降临。弯弯绕这回搂进去让老歪偷着乐得够戗，他是老歪上大学期间惟一结仇的人。

车子碾着厚厚的积雪开往了母校方向。面向皇陵大街一面的正门原先的红砖围墙早已经改建成了透明的铁栅栏，远远可以望见围墙里图书馆和教学主楼那几幢巴洛克风格的高大建筑。那都是当年苏联人在时援建的，直接把他们老毛子的审美气派搬过来。屋顶举架极高，外形宽大厚重，经过几十年风吹雨淋，仍不改恢弘气势。它们跟城里的老火车站、省图书馆、展览馆、老东北大学以及当年的东北局和市少年宫、钟楼、鼓楼、中街、太原街等地的俄罗斯风格建筑一样，记录下了东北人民跟苏联老大哥之间不平凡的一段亲密接触历史。北京的老莫餐厅和北展剧场几乎跟它们外形完全相同，就像出自同一张建筑图纸。这些异国风情的建筑是当年最能引发隋志高奇思妙想的地方。刚从农村出来的孩子，平常就连城市里的楼房都很少见，乍一见，简直要被这种伟大的砖石瓦块叠加结构惊呆了！没事他就跑到城里各处去溜达。中街鼓楼百货商店一共有四层，从没见过楼房的乡下小孩隋志

高，在一个星期天的上午专程跑去爬楼梯，上上下下，从一层到四层，不知从楼梯上跑了多少个来回。那是怎样一个对城市充满着新奇、激动与幻想的年纪！

学校的南门院墙外是一条小马路，稍嫌偏僻，它一头连接城区，一头通往城郊一处新近挖掘出来的古代人类活动遗址。因为挨着校园区及其附近两家工厂宿舍，早在八十年代初，马路上的商业活动就已偷偷摸摸日益抬头。马路对面原先充斥了各种小店铺，卖烧鸡的、卖朝鲜咸菜的、卖青菜的以及回民烧麦店、小饺子馆、小百货店应有尽有。隋志高去得最多的地方就是那家馄饨馆。一个礼拜去一次，给自己改善改善。当时的馄饨店是一个老太太掌勺，馄饨是猪肉白菜馅，皮薄馅儿嫩，一锅高汤，放点海米紫菜，出锅时再加上一点香菜末，淋一两滴麻油，只闻闻味，就香得要掉眼泪儿！对于一个月拿二十块钱国家一等助学金的他来说，吃上带肉馅的东西，简直就是奢侈豪华的享受，需要避人耳目，偷偷摸摸去做。家境困难的学生，难道不是理应早餐吃五分钱的咸菜，午餐吃两毛钱的素炒吗？他们怎么也配下馆子？那时的五毛钱一碗的馄饨，吃到隋志高的嘴里时性质就已经变了。那是幸福，口腹之欲的幸福；那也是叛逆，希望尽早摆脱贫困窘境的叛逆。同时，也竟有一种罪恶感，仿佛在用别人施舍来的钱吃香的喝辣的，自己是在欺骗党和人民，骗奖学金，骗学校，是一个不为人所齿的骗子。隋志高嘴里吃着馄饨，心里只是暗暗希望着有一天，能用自己挣来的钱，大大方方吃好的喝好的。

公路拓宽，原来的铺面早不见了踪影。车子绕了一圈，最后在校园背阴的北门对面，终于看见了林立的店铺。隋志高

一眼看见了那个蓝色的幌子。不错，是这家，马家馄饨店！他激动得跟什么似的，车没停稳就慌忙往外钻了出去。谁能想到，过了二十年，还能在故土上面找到旧物呢！

店铺里的老板娘换了中年女人，不认识了。铺面比原来宽了些。桌椅板凳也都不熟悉。然而，那馄饨的热气，却是熟悉的。老板娘热情招呼他们落座，手脚麻利地将已经包好的馄饨下到锅里。不出几分钟，馄饨出锅，配上麻油香菜末，递到隋志高面前。不曾张口动箸，隋志高眼泪差点夺眶而出！这就是那令他隋志高终生难以忘记的味道：贫穷，幸福，自卑，叛逆，同时还夹杂着某种莫名其妙的罪恶感。

隋志高夹起一个馄饨放进嘴里。这就是二十年前青春的记忆啊！猪肉白菜，麻油芫荽，一锅高汤。简单，便捷，满意，鲜香，轻易就可获得巨大的幸福感。

一碗馄饨下肚，隋志高那根怀旧肠子才算被彻底勾将起来。馄饨太香了。香得过分，显然是味精放得太多。奇怪当年他是穷学生时，怎么没觉得味精有多难忍？也像是他初恋的滋味，注入了添加剂却感觉不出来，却只记住眼泪，欢笑，奋斗，挣扎的苦涩。就是靠这点微薄的味精紫菜虾米皮营养，隋志高毕业时硬是比入学时蹿高了三厘米，长到了一米七五，符合东北男人身高的一般标准。

他很想跟老板娘问点什么，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问什么呢？那个老店主，显然不可能在世了，当年她就已经快七十岁。一个怀旧的人，能寻到一点过去的蛛丝马迹，就算很幸运。

从馄饨店里出来，觉得身上的热气聚敛了许多，不像来时那样寒冷。就怔怔地在风中站着，隔着马路朝母校校园里

张望。老歪在车里喊:“志高,上车吧。有的是时间回来呢。”他说的是日程安排中有一项是要回母校跟在校师生交流。隋志高只好收回目光,随他上路。

3

孔雀宾馆位于皇陵大街附近,是一家老式旅馆,八十年代建造的,上个世纪九十年代经过艰苦的跟风改造,也才勉强挂上一个三星级牌位。虽说里面的设施齐全,但是服务水平相当一般。按老歪的说法,把返校同学安排在这里下榻,是因为这里离母校近,谁要想回去看个老师什么的也方便。当老歪将车子驶向宾馆那条路上时,隋志高还是顺便问了一句:“老四,这次活动开销可不小,你怎么打算的?如果不行就大家凑……”

老歪打断他说:“嗨,志高,瞧你说的,难得请老同学们回来相聚一次,我蒲孝忠连这点心意还表不起?”

隋志高也就不再多问。他在脑子里大概齐合计了一下。按常规,像这种民间聚会,估计每人的来回路费要自理,至于食宿,总共只住一晚,就算每间标准间二百元的话,全班同学都回来,有三十来个人,两人一屋,也不过三千多元。外加一顿接风宴,老歪个人的付出其实也没多少,满打满算也就大概在五千块钱左右。其他饭局都是各处打秋风,听他讲明天还有母校系里请客,晚上还有一个什么企业老板也要请一顿。总之是各项债务一分摊,落实到老歪头上的负担就没多少了。而他在这场团聚当中获取的效益,应该不止于五千块钱吧?

这样一想，隋志高觉得自己有点俗。且俗不可耐。为什么就不能像二十年前那样至幻至梦地去估量一个人？比方说，把老歪此举想象成一次纯粹的忆旧活动？也许是因为人到中午，也许是现如今这个过分重实利的社会，总之是逢事就想到钱，搞得人连一点浪漫想法都没有了，哪怕是一点点微薄的穷浪漫。

隋志高跟着老歪一走进宾馆大堂，一眼就见正中央扯起的那个极大的横幅，上面用红纸刷出斗大的鹅黄字迹：热烈欢迎各地校友回沈城团聚！字体硕大，分外煽情。标语下面，跟大班台相对的位置上，还设立了一个签到处，两个小姑娘在那里把守忙乎着。老歪说那是请的学校低年级学生来帮忙。旁边还站了两个小男生，准备随时帮助拿拿行李跑跑腿什么的。隋志高随口夸赞道："行啊，老四，工作效率挺高，还组织起一个工作组。"老歪说："嗐，整景呗！你们这些大人物回来了，我还敢不给伺候好？"

他们俩提着公文包走过去。只见前面已经有一男一女两个人拎大包小裹站那里等候签名，顺带拿房间钥匙。女的站在男的身后，从背后望去，见她身板瘦削，骨头节宽敞，站在那里后脊梁看上去比男人的背部还要宽，穿着件橘黄色羽绒服，头发胡乱耷拉在肩膀上，毛烘烘的，浑身散发一股馊烘烘的气味，像是从火车卧铺上直接翻下来就滚进了大堂，根本也没洗漱捯饬捯饬。听到脚步声，女人回过头来，看见了走在前面的隋志高，就拿眼盯盯的使劲打量他。隋志高给瞅得心里发虚，也赶紧拿眼回应，努力辨认着眼前这个干瘦单薄、满脸是褶儿的高个女人。片刻，女的猛地扯了一下前面男人的袄袖子，大声惊呼道：哎呀妈呀！你快看看，这是谁来啦?！"

男的闻声从签名簿上抬起头，也盯盯的瞅了两眼隋志高，然后“嗷——”的一声扑了过来，大呼小叫一声：“隋志高！”然后拿拳头照准隋志高肩膀就是一杵子。

这一拳可打得不轻，隋志高的肩胛骨都哆嗦了。我的野蛮同学！他在心里叫了一声，咧了咧嘴，本想表示疼痛，半截道上立即又改成笑逐颜开表情，跟来人迎面紧紧贴将上去，左胳膊下力气使劲箍在对方脖子上，右胳膊勒紧对方粗壮的熊腰，将两具身体贴得严丝合缝，疯狂摇晃拍打，同时他的大眼皮迅速耷拉下去，目光飞快地瞥着签名簿上的名字。尽管那上面的字龙飞凤舞，不像个人爪子能划拉出来的，隋志高还是辨认并回忆起来了，男的叫王鹏举，女的叫李红！这二位是两口子，也是当年班里恋爱成功的三对儿之一。毕业后女的为了爱情离开家乡绥中，跟男的去了他老家吉林的一个县里当老师，一晃就是二十来年没音讯。隋志高赶忙就松开紧箍着对方脖子上的胳膊，终于可以放心大胆面对面地激动喊一声：

“鹏举！”

紧紧握手，摇晃，又转过身来喊：

“李红！”

又是一通紧紧握手。这回没有摇晃，只是捏在手掌心里，握了有千分之零点一秒的时辰。李红已经是鼻涕眼泪吧嚓的了，一边忙用剩余一只手的手背在脸上抹巴，嘴里一边说：“哎呀妈呀，你看这是咋地了，老同学一晃都分别二十年不见了呢！”

“你看你，你看你，你咋还哭了呢？老同学见面，笑还笑不过来呢，你哭个啥劲呢？整个像谁欺负了你似的。你说是吧志

高？”王鹏举一边逗着他媳妇，一边又把大熊掌伸了出来。隋志高心里发憷，有意躲闪，却又抹不开面子，正迟疑着，一看，还好，熊爪子已经越过他，伸向身后的老歪。老歪从后边跟上来，跟他们夫妻二人握手，拍打。其热情洋溢程度，显然要比隋志高跟他们的见面情形差。显见得老歪跟他们之间是常有来往的，这回见了，也不觉特别新鲜。

经过一通忙乱，签到，寒暄，几个人终于拿好了各自房间钥匙牌，一起坐电梯到十一楼。电梯空间狭小，王鹏举一人就占了两个人的地盘。二十年的时间，他把自己充分发酵起来了，胖得要水肿，走起道来呼哧带喘的。他抑制不住老同学相见的喜悦，上下打量隋志高说：“家伙，志高，这么多年，你可一点都没变，还是那么年轻，咋整地？都吃些啥山参大补丸？”隋志高说：“不行啊，老喽，熬心哪！哪像你小子，春风得意，心宽体胖。”李红抽空在旁揶揄：“就他，还春风得意呢？你问他，高血压，高血脂，心脏病，什么没让他得上？”王鹏举拦住老婆说：“你说那玩意儿干啥？那不也是显得咱们的生活好了吗？二十年前你让我得我能得吗？”李红用瘦拳给了她老公一下，她老公呼哧呼哧地笑，李红自己也哧哧哧地笑。隋志高感觉出了这一对夫妻的和谐与甜蜜。

到了十一楼，老歪帮这两拨人归拢到各自屋子，道一声你们先休息，又忙去张罗别的事情。隋志高放下公文包，关起门，水没喝，茶没泡，第一件事情，就是看那张老同学名单。刚才趁老歪他们不注意，他很有心地从签到处拿来了每位来宾的房间分配名单。经过第一次跟王鹏举夫妻见面没想起对方名字的遭遇后，隋志高已经充分提高了警惕，把脑子里一根弦绷紧起来，迫使自己进入临战状态，调整到即将来临的应

酬场景中。

不知怎么搞的,一场二十年前的老同学聚会,非但不能让他放松,想着在轻松愉快气氛中去重温旧时友情,反倒惹得他分外紧张,把它当成了官场之外的又一场应酬。

可能是因为人过四十,也许是因为多年当公务员养成的习性,只要一出家门,隋志高就分外关注自己在他人面前的形象,以及过后自己会在他人心中留下点什么印记。尤其是在故交旧友面前,更是不愿意显露出任何不得体,或者人生失意的挫败印象。

那么在他自己心中,是不是本来就充斥了生命的挫败感呢?

隋志高顾不得清理这些。他敛气凝神,把即将来的同学名字迅速复习一遍。尤其对那几个特别感到陌生、已经多年不交往的,又大概齐想了想他们当年的模样。能够迅速记住人名,是作为一个领导者的基本素质。前一秒钟记住,哪怕后一秒钟就忘,只要有用,就得记,哪怕这个用处只不过是在现场用一次,简单喊一声对方名字,拍拍对方肩膀。领导能够首先叫出下属的名字,职位高的人能够首先喊出职位低的人的名子,在官场上取得的效果,永远是事半功倍。作为国家部委机关一名高级公务员,二十年的磨炼,隋志高这方面的才能,已经修炼得相当可以。

既来之,则安之吧!他这样劝诫自己。

把名单熟悉得差不多了,随后他才稳下神来,给自己沏上了一杯茶。

还没喝上两口,就听电话铃声丁零零响。这边拿起来刚"喂"了一声,那边门已经被人不客气地敲开,老二、老七、老

八一个跟一个进来，老同学见面、轮番轰炸会晤狂欢就算开始了！

二十年前的老同学们一个接着一个，从各个城市里陆陆续续赶来。每一次楼道里出现脚步声和钥匙开门的动静，都会引起一阵大呼小叫、搂脖子抱腰、狂喜、猜测，彼此猛劲儿消耗刚见面时的热情和体力。二十年了，时光的印痕在每个人的脸上都挂了相。从十八九、二十来岁的小青年到四五十岁的中年，有的模样变得大，有的变得小。相同一点，是男生普遍肥胖，挺起大肚腩，女生们多半显得沧桑，有的像怨妇，有的像老娘们儿。人到了这个岁数，最怕发胖，男人一胖，腆起难看的肚子，再一露出白头发茬儿，整个人就显老相，说四十也行，说五十、六十也有人信。女人一胖，显得更年期提前，往后像是没有了什么奔头。像怨妇的，是那些单位效益不怎么好，时刻面临下岗的；像老娘们儿的，是长期坐机关的，没熬上什么大官，反倒坐出了一个下坠的肥臀和一肚子鸡毛蒜皮。无论沧桑还是臃肿的脸，隋志高也都还能认得出来，因为他已经将同学名单琢磨好多遍了。只有一个他没认出来，那就是一个叫燕燕的女生，割了双眼皮，垫高了鼻梁，双眼皮没太割好，圆弧稍微大了些，有点浮肿，总像是在哭，表情像寡妇。另外一个差点儿没认出来的是同寝室的老五，大面积谢顶，像长了杨梅大疮，让他一惊。

隋志高遂也从他们身上照见了自己：四十三岁，单身，离异，清瘦，带着一个孩子，跟父母一道过活。有轻微的抑郁症。脸上带有离异单身男人特有的萧索表情。

他也这才明白原来自己懒得跟人聚会，还有一个理由：实际上他内心并不欢乐自由。他也就不愿意参与各种带有狂

欢性质的聚会拍拖。

初见时的生分、惊乍、哄叫渐渐平息，谈话的主题和气氛逐渐入港。当分别多年的大家打消了刚见时的隔膜，话语越说越密、套瓷越套越近乎的时候，刚开始看着别扭的眼前这帮家伙们，现在看上去顺眼多了。刚一见面时，在隋志高眼里，这群人都已经老模老相白内障青光眼，颇不招人爱看，说话做派都像戏剧小品里演的东北油子；过两个小时，就已经有三分之一人顺眼，找回了当年一起登山玩球时的感觉；又过了两个小时，又有三分之一看着也凑合，虽然面有老相，可说起话来艮赳赳，乐呵呵，听起来很是人情练达幽默风趣的呢！照这样下去，他想，再过上几个小时，指不定就会看谁谁可爱了呢！人啊，可真是个臭毛病，都架不住这么翻来覆去、躲不过避不开的来回地看。看来看去，连歪瓜裂枣都成了顺瓤子。

谈话聊天的地点不断的挪腾、转移，从北屋到南屋，从一个房间转移到又一个房间。聊天队伍也在不断扩大，先是一两个，然后三四个，接着男女生不分，一股脑儿扎堆聚一起唠闲嗑。在老歪会务组占用的那个南屋套间里，北方冬天上午十点多钟明媚的阳光射进窗来，给闲聊聚会的场所增添了温暖的景色。隋志高一不留神就发现了个别同学脑袋顶上的新问题——那是追赶时尚及其与衰老做斗争的痕迹——个别同学脑袋瓜子顶上染了头发，而且还不是一般的染，是挑染，挑起一小撮一小撮的头发来染，致使脑袋瓜子顶上一块黑一块黄，黑黄相间，富于动感。黄也不是街上小韩流们染那种特扎眼的明黄，而是跟黑比较靠近的金属铜黄色。太阳不照不知道，太阳一照，全体人民就都知道了。当然，同学们也不一

定是挑染，而是头发原来黑白掺杂，一上染料，着色不均，反而造成意外的挑染效果。还有极个别的土老冒男生染了黑发，乌黑乌黑的，像戴着一顶假发，一看就知道是把便宜染发水买回家里，老婆戴着胶皮手套大把大把抓挠，拿着细齿木梳给染的。不管怎么说，追赶时尚本身就表明了对生活的信心和热爱。

隋志高想，对同学们的美，我怎么一点都没发现出来了呢？可能是刚才情绪不对位，缺乏一种审美的眼光，一眼看到的竟全是一群老男老女老没牙屎鼠眼的衰相。你像王鹏举，早脱下了那身臃肿的羽绒衣，现在就换上了一身藏青色毛料西装，上身宽厚，下半身也笔挺，再把领带一拉得，就显得人模人样，看着挺符合当地教委主任身份；夫人李红也已装扮一新，跟早上刚见面时判若两人，回房间洗漱完毕后，略施粉黛，描眉画眼儿，头发梳成一个小抓髻，归归整整盘到脑勺后边，一件雪青色高领山羊绒毛衣，配一串紫檀色的木珠项链，整个人一下变得有气质了。怎么说人家也是当地著名的享受国家特殊贡献津贴的特级教师呢！

放眼再看别的人，似乎不像他肉眼的第一眼所看到的那么忧戚，反而一个个笑逐颜开，充满老同学见面后真挚的激动与感怀。早先上学那会儿就关系好的女生手牵手在一起呱嗒着，一个还给另一个带来了家乡的土特产；原来住一个屋上下铺的男生还在数落当年谁谁最爱打呼噜。人们互相问着打听着这个怎么样了，那个哪去了，这个在干什么，那个在捣腾什么。他就想，也许，那忧戚，实际上来自于他自己，他个人的心理，与别人无关。

老同学们互相盘问这，询问那，二十年过去，彼此传递

的，却已经都是生死讯息了啊。

——弯弯绕干得最冲，家伙算是飞黄腾达了，可惜，判了个死缓……算了，算了，不提他了。

——老家在梅河口的那个老毕，还记得不？哪个哪个？就是那个，平时蔫不唧不爱说话，拉得一手好胡琴那个。已经去世了。是吗？真的吗？可不是嘛。大前年。胃癌。年龄不到五十。家里还有两个孩子，爱人还下岗。怪可怜的。

——小胡，还记得不？在学校时老是小胡小胡地叫，其实早就是出版社的副总了。前年，也出车祸死了。去青海开会，遇到塌方。怎么那么寸，一行三辆车，石头就砸他的车上，车里边还就他一个人死。司机和副驾驶座上的人都没事。你说这是不是命啊？命里注定。

——是啊。兔死狐悲啊。咱们这些健在的人，有什么理由不好好活着？

——还有谁没能来？佟大姐啊？就是当年那个铁饼投得最远的那个？原来在农村下乡时就是铁姑娘队长，那身板，那力气，掰腕子，咱班男生也不敢不服啊！分回锦州，现在已经退休啦，在一家中学返聘当高考班辅导教师呢。本来说好能来的，昨天刚打电话来说，下雪，滑了一跤，骨盆粉碎性骨折。现在躺医院里头呢。哎呀，是嘛？要不要去看看她呀？要不打打电话问候一下？那么好身板的人也能骨折？可不是咋地，中老年妇女，普遍缺钙，可别当自己还是铁姑娘那会儿了。一晃，咱都是快做爷爷的了。学会心疼自己个儿吧。

——还有一个孙立惠也没来？跟老公出国去了澳大利亚。咱班出国的人还真不算很多。唉，学中文的，出啥出哇，出去了又能干点啥？也不就那么回事嘛。出去了，混得不好，还

不一定比呆在国内强。就说孙立惠吧，那年回来省亲，请老同学见面，嗳，你在不在？没来哇？你可不知道，把人请到家里去，桌子上就摆了几块小点心，几瓶小饮料，连顿饭也没舍得请，太寒碜人了！咱也知道人家是学得洋气了，可是人一回来，到了东北家乡这块地界上，最起码也要符合国情吧？

——是啊，得罪谁也别得罪老同学。得罪了老同学，等于绝了自己归乡的道儿。

——你那块溜效益怎么样？还行？还行就够啦！我那地界不行，天天闹精简，现在都鼓励提前退休，工龄买断，从经济效益上说哪一种更合适？那要看你自己怎么打算的。怎么打算？再打算我也比不得老兄你，堂堂的地级市领导，挥手一招呼，什么都送到家门口。

——家里老人都挺好吧？孩子怎么样？多大了？连老二都结婚有孩子了？爱人做什么呢？就别叫什么爱人了吧，就直接称老伴得了呗，叫爱人听着我不好意思，牙酸。好好好，老伴老伴，你家你老伴也挺好吧？糖尿病？唉，咋得上那玩意儿。有啥别有病，没啥别没钱。现在看病可是看不起。单位说给上医疗保险，大病统筹，结果到真有病的时候，还是麻烦，唉……

——啥也别说了，眼泪哗哗地。靠谁都不如靠自己。

——你那里房改完了吗？产权买下来啦？房子多少平米？

—— 一百六十平米？哦，还行，比我的还大一点。平顶还是复式？

——复式？行啊，一步到位。我当初后悔没买复式。你是贷款还是付现？

——付现。

——嚯,家伙,厉害呀!

——不能跟你比啊,你那里房价多高啊。我们这小地方,便宜。

——买车子没有?

——儿子媳妇刚买了一辆奇瑞。我们这岁数的,就别冒那个险、出那个奇了。搭孩子们的车坐就算有福喽!

——我那老婆,看人都有车,非要闹着自己也有一辆。这不,刚给她弄了一辆捷达王。捷达不错,一汽产的,就在家门口嘛不是,有个啥事换个零件啥的也方便……

…………

隋志高厌倦。疲惫。烦。刚开始还一直跟着应付几句,保持着真诚的微笑,关心老同学们的长短,说东聊西。时间一长,就烦了。他对别人的生活没兴趣,从来不爱打听别人的私生活,也不愿意把自己的生活形态告诉给别人。老同学们拼命打探别人生活状况的那种心情,他们话语里露出的无形的攀比,既幼稚,又实在。这些都是隋志高所不喜欢的。但是没办法,在他这个比较各色的北京人儿眼里,外省,本身就是个市民社会。以前每次回乡探亲或者办事,他都觉得是一脚踏入市民社会。虽说是大家共同生活在同一个时代,又都是那个年代过来的人,同学们当年被共同教化、灌输的都是同一个救世治民、让中华民族崛起于世界之林的国家民族理想,但是经过二十来年的磨炼,每个人的理想都遭逢过拐弯。老同学们在家门口过活,包裹在宗族宗法三亲六故的大网络中,生活目的很实在,过的就是个老人子女升官发财。隋志高早早脱离了那个网,只身漂流在政治文化中心的京城,深深濡染上京城的知识分子气,有一腔怀揣天下的理想和忧国忧

民的政治家情怀。他每天盯着政局的人事变动,关注美伊战争,讨论中国加入世贸后的文化市场开放,提案环境污染和交通堵塞的管理……人活在那里,话语形态总是显得无限邈远,不着边际。而对于日常生活他并不关心,也十分不屑,因而在这方面的能力也十分的微弱。一轮到唠家常嗑、扯点老婆舌闲话什么的,他就蒙了,没什么话说,词汇量小,口语能力特别差。关于日常生活方面的建设和扯淡的繁重任务,以前全是被他的前妻承担着的。所以,终有一天,当他妻子不愿再独自承担此重任,不打招呼就从他这个工作狂这里卸任辞职时,似乎也是意料之中可以理解。

见那几个身板已经沦落成大妈型的女同学正揪住一个个人使劲刨根问底,老婆孩子车子房子的问个没完,隋志高怕了,趁她们不注意,假装去洗手间,在里面偷耳听听外面仍在喧哗,蹑手蹑脚启开个门缝,然后悄悄地尿遁了出去。

出来,到外廊大口大口喘了几下气。似乎相邻的每一个房间都在有人聊天。他轻手轻脚往回走,路过隔壁房间时,只见房门大开,一男一女两个小朋友在那里叽叽嘎嘎玩电脑游戏。

隋志高来了。他就愿意跟小孩玩。自从儿子他妈跟他离婚后,他和儿子成了亲密无间的玩伴。他把大量时间都花在改善跟儿子关系身上,希望能借此弥补他们夫妻离婚给孩子带来的心灵损伤。儿子的态度是带答不理,基本不领情。十四五岁的孩子,正是半懂半不懂,长个儿也长心眼儿的时候。隋志高心里真是苦恼多多。

他走进去,跟小孩子们打招呼。小孩子还挺有礼貌,那个站着的高个儿小男孩先说"叔叔好",另一个坐在笔记本电脑

前的小女孩忙乎得头也不抬，也跟着说了句“叔叔好”。

隋志高说让我猜猜你们都是谁家的孩子。他先猜男孩子，说是老七家的，小孩说不对，又说是老八家的，还说不对。男孩自己供认说是陈平戚和许少鹃家的。隋志高一听，哦，是班级里处成的另一对夫妻。心说看来咱们班爱情坚贞程度还不错啊！这么多年了，还在一起过呢。男孩说他跟爹妈来省城给哥哥抓药、配血型。哥哥得了白血病，爸妈到处找药为他治疗。隋志高心里一沉：原来他们承受这么大的不幸！刚才看他们在那里谈笑风生，一点看不出来此行还有这一项沉重任务。

隋志高又问小女孩说：“你呢？你跟谁来的呀？”

小女孩头也不抬说燕燕。就是那个割了双眼皮的那个。“我妈说她自己来没意思，非得拉上我。其实我一点都不愿意来。学校马上要考试了。”小女孩抱怨着。

隋志高往前探探头，见她在玩电脑游戏《骇客帝国》。这个游戏他跟儿子玩过，战斗非常激烈。他就提出要求跟他们一块打。小男孩显得很高兴，客气地让座给他。小女孩恋恋不舍地从荧光屏前抬起头来，一见他，惊呼说：“叔叔，你好像梁朝伟耶！”

隋志高笑了，说：“哦，我有那么阴吗？”

“那当然。你像他一样有一双电眼，专门电中年女人。”

隋志高放声大笑。这是他到这儿以来，笑得最畅快的一次。

他熟练地从弹药库里拣起一把手枪，投入了战斗。

一边开枪打，还一边想：

我果真有那么忧郁的眼睛吗？

中午大家都拿着餐券到饭厅吃自助餐。召集人老歪说，见面接风宴会安排在晚上，中午大家就简单凑合着吃点，咱们边吃边等还没有到的同学。大家表示能够理解。于是都在餐厅里拿盘子夹好了自己的一份饭，转向回来又凑坐到一起，叨咕来叨咕去还是那点车轱辘话。隋志高就纳闷：为什么分别二十来年的话，见面一说，只一会儿，就没了呢？再说，就全是重复。早知这样没意思的话，当年，他们还会不会唱“再过二十年，我们再相会”？

吃过午饭，隋志高立刻回房，关好门，也拔了电话，栽歪在床上休息。老歪挺有眼力见儿，给他自己独自安排了一个屋，别人都是两人一间。好不容易躲开那么多人、那么多他不愿意参与的话题，他想他得抓紧时间休息。躺下来，闭眼睛想睡。可不知怎的，只要一闭眼，就觉得仍旧是在火车上，一团棉花在脑子里忽悠来忽悠去，那种失重的感觉，让人好不心烦。稍微迷糊了一会儿，隔壁房间的喧哗声把他惊醒，一看表，离晚上还很远。于是打电话问老歪下午的安排。老歪说下午没什么安排，有事的办事，没事的休息。晚上接风，去他的饭店。隋志高本想问问榆叶梅何时来，话到嘴边，又咽回去，只说：“我想出去走走。”老歪说：“等会儿，我马上到你那儿去，开车拉你。”隋志高说：“不用，我就在附近转转，去去北陵公园。”老歪说：“那也好。去北陵的话就你身上穿那点玩意儿根本不够用，别给领导冻个好歹的，我可担待不起。等着，我借件军大衣给你送过去。”隋志高刚想说不用，老歪已经不由分说，把电话挂了。

老歪还真就送对了，没有军大衣真是不成。一上午猫在

屋里不觉得，冷丁一出门，还是觉得北风飕飕的，打穿裤脚管。他把大衣裹紧，信步往前走。转过了宾馆的角门，就是北陵公园。隋志高有个脾气，就是帝王的陵墓一直为他所喜爱，河北的清东陵，北京的明十三陵，都是他常爱去观光的地方，但凡有机会，就跟过去溜达一趟。至于为什么，他自己也说不上，只是觉得那些地方有点什么通灵的、超常的东西，那是日常生活中所没有的。置身于陵墓群中，对天、地、神、人都能产生出畏惧。人活着总得畏惧点什么，不然就没法活了。

相比那些大型的陵墓群，沈城眼下这块清朝始祖的陵墓，显得很袖珍，虽说也是陵墓，却是相毗邻这所大学里学生们的恋爱嬉戏乐园。谁让它们在距离上如此挨得近了呢！当年到省城上学后第一次来这里玩，见到那些雕栏玉砌的牌坊和隆起的坟包，还有故宫，也把他看得眼花缭乱。满清人打天下时的遗迹都留在这座城市里，习以为常时，便对它们没了感觉。当年他听榆叶梅讲，她小的时候，每年清明学校都要领着祭扫烈士墓，在抗美援朝烈士陵园献完花圈、宣过誓后，接着就来逛北陵公园。扫墓和逛公园是连在一起的，所以她们每年都特别盼望清明节。听她这么一说，隋志高的羡慕之情油然而生！他不能想象，一个人小的时候就能把这么好的风景习以为常当成玩耍之地；就像他第一次听他前妻小敏讲，她小时候搞少先队活动是去天安门广场，然后一定要顺带着逛王府井和大栅栏。当时听了，他的心里又是怎样的一动！剧烈震动！那是他这个乡下孩子几经奋斗才能够到达的地方，她们却从一出生就能享用，是那些地方的主人。潜意识里，她，她们，就是她们所在的城市的象征。跟她们建立起联系，就是跟她们所在的城市建立起了一种关系。

隋志高顺着湖边慢慢踱着，一点一点找寻着旧时的痕迹。他点着了一根烟，在湖边的望月亭上坐下来。北陵周末的湖面上，异常宁静。远处儿童乐园那地方有几对年轻父母带着孩子在那里堆雪人。通往陵园深处的甬道上有几个半大孩子结伴嬉闹而行，其中一个不时往路边树干踢上几脚，树上的雪末子刷刷落下，灌了另一个一袄领子，他们就互相嬉闹着追追打打。那些属于青春的喧闹声更衬托出了他一个中年人内心的孤寂。是孤寂吗？不！分明是，分明是，他的耳膜里，传来了榆叶梅生动娇俏的笑声。那笑声，属于一九八〇年的青春的笑声，娇俏欢乐地倾洒在北陵湖面的冰雪跑道上。

榆叶梅穿了件高领嫩绿的套头羊毛衫，扎着一条马尾辫，像春天的小树，亭亭玉立在北陵三月洁白的冰面上。一九八〇年的春天，并不是所有的人都穿得起高领羊毛衫。她的身后，追随着一群穿着藏蓝色秋衣的男性爱慕者，叽叽喳喳，喧闹起哄，仿佛一群春天的鸟儿追随嫩绿的柳枝招摇。

滑冰场里不断有人摔倒，又不断有人跟上。主航道中心线热闹非凡。

隋志高那时只能呆在跑道外圈溜达，在冰场的边缘走着鸭子步。他一个农村小孩，根本连冰刀都没见过，更别说滑了。同学中有许多滑得好的，尤其那些老大不小的同学，不知都从哪儿修炼出来一身的本事，见什么会玩什么，有能耐的，一上阵，就使劲显摆，没人管别人是怎样愚笨。本来，大学的游戏场就是供每个人显示才艺的地方。弯弯绕也是多才多艺的一个。他不但会滑，还能倒背着手，弯着虾米腰，撅起大屁股，做花样滑行，模样挺专业。

隋志高又一次摔倒了，咕咚一声，摔得挺厉害。他听到弯

弯绕嬉笑一声,哧溜一脚远去。隋志高气馁,站不起来,两腿是朝两个方向劈着摔倒的,一时收拢不回来。他很窘,坐在地上忧戚地听着弯弯绕的笑,心里很不是滋味。

一双白色冰刀停在他眼前。一只戴着棕色小羊皮手套的手伸过来:“来。我拉你一把。”

是榆叶梅。一株春天的小树,亭亭玉立,凤眼含笑,双颊飞红,那是被寒风打出的一点点娇红。

隋志高受宠若惊,将手伸过去——一双戴着白色线织的劳保手套的手,递向一只戴着精致小羊皮手套的手,给牵住,拉了起来,磕磕绊绊,从边缘向中心,一步一步向前。

——一九八〇年初春北陵湖面上一双小羊皮手套的小手一伸,第一次将他从边缘拉向中心,从此改变了他的命运。

第一次的亲密接触,其中的原因很多,很多。按理说,以他的出身、资历,跟榆叶梅相差太大,榆叶梅又比他大三岁,一般是不会对他感兴趣的。但她就是那种充满了优越感,虚荣又浪漫的女孩,自我感觉好得过分,希望普天下男人都喜欢她,都围着她转。屁股后边围着一大群,都是唾手可得的,她不待见;惟有隋志高例外,隋志高从不主动追求她,连多看她一眼都没有,在男生里显得牛皮烘烘的。其实她哪里知道,那实在是因为隋志高不懂,还不开窍,他对这个城市的自卑情结还没有过去,又有那么多新鲜好玩的东西等着去看,同时还要忙着应付肚子问题,他哪里有心思和经历去追女孩子?他对她不在意,反倒使她来了兴致,非要逗他玩,吸引他的注意力不可。榆叶梅抛多少眼风这傻小子都接不过去,最后非要逗得人家姑娘主动伸出手去拉他不可。

除了要征服一个不向她献媚的傻小子男生外,隋志高长

得帅气，白净，手指修长，面庞忧郁，“一点不像农村来的孩子”（这是榆叶梅当别的女生面对他的评价），也是吸引榆叶梅要控制他的一个原因。他那种很面、很忧郁的性格，听话、随人摆弄的傻样，都很适合她的颐指气使脾气。他学习好，人聪明，入学成绩就排第一，以后一直都名列前茅；写字好，速度快，课堂笔记在考试前总被全班同学传抄，总有许多平时不听讲不上课的人临考试前抱佛脚，拿着他的笔记狂背，最后都能得个及格分。再后来就发展到隋志高选哪门课，那些懒人们就跟着选哪门课，平时他们不用去听，考试前抄他笔记，一背就行了。这是小屁孩隋志高当年在班级同学里的威信和用处。

不管他长得多么好看，他的笔记做得再好，他也只是她逗着玩的一块作料，她的目的就是挥霍青春，显示魅力。不想，他当真了，动了真格的，不管不顾，爱得天昏地暗。老实的孩子不能逗，一逗就容易出硬伤。她想退，他拉着不放。她也被本能冲动驱使，玩到哪算哪，没有什么害怕，看哪一天算玩到家。

爱上榆叶梅，也改变了隋志高的自我评价。隋志高一直都对自己的定位很难处置：他既不是知青，也不是城里出生的新一代，他只是土生土长的农家孩子。当年知青当道、使劲渲染他们在乡下的苦难，喊着“夺回被林彪‘四人帮’耽误的青春”口号时，隋志高心里说：妈的，你们下了回乡就有了苦难，我呢？我们这些一落地就掉在柴火堆稻草堆大粪堆里的孩子呢？注定一辈子就要脸朝黄土背朝天？你们牛×什么你们？都是同龄人，你们优越感的来源，只不过就是出生地而已。

现在,他被爱情冲昏了头脑,充分的自信在年轻的面庞上一天天扩展开来。他爱上的是全城最好、最美丽的姑娘。全城最好、最美丽的姑娘爱上了他!她就是这座城。这座城就是她这位好姑娘。第一次跟同学到她家玩时,愈发加重了这个印象。作为一个省银行副行长的女儿,她可以随便展示一点她家里的东西就震慑死他们。像他和他的同学们那样的普通家庭甚至更贫困一点的家庭,在一九八〇年时没有谁家的房子在那时就可以四室一厅,没有谁家客厅茶几上就已经摆放上了瓜果梨桃。他崇拜,向往,惊奇,赞叹。这是他第一次亲眼目睹的城市人家生活。他有理由向这个目标挣扎、奋进。虽然他知道他和她差距太大,她身上有太多不安定因素,是他所抓不住控制不住的,但是他喜欢、他稀奇,他要把爱情坚持到底。有一次他们谈理想。“我想过与众不同的生活。”她说。“你呢?”她问。“我想跳出农门,不再回去种地。”他实实在在地回答。

榆叶梅太著名,太招摇,一朵校花人人掐。谁若跟她在一起,显然要被人所瞩目,也必将成为众矢之的。由于跟榆叶梅的特殊关系,他成了男生们关注和嫉妒的焦点。人的脾气秉性,往往也是越被人关注就越要强。他的肾上腺素分泌激烈,胡须开始长得坚硬,开始狂看爱情小说,并对征服郝思嘉的白瑞德有了自己的理解:有的时候,爱情需要些强硬手段。尤其对那些貌似性情刚烈的女人。

也是在北陵湖边的画舫上,他与榆叶梅第一次接吻;在那个渔舟唱晚的小桥旁,他第一次把她挤靠在树干上,手掌探进她的胸衣,颤巍巍握到了她的乳房——那是不盈一握的一对害羞小鸽子般的乳房,乳头像苏醒过来的小鸽子嘴,在

他手掌心里一啄一啄的。那种美妙的感受他终生难忘！再往下深入，榆叶梅就不让了。她并紧两腿，将连衣裙的裙裾紧紧卷裹在大腿内侧，意乱情迷然而却分外坚定地说："不。"

榆叶梅分外坚定地说："不。"别看她表面招摇，骨子里也很传统，只不过是得着了开放之风，得着了环境，容着她卖弄姿色，挥霍青春。但凡漂亮女子，在青春期都有漫长的挥霍经历，如果没来得及挥霍就被老公领回家睡觉去的，婚后也一定会找补回来，让老公当王八戴绿帽子。展示羽毛是一切美丽动物的自恋天性，不管这展示有没有回报。她也知道，他们是不会有结果的，但她控制不住自己爱玩喜欢刺激的天性。她知道给自己留条底线，无论跟哪个男生玩，她都不会越过。因为那不是她最终想要的。所以她说"不"。他不知道，但是她知道，他们的关系终归有一天要解体摊牌的。她不知道那一天，那个合适的分手机会会是在哪，但是那一天早晚都要来的。

那一天终于来到了。那是毕业分配来临之前，隋志高跟榆叶梅商谈，希望能确定和公布他们俩的恋爱关系，因为一旦如此，隋志高就有可能留在省城。虽说一入学时学校就宣布大学期间不主张谈恋爱，但是到了毕业分配时，还是照顾这种关系，尽量把恋人们分到一起。隋志高非常希望能这样，因为当时的留城名额紧张，除了本地学生以外，再有就是像弯弯绕之类的学生党员、班干部才会受照顾。隋志高有竞争力的地方仅仅在于学习成绩好，当时系里为鼓励大家平时好好学习，也曾有承诺，成绩连续几年排前几名的，毕业分配时照顾，可以首先挑选工作。如果他再加上榆叶梅这层关系，留在省城机关几乎可以说是手拿把掐。

然而榆叶梅恰恰在这个时候退缩了。榆叶梅的退缩给了隋志高的人生前途致命地有力地一击。她不想公开宣布和承认两人的关系。脱离关系的说明是以写信的方式传达的。她在给隋志高的信中言辞诚恳,情意深长,说自从隋志高提出要跟系里公布两人之间的关系后,她就心如潮涌,夜不能寐,经过几天几夜的慎重考虑,还是觉得两人不合适,性格脾气秉性都合不来,不适合于将来在一起共同生活。她还说她的家长也不同意她找一个比自己小三岁的小弟弟做朋友。榆叶梅还很抱歉地说,对于我的单方面的绝交行为你也许一时接受不了,那就让我们勇敢一些,挺胸抬头面对新生活吧!隋志高同学,爱情不在友谊在,敬个礼拉拉手,我们还是好朋友!衷心祝你有个远大前程。署名:友:叶梅。

信发出后,榆叶梅就杳无踪影,躲了起来。无论隋志高见信后有何反应,只要是错过了毕业分配前这几天,再说什么也是白费。而她自己则无所谓,毕业分不分配她也是本市的,随便让她老爸给安排个工作,几乎是想去哪就去哪。她这一招也是太毒太损了!隋志高那几天几乎精神失常差点没疯掉,他天天跑女生宿舍打听,整夜整夜地站在榆叶梅家楼下等着。他已经失去了理智,大脑一片空白,也不知道自己该干啥该不干啥。同学们该走门子的走门子,该盗洞的盗洞,四下里紧忙地找关系活动,只有傻小子隋志高处于失恋的疯狂之中痴痴地等。这样下去,等待他的真就剩一纸回乡派遣证书。

直到辅导员找到隋志高谈话,商讨他毕业后去向时他才缓过神来。这只是毕业分配前的一项例行谈话,对于那些有去向的人早已私下谈完了,剩下的就是这些一劳本神听从分配的学生。辅导员是老一届工农兵大学生,为人厚道,年龄比

班里最大的同学还要小,平时跟大家处得不错,说起来,隋志高还是他的小老乡。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对于隋志高的一举一动,辅导员一直都很关注,对于他和榆叶梅的事情,他也一清二楚,心知肚明。有了一层老乡关系,跟没有那是大不一样,他是真心希望自己的老乡里边能有人有出息,成大器。于是就在一九八二年夏天那个蚊虫肆虐的溽热的北方夜晚,辅导员把小老乡隋志高叫到自己办公室,开门见山地问道:“给你一个进北京的机会,你去不去?”隋志高应该永远记住一九八二年夏天沈城那个蚊虫肆虐的溽热的北方夜晚。一个濒临精神崩溃的爱情失意的穷小子,被一个好心人重又拉上一条前途无限美好的康庄大道。

贵人啊!人生中所有的贵人他都该涌泉相报!

他当天就签下了分配意向书,第二天办手续,拿毕业生派遣证,第三天晚上,就竟然登上了进京的列车。他只让老歪帮他把行李托运到车站,没有举行任何告别仪式,也没有跟其他人打招呼。一腔愁绪,满怀离索,匆匆告别他生活四年的沈城,把梦与泪,放飞在进京的两条长长铁轨上……

4

晚上的接风宴在老歪的饭店里举行。老歪开的饭店在五里河夏宫旁边,属于市里繁华地段。当初他买这块地皮时,这里还是浑河边上的一片荒滩,地价便宜,没人看得上眼。后来机场高速路修起来,五里河体育场盖起来,著名的水上嬉戏乐园夏宫也拔地而起,这块地皮便开始升值得不得了,人气一股脑儿聚拢来。这一切并不证明老歪有经济头脑,而是傻

人有傻命,活该他发财。

老歪毕业后先分到机关,不久就从机关辞职下海,先是倒腾过钢材,盘条,也炒股,但都输得一塌糊涂。他在数字方面根本没有一点天分,考大学时数学就不及格,全靠历史地理死记硬背,把分数凑够了才上来。后来才开始开饭店,开始是小本经营,把他老家铁岭的小鸡蘑菇、野山菌、獐子肉、山野菜等等倒腾来,整成特色菜,形成别具特色的野山珍菜馆。后来,他们铁岭的大人物赵本山在全国走红了,"铁岭"这个大城市名也很快就随之传遍塞外江南。老歪脑筋活,跟风快,立刻把自己餐馆名字也叫成"铁岭山珍菜馆",还将老乡赵本山的照片给放大成足足有一面墙那么大,在小饭馆里一进门的显眼地方给挂起来。别人问他这是不是有侵犯肖像权的嫌疑,老歪理直气壮答:啥肖像权?那才叫瞎掰呢!这纯属于偶像崇拜!没见我这全都是从画报和招贴画上剪下来的吗?属于免费替明星做宣传。再则说,我女儿把山口百惠贴一墙,我儿子还把足球明星照片贴一屋子呢,你说那都是侵权吗?

别人就笑说:看来你们家有偶像崇拜的基因。

也说不准是不是借着明星的光,反正他的饭店逐渐红火了,回头客一拨接一拨。他一看用赵本山的时间太长了,容易引起食客审美疲劳,于是就毫不吝惜地给摘下去,改挂潘长江。一段时间内,一看又用得差不多了,潘长江已经调到北京,不在沈城这疙瘩有影响了,就改挂春节晚会上演卖拐的范伟。反正都是他自己老乡,谁正当红就挂谁。生意进入赢利阶段后,老歪将他老家的七大姑八大姨组织起来,在本省另外几家小城还开了几家分店。他这饭馆发了点财,无以炫耀,只有在同学面前露脸。除了工商税务环卫那些揩他油的部门

以外,“同学”是他最主要社交范围。作为一个过去年代的中文系毕业生,别看老歪在文学上没什么才气和出息,却也遗留了些真风雅和假清高,对于生意上的伙伴,除了金钱来往,心里一律瞧不上,不屑于与他们为伍做朋友。而他的交往范围,又难得遇见什么文化圈子里的同仁,故而只剩下了同学。尤其是那些当了官的、出了名的同学,整天挂在他的嘴巴头上。他们班有一个同学毕业后去了西藏当了先锋作家,他买了二十本书替那位同学到处送人,尽管他自己根本整不明白那里边的博尔赫斯什么的叙事圈套究竟是啥玩意儿。老歪也一直将隋志高真心景仰,在外边对人吹牛时总提我有个铁子在北京某部当局长。只不过,这景仰表达到语言上,就变成了显摆老歪自己,隋志高反倒成了依附对象。

老同学们仨一群俩一伙从宾馆打车过去,隋志高待遇特殊,还是坐老歪的车。车里同时还搭上了王鹏举夫妻俩。一路上这两口子都在惊呼沈城的变化,一惊一乍,一逗一捧,夫唱妇随,听着像说相声。隋志高搞不清他们夫妻哪来那么旺盛的精力。

到了饭店,一看,门面修得不错,张灯结彩,蛮是气派。这是座二层小楼,包间雅间齐全。进门处以及走廊通道里果然挂着铁岭老乡巨照,几个主要人物大活宝给放大得跟活人趴在墙上似的。二楼包间之间的屏风隔断收拢开去,露出篮球场那么大的空场,留给他们今天的聚会。几位服务员小姐红旗袍红嘴唇的侍立两厢,四张圆桌早已摆好,刀叉冷盘拼好图形。一看那里的萝卜刻花,就知今天这场景整得挺大。

人们闹哄哄就座,喧哗,等待。隋志高被安排在跟老歪同桌,王鹏举夫妻、燕燕及其女儿等一起就座。老歪今晚精神抖

擞，脱去了早晨接站时那件登硬的牛皮茄克，换了一身柔软挺括的黑色毛料西装，内穿一件鼠灰色衬衫，扎一根金黄带碎花的领带，左手中指和无名指各戴一枚戒指，老板风范一下子就出来了。人们七嘴八舌夸赞老歪饭店有气派，装潢独特，香味袭人，夸赞老歪财大气粗，一表人才，众口一词调侃着：老四，你看你这样儿，你这才叫真正的成功人士啊！别人，都是穷扯！老歪听了，既得意又谦虚，走来走去，摇头晃脑，指挥调度，吩咐安排。隋志高见自己身边还留下一个空位子，随口问道这是给谁留的。老歪说榆叶梅。她刚打电话来说路上堵车，她马上就到。隋志高没言语，心说这么多年，榆叶梅还是那个喜欢做秀的脾气，非要惹人注目，一定要自己拿捏够了、众星捧月才能出场。她以为她是谁？还是当年学校里那个万人追？

奇怪这么多年，他们竟没有再见面。他和榆叶梅，一直避免见面。他有过许多次回乡的机会却没想去找她；她也有过来北京出差的机会却也没想要去见他。对他来说，那是心口上的一种疼；对她来说，又是什么？隋志高不知道。他不是不知道，只是避免去想。后来，果真也就不想了。

果不其然，这边刚把酒杯里的酒都斟上，老歪把各桌情况都检查了一遍，见没有什么纰漏，于是又回到主桌，刚端起杯子，站定，整了整领带，说了声："各位老同学——"

话音未落，就听一声细细侉侉的道歉声传来："哎呀，我来晚啦！抱歉抱歉！对不起大家啦！"

那声音抑扬顿挫，有如名角出场前的一声肥喏。接着就是门口迎宾小姐两旁一闪，榆叶梅出现在正中央，亮相，定格，嘴角挂笑，目光闪闪，眼中向大家暗暗送出秋天的菠菜。

没错，还是那个巴掌小脸，山羊腿，细高挑身材，撅嘴唇，狐媚眼，叽里骨碌乱转的不安分眼神。看得出，榆叶梅比以前更丰满、更性感了。穿了件大红羊绒连衣裙，配一双黑色羊皮高腰靴，腕上搭一件酡红色裘皮大氅，浑身上下捯饬得没有一丝一毫杂毛，每一个细胞都在灯光照耀之下熠熠闪亮。

在座的没有谁不服气的。男生有点看傻眼了。女生回过神来，赶紧招呼："叶梅啊，快来坐，坐。怎么来的？自己开车来的呀？"榆叶梅说："没有，我让司机开的。雪大，路滑，自己不敢开。""那快让司机也进来一块儿吃吧。""不价了，我已经让司机回去，待会儿咱们完事时再呼他。"

寥寥数语，就把先前议论是买奇瑞还是捷达的那几位打发了。人家不但是有车族，人家还是个有私人司机族。

榆叶梅莲步轻移，缓缓落座隋志高身边，扭过身来，冲他嫣然一笑。

这顿饭，隋志高没有吃好。

闹腾到晚上九点来钟，人们基本上都已经喝得歪歪斜斜。先前还规矩着，小声地吃喝，谈一些久别相聚的文明话题。等到后来，酒一上脸，就无所顾忌了，一屋子人粗声大嗓使劲喧哗，可嗓门子造。结果是谁也听不清谁说什么，谁也都差点忘记了自己是五十二岁啊还是二十五岁。有两个年轻时曾共同是榆叶梅爱好者的男生话不投机，不知哪句没说好，两人脸红脖子粗站起来，互相指责、呵斥，比比划划差点没打起来。众人一旁给劝架拉开。老歪把两人给分开到两个桌上，又继续喝自己的酒去了。饭店里这种事是家常便饭，东北男人就习惯借酒盖脸，在酒桌上撒撒野，动动气，支巴得挺厉

害,过后啥事没有,根本打不起来。老歪对此习以为常,一点也不显得惊诧。

吃累了喝累了,有男生问老歪能不能给整点好玩的。老歪说有啊,洗脚、桑拿、按摩、二人转、搓麻,想选哪个?众人乱嚷嚷一气,结果没达成统一意见。最后各取所需,洗脚、桑拿的一批老歪先给弄过去了;接着看二人转的几个也给指了地点,打电话联系妥,他们自己过去;搓麻的一批跟他走,去他的辉山别墅可以彻夜打通宵。隋志高说自己想回宾馆去睡觉。老歪说别价啊,好不容易来了,怎么能就回去?走吧走吧,愿意睡觉,到我别墅那儿一样睡,有的是房间供你休息。

隋志高无奈,只好跟上贼船一样上了老歪的黑车。榆叶梅也钻进他们的车里来。这一晚隋志高走到哪,她跟到哪,整得隋志高好紧张,有点累。先前还那么想她来着,被她电话里的声音逗着,里想外想,也没想出个什么名堂来。一旦见了,一点感觉都没有。就是想暂时躲开,回避开,自己个儿悄悄呆一会儿。他想也许是因为自己这一天太累的缘故,情绪忽高忽低,总是上不来劲。榆叶梅这么跟腚似的总盯着他,说不定也是老歪嘱咐她陪着的。

从饭店到老歪别墅,中间是很漫长一段距离,黑黢黢的,两旁都是林子,路灯不很亮,全靠车前灯和反射的雪光照明。大概走了三十来分钟后,远远见辉山脚下一片灯火通明的所在,那就是这个城市富人们的别墅区了。几辆车一停靠在大铁栅栏门前,各家的狗听见了动静,开始用暗号相互联络,继而狂吠。老歪把车开进去,其他人从车里下来,跟进院里。浓重的夜色雪景中,也具体看不清什么。影影绰绰见黑森森的树林环绕中,一幢二层带尖顶的白色小楼耸立院子中央,仿

佛电影《蝴蝶梦》里的曼德利庄园的外景地。

老歪吩咐开门，佣人打开了院子里所有的灯，先领众人在院里转悠。灯光刷地一亮，映照出别墅的辉煌。同学们酒气醺醺地观看他的暖窖，菜地，鸡圈，狗窝，夏天时候的葡萄园子。有人打趣说："老四，你这是典型的城市中产阶级的生活啊！有房有车，郊区有别墅。就差再养几个小老婆了。嗳，怎么你夫人一直没看见？"老歪说："她领孩子回娘家了。啥中产阶级？中产阶级就我这破样？"又有人打趣说："老四，哪一天重新划分阶级成分的话，你这算不算得上是小地主？"另一个说："小地主？他这算老地主了。多少家产哪，×！"

老歪暗自得意，领他们进屋，楼上楼下参观，打开所有客房，供客人们休息娱乐。那几个赌棍已经手痒难耐，凑齐了搭子，钻进麻将室就开战。一桌不够，又临时加了一桌。女人们则聚在一个房间唠嗑。老歪安顿完了他们，问隋志高想玩点啥，隋志高说："我喝点茶，看看电视，就这儿歇会儿。你忙你的，别管我。"

老歪说："我看你是太累了。这样吧，我有个朋友，会看病，特灵，特管用，我让他过来，给你也看看，做做电疗。"隋志高说："算了。我就这么呆着就行。"老歪很执拗，说："呆着也是呆着，你就让他看看。有病治病，没病健身。"隋志高说："啥？他是卖大力丸的？"老歪没理会，忙着打电话喂喂去了。

不一会儿，会看病的神人来了。吹了半天，不过就是一个穿得埋了巴汰的民工模样的人，身后跟一个农村家庭妇女模样的媳妇。老歪给他们介绍，管那人叫"大先生"，说大先生医术高明，一般人他不给看。只有贵客临门才能出山。说完，让大先生上楼去准备准备。

那边王鹏举听了，嚷着先要上去，说他最近以来一直腰疼，想请神医看看。周围麻将搭子们不干，说刚上听就走？要不，喊你老婆来盯会儿。李红就过去替王鹏举摸牌，王鹏举这才腾出身子来，一步一晃上二楼。

等到隋志高被领上去时，王鹏举已经被看完。只见二楼书房里，大先生正在写字台前肃穆而立，右手空着，左手握着一根黑粗的电线头。电线延伸下去，连着地毯上的一个圆疙瘩头的普通插座，插座上又有一根线出去，连着墙壁上一个普通的两相电源插头。啥也没有，啥也看不出个名堂，一切都简单到了极点，就是电门上接出一根黑电线，大先生再把这根民用的二百二电压的电线挂在手里，像个不通电的人一般的那儿站着呢。他对面，是刚被电完的王鹏举，正坐在床边系裤子，脑门上全是汗，嘴里叨咕着："这玩意儿，太厉害了！嗯，好使！我说老四，这到底是啥原理？"

老歪说："大先生通过自己的身体调整电压，再用电流把你身体里淤积的病灶疏通了。"

王鹏举点头佩服，系完裤带走下楼去。轮到隋志高坐到了大先生对面。大先生问："治哪儿？"老歪说："这位是北京来的领导，领导通常都是日理万机，都有神经衰弱。就做做脑神经吧。""嗯哪。伸出手。摊平。"大先生下了命令。

没容隋志高多想，猛然间，觉得似有一根针在手心里扎了一下，隋志高的心里跟着一紧。接着而来的，是一阵麻酥酥的痛痒。隋志高眼见着大先生左手捏电线，将空着的右手食指随意在他手心里点了一点，麻痒的感觉立即从手心、手掌顺着胳膊一路爬上来，传遍了全身。一瞬间的很酥痒的感觉过后，大先生的手指就逗留得长了。他的手指尖儿触在他的

手掌心里不动，隋志高便眼见着自己的手不由自主地痉挛，几个手指迅速蜷曲，向手心部分哆嗦着弯拢，像小儿麻痹后遗症。一股麻劲和电力顺着胳膊走了上去，迅速逼近了心脏。热辣辣的，感觉到了胸腔不太好受。

“伸另一只手。”

隋志高随着声音，乖乖听口令伸出另一只手，眼见着手掌遭受的是同样痉挛，像被开水烫过的死鸡爪子，脑袋瓜子里也有点空白，虚无。不由得手心里的汗渗了出来。大先生的声音从虚无缥缈处传来：“气脉发虚，你的虚汗逼出来了。”然后开始用食指击点隋志高的脸。手指尖每一次触到脸上皮肤，他都明显感到那个部位面瘫，痉挛，口眼歪斜，哈喇子难以自抑。

接着大先生又顺序向上，空手点到他的脑门上。隋志高不由自主闭上了眼睛。随着大先生手指的点拨，眼前冒出一片片股指曲线波动图，和一道道大起大落的错乱的心电图，全是倒V字型，波长起伏不定，伴有金光乱闪。隋志高能够感觉出大先生逐渐加大了手指尖电流量，下手开始有点狠了，一下，一下，像用锥子，在他心尖上一剜，又一剜，剜掉他心脏瓣膜上许多肉来。他心脏明显感到窒息、难受，不禁下意识地叫唤起来，“行了行了”，一边闭着眼睛使劲往后躲闪。大先生不动声色，不依不饶，又追着他的脸连电了两下，仿佛狠狠闷了他的心脏两拳，这才肯放手罢休。隋志高的脑袋上出了汗，浑身也都出了汗。

老歪说：“行了。这回你的汗出透了。怎么样？浑身清爽了吧？”

隋志高没言语，脸色苍白，行动缓慢。他慢吞吞下楼，回

到刚才那间客人休息室,挨近床边,艰难地放平身体躺下,一边暂缓着自己的心跳,一边在心里骂:妈个老歪,是想整死我啊!

直到榆叶梅敲门进来,他还未从刚才的惊惧中完全缓过来。榆叶梅问明原因,说:“唉!你信他!他总共就结交下那么几个大仙儿,一天臭显摆。谁来给谁看病。早知道,我非拦着你。走这么老远的路,累了一天,哪禁得住他们咋呼!”

几句热乎话,说得隋志高心里受用。这就是榆叶梅,她想玩你时,体恤,多情,嘴会来事儿,什么娇姿娇调都使得出来。等她玩够了想走人时,也是拍拍屁股一股烟而散,丝毫不顾及他人感受。

他没说什么话,气脉还不够用。他请榆叶梅给倒了一杯茶,仍旧平躺着,往上缓劲。榆叶梅守在床前,慢悠悠地给他削苹果。一股夏奈尔香水的气息,缭绕在他的床边。

喝了几口茶,缓过点劲儿来了,隋志高挺不好意思地说:“你看,刚见面,竟成这样……”

榆叶梅打断他说:“哎呀,志高,你看你,这么客气干啥呀,又不是外人……”

一句话,说得隋志高微微脸红。没等说出什么,门一推,老歪过来。见榆叶梅在屋坐着,隋志高躺在床上,两人的坐卧形态,显然有点暧昧。老歪就假装打扰了别人好事一般,干咳一声,说:“啊,叶梅也在这儿哪?”

榆叶梅嗔怪他说:“看你把他整成啥样,万一有个好歹的可怎么办?就你认识那俩破大仙,到处抖擞什么抖擞?”

老歪一听,很紧张,忙说:“咋地了咋地了?我看看。”一边走到床边,见隋志高脸色还有点煞白,忙问:“那什么,志高,

要不要紧哇？不行咱们赶紧上医院。你看你不舒服你咋不早说呢，我还以为我理疗得挺好地呢。”

隋志高摆摆手：“没事。待会儿就好了。”

老歪说：“要不，那什么，志高，今晚就别回宾馆那边了，就住在这儿，正好咱哥俩也好好聊聊。”

榆叶梅也劝说：“志高你就别走了，这儿有佣人，有司机，万一有点啥事，也好招呼个人。”

玩麻将的两伙人持续到下半夜两点多钟才散。那几个出去洗脚的、洗头的、桑拿的、听二人转的也都纷纷回去了。榆叶梅也没有什么理由留下来陪隋志高，只好也走了。鸡鸭鹅狗们都已入睡。整个别墅清静下来，映入宁静的月光清辉之中。

洗过热水澡，泡上一杯热茶，老歪、隋志高两个人在烧得暖暖和和的客房里穿着睡衣，歪在各自床上，有一搭无一搭地聊着天。电视里的一出韩国言情剧闪来闪去，哭哭啼啼、明明暗暗地晃着，给这个别墅的雪夜增加了些惆怅的气氛。隋志高此时感觉身体状况好多了，话也有兴致说得多一些。他由衷地夸赞说：“老四，真不错，一个人置办起这么大的家业。不容易。真不错。”

老歪说了一句“咳——”，然后点燃一棵烟，深吸了一口，又长长地吐出来。灯光下的老歪，身体疲惫状态也接近了极限，此时的话语和各方面态度反而都显得真诚。他长叹一声道：“咳，志高你不知道哇，我这人知道自己一辈子不能有啥大出息，当官当不上去，念书也念不成啥大气。我就合计着，这一辈子，辛苦点，能攒下俩钱儿，一来是接爹妈来养老，二

来往后也能给孩子们留点。唉，谁想到哇，二老没那个福气啊，还没等我房子盖好别墅建完就双双过世了。你说，我还留这鸡巴理想有啥用？唉……”

说到这里，老歪眼圈红了，用手在脸上抹擦一把，说不下去。老歪家里三代单传，就他这一根独苗。所以他光宗耀祖传宗接代的任务很艰巨。前一个老婆给他生了一个闺女，现任老婆给他生了一个闺女一个儿子。现在他把老家的姐姐接来帮他带孩子，老家的老舅、老舅妈在别墅给他看庭护院，喂鸡喂狗喂鸽子。老蒲家祖坟在他身上冒了青烟，铁岭老家的千家万户穷亲戚都跟着鸡犬升天。不要说他，他们那代人，从农民成为大学生的人，谁还不是自己家祖坟上冒起的一股青烟？隋志高也是。他这股老隋家祖坟上冒出的一缕青烟，开始冒得极其粗壮，到后来，却越冒越淡。越冒越淡。冒来冒去，就把本来应该承接的光宗耀祖的事情忘掉了。自从他逃离省城，只身飘零，到京城去闯荡以后，就已然脱离了家乡宗族宗法社会的传统生活，只念及了那些形而上的事情，灵魂向着一个虚无缥缈的境界飞升。

一九八二年的秋天，二十三岁的隋志高一腔仇怨，满怀离索，毕业分配来北京工作。他卧薪尝胆，含辛茹苦，刻苦修炼，从发型到步态，从口音到胸怀，努力按一个北京人的说法做派严格要求自己，挣扎着在这块无亲无朋的土地上立住脚跟。五年以后，由于他的认真负责精神和出色工作业绩，荣升为他所供职的那家权威文艺类报纸的副处级领导。第二年，因为厌恶了报纸内部的派系斗争，愤而离开，什么级别待遇都不要，自己去应考国家机关招聘的公务员。进入机关以后，

二十九岁的隋志高从最底层的科员做起，每天端茶倒水扫地，应酬往来，上班时间兢兢业业，克己奉公，下班以后看书写字，熟读文件，迅速熟悉相关部门管理知识。到了一九九四年，重又提升为机关的副处长，这时距他毕业已经有十二年。一九九九年，做了五年副处的隋志高因为工作业绩突出，一个偶然的机会，破格升为副局，时年正好四十岁。

在北京人才济济的大机会里，四十岁时能够顺利提升为副局，也并不常见。若说这也算生活对他的犒赏的话，那么生活这东西可真是得失兼备，有苦必有甜，有甜必有涩。就在他提升为副局的前一年，妻子小敏离他远去，跟了一个有钱的台湾商人。

妻子小敏是他原来所在报社资料室的管理员，自费读了个大专，比他小五岁。认识她时，隋志高刚毕业分到京城，一方面是刚到北京城的兴奋，一方面是跟榆叶梅恋爱失意的懊恼，这种时候，是很需要来一种新的东西帮他把过去覆盖掉，建立起对新生活的信心。小敏就在这时走进他的生活。小敏是那种典型的北京胡同女孩，既尖刻，又大大咧咧，有当地人的优越感，说起话来没边没沿，仿佛天安门就是她家后院，北京胡同女孩的所有优点和缺点她都具备。他和她好上的契机就是来的第一年，单位组织完新年晚会后，他送她回家，离胡同口老远她就让他把自行车停下来，不让他再往前送了。隋志高看着前方黑黢黢的路口，担心她自己进去会出事，就坚持要送她进去。她却执意自己走回去，坚决不让他再往前走一步，他再送，她就不走。没办法，他只得说那也好，那你自己进去吧，我回了。说完骗腿上车走人。骑出半圈后，他又把车绕回来，主要是不放心，怕万一小姑娘出点什么闪失。待他艰

难地将车子拐进去,从一个破旧的大门中看见小敏家住的是怎样一个破败杂乱的四合院时,他就什么都明白了,心里不禁怦然一动。一个北京姑娘也有她的自卑和自尊啊!这个发现多少平衡了一点儿他对北京城的自卑心态。虽说他是外地农村孩子,但她也不过是北京穷人大杂院里的小姑娘。两相持平,没有什么了不起的。

他只想到了跟一个北京当地姑娘结婚、娶一个北京媳妇在外人眼里是多么舒畅,尤其在老爹老妈、老朋友老同学、老邻里乡亲们眼里,更是成就感大大的高昂,他却低估了大杂院孩子对物质生活的高度向往和企求。外省人一门心思进北京,北京人的心思早已在纽约。几经揉搓,他们十几年婚姻的最后分手,实际上也是必然的。他无法高度满足小敏日益提高标准的物质要求。

一九九八年妻子离开他和儿子的时候他没有落泪。他虽也伤心,难过,有种被遗弃的感觉,但却没有眼泪,只是觉得心口窝的部位堵得慌。一九九九年机关房改,最后一次福利分房,要求每个人买下所住房屋的产权。一肩明月、两袖清风的年轻领导干部隋志高因拿不出买房所需的六万块钱而一筹莫展。(这六万还是因为刚刚提升的副局职务算分时帮助他便宜了两万。)那时他个人的存款只有两万。他老家的年迈的父母听说此事后,不由分说,从银行取出他们一生辛辛苦苦卖稻米、种麦子所得的全部积蓄,星夜赶往京城,把钱送到他们儿子手中。当隋志高从父母手里接过这还带着体温的五万块钱时,他把自己反锁在卫生间里不禁嚎啕大哭!爹啊!娘啊!他一遍又一遍在心里唤着外间他的亲人。我活着,虚活了四十来岁,究竟是为了什么啊?!

从那时起，他原谅了妻子小敏的离去。他自己，在物质生活上，是不成功的。他这么想。谁也没有理由强迫一个世俗女人放弃宝马车复式房的理想，去跟一个不会挣钱的穷光蛋天天淡泊以明志宁静而致远、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谁的理想，谁就自己扛着吧。

当年他在学校读书时能天天吃碗馄饨就是理想，能够跳出农门，就是实现了理想。后来他出省城，进京城，从副处到副局，从编辑到官员，吃上馄饨，尝遍海味山珍，理想越做越大，一发而不可收。理想长着脚，自己在不断往前跑。越走越远，越飘越高。他徜徉在人类文化形而上的精神高度里，铁肩担道义，辣手著文章。可让他怎能想到，山不转水转，水不转山转。二十年过去，理想转了一圈，又回到出发点上，重又落实到号召人民出名赚钱奔小康、过点好日子身上。

八十年代啊，那个理想主义盛行的年代，培养出这么一个说不清道不明的隋志高。他有愧于他们老隋家的祖坟啊！他不配成为那上面的一股烟儿。

是欠下父母的这笔债务把隋志高逼上一条“与时俱进”的光明大路。那是父母一辈子的血汗钱哪，怎能还叫白发人体恤黑发人？从此以后，隋志高不再念叨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他不推辞外界请他讲课给予相应级别高额出场费的邀请；他也不拒绝给词典作序、给丛书当主编、给大奖赛当评委等等有高额酬劳之事。作为文化部门的管理官员，这是他仅有的一些光明正大创收渠道。他自己也辛勤著书做论，常将夜车开个通宵。当听到某位领导同志对此有异议，在会上提出领导者应该把主要精力放在本职工作上时，他毫无愧色为自己辩白：作为党的文化官员、领导干部，勤读书写字是提高

自身修养的一种方式。说他著书立说是不务正业，难道说他把业余时间都泡在歌厅酒吧、喝酒搓麻就是正业吗？

二〇〇二年，四十三岁的跨世纪青年领导干部隋志高虽然面相清俊，内心却已白发苍苍。他的理想在天上。他的身体在地上。

5

按照日程安排，第二天上午同学们回母校和师生见面，中午是系里请客。原先老歪还说要搞一个跟在校生的座谈，还要来电视台的、报社的现场采访。他这个计划被全体同学一致表示不耐烦地给否决了。表示不满的人说，老歪，聚会就悄摸悄聚自己的会，跟老同学朋友、老师见个面，聊个天就完了，你整那么多景干啥？你是想借机扩大铁岭野山参影响啊？有人接话说：不是，他想当政协委员。老歪听了，也不恼，呵呵呵笑，说：我给大家办事，我招谁惹谁了我！这就是老歪，独一无二的涵养，似乎永远不会发火，从来都没有脾气。

隋志高昨天睡得晚，早起迷迷糊糊的，头痛未消，不想去了。老歪动员他说："志高，前边的事你都跟着大伙一块做了。你就差这一忽悠吗？去吧啊。再说辅导员今天也来。"

隋志高一听，没话说。别人他不见还行，辅导员来，他得去见。不管怎么说，那是当年对他有大恩的人。

一行人哩哩啦啦分别到了学校。见面会安排在系里的大会议室里。隋志高昨天还在馄饨铺眼望校园要流泪。经过昨天那么一折腾，同学大吵大闹、感情大起大落的，仿佛精神头用完了，今天一进来，基本没什么感觉。能看出来学校的今非

昔比，从会议室的豪华装修布置、花梨木桌椅、水晶烟灰缸的气派，能看出系里这些年创收的成果喜人。原先教过他们的老师，老的老，退的退，现在接待他们的是新上任的一拨系领导班子成员，也就跟返校同学差不多一般大岁数。所以大家见面相当客气。当年是学生见老师，如鼠儿怕猫；现在是老师接见学生，敬如上宾。学校的发展靠校友，尤其这些大龄的在各条战线上有点小官位说话能顶用的校友同学们，是学校一支不可忽视的依靠力量。

系主任讲讲话，给诸位介绍介绍情况。其实不用介绍大家心里也明镜，现在各大学里，中文系急遽萎缩，俨然成了京剧，是需要特殊呼吁保留的品种。二十年前的中文系是培养干部的，那种“万金油”干部，干啥啥行，吃嘛嘛香。中文系出来的学生什么都能当。当然，也培养作家，也培养学者。现在的大学分科精细，干部由青年管理干部学院和各级团校负责培养，作家由各地作协培养，学者由科研机构负责培养。中文系没事干了，又不能说黄就黄，下边就划分出新闻专业、文秘专业、公关专业等等时髦叫法，以骗视听。

这一招儿还真就管用，每年报名的学生都挤破门槛，学校也就趁机扩招。扩大招生的甜头在办公室的豪华装修材料和教师们红润润的脸色中已经初露端倪，今后这项成果还将进一步扩大实验下去。至于扩招以后学校师资后勤力量能否承受，学生毕业能不能分配出去，那就不在他们的操心范围了。反正毕业生现在实行双向选择，有没有工作都得由家长和学生自己兜着。

学生毕业不好分配，也是愁坏家长们的老大难问题。老歪的外甥求隋志高给找工作。老歪一个在北京上学的外甥，

明年研究生毕业,想留在北京,考公务员,进机关,请隋志高给帮个忙。这是昨晚在别墅恳谈时老歪跟隋志高说起的。老歪说:“志高,这个你一定得给我当事办,无论送什么礼、走什么门子,该出啥出啥,该拿啥拿啥,咱都不在乎。我老家下一代就这么一个有出息的男孩子,我这个当老舅的,一定帮他留在北京工作,将来也像你似的,当大官,进大部委,在北京扎下根。”

隋志高说:“你先别忽悠,到时候让他找我,把简历先拿给我看看。”

老歪忙说嗳嗳。他摸透了隋志高的脾气,知道这就算是答应了。

同时心里还想:这么一路脚跟脚伺候着,还有个不答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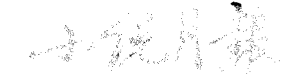
隋志高心里的一块石头也算落了地。老歪到底把他的目的说出来了。否则,他都觉得自己这一路被老歪卖了,却还不知原因是什么。还好,老歪求他的不是什么特别棘手的事情,比方说不是什么上访上告一类的。他最怕那个。二十年前那会儿,进京的人就办那种事儿的人多。否则,不太好处理,不能随便应承,又不好当面拒绝。虽说事情不棘手,但也不是那么轻易就办得成的。现在的学校,没事就玩扩招,根本不考虑将来学生毕业后社会就业岗位的接纳程度。前几年公务员岗位还不被重视,机关被认为是清水衙门,一般都是那些在学校里老实巴交没什么能耐的学生才来报考。有的毕业生别看自己不咋地,眼眶子忒高,眼睛都盯着外企、大公司写字楼什么的,一般地方瞧不上眼。一旦过了毕业分配找工作的黄金季节,没有地方可接收了,他们才傻眼了,档案免费在学校毕业办公室里放一年,拿着自己简历满北京打漂。说好听的是

自主择业能力扩大，新一代大学生勇于担风险，说不好听的就是学生们普遍缺乏正确的自我认知，不知道自己半斤八两，对社会也不了解。显然，这都是我们的现行教育体制留下的弊端。倒不完全怪得着学生。

二○○三年是新世纪高校研究生扩招之后的第一届学生毕业，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分配挤在一起，真是雪上加霜。高校留校的，要求有博士学位；海归们跟土博士争岗位，根本轮不着硕士的份；公务员也爱要本科生，年轻，好使唤，比那些一瓶子不满半瓶子逛荡的硕士生强。无论什么岗位，一下子挤满了前来找工作的人，立刻水涨船高，公务员也眨眼成了香饽饽，不好考了。老歪他外甥能不急吗？估计他们家在北京也没有什么可以借得上力的亲戚，所以才找到了省城里的他老舅蒲孝忠；他老舅老歪蒲孝忠就求到了昔日一个寝室里的下铺同学、现任北京国家部委某机关副局长隋志高。隋志高就被他连哄带骗、连拉带拽整回校友返乡聚会的列车上，连接站带陪饭、连电击带治疗，给折腾了这么一大老晚上。

把事一听完了，隋志高心里这堵得慌，心说，唉！瞧这点破事把我这折腾的，从关里到关外，还搭上整整一届同学。早说不就完了嘛！

师生相聚时他们原先的辅导员也在座，一来就被同学们奉为上宾。二十年过去，辅导员早已经两鬓如霜。这么些年来，隋志高一时一刻都没有忘记报答他的恩情，他家的七姑八姨亲戚邻里，凡是上北京，一律隋志高给接待，凡是他介绍过去的人物，隋志高没有不悉心打点的，凡是他开口求到要办的事，隋志高无不倾尽全力去办理。滴水之恩，涌泉相报；



涌泉之恩，报上加报。辅导员后来经常就感叹唏嘘地对系里学生教育道："我真没有看错人啊！七七、七八届那学生真叫素质高啊！你再看看你们，啊，你们，一天天花着家长的钱，描眉抹粉，吃喝玩乐，一个个不知愁的样子，还有没有一点儿当代大学生的远大理想了？"

中午的酒席宴就摆在校园内的外事餐厅。这会儿的留学生招得也多，专门为他们成立了一个餐厅，中西餐兼备。觥筹交错之中，系主任就及时宣布了跨省市校友会联谊的事，说咱们原先在各地都有校友会，现在想联合起来，扩大声势，并说由蒲孝忠同学担任校友联谊会的总会长。老歪忙站起来谦虚说自己只是临时代理总会长，具体事宜，还要大家商讨决定。说完，还拿出事先起草好的有关章程，还有临时领导小组名单等等，一应俱全，并特聘当年的辅导员为总顾问。一看这架势，就知道这又是老歪自己先起的腻，没事又给自己找热闹玩了。这时有人就在底下起哄道："老四，你的总会长是什么级啊？"有人说："应该正局级吧！"又有人喊："你把我们辅导员聘为老总，每月给发多少工资啊？"另一个说："当然也同样按国家统一规定的正局级发呗！"

这顿饭吃的，又是一通乱乎，一通忙。人们窜来走去，互相敬酒，碰杯。昨天晚上的是见面饭，今儿中午的就是散伙饭，吃完饭，有些近道的就手散了。同学们未免都感慨唏嘘，道：唉，这人一老，人生的聚散也就眨眼之间了。

隋志高一直陪坐在辅导员身边陪酒，因为是恩人，不得不陪着多喝了几杯，直喝得眼冒金星，红头涨脸。趁别人敬酒乱乎的工夫，榆叶梅凑到隋志高身边，耳语道："志高，吃完饭有安排吗？"隋志高迷迷糊糊说："目前还没有。"榆叶梅说：

"那好,待会儿我请你出去喝茶好吗?"隋志高说:"行吧。"其间系主任也过来敬酒,好像还托他办个什么事来着。是什么来着?大概是问他国家教委那边有没有人,他们系里想设立博士点,得想法找人审核通过批准。系主任还强调说他们这是加强学科建设,也有利于提高学校声誉。隋志高哼哼哈哈应着,酒喝得有点高,系主任求他办事的话左耳朵进右耳朵出,很快就忘狗国去了。这种事他遇得太多,不用自己着忙。过不了多久,求他办事者自会主动打电话上门来提醒的。至于办不办,办到什么程度,到时候根据情况再说。

榆叶梅的司机开车,载着隋志高往回走。他仍坐后边领导席上。榆叶梅坐副驾驶座。他也没问去哪个茶楼,随她走去。路上的小雪花又飘起来了,天气预报说今晚上还会有大雪。榆叶梅问他晚上回北京的车是几点的。回答说是九点一刻。榆叶梅看看表说:"嗯,从三点到九点,还有六个小时。"又假装沉思一下说:"要不咱们这么着吧,志高,先到我家里坐坐,认认门,喝喝茶。然后咱们再一起出来找个地儿吃点饭,就便送你去火车站上车,你看怎样?"

隋志高不置可否,说:"随你安排。"

车子在榆叶梅家住的翡冷翠庄园停住。脚伸下车时他还想,榆叶梅、老歪,他们这都是在展示自己人生的成功啊!一个中年人,人生的成功拿什么指标衡量啊?房,车,佣人,保姆,这些个烂玩意儿。

他深一脚浅一脚被榆叶梅牵下车来,又给牵着,脚底无根地给拽进了她的复式小楼。坐下的时候,他还在想,他这是喝茶来了吗?怎么看这也不像个茶楼,反倒像念书时,教古代文学的高汉卿老师讲的《红楼梦》里那个秦可卿的屋子。

榆叶梅在他眼前转哄来转哄去，一会儿给更衣，一会儿给倒茶，忙得团团转，幸福得团团转，屁颠屁颠的。他浑身燥热，醉眼迷离，望着她的身影，心说这样的色、香、味俱全的美妇人，如果不结上那么几次婚，再离上那么几次婚，那简直就是人力资源浪费。她现任丈夫是第几任？她这奢华生活是怎么来的？他连问都不问，也根本没有兴趣去打听。

榆叶梅要去给他煮解酒姜汤，他给拦住了，他把手在虚空里挥了挥，拍拍身边沙发说："你……坐，你坐，别忙活了，坐下，聊会儿天。"

榆叶梅刚开始还假装吱扭着，可是现在隋志高这么伸手轻轻一扯，她就顺势倒伏在他的身边。隋志高不是把嘴贴过去，而是把手贴过去，把手探进她的绣花真丝锦缎睡衣里。她如此麻利地换上开口极低的绣花真丝锦缎睡衣，不是盼望他的手探进去还能是什么？

隋志高的手轻触到的，不是他想要摸的东西。那一对曾经啄过他二十岁年轻手掌心的害羞小鸽子似的东西不见了，代之而来的，是满把满握丰过乳的两个大水瓢。

不知怎么的，这一刻他连哭的心都有了。榆叶梅啊，你这东方美妇人！

榆叶梅啊，我那个啄我手掌心的小鸽子乳房……

榆叶梅啊，榆叶梅啊……

翻身压上去时，他的心里还惴惴的。毕竟跟女人好久没有肌肤之亲，不知道还行不行。到了这会儿，却已经没有退路。还好，起来得很顺利，全仗着酒劲。进去以后，问题就来了，仿佛失去了感觉，总是不对劲，不知道到哪儿了。因为陌生，环境、湿度、气温、气味、被包裹的紧密度，都让他感觉陌

生，使不上劲，那些夯实的冲撞其实是没有感觉的，完全是酒精充血状态下的失控。榆叶梅没感觉到这些，她正在摆着最美的姿势，用最美的呼吸和叫声展示着自己成熟的技巧。都到了这个时候了她还想着表演和欣赏自己的姿态，她把别人都当镜子照。半个小时过去后，她才感到她根本不用专门取悦他，他根本不用她挑逗，这下她才感到放松，也感到高兴，以为这是将遇良才，金风玉露一相逢，他俩今晚便要胜却人间无数。而他则想象身下这个人，就是那个初恋情人，扎着马尾巴辫，挤靠在北陵湖畔柳树边……

他们坐在榆叶梅家的餐厅里吃饭。榆叶梅问他晚上想吃点什么，隋志高说想喝碗粥，东北大米，小火，慢熬，煮出来的一锅油汪汪的稀粥。榆叶梅显得很出乎意料，说这好办，咱们去太原街的粥棚去喝。隋志高说不想出去，就想坐在家里喝一碗热乎乎的粥。榆叶梅说那岂不是太简陋了吗？隋志高说我就想喝一碗你亲手煮的粥。一句话激动得榆叶梅差点变成良家妇女，手忙脚乱就进了厨房。

其实隋志高是不想动了。他太累，感觉有点虚脱。仿佛又不是肉体的累，而是心累。这一路上返乡过程中所有的累，都在从榆叶梅身上翻下来时积聚起来，累得他身心有些虚空。

吃完了饭，看看时间也差不多了，隋志高说："我该走了。"榆叶梅说："我去送送你吧？"隋志高说："不用。"又说："票在老歪手里，待会儿他会去车站送。"榆叶梅明白他是说被老歪碰见不好，想了一下，就说："要不，我让司机送送你？"隋志高说："不用。我打车过去，很方便。"榆叶梅也就不再坚持。

隋志高不让榆叶梅去送，一是避免尴尬，二是确实感到

了已没话可说。该见的面见了,该干的事干了,该偿还的债偿还了。他知道自己是不会再见她了。二十年的恨与怨,惆怅与惦念,一笔勾销。就在这从三点到九点的大雪飞飘的东北夜晚。

再想想自己这么些年在北京的生活,二十年,也像从三点到九点,倏忽而过,似乎没留下什么痕迹。只留下满脑子的虚空与累乏。

从榆叶梅的翡冷翠庄园出来时, 大雪纷纷扬扬从天落下,漫天一片洁白。他走出庄园大门,在路边挥手,一辆出租车停在身边。隋志高躬身钻进去,头也不回,“砰”地关紧车门。车子迅速滑离路边,向着远处橘黄色灯光的深处走去。至于身后,那座二层小楼里那个翘首凝望的贵妇人,早已被他撇除到记忆之外。她心中刚被惹起的莫名其妙的眷恋,仿佛也根本与他无关。

站前广场上依旧是灯火通明。老歪拿着票等候在候车大厅门口。见了面色苍白的隋志高,他什么也不说,什么也不问,却又是一副什么都知道的表情。他的这副神态反倒令隋志高起疑:所有这一切都是他的有意安排,或者是他跟榆叶梅的同谋。反过来又一想:就算是有意安排,就算是同谋,又能怎么样?不也是愿打愿挨,两厢情愿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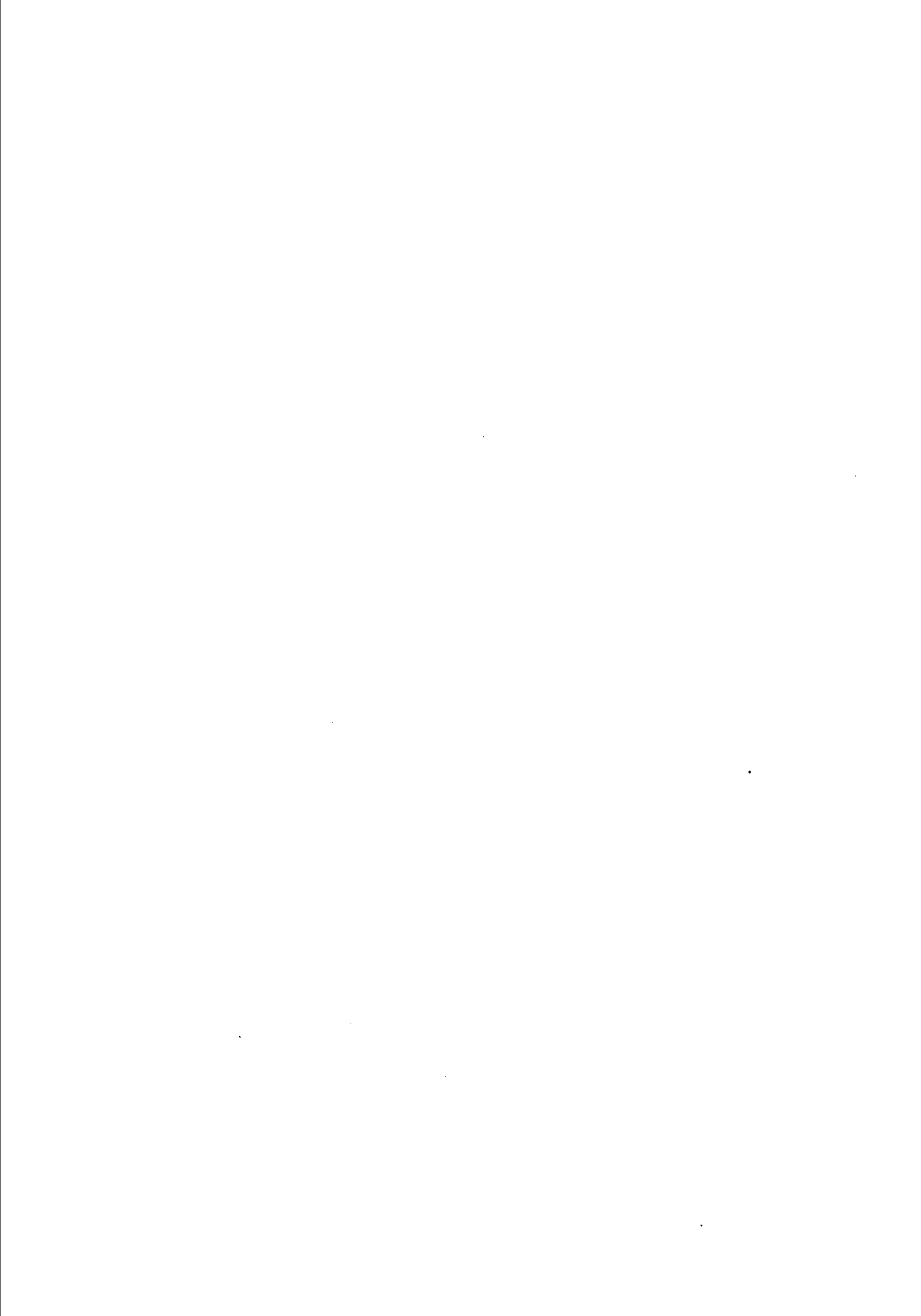
想到这,觉得没什么可说。对老歪,似乎是欠了点什么。人情?旧债?似乎都不是。不管怎么说,他外甥工作的事,是非办不可的了。这次回来,老歪尽心尽力的巴结奉承,整得隋志高已经没有退路。老歪的心计可不浅,虽然他使出了这么多心计,却也并不使隋志高感到厌烦。说到底,还是有二十年前大学校园里的老感情在那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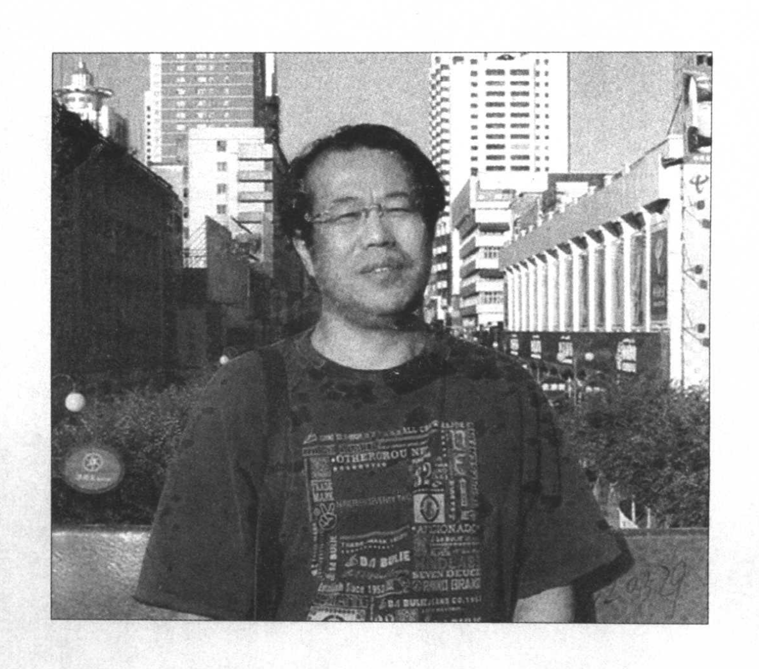
老歪把隋志高送进车厢，把一个装有野山参和灵芝的礼品袋子给他安置在卧铺底下。两个人又是一通握手，拥抱，依依惜别。老歪说："那啥，志高，你看这次回来也没招待好你，没事就常回来看看。在外边有啥事，就招呼一声，这老家里的同学、朋友，都是你在这儿的亲戚。"

这些话对老歪来说，也就是平常一般水平的煽情热乎话。不知怎地，这回听了，隋志高却有点动了感情。他眼圈微红地握紧老歪的手，紧紧地摇晃了几摇晃，什么话也没说出来。

开车的铃声响了。火车汽笛又是"嗷——"的一声，带着东北大楂子味，回响在风雪夜中。雪花飘忽之际，老歪的身影渐渐往后退去，风雪中的站台顷刻变得迷茫……

柴门闻犬吠，风雪夜归人。那个荒凉的诗句忽然出现在隋志高的脑海里。车轮滚滚转动。重温旧梦，也就是失去旧梦啊，他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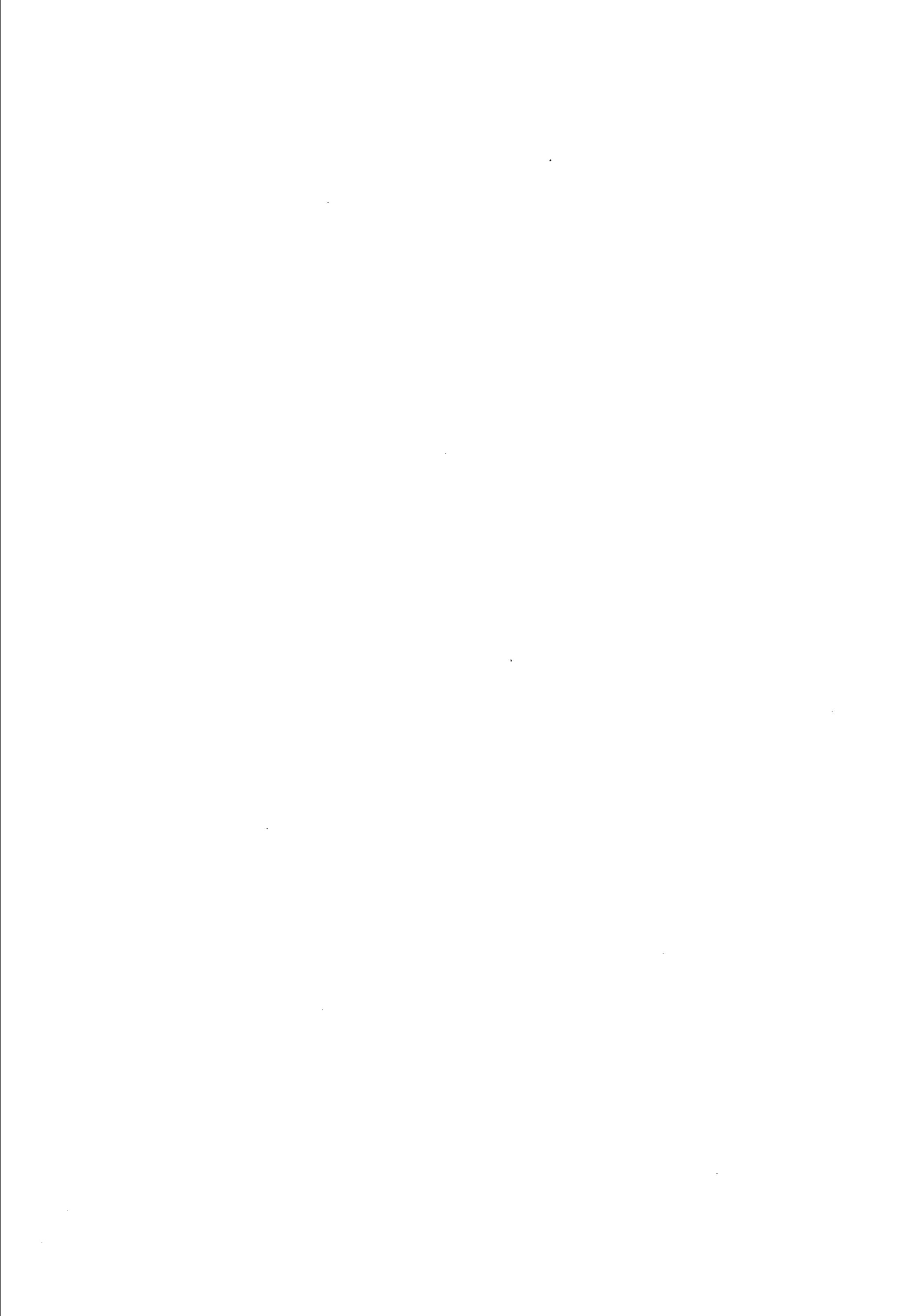


董立勃小传

董立勃，男，1956年出生，祖籍山东省荣成，生长在新疆建设兵团农场。1979年考入新疆师大政治系。

1981年开始发表小说。曾出版中篇小说集《黑土红土》、《地老天荒》；长篇小说《白豆》、《烈日》、《清白》、《乱草》。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在新疆乌鲁木齐市作协任职。





一

几年前，下野地出了件大事，是小姨的事。那段日子，大家凑到一起，不说别的事，老说这个事。

这件事，要不想说，一句话就说完了，要想说，怎么说也说不完。

一句话，于瘸子把小姨日了。

要想说，这一句话，可以变成十句，百句，千句，就是变成一万句，还是说不完。

于瘸子是个男人，小姨是个女人，一个男人把一个女人日了，这种事，每天都在发生，多得都不算个事了。可于瘸子把小姨日了，就是个事。因为小姨还是个姑娘。

姑娘不是婆娘，女人不嫁人，就是姑娘，女人嫁了人，就是婆娘。成了婆娘，女人就可以随便让一个男人日了。可于瘸子把小姨日了，就是个事，因为小姨还没嫁人。

没有嫁人，也不算个啥，反正早晚也得嫁，早晚也得让一个男人日。下野地的女人，挨个问过来，哪个不是先被日了，后才嫁的？可于瘸子把小姨日了，就是个事，因为小姨不想嫁给他。

不想嫁，不光小姨不想嫁，都不想嫁。下野地男人多是老兵，女人全是刚长成的少女。少女心里想的男人，下野地没有。没有也得嫁，不想嫁也得嫁，眼看着，五大三粗的男人，把一朵朵鲜花给摘了。

想摘小姨这朵花的，开始人挺多，后来，发现刺多，太扎手，怕疼，怕受伤，就跑掉了。只剩于瘸子不嫌扎，死活缠着小姨。到处跟人说，下野地的女人，他谁也没看上，就看上小姨了。

下野地有一句流行的话，男人全知道，叫栽桩子拴驴。

意思是那个东西，像个桩子，往女人那个地方一栽，女人就像一头驴一样，被永远拴住了，想跑也跑不了了。

看于瘸子还是光棍,好多人笑他没本事。好多人把自己的经验说给他听。

于瘸子就想学别的男人,也栽个桩子,把小姨拴住。

那天,在树林里,于瘸子拦住小姨。

于瘸子说,你答应嫁给我,我就让你走。

小姨说,你做梦。

于瘸子说,你不答应嫁给我,我就不让你走。

小姨说,你敢。

小姨两个眼瞪得老大,狠狠地看着于瘸子。说完这句话,小姨又走。

于瘸子伸出手,拉住小姨。小姨挣了两下,没挣开,就抬手给了于瘸子一巴掌。

于瘸子火了,就把小姨推倒在地上。

林子的地上全是草,很细很密。小姨倒在上面,像倒在绿毯子上。七月,天正热着,小姨穿了个衬衫,倒下去时,衬衫乱了,露出了白白的肚皮。

于瘸子说,你嫁给我。

小姨说,我不。

于瘸子说,你不说,我就不让你站起来。

小姨又说,你敢。

于瘸子说,你看我敢不敢。

于瘸子说完,就向小姨扑过去。

有人说,男人要日女人,只要女人不愿意,男人咋样也日不成。说这个话的人,要是能看到小姨这个时候的表现,就不会那么说了。

小姨大声喊,树很多,立在那里,像堵墙,声音传不出去。

小姨去推,于瘸子就像个大磨盘,怎么也推不动。

小姨用脚去蹬,却把自己的裤子蹬到了脚脖子上。

别看于瘸子瘸了一条腿,于瘸子比起别的男人,力气一点儿也不小,动作一点儿也不笨。于瘸子和乌斯满的土匪拼过刺刀,一个人干倒过三个黑脸汉。收拾小姨,对他来说,就像老鹰捉小鸡。

树枝划破了小姨的脸,手指划破了小姨的奶,泥土弄脏了小姨的白白的身子,小姨昏过去了。

林子里的事,没人看见。这个事,要是于瘸子不说,没有人知道,要是小姨不说,也没有人知道。

可于瘸子不能不说。于瘸子像干了件天大的好事,高兴得不行,不等小姨从地上爬起来,就瘸着腿,到处跑着说。不说把小姨日了,只说,我马上要娶小姨,等着吃喜糖吧。

别人不信,说,你别吹牛,谁不知道,人家看不上你,说一辈子不嫁也不会嫁给你。

看别人真不信,于瘸子这才说,他已经和小姨那个了。还怕别人不相信,拿出一个手绢,上面有血,让大家看。

大家都说,于瘸子,你真行啊。听大家这么说,于瘸子还露出了一点不好意思的样子。

如果事情到这里完了,也不会有那么多人再说,更不会说了那么多天后,还在说。这个事,所以成了下野地的一件大事,是因为接着又出了下面的事。

这个事也可以用一句话说:于瘸子把小姨日了,小姨就

把于瘸子送进了大牢。

那天，小姨一瘸一瘸地走进了二宝家。一看小姨那个样子，二宝吓了一跳。二宝他妈叫刘玉，是小姨的姐姐。刘玉把小姨扶到床上，问小姨咋回事。

小姨躺在床上，死了一样，闭着眼。

小姨醒过来，看到刘玉，头一句话，说，我要告他。

管妇女的干部们来了，跟小姨说，咱们都是女人，你受的委屈，我明白，可事情已经这样了，就想开点。于瘸子也是太喜欢你了，男人一喜欢得厉害，就有点管不住自己了。别看这样的男人又粗又野，真结了婚，可会心疼老婆了。咱农场，多少女人，结婚的时候，呼天抢地像进地狱似的，可真结了婚，一个个不全过得好好的？再说了，都知道你已经和于瘸子那样了，再以后，你也不好找了。

连场长都亲自出马了，对小姨说，不要告了。说于瘸子是个老同志，为革命流过血，负过伤。只要小姨不告于瘸子，农场的工作可以随便小姨挑，小姨想干什么就可以干什么。还说，要是小姨能和于瘸子结婚，给小姨盖一座新房子，农场还要宰一头猪来庆贺，还要让场长来主持婚礼，一定要办成下野地最热闹的一次喜事。

连刘玉也出马了。那天，刘玉一看小姨那个样子，眼泪马上掉下来，一听小姨说告，刘玉也马上说，告，这个王八蛋，太坏了。

刘玉当时说告，可过了一会儿，刘玉就不这么说了，刘玉说，这个事，不是别的事，咱们再想想。刘玉说，要不，咱们就算了。

可小姨说，我什么都不会想了，我就想着要告他，要法办他。

不用说，后来，于瘸子就真的被法办了。抓于瘸子那天，好多人出来看。边看边说，不说于瘸子坏，只说小姨狠。真够狠的，真够毒的。

再大的事，说了一阵子，就不大会有人说了。于瘸子进了大牢，不到一年，就不大有人说这个事了。就是见到小姨也不会有多少人说。只是没有什么单身男人去主动追求小姨了。给小姨当红娘介绍对象的也很少了。偶然有一两个来提的，多是离了婚的死了老婆的，或者是有什么生理缺陷的。这样的介绍，小姨肯定看也不会看，理也不会理。

小姨还是老到二宝家，见了二宝还是那么亲热地在二宝脸上亲一下，再问二宝学习怎么样。刘玉见了小姨老说小姨别再挑了，和过去不一样了，随便找一个成个家吧。小姨一听就会问一旁的二宝，说，二宝，你看小姨和过去是不是不一样了。二宝就歪着头看一会儿小姨，看完后说，小姨和过去一样好看。有时还会说，小姨比过去还要好看。小姨一听很高兴，就说，我就想着找个可心的人一块过日子，这个想法，我变不了，一辈子也变不了。

有一个一辈子都不会变的想法老在心里揣着，就看不出那件别人看来了不得的大事给小姨带来了什么变化。小姨还是过去的那个小姨，笑起来，有多大声音全发出来。说起话来，有什么想说的，一句也不放在肚子里，全说出来。好多人知道小姨的事，看到小姨这个样子，就有点糊涂。觉得小姨这个女人真的有点和一般的女人不太一样。

小姨当然是和一般女人有点不一样了，不然的话，也就不会有下面的故事了。

二

吴之干在小姨出事四年后，来到了下野地。

头一回见到吴之干，是在上工的路上。一大群人往地里走，走着走着，小姨看到一张脸，一片熟悉的脸里，这张脸看起来很生。小姨问旁边的人，这个人是谁，一个说，不知道，另一个说，新来的。

头一回和吴之干说话，不是在上工路上，也不是在干活的地里。头一回和吴之干说话，是在营地里，在一排房子的前面。当时天还没有黑。太阳刚进到远处的雪山里，还留了些红黄的颜色在地面上。小姨看到吴之干，小姨就走过去和他说了话。

一排土房子，房子里住的全是单身汉。好多单身汉都在门口。别的单身汉，小姨全都认识，只有吴之干，小姨不认识。小姨走过去时，别的单身汉看小姨，有的还朝小姨笑，想着小姨走过来，是要给自己打招呼。只有吴之干，没有看小姨，他

不认识小姨，也就没有看小姨。可小姨走过去，对别的单身汉，一个也没有理。

小姨走到吴之干跟前，和吴之干说话，谁也没有想到，连吴之干自己也没有想到。

小姨不会随便和一个不认识的男人说话，小姨主动去和吴之干说话，只有一个原因。

那天收了工，吴之干回到房子里，打来了一桶清水，先倒一盆子，洗头洗脸。洗得很仔细，连耳朵眼里都要用毛巾擦到，地里干活，尘土到处飞，随便一洗，清水就变成了黄泥汤子。换了一盆，再接着洗。脱了衣服洗，全脱，一根布丝也不剩，从上面一直洗下来，洗到脚趾头。全洗好了，再拿出叠放整齐的长短衣衫，一件件穿。从短穿到长，从里穿到外，硬是把一个刚下过地的人，穿得像从书堂里走出来。往周围那些汉子中一站，显眼得很。

不用说，小姨的眼睛也亮了一下。别以为让小姨眼睛一亮，小姨就要主动去问他的名字。不会的，一点儿也不会。要是只看到这些，小姨只会看一眼，不会走过去问他叫什么名字。

别的男人也坐在门口。吃过晚饭，天还有一点亮。睡觉还早得很，一天中一段闲空，什么事也没有，就坐到门口乘凉。别的男人走出来，随便看到一块石头，一个砖头，一截木头，就坐上了。看不到这些东西，也坐，直接坐到土上，坐到地上。大不了沾一屁股土，起来用手一拍，就掉了。吴之干也走出来乘凉，也坐下去。可不随便坐。早想好了，不空着手出门，一手

提了一个小木板凳,一手端一杯冒着热气的茶。胳膊的腋窝里还夹了一样东西。小板凳放下,坐上去,茶杯端起来,喝一口茶。放到一边,再把夹着的那个东西拿出来,放到膝盖上。

换一个人,不会去注意那个东西,可小姨注意到了。

那东西,是一张报纸,很普通一张报纸。谁想看都可以看。整个中国不知有多少人订了,多少人在看。但它出现在荒野上,出现在一个刚下地干完活的汉子的膝盖上,就有点不同寻常了。

小姨看到正在看报纸的吴之干,眼睛一亮走了过去。站在吴之干跟前,问吴之干,喂,你叫什么名字。吴之干看得正入神,不知道小姨在问他,就没有吭声。旁边有人说,老吴,喊你呢。吴之干这才抬起头,看到了小姨。小姨又说了一遍,你叫什么名字。吴之干说,我叫吴之干。小姨说,我叫刘琴。吴之干噢了一声,又低头看报纸。好像报纸里有什么东西,比小姨要好看得多。

小姨问过吴之干的名字,没有马上回到自己的房子,她走到了营地外面,走到了野地里。坐在一条水渠边上,把一双脚放到流动的渠水里。远处的麦田里,麦子正由青变黄。身边几只红色的蜻蜓绕着她飞来飞去。小姨一动不动,好像在想什么,好像什么也没有想。

小姨好些天没来了,二宝问刘玉,小姨咋不来了。刘玉说,想你小姨了。二宝说,当然想了。正说着小姨来了。好像小姨就在门口等着听二宝说想她。一看到小姨,二宝扑到小姨怀里。小姨在二宝脸上亲了一下,问二宝考试又得了多少

分。二宝说全在九十分以上。小姨说，这还差不多。说着，掏出几块糖，说二宝不是想小姨了，是想吃糖了。拿了糖的二宝还想跟小姨多说会儿话，可小姨却让二宝去写作业去。小姨老说二宝长大了一定要做一个天下最有文化的男人，所以见了二宝就问考试成绩，就让二宝写作业。

二宝去写作业了。小姨和刘玉说话。小姨说到了吴之干。说到了吴之干收了工坐到门口看报纸。刘玉是小姨的姐姐，小姨想什么，她心里明白。刘玉问小姨是不是看上吴之干了。小姨说她现在只知道他叫什么，再别的什么都不知道了。刘玉说，可你看到他看报纸了。小姨说，他那个样子，一看就是个读书识字的人。刘玉说，这样的人，怎么会在地里干活？小姨说，不知道，有空问问他。刘玉说，要不要我替你去问问。小姨说，这倒不用。

小姨想做什么，没有什么不敢做的。

和刘玉说到好晚，刘玉说，算了，别走了，住下吧，明天再走。小姨说没事。刘玉说，那你小心点。小姨说，告诉你吧，姐，现在在下野地，不管是四条腿的狼，还是两条腿的狼，只要一听到我的名字，马上就成了兔子了。

这话不是瞎说，一次小姨从二宝家出来，也是晚上，天上没有星星，黑得不行。路过一条林带。遇到一个好像是上夜班浇水的男人，他扛着一把坎土镘。看到了小姨，走过去了，又转回身，追上小姨。他说，喂，你一个人走，不害怕吗？前面有狼的。小姨停了下来。那人又靠前了些。又说，我可以陪陪你。小姨闻到从他的嘴里散发出来的莫合烟的味。小姨不紧不慢地说，你知道我是谁吗？那人摇摇头，说，我用不着知道你是谁，我知道你是一个女人就行了。看不清男人的脸，可这句

话，让小姨看到了他脸上的坏样子。小姨说，你想干什么？男人说，想干男人和女人都想干的好事。小姨说，我要是不让你干呢。男人说，这么黑的天，你可能说了不算。小姨说，那你听我说了再干行吗？男人说，行啊，你说吧。小姨说，你知道于瘸子吧。男人说，知道。小姨说，你知道是谁把他送到监狱里去的吧。男人说，你是……小姨说，是的，我就是那个女人。小姨的话还没有说完，那个男人就跑了，跑得像兔子一样快。

那天问过吴之干的名字后，再往地里走，不管有多大一群人，小姨只要抬头一望，马上就能看到那张脸。不过，走着走着，一大群人，就分成了好多小群。一群群走进了长着不同庄稼的地里。这时小姨就看不到吴之干了。

往回走，一小群一小群的人从地里走出来，又合成了一大群。小姨走到了大路上，看到吴之干在前边走，就加快了脚步，走到离吴之干身后不远的地方，不是想干什么，只想离得近一些。

吴之干走着走着，走出了人群，走到路的旁边。旁边有一条水渠，水渠里流着水。吴之干走过去，蹲到水渠边，洗沾满了泥土的坎土镘。

小姨看见了，想了一下，站下了，等着别人从身边走过去。

小姨走到吴之干身边。

吴之干洗去了坎土镘上面的泥土，站起来，转过身看到了小姨，有点意外。

小姨说，你真干净，坎土镘也要这么洗。

吴之干说，洗干净了，看着舒服。

小姨说，是看着舒服。我也洗洗。

小姨到水渠边去洗她的坎土镘，吴之干要走，小姨说，等我一会儿，我马上就洗好了。吴之干站在那里。过了一会儿，小姨洗好了坎土镘，走过来，说，走吧。两个人就一块走。洗过的坎土镘，在两个人的肩膀上晃来晃去，一点土也没有了，阳光照在上面，亮闪闪的。

小姨说，你是南方人吧。

吴之干说，是的。

小姨说，能听得出来。

吴之干说，你是什么地方人。

小姨说，我是北方人，山东人。

吴之干说，山东好，孔子就是山东人。

小姨说，孔子是谁？

吴之干说，中国的大文人。

小姨说，你也是个文人。

吴之干说，我算什么文人，只能说识几个字。

小姨说，你咋来的新疆？

吴之干说，国家让我来的。

小姨说，你一个人来的？

吴之干说，是的。

小姨又问，老家还有什么人？

吴之干说，父母还有姐姐和弟弟。

小姨说，再没有别的什么人了？

吴之干说，没有了。

当天晚上，小姨去了二宝家，对刘玉说，我问了，吴之干是一个人。刘玉说，那他多大了？小姨说，我忘了问了。刘玉说，你可真可笑的。小姨说，这有什么，下次见了他，问问他不就得了。

再见到吴之干，不知是又忘了，还是别的什么原因，小姨没有问他多大了。小姨说，吃过饭，没有事，我到你屋子里串个门。吴之干说，好啊，你来吧。

吃过饭，小姨在屋子里洗了个澡。小姨经常洗，可这次洗的时间长了些，洗过后，对着镜子梳头发，也比往日时间长。洗过澡披着一头黑发的小姨比往日好看，小姨看着镜子里的自己，笑着扮了个怪相。

头一回进到吴之干屋子里，一眼就看到床头一个木箱子上放着一摞书，这和她想的一样。再看别处，和她想的就有点不一样了。屋子里一点儿也不乱，地上扫得干干净净，一件换下来的脏衣服也没有。小姨想找点活帮着干，一点儿也找不到。

小姨说，水库西边有一条沟，里面全是树。吴之干说，什么树？小姨说，胡杨树。吴之干说，光听说有这种树，还没有见过。小姨说，那咱们去看啊。吴之干说，好啊。小姨说，休息天，咱们就去。

看胡杨树那天，小姨还是没有问吴之干多大了，也许小姨觉得这不算个什么事，就没有着急着问。

走得有点累了，小姨说，找个地方坐一会儿。吴之干说，

好啊。一棵很大的胡杨树下，有一棵老死的树倒在地上，像一条长凳，他们坐在上面。小姨带了一个行军壶，问吴之干渴不渴，吴之干说真有点渴了。接过小姨的行军壶喝了起来。

这时天上的太阳没有了，不知什么地方飘过来一片黑云遮住了它。又过了一会儿，就下雨了。雨不大，细细的像线一样，无数的线织成了雾一样的纱，在眼前飘来荡去，本来看得很清的东西，一下子有些看不清了。

一下雨，吴之干好像就让这雨给迷住了，一句话也不说，盯着雨看，好像有什么他一直想看的东西，一直没有看到，却在这个时候，在这片雨里，让他看见了。他看得有点发呆了。

雨没有下太久，那块黑云飘过去，雨就不下了。吴之干说，下得好好的，怎么不下了。小姨说，这是阵雨，下一会儿就不下了。

那天雨不下了，小姨把吴之干带到了二宝家。也没有跟吴之干说，走到房子门口了，小姨说，这是我姐家，咱们进去坐一会儿。吴之干说，行啊。就进去了。刘玉没有想到小姨这么一下子进来了。还带了个大男人，有点发愣。小姨说，这就是我给你说的吴之干。刘玉说，好，好，好，吃点什么，我去做。吴之干马上说，不吃了，坐一会儿，就走。刘玉说，头一回来，哪能不吃顿饭呢。也没有好吃的，家常便饭。吴之干看小姨，小姨说，我姐做的饭可好吃了，吃就吃呗。

听到小姨的声音，二宝从另一间房子钻出来。小姨看到二宝，让二宝喊叔叔。小姨说，把作文本拿给吴叔叔看看，吴叔叔文化水平高着呢。二宝去拿作文本，小姨说，我这个外甥可聪明了，老师老夸他，还给他奖过大红花。吴之干说，那以

后，一定有出息。小姨说，能像你一样，当个有文化的男人就行了。吴之干说，比我强，比我强。啥时候带他到我那里去，想看什么书，给他看。小姨说，那太好了。

二宝让吴之干看他写的作文，吴之干边看边说什么地方写得好，什么地方要怎么样写会更好。

小姨跑到厨房帮刘玉做饭，问刘玉，怎么样？刘玉说，看着真的挺不错。多大了？小姨说，我还没有问。刘玉说，连多大都不知道，你这人也真是的。小姨说，下次再问，反正日子长着呢。

那天在二宝家吃过饭，往回走。走在路上。

小姨问吴之干，你说，咱们这个地方，怎么样？

吴之干说，好啊。地多大啊，天多高啊。真的是到了新疆，才知道祖国有多大。

小姨说，除了地方，还有这里的人，你觉得怎么样？

吴之干说，人也好啊，大家来自五湖四海，为了一个理想，走到一起。建设边疆，好啊。

小姨说，你看咱们农场的女人怎么样？

吴之干有点被问住了，没有想到小姨会这么问，也从来没有想过这个事。

小姨说，你是不是觉得农场的女人五大三粗，难看得很。

吴之干说，没有，没有。

小姨说，那你说，有好看的吗？

吴之干说，有，肯定有。

小姨说，那是谁？

吴之干又想了一会儿。

小姨说,这个事还用想啊。

吴之干看看小姨,说,我看,也就是你最好看了。

小姨说,胡说,一听,就不是真心话。

吴之干说,真的,我好好想了想,好像没有看到比你再好看的了。

走在路上,遇到了一群牛。牛后面跟着一个人,小姨认识,叫老潘。一看,就是个老实人。老潘身上的衣服扣子全掉了,把一根草绳系在腰间。连队开忆苦大会,他上到台子上,说他的苦事。说得一把鼻涕一把泪。老潘问小姨,吃过了?小姨说,吃过了,你呢?老潘说,把牛赶回圈,就去吃。老潘看着吴之干,说,这后生,真秀气,新来的?小姨马上说,是的,他叫吴之干。老潘说,这名字,好怪。说着,就走过去了。过去后,吴之干问小姨,他是谁?小姨说,老潘。

那天夜里,小姨睡不着,老想一件事。小姨很少睡不着,让小姨睡不着的事,一定是大事。也的确是大事,是小姨的人生大事。

想不好,睡不着,想好了,更睡不着。

明知道这样的大事,急不得,可小姨还急。一急就不管那么多了,不管那么多了,就把想说的话说出来了。

吴之干在扫地,小姨进来了,把扫帚抢过来,小姨说,以后,你别扫地了。

吴之干在洗衣服,小姨看见了,把吴之干拖开,小姨说,以后,你的衣服还有被褥不要自己洗了。

吴之干说,我住的房子,我的衣服,我不打扫,我不洗,谁

给我扫？谁给我洗？

小姨说，我给你扫，我给你洗呀。

吴之干说，你为什么要替我扫地，给我洗衣服？

小姨说，你可以把时间省下来，去读书，去看报纸。

吴之干说，这怎么能行，我们是同志。

小姨说，能行，我们可以不做同志。

吴之干说，不做同志，那做什么？

小姨说，夫妻。

小姨说完这句话，跑出去了。

再见到吴之干，小姨一句话也不说，她的话已经说完了，她不用再说什么了。

吴之干也没有想让她再说什么，吴之干说，那天下雨，我看着雨发呆，你可能不知道我为什么发呆。我告诉你吧，我和我的女朋友，也是未婚妻吧，一到下雨天，就会跑到屋子外面去，我们只拿一把伞。我举着伞，她靠着我，我们就在雨中走，走过一条街，又走过一条街，我们说好多话，平时不说的话，这时全说了。那些话，被雨洗过后，再落到心里头，就像种子一样，会长出青青草，开出美丽的花……

吴之干说，在火车站上分手时，她哭得像个泪人。她说，我等着你，你要是回不来，我就去找你。说定了，这一辈子，你不能娶别的女人，我也不嫁给别的男人，我们一定要在一起，不管发生了什么，我们都要在一起……

吴之干说这些话时，说着说着眼睛就湿了。说着拿出一堆信，让小姨看，他说，这些信全是她写来的。又拿出一张照片，让小姨看，说他说的是真的，全是真的。要是没有这个女

人,他也许会想想小姨的话,可有了这个女人,他不可能再和别的女人谈一样的事。

小姨没有看信,她识的字不多,看不了信。她看照片。一看照片,小姨不说话了。小姨只能说,她长这么大,还没有看到过这么好看的女人,原来照镜子,觉得自己还挺美的,一看这照片,小姨才发现自己长得那么丑。小姨说,她长得真好看。吴之干说,我们走在大街上,多少人走过去,还要回头再看看。

小姨放下照片。小姨这才想起了什么似的,问吴之干,你多大了?

吴之干说了自己的年纪。小姨说,我比你大两岁,就当我是你姐吧。说完这句话,小姨笑了一下,泪水也流了出来。

说开了,明白了,想通了,轻松了。再看到吴之干,小姨好像比过去还亲近。

一群人走在路上,看到了吴之干,过去小姨只是看看,不会走过去。这会儿,看见了,小姨走过去,走到吴之干身边,和吴之干并排走。两个人说着话,说到可笑的事,小姨放开了笑,好多人听到了,全转过脸看他们。

有时在一块地里干活,中午在地里吃饭。小姨让吴之干坐在树底下凉快,自己去打饭。打来饭,要是饭里有肉什么的,她就说自己不爱吃肉,让吴之干吃。还有几次,太阳毒得很,吴之干没有戴草帽,小姨看到了,拿自己的草帽给吴之干,吴之干不要,小姨说你是南方人,不经晒。我们晒惯了,没事。

有人给小姨开玩笑,说小姨是不是和吴之干谈对象。小

姨说，别胡扯八道，他比我小，我是他姐。

吴之干到井边洗衣服，要是小姨在，小姨一定要把衣服抢过去，帮吴之干洗掉。要是小姨不在，有人看到了，遇到小姨，给小姨开玩笑，说你弟在井边洗衣服呢，你还不去帮着洗。小姨一听，放下手中别的事，马上赶到井台，给吴之干洗。

当着小姨的面，吴之干不说那个照片上的漂亮女子。不是不想说，故意不说。吴之干不说，小姨说。见到吴之干，就要问，来信了没有。还说，这样的女子，还是快娶到家好。

送信的来了，好多人围上去，小姨也围上去。知道不会有自己的信，还要围上去看。只是想看有没有吴之干的信。要是有他的信，马上拿了，跑着送给吴之干，离很远，喊吴之干的名字，说有他的信。神情和语调里，透露着欢喜。

拿到信的吴之干很高兴，马上拆开了看，一看，脸上有点不好看了。小姨问咋啦？吴之干说，我让她来新疆，她不来。她说，新疆太远，太落后。她还说，要想和她结婚，我就要赶紧调回去。

小姨说，那你就赶紧调回去呀。

吴之干苦笑了一下，说，调回去，难啊，不知哪一年哪一月。

小姨说，那你给她写信，说你多么爱她。让她来呀，不来，也得让她等着你。

吴之干一听，马上写信。吴之干写，小姨在旁边看，写的什么，也看不出。还是看，那着急的样子，好像是她自己的事。

信写好了。小姨说，我去给你发信。只有一个邮电所在场部，离连队有好几里地。小姨拿着吴之干的信，一直走到场

部。替吴之干把信寄了。

三

从场部回来,走到大渠的桥上,遇到一个人。

那个人站在桥上,往营地那边看。不知他看什么,也不知他为什么看。

老远看到站着那么个人。小姨没有想那么多,她想早点回去,告诉吴之干把信寄出了,好让他放心。

那么老远就看到他站在那里,走到他的跟前,还那么站着。一个人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不会一动不动站在一个地方那么久。

看后背,只能看出是个男人,好像有一点眼熟,小姨想不出是谁。走过去后,小姨想看看这个人是谁,她想肯定是一个农场的哪个同志。小姨要看看是谁,还要问问他站在这里看什么。

从那个人身边走过去几步后,小姨站下了,转过身看站在桥上的男人。一看,小姨像被雷劈在了身上,一下子呆住了。

小姨不能不呆住,这个人不是别的男人,他是于瘸子。

于瘸子回来了。被判了十年,可才五年他就回来了。他在监狱立了大功,帮助粉碎了监狱暴动阴谋,得到了减刑奖赏,所以早回来了五年。

那天在桥头上,小姨呆住了。于瘸子也呆住了。想到出来后会遇到小姨,可没有想到刚一出来,就遇上了。

太突然,一点准备也没有。两个人只是发呆。小姨呆了会儿,转过身走了。于瘸子的嘴皮子动了动,想说什么,却什么也没有说出。要是小姨再呆一会儿,于瘸子可能会说出点什么,但小姨转身跑了。于瘸子想说什么也不能说了。

见到吴之干,小姨想把遇到于瘸子的事说给他听。他来得晚,不知道于瘸子的事。小姨想说给他听,可想了想,还是没有说。

到二宝家,姐夫张井才拿了个西瓜来,杀给一家人吃。吃完了西瓜,小姨拿起那把杀瓜的刀子,说,这刀真好看。姐夫张井才说,当然好看,正宗的英吉莎刀子。小姨说,给我吧?张井才说,你要它干吗?小姨说,我喜欢。刘玉说,一把破刀子有啥,她小姨喜欢,你就给她吧。张井才说,没说不给啊,拿去吧。小姨说,谢谢姐夫。

于瘸子回来后,没有让他下地干活。让他去了大晒场,他当了一个看场人。大晒场不和住的地方在一起,一般人没有事不会去那里。于瘸子也不出来,都知道于瘸子回来了,可碰上于瘸子的机会并不多。

于瘸子回来,对农场别的人来说,和他没有回来一样,影响不到什么。只有小姨一个人,为这个事,好多天夜里睡不好。没有办法,有些事,有些人,可以忘记,而有些事,有些人,你只要经历过,只要遇上了,你就不能忘记,到死也不能。小姨多想让于瘸子呆在监狱里永远也不出来,甚至想他能死在监狱里多好……

再善良的人,有时也会生出些恶毒的想法,小姨也不例

外。

好些人，没有忘掉几年前的那个事，见到小姨，会给小姨提醒一句，让小姨小心点。说劳改出来的人，没有不敢干的事。还有人说了，于瘸子这回回来，就是要报复。还说，听到于瘸子说了，五年的大牢不能白坐。

当然，小姨不会怕于瘸子，那个时候都没有怕过，这个时候更没有什么可怕的了。

小姨还是小姨，小姨要想什么一样想什么，要做什么一样做什么。

只是小姨自己出门去，不管什么时候，不管去做什么，都会把那把英吉莎刀子带在身上。

这天晚上，刮风了，把门吹开。小姨起来去关门。看到天上闪过一道电，紧接着滚过来一阵雷声。过了一会儿，下起了雨。下得很大，关上了门，还能听到哗哗的雨声。

小姨把门关上了。

但在同时，在另一间房子，另有一个人听到了雷，看到了雨，不但没有把门关上，反而打开门，跑到门外，冲到大雨里。像疯了似的。

上工的路上，往一片晃动的脸看过去，没有看到吴之干的脸。小姨站下了，再仔细地看，还是没有看到。小姨走到一个队长身边，问，吴之干咋没有下地？队长说，他病了，请假了。小姨说，病了？怎么病了？队长说，你问我，我怎么知道？

真想马上转过身，去看吴之干。可她没有病，要去干活。这里纪律很严，国家给发工资，不能想干就干，不想干，就不

干。到了地里,小姨边干活,边想着吴之干生病的事。

到了中午,再也呆不住了。捂着肚子,走到排长跟前,说她肚子疼。排长说,真疼?小姨说,疼得厉害。排长说,那你去卫生室看看。小姨说,那我看过病就不来了。排长说,要是还疼,就别来了。

走出庄稼地,一看四周没有人,手不再捂到肚子上。把手臂甩开了,小跑着往驻地跑。一直跑到吴之干的屋子里。

一进门,就问,你怎么啦?

吴之干躺在床上,好像死了。小姨一摸他的额头,好像碰到了一块烧红的铁。小姨马上把毛巾浸了凉水,给他敷到额头上。

小姨说,你这到底是怎么啦?

吴之干闭着的眼睛慢慢睁开了一点。

小姨说,你快说,出了什么事了?怎么一下子病成了这样。

吴之干说,她嫁人了。

小姨说,谁嫁人了?

吴之干说,她嫁人了,她说她不能等我了,她要结婚。

小姨说,你说的是她,那个好看的女人?

吴之干说,就在今天,她和另外一个男人举行婚礼了。

小姨说,她怎么能这样?她怎么可以说话不算数,说变就变呀?

吴之干闭上了眼,眼泪从眼角流下来。

小姨这才看到了地上扔着沾满泥水的衣服,还有碎如雪花的纸片,小姨还看到那张撕成了几块的照片。那个美丽的

女人没有了。

吴之干的高烧不退，小姨去问卫生员怎么办？卫生员说，没办法，只有打青霉素。小姨说，那就打呀。卫生员说，打不成，没有药。小姨说，什么地方有药？卫生员说，场部卫生队才有。小姨说，你写个条子，我去拿。卫生员说，这么晚了，明天去吧？小姨说，我现在就去。

那会儿，天已经快黑了。小姨不管，走路走到场部，快半夜了。拿了药回来，已经是后半夜了。把卫生员喊醒了，让他给吴之干打针。卫生员睡得正香不想起来，说明天早上再打。小姨说，你不起来，我就在你门口站到天亮。

没有办法，卫生员起来了，看着小姨，说，你这个人也是的，他又不是你的什么人，你干吗要这样呢。

小姨说，我愿意。

四

知道于瘸子在大晒场，小姨从不去大晒场。有些活，要在大晒场上干，小姨就对排长说，我不去，给我换个地方。

可好多事，从来都不会你想怎么就可以怎么样的，有一天，小姨还是遇到了于瘸子。

于瘸子一个人在大晒场看场，自己做饭吃。每过一段日子，要去食堂领些米面油。走在两边长着防风林的土路上，遇到了小姨。等小姨看出是于瘸子时，想转身也来不及了。再说了，小姨为什么要转身，她转身好像做了什么对不起他的事似的。这么一想，小姨就抬头挺胸，迎着他走过去。小姨想好

了，从于瘸子身边走过去时，看也不看他一眼。

小姨没有想到，她不看于瘸子，于瘸子却看着她，不但看她，还在她面前停下来。不但停了下来，还喊小姨的名字，让小姨站下。

小姨当然不会站下，他是个什么东西，一个劳改释放犯，有什么权力让小姨站下。小姨还往前走。但小姨把手放进了裤子口袋。她一点儿也不怕了。

于瘸子说，我知道，你还在恨我。我只想对你说一句，我对不起你。我会用我的一辈子来赎我的罪。

小姨还在走，小姨心里想，我是恨你，恨不得杀了你。还有你的罪，别说一辈子，你就是几辈子也赎不掉。

于瘸子说，不过，还有一句话，我知道你不想听，可我还得说，在监狱里，我天天想着，出来后，一定要把这句话说给你。

小姨心里想，你最好什么话也不要说，你说的什么话，我都不想听。

于瘸子说，我想告诉你，那个时候，我真的是喜欢你。

小姨心里想，这句话，在我听来，比吞了一只苍蝇还恶心。

于瘸子说，不过，你放心，讲了这些话，我再不会和你说话了。这是最后一句话，要是有一天，你有什么事自己干不了了，想找人帮你，你就来找我，你让我干什么我都会去干。

小姨心想，别做这个梦了，我永远也不会有事要找你的。

小姨还在往前走，没有再听到背后传来说话声。忍不住转过身看了一眼，看到了于瘸子一瘸一瘸地在走。走得很慢，他用不着走那么快，没有什么人在等他看，也没有什么事等

他去办。他活着,可已经和死了差不多了。

这样一个人,小姨还和他一般见识,真是太可笑了。这么一想,小姨一下子轻松了许多。

手也从裤子口袋里拿了出来。她突然觉得老在身上带一把刀子是不是有点可笑。

高烧退了,吴之干好了。病好了,可吴之干好像不再是原来那个吴之干了。收了工,回到屋子里,也不那样上上下下内内外外洗了,衣服也不换就往床上一栽,望着屋顶子发呆。吃过饭,也不搬着小板凳坐在门口看报纸了。小姨来串门,和他说话,他也是有一句没一句,常常小姨说了好多话,他还反过来问小姨,说的什么。

小姨问他,怎么不读书了?

吴之干说,读书有什么好?

小姨说,读书的人聪明。

吴之干说,我觉得我最傻。

小姨说,读书的人能办大事。

吴之干说,我和废物没什么两样。

小姨说,下野地没有男人能比得上你。

吴之干说,我看这里的每个人都活得比我好。

吴之干让小姨把他的书全拿走,拿给二宝。吴之干说,看了二宝的作文,写得真好,小小年纪能写出这样的文章,很了不起。长大了,一定会有出息。至少会比我有出息。

小姨说,他还是孩子,不能和你比。长大了,他能像你认那么多字,我就很高兴了。

小姨只拿几本书走。吴之干说，你都拿走吧，反正我也不看了。小姨说，你不能不看书，不看书，你会更不开心。

拿了书给二宝，二宝一看这么多书，高兴得不行。小姨把吴之干的事给刘玉说了。刘玉说，倒是个有情有义的人。姐夫张井才看到吴之干给二宝这么多书，又听小姨说他刚刚大病了一场。就说杀一只鸡炖了，给他补补。小姨和刘玉全说好。

鸡炖好了，小姨端着给吴之干送去。一推门，推不动，门没有锁，里边有人，怎么推不动？喊了吴之干一声，里边没回应。这个吴之干搞什么名堂。小姨嘀咕了一句。想了想，走到窗子前，趴到窗子上往里看。

里边黑，外边往里看，看不清。看一会儿，才能看出点什么。

这一看，把小姨吓坏了，吓得小姨端着的一罐鸡汤掉在地上，摔了一地。不是小姨胆小，换了谁，也会是这样。

没错，小姨看到了吴之干。可她看到吴之干不是躺在床上，也不是坐在凳子上，更不是站在地上。她看到吴之干悬在半空中，脚离地有二尺远，还在晃悠。

吓是吓着了，可小姨没有被吓晕，没有被吓傻。她再次冲到吴之干的房门前，大声喊着吴之干的名字，像头小母牛，拼了命地朝门撞去。

哐地一声，把门撞开了。

小姨把吴之干抱在怀里，哭喊着，说吴之干太傻了，为了这点事就想不开。就要去死。他怎么忘了老祖宗的话，好死不如赖活着。活一次多不容易啊，咋就想到死呢？要是为这点

事，就不活了，那得有一半的人，都要去死了。还是个读书人呢，这点道理都不知道，都不懂。真是糊涂啊，太糊涂了。看吴之干还不醒，小姨伸出巴掌去打吴之干的脸，打了没有几巴掌，吴之干醒过来了。

醒过来了，但眼睛却还闭着。吴之干说，这么快，我就到了天堂。我这是在哪？

小姨说，你是到了天堂，你这是在王母娘娘的怀里，没事了，你没事了，你可以做一个好梦了。

听到吴之干说话了，小姨的心像一块石头落了地。

小姨把吴之干抱到床上。想让他躺下休息。刚把他放下，要起身，吴之干却猛地抱住了她，不让她走，说他不让王母娘娘走。躺在娘娘的怀里真温暖。

小姨的脸一下子红了。

小姨说，你不嫌我丑吧。

小姨说，你要是不嫌我丑，你就娶了我吧。

小姨说，你要是娶了我，我就天天这样抱着你。

吴之干说，知道我是什么人？

吴之干说，我原来是干部，现在不是了，你知道为了什么？

吴之干说，我从城里发配到这里，你知道为了什么？

吴之干说，你知道那个女人为什么到了最后不跟我了？

吴之干说，所有这些，只因为一顶帽子。

这顶帽子，看不见，但比什么帽子都重。

小姨去摸吴之干的头，好像在找那顶帽子，找到了，好给吴之干摘下来，扔掉。

吴之干说，这个帽子你摘不掉。下野地，谁也摘不掉。

小姨知道了，那顶帽子只是两个字，比风还轻。

就因为比风还轻，才没法摘掉。所以又比山还沉。

吴之干说，你还想嫁给我吗？

小姨说，更想了。那么重的帽子，两个人一起戴，就不那么累了。

吴之干笑了一下，说，你真是个好女人。

小姨说，这么说，你愿意娶我了。

小姨是干脆性子，说嫁就嫁。

吴之干不是干脆性子，遇上小姨，也变干脆了，说娶就娶。

吴之干说，明天咱们就去领结婚证。小姨说，行。

吴之干写了个报告，小姨签了名。小姨说，你不用管了，我拿去找场长批。场长一批，就可以领证了。

第二天，小姨没有去场部找场长，她还找吴之干。她说，吴之干，有个事，我得给你说。吴之干说，什么事，等把证领回来再说不行。小姨说，不说了这个事，那个证我没法去领。

小姨说了她和于瘸子的事。

开始听小姨说话时，吴之干脸上带着笑，可没有等小姨把话说完，吴之干就笑不出来了。小姨拿出了那份报告，对吴之干说，你看，你要是在乎这个事，你就把它拿回去，就当你

没有写过。我还是你姐，我还会像以前一样，把你当我亲弟弟。

吴之干没有把报告拿回来，可吴之干说，让我想想，想好了我去找你。

两天过去了。

这两天小姨没有去找吴之干。

这两天可真长啊，小姨觉得好像是两年。第三天，小姨正在屋子里发呆，看到二宝跑了进来，二宝很少来，二宝来一定有什么不平常的事。二宝说，小姨，小姨，你快去看，来了好多人，把给我书的那个叔叔抓起来了。

小姨跑出去，看到好多穿着草绿军装，戴着红袖章的人。小姨看到了吴之干。看到他头上戴了一个纸糊的高帽子，小姨马上想到了吴之干说的帽子。戴高帽子的不是他一个人，有一串十几个人。他们用绳子拴在一起，让人想到了拴在一根线上的蚂蚱。

小姨冲过去，对着牵他的一群人说，你们快放了他，他是个好人。一个汉子把她推开，说，你还替他说话，你是不是也想陪着他一块游街。旁边有人把小姨拉到一边，对小姨说，你躲远一点，你还不知道啊，乱了，天下大乱了，专门收拾有文化的人。

又有些人，跑进吴之干的房子，把里面的书和报纸拿出来，堆到门口，点起了火。小姨跑过去，提了一桶水扑火。马上有人拦住她。小姨说，这些书，有什么错，你们要烧它。又有人说，怎么没有错，就是这些书，把识字的人教坏了。吴之干要没有这些书，会那么坏吗？这一说，倒把小姨说得没话了。只

能站在一边,看着火把那些书,一点点烧成灰。刮来了一点小风,灰飞起来,像黑色的蝴蝶,漫天飞舞,看上去,难看得很。

晚上小姨去看吴之干。吴之干整个人像霜打的茄子。吴之干说,你看到了吧。小姨说,我看到了。吴之干说,看到了就好。小姨说,你说你想想,你想好了吧?吴之干说,我想,我还有什么可想的,我的苦日子还在后头呢,什么样的人也不会跟着我受罪了。小姨说,我愿意。吴之干说,你再想想吧,不要有一天后悔,恨死我。小姨说,我不用想。吴之干说,你用不着这样,你还可以过更好的日子。小姨说,能和你在一起,那就是天下最好的日子。

小姨去找场长。场长看了一下小姨的报告。场长说,要是放在两天前,我就给你批了,可现在我已经靠边站了,没有权了。小姨说,你的权呢?场长说,让别人夺走了。小姨说,那这个事找谁?场长说,去找老潘。小姨说,哪个老潘?场长说,就是那放牛的老潘。小姨想起来了,就是那个老把草绳当腰带系在腰上的老潘。

场长指了一个挂着大牌子的门,说,去吧,去找老潘吧。

大牌子很新,上面的字用红油漆写的,很大很鲜红。

小姨走进去,里面有好多人,正说着什么,看到小姨进来,一齐看小姨。小姨一眼就看到了老潘。不过,他的腰上,这会儿系着的不是草绳,而是一条军用的武装带。胳膊上还套了个红袖章。看到小姨,老潘问,找谁?小姨说,找你。

小姨把报告拿出来。老潘没看,给旁边的一个年轻人,

说，你念一下。年轻人拿过来就念。还没有念完，老潘突然大笑起来，说，真是太可笑了，还有这样的事情，这年头，还会有女人和这个家伙结婚。小姨说，我不管他是什么家伙，我喜欢他，就要和他结婚。老潘一拍桌子，说，你什么成分？小姨说，我是贫农。他一听，又拍了一下桌子，说，那更不行。下野地贫下中农的女人，怎么能让城里的家伙乱日！

从场部回来，已经很晚，远远看到窗子亮着。吴之干还没有睡，在等小姨回来。小姨走到窗子门口，站了好一会儿没有进去。她不知道进去怎么说。走了一路都在想见了吴之干说什么，走到了门口还没有想好。小姨有时候真的是个很笨的女人。

门一下子开了，不是小姨从外边推开的，是吴之干从里边拉开的。他好像看到了小姨站在门口迟迟不肯进来，他还好像跟着小姨去了一趟场部。吴之干让小姨走进来，吴之干说，没有办成吧。小姨说，你怎么知道？

吴之干说，想也能想得到，像我这么倒霉的人，不会有好事落到我头上的。

小姨说，不，你不要这样说，结婚是两个人的事，只要两个人愿意，谁也管不了。只要两个人真想结婚，谁也阻挡不了。

吴之干坐在那里，小姨不让他动，小姨给他脱了鞋，又给他脱了袜子。小姨给吴之干洗脚。

吴之干站起来，小姨还不让他动，小姨给他解开了裤腰带，把裤子给他脱下来，叠好放到了一边的木凳上。

吴之干走到床边，小姨从后面抱住他，胳膊绕到前面，给他把衬衫的扣子，一个个解开。

吴之干躺下来，小姨让他脸朝上，小姨用手用嘴从他的额头一点点摸下来亲下来。

一阵风吹进来，吹灭了油灯上的一豆火苗。

月光像水一样从窗口流进来，屋子里一点也不黑，好像比什么时候都亮堂。

天快亮时，有一阵黑。好多事就发生在这一阵黑里。

老潘来了，带着一帮人。几脚踢开了门。

手电筒照在吴之干的床上。

被子一下子掀开，飞到了地上。床上两个人，没有穿衣服，光溜溜的。吴之干有点慌，伸出手，乱抓。小姨坐起来，拿过一件衣服，给吴之干盖上。

小姨还是光着的，什么也没有穿。可小姨好像并不急着穿，光着身子，看着老潘他们。手电筒照在小姨身上，小姨像一块玉一样，泛着光。

倒是老潘有点不好意思了，让拿手电的人把电筒先灭了。没想到，小姨却说，不用灭，照着，我好找衣服。

手电筒又亮了。小姨才把放在凳子上的衣服拿过来，一件件，从内到外穿起来。再一个个扣子系起来。

穿上鞋子，直起身子。小姨走到老潘跟前，平静地对老潘说，走吧。有什么事，我跟你们说。

老潘却指着床上的吴之干说，我们不跟你说，要跟他说。

小姨说，没有他的事，全是我的事，跟我说。

老潘说，他这个家伙，不老老实实，还胡搞，这是罪上加

罪。

老潘不跟小姨说，非要带吴之干走。大声吼着要吴之干起来。吴之干好像也想起来，可身子发软，有点起不来。

吴之干穿衣服，胳膊老伸不到袖筒里。小姨走过去，帮吴之干穿衣服。小姨说，没事，我已经嫁给你了，我是你老婆了，怕什么，什么也不怕。

几个人上来，扭起吴之干的胳膊往外搡。疼得吴之干乱叫。

小姨一看急了，大声喊起来，说，你们不能对他这样，真的不是他的事，是我自己跑到他床上的，钻到他被窝里的。他赶我走，我不走，我死活不走，是我逼的他，你们……

小姨的话还没有说完，老潘一巴掌打过来，打得小姨倒在地上。

老潘呸了一下，说，破鞋，真给我们贫下中农丢脸。

小姨坐在地上，呆呆地看着一帮人把吴之干拖走了。

下地干活的人群里，没有了吴之干。吴之干在另一个地方干活，干的不是庄稼活。不干庄稼活，却比干庄稼活累好多倍。农场有一种活，叫打土块。地上挖一个坑，挖好了，再把挖出的土放回去，把水泡到土里，把土泡成泥。再把泥挖出来，用木制的模子，一下一下地脱成土坯。这个活，一般的人干不了，要最强壮的汉子去干。吴之干不强壮，可他是右派，他就得去干。

看不到吴之干，小姨没心思干活，就装病，跑去找吴之干。跑到荒野上一个大土块场去，一去就看到了吴之干，光着

脊背，穿着短裤，端着土块模子，在烈日下来回奔跑。汗珠子雨点似的甩到地上，一挨到土，就滋地一下化成烟了。

看到了吴之干，却走不到他跟前。四周站着好几个拿着大刀长矛的，一看到小姨要往前走，马上拦着不让走。小姨多想走过去，让他歇一会儿，自己端起土块模子，替他流汗，替他奔跑。小姨过不去，就转身到了瓜地，问看瓜的老头要了个西瓜。小姨让老头把西瓜切成两半。小姨走到拿大刀的人身边，一半给了他，另一半让他给吴之干。

吴之干捧着西瓜，抬起头看到小姨，向小姨招了招手。小姨又高兴又难受。

白天打土块，晚上还不能休息。弄到一间房子交待问题。吴之干交待不出，就打，打完了又让吴之干说乱搞男女关系的事。吴之干说他没有乱搞，说她是他的未婚妻。审他的人说，什么未婚妻，只要没有领结婚证，就是流氓行为。

用绳子把流氓吴之干吊到房梁上。

被绳子吊到房梁上的吴之干被小姨看见了。

吴之干没有昏过去，她差一点要昏过去了。吴之干不被累死，也得给活活整死。

小姨有些恨自己。那天晚上，不是她主动抱住吴之干，主动给吴之干脱衣服，他也就不会受这么多罪了。

站在窗子外面的小姨，多么想变成民间传说的神怪啊。轻轻地吹一口气进去，那些凶恶的汉子就全变成了泥人。她自己也能变成一只蝴蝶飞进窗子，飞到屋顶棚上把吊着吴之干的绳子解开。然后再变成一匹千里马，驮着吴之干跑到一

个没有人的地方。

小姨想了一会儿,不想了,想再多也没有用。小姨还是小姨,什么也变不了。像小姨这样的女人,一个不识几个字的年轻女人,这样的女人,天下不知有多少。

小姨去找老潘,她对老潘说,我求求你,把他放了吧。

老潘说,你真想让我放了他也行。那我也得考验考验你,是不是对贫下中农真有感情。这样吧,别走了,睡我这,你要是表现好,明天早上我就放了他。

小姨看着老潘,这张老脸上,看上去,每一道皱纹里,都堆满了憨厚。老潘说出了这样的话,真让小姨没想到。小姨有点发呆。看着小姨发呆,老潘说,怎么,能让那个家伙日你,就不能让我日?看来,你也受他的影响太厉害了,这要是放他出去,你们搞到一起,不要多久,你也会变得更坏。

不等老潘说下去,小姨说,让我想想。

老潘说,你想吧,我抽根烟。

抽完烟了。问小姨想好了没有。小姨说,还没有想好。老潘说,那就算了吧。小姨说,这样吧,让我回去再想想,等到明天我再给你说。老潘说,那就明天吧。

第二天,小姨准时到老潘家。

小姨到了老潘家,老潘一看到小姨,眼睛放出光。

小姨说,我想好了。

老潘说,那好吧,过来吧。

老潘坐在椅子上,小姨走过去站到老潘背后,胳膊缠到了老潘脖子上。

老潘说,你的手怎么这么凉?

小姨说,你真是老了,连手和刀子都分不清了。

老潘说,你要干什么?

小姨说,这把刀子可快了,我的手只要一用劲,你就再也说不了话了。

老潘说,你什么意思?小姨说,没什么意思,把吴之干放了,给我们办结婚证。

老潘说,行,你把刀放下。小姨说,我不,你走,把事办完了,我就放了你。老潘说,你可真够傻的了,我把吴之干放了,不是还能再把他抓回来吗?不但把他抓回来,还能把你再关进去。

小姨说,那我就把你杀了。

老潘说,你把我杀了,吴之干是罪上加罪,那个时候,就不是我关他了,怕是吃枪子都会,还有你也跑不了。你是个女人,女人办事,不能拿刀子,女人拿刀子办不成事。没想到你这么傻。

老潘说着,一起身,就把小姨推到了一边。老潘老是老了,可也是荒野上的男人,放牛时,用拳头打死过一只狼。老潘说,那个小白脸,头一回见,就不顺眼,还有他的名字,也日怪得很,真不明白,你咋会看上他。下野地多少男人,你不让日,就让他日,你是不是鬼迷心窍了。

老潘哼了一声,理也不再理小姨,转身走掉了。走了两步,又回过头,看着小姨说,你以为我真想日你啊,现在在下野地,多少女人想我日,我还不日呢。我是看你可怜,想帮你的忙,你把我的好心当驴肝肺了。像你这样的女人,瘸子日过,那家伙日过,破成什么样子了,还把自己当个刚出笼的白

面馒头。

老潘又往前走，小姨说，你等等。

老潘停下来，转过身，看着小姨脸上有点笑。老潘说，想明白了？就是嘛，就算你是个白面馒头，也早让人咬过好多口了，我再多咬一口，又算个啥。

小姨说，你再想想，除了这个事，再让我做什么都行。

老潘说，可是你除了能做这个事外，还能做什么呢。好了，别跟我讨价还价了，再给你个机会，想明白了，还可以来找我。

说完，老潘转身走了。看着老潘的后背，小姨真想冲上去，一刀子捅进去。可她知道，她要是一捅，她就完了。她完了，她倒没什么，吴之干肯定跟着也完了。

手里拿着刀子，小姨傻傻地站在那里，也就是在这时，小姨想到了一个人，想到了一个人对她说的话。想到了这个人和他说过的一句话。

这天夜里，下野地的每盏灯火都熄灭后，小姨走出了自己的房子，走向了大晒场。很久了，那个地方，她连看都不愿看一眼。可她现在却自己走了过去。

小姨说，你说过的话，你还记得吧。

于瘸子说，记得。

小姨说，你帮我去救一个人。小姨说，关他的地方，窗子上有铁栏杆。小姨说，门口还有人把守，他们全拿着刀和矛子枪。

小姨还说，你不想知道他是什么人吗？不想知道我为什么救他吗？

于瘸子什么都不说,什么都不问。

于瘸子只有一句话:明天晚上这个时候,你来这里,我会把人交给你。

小姨说,谢谢你了。

于瘸子说,不,是我要谢谢你。

说完谢谢小姨的话,于瘸子走了。天很黑,一会儿,就走得看不见了。看不见了,小姨还在看,说不上想看到什么,只是看着。看着看着,小姨把手从裤子口袋里拿了出来,随着手一起从口袋里出来的还有那把刀子。

五

白天,小姨没有下地干活。好些天了,说要搞革命,不用下地了。好些人就不下地了。跑到操场上,看有人贴出的大字报,听那些搞不清是为了什么的辩论。

小姨没有出门,她把行李捆成了一个卷,放在床上,人靠在上面,开始等天黑下来。

从来没有觉得白天有这么长过。

小姨等得心好乱,手里一直玩着那把刀子。看着那把刀子,小姨心里想,要是今天晚上我不能见到吴之干,我就去救他,谁拦着我,我就杀谁,杀掉一个算一个。

当然可能没把别人杀掉一个,别人已经把她杀了。

就算是她被杀了,她也愿意。那她就变个鬼,去保护吴之干,天啊,能变个鬼多好啊,小姨真想变成一个鬼。

一个人连鬼都敢做了,那就没有不敢做的事了。

天黑了。可不太黑，有月亮出来。

小姨出现在了昨天夜里站过的地方。站到了下半夜时，小姨看到远处月光下走来一匹马。

马走到跟前，小姨看到马上坐着两个人。一个是于瘸子，一个是吴之干。

于瘸子从马上下来，差一点没有站住。正好旁边有一棵小树，他赶紧扶住了。

于瘸子说，骑上这匹马，往西边走，那里有一片胡杨林，大得很。进到林子里，再往东南走，能看到一个小木屋，木屋前面有一口泉水。马背上驮的东西，够你们用一个月了。用完了，就去一棵让雷电烧黑的树跟前，那里有你们需要的东西。

于瘸子又说，不会老这么乱下去的，等情况好了，你们再回来。

于瘸子说话时，小姨一直看着他，看到于瘸子脸上，有一道刀伤正流着血。真想掏出手绢给他擦擦。可她只是想了想，站在那里没有动。

于瘸子说完，没有马上走，站在那里，让小姨和吴之干先走。

小姨骑到马上，从后面抱住了吴之干的腰。

马往西走了一会儿，坐在吴之干后面的小姨不由得回了一下头，想看看于瘸子是不是还站在那里，一看于瘸子正在月亮下面一瘸一瘸地走着，走得很慢，好像在爬。

小姨惊呆了，于瘸子的另一条腿也瘸了。

马蹄在月光里响。

吴之干说,我已经把床单撕成了布条,正用它们来编一条绳子,要是你今天看不见我,你就永远看不见我了。

小姨一下子把吴之干的腰抱得更紧。

小姨说,谁都有倒霉的时候,可谁也不会永远倒霉。

小姨不识字,可小姨的话,却很有道理。这些道理,可以写成很多本书,让人读。

马驮着小姨和吴之干走向胡杨林。刚下过霜,走着走着,小姨看到了远远的天边上,出现了一片翻着波浪的金黄。

很多日子过去了。

在最后一个日子里, 小姨骑上马去那棵烧黑的胡杨树前,取吃的和用的东西,终于看到麻袋上面放了一张纸条。纸条上写着歪歪扭扭一行字:没事了,出来吧。

六

下野地还是下野地,天却不是那片天了。

小姨还是小姨,吴之干却不是吴之干了。

吴之干摘掉那顶摘不掉的帽子,要调回城里去了。

吴之干抱着小姨,激动得泪水直流,跟我走吧,跟我到城市去过好日子吧。

小姨也哭了。可小姨哭过后,却对吴之干说,我不能跟你走。

小姨说,你去吧,去了以后,要是还记得我这个姐,就给我写个信。

吴之干真的走了。小姨去送吴之干，小姨拿出那把英吉莎刀子，小姨说，没什么东西给你，这把刀子给你做个纪念吧。吴之干说，城里用不上这个东西，你还是留着用吧。小姨说，我也用不上了，你拿去吧。放到你的书架上，看书看累了，就看看它。吴之干说，好吧。

送吴之干到公路边坐车，路上遇到了一群牛，跟着牛后面的一个人，叫老潘。看着还是那么老实。看到小姨和吴之干，老潘说，走了？小姨没听见一样，不理他。吴之干说，走了。老潘说，早看出来了，你是个有本事的人。老潘走过去后，吴之干问小姨咋不理人家。小姨说，他不是人。吴之干说，过去的事情，别老记着了。人活着，要大度。小姨说，我是女人，心眼儿小，好多事，我到死都会记着。

送走了吴之干，小姨到二宝家，姐姐刘玉说小姨真是个傻女人。

小姨说，再好的日子也有个头，我和吴之干已经过了最好的日子，再往下过，就不会是什么好日子了。

小姨对二宝说，二宝你要好好读书，现在可以考大学了，你一定要考上大学，去城里过日子。二宝说，我去，小姨也得去。小姨说，我去，我去给你天天做饭。二宝说，小姨做的饭我最爱吃。

刘玉可不想听二宝和小姨闲扯。她是当姐的，小姨这个样子，别人不着急，她不能不着急。刘玉说，那你咋办？小姨说，姐，不用你操心，我早想好了。

下野地很平常的一天，阳光和往日一样亮。好多人看见

小姨走进了大晒场。又过了几天,大家听到了一个消息,说小姨要和于瘸子结婚了。听到这个消息大家都很吃惊。

不过,这是真的,小姨真的和于瘸子结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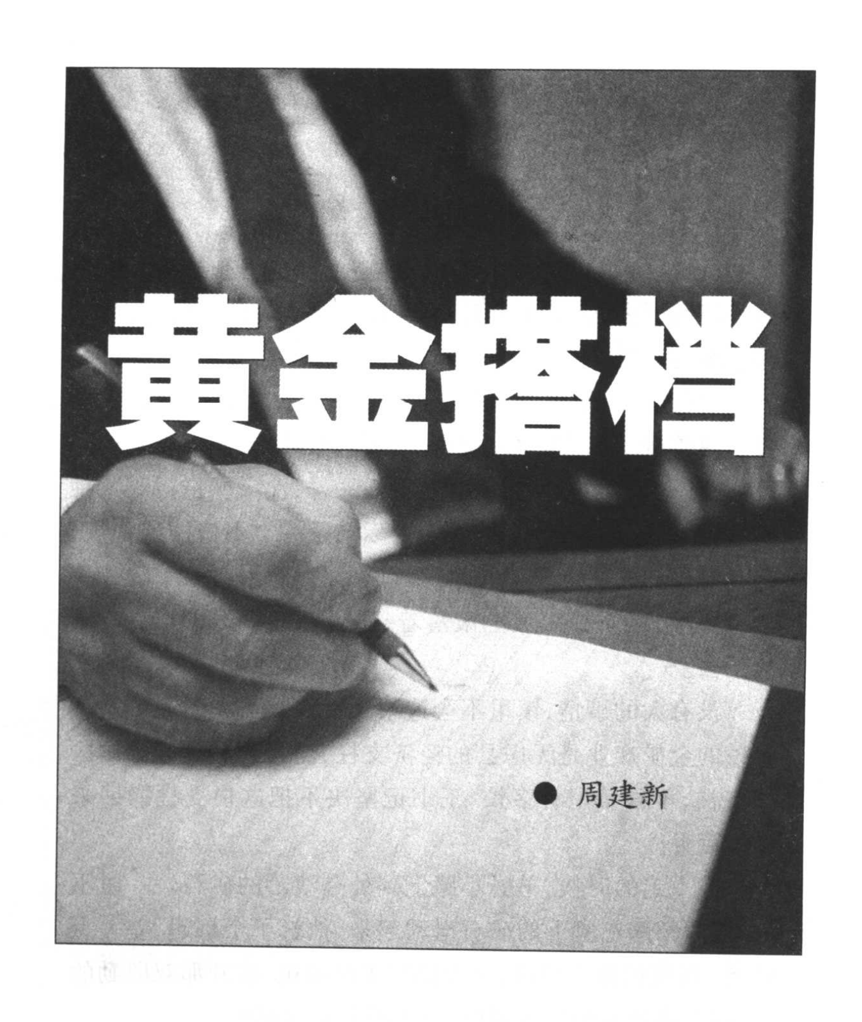


周建新小传

周建新，男，满族，1963年生于辽宁省兴城，高中毕业后，曾任两年乡村教师，后考入兴城工商局，做了八年工商行政管理干部，1991年调入葫芦岛市文联工作至今。1981年开始发表小说，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大户人家》、《血色预言》、《激情BaBy》等，中篇小说《乡村立交桥》、《水门事件》、《大海沟》、《无虑之虑》、《乌黑的黄金》、《与潮虫同居》等三十余部，短篇小说《红火》等近百篇。《大户人家》获第五届东北文学奖和第四届辽宁省曹雪芹长篇小说奖的提名奖，短篇小说《收获》获得第三届辽宁省文学奖。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辽宁省作家协会合同制作家。





黄金搭档

● 周建新

一

考核王书记那天，镇长沈大鹏和每日一样，早早地去了矿区。他不知道镇党委书记王凯面临着重要的升迁，更不知道自己的命运也会随之发生变化。

矿区在水泉镇东南方的山沟里，传呼和手机都没信号，

秘书打遍了矿区里所有的电话，都说没见到镇长。于是，秘书派司机驾驶越野吉普车，在布满砾石的山路上到处寻找。司机一路问下去，转了小半天，终于在一座金矿的坑口，抓住了沈大鹏的身影。

司机下车，歇歇喘喘爬上来的时候，沈大鹏的手里正掂着一块矿石。那块矿石遍布着小米粒似的光斑，阳光下金灿灿的，亮得耀眼。如同讨厌虚伪的人一样，沈大鹏最讨厌这种矿石，看起来比金子还像金子，实际上是一文不值的硫化铁，与色泽柔和的真金相伴共生，难以剥离。沈大鹏顺手将那块矿石抛下，矿石在山坡上滚落着，搅得一片碎石子与它一同滚下去。

没有大的事情，镇里不会迫不及待地唤沈大鹏回去。水泉镇的金矿产业是无虑县的经济支柱，沈大鹏又是整个矿区的支柱，不管镇里有多忙，王书记坚决不把这根支柱撤回来应付事务。

往下走的时候，羊肠小路上到处是滚落的矿石。一时不慎，沈大鹏踩在脚下的矿石滑动起来，他打了个趔趄，差一点摔倒。司机忙伸手相扶，沈大鹏瞥了眼司机，拨开那双殷勤的手，那种眼神分明告诉司机，我用得着你扶吗？

坐上越野吉普，匆忙赶回镇里，沈大鹏才知道唤他回来的原因。市委组织部主管干部的副部长找沈大鹏谈话，征求对王书记的看法。说实话，沈大鹏真舍不得和王凯分开，这么多年，两人一唱一和，相当默契，很少有红脸的时候，就是有时不痛快，几杯酒下肚，啥都解了。人家王凯志在仕途，再舍不得也不能影响多年的好哥们儿高升啊，看来，上边非要把他们这一对默契的搭档拆开了。

沈大鹏在王凯的办公室匆匆洗把脸，准备去小会议室，见等他的副部长。王凯安稳地坐在他的马蹄椅上，微笑地问沈大鹏，你这一身尘土，不是丢水泉镇的脸吗？咱们镇可是辽西首富啊。

瞧着自己的衣服，沈大鹏觉得确实不妥，这身下矿井时穿的工作服实在难登大雅之堂，这样和副部长谈话，是对人家的不尊重。王凯站起来，从办公室里间的休息室里拿出一套西服，让沈大鹏换上。沈大鹏认识这套衣服，省里确定水泉镇为辽西首富那年，镇党委书记奉命出国洽谈商贸，那时任矿业公司经理的沈大鹏花了上万元购置了这套西服。十几年前，接收这么贵重礼物，足可以开除党籍，那任党委书记离任时，没有带走这套西服。此后，历任镇党委书记一旦有重要外事活动，都喜欢穿上这套衣服。当然，水泉镇历任党委书记都是体型标准的中年汉子。

沈大鹏说，这是党委书记专用服装，我不能穿。

王凯又是一笑，意味深长地说，我非让你穿上不可。

二

王凯的新位置很快确定下来，市委副秘书长，级别为正县。无虑县的财政收入接近一半来自水泉镇的黄金产业，历任一把手高配半格已是不成文的规矩。可再高也是带括号的副县级，王凯从一个乡镇党委书记，连到县里过渡一下的程序都没走，直接提升到市委当副秘书长，成为市委书记身边的红人，简直是一步登天的荣升，许多县的县长都没这么幸运。

当然，这与市委书记吴维志常来考察工作不无关系，谁让水泉镇出了个全国有名的金矿呢。官场的失意者对此颇有微词，说王凯的位置是踩着水泉镇的财富爬上去的，是用金马驹换来的。这些说法毕竟是猜想，其中微妙之处谁也说不明白。总之，王凯占尽了天时地利人和。

水泉镇的新班子被县委书记陈文佐含在嘴里，温吞着水，就是不肯吐出。谁到水泉镇当党委书记，谁就是副县级了，谁就能在仕途上平步青云。从水泉镇出来的党委书记，回到县里，哪个不身居要职？各部门和乡镇的一把手，谁不想在水泉镇上坐一屉？

王凯真够拿得住劲儿，任命下达了好几天，就是不去市里报到，仍然坐在他水泉镇的办公室里，满面春风地处理各种事务。陈文佐聚齐了县里的五大班子，送了好几次王凯，都没送动。王凯说，他必须和下任交接完工作再走。

下任是谁，陈文佐心里有数，王凯心里也有数，两个人心里较着劲儿。这么多年，两人始终貌合神离，陈文佐不让王凯到县委县政府任实职副县，王凯不煴不火耐心等待，一直等到这次一步到位，与陈文佐的职级平起平坐，甚至其位置的重要程度对陈文佐日后的仕途都能产生影响。这使陈文佐心里极不舒服，又不得不对王凯另眼相待。

两个人最初的芥蒂始于五年前，那时正值水泉镇政府换届改选，陈文佐派去了个镇长。要知道，辽西首富的水泉镇，党委书记的活动半径可非同一般，接触市里领导乃至省里的领导是常有的事儿，一旦对县里不满，搞个小独立王国易如反掌，到那时，县委书记的紧箍咒可就不灵了。陈文佐防患于未然，派个心腹当镇长，让水泉镇毫无秘密可言。王凯最怕的

是配给他一个龙虎斗的班子，他不愿意把精力用在内耗上，可怕啥偏来啥。

王凯以退为进，热情地接纳了新来的镇长，把权力全推给新镇长，自己成天读书看报写文章。新镇长正想表现自己的能力，不知下情，却大刀阔斧地推陈出新，严格地用马列规范别人，结果，把镇里各家企业的一把手和各村支部书记的自尊心都给砍伤了，自己的破绽也暴露无遗。镇政府换届选举的前两天，王凯突然到各村走访，再三强调，讲马列是上边的事，下边就该干实事儿，像沈大鹏那样，让全镇家家户户受益。

明白人不用细说，王书记是暗示大家选沈大鹏呢。沈大鹏在镇里当矿业公司总经理，那几年，黄金热得不得了，金矿的品位也相当好，好的矿石吨含金量高达百克。沈大鹏大手一挥，全镇村村修上了柏油路，户户都有人在矿业公司上班，生活不能自理的全部送到敬老院。这样想着老百姓的人，代表们不选他选谁？

选举那天，选票几乎全砸在沈大鹏的头上，派下来的镇长只得了两票，一张是他自己投的，另一张是沈大鹏投的。

陈文佐中了王凯釜底抽薪之计，没办法，县里召回了派下来的镇长，承认选举有效。沈大鹏成了无虑县资历最浅争议最多的乡镇长，一年以后，他的公务员身份才被确定下来。

市委组织部的那位副部长又一次来到水泉镇，这一次不是考核，是来催王凯快速到任。王凯将需要交接的工作列了满满一本子，不厌其烦地讲解水泉镇潜在的危机，和各种复杂的社会矛盾。不了解水泉镇内情的人想解开这一道道难题，非一年时间不可。继任者还得是个精明的党委书记，一旦

哪个环节解错，下面的题就没解了，各种潜在的矛盾就会激化。现在的黄金业大不如前了，从前黄金是硬货币，国家储备黄金等于储备实力。时至今日，美元成了衡量国家实力的标准，黄金几乎沦落为普通的商品了。媒体传闻，西欧某国正准备大量抛售国家黄金储备，国际金价肯定会跌下来。水泉镇的金矿开采了二十多年，基本上是中后期了，没有行家执掌水泉镇，矿山和企业不一定哪一天会亏得一塌糊涂。

王凯本是个爽快人，今天却婆婆妈妈地说了这么多。副部长听不懂那么多专业术语，直接追问王凯什么时候到任，吴书记有一大堆工作交办呢。王凯一笑，摊开双手说，我要看到接力棒交到谁的手里，交给懂黄金矿业的人才，我拍屁股就走，交给庸才，我宁可放弃这次升迁。

再说下去就露骨了，副部长明白了王凯的心思，沈大鹏是整个无虑县惟一的金矿采掘与生产管理的人才，除了他，别人都没有这个资格。副部长点着王凯的脑壳说，你呀，你想让沈大鹏继任，就明说呗。

王凯又一次笑了，他说，这个人选可是你提的，水泉镇党委书记的职务审批，需要呈报到市委组织部，到时候你不把住这个关，我可不饶你。

副部长也笑了，他说，难怪陈文佐说你难斗，你把我也绕里头了。

王凯打开铁皮卷柜，拿出个精制的木盒，他说，听说你女儿准备结婚了，我最后一次行使特权，送给孩子一个水泉镇的特产，让孩子们高兴高兴。

用不着打开，副部长知道，那里装的是个金马驹。

三

沈大鹏得知自己接了王凯位置的消息，是在几天后的一个深夜。那时，他正在梦中，在漆黑的矿洞里摸索着，电话铃声大作。他模模糊糊地以为坑口外发来警报，告诉他小矿车下来了，他用力向旁闪去，就从床上闪到地上，摔醒了。他以为是矿山出事了，睁开眼睛才明白，是电话响了，王凯打来的，告诉了他这个消息。

第二天，王凯早早赶到水泉镇，他让沈大鹏陪他到水泉镇最有纪念意义的地方走走，沈大鹏想都没想，带着王凯去了尾矿坝。一路上，王凯将县委常委会的内情告诉了沈大鹏，无需王凯表白，沈大鹏也能知道，列席常委会的王凯是怎样力挫众议，竭力举荐。王凯在官场中磨得比河滩里的金砂还要精明，不会画蛇添足地表白自己，他先把副部长如何如何多面协调，促成此事说给了沈大鹏，然后，把谈话的中心定在了陈文佐身上。

王凯告诉沈大鹏，陈文佐并不情愿将水泉镇交给你，那是因为无奈，水泉镇的黄金产业对无虑县的财政收入太重要了，一旦你耍起脾气，摔了耙子，那些矿长和厂长跟你一块儿撂挑子，水泉镇就乱套了，无虑县的税收马上会掉下去一大块，陈文佐的处境就很难堪了。让你接我，不是出于他的本意，而是形势所迫，是出于无奈，是维护他权力的需要，是他反复权衡利弊的结果。

随后，王凯的语气变得不很乐观了，他的眉头微微蹙起，对沈大鹏说，陈文佐派来个分量很重的镇长，县委办副主任兼政策研究室主任，他的"贴身大秘书"刘庭标。凭刘庭标的

位置,别说来做镇长,就是来做书记都不过分。

沈大鹏的脑袋里装满了从矿石到金子哪种方法成本最低,什么技术能提高回收率,对谁来做镇长并没太介意。王凯提醒着沈大鹏,刘庭标带着尚方宝剑来的,你可要小心些。沈大鹏说,水泉镇是靠黄金说话的地方,不管拿什么宝剑,挖不出金子就是废铁。王凯一笑说,你知道金子最怕什么吗?沈大鹏不假思索地说,金子最怕氰化物,藏得再深也能给分离出来。

王凯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过了好一会儿,意味深长地说,金子最怕的是人,人能让金子骑在皇帝的脑袋上,也能让金子不如粪土。

尾矿坝高高地矗立在两人的面前,仰望上去,坝顶像一条细线,整齐地切开了一道蓝天。十几年前,专家设计这道大坝的时候,沈大鹏还觉得太大了,垂直高度七八十米,整整截住一座山谷。建成之初,站在坝顶向里望去,空旷得吓人,迈下大坝,注定摔得粉身碎骨,别说装选金的尾矿砂,就是装比尾矿坝还要高的山,也能装下十座八座的。

然而,仅仅十几年,人们掏空的矿山何止十座八座,金子被提走了,散落到世界各地热爱财富人们的手中,尾矿砂却滞留在水泉镇,昼夜不停地排泄进尾矿坝。现在,尾矿砂已经爬过半山腰,把几座没有和外面连绵在一起的山,埋成了孤岛。日益增长的坝底,马上就要追上坝顶了,迈进坝底仅几步之遥。

金子的魅力可真伟大呀,它驱使人们,用血肉之躯,化群山为齑粉。

两人用了半个时辰的时间，气喘吁吁地爬上了尾矿坝。眼前豁然开朗，平展展铺开的尾矿砂，像是一片望不到边际的沼泽地。两个人平静地坐下来，看一排排管道喷涌着，将尾矿泥浆注射进来，看尾矿沉淀下去后，分离出来的清水流成一道小河，蜿蜒着淌向大坝的中心。王凯若有所思地说，这世界吸走了我们水泉镇的精华，我们留给水泉镇的是什么？沈大鹏的手挥向漫无边际的尾矿砂，坦率地说，是大自然的粪便。王凯一笑，沈大鹏说的虽是实话，却是官场的大忌，他说，做了书记，不要再口无遮拦了。沈大鹏尊重王凯，也佩服王凯工于心计，在官场里走得游刃有余，可在内心深处，他还是有一点瞧不起王凯，没有水泉镇的金子做支撑，王凯怎能在官场如鱼得水？他说，我是靠啃石头发迹的乡巴佬，混到这个位置就知足了，只图在家乡好好干，又不想高升，怕个啥？王凯又是一笑，说，你呀，不可救药。

两个人在为官之道上看法不相同，再论下去很容易闹不愉快了。马上就要分手了，沈大鹏不想让对自己有知遇之恩的王凯不愉快，转移了话题。他说，尾矿坝快满了，撑不了几年了，还得再建一座尾矿坝。王凯说，一旦荒弃了它，失去水的涵养，尾矿很容易被风吹出来，到时候，尾矿坝周围的这些村子都得成为沙漠。沈大鹏说，我早就想到这一点了，我要把尾矿坝买下来，从现在开始植树种草。王凯很勉强地一笑，说，这些年，我只顾催你肥水快流，采光了好矿，把一堆难题留给了你，我是荣誉装了一箱子，罪孽堆成一座山。沈大鹏听到王凯承认了他在水泉镇的失误之处，心中颇为感动，好几任党委书记都是催他快马加鞭出金子，离任时，都是政绩卓卓，完美无缺。惟独王凯坦诚道出缺憾。他安慰着王凯，全中

国都这样，你没做错过啥。王凯拍了下沈大鹏的肩膀，说，水泉镇是你的家乡，我们这一茬一茬的党委书记镀完金就走，以后就靠你弥补我们的遗憾了。

离开尾矿坝，回到镇里，简单地交接了工作，王凯又交给沈大鹏两个精制的小盒子，上面的字一律是英文，沈大鹏一丁点儿也看不懂。王凯告诉他，这里面装的是两种新药，是美国最新的医学成果，一种是修补人类基因的药，另一种是降血压和血脂的特效药，价格贵比黄金。沈大鹏不明白王凯为什么把这么珍贵的东西送给他。王凯点化了几句，陈书记最近身体不太好，以后不要只挖金子不看路，要懂得体贴领导，要学会保护自己。

当天上午，县委打来电话，通知沈大鹏，陈书记找他谈话。镇里举行完欢送仪式，都下来坐进车里，王凯在前，沈大鹏随后，一溜轿车向县城开去。进了县委大院，县委机关干部们看得直咋舌，水泉镇太厉害了，县委也没有这么多好车。

进了陈书记的办公室，沈大鹏将王凯留下的两件礼物递过去。陈文佐看了眼包装，半真半假地说，拿这些弯弯文唬我呀。沈大鹏说，我从小到大不会撒谎，真金不怕火炼，您试过了就知道了。随后，沈大鹏道出了中文药名。陈文佐经常看内部参考，怎能不知两件药品不菲的价值，嘴角露出一丝笑意，一语双关地说，但愿你在工作上也不要唬我。沈大鹏颇有意味地答道，真金子不会发假光。

谈话进入正题的时候，陈文佐脸色一转，面孔上布满了威严，他毫不隐讳地承认，不想让沈大鹏接任党委书记，论资历论学历，沈大鹏远远不够提拔的资格，之所以破格重用沈大鹏，是考虑到工作的连续性，是确保全县经济增长的需要。

他让沈大鹏必须做到两点，一是政治任务，县委派去的新镇长刘庭标必须满票当选；二是经济指标，县委规定的税收任务必须足额完成，两件大事哪个出了错，县委绝不宽恕。沈大鹏在陈文佐目光的逼视下，信誓旦旦地表示，决不辜负陈书记的提拔和信任，把水泉镇的事情办好。

谈话结束后，陈文佐率五大班子成员送王凯去市里。沈大鹏则带着镇里的副职和委员去了县委办，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地唤刘庭标为刘镇长，热热闹闹地簇拥着刘庭标走出县委大楼。坐车的时候，沈大鹏有意把刘庭标安排进王凯坐过来的那辆奥迪A6里，自己依然坐着跑了二十几万公里的老式红旗。

当然，这些都是沈大鹏刻意安排的，他需要营造一种氛围，他要让县委的干部们认为沈大鹏像接宝贝一样，接走了刘庭标。不要认为水泉镇财大气粗不容人，总是让县里下派的镇长落选。

四

让刘庭标满票当选，真是令沈大鹏挠头的事情，上次自己当镇长后，代表们已经放出风来，以这次人代会为榜样，要行使民主权利，以后想选谁就选谁，才不管县里指派谁当镇长。沈大鹏只能保证刘庭标正常当选，无法保证满票。可不满票等于没有完成陈书记布置的政治任务，满票是衡量沈大鹏政策水平的砝码，也是衡量是否忠于陈书记的砝码，再难也得把这关挺过去。

刘庭标到任的第二天，沈大鹏主持召开了镇人大会，通

过几项镇里有关工业和农业的政策，其中最后一项是等额补选镇长。沈大鹏玩了个小技巧，他有意把会拉长，没完没了地讲矿山安全问题，环境保护问题，黄金产业可持续发展问题，农业产业调整问题。到了中午，会议才进行到选举，沈大鹏刚刚介绍完刘庭标的工作业绩，食堂管理员站在门口大声催促，沈书记，吃饭了。弄得会场笑声一片。

沈大鹏就坡下驴，投票选举改为举手表决，同意的请举手，“哗啦啦”举起了一大片高粱茬子，不同意的请举手，鸦雀无声，谁也不想成为众矢之的。当然也有拒绝举手的，那也被沈大鹏计算在举手之列了。

沈大鹏代表水泉镇人大，宣布刘庭标满票当选为镇长。

吃饭的时候，代表们议论，这算是怎么一回事儿，早先生产队选队长也没这么草率的。沈大鹏不理会这些，与大家共同举杯，祝贺刘庭标满票当选。刘庭标当场表态，不辜负水泉人们的厚爱，廉洁勤政，克己奉公。

晚上，开书记碰头会，研究班子分工。刘庭标初露锋芒，盯着沈大鹏的眼睛，述说自己在市委党校念研究生时，企业管理科目的优异成绩，接着又说班子分工问题，上届班子怎么分，现在还怎么分，不要破了规矩。

用不着明说，沈大鹏从刘庭标急于表达的那刻起，就明白这是伸手要权呢，上届班子镇长管工业，这届班子也应该镇长管工业了。他迎着刘庭标的眼睛，一眨不眨，渐渐地，他发现刘庭标的眼睛有些异常，一只眼睛亮得炯炯有神，另只眼睛略微小些，还有些发咸。

另外两个副书记不知道沈大鹏什么态度，没法吱声，刘庭标说完，碰头会也就冷场了。沈大鹏说，大家说嘛，碰头会

就是碰碰不同想法。另外两个副书记终于一唱一和地说话了,可说的却是与分工不相干的镇里趣事。他们说镇上那个老憨,儿媳妇生孩子了,他非得留在屋里看孙子,被接生婆撵出来,在院外急得团团转。别人问他怎么一回事儿,他回答,儿媳妇生孩子把我挤出来了。

大家都笑了,碰头会立刻变得不那么严肃,你一言我一语,天南海北,议论的内容全跑了题。议论到苏杭二州时,沈大鹏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咱们都去过了,只有刘镇长没去过,正巧杭州的金店欠咱们的款,顺路催一下。

刘庭标说,咱们还没分工呢。

沈大鹏不想让自己和刘庭标的关系从一开始就陷入僵局,只能拖一拖,让刘庭标知难而退。他说,乡下的事情没有县里的正规,哪儿忙大伙奔哪儿,催一回款,多少能了解一些咱们镇的工业,回来再研究分工问题。

事情就在说说笑笑中定了,刘镇长上任的第一件事是到外面开眼界。

临出发前,刘庭标去了一趟陈文佐的办公室,他说,沈大鹏果真想把我挡在门外,不让我进入角色。

陈文佐说,这个角色你一定要进去,派你去水泉镇,必须对县委负责。

刘庭标去苏杭期间,陈文佐给沈大鹏打了个电话,肯定了那两样药的效果,说吃了这药,工作的精神头足了,处理问题的头脑也清晰了,接着,又询问一番分工问题,劝沈大鹏注意身体,累坏了可不得了。

沈大鹏明白了,刘庭标想管工业,搬来陈书记干涉他们

之间的分工。他笑着回答陈书记，下矿井砸石头出身，身体皮实着呢，肩膀硬得没有担不动的工作。陈文佐当然听得出沈大鹏不肯撒手工业的暗示，不再过问分工问题，顺着沈大鹏的话，转入另一个问题。他说，好啊，你能担得住，我太高兴了，我没你那么幸运，快被压垮了，好几个乡镇拖欠教师的工资，拖欠总额一百多万了，老师们正申请上街游行呢，这件事儿就交给你分担了，老师上了街，我拿你是问。沈大鹏怔了下，陈书记好厉害，一个电话就能打出好几套招法，令人防不胜防。

不待沈大鹏回答，陈书记已经撂下了电话。沈大鹏后悔了刚才的话说得太满，一句不慎，水泉镇就损失了一百万。

当天晚上，沈大鹏同王凯通了个电话，没想到，王凯不但知道了陈文佐过问分工的事情，也知道了刚刚转给县教委的一百万。王凯告诫沈大鹏，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要学会和领导讲条件，付出得有回报，太听话了，会吃亏的，你是无虑县的经济支柱，砍倒你，天就会塌下来，陈文佐绝不敢冒这个风险。刘庭标是你心腹之患，是你身旁的定时炸弹，匆忙召开人代会，是个错误，一定将他吊起来，不能让他长到羽翼丰满，等到明年政府到届选举时，把他选回去。沈大鹏说，我已经向陈书记发誓了，怎能做言而无信的事情？王凯叹口气说，你真是不懂政治啊，政治没有诺言。

刘庭标从江南回来，满脸流露水乡的滋润。进入办公室，更有一种惊喜的意外扑面而来，一溜书橱靠在墙边，办公桌旁还多了部电脑，几盆颇有档次的花错落有致地摆放。卧室的布置有些宾馆化，有饮水机，有小型冰箱，有食品，也有应

急的药品，刘庭标的办公环境已经超过了县委书记陈文佐。

书橱里的书摆得不很多，有些是司空见惯的政治类书籍，但醒目的地方摆的却是地质勘探学、地质结构学、有色金属矿脉形成原理、黄金的采选与加工等等专业性极强的书，此外还有一本厚若砖头的手写复印资料，那就是沈大鹏积累的水泉镇黄金产业的全部内容。

这么多专业书籍摆在面前，刘庭标怎能不明白，沈大鹏不好直接说他是外行，等读懂了这些书，再来研究应该由谁主管水泉镇的工业吧。

水泉镇习惯于晚上开书记碰头会，白天开会肯定让迎来送往，或是打官司告状等琐事冲断了，续上再研究，就走味了。这次碰头会，依旧选择在晚上。和每次一样，两个副书记闲扯一会儿，讲老憨的趣事。这次他们讲的是老憨和孙子抢奶子吃的故事，老憨看孙子不爱吃奶，吓唬着孙子，你不吃我吃了，儿媳妇不愿意了，撵出了老公爹，老憨对儿子发起了火，说你吃我媳妇好几年奶子，我吃你媳妇一回，她就不干了。

大家都笑了，这两次开书记碰头会，两位副书记不愿意党政一把手因为分工争执起来，故意拿老憨缓解气氛，更重要的是，闲扯可以回避和转移矛盾。笑罢，沈大鹏说，说点高雅的，让刘镇长讲讲苏杭二州。刘庭标讲了两个地方的风光，又讲了风土人情，当然也讲那里的美女，最后补充一句，其实那里姑娘除了白净，没有辽西的姑娘漂亮丰满。

刘庭标讲得很干巴，远不及老憨的故事鲜灵，气氛渐渐地有些像开会了。沈大鹏见机会成熟了，故意问了一句，去杭州那家金店了吗？刘庭标的脸立刻红了，花了镇里的钱，却什

么事也没办成。沈大鹏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你争着要管工业，连这么简单的事情都做不好，这不是拿水泉镇的黄金产业开玩笑吗。

碰头会上，沈大鹏提出三个议题，第一件事是在县城给刘庭标买房子，镇里的正副职都享受过住房补贴，刘镇长也不能例外，补贴的标准是十五万。另外两个副书记表态说没意见，这事就通过了。刘庭标没有想到，沈大鹏出手这么大方，困扰他多年，陈书记都没办法给解决的房子问题，这么容易地解决了。

第二件事研究的是对外出售尾矿坝的绿化权，两位副书记露出了泄气的神态，说这事没法研究，尾矿排污费的收缴由镇里把持着，谁能把钱投在根本没有回报的地方？沈大鹏说，尾矿坝急需绿化，等到荒废时再绿化，一切都晚了。两位副书记说，镇里投资绿化吧。沈大鹏说，镇里没有这项投资计划。两位副书记不吱声了。沈大鹏说，实在没人买，我自己拿二十万兜底儿。

下一个事情就是分工，两位副书记不吱声，沈大鹏也不表态，逼着刘庭标拿态度，当了镇长，对自己会管什么，心里总得有数吧。刘庭标虽然一心想管工业，把握住水泉镇的经济命脉，可初来乍到，没有基础，怕是管也管不了，何况沈大鹏对他这般好，陈书记又没有明确指示必须把工业大权抓到手，自己又是出师不利，无法继续坚持从前的观点了，只是强调财经纪律，财政支出必须行政法人一支笔。沈大鹏点头应允。虽然没能抓到工业管理权，把财政审批权抓到手，刘庭标也算是成功了一半。这样，他就能很容易地掌握水泉镇的全面情况，就能不辜负陈书记的厚望，从而保证水泉镇遵照县

委的意图开展工作。要知道，上届班子，是党委书记王凯主抓财政批条子。

五

西欧那个国家在国际舆论的压力下，停止了抛售国家黄金储备，然而国际金价依然没有止跌回升，每盎司仅维持在二百七八十美元。尽管中国的金融机构努力控制金价，只能起到延缓的作用，全球经济一体化了，谁也挡不住金价跌落的风潮。国内金价一落再落，每克价格由原先的八十多元，降至不足六十元。

水泉镇是全国有名的黄金富矿区，还是个管理体制较为灵活的乡镇企业，此外还有铂银铑铜等副产品，即使如此，生产一克黄金仍亏损十几元，提纯一公斤黄金就得亏损近万元。继续维护生产，水泉镇就会被彻底拖垮，可五千万的国地两税任务却不容水泉镇停产歇业。

水泉镇的山还是从前的山，水泉镇的水还是从前的水，水泉镇的果园依然果实累累，水泉镇黄金矿坑口外的矿石照样堆积如山，可水泉镇马上就该沦为另一个水泉镇了。沈大鹏面临着他一生中最艰难的选择，他要么停止采矿，反正矿产资源不可再生，把这笔财富暂时留在地下；要么听陈文佐的话，不惜一切代价维持生产，保证税收的足额完成。

沈大鹏毕竟是这块土地养大的，他努力地选择着不做水泉镇的罪人，努力地寻找着两全其美的中间夹缝，然而，这个夹缝细小得几乎看不见。

这次的书记碰头会是水泉镇从未有过的庄重，大家的脸

上都没有笑容,更没有人提及老憨的故事。除了头顶上的那排灯没心没肺地大亮着,一切都那么寂静。三双眼睛都投向了刘庭标,期待着刘镇长说话。刘庭标时而低头看他身旁的花,时而抬头仰望头顶的灯,就是不肯开口。沈大鹏耐不住了,他说,刘镇长,你是从陈书记身边出来的,通融一下,让陈书记减免一些咱们的税收任务。

刘庭标这才收回目光,他说,工业的情况我不熟,怎么让我向陈书记汇报?还是你去比较好,你的解释能比我透彻。两位副书记生气了,吃着水泉镇的饭,拿着水泉镇的报酬,关键时刻,却不肯替水泉镇出力。他俩说,刘镇长,我们水泉镇对得起你,把你当上宾来待,车是最好的,办公室也是最好的,发给我们的是住房补贴,发给你的是买下一座房的钱,让你求求陈书记过分吗?刘庭标也生气了,两个副书记竟然敢教训他,便提高了嗓门,这些都是我应得的待遇,别忘了,我是水泉镇的主人,是行政一把手,不是客人,更不是上宾。

沈大鹏脸一沉,对两个副书记说,今天就碰到这儿吧,你们出去,我跟刘镇长谈点事儿。两位副书记气呼呼地出去了,屋里只剩下他们两人。刘庭标说,什么事儿,说吧。沈大鹏的脸平和下来,他努力地笑了笑,说,没事儿,想让你放松一下心情,给你讲一段老憨的故事。刘庭标说,改日吧。沈大鹏说,能在一块共事是个缘分,咱们共同珍惜,好不?

刘庭标勉强地点点头,碰头会不欢而散。回到办公室,沈大鹏觉得心里好不舒服,水泉镇面临从未有过的困境,这时候最需要班子拧成一股绳,共渡难关,可今天却是不愉快的开始,刘庭标已经摆出了钦差的架势。这样下去,水泉镇的党政班子不也和别的乡镇一样,成了一对天敌。

沈大鹏想到了邻乡的党委书记老翟，老翟是刘庭标的远房亲戚，又是自己的好朋友，他操起电话和老翟聊起了天。老翟心情也不好，老翟的乡与水泉镇虽然是一河之隔，却是个穷乡，老翟与乡长因批一张八百块钱的条子闹得不可开交。沈大鹏让老翟在家里等着，派司机接到水泉镇，聚一聚，散散心。

老翟到来后，沈大鹏把刘庭标和两位副书记都找来，一同去镇里的一家酒店吃夜宵。老翟述说着自己的闹心事儿，沈大鹏说，有啥委屈统统说出来，一吐为快。老翟说到伤心处，两位副书记就打岔，讲老憨的故事，博得大家大笑不止。刘庭标也不再紧绷着脸，问了句，你们总是讲老憨，我也想认识认识老憨。

酒店的老板认真了，把老憨从被窝里揪了出来，让他帮助服侍镇里的领导。老憨挑开门帘进了酒店的雅间，大家都笑了起来，老憨的长相除了眼睛发死，咋瞅咋像赵本山。酒已经喝得差不多了，桌面上是杯盘狼藉，酒店老板把一壶茶水放在老憨的背后，对老憨说，别忘了服务，茶。

老憨以为要给领导们上饭，扳着手指头数，一二三四五，随后转身对老板说，查好了，是五个，一共五个。老板生气了，说，我让你倒茶，你没听明白吗？老憨赶紧说，我听明白了，倒查，五四三二一。

大家哄堂大笑，不知道老憨是故意的还是真没听懂老板的话。沈大鹏从衣兜里摸出二百块钱，递向老憨，说，你回家睡觉去吧。老憨接过钱，接二连三地说，谢谢沈书记，谢谢沈书记。

老憨带来的快乐重新唤起喝酒的高潮，推杯换盏，大家

喝掉了所有的不愉快，两位副书记提议每个人讲一件自己不光彩的事。老翟抢先讲了因为八百块钱和乡长打架的事儿。一位副书记讲了当村支书时，到刁蛮的小婶婶家收土地税，婶婶奶着孩子，指着另一个奶头说，孩子他哥，这边还闲着呢，副书记不管三七二十一，上炕就去咬奶头。另一位副书记讲的故事和上位副书记差不太多，虽然不光彩，却也不失英雄本色。轮到沈大鹏讲了，他讲起读初中时常被村里的一个痞子欺负，一天他在手指缝间绑了六个刮胡子刀片，痞子欺负他时，伸手一顿耳光，打得痞子满脸淌血，浑身是伤，痞子服了，他却被公安局抓起来，关了十五天。刘庭标找不出更好的话题，只好讲起了他的两只眼睛为什么不一样，他说是为陈书记写材料写的，他习惯歪着脑袋写材料，时间长了，一只眼睛就近视了，最后还补充一句，没关系，一目了然嘛。尽管大家讲得好像很随意，其实，都另有含义在其中。

散席的时候，已是后半夜，刘庭标坐车送老翟回临乡，别人各自回家。不知老翟对刘庭标说了什么，第二天一早，刘庭标给沈大鹏打了个电话，说他去县里找陈书记去了，谈一谈给水泉镇减少税收指标的事情。沈大鹏立即给老翟打电话，问他昨晚究竟说了些什么。老翟说，没说什么，我只是说，你们水泉镇这几个头头特讲义气，又特不好惹，说我们乡想发展肉食狗，散养到各户，既能看家又能吃肉，要不养狗有什么用。沈大鹏知道他们乡根本没有养狗这出戏，也明白了老翟肯定说了些不方便告诉他的话，便笑了起来，问老翟，你是偏向你们家亲戚还是偏向我，干嘛拿狗影射人？老翟说，我谁也没偏向，我就知道钱好，有了钱，老憨冲你笑，乡长也不会跟我打架。沈大鹏说，你派个人来找我吧，回头，乡长就会向你

下跪。

六

别看陈书记的办公室没有刘庭标的豪华,刘庭标还是半个屁股坐在陈书记的沙发上。陈书记阴着脸,斥责着刘庭标:我派你干什么去了?是让你监督沈大鹏按没按县委的指示办,他拍着胸脯向我保证,一分不差地完成税收任务,现在却让你来求我减少指标。不答应吧,好像我不近人情,不心疼你;答应了吧,市里下达的指标就没法完成,机关干部的工资就开不出去,我在无虑县就没法立足。孰轻孰重,你心里掂量掂量,别人家给了你房子发了奖金提高了待遇,你就心软了。沈大鹏不是个凡人,能量大着呢,这点儿税收任务根本难不住他,他是跟我玩心眼儿呢。以后不准再向我提减指标的事情,你敢把屁股坐歪了,我立马让你挪个地方,到贫困乡当党委书记去。

刘庭标忙把坐在沙发上的屁股正了正,一再向陈书记认错。陈文佐摆下手说,我体谅你的难处,不难,我就不派你去水泉镇了。刘庭标恹恹而退,他不敢也不能背叛陈书记,又惹不起沈大鹏和镇里的两位副书记,这个塞牙缝子的镇长,实在让他难当,看样子,不撒出一把冷箭,很难在水泉镇伸直腰身。

沈大鹏参加全国黄金同业会,临走前,将镇里的一切工作托付给了刘庭标,当然也包括工业管理权。出了无虑县,他就把手机卡换了,新卡的号码除了镇里几个矿长、厂长知道,

连老婆都不知道。还是王凯说得对,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既然陈书记不肯体谅下情,他只好通过刘庭标给陈书记戴个眼罩,拖欠一个月的税款,把陈书记放在热锅里炒一炒。

走了一个月,杳无消息,刘庭标把沈大鹏的手机号码打烂了,一律是不在服务区。镇里的黄金企业以没有实现销售收入为由,拒绝纳税,县长副县长国地两税的局长亲临水泉镇现场办公,挤出来的那点税收比放硬了的牙膏还要少。面对着雨点似的批评,刘庭标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天天到矿山、选矿厂和冶炼厂催税,回回都是两手空空而归。刘庭标恨得牙根直疼:等哪一天我当了党委书记,把你们全免了回家。

开完了会，游遍了南方那家黄金企业附近的山山水水，沈大鹏才打马回山,直到进入无虑县城,才把手机卡换回。陈书记秘书的电话立刻追了进来,可见秘书是时刻不停地给他拨电话,秘书告诉他,陈书记生气了。

进了陈书记的办公室,屁股还没坐稳,刘庭标的电话也追来了。沈大鹏说,我在陈书记办公室呢,有啥事儿回镇里再说。陈文佐的眼睛紧盯着沈大鹏,盯得沈大鹏不得不躲闪开目光。陈文佐一字一板地说,你欠下我五百万税款了。沈大鹏解释说,这个月我没在家,一切事情都交给刘镇长办了。陈文佐冷笑一声,刘庭标那点能水我还不知道,他能行的话,水泉镇的书记是他而不是你。沈大鹏仍然避而不提税收的事情,他说,全国的黄金企业都承受不住了,这次同业会,形成个决议,全面停产六十天,减少产量,促使黄金价格回升。陈文佐说,谁同意你停产了,停产又能解决什么问题?你休想拿停产做借口,在税收上给我打折扣,到年底你不拿出五千万的税,看我怎么收拾你。

沈大鹏的头垂下了，过了好一会儿才抬起来，眼里已盈满了泪花。他说，陈书记，我每生产一千两黄金，就要亏损四十多万，这样下去，用不了两年，水泉镇那点积累就得亏个精光，让我有何面目在家乡呆下去。

陈文佐说，别危言耸听，你以为我真的不懂黄金吗？真的不知道水泉镇是怎么一回事吗？国际金价怎么滑下来的，那是西欧财阀炒作的结果，有意坑害那些不发达的黄金主产国。金价迟早要有较大的回升，你现在面对的问题无非是资金短缺，我早就替你想到了，不用理黄金同业会的决议，资金的事儿由我负责协调，总之，生产不能停，税收不能少。

回到水泉镇，沈大鹏找来几位副书记碰了下，通报了全国黄金同业会的决议，提出自己的新想法，那就是拿产成品黄金做抵押，争取银行贷款，采用售前纳税的方式，完成县里的任务。刘庭标马上表态，支持沈大鹏的观点。那两位副书记不断地摇头，我们是公然违反税法，违背经济规律，杀鸡取卵啊。沈大鹏说，这也是没办法的办法。两位副书记说，咱们无虑县就像个大蚂蝗，趴在水泉镇上吸血，不把水泉镇吸干，他们决不罢休。沈大鹏说，我们二十来年创造的财富，足可以把水泉镇建设成一座县城，可这种机会谁都不会给咱们。刘庭标说，要不，怎会平白无故地将咱们镇一把手的级别定为副县呢。

沈大鹏觉得这话很别扭，结束了这个短会，筹备着和银行接触。

陈文佐将市农行的行长徐文阁邀请到市里最豪华的酒店，又请来王凯作陪，商讨给水泉镇金矿企业贷款的事宜。两个人都是显赫一方的人物，徐文阁不能不给面子。这顿饭吃

得很高雅，红酒海鲜轻音乐，还有服务小姐的燕语莺声。酒后，大家只是略显兴奋，很得体地确定由水泉镇找农行，按程序操办此事。

剩下的事情就看沈大鹏怎么做了。沈大鹏接连不断地往市农行跑，好不容易见到了徐行长，徐行长却把沈大鹏急得火上房的事看得很平淡，嘱咐主管贷款的副行长到水泉镇考察一番，然后再做贷款数额的决定。沈大鹏说，抵押贷款用得着这么复杂吗，按每克黄金五十元抵押，每送来一千两黄金，贷给我二百五十万。徐行长慢条斯理地问，多少克黄金是一两？沈大鹏笑了下，看着徐行长那种骄傲的眼神，他知道自己遇到了行家，徐行长肯定知道黄金的克与两不是常规的换算方式。见沈大鹏不答，徐行长才开口，他说，沈书记，你帮我算一下，31.25克黄金是几两？沈大鹏的脸一红，解释道，金价跌得这么狠，我不过是想多得点贷款。徐行长说，你太精明了，精明得我不得不考虑考虑怎样与你合作。

徐行长扔给沈大鹏一个悬念，令沈大鹏的心忐忑不安，他不知道徐行长的葫芦里到底卖的是什么药。陈书记像催命鬼一般催着沈大鹏纳税，贷款的钱拿不到手，从企业硬是往出抠税，那是断了企业的血脉。回到水泉镇，沈大鹏给陈书记打了个电话，汇报了贷款遇到的难题。陈文佐思忖了一会儿，对沈大鹏说，贷款的事徐行长答应得很坚决，看样子，有些事你没办明白。沈大鹏问，啥事没办明白？陈文佐答道，你问王凯什么都知道了，随后又提醒沈大鹏一句，主管信贷的副行长是刘庭标的同窗好友，要用好这个关系。

接着又和王凯通电话，王凯在电话里哈哈大笑，说沈大鹏，人世间的事儿不像磨矿石采金子那么简单，人际关系需

要润滑呀。沈大鹏明白了,陈书记和王凯是在鼓励他做他不愿意做的事情。

放下电话,沈大鹏去了刘庭标的办公室。刘庭标感到很意外,沈大鹏极少去别人的办公室,这次是怎么了?沈大鹏只是简单地说了句,从明天起,咱们俩共同跑贷款。刘庭标睁着那只明亮的眼睛看沈大鹏,他说,我不管工业。沈大鹏说,早晚会让你管的。

几天后,刘庭标的同窗好友,市农行的副行长果真带人来考察水泉镇的黄金企业,他们很给刘庭标的面子,对水泉镇的金矿产业评价很高。当日,沈大鹏和刘庭标跟随着农行的考察人员去往市里,准备办理贷款手续。

登上农行的大楼,沈大鹏看到,徐行长的办公室正在装现代化的办公设备,被副行长称为设备科科长的人忙得浑身是汗,徐行长暂时在会客室办公。考察水泉镇黄金企业的人都进了那间会客室,沈大鹏和刘庭标被安顿进副行长的办公室里,耐心地等待研究的结果。

到底是管钱的部门,副行长的办公室奢华得令辽西首富两位党政一把手赞叹不已,顶棚那些装饰灯,比总统套房还要高贵。

研究的结果很快出来了,首批贷款两千万。

与副行长举行完签字仪式后,沈大鹏来到徐行长暂时办公的会客室,邀请徐行长共进晚餐,庆贺首次合作成功。徐行长推说晚上与市领导有约,由副行长代替他吧。沈大鹏说,这顿饭,我欠了你的,早晚要还。徐行长一笑,你若能坦诚对我,我不会亏待你的。

沈大鹏笑了下，他知道坦诚的内涵是什么，他却不愿意说破。

晚宴自然是市里最高档的酒店，否则有失辽西首富的形象。大家都没少喝，讲了许多有关市里领导的笑话，也说了许多荤故事。什么新婚之夜没有床，坐飞机干那事儿等等荤谜语全都端到桌子上了。

虽然获得了贷款，沈大鹏心里并不舒服，美国有金矿，澳大利亚也有金矿，人家不赚钱就可以关闭矿山，我们却宁可贷款也要维护生产，宁可贷款也要纳税，宁可贷款也要出政绩。

别人的故事讲了许多，惟有沈大鹏始终没讲一个故事，大家便不让他了，高低让他讲一个。刘庭标建议沈大鹏讲一个老憨的故事，水泉镇老憨的故事绝对是没经过加工的“绿色食品”。没办法，沈大鹏只好移花接木地讲了个不属于老憨的故事。那是个老憨买避孕套的故事，女营业员看着老憨的身材不高，拿个小号的避孕套，老憨看了看，说太小戴不进去，女营业员换了个大一点的，老憨还是说小，女营业员将最大的甩给他，老憨说这个也小，女营业员不耐烦了，说你那个能有多大，再大就得套你脑袋了，老憨高兴了，答道，你说得太对了，我们领导让我买这个，就是让我套在脑袋上的。

大家笑得前仰后合，刘庭标笑了几声，突然不笑了，他猛然意识到，沈大鹏的领导是陈文佐呀，沈大鹏是不是借此发泄对陈书记的不满？

七

沈大鹏聚集了所有的黄金库存，凑足了一万多两，武装

押解进市农行的金库。按道理,徐行长应该立刻将贷款拨到水泉镇的账户,可沈大鹏等了一个多星期,仍不见那笔资金入户。沈大鹏打电话催徐行长,徐行长却不紧不慢地解释说,省行下达的指标不足,等下个月的指标下来,一块儿拨过去。

真是雪上加霜啊。黄金没了,资金又不到位,矿石钱,人工钱,电费等等都欠着呢,国地两税的局长天天催着缴税,陈书记又时刻遥控着,容不得他们停产,再拖下去,企业生产就会钻进死胡同。沈大鹏做梦没有想到,银行也不讲信誉了。他想起了王凯的话,想起了王凯在任时的挥金如土,你是辽西首富,不掏钱怎能把事情办明白,看样子事后感情补偿根本行不通,只能像王凯说的那样事前润滑了。

晚上,开书记碰头会,沈大鹏的嘴张了好几次,费了好大劲儿才把嘴张开。他说,银行贷款给回扣,这是不成文的规矩,虽然是公事,咱们最好也照规矩办,我提议财政列支四十万,作为贷款专项资金。刘庭标说,我不同意,中央三令五申反腐倡廉,咱们这不是助长腐败吗?沈大鹏说,一万多两黄金押在人家那儿了,再拖你一两个星期,咱们的损失何止四十万,我也是没办法,税收任务刻不容缓啊。两位副书记表态支持沈书记,说黄金放在银行,迟早是咱们自己的,等到回归正常价位,咱们还能大赚一笔,银行这根线不能断,咱们不能因小失大。刘庭标仍然坚持自己的观点,无论如何不能动财政的钱。沈大鹏说,好吧,不动财政的钱,我从自己家拿四十万。

刘庭标不言语了,那只明亮的眼睛流露出疑惑。沈大鹏笑了下,对刘庭标说,用不着替我担心,这点儿钱不算啥,我在企业时,哪年的奖金都能拿到几十万,你缺钱,用不着求别人,我替你包了。刘庭标露出了羡慕的眼神,沈大鹏真是财大

气粗，把公家的事变成了个人行为，他没法开口反对了，只好聊一些别的话题。闲谈中，刘庭标提及了同窗好友告诉他有关徐文阁的隐私，他说，徐文阁夫妻不睦，另藏外室，谁到他家里送礼，他准给撇出去，别想把事办成。沈大鹏说，看样子，咱们是有礼也没处送了。刘庭标笑着说，最危险的地方，往往是最安全的地方。

再次推开徐行长办公室的门，里面又一次焕然一新，除了总统套房般的豪华，办公桌的对面多了一大片电视监控器。沈大鹏关死了门，坐进与阔大办公桌相邻的沙发。徐文阁说，参观参观，我的办公条件还可以吧。沈大鹏说，我好像刘姥姥进大观园了，眼睛不够用。

徐文阁拿过遥控器，逐个地切换画面。沈大鹏的眼睛望了过去，中间屏幕最大的那个监视器，画面是营业大厅，每一个人的面孔，甚至连行员是否点错钞票，顾客的每一个眼神，都能清楚地映入沈大鹏的眼睛。周围的监控器上，有银行的楼前楼后，走廊过道，甚至连院内的停车场，也摄入了画面。沈大鹏从停车场的画面中看到了自己的那辆红旗车，看到了司机晃动着的脑袋，司机正在悠闲地吸烟。沈大鹏不爱吸烟，可他的司机却是个烟鬼，开车的时候，怕呛了他，总是忍着，一旦他离开车，便不停歇地吞云吐雾。当然，司机吸烟时，习惯性地打开车窗，不让太多的烟味滞留在车里。

沈大鹏多次给人送礼，大到金马驹，小到巧克力，却都属于正常的人际交往，有时是偿还人情，有时是打发难缠的执法官员，给人送钱，并且数额这么多，还是第一次。从前水泉镇也有送钱的时候，那都是王凯一手操办，他还没有这方面

的经验，甚至，送钱时话怎么说都不会。沈大鹏的额头沁满了汗珠，嘴唇哆嗦好几下，才把心中想了好半天的话说出来，他说，徐行长，你救了水泉镇的命，今天特意报答你来了。

打开随身携带的皮包时，沈大鹏的手略微有些发颤，他把钱一方接一方地往出拿，规规矩矩地放在办公桌上，每方钱最上面那张百元钞票上，都滞留着沈大鹏手心的汗水。

徐文阁的脸上没有露出什么特殊的表情，眼睛若有若无地看了几眼钱，神色依旧那样庄重。直到所有的钱整整齐齐摆放在办公桌面上，他才撩起眼皮看了眼沈大鹏，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平静地将钱一方一方地移进抽屉里。

沈大鹏松了一口气，他说，徐行长，一切都拜托给你了。徐文阁说，银行还会支持你们的。

八

沈大鹏赶回水泉镇的时候，镇经委的会计告诉他，银行的贷款全部到位了。沈大鹏心里骂了句，人呐，真他妈的是贱种，非得给钱当奴隶。

资金充沛了，矿区立竿见影显露出活跃，拉矿车繁忙地奔跑在矿山与选矿厂之间，各选矿厂的吃矿量大增，水泉镇重新恢复了旺盛的生产状态。陈文佐对水泉镇很满意，还帮沈大鹏算一笔账，他把全球的消费量与生产量作了预期的比较，黄金走出低谷不会太遥远了，每克至少能回升十元人民币，到时候水泉镇能获得一笔巨额利润。沈大鹏心里暗想，那么银行贷款的利息呢，利息就不算钱了？咱们又不是国有企业，怕有下岗工人，都是农民务工，即使企业进入休眠状态，

也不会有什么负担，早晚都是自己的矿山，干嘛非得吃祖宗饭断子孙粮。

想法归想法，他只能窝在肚子里不能说，当书记这段日子，一件接一件地干违心事，沈大鹏有点不认识自己了。

不管怎么说，刘庭标的老同学也算帮了水泉镇一个忙。沈大鹏没有白使唤人的习惯，他准备好了一件金马驹，与刘庭标约了好几次，去看看刘镇长的同窗好友。刘庭标总是找出许多理由，推辞着不陪沈大鹏一同去答谢副行长。

沈大鹏有点生刘庭标的气了，这是件给刘庭标撑面子的事儿，没必要推三躲四的，水泉镇的人不应该这样小气。沈大鹏坐车进镇政府大院的时候，正巧赶上刘庭标下楼，准备往奥迪A6里坐，他便笑着拦住刘庭标，说，我今天没啥事儿，咱俩去看你的老同学。

刘庭标的脸上显现出了令人莫名其妙的不自然，忙着说，东庙村有两户人家因为分地打起来了，我得去一趟。沈大鹏说，村里有治保主任镇里有派出所，用得着你亲自出马吗？刘庭标说，人家点名让镇长亲自解决。说罢，刘庭标钻进车里，开出了大院。沈大鹏望着车的背影，他想不明白，刘庭标怎会这么反常呢？

进了楼里，沈大鹏身后尾随了好几个找他办事的人。这时，他的手机响了，他觉得今天手机的声音出奇地响亮，拿出来一看，显示的是王凯的手机号。他接通手机，唤了声王书记。对方没有说话，却有很粗重的喘气声，过了好一会儿，沈大鹏才听到王凯的声音。王凯严厉地说，把你身边的人撵走。沈大鹏摆了摆手，尾随他的几个人知趣地离远了。王凯说，你

立刻到我在无虑县的家，我有大事告诉你。说完，立刻关了手机。

王凯从不主动给他打电话，和他说话时也从来不用这种语气，王凯到底是怎么了？尽管沈大鹏急于见王凯，却不愿意冷落身后这几个找他办事的人，平头百姓想见书记心里不一定打了多少天的鼓，才攒足勇气迈进镇政府的门槛。找他办事的几个人都不太难缠，无非是救济补助，沈大鹏打电话唤来民政助理一并给解决了，这才脱身前往县城。

敲开了王凯留在无虑县的住宅，沈大鹏忙问，出了啥事儿，这么急地找我来。王凯忽然变得殷勤起来，从冰箱里拿凉雪碧，让沈大鹏在沙发上坐稳坐好，先喝点凉的，败一败心里的火，接着又询问沈大鹏血压和心脏是否还像从前那样没毛病。沈大鹏很迷惑，他说，我砸矿石出身的，能有啥毛病。

王凯这才坐在沈大鹏的身边，手抚在沈大鹏的肩头上，无限遗憾地摇摇头，他说，有个非常坏的消息告诉你，你做事太不小心了，有人出卖了你。沈大鹏说，我一心为公，能做过啥错事儿？王凯说，往往是一心为公，办事才忘了谨慎，我放一段录像，你就全明白了。

说着，王凯把一盘带塞进录像机里，电视上完整而又清晰地重现了沈大鹏给徐文阁送钱时的情景。沈大鹏的心怦怦乱跳，冷汗流得满身都是。他无论如何也搞不明白，送钱的情景怎会被人录下来了呢？

王凯说，农行那位副行长想整垮徐行长已经很久了，只是苦于没有证据，他表面上点头哈腰，惟命是从，骨子里恨透了徐行长，是他指使设备科长在徐文阁的办公室里暗自埋下了摄像机头，这盘带子就是他们举报给市纪检委的。还有你

们镇上的刘庭标,早就把你准备送钱的消息告诉了人家的老同学。你呀,真不成熟,这种事儿怎能和别人商量呢,当一把手有时也得需要瞒天过海,做事不能留下一丝一毫的证据。

沈大鹏说,那钱是我自己的,我愿意给谁就给谁。

王凯说,这就错上加错了,无论如何不能承认你自己的钱,个人行贿和单位行贿,有本质上的区别,你拿镇里的钱,承担的是领导责任,是为了工作做过了头,你拿自己的钱,承担的是法律责任,你要坐牢的呀。

沈大鹏垂下了头,强忍着不让眼里的泪水流出来。

王凯又拿出了一张复印纸,内容是告沈大鹏用低廉的价格买断了水泉镇的尾矿坝, 霸占尾矿里仍有较高含量的黄金,以图将来矿产资源枯竭时,牟取大利。

沈大鹏无可奈何地苦笑一声,他说,我真有本事啊,能在尾矿里淘出黄金。王凯说,这封告状信是无稽之谈,我是让你作好充足的心理准备,你要挺直腰板,我会帮你熬过这道难关,快回去做好安排,这盘带是纪委书记偷着借给我的,我得立刻返还人家。

匆匆赶回水泉镇, 沈大鹏让秘书分别通知三位副书记,一同去市里答谢那位副行长,晚上回来,顺便开个书记碰头会。刘庭标没在镇里,秘书打通他手机,转告了这件事,他推说家里有事,必须回去,建议书记碰头会改日开。沈大鹏问秘书,刘镇长在哪儿? 秘书说,听手机里的音乐声,好像是在档次不低的酒店。沈大鹏蔑视地一笑,心里说,改日再开书记碰头会,该由你主持了。

沈大鹏告诉秘书,准刘镇长的假,不但开书记碰头会,还

要开班子扩大会。

唤过两位副书记,开了个刘庭标缺席的书记碰头会。多年的交情,两位副书记和沈大鹏亲如手足,他本想和刘庭标也处成手足般的关系,一切努力却都枉然了。沈大鹏开诚布公地告诉他们俩,给徐行长送钱的事儿,被人告了,送礼的钱不想自己搭上。两位副书记说,这钱本来就应该镇里拿。

半个小时之后,班子扩大会准时召开,副书记副镇长经委副主任以及全体党委委员,还有部分厂矿的一把手都到了会议室,会议只有一个议题,那就是为水泉镇跑贷款,送礼的钱应不应该让沈书记掏自己的腰包。参加会议的人都愣了,这种小圈子里的秘密,怎么拿到班子扩大会上讨论了?两位副书记先表了态,说当初就不应该沈书记掏腰包,大家也纷纷表态,公家的事儿,就应该花公款,让沈书记掏腰包不通情理。

会议一致通过,这笔钱立刻由财政支付。尽管没有镇长这一支笔批钱,因为形成的是会议决议,财政所长及时地将一张存款单送进沈大鹏的手中,以此顶替还给沈大鹏借款。

整个会议,沈大鹏一言未发。

副书记正准备宣布散会,刘庭标推门而入,气呼呼地闯了进来。沈大鹏先发制人地问,家里的事儿,这么快就办完了?刘庭标避而不答,一只明亮的眼睛环视着大家,他说,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儿,非得趁我不在的时候你们开会。沈大鹏问秘书,通知开会的时候,刘镇长向你请假没有了?秘书愣了下,不管怎么回答,他不是得罪书记就是得罪镇长。好在正式开会前,副书记问过刘镇长怎么没来,秘书当着大家的面回答的是镇长请假了,现在,他缄默不语就等于回答。可沈大

鹏却不容秘书沉默,继续问,刘镇长请假没有?秘书不敢折衷了,避开刘镇长的眼睛说,请假了。

刘庭标说,我是水泉镇的行政一把手,党内的副书记,开班子扩大会为什么不等等我?

沈大鹏站起来,他说,这个问题很简单,你请假了。说罢,把眼光转向大家,接着说,我现在也向大家请假,刘镇长这么忙地赶回来,就是为了主持这个会。从现在开始,刘镇长就是水泉镇的主人了,无论讨论啥问题,与我无关。

说罢,沈大鹏拂袖而走。

沈书记虽然走了,却没留下结束这个会的指示,刘镇长逼视着大家,好像没等他开会,大家都对不起他了。谁也无法宣布散会,只能默默等候,会议室里一片尴尬。沉默了十几分钟,刘庭标才想出个议题,他觉得这个议题十分有意义,他让文书找出几份省市纪委的文件,吩咐两位副书记分别在会上宣读。两位副书记一个说眼睛疼看不清字儿,一个说嗓子肿了说不出话。刘庭标只好自己宣读了一遍,涉及到反行贿受贿时,特意加强了语气。两位副书记闭目养神,什么话也不说。

大家都感觉到镇里出了问题。

九

一夜未眠,天刚蒙蒙亮,沈大鹏离开了家,他没有去镇政府,也没有去矿山,他唤来司机,送他到了尾矿坝,随后让司机掉转车头,开回去了。

站在尾矿坝下,仰望上去,天被大坝吃掉了一大块,沈大

鹏心中涌现出一种很矛盾的感觉，他感受着人的渺小的同时，也在感受着人的伟大，个体的人在大自然里，小得如同蝼蚁，可人这种动物却能移山填海，能把大自然改造得面目全非。

不是当年筑坝时的自己了，爬上坝顶，累得他浑身是汗。沈大鹏坐在坝上，喘息了好一会儿，心跳才恢复正常。他静静地坐在那里，极目望去，他看到初升的太阳冷淡地挂在尾矿坝边缘，坝里的水懒散地折射着太阳的光芒。

三三两两的人从坝下往坝顶爬，他们有的两人拎着一只土筐，有的扛着铁锹，有的抱着树苗。沈大鹏知道，往大坝上爬的这些人，都是林业队雇来替他造林的。他买下尾矿坝后，将植树绿化工程承包给了镇里的林业队，林业队有好几位种树的专家，他们知道什么树能在几乎没有营养的尾矿砂里存活下来，什么树种能够吸纳巨毒的氰化物，如何栽种才能固沙，才能改善环境。

爬上大坝的路径有许多条，拎土筐的人大多选择沈大鹏刚才爬上来的路，这条路虽然弯多路远，却比别的路径好走。拎土筐的人离沈大鹏越来越近了，他看到，土筐里盛满了肥沃的河淤土，他感悟到，在极其缺乏有机物的尾矿砂里，栽活每一棵树都不容易啊。同样道理，人是什么？人不也是生长在世态炎凉里的一株树吗，想生存想发展想有成就，都是那般的艰难。

有许多人认识沈大鹏，也知道沈书记是这些树的主人，亲热地唤着。沈大鹏心头一阵阵地发热，沈书记这个称呼马上就会成为历史了，他很感谢自己的老百姓在他最难受的一天里叫他的官衔。

老憨也被雇来植树了，老憨发现了沈大鹏，放下手里的树苗，大老远跑过来，虽然累得上气不接下气，还是挡不住嘴里的话。老憨大声说，这几天，大坝附近几个村的老百姓都夸你呢，说你做了一件大善事。沈大鹏说，我这是将功折罪呢。老憨说，谁不知道你是咱们水泉镇的功臣，哪儿来的罪呀？说你有罪的人，生孩子肯定不长屁眼儿。老憨是听不明白话的人，跟他说话，要说得个明明白白。沈大鹏大声说，老憨，我雇你给我看树行不行啊？老憨说，那敢情好了。沈大鹏说，一年工钱给你一万。老憨连忙说，谢谢沈书记，谢谢沈书记。沈大鹏说，可有一样，栽不活的树除外，让人偷走一棵树，我扣你一百块，三年之后，我来验收。老憨说，这么说，我得等三年才能拿到工钱。沈大鹏说，不用等，过几天你去我家，让我老婆把三年的工钱全给你。

老憨千恩万谢，就差给沈大鹏跪下了，嘴里不住地说，我把吃奶的劲儿都使出来，也不让丢一棵树。沈大鹏想起了老憨和孙子争奶子吃的笑话，他想笑，可心里太苦，怎么也笑不出来。

太阳升起老高了，沈大鹏依旧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大坝上，他静静地等待着那一时刻的来临。他已经提前告诉了秘书，市里来人找他，就让他们来尾矿坝。他猜测得出，今天，除了市纪检委的人，不会有别人再找他了。

大约十点钟的光景，沈大鹏看到一辆车停在了尾矿坝下那块空地上。那是辆普通型的轿车，里面坐着的是不普通的人。正像沈大鹏猜测的那样，有两个西装革履的人从车里下来，他们左顾右盼了一会儿，才抬起头，吃力地向上张望，寻

找了好久,才看到坝上沈大鹏渺小的身影。

沈大鹏足足等了四十分钟,两个显然极少有户外活动的人才爬到他近前。他俩衬衫的领口大敞着,领带结拉到了胸口,头发完全被汗水打湿,脚下的皮鞋也是处处划痕。站在沈大鹏的身旁喘了好一阵,他俩才说出话来。

他们说,沈书记,走吧。

沈大鹏站起来,拍净屁股上的土,大声说,走。

十

刘庭标被唤到县委,陈文佐像惩罚小学生一样,让他在办公室外站着。足足等候了一个时辰,陈文佐才允许刘庭标进来。这在陈文佐与刘庭标的关系史中,是绝无仅有的。刘庭标进了陈书记的办公室,他左右扫了几眼,发现陈书记没有和任何人谈话。

还和从前一样,刘庭标走到沙发旁,想坐下和陈书记说话。陈文佐铁青着脸,厉声说,我这儿没有你坐的地方,站着和我说话。刘庭标从没见过陈书记生这么大的气,吓得哆嗦了一下。陈文佐坐不住椅子了,攒着眉走到刘庭标面前,咬牙切齿地说,你呀,真是猪脑子,狗心肠,我让你看住沈大鹏,没让你整倒他,他倒了,我朝你要税收啊,想做一把手也用不着急成这个样子。

刘庭标说,我没错,我这是为党的事业着想,按照党的纪律去办事。

陈文佐说,是,你没错,你做得很对,你是党的好干部,人民的好公仆,我们都不是,我们是昏官贪官,公开地跟你说,

我得过水泉镇的金马驹,花过水泉镇的钱,喝过沈大鹏送给我比黄金还贵的特效药,我也是个腐败分子,你去市纪检委把我也告下去呀,告倒了我,县委书记的位置归你坐,我们正缺焦裕禄呢。

刘庭标表白道,陈书记,我不是忘恩负义的人,我是按照您的指示办的。

陈文佐说,狗屁。

在市纪检委,沈大鹏平静地面对两个询问他的纪检干部,不等对方发问,坦率地道出行贿过程,弄得准备攻坚的纪检干部好没意思。剩下的日子里,沈大鹏被留在指定的招待所里反省。实际上,沈大鹏除了看电视就是睡觉,没有什么可反省的。

过了差不多一个月的光景,纪检委有了结论。徐文阁的问题移交给省行纪检组,省行纪检组调查的结果是,徐文阁把这笔钱用在了市农行机关食堂,改善了大家的伙食。尽管这种说法有些牵强,毕竟减轻了徐文阁的罪责,只落得个党内警告行政降级处分,调到省行另行分配工作,新行长则是从外市调来的。那位副行长煞费苦心,也没把行长的位子争到手。

徐文阁处理得这么轻,也就没办法从重处理沈大鹏了。市委书记吴维志怜惜沈大鹏是个难得的矿业人才,也介入到最终处理的过程,沈大鹏才转危为安。市委组织部的那位管干部的副部长找沈大鹏谈话,准备调沈大鹏到市计委下属的黄金管理局,当主管业务的副局长,依然是括号副县。沈大鹏说,我哪儿也不去,就回水泉镇。副部长说,什么时候了,你还

不服从组织分配,我建议纪检委处分你了。沈大鹏说,我砸矿石的出身,一不小心混入了仕途,正想脱身呢,水泉镇是我的家乡,我宁可背着处分,也要回去。

几天后,市纪检委的下达了处理决定,鉴于水泉镇党委班子严重违反党纪,撤销主要责任人党委书记沈大鹏的职务,其余几位副书记明知违纪不去阻拦,责令写出书面检讨,呈报市纪委备案。两位副书记的检讨很快递了上去,刘庭标也想写检讨,陈文佐阻止道,你就用不着写了。

不久,无虑县委下达了对刘庭标的任命,任命他为水泉镇的党委书记,不过后边没有括号。不久,市里以水泉镇为核心,组建黄金企业集团,隶属于市黄金管理局,水泉镇与黄金相关的企业一并纳入集团。除税收指标利润分成归无虑县,黄金集团与无虑县不再有其他关系。沈大鹏被免除了公务员的身份,出任集团公司的总经理,办公地点借用了矿区里的一栋两层小楼。

一片云彩终于散了,两位副书记带着班子成员去市里接沈大鹏。在那里,他们见到了老书记王凯。沈大鹏这次有惊无险,重回水泉镇,完全是王凯在里面牵针引线。有人不知其中奥秘,感谢起了王书记救了沈书记。王凯满脸正色地回答道,我什么也没做,要感谢,应该感谢陈文佐书记,陈书记为这事费了不少心血。

离开家乡一个多月了,重新回来,沈大鹏心里的感触实在太多了。坐在车里,他看到每一张熟悉的面孔,心里充满着亲切。

来到镇政府,重回自己的办公室,沈大鹏拿出传了好几

任党委书记的西服，毫不犹豫地穿到了自己身上。办公室里其他的东西，包括各种节日发放给他个人的纪念品，以及黄金饰物的样品，沈大鹏一概不动。他高挺着胸脯，穿着这套衣服，气度不凡地走出镇政府大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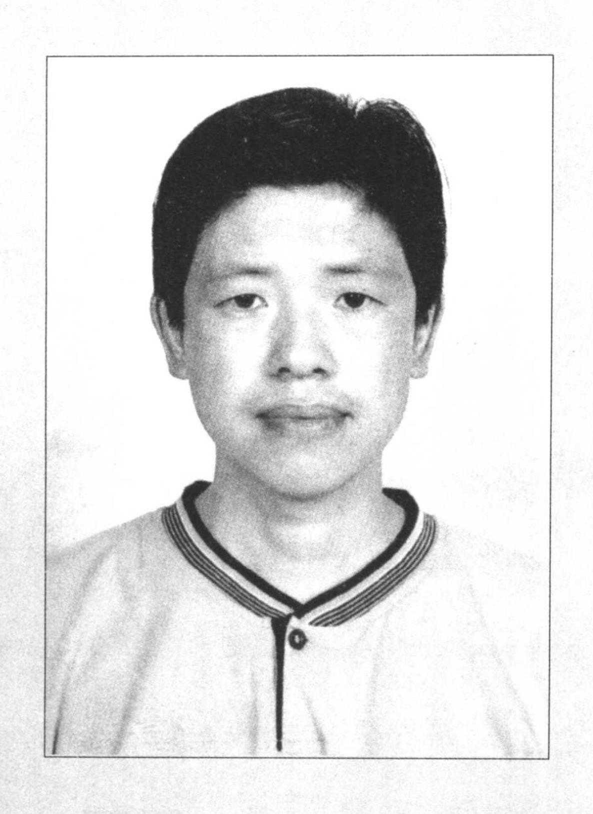
用不着任何人解释，从大家紧张的神态中，沈大鹏已经猜测到了刘庭标就在镇长办公室里。除了镇里的几个副职，没人送他走出大楼，沈大鹏不介意这些，仍然如故地往前走。忽然，一粒小石子从后面砸在他面前，他停住步子，回头望过去，看到了令他终生难忘的一幕。

除了刘庭标和自己工作过的办公室，政府大楼所有的窗户都打开了，窗口挤满了人头，没有声音，没有言语，他们抹着眼泪，奋力地向他挥胳膊。沈大鹏的眼睛闭上了，他理解这些普通干部，他们为了获得好一些的生存空间，在未来的机构改革中能留有一席之地，不敢得罪刘庭标啊。

扭回头，大步向前走，沈大鹏的热泪止不住地流下来。

第二年初，市人大换届选举，陈文佐快要到手的市人大副主任的位子却飞了，甚至，连个候选人的资格都没弄到手，究其原因，简单得不能再简单，全市只有无虑县没有完成税收指标。看样子，陈文佐只能从现有的级别上退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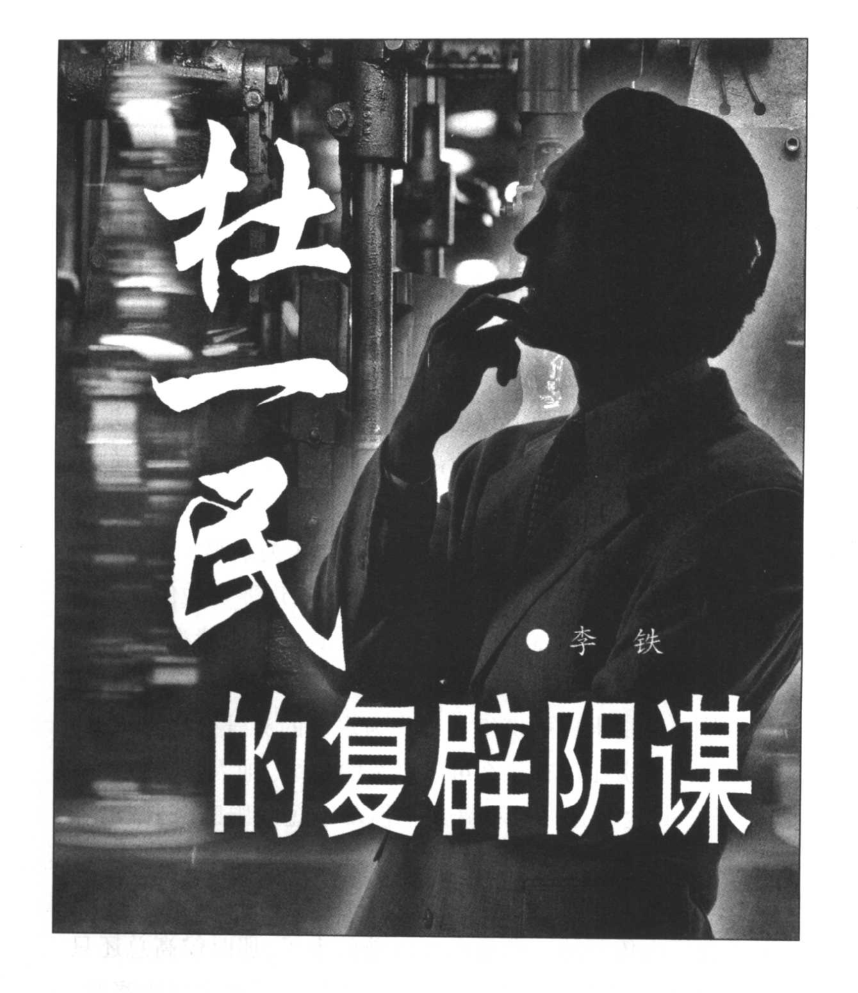
他很悲观。



李铁小传

李铁，男，1962年出生。曾在某发电厂工作多年，现在辽宁省锦州市文联工作。发表过中篇小说《乡间路上的城市女人》、《乔师傅的手艺》、《花朵一样的女人》等，作品多次被《小说月报》、《小说选刊》等刊物转载，并两次荣获辽宁文学奖。现为辽宁省作家协会合同制作家。





1

杜一民的"复辟阴谋"在高总上任的第一天就已经产生了。高总上任的是公司总经理,高总是在三年前任副总经理的时候调出去的,当时他和总经理不和,董事会为了维护班子的团结,将他调了出去。这次调回来任总经理,多少就有了

点“我胡汉三又回来了”的味道。在高总回来的前三天水班众人就知道了这个消息,是张连萍告诉大家的。张连萍说,高总这次是带着任务回来的,什么任务?减人呗!张连萍是水班公认的消息灵通人士,她说的话大家不能不信。

大家的脸上立即笼罩上一层阴云,对自己前途的担忧令他们的情绪由好奇转为焦虑。只有张连萍例外,她非但没表现出应有的忧虑,反而显得有些兴高采烈。她问大家,你们怕什么呀?大家反问,我们凭什么不怕呀?张连萍说,凭什么?凭杜一民呀。你们知道杜一民和高总是什么关系吗?大家说杜一民和高总是读电力学校时的同学呀。张连萍说他们不光是同学,杜一民还是高总的救命恩人呢!众人的眼睛都瞪圆了,都觉得这的确是个天大的新闻。

杜一民是水班的班组长,作为水班的头号行政长官,他任职五年来实在没有什么可歌可泣的政绩。他人长得也不精神,长长的脸上有一对不算太小但却很短的眼睛,圆圆的鼻子,嘴有些向前翘,并且五官搭配得极为紧凑。

有关杜一民救过高总命的故事就是在这之后的几天里迅速在厂内传开的。那是四年以前的事了,那时候高总还只是高副总,一天晚上,高副总独自一人信步来到水塔边察看。当他到下水井边探着脑袋向下看的时候,脚下的一块石头松动了。这真是一块可恶的石头,它带着高副总的一只脚爆发般向井下滑去,高副总来不及害怕也来不及调整自己的姿势,整个人就和这块石头一起也像一块石头一样轰隆一声滑下井底。这口下水井足有七八米深,里面的水也快有一人来深了。高副总站在井底水几乎没了他的嘴,他跳起脚才能呼吸一下,于是他便跳一下,呼吸一口气,然后喊一声救命,接

着再跳一下,再呼吸一口气,再喊一声救命。周而复始,只几分钟就累得上气不接下气。虽然摔得有些发晕,但他还是清醒地意识到自己的险恶处境,水塔所在的位置是厂院里最偏僻的一个角落,没有特殊情况是很难有人走到这里来的。这样一想,一种绝望的情绪就油然而生。高副总想自己一个堂堂副总,有着无量的前途,谁知竟要做这井下冤鬼,呜呼!想着跳着喊着,高副总的泪水就像水塔里的水流一样哗哗地淌下来。他知道,什么时候他跳不动了,也就是他命赴黄泉的时候了。待正巧前来检查水位的杜一民赶到时,高副总的呼救声已经相当惨烈了。杜一民发现井下有人后,迅速取来一根绳子,他以自己意想不到的力量,硬是一个人将高副总从七八米深的井里拽了出来……大家都认为,高副总成为高总,毫无疑问会给对他有过救命之恩的杜一民带来好运的。

第一个对这种观点持坚定不移态度的就是张连萍。张连萍是水班的技术员,也是班组里最为年轻的一位女同志,更为重要的是她是大家公认的全分厂最出众的一位女同志。客观地讲,她的容貌似乎应该算做争议很大的那一种,有人说她很美,也有人说她根本不美。说她美的是以杜一民为代表的一部分人,说她不美的是以老罗为代表的一部分人,这两部分人因此还在酒桌上发生过激烈争执。

张连萍的丈夫是一个其貌不扬的年轻人,小眼尖嘴一脸鼠相不说,还带有一身花斑豹般的牛皮癣。但有一点需要说明,这个年轻人的父亲是当时总厂的一名副厂长,这一点很重要,它有助于人们走进张连萍的内心世界。

有一次,同班的志勇和张连萍开玩笑,说你成天搂一个花枕头睡觉,就不怕自己也成为一个花枕头?这个有些恶毒

的玩笑并没有激怒张连萍，她很大度地笑着说，我这人天生免疫力特强，别说花枕头的花染不到我身上，就是流行病毒也会躲着我走。

张连萍的话也许有一定道理，大家至今也没看见她绸缎般光滑的肌肤上出现什么异常。令张连萍想不到的是运气也和流行病毒一样躲着她走。婚后，她的公爹想把她从生产班组调到科室去，但被她拒绝了，她自愿而又自信地去了生产第一线，她要弄懂弄熟每一个生产环节，为自己的未来打好坚实的基础。有了良好的基础，还愁高楼大厦盖不起来吗？可天有不测风云，张连萍没料到的事情发生了，她的公爹因经济问题突然被勒令提前退休了，这对张连萍来说如同建筑工地撤走了工程队，地基打得再好，高楼大厦也是起不来的。

心灰意冷的张连萍就这样从生产一线班组调到了属于二线的水班来做技术员，失落的情绪充满了她在水班的每一个工作日，大家对此早已习以为常了。令大家没有想到的是高总的上任使她的情绪产生了一个陡然的变化，她处于梅雨季节般的脸色像突遭一个炸雷，阴郁不欢的神情说散就散了，取而代之的则是兴奋和喜气。

杜师傅，以后我们可就全靠你了。张连萍凑到杜一民的跟前说。

张连萍甚至当着全班人的面，用了个几乎她从来没有用过的忸怩动作做了一个天真可爱的姿势。这令杜一民很惊讶，一种异样的感觉立即爬满全身。

屋子里立即有人赞成张连萍的观点，他们说是呀是呀，老杜和高总有这样一层关系，这借光的不仅是老杜一个人，说不定我们大家都会跟着沾光。

也许是吧。杜一民顺嘴应道，脸上不自觉地染上一层得意之色。

别说也许，我看应该把事情落到实处。老罗说。

老罗和杜一民年龄相仿，都是四十五六岁的人了，在水班算得上是老资格。他人犟，说话做事都像一辆推土机，什么样的道都不管不顾地敢往前开，他吵嚷着说，老杜，我看你应该去找一找高总，跟他好好谈一谈，叫他在减人时关照一下咱水班。

老罗的建议得到了大家的响应，大家异口同声，都说你应该去找高总。杜一民咧着嘴，脸上的得意变成了难堪。

我去找高总，这合适吗？杜一民喃喃说。

这怎么不合适呀？你可是他的救命恩人哪！老罗又将了他一军。

杜一民是真的犯难了，去吧，他怎么向高总开口呀？不去吧，又辜负了大家的期望，大家会怎么看他，以后的工作怎么做？他脑子里乱糟糟的，一时真的没了主意。

这天晚上杜一民失眠了，一直没想出一个妥善的办法。等第二天到了班组，发现大家都在屋里等他呢，连倒班在家休息的也来了。杜一民看着他们，突然生出一种很悲壮的感觉。他知道自己不去是不行了，于是就什么也没说，转身向外就走。

杜师傅，我陪你去。张连萍说。

讲这种事，两个人去不方便。杜一民说。

我就是想给你壮壮胆，我不进去，我就在楼下的接待室等你。张连萍说。

杜一民苦笑了一下，他怎么想怎么觉得张连萍不像是给

他壮胆，倒像是来监视他。两个人并肩往办公大楼走，阳光很足，杜一民不时抬头望一望天空，太阳把他的眼睛都刺痛了。

杜一民入厂二十多年了，还从来没去过总经理室。一个工人，一个班组长，实在找不出什么理由直接去见总经理。但现在情形不同了，至少在别人眼里他是可以去找总经理的。他在走廊里走，他觉得自己的脚步声不是响在走廊里，而是来自一个什么遥远的地方，这令他感到有些恍惚。

杜一民在三楼的走廊里来回走了三圈，还是没有勇气敲响高总的门。走廊里不断有人走过，他们都用异样的目光看他。杜一民出了一身的汗，有了一种无处可逃的感觉。他想赶紧下楼，可一想到等在下面的张连萍，他还是忍住了。他左右张望了一下，然后钻进厕所里，找了个空位蹲下去，一蹲就是半个小时。

半个小时后，杜一民的脸上挂出一层自豪的表情，他挺了挺胸走下楼去，路过接待室门口时他还故作轻松地向张连萍招了招手。张连萍飞快地出来，问他结果怎么样。他说一切顺利，高总已经答应在减人的时候适当地照顾一下水班。张连萍听后兴奋地轻呼了一声。

回到班组杜一民就把这个消息公布了，大家都非常高兴，有几个人竟然鼓起了掌。杜一民说，照顾归照顾，节流的问题还是不能含糊，什么叫节流？就是节约生产成本，具体落实到咱们水班就是要节水，就是要保证水塔不能向外溢流，更不能开放水门往下水井放水。

你这叫说假话大话！老罗嚷道，现在水系统改了，厂里的废水以前是放进下水道里扔掉的，可现在一股脑儿都回给了水塔，水塔容不下这么多水怎么办？不开放水门就得冒水溢

流,这不明摆着吗?

杜一民不愿和老罗顶牛,他避开老罗的目光,独自点了一支烟,吸了一口后说,你们都是有头脑的人,难道还不懂得什么叫灵活掌握吗?

2

杜一民为什么会产生那个所谓的“复辟阴谋”呢?这是个令人很难用几句话就回答出来的问题,若干年前的杜一民绝对不会想到后来他竟然会产生这种念头。大约有二十多年了吧,那时候他刚刚入厂,被分配在汽轮机的本体班做检修工,杜一民勤奋好学,手也巧,不到两年工夫,他的技术水平就已经超过一些老师傅了。在检修现场,他的情绪总是很亢奋,这里似乎是他展示自己能力的最好舞台,他穿行在机器与机器之间,身影敏捷矫健。不管是在显眼的大轴上,还是在不起眼的角落里,他干起活来总是动静皆宜,他或拿扳子或拿尺子,动时虎虎生风,有一股锐不可当的劲头;静时则耐性十足,将手中活儿干得如秀女绣花一般。看他干活师傅们没一个不是伸出大拇指来啧啧赞叹的。

杜一民活干得漂亮,可到月底拿奖金的时候却和其他人拿得一样多,这令性情本很温和的杜一民也不免愤愤不平了。但那时候厂里吃“大锅饭”,大家干好干坏一个样,奖金是不分等级的,你没理由要求比别人拿得多。那是一个“皆大欢喜”的时代,也是一个“无忧无虑”的时代,人们被那个时代娇惯出来的惰性和脾气,像喜剧小品一样一幕一幕不断地在车间里上演着。那时候工人干活是讲究排场的,汽轮机揭盖大

修时现场的高处悬满了红色的条幅,上书“大干苦干,两个月完工”“百年大计,质量第一”“安全第一,生产第二”等内容不无矛盾的标语口号,四周则布满了大大小小的彩旗。工人们昂首挺胸走进现场,每个人都有一种走上舞台的感觉,表演欲就这样一下子涌上来,他们拿起扳子或锤子,抡两下再抡两下,血液流畅了气也顺了,信心也增强了。反之见不到这样的场面,他们的情绪就亢奋不起来,气也不顺,干起活来脾气都相当地大。若有领导来批评,那可就捅了马蜂窝,这个人立即就炸开了,他把扳子或锤子往边上一扔,骂两句是轻的,赶上火烧得旺,他会掉头走回休息室抽烟喝茶去,领导也拿他没辙。那时候的领导只有往下分活儿的权力,却没有扣除你工资奖金的权力,更没有砸你饭碗让你下岗的权力。工人是企业的主人呀,自然不会怕什么。

但这大干苦干中还是存在着干多干少的区别, 人嘛,总是能分出三六九等来,五个指头伸出来还不一般齐呢! 杜一民是个细心的人,干活儿的同时他总能观察到工友之间的一些差别,这差别越大,他的心理越不平衡,越觉得目前的分配制度不公平。想得久了,点点滴滴的想法终于凝成了一个主意。

在一个晴朗的上午, 杜一民敲开了分厂厂长办公室的门,把一份自己精心拟定的建议书交到了分厂厂长的手里。

建议书洋洋洒洒写满了五页稿纸,分厂厂长翻看的时候杜一民就心情忐忑地站在一边,分厂厂长不时从稿子上拔出眼神诧异地看杜一民一眼。杜一民脸上渐渐渗出一层汗,他不知道分厂厂长究竟会对他的建议持一种什么样的态度。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分厂厂长总算看完了,他放下

手里的稿子，很认真地对杜一民说，你的建议也许真会是未来的发展方向呢，而且有的想法和我还不谋而合。但是我们毕竟是国企呀，大家的收入拉开差距，人们能接受吗?

有差距才会产生动力，我觉得这样不但对咱厂有好处，对个人也有好处。杜一民说。

我也觉得没什么坏处。分厂厂长以一种很决绝的态度说，这样吧，我就大胆地支持你一次，就拿你们本体班做个试点，你先把这个方案拿回班组去，让大家都看看，讨论一下，看大家能不能接受，如果能接受，咱就在本体班试行。

谢谢厂长的支持。杜一民兴奋地说。

杜一民的建议书虽然有五页稿纸之多，但内容其实很简单，几乎用两个字就可以概括，那就是竞争。杜一民建议在车间里建立竞争机制，实行按劳分配，把奖金拉出档来，打破大锅饭。这种措施在现在看来太普通不过了，但在还没开始企业改革的一九八零年的工厂里却非同凡响，它体现了杜一民的超前意识和开拓精神。

杜一民熬了一个通宵，他自己划钢版，把自己的建议书翻印了三十多份，然后拿到班组，给每人发了一份。杜一民做这件事的时候有一种献身感，他怕大家说他没事找事，把他臭骂一顿。然而令他意想不到的是，大家看完他的建议书后无不拍手称快，都说这才叫公平，这才能激励人奋发向上呢。杜一民这才知道，原来大家的骨子里都有着渴望竞争，渴望表现的欲望呀!

就这样本体班率先在全厂乃至全市全省实行了分配改革。奖金按每个人在工作中的表现来分等，由谁来分，当然由班长。第一个月还好，第二个月就出了问题。有好几个人和班

长吵了起来,说这等分得不公平。班长被弄得焦头烂额,一赌气,找分厂厂长去撂挑子,说这班长没法干了。分厂厂长借坡下驴,说你不干就不干吧,这建议是杜一民提的,就由他来干,让他自己去推行自己的方案吧。

杜一民就是这样做了班组长,上任第一天,他召开班会,问大家赞不赞成他的改革,大家都说赞成,但前提条件必须要公正,要他把一碗水端平。杜一民说我有一个具体的办法,即采取分数制,按每个人每天的工作量、工作态度打分,每天打一次,每个月累计最高分者拿最高的奖金,反之拿最少的奖金。大家热烈讨论一番,最后少数服从多数,都同意了他的这种做法。

在最初的几个月里,杜一民的打分制推行得还算顺利,由于每个人的每一分杜一民都能讲出点道理来,所以大家都没什么异议。而且为了争得最高分,几乎每个人都憋足了一股劲,干活儿时充满了你争我夺的激情。这种情形令几乎全厂的工人们都羡慕起来,纷纷要求各自班组也开展竞争活动。分厂厂长不止一次对人说,杜一民这小子鬼点子多,是个当班组长的料。

然而好景不长,这种大好局面在本体班维持了半年后还是发生了变化,终于有人开始站出来指出他评分中有不公平之处,有例子为证,有一个女工因身体不舒服当班时请假回了家,可这一天杜一民却给了她高分。有第一个人这么讲就有第二个人也这么讲,有第二个人这么讲就有第三个人也这么讲。最后竟有近一半人起哄似的说这种打分制不公平。这样一来局面就不好控制了,杜一民虽然手艺好,但年轻,资历浅,老师傅对他一反感,他这个班组长就不好干了。他开始胆

怯了，经过一段犹疑，他还是自己向分厂提出了调动要求，主动去了不起眼儿的水班做了一名值班员。

当时杜一民正在恋爱，他的对象叫"搓板"，这搓板当然是外号，是杜一民给起的，因为她太瘦了，身体该凸的地方没有凸，该凹的地方也没有凹。她的五官你任意挑出一项来都说得过去，可不知怎么搞的，这五官组合成一张脸后就有点说不过去了。当时杜一民的母亲见了搓板后一个劲地摇头，说这姑娘怎么长得这么不顺眼呢？

杜一民对他的母亲说，就凭咱家这条件，能找一个这样的媳妇应该算不错了。

杜一民这种论调源于两个家庭的对比。杜一民家兄弟六个，没有女孩，他父亲是铁路上的一名扳道岔的工人，虽然收入在当时看来并不低，但养六个孩子还是显得十分吃力。杜一民的母亲是个家庭妇女，孩子都小的时候全家只靠父亲一人的工资过日子。那时候城里还都住平房，睡大炕，一铺炕上一张大被覆盖了兄弟六个人。老大结婚的时候家里已经严重透支，此时轮到杜一民谈婚论嫁，家里哪还拿得出一点钱来呢？而搓板的家境是很不错的，父亲是某企业里的一个科长，母亲是个医生，家里只有姐弟两个孩子。

搓板是一位老师傅给杜一民介绍的，见面那天杜一民穿着洗得发白的劳动布工作服，雪白的衬衣领翻在外面，人显得很朴素也很干净，搓板一眼就相中了他。两个人从那位老师傅家出来后又一起走了一段路，开始两个人谁也不说话，杜一民感觉上有些麻木，面对身边这个陌生的女孩，他的心河没有泛起一点涟漪，搓板除了很瘦外，他也说不出她不好在哪，只觉得看她的脸时有些不舒服。不过不舒服并不代表

他不愿意,面对这样的女孩,他觉得他应该有提出某种条件的勇气。

你对我的感觉怎么样? 杜一民还是先开了口。

还可以吧。搓板说。

搓板说这话时低着头,一张瘦长的脸涨得通红。杜一民知道,姑娘这种羞涩的表情本身就是一种态度,他的心里越发有数了。

我是个鬼点子很多的人。杜一民说。

怎么讲? 搓板问。

比如,我们班实行奖金分等,就是我出的主意。杜一民说。

竞争是大势所趋,我佩服你有这个魄力。搓板说。

可我的家很穷。杜一民又说。

我嫁的是人,不是家。搓板说。

杜一民觉得自己应该满意了,就自己这个条件,长相好一些的姑娘是肯定看不上他的。搓板应该算做一个很难得的姑娘了,既有头脑又通情达理,至于长相,他早就有承受这种长相的心理准备,或者说他早有预谋,找老婆他就需要找这样的。

3

工人不是企业的主人了,主人是老板,是股东。

高总是在俱乐部的大礼堂里说这句话的, 显得底气十足,声音通过扩音器传出来,带着嗡嗡的回音。所以,我们大家必须要更新观念。

这是高总上任后召开的第一个全公司班组长以上的职工大会,高总知道,台下的众人就是公司的骨架,有骨头不愁肉,抓住台下这些人,也就抓住了全体职工。

减人,降耗,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高总套用了一句时下很流行的政治语言。

台下的杜一民正好和分厂厂长小曾坐在一起,听高总讲完这句话,小曾就用胳膊肘捅了捅杜一民的肋部,轻声说,听见没,减人,降耗,这降耗的担子你最重了。

杜一民咧了咧嘴,没有立即吭声。杜一民所在的这家发电厂是火力发电厂,当然现在不叫厂了,叫公司,目前是私方控股的合资企业。火电厂的生产原料一是煤,二就是水,水班是用水大户,在降耗上当然是大有可为的。可说归说做归做,这节水可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里面有许多令人难以启齿的隐情呢!听小曾这么一说,一丝苦味便顺着杜一民咧开的嘴角淌到脸上去。

减人,就意味着竞争,优胜劣汰,智者生存。我们的企业就是要将那些庸才和多余的人无情地淘汰掉。高总停顿了一下接着说,留下来的虽然不能说个个是精英,但起码个个都是企业的有用之人。至于收入,那是要拉开档次的,比如一个班组长与一个普通工人之间的收入差距,也许就会差上一倍,甚至两倍、三倍。

台下竟有人鼓起掌来,对台下这些人来说,这的确是一种既新鲜又实用的刺激。档次的拉开会使他们产生一种成就感。他们一边鼓掌一边挺起胸脯,在高总口若悬河的讲话中憧憬起美好的未来。

杜一民没有鼓掌,他怎么想怎么觉得这是一种残忍的刺

激,大家都一起上班一起下班,收入的差距竟然如此悬殊,高收入者会理直气壮吗?低收入者会心理平衡吗?这个时候,他又一次想起了那个潜藏在心底的“阴谋”,他的心不禁有些颤抖。这种感觉过去后,另一种感觉又成为主流,这就是汗颜,现在是竞争的时代, 自己怎么会有与时代格格不入的想法呢? 杜一民的心里感到了空前的矛盾。

下班回家,杜一民一进门就冲着搓板高声嚷道,知道不?我马上就要成高收入者了。

高到多少呀? 搓板一边往餐桌上摆菜一边问。

高出现在的两三倍吧。杜一民说。

是吗? 搓板兴奋地轻呼一声,说,这样我下岗也不怕了。

搓板在一家制药厂上班,厂子的效益不太好,所以她就时时担心下岗。搓板的性格很平和,所以杜一民的身边似乎永远也不缺少温柔,这一点令他很满意,也觉得自己当初的选择是正确的。但搓板也有发脾气的时候,如果杜一民惹火了她,她就会毫不留情地予以反击。搓板说,你有什么资格在家里挑三拣四,别忘了,不是你娶了我,而是我娶了你! 搓板说话的声音虽然不大,但显然击中了杜一民的软肋,他一下子就蔫下来了。杜一民知道搓板说得没错,在娶与嫁这两个字之中,他确实应该屈居为嫁。结婚的时候,杜一民的父母只给他三百元钱,虽然当时的钱很实,可三百元结婚够用吗?家具是搓板家给张罗的,被褥也是搓板家给准备的,就连新房也是用搓板家的一间屋子。他们是旅行结婚的,两个人去北京玩了一圈,三百元钱都没够花。婚后最初的两年杜一民一直住在搓板家,虽然有时候他不免会产生一种寄人篱下的感觉,但在大多数时间里他还是觉得自己是聪明的,划算的。他

总有办法使自己的情绪处在平衡状态。

杜一民坐到餐桌边，接过搓板递过来的一杯热酒，杜一民好酒，而且不管春夏秋冬都要喝烫过的酒。杜一民很希望搓板也能每晚陪他喝两杯，那样能增添不少情趣，可搓板硬是滴酒不沾。不过这不要紧，搓板不喝酒却不反对杜一民喝酒，她每晚都会烫好一壶酒等着杜一民回来喝。

杜一民一边喝酒一边和搓板聊天。他们结婚已近二十年，儿子都上了大学，杜一民对这些年的婚姻生活还是很满意的。其实，他更为满意的是自己的鬼机灵，遇大事小情时，他的鬼主意总会像雨后的蘑菇一样疯长起来。

躺到床上的时候，电话铃响了。电话是分厂厂长小曾打来的，他叫杜一民赶快到厂里来一趟，并且不等杜一民细问就将电话撂了。

4

杜一民急匆匆赶到水班的时候，值夜班的老罗和志勇正在水班的值班室里发牢骚。

老罗说，志勇你知道不？高总说咱工人不是企业的主人了。

志勇说，根据公司法，工人的确不是企业的主人了。

老罗说，那我们是什么呀？

志勇说，我们是工人呗。

老罗说，废话，我还不知道我们是工人吗？我是说我们在企业里究竟是个什么地位？工人和干部的收入差距越拉越大，这合理吗？

志勇说，咱们工人觉得不合理，可人家干部觉得合理呀！我们又说了不算，我们有什么办法呀？

老罗说，就因为工人里你这样的人太多了，人家才这么熊我们。

杜一民走进来时两个人正说到减人的问题，老罗说减人我不反对，减人为了增效嘛。可减人中的不正之风谁管呀？当干部的看你顺眼你就无忧，看你不顺眼就叫你下岗……

老罗说到这儿很惊讶地看了杜一民一眼，问道，你怎么来了？

是不是出事了？杜一民问。

你问他吧。老罗用下巴指一指志勇。

志勇苦着脸向杜一民讲起了事情的原委。事情是这样发生的，今晚志勇接班后发现水塔里的水位上涨很快，就照例打开排水门向下水道排水。干完这些活儿后，他嘴里哼着小曲沿着水塔边长满小草的小径往回走，他是低着头走的，走着走着眼前就出现了一双大脚。他抬头一看才发现来人竟是高总。

你是水班的？高总问道。

志勇点点头，并且做作地笑了笑，他有些紧张。

现在水塔的水位很容易保持正常吧？高总问罢不等他回答，就自言自语说，若是水系统改得再早一些，能节约多少水呀！

志勇一时不知如何回答，就嘿嘿地傻笑。

所谓的水系统改造工程是在高总上任前完成的，高总对这项工程很赞赏，节水就是降耗，这非常符合董事会提出的治企方针。水系统改造后把以前用过就排进下水沟的废水一

股脑儿都排进水塔,同时做出决定,停止补用新水和往外排水,实行水塔自给自足。这个办法显然带有理想主义的味道,应该说没什么不对。但知情者莫过于水班众人了,发电负荷加大水位下降时,排过来的废水是解不了危机的,请示值班的分厂厂长,厂长就故作含糊地说,你们是看水塔的,怎么看还用我来教吗?请示班长杜一民,杜一民也是这个腔调,灵活些嘛!于是就都灵活掌握,水位低就偷偷开补水门补水,水位上涨时怕水漫出塔来淹了厂区,就都偷偷开放水门往下水井放水。一片节水景象就这样形成了,高总已经准备将其整理成一份材料,向董事会做详细的汇报呢!他就是为这件事来水塔边察看的。

有水低的时候吗?高总问道。

有。志勇脱口而出。

水高的时候呢?高总又问。

也有。志勇说。

怎么处理?高总接着问。

开放水门放水呀。志勇说,今天水上涨的速度就挺快,我已经把放水门打开了。

水系统改造后你们还这么做?高总皱起眉头。

是、是呀。志勇自觉失言,一下子就结巴起来。

此时高总的情绪是什么样子就可想而知了,一种被蒙蔽的感觉令他真想骂娘,可他毕竟是总经理,是有身份的人,他不能和一个工人发这么大的火。但他却无论如何不能不对手下一班干将发火。小曾挨了高总的骂,杜一民就没理由不挨小曾的骂了。

谁、谁让你这么说的?杜一民用颤抖的手指着志勇的鼻

子，说话也不利索了，我告诉你多少回了，补水门放水门只能偷偷开，不能讲出去的。

我也不想讲。志勇摆出一脸苦相说，我第一次和高总这么大的官说话，一紧张，就什么都讲了。

你、你叫我说你啥好呢？杜一民差点没被他气背过气去。

志勇自知闯了祸，躲到一旁做出一副窝囊相。杜一民身上的汗一个劲地往外冒，不一会儿衣服就湿透了。志勇把这个漏子捅大了，索性敞开天窗说亮话，让一切真相大白，受牵连的人可就多了。自己等于犯了众怒，以后怎么在厂里混？想一想受愚弄的高总会怎么对付愚弄他的人，杜一民就觉得有寒气从脚底往上钻，全身的汗毛孔都发爹。

杜一民赶到分厂厂长办公室去见小曾，小曾也是特意从家里赶来的，杜一民进去时，小曾正坐在办公桌边恶狠狠地抽烟，见他来了，小曾把嘴里的烟头吐掉说，你说这事该怎么办吧？高总说他像猴子一样被人耍了，我可不想当这个耍猴人。

小曾话中的意思杜一民当然明白，小曾不想当耍猴人，这耍猴人就只有他来当了。杜一民脑袋里嗡嗡山响。

你不是高总的救命恩人吗？小曾放低声音，用一种很神秘的表情说，你应该有办法摆平这件事。

我、我……杜一民像吃了苦瓜一样，脸上呈一副苦相。

这种糟糕的心情一直持续到夜里，快午夜零点了，杜一民才想出一个办法来，这个办法虽然有些不道德，但也许会帮助他逃过一劫。在关系到生存这个大问题面前，道德只能退居其次了。

第二天晚上又是老罗和志勇的夜班。待白班的人走光

了，杜一民把两个人叫到跟前，压低声音说，快，把你们俩上个夜班的值班记录撕掉，重新写。

两个人大惑不解，都瞪大眼睛看杜一民。

杜一民说，你们要一口咬定是小曾叫你们开的放水门。

志勇摇摇头说，人家小曾没叫我开呀！

杜一民说，他没叫开也得说是他叫开的，这样咱班才能逃脱干系。

老罗眼一瞪说，咱明人不做暗事，我不想诬陷人家。

杜一民说，如果不这么做，咱班就可能成为这起事件的替罪羊。说不定大家都得下岗。为了保住饭碗，咱们只能这样做。

老罗的眼光渐渐软下来，在关系到饭碗这样的大问题面前，正义感也开始动摇了。老罗喃喃说，这样也太对不起人家小曾了。

杜一民说，小曾是干部，是年薪十万的干部，他的承受力肯定比咱们大。他推脱不开的时候，他就会说是自己怕水高淹了厂院，一时情急才下了这样的指令，这就成偶发事件了。岂不皆大欢喜吗？

看着志勇和老罗开始重新填写记录，杜一民才如释重负般长出一口气。

5

杜一民总觉得当官也是艺术家。就说他这个班组长吧，他必须把这二十几个性格各异的人领导成一个集体，而且是不同于其他集体的集体，他这个班组长不是艺术家是什么？

管理就是一门艺术。许多人不止一次听杜一民这样说过。

可班组长毕竟还是工人，到外面谁也不会把你当官看待。杜一民有一次在街上遇见了一位多年不见的老同学，两个人见面热情地握手，杜一民问，你现在在哪儿高就呀？

在一家公司当经理。同学反问道，你呢？

我是个班组长。杜一民说。

工人阶级嘛！同学把手从杜一民的手心里抽出来，刚才那股热情劲儿即刻消了大半。

同学走后杜一民在原地呆站了好一会儿才离开，时下工人阶级这个称呼似乎有些贬义的味道，杜一民咂咂嘴总觉得不是滋味。工作这么多年了还没从工人堆里混出来，这是不是一种失败？杜一民突然有了一种浓浓的失落感。

带着这种情绪回家，不傻的搓板显然是看得出来的，她问杜一民怎么了，杜一民说没什么，只是有点累。搓板端详了一下他的脸，她果然发现杜一民的脸灰灰的，她不再问什么了，默默进厨房去忙活。

杜一民靠在沙发上陷入沉思，想自己刚入厂时风华正茂，也是有一腔大志愿的。他是同一批入厂的百十来号新工人中最早一个当上班组长的，他当年把竞争引进班组，是带有前瞻意识的。可二十年过去了，他还是个班组长，世界却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时下的竞争与当年的竞争已经大不一样，竞争已是一把磨砺得十分锋利的斧子，舞动起来，难免会有很多人受伤、流血。竞争已经变得越来越残酷。

随着时间的流逝，当初的大志愿已经散做云烟，不成形状了，目前对杜一民来说，稳定才是重中之重。何为稳定？就

是保住自己目前在班组里的地位，就是不要有失业之忧。杜一民知道，这其实也是每一位工友所期望的。这样一想，潜伏于心底的那个“复辟阴谋”就又一次浮出水面。杜一民坐不住了，他来到阳台上，恶狠狠地吸了一顿香烟。

第二天，小曾把杜一民叫到他的办公室。

好你个老杜，你怎么把责任推到我身上来了？小曾红着眼睛大声吼道。

怎么能是我推的呢？都是老罗和志勇这两个家伙说的，我想叫他们改口，可已经晚了，值班记录都上交了。杜一民说。

哼！小曾恶狠狠用鼻子哼了一声。

沉默了一会儿，小曾才又说，我当着高总的面又是解释又是认错，高总才认定开放水门是偶发事件。小曾用一种意味深长的眼神盯住杜一民说，你很会处理问题呀！

杜一民不好意思地说，哪里哪里。

小曾说，这次就这么过去了，我希望下次别再捅这样的漏子。

杜一民赶紧表态，说，再捅这样的漏子你就处理我好了。

小曾说，虽然我负主要责任，但你们水班也有一定的责任，厂里决定罚你们五百元。

五百元呀？杜一民咧了咧嘴。

多吗？小曾说，我一个人就挨罚了五百元。

不多、不多。杜一民努力将撇开的嘴回收到适中的位置。

从小曾的办公室出来，杜一民边走边盘算这五百元的事情。能堵上这个说多大有多大的漏子，可以说是有关人员不约而同地敷衍的结果，杜一民应该满意了，罚点钱又算得了

什么。这钱怎么往下摊呢?漏子是志勇和老罗值班时捅下的,按理这钱应该由他俩出。可老罗是什么人呀,他要跟你较起真来,说不定会把真相给捅出去,那岂不又乱了套?

杜一民回到班组的时候,屋子里只有张连萍一个人。杜一民坐到她对面的位置上,他点了一支烟,张连萍赶紧把靠在自己一头的烟灰缸推给了他。这是她以前从来没有过的动作,她推烟灰缸的同时甚至朝杜一民笑了一下。

开放水门的事总算摆平了,可还是罚咱班五百元钱。杜一民说。

这应该算不错的结果了。张连萍用一种狡黠的表情说,要不是你和高总的特殊关系,怎么能这样轻松地摆平呢?

杜一民吸了口烟,心里不知是种什么滋味。

罚志勇和老罗每人二百五十元,问题不就全解决了。张连萍又说。

这事也不能全怪他俩。杜一民说,我想把这罚金这样分配一下,志勇和老罗每人罚一百元,我也一百元,剩下二百元由全班人均摊。连萍你说行不行?

张连萍笑道,杜师傅说行当然就行了。

杜一民用一种少有的果断表情说,那就这么定了。

然而杜一民并没有立即在班组里公布他的罚款分配方案,他觉得在公布这个方案之前应该先办妥一件事,否则很可能会引出新的乱子来。

这天下班,杜一民回家后第一件事就是给老罗打了个电话,他用尽量和蔼的口气把罚款分配方案告诉了他。杜一民话还没说完电话那边的老罗就炸开了,说罚别人我不管,罚我,没门儿!我要找高总说说理去,我们说真话错在哪了?

杜一民心里忽悠一下,心跳当时就过速了,他知道老罗说这话绝不是吓唬人,老罗是个说到也能做到那种人。如果真的去找高总,那可就闯大祸了,没准自己又会成为替罪羊,罢官下岗都说不定呢!但杜一民还是很快就镇定下来,他毕竟是有准备呀。待老罗吼完了,他才慢条斯理地说,我不会真罚你款的,对你是明罚暗不罚,罚志勇不罚你,不好向大家交代,所以名义上罚你一下,其实你不必出钱的。

明人不做暗事,你不必来这一套。老罗说。

杜一民没想到老罗不买他的账,这种时候不低头看来是不行了,杜一民牙一咬,以一种求饶一般的口气说,老罗,看在多年工友的份儿上,给个面子还不行吗?

我只想说句真话,有错吗?老罗说。

我没说你有错呀?杜一民说,你是个讲义气的人,你应该考虑考虑咱班弟兄们的饭碗吧,你那么一捅,咱班全得遭殃。

电话那边出现了令人满意的沉默,这显然是杜一民的肺腑之言起了作用。杜一民趁热打铁接着说,就算给我个面子,名义上挨次罚吧。

那就这样吧。老罗终于软下腔子,同意了。

撂下电话后杜一民长舒了一口气,他发现自己的背心都被汗水渗湿了。明罚暗不罚是他的权宜之计,这样既可以在众人面前保住自己的威信,又可以让不好惹的老罗接受处罚。至于罚老罗那一百元钱,杜一民只好自己掏腰包了。

一旁的搓板愤愤不平道,一个老罗,你怕他什么呀?

我不是怕他。杜一民向搓板摆摆手说,这事你别掺和,你不懂。

6

开放水门的风波总算过去了，节水计划依然在厂里实施。这种节水显然成了杜一民的一块心病,水塔容量有限,那么多废水往里排,它吃得消吗？吃不消又不许像拉屎撒尿那样往外排泄。节水把杜一民的嘴里节出一圈水泡来。

杜一民的办法依然只有一个，那就是水高了开放水门，水低了开补水门。只是一切均在偷偷摸摸中进行,他绝不许手下人再泄露天机了。

搓板说,眼见着就要给你们班组长以上的头头们涨工资了,你还上哪门子火呀？

搓板是在吃晚饭的时候问这句话的,当时杜一民正把一杯热酒倒进嘴里。他嘘出一口气说,如果减人减到我,咱愁吃愁喝不？

搓板笑了，用一种娇嗔的表情捅了一下杜一民的胸脯，说,你是班长,减人也减不到你头上呀。

如果不让我当班长了呢？杜一民说。

凭什么不让你当班长呀？搓板说。

这确实是问题的关键，任免班组长的权力在分厂厂长，他一向对小曾忠心耿耿,小曾在年龄上比他小几岁,可他在小曾面前总表现得像个小弟弟,一副毕恭毕敬逆来顺受的样子。可是现在不同了,开放水门的事他嫁祸小曾,小曾不会不记他的仇。好在他有和高总这层特殊关系,小曾也不敢把他怎么样。

这时,小曾打来电话,让杜一民的心一下子提到了嗓眼儿,他脱口而出,是不是水班又出事了？

不是坏事,是好事。小曾说,是这么回事,明天上午有关部门要在咱厂召开一个节水的研讨会,高总亲自点将,要你到会介绍节水经验。

我会介绍什么呀?杜一民苦笑道,还是叫别人去吧。

老杜,这可是高总亲定的,你要高度重视才对。小曾说,讲好了为咱厂争光,讲砸了你和我都没好果子吃。

我、我讲什么呀?杜一民心想,我总不能讲偷着开补水门放水门糊弄高总吧。

讲什么你心里应该有数,时间紧迫,你今晚少睡点觉,准备准备吧。小曾说完就把电话撂了。

第二天走进会议室的时候杜一民的眼睛布满了血丝,好在与会者并没有把注意力集中到他的眼睛上。杜一民发言时大家听得很认真,由于外面的阳光十分充足,会议室的窗子拉上了窗帘,这样,室内的光线就显得有些幽暗,与会者的脸上则浮现出一种红色窗帘与阳光的混合之色。

杜一民清了清喉咙,然后便开始在一片暖色调中发言。杜一民讲水系统改造后的好处,他说,自从废水排进水塔,我们的水塔就自给自足了,就再也没开过补水门补水,这水是不是节约了呢?这种问句式的话显然令与会者精神一振,大家频频点头,表示出由衷的赞许。杜一民觉得自己的声音好像不是从自己的喉咙里发出的,而是来自一个遥远的什么地方,他一度怀疑自己是不是在梦里说话……

回到班组后,张连萍问杜一民在会上都讲了些什么,这真把杜一民给问住了,他嘎吧嘎吧嘴,不知说什么好。

我都讲了些什么呀?杜一民反而问起了张连萍。

我怎么知道你讲了些什么呀?张连萍笑道。

杜一民自觉失言，赶紧把话题岔开了，你好像刚洗过头吧，洗发精的味道好浓呀！

张连萍愣了一下，说，这味道不好吗？

杜一民说，谁说不好了，这味道好极了，我好像从没在我老婆身上闻到过，好闻，真是好闻！

张连萍莞尔一笑，压低声音说，好闻你就多闻闻。

杜一民觉得张连萍的话中带有一种明显的挑逗意味，他显然很不适应这种氛围，脸刷地一下红了。这时正好有其他工友走进来，他下意识地点了一支烟，然后裹着一团烟雾溜了出去。

当杜一民再次回来的时候，他发现屋子里的人正围成一圈听笑话。讲笑话的人是老罗，此时他就坐在杜一民的椅子上，一只手比比画画，嘴里直冒唾沫星子。老罗说有一天晚上他和朋友去歌厅玩，老板引给他的坐台小姐竟然是志勇的老婆。志勇今年才二十八岁，他老婆显然也是鲜花盛开的年龄，而且颇有几分姿色，用老罗的话说，咱分厂这些女职工没法和人家志勇的老婆比。这些女职工中当然也包括张连萍。对此杜一民有不同的看法，他认为志勇老婆的美是很通俗的那种美，人们比较容易认可。而张连萍的美则有点阳春白雪的味道，不是人人都欣赏得了的。每当老罗说志勇的老婆如何如何漂亮，杜一民就把嘴撇得跟瓢似的，一副不以为然的架势。

杜一民坐到一旁的长凳上，接着听老罗讲笑话。老罗说他认识志勇的老婆而志勇的老婆不认识他，这样，志勇的老婆就顺理成章地在老罗面前毫无顾忌起来。两个人在一起都做了些什么，老罗不说大家也能想象得出来。老罗说，完事后

按规矩我给她一百元小费,她嫌少还想叫我再添点。我说我这一段手头紧，这一百元钱还是从我们班志勇的手里借来的。志勇老婆听完老罗这句话后会是什么样的表情和心理呢?这不用老罗讲大家也能猜得出来。屋子里即刻炸开一片笑声。

不管老罗讲的这个笑话是真事还是杜撰,杜一民的确是从这开始才知道志勇老婆做了小姐。杜一民只知道志勇的老婆没工作,孩子又小,家里困难,可他怎么也没想到她会做小姐。他在一片笑声中涌起一种心酸的感觉。

这天晚上正好是志勇和老罗的夜班,杜一民故意晚走一会儿,待白班的人走光了,老罗也出去检查水塔的时候,杜一民把志勇叫到身边,低声问道,你老婆真的做了小姐?

志勇看了看杜一民的眼睛,然后点了一下头。

杜一民问,为什么?

为钱呗!志勇说,当年我们俩是租房子结婚的,后来向亲戚朋友借了三万元钱买了一室房,可几年下来钱一直没有还上。我老婆没工作,凭我一个人的工资怎么能还得上呢?有段日子债主天天上门,我都不敢回家。我老婆就说,我去坐台吧,用不了两年,不但会还清债务,还能置一屋子好家具。我心一横,就说你愿意做就做吧,于是我老婆就做了。

杜一民皱着眉头说,做什么不行偏偏做小姐,这是好职业吗?

志勇红着脸说,我老婆做的是平台,高台她是不会做的。

杜一民知道，所谓平台就是没有性接触的那种陪侍,反之则称高台。但平台和高台之间实在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两者就是深水浅水的关系,往前走一走,就趟到深水区了。

杜一民想再劝一劝志勇,但志勇依然很固执地重复那句话,他说,真的,我老婆只做平台不做高台。

杜一民叹了口气,他不再说什么,拍了拍志勇的肩膀,走了。

7

星期六的上午,搓板回娘家了,杜一民一个人坐在沙发上一边看电视一边漫不经心地想着什么,电视上的内容他几乎什么也没看进去,他的心里有一种莫名的焦虑,他不时从沙发上挺起身体向门口的方向看一眼,仿佛在等着谁的来访。其实他心里很清楚,谁也不会在这个时间段来登门拜访的。

突然响起的电话铃声吓了他一跳,电话是张连萍打来的,声音有些沙哑,问他可不可以过来坐一会儿。杜一民感到十分意外,他迟疑了一下,还是说了声行。

撂下电话后的最初几分钟里,杜一民有些不知所措,但很快他就镇静下来。张连萍的造访虽然有些突兀,但不能说完全在他的意料之外,他突然为自己刚才莫名的焦虑找到了一份理由。

杜一民站起身来,匆匆将厅堂里简单收拾一番,当他把一只碗拿到厨房的时候,他甚至停下来用手蘸水理了理自己的头发。

不到一刻钟房门就被敲响了,出现在杜一民面前的张连萍好像也经过了一番精心打扮,头发显然是刚刚洗过的,还有些湿,散发出一缕他很爱闻的洗发精的味道,身上穿着紧

身的长裙，一对乳房的轮廓很明显地显现出来，她的脸上挂着一层微笑，那笑容既大胆又轻佻。

落座后，张连萍劈头就说，厂里的减人方案下来了，给每个分厂都定了硬指标，分厂也给每个班组定了硬指标。

这的确是一件重大的事情，杜一民尽管知道减人是迟早的事，可还是没想到会有这么快。他瞪大眼睛，追问道，你知道分厂给咱班定的指标是多少吗？

四个，也可能是六个。张连萍说。

杜一民毫不怀疑张连平消息的可靠性，他知道张连萍的能力，科室和分厂里都有她的耳目，她对来自上层的任何消息都有着孜孜不倦的兴趣。水班减下四人或六人，这对只有二十个人的班组来说确实不是一个小数目。杜一民皱起眉头，刚才那种暧昧的感觉一扫而光。

不过，我还是觉得我们不必担心。张连萍说。

为什么？杜一民问。

因为我们有你呀。张连萍的声音变得轻了，你是高总的救命恩人嘛！

你是为了弟兄们着想，想再一次让我去求高总吧？杜一民说。

也许是吧。张连萍说。

我和你一样，也一直在想着怎么样才能保住大家的饭碗，可是很难呀！杜一民说。

说实话，饭碗对我来说是个次要问题。张连萍说。

那什么才是主要的？杜一民问。

你应该知道，我是有更高追求的。张连萍说。

杜一民盯着张连萍的眼睛，心里像风吹河面一样滚动起

来，他的确很了解张连萍，她那么要强，绝不会甘心永远呆在班组技术员这个位置上。她想进步，她需要的是一只能托起她的大手，这大手虽然不是他杜一民，但她很想通过他来抓住这只手。他有能力让她心随所愿吗？

今天的天气很好，从窗外投进来的阳光把屋子照得十分明亮，张连萍身上散发出的沁人心脾的味道尽管使杜一民怦然心动，但在这种阳光下的确不宜产生邪念和欲望。他们很顺利地度过了一个独处的上午，没有发生不应该发生的事情。

张连萍的消息果然准确，星期一一上班，杜一民就被叫到分厂参加了班长会。会上，小曾传达了公司的减人决定，并给各个班组分配了指标。水班的指标是减四个人。

四个人不算多可也不算少，真正让杜一民犯难的是让谁来充当这四个人。这件事说多重有多重，它关系到四个人，进而是四个家庭的饭碗问题。杜一民下意识地看了看自己的两只手，他觉得此时握在手里的权力简直就是一块烫手的山芋。

烫手也得吃，一切都是为生存这个重中之重，谁叫你是班组长，你无法逃避。从分厂开会回来，杜一民就动起了脑筋，他觉得在实施自己的那个“复辟阴谋”之前，必须得正儿八经地弄出这四个人选来。这是燃眉之急，也是为实现“阴谋”做必要的铺垫。

杜一民坐在窗前把全班二十个人在脑海里过了一遍，首先浮出水面的是两个女工，水班一共有三个女工，由于张连萍的存在，另外两名女工就显不出女工的优势来了，张连萍用她的光芒残忍地将另外两位女性掩盖了。这是件没有办法

的事情。减人女工理应首当其冲,可除了她俩,还有谁呢?杜一民苦思苦想,终于想出一个主意。

杜一民的主意其实就是下放权力,他要在班组搞一次民主评议,让大家自己选出减人人选来。这样一来,减谁不减谁就怨不得他了。翌日,杜一民就召开了班会。刚开始大家还吵吵嚷嚷的,等杜一民说出自己的主意时屋子里一下子静下来,众人都被这个新奇的办法给震慑住了。

墙壁上的时钟嗒、嗒、嗒地行走着,声音越来越重。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突然都觉得眼前的人变得陌生起来。时空开始颠倒,熟悉的工友变成了竞争对手,这绝对是一种残酷的游戏。

你们可以提名选举了。杜一民说。

就像选举劳动模范一样。杜一民又说。

大家依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谁也不说话。选谁呢?谁能口吐石头去砸别人的饭碗,人家恨你一辈子不说,良心上也过不去呀。

憋了好一阵,突然有人打破沉默。是老罗,他紫涨着脸恶狠狠骂了一句,这是谁他妈出的馊主意?

有老罗带头,众人立即七嘴八舌地议论开了。杜一民怕难于控制,赶紧宣布散会。这种毫无结果的结果多少令杜一民有些失望。

8

上灯时分,老罗敲开杜一民的家门。

杜一民看见老罗来了一时间有些紧张,他以为老罗是来

找麻烦的，便一边盘算对策一边喊搓板给老罗泡茶。

我也是很为难呀！杜一民亲手将茶水递到老罗的手里，他想用自己的真诚来压老罗的火气。

老罗接过茶水很斯文地呷了一口，然后开始压低声音说话。老罗的这个样子完全出乎杜一民的意料之外。

老罗说，减人，是不是应该先挑有劣迹的人减？

杜一民顺嘴说道，应该是吧。

老罗的眼睛亮了一下，接着说，我向你反映一个情况，记得不？去年有一次分厂办公室的一台录像机丢了。你不知道是谁偷的吧，是志勇。那晚正好是我和他值夜班，半夜这小子出去一趟，回来时把一个帆布包塞进了自己的更衣箱。而且一脸的紧张相，见了我脸色极不自然。我敢肯定，那台录像机就是他偷走的。

老罗的描述理所当然令杜一民产生了一丝警觉。这警觉绝不单单是对志勇是否有偷窃行为，而是对老罗揭发这件事的本身。这个一向自诩明人不做暗事的老罗居然也开始背后打起别人的小汇报来了。这说明什么？这种反常现象会不会从此在水班无限延伸呢？

接下来，杜一民对老罗全是心不在焉的敷衍了。

这以后事情的发展证明了杜一民的担心绝对不是多余的。老罗告辞后，登门造访的是一个女工，这个女工是由丈夫陪着来的，她也神情诡秘地对杜一民说，有一天晚上我领着孩子在街上闲逛，无意中看见张连萍和一个男人从一条小胡同里闪出来，那个男人绝对不是她的丈夫，他们两个人走路时挨得很近，一副亲亲密密的样子。出了胡同口他们叫了一辆出租车，上车后车就扬起一溜尘烟开走了。你说说，张连萍

和不是自己丈夫的男人晚上一起出去能干什么呢?

我怎么知道他们能干什么呀?杜一民摊摊手,不知道自己该说些什么。

这个女工关注的显然不只是女人们乐于纠缠其中的男女绯闻,她的真正用意不言自明。杜一民企图将她的话题岔开,但没有成功。一旁的搓板倒是对这个话题很感兴趣,女工绘声绘色的讲述令搓板十分开心。

事情就是这样开始的,第二天晚上,志勇也找上门来。志勇是由他老婆陪着来的,他老婆是一个大眼睛大嘴巴的年轻女人,浓妆艳抹,的确像个职业小姐,表情中有一种令人生畏的放肆。但杜一民不得不承认她也算是个美丽的女人,这样的女人做小姐,的确是件悲哀的事情。落座后不等志勇开口,她就以密不透风的语言讲开了。他们是来揭发老罗的,说老罗这家伙貌似正直,其实也干了不少见不得人的事。除了好色泡妞外,还趁着值夜班的机会,撬开别人的更衣箱翻过人家的衣服口袋,这样的人不减难道还减志勇这样老实厚道的人吗?

后来又有一些人登门拜访。一时间,杜一民的家不像家了,倒像是纪委或信访办。杜一民听到了许多以前闻所未闻的事情。他真是没有想到,原来班里这些人居然都干过一些见不得人的事情,这令他感到既惊讶又无奈。

杜一民觉得自己的脑袋里塞满了乱麻一样的东西,一时无法理出个头绪。水班的揭短战发展迅速,有些人已经不满足于仅向杜一民一个人反映情况了,他们开始向分厂向公司递揭发材料。事情发展到这一步是杜一民没有想到的,他隐隐感到一丝不安,他想他必须加快实施他的“复辟阴谋”才

行。

杜一民去分厂找小曾,他想跟小曾解释一下民主评议的事,他想小曾一定会批评他。没想到小曾非但没批评他,还掬着笑脸表扬了他。小曾说,你的民主减人法得到了高总的赞许,高总在办公会上肯定了这种做法,说民主评议,互相监督,这是强化竞争的好办法,应该在全公司推广呢!

杜一民一听嘴就咧了起来,想想全公司几千号人都互相揭起短来,那岂不人人自危,白色恐怖一般吗?杜一民觉得好像有一股凉风吹来,他不禁打了一个寒战。

下一步,就是要尽快将减人人选定下来。小曾说。

杜一民回到班组就下了通知,定于明天开班会。

翌日早晨,杜一民刚走到厂大门口就看见厂院地面上到处湿漉漉的,他下意识地望了望天空,见一轮红日当空不像下过雨的样子,杜一民的心头就掠过一丝不祥的预感。

杜一民和其他上班的人一样开始吧哒吧哒地趟水走,走到水塔附近时终于看见水的源泉, 果然是水塔满水溢流了。杜一民加快脚步,急不可待地闯进班组。

昨夜值班的是志勇,杜一民见了他就吼道,你怎么搞的,水淹厂院,这还了得?

志勇一脸的哭相说,回塔的废水太多了。

杜一民说,你不会开放水门吗?

志勇说,就要减人了,我也不敢开放水门呀?

杜一民说,你呀,叫我说你什么好呢?

不一会儿,生产部的电话就打来了,他们说水塔冒水是不可原谅的过错,当事人一定要下岗。接着,小曾的电话也打来了,问谁看的水塔,杜一民说是志勇,小曾说你们班减人他

算一个。杜一民迟疑地说,志勇老婆没工作,一家三口全靠他的工资过日子……

企业不是慈善机构。小曾恶狠狠地说。

撂下电话后大家已经全到齐了,杜一民宣布开会,他说除了志勇为第一人选外,大家还要选出三个人来。说罢他将一张十六开的白纸撕了二十块,然后给每个人发了一块,叫大家无记名投票。

选票收上来时杜一民有些哭笑不得,因为这票数除了志勇比别人多几票外,其他人竟然是一样的票数,连杜一民和张连萍也名列其中。杜一民不想多说什么,赶紧宣布散会了。

这天晚上杜一民接到志勇老婆的一个电话。

杜哥,你知道我是做什么的吗?志勇老婆的声音柔柔的,有些沙哑,很好听。

杜一民当然知道她是做什么的,他迟疑了一下,还是说不知道。

我是做小姐的,我们俩买房欠了很多钱,凭他一个人的工资无论如何是还不上债的,没办法,我才走上这条路。

都是为生存嘛。杜一民只好这么说。

等还清了债,我就打算不做了,他一个人的工资也够我们过日子的了。志勇老婆又说。杜一民自然听得出她的弦外之音,只要志勇不被减,她的小姐生涯就会适可而止。这种因果关系很容易使人产生联想,如果谁让志勇下岗,谁就有逼良为娼的嫌疑。

杜哥你是个好人。电话那边的声音越来越轻。

杜一民不知该说什么好。

杜哥你想玩,我就陪你。电话那边又说。

不用不用。杜一民赶紧将电话撂了。

这天夜里杜一民失眠了,志勇老婆的声音顽固地往他的大脑里钻。他倒不是想占志勇老婆的便宜,而是担心减志勇,他的老婆会不会反咬一口说他占了她的便宜。为了少惹乱子,他觉得应该是实施他的“复辟阴谋”的时候了。

9

说白了,杜一民要复辟的就是“大锅饭”。复辟这个词似乎用大了,但除了这个词,他几乎想不出比这更贴切的词。就在全公司各个班组都公布减人名单的时候,水班却没有减人人选,水班的减人人选被水班的全体人员分担了,水班在减人增效上出了新,办法其实很简单,那就是轮岗。

轮岗的全称应该是轮流上岗,四个减人指标不变,这样一来每个月下到班组的工资总额就少了四个人的。其他班组减人后每个人都涨了工资,水班则每个人降了工资。但大家对此都毫无怨言。

当杜一民在班组会上提出自己的轮岗方案时,屋子里的空气好像一下子清新了,大家欢呼雀跃,都觉得是找到了一个绝好的办法。

这才体现出工人阶级的互助友爱精神来了!老罗兴奋地说。

这、这才公平呢!志勇仿佛死中得活,激动得几乎流出眼泪。

两个女工搂在一起,呻吟一般不知都说了些什么。

水班一下子沉浸在这种吃上大锅饭的欢乐中。杜一民当

初萌生这个念头时是有很多顾虑的,其一是和现代精神相违背,时下讲究竞争,轮岗显然回到了老路上去了;其二他也怕工友们不接受,比如工作能力强的人反而减少了收入,他们会答应吗? 目前的这种效果是杜一民始料不及的,他想也许是竞争中的不正之风大家看得太多了吧,轮岗这个平均主义的做法才会得到大家的欢迎。可是这毕竟不是一个真正的好办法呀! 杜一民脸上露出一丝苦笑。

散会后杜一民去找小曾汇报。小曾一听就厉声说,都什么时代了,你们居然吃起了大锅饭,这不是倒退吗?

杜一民小声说,这办法看似倒退,实则是创新呢。

怎么讲? 小曾龇着牙问。

安定团结是不是重中之重? 杜一民说,轮岗既达到了减人的效果,又稳定了民心,这不是创新是什么?

小曾用鼻子哼了一声。

曾厂长你别生气。杜一民继续说,咱没把负担推向社会,对国家也是一种贡献呢!

可是,高总那里我怎么交代? 小曾说。

我找过高总了,他对此已经默许了。杜一民说,但这毕竟不是什么光彩事,你不用上报,他不追究不就行了吗?

小曾的眼珠转了转,然后说,既然如此,这事就这么样吧。

水班轮岗的事就这样一蹴而就。

杜一民没想到前院无事,后院竟起火了。搓板听说他降了工资,当时就和他翻脸了。

你傻呀,减人又减不到你头上,你轮什么岗呀? 搓板以少有的凌厉劲指着他的鼻子嚷道。

是减不到我头上,可减到谁头上谁都难过。咱不能吃着馒头不让人家喝粥。杜一民说。

你吃馒头算个屁,那些吃肉的怎不想想喝粥的?搓板说。

别人是别人,咱是咱。杜一民说,都一个班的,咱起码要有同情心吧!

你同情别人,谁同情你?儿子明年的学费还不够呢!搓板说着说着眼泪就掉了下来。

杜一民不吭声了,搓板这句话说到了点子上,用钱的时候钱就是硬道理。杜一民心情沉重,但并不消沉,因为他的心里早有了谱儿。

这一夜,杜一民和搓板都失眠了。杜一民想的是以后的路怎么走,想着想着心里就亮堂了。月到中天,他见搓板还在翻身,就推了推她,想安慰她几句。

你要干什么?搓板背对着他说。

不干什么。杜一民说。

不干什么你推我什么?搓板说。

杜一民想搓板一定是误会了,以为他想做爱,这个时候他哪还有闲心做爱。他用尽量柔和一点的声音说,你不用担心,我会为儿子赚来大钱的。

吹牛吧!搓板说。

吹不吹牛,咱们走着瞧。杜一民说。

第二天上班后,杜一民一个人来到水塔池边,这里十分偏僻,不远处是厂院的大墙,大墙外则是一片荒地,那是厂多经系统废弃的一个养猪场旧址。杜一民看了一会儿池水,然后向院墙走去。水班有好几个人看见杜一民走向院墙,他们接着看见杜一民翻身跃上了墙头。杜一民趴在墙头向外望,

这一望就是半个小时。他们议论纷纷,猜不出杜一民要做什么。半个小时后,他们看见跳下墙来的杜一民脸上浮现出一种异样的光彩。

这天下午,杜一民把张连萍叫到了院墙根儿,要和她一起翻过墙去说话。张连萍用疑惑的目光盯着他看了一会儿,然后点点头表示同意。两个人一前一后越过了墙头。

这里相对厂院来说显然是另一个世界,地上除了杂草就是一些废弃的破砖烂瓦。两个人站在杂草中显得很滑稽,有那么一个瞬间,杜一民竟然想拉起张连萍的手,在草地里跑上一圈。

这一天天气很好,天空一片蔚蓝,有几丝白云飘浮在空中,看上去有点像被风吹起的棉絮。杂草在他们的脚下发出很舒服的沙沙声,很容易使人想起一些愉快的事情。杜一民走了几步后停下来,用很兴奋的声音问张连萍,你看这里适合做什么?

张连平的脸上立即呈现出一缕酡红色的光泽,她没有吭声,有点慌乱地用手捋了捋头发。

我说这里适合建一座大鱼池。杜一民说。

张连萍就瞪大眼睛看杜一民。

杜一民接着详细谈了自己的设想,他想在这里建一座鱼池,利用水塔里几乎装不下的温水资源来养鱼。这温水可是好东西,它虽然是工业水,可并没受过什么污染,用它养热带食用鱼是再好不过了,如罗菲鱼、白鲳鱼等,在市场上都能卖大价钱。

现在厂里正提倡节水,能准许你养鱼吗?张连萍脱口说。

我们可以偷着养呀。杜一民说,这地方已经闲置有七八

年了,不会有人到这来的。轮岗后大家减少了工资,生活都挺难的,如果鱼养成了,大家的收入都会增加的。

这恐怕需要一大笔资金,从哪来呀?张连萍说。

钱的问题只能由我们自己来解决。杜一民说,我想在班组里集资,每个人出五千元,二十个人就是十万元。咱们也来个股份制,到年底按股分红。

五千元虽然都出得起,可大家却不见得肯出。张连萍说,换句话说,大家能信得过你这个项目吗?

这就要看你的了。杜一民用很亮的眼睛盯住张连萍。

你要我做什么?张连萍问。

要你起个带头作用,你在班里的影响力是不可低估的。杜一民说。

如果分厂知道了怎么办?张连萍又问。

分厂知道了也拿我没辙,别忘了,我是高总的救命恩人。杜一民说。

张连萍的眼睛灿烂起来,杜一民这句话对她来说至关重要,她的脸愈加红了,她显然是有意地朝杜一民靠近一些,用很低的声音说,如果你能帮我,我也会不遗余力地帮你。

杜一民疑惑地看着张连萍。

我说过,你是了解我的,我不想一辈子窝在水班。凭你和高总的关系,你的话他应该听得进去。你能帮我吗?张连萍说。

你想怎么样?杜一民问。

调到一个更重要更适合我的位置上去。张连萍说。

杜一民抬头望了望天空,然后咬了咬牙,好像用了很大劲才说,我会帮你。

第二天杜一民就召开了班会，向大家讲出了他的养鱼构想。可以说这个构想也是他的“复辟阴谋”中的一部分，如果说轮岗是其中的上篇，那么养鱼则是下篇。这上、下篇组合在一起，形成了他的一个类似“乌托帮”般的设想。

老罗说，这养鱼能有效益吗，会不会赔钱呀？

老罗的疑问显然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在家都瞪大眼睛看杜一民。

杜一民胸有成竹地说，咱们水、电都不用花钱，成本不过是买鱼苗和进饲料。现在市场上水产品是个什么价钱你们心里也有谱吧，怎么能有不赚钱的道理呢？

杜师傅说得对，放着这条致富的路不走，我们还想走什么路呀？张连萍说，我愿出一万元入股。

张连萍这一带头，众人都释然了，都表示同意掏钱入股。临了，杜一民说，咱们是悄悄干，千万不要声张，以免节外生枝。

10

鱼池工程是在秘密状态下进行的，水班众人在杜一民的带领下加班加点，挖沟、进料、砌墙的活都是自己完成的。一个月以后，鱼池终于在这片荒地上诞生了。几条碗口粗的胶皮管从院墙底下插进厂院，神不知鬼不觉地把水塔与鱼池连接起来。这样，水塔里的水就源源不断地流向了鱼池。塔池的水温大约在二十八九度左右，非常适合饲养热带鱼种。这样一来，水塔容不下过多回水的情况也得到了改善，水塔溢流冒水的事件再也没有发生过。

接下来就是进鱼苗和饲料，这要到另一座城市去。经过商量，大家一致同意杜一民和张连萍一起去。因为外出至少需要两天以上，这其间班组的日常工作就由老罗来主持。

两个人坐了六个小时的火车，到达那座城市时已经是下午两点多钟了。杜一民张罗着要去饭店吃饭，张连萍说还是先办事吧，办完事吃饭心里踏实。杜一民也觉得这样更好。

他们又坐了一个多小时的公共汽车，才来到位于那座城市郊区的那家水产品养殖场。谈价钱的时候，对方承诺可以给一些回扣，杜一民苦笑道，一切都是我们自己出钱，我们要什么回扣呀？只求价钱上能再低一些。对方不答应，杜一民和张连萍磨破了嘴皮，价钱仍是没讲下来。

从场长室出来的时候张连萍问杜一民，说这家养殖场是不是国营的。杜一民说这是乡镇企业，是集体的。张连萍说这样吧，我们请场长出去吃顿饭。杜一民说人家能答应吗？张连萍说你在外等着，看我的吧。说罢她整理了一下头发，转身又进了场长室。

杜一民在院子里一边抽烟一边等张连萍，一股股鱼腥味从鱼池大棚那边飘过来，和着水泵的运行声一起把杜一民的脑袋搞得直发涨。

杜一民看见张连萍出来时脸上挂着一层喜气，就知道事情进行得怎么样了。果然，张连萍说，他答应了，定在五点钟。

五点一刻，两个人陪着养殖场场长坐到了一家饭店的包房里。这个场长是个四十多岁的汉子，人很豪爽，也很好酒。酒至半酣，张连萍起身说，我给场长唱首歌吧。场长说好呀好呀，我这人最爱听歌也最爱唱歌了。杜一民接茬儿说，一会儿我们一定要好好欣赏一下场长的歌喉。

张连萍穿着乳白色的套裙，这乳白色在有些昏暗的灯光的照耀下变成了浅粉色，杜一民感觉场长的目光像条蛇一样缠在张连萍身上，他有些恶心，极想低下头去不看，但他咬咬牙还是克制住了自己的情绪。他再一次抬起头来的时候，脸上已经铺出一层快乐的表情。

张连萍唱了一首通俗歌曲，包房里的音响设备不错，张连萍的歌声通过音箱传出来，十分动听。在一个班组里呆了这么些年，杜一民还是第一次听张连萍唱歌，他没想到张连萍还有这么两下子，这首歌被她唱得既婉转柔美，又平易近人。杜一民就想这张连萍真是个人才。

接下来张连萍和场长合唱了一首歌，尽管场长说他喜欢唱歌，可真唱起来却总是跑调，好在有张连萍牵引着，这调才不至于跑没了。两个人各拿了一只话筒，身子却挨得很近。杜一民有好几次看见场长的头几乎撞到了张连萍的头，张连萍不但不躲，反而迎合，她的秀发与场长的耳头不断磨擦，杜一民觉得那磨擦发出的声音远远在他们的歌声之上，咔嚓咔嚓，有点像刀切萝卜的声音。

歌唱完了，酒也喝得差不多的时候，张连萍的话锋才切入正题。她笑着说，场长大哥，我们是小本养殖，价钱上你就多给小妹一些关照吧。场长紫着脸说，你先喝了杯中酒再说。张连萍的杯里是白酒呀，杜一民见状说，我来替她喝吧。场长说那不行，张连萍用腿碰了碰杜一民，叫他不要管，她自己则毫不犹豫一口气将杯中酒干了。场长哈哈大笑，说，好妹子，看在你的份儿上，这价钱我让一步了。

和场长分手后天已经黑了，两个人找了一家旅店住下。杜一民住的是三人间，张连萍则要的是单间。杜一民洗漱完

毕后上床就睡，可躺了好一阵也没睡着，他想了想，下床走出房间，敲响了张连萍房间的门。

张连萍冲了澡，正倚在床上看电视，她的头发湿漉漉的，皮肤白嫩而潮湿，浴后的张连萍更显出几分妩媚神态。杜一民在椅子上坐下，他闻到了一种浴液与酒精混合起来的味道，这令他产生了一种意想不到的慌乱。

明天上午就能签完购货合同了。张连萍坐起来说。

杜一民心不在焉地点点头。

咱俩好像是第一次一起出门吧？张连萍说。

可不吗，工人哪有那么多出门的机会呀！杜一民说。

两个人就这样聊开了，他们从班组工作聊到家庭生活，聊得十分投机，有时候两个人会情不自禁地笑起来。杜一民发现酒后的张连萍脸庞微红，神采飞扬，她不时用手拢一拢耳边湿滑的头发，由于她只穿着一件圆领短衫，领口又开得很低，从他的位置看过去，完全可以看到张连萍悄然暴露的乳房。杜一民觉得嘴唇干渴起来，他慌乱地拿起桌上的水杯，使劲地喝了一大口。

就这时候，张连萍问道，我的事你跟高总说了吗？

说、说了。杜一民感觉舌头有些不听使唤。

高总怎么讲？张连萍亮着眼睛问。

高总他说、说一定关照你，有机会一定把你调到合适的位置上去。杜一民说。

张连萍很满意地笑了，其结果是她说了一句令杜一民十分惊讶的话。她说，你对我有好感吗？

杜一民迟疑了一下，然后尽量用调侃的口气说，当然有好感了，只是我不敢表达罢了。

我要是敢你敢吗？张连萍愈加大胆地说。

这……杜一民犹疑了，他虽然是四十好几的男人，而且结婚那么多年，可是对婚外情却一点经验也没有。看着张连萍的狐媚相，他的呼吸急促起来，他虽然有小聪明，可毕竟是老实人，尽管对张连萍心仪已久，但当幻想即将成为现实的时候他还是紧张了，目光有些抖，身子也有些抖。

张连萍说，你怕了，怕你出去呀？

杜一民心一横，心想你主动我怕什么。

我不怕。杜一民说。

不怕就好。张连萍说，我们做了这么多年的搭档，一直配合得不错，这不容易。从你往常的眼神中我看得出你对我是有些意思的，你又这么帮我，更让我感动。这样吧，就让我们也开放一回。只此一夜，回去后各不相扰，好吗？

杜一民还能说什么，他觉得是该用行动说话的时候了，他挺起身体向张连萍发起进攻。

11

鱼苗投下去后，剩下的就是管理工作了。因为牵扯到水班每一个人的经济利益，所以大家对此都很上心。

上班的时候，杜一民时常一个人翻墙而过，来到鱼池边看上一阵。他望着一池碧水心里盘算，这些鱼苗两三个月就能长到半斤重，半年就可以成鱼了，卖出后大家的投资就能收回。等第二茬鱼长成，就可以赚钱了。杜一民想到这总不免得意地嘿嘿笑上几声。

这天他刚从鱼池边上回来，张连萍就告诉他，说小曾来

电话,叫他到分厂去一趟。他心里七上八下,不知道小曾找他会是什么事情。

他不敢耽搁,很快就赶到了小曾的办公室,小曾对他笑脸相迎,说,你们水班有进步,应该表扬。

杜一民就受宠若惊地笑了一下。

小曾又说,以前你们看不好水塔还找借口,说塔池容不下那么多的回水,那么现在水都哪去了?

杜一民一愣,脑门立即沁出汗水。

水哪也没去,是你们的责任心上去了。小曾说罢哈哈大笑起来。

杜一民虚惊一场,也跟着嘿嘿地笑。

这次公司下发节水奖,给你们水班三千元。小曾说。

杜一民高兴得快要喊万岁了。

几天以后节水奖就下到了班组。杜一民对大家说,这笔钱来之不易,咱们应该去庆贺一番,剩下的钱就不下发给个人了,留着投到养鱼上去,大家看怎么样?

大家都同意了。

所谓庆贺,不外乎就是吃一顿。这天下班后水班众人谁也没回家,在家轮休的也赶来了,大家聚到离厂不远的一家小酒馆里。酒菜很丰盛,五十度的白酒喝了近十瓶。杜一民率先醉了,当着全班人的面哇地一声哭起来。杜一民边哭边说,我不是个好人,我是个熊包,是个狗人。在你们面前我欺软怕硬,在领导面前我更像一条忠心耿耿的狗。以后你们都别拿我当人看,拿我当狗看就行了。

酒后吐真言,这一番话倒真是杜一民的肺腑之言,也是一种不错的自我批评。他的话令在场众人都很感动,连一向

不服他的老罗都说,老杜是个好人,他事事想着大家,他就是个好人。志勇也抹着眼泪哭开了,他说,我也不是人,我对大家说谎了,我老婆也不是出淤泥而不染,高台她也是常做的。

张连萍说,商品社会,一切都在竞争,生存是压倒一切的重中之重。为了生存,什么错误都可以原谅。

为了生存,干杯!有人提议。

干杯!众人都喝光了杯中酒。

如果话说到这就算结束,后面的情节也许就是另外一个样子了。可偏偏没有结束,杜一民干了杯后又呜呜地哭开了。他接着说,我算什么呀?除了狗人我还是个骗子,我告诉你们吧,我救过高总的命?狗屁!那是我编出来的瞎话蒙大家的,我这样做一是想借此抬高自己的身价,二是想借此压住分厂领导,咱好自搞一套,让大家都吃上这碗大锅饭……

对于杜一民的这番话,众人的惊讶程度是有限的,瞎话就瞎话呗,现在社会上的瞎话还少吗?只有张连萍的惊讶与众不同,她发了一阵呆后,流着眼泪跑出了酒馆。

接下来的事情是鱼池被公司发现了。第二天上午,当有人把这消息用电话透露给杜一民时,杜一民惊呆了。待返过愣来后他飞快地奔出屋子,来到水塔旁边的下水井边,他想迅速拆掉几根由水塔通向鱼池的胶皮管,好掩盖经常性偷用工业水的事实。第一根胶皮管很快被拆下来,当拆第二根的时候,由于他站得离下水井太近,又用力过猛,脚下一滑,人一下子就滑进了下水井。当时下水井里的水正一点一点向上涨,此时的水位是齐腰深,而光秃秃的井壁毫无攀援的可能。杜一民站在水里,他当然知道他面临的是一种什么情况,一种绝望的恐惧感像一条蛇一样从他的脚底往上盘,他张大嘴

巴，高声喊道，救命——

上午明媚的阳光里，会有人听到水塔边上的呼救声吗？

短篇小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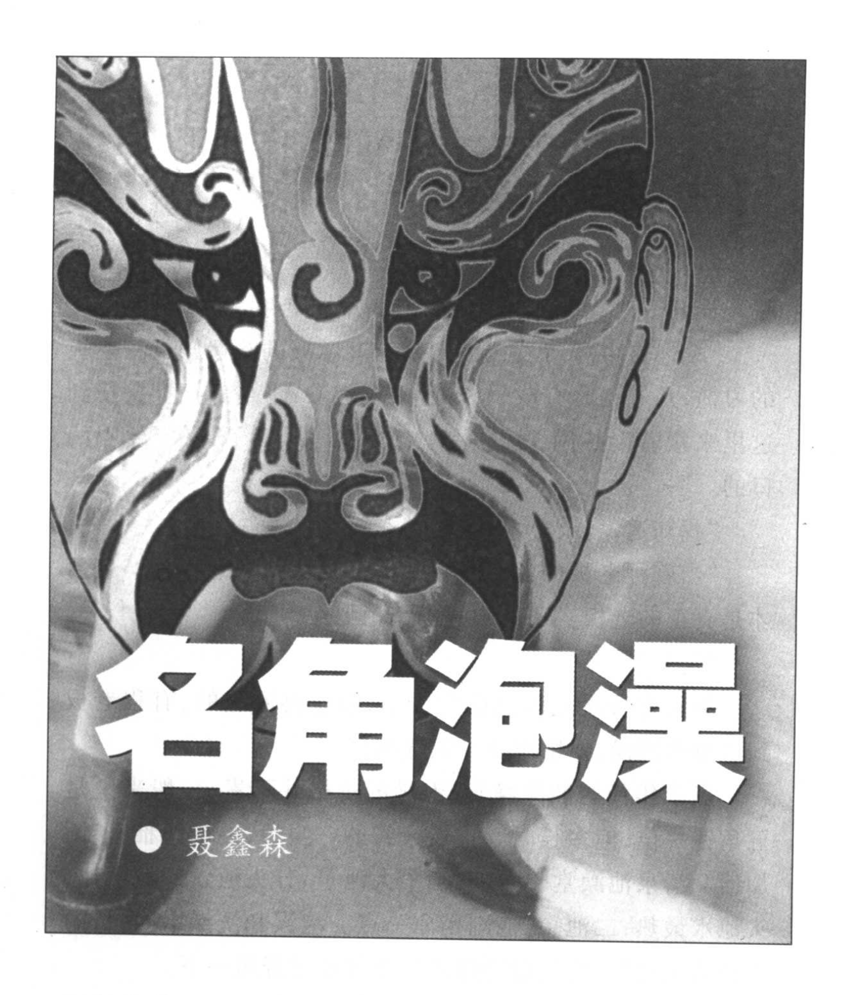


聂鑫森小传

聂鑫森，男，祖籍江西省新干县。1948年生于湖南省湘潭。毕业于中国作协鲁迅文学院和北京大学中文系。中国作协会员，湖南作协理事，株洲市文联副主席。现供职于《株洲日报》。

已出版过长篇小说、中短篇小说集、散文随笔集、诗集、文化专著二十部，英文版《镖头杨三》等。先后荣获“庄重文文学奖”、“湖南文学奖”、“金盾文学奖”等奖项。





入秋了。

五十岁出头的清泉池老板华新存,对班头奉怀璧说:“今晚程子玉程老板又有戏码,你好好侍候着。”

“好咧——”奉怀璧兴奋地应了一声。

“昨晚的《碰碑》,你去看了?”

“嗯。”

“一块大洋一张票,你真舍得!二十二三岁了,得攒点钱

成家。”

“还早着哩。您不知道,坐在戏园子里,那一份享受,啧啧。程老板的戏,绝,称得上是江南第一老生。”

“瞧你这得意劲,别误了事!这湘潭城的戏迷知道程老板的习惯,凡他当晚有戏码,午后必来泡澡,于是都拥拥挤挤到这里来跟着凑热闹,为的是程老板泡得尽兴了,必定要唱两口的。”

“我知道,您放心,华老板。”

“当着程老板的面,别叫我老板,我算什么老板呢?名角才是真正的老板。还是叫我华掌柜吧。”

“记住了。”

华新存缓缓地走到前堂去了,心里喜滋滋的,有程老板到这里来泡澡,要增添多少人气啊!

三十年代的湘潭澡堂,泡澡的价格并不贵,一般来说是五角钱一位,泡多长时间也没人管的。当然,要单间雅座,则加倍。清泉池澡堂,一共有三个大池子,分头池、二池、三池,头池水最热,二池、三池则稍凉一点。泡澡和洗澡不同,目的不是清洗污垢,而是借助热水和蒸气好好舒服一下。

程子玉喜欢在头池里泡澡,在他闭目养神时,其他的浴客都不会去打扰他,只呆在二池、三池里,静静地等候着。当程子玉泡得全身舒泰了,往往要趁兴唱上一段,音一落,大家便高声喊“好”。程子玉像从一个梦里醒过来,向大家拱拱手,说:“谢谢各位抬爱。”然后又说:“大家到这边来,水热着哩。”于是,一条条白白的身子便朝头池闪过去。程子玉哈哈大笑:“这才叫坦诚相见哩。”

程子玉每回泡澡都丢下两块大洋。

刚过午，奉怀璧就吩咐手下的人忙碌起来：烧水、灌池，准备素洁的浴巾，雅间和大通间的床上铺好垫单，洗刷各种茶具……奉怀璧为这种有条不紊的场面而感动。十四岁从乡下来学徒，吃了多少苦头？熬到三年满师，澡堂里的活计都烂熟于心了，还附带学了擦背、捶背、捏脚的技艺。他脸上永远带着灿烂的笑，说话和和气气、灵灵巧巧，百人百性，他都能侍候得每一位舒舒坦坦，人缘真是好极了，因此被华新存提升做了堂内的班头，除吃饭外，每月还有八块光洋的工钱。乡下只有一个早成了家的哥哥，每月捎回去两块大洋，其余的留下来添置些必用的东西和到戏园子里去看戏。他只喜欢看程老板的戏。

他对程老板太钦佩了。大概是十三岁时，程老板到乡下一个名绅家唱堂会，他混进去看了一晚好戏，心都痴了。后来他又打听到程老板一年到头都去清泉池澡堂泡澡，泡得舒服了，往往喜欢唱几嗓子，而那几嗓子恰恰是最为精彩的。当他哥哥要送他到城里一家南货店去学徒时，他却执意要去清泉池澡堂学艺。哥哥说那是苦差，天天在水里浸、水里走，他说我愿意。想不到梦想成真，他真的进了清泉池澡堂！

一转眼，他在澡堂侍候程老板八九个年头了。

在澡堂里，他听过程老板不少的精彩唱段；在戏园子里，断断续续看过程老板不少经典之作。听多了，看多了，居然渐入堂奥，能说出这戏哪地方好，这唱腔哪地方有改变。他觉得他没白活，他愿意侍候程老板一辈子。

这样的名老生，打起灯笼满世界也找不出第二个来，做工好，唱工也好。程老板饰《打棍出箱》中的范仲禹，上场踢鞋不用手，鞋子飞起来稳稳落在头顶，那才叫绝活。他的嗓子是

典型的“云遮月”,刚出场时嗓音黯哑,仿佛被什么东西遮盖着,有力但不亮,再往下唱,声音渐渐地亮了,就像一轮明月冲破了云层,光芒四射。《卖马》中饰秦叔宝所唱的“店主东……”一段西皮慢板,唱得声泪俱下,余音三日绕梁。

奉怀璧看了看壁上的自鸣钟,快下午两点了。

澡堂的池子里已经灌满了新烧的热水,乳白色的水雾飘袅着,一片朦胧。很静,什么声音也没有。他把水雾看做是一道道的帷幕,所有的观众就等着它缓缓拉开,然后从幕内走出一个角儿来,那角儿就是程老板。

他知道程老板提前吃过午饭了,然后到雨湖那杨柳长堤间遛腿,听鸟鸣蝉唱,看风起湖面。快两点时,往这里赶,到清泉池正好是两点过十分。

奉怀璧在两点零五分时,朝前堂走去,然后规规矩矩站在大门边,准备迎接程老板。

坐在柜台里的华新存,看着奉怀璧的背影,不时地点点头:这样的好班头,到哪里去找呢?

黄包车从大街那头飞快地奔来,稳稳地在澡堂门口停下。奉怀璧忙走上前,殷勤地说:“程老板,我在等您哪!”

“谢谢。奉班头太客气了。”

奉怀璧又对车夫说:“老宋,请到客厅喝茶,您喜欢的君山毛尖早沏好了。”

老宋感激地说:“麻烦了。”

华新存也在柜台里站起来,对着程子玉拱了拱手,说:“程老板,水热着哩,您请。”

奉怀璧领着程子玉朝后堂走去。到了后堂,先走进一个素洁的雅间,里面有一床一桌两把凳子,墙上贴着程子玉的

几张剧照。

“程老板,您是先喝口茶,还是……”

“先泡澡吧。过会儿我们爷俩聊聊天,昨晚我唱的《碰碑》,我觉得好极了。”

“我去看了,真的是好。”

于是,奉怀璧侍候程子玉脱了衣,再递过一条大浴巾,一直把他送到头池边。

“程老板,您请。”

“小奉,你去忙吧。瞧,客人来了不少。”

果然,二池、三池里都挤满了人。雾气濛濛中,浮着一片脑袋,白白的是光头,黑黑的是蓄发的头。

他是管后堂的班头,没有什么别的事缠他,他就在头池边的椅子上坐下来,随时听候这位名角的吩咐。他愣愣地望着程子玉下了池子,池面上荡起一阵涟漪;用手舀起水,往胸脯上洒,先暖暖心口;再在水中的石级上坐下来,把身子往后仰,头就搁在池边上,慢慢地闭上了眼睛,如同睡着了一样。

二池和三池里的浴客,也都闭着眼半躺半坐着,不说话,也不把水搅得哗哗啦啦。

奉怀璧真喜欢这种气氛,名角到底是名角,就有这样大的魅力。浴客们醉翁之意不在酒,都在等待一个奇迹的发生。

到了三点四十分,奉怀璧全身的神经兴奋起来。所有的浴客也通通把脸转向了头池,眼睛里流露出一种期待。

果然,程子玉朝后仰的身子,慢慢放直,然后蓦地站起来,但并没有转过背来。奉怀璧忙跑过去,给他披上一块洁白的大浴巾,再迅速地回到椅子上。

程子玉似乎不经意地叫了一声板,然后唱起了《珠帘寨》

中的“昔日有个三大贤”。在戏园子里，程子玉每唱这段，必是满堂彩。

在前堂忙碌的华新存也在这关口，飘了进来，伫立静听：

昔日有个三大贤，
刘、关、张结义在桃园。
兄弟们徐州曾失散，
古城相逢又团圆，
关二爷马上呼三弟，
张翼德在城头怒发冲冠，
耳边厢又听人呐喊，
老蔡阳的人马到了古城边，
城楼上助你三通鼓，
十面旌旗壮壮威严。
哗啦啦打罢了头通鼓，
关二爷提刀跨雕鞍；
哗啦啦打罢了二通鼓，
人有精神马又欢；
哗啦啦打罢了三通鼓，
蔡阳的人头落在马前，
一来是老儿的命该丧，
二来兄弟得团圆。
贤弟休回长安转，
就在这沙陀过几年，落得个清闲。

音刚落，奉怀璧高声喊道：“好！好！好！”

众人也一齐哄喊："好啊，好！"

程子玉转过身来，往池子上走，笑眯眯地问："小奉，好在哪里？"

"三个'哗啦啦'，节节翻高，过瘾！"

程子玉说："行，有出息了。"

奉怀璧奔过去，解下程子玉身上的浴巾，为他擦干身子，再换一条小线毯把他的身子包好，搀着他回到雅间，再侍候他穿上衣服。程子玉满意地看着奉怀璧做完这一切，然后在床上斜躺下来。

奉怀璧用紫砂壶沏上铁观音，说："待会儿，您尝尝，味正香纯。"说完在椅子上恭恭敬敬坐下来。

这时候的程子玉，脸色很红润，目光晶亮而带着水气，精神好极了。

"小奉，昨晚的《碰碑》，嗓子很争气，我玩了不少花样，可忙坏了琴师老赵。"

"赵爷算得上是琴界高手，您的心思他好像猜得出，您怎么变，他的琴就怎么跟，傍得很严实，堪称一绝。"

"哪些地方你觉得好？我想听听。"

"您在幕内侧唱'金乌坠'是平平唱过，'玉兔升'的'升'字也不拖腔，一放即收，'候'字随唱随高，适可而止；回龙'不由人'音淡却味厚。而'我的儿吓'延一板落中眼，妙不可言，念子之音凄切感人，到原板'搬兵求救'，'兵'字一断，'救'字的转音曲折有致，顺流而下，不露痕迹……"

"这孩子还真听懂了戏，不错！"

"程老板过奖了。"

"你注意没有？我唱那段'可怜他，既尽忠，又尽孝，身披

盔甲,血战沙场,马不停蹄,受尽了辛劳',从容不迫,一气奔来,字字精圆,粒粒可数,如珠走盘,如水滴漏,那才叫功夫。"

"当时我都听傻了, 满园子一片叫好声, 屋顶都要掀开了。"

程子玉嗬嗬笑起来。

奉怀璧问:"四点多了,您该用餐了,是脑髓卷?还是小肉馄饨? 我要对面的美味斋送过来。"

"小肉馄饨吧,我喜欢这一口。"

"您稍候,我就去。"

奉怀璧连忙走了。

待程子玉吃好了,也就五点来钟了。

"我到戏园里去了,奉班头,谢谢。"

程子玉便出门登车,车夫老宋拉起车就走。奉怀璧一直要望到黄包车看不见了,才回到后堂去,一边走,一边轻轻哼着:"昔日有个三大贤……"

这日子过得真有意思。

明天呢?明天程老板一定会来的。可惜今晚他不能去看程老板的《珠帘寨》了,发工钱还得等几天,他口袋里已经分文不存了。

他走进后堂,三个池子里都是人,水声哗哗,笑谈之声喧嚣,都在谈论程子玉的唱腔,像逢年过节一样。

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

转眼快到元旦了。

华新存突然把奉怀璧邀到一家馆子里, 点了几道好菜, 要了一壶酒,说是要慰劳慰劳他连日的辛苦。

奉怀璧想:华老板从没有这么客气过,几个钱看得比命

还重,怎么突然之间请他下起馆子来了?

“来,奉班头,干!”

“华老板,您破费了。”

“清泉池生意好,你有大功劳。过了春节,我还要给你加工钱,每月发大洋十二块。”

“谢谢。”

可奉怀璧心里犯疑:不是只加两块钱吗?怎么倒加了四块!

华新存放下酒怀,叹了一口气。

“奉班头,我只是担心这澡堂子开不久啊?”

“为什么?”

奉怀璧真的急了,怎么澡堂子开不久呢?若没有这个澡堂子,程老板自然不来了;程老板不来泡澡,他也就觉得生活索然无味了。

“你没见昨晚几个警察来寻事,说是有什么逃犯藏在这里,这不是故意找茬吗?长此以往,谁还敢来泡澡?”

奉怀璧愕然相视,是呀,有这码子事,难道是华老板得罪警察局什么人了?

“奉班头,你知道我的为人,素来谨慎,从不肯得罪一个人的,是程老板得罪了人,城门失火,殃及池鱼啊。”

“程老板得罪什么人了?”

“警察局的一个科长。人家老娘准备做六十大寿,想请程老板去唱堂会,程老板一口就回绝了。”

“这个科长一定很坏,要不程老板不会这样。”

“听说,这个科长领人砸过一回戏园子。”

“怪不得,不去是对的。”

“人家不敢把程老板怎么样,就来澡堂子闹事,因为程老板喜欢到这里来泡澡。”

“那怎么办?”

华新存又端起酒杯,说:“干了!”

奉怀璧一口把杯中酒灌下,然后问:“老板想叫我做些什么呢?”

“你侍候了程老板这么些年,情同父子,你……能不能劝他帮个忙,去唱唱堂会,澡堂子也就万事大吉了。”

奉怀璧沉吟不语。

“奉班头,为了这个澡堂子,我求你了。”

奉怀璧说:“我试试吧。”

第二天下午,当程子玉泡好了澡,唱了一段后,回到雅间躺下,正准备和奉怀璧说些闲话,华新存笑盈盈地进来了。

“程老板,还舒服吗?”

“华老板,好极了,我都离不开您的这个澡堂子了。”

“谢谢您的关照。可这澡堂子只怕开不久啊,老有警察局的人来找事儿,今天来抓逃犯,明天来抓小偷,闹心得很。”

“真的吗? 小奉。”

奉怀璧点点头, 说:“听说警察局的一个科长请您唱堂会,您没答应,他就把气撒到这里来了。”

“这个王八蛋!”

程子玉骂了一句粗话,然后冷静下来,对奉怀璧说:“你说,我能帮什么忙?”

奉怀璧低下了头, 喃喃说:“华老板让我向您讨个情,委屈您去唱一场戏,不知您愿不愿意?”

程子玉顿了一下,说:“就冲我麻烦你这么多年,我去!”

华新存忙说:“谢程老板了。”

说完程子玉就走出了雅间。

“程老板,您还没用餐。”

“小奉,今天免了,我不想吃。”

奉怀璧说:“您不能空着肚子上场啊。”

程子玉已经大步走出去了。

元旦过了。程子玉也去唱过堂会了。

奇怪的是,程子玉再也没来过清泉池澡堂。可城里到处贴着的戏单上,明明写着他每晚都有戏码,他怎么不来泡澡了呢?

奉怀璧问华新存是怎么一回事儿。

华新存支支吾吾,一张脸通红通红的,像做了什么亏心事。

程子玉不来泡澡,浴客也就少了许多,生意明显地清淡下来。

华新存说:“你去请请程老板吧。”

奉怀璧在一个上午,真的去了程子玉的家。

那是一个花木扶疏的小院子,嵌在一条幽长的巷子的中段。

敲开门,一个老管家问:“你找谁?”

奉怀璧忙答:“我是清泉池澡堂的奉怀璧,想拜见程老板。”

“还请他去泡澡?”

“他好些日子不去泡澡了,是不是我们没有侍候好,他老人家生气了。”

“岂止是生气了!你们那个姓华的不是人,收了警察局那

个科长一百块大洋,做了个圈套骗程老板去唱堂会。唱完堂会,那个科长在给包银时,居然扣下一百块大洋,说出了这段情由,把程老板气得要命,你还有脸来这里见程老板!程老板如今在家里泡澡!”

老管家说完,把门使劲地关出 -声宏响。

奉怀璧看着漆黑的大门,眼泪哗哗地淌。

他想哭,可哭不出来。

华新存的心坏到底了,既骗了他,也骗了程老板。那个科长一定说了许多难听的话,让程老板受了奇耻大辱。更可怕的是,程老板再不会到任何一个澡堂里去泡澡了,这种坦诚相见的地方也同样有陷阱,可见人心之难测了。

奉怀璧突然迸发出极大的力气,高声喊道:“程老板,我对不起您!程老板,我从此再不在城里了,您多保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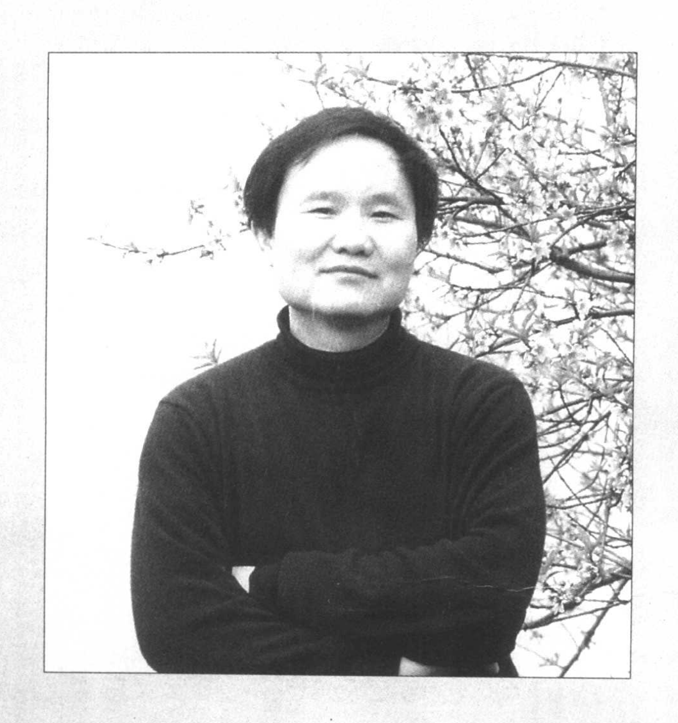
幽长的巷子里,回声重叠着、推拥着,久久不散。

他飞快地跑回了清泉池澡堂。

华新存问:“奉班头,说妥了?程老板下午来泡澡吗?”

奉怀璧愤怒起来,双眼圆睁,吼道:“华新存,你是个骗子,你毁了我的名声!程老板来泡澡?你做梦去吧!”

当天,奉怀璧就收拾行李,回乡下去了。他宁愿种地,也不愿踏进澡堂一步,澡堂是他的伤心之地。



刘庆邦小传

刘庆邦，男，1951年12月生于河南沈丘农村。1967年初中毕业后回乡当了两年农民，1970年被招到煤矿当工人，1978年调到北京从事新闻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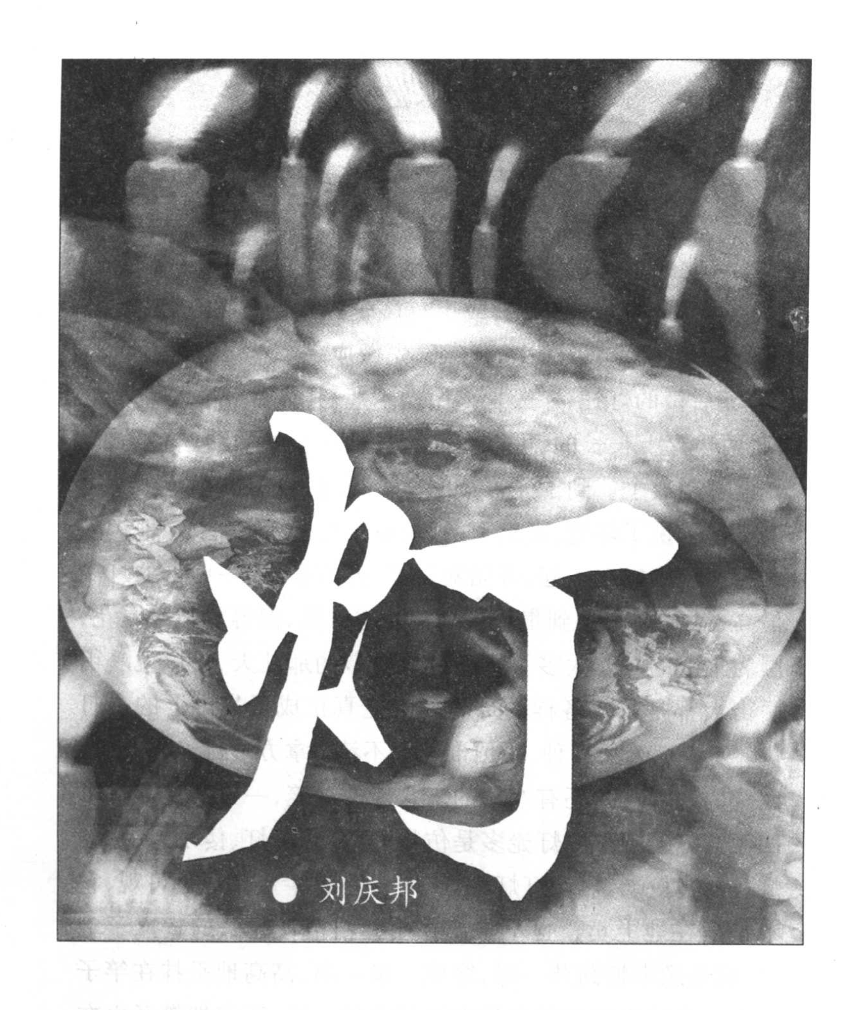
从1978年发表处女作至今，共发表短篇小说一百多篇，中篇小说25部，长篇小说3部，以及散文、报告文学和随笔，约三百多万字。成书的作品有：长篇小说《断层》、《高高的河堤》、《落英》；中短篇小说集《走窑汉》、《心疼初恋》、《刘庆邦小说自选集》、《刘庆邦中短篇小说精选》等。

先后获得河南省、煤炭部、北京市、《青年文学》、《北京文学》、《中华文学选刊》、《小说选刊》、《人民文学》等各种奖励二十多项。获奖的主要作品有《断层》、《在深处》、《东家》、《胡辣汤》、《屠妇老塘》、《鞋》、《家道》、《谁家的小姑娘》等。

被译成英、法、日、捷克、土耳其文字的作品十多篇。短篇小说《鞋》还被制成了盲文教材和日本电视汉语教材。

1990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1996年当选中国作家协会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一级作家。





过春节放大炮，闹元宵点花灯，两个节日的过法儿各有侧重。放炮是赶早，在天地间炸出隆隆声响。点灯趁晚间，在村子里燃起一片光明。

这里的人们祖祖辈辈、年年岁岁都是这样，刚过罢正月初五，就该筹备正月十五元宵节的灯事了。他们不把正月初五叫初五，叫破五。破五前几天规矩多，这也不许干，那也不让动，意思是规定性地让辛苦了大长一年的人们好好休息一

下。破五一过,那些规矩就破除了,想干什么都可以干了。

首要的事情是为孩子扎灯笼,或者买灯笼。扎灯笼是用秫秸棒扎成方形的骨架,或用竹篾子编成圆形的胎子,外面薄薄地糊上一层带油光的红纸,先做成一个上下口照应的灯罩。随后做的灯托,一般是采用桐木片。桐木片正中固定上蜡钎,两边穿上长长的、可以在灯罩里抽送自如的铁丝系子,灯笼就算制成了。到了元宵节的那个夜晚,各家的小孩子就可以拿棍子挑了灯笼,走出家门,星星般在村街上乱闪。他们闪着闪着就聚拢在一起,开始对灯笼,开灯会,比一比谁的灯笼最高,最大,最美。到集上买灯笼是省事些,但容易把眼看花,因为集上的灯笼太多了。临近元宵节的那几天,可以说一街两街大都是各式各样的灯笼,灯笼真正成了集市上的主打货。要说灯笼的品种,恐怕谁都数不清。拿方形灯笼来说,有四棱的,六棱的,还有八棱的。八棱的灯笼,一只灯笼就占了四面八方。圆形的灯笼多是仿物的,有西瓜灯、倭瓜灯、绣球灯、鲤鱼灯、老鳖灯,灯灯灯灯。有一种牤牛蛋灯最是可观,它不是摆在地上卖,也不是放在用秫秸箔支起来的货摊子上卖,而是像串糖葫芦一样,穿成一串一串,高高地垂挂在竿子上卖。卖牤牛蛋灯的也像卖糖葫芦的一样,不仅把竿子立在街边卖,有人还把火红的、成嘟噜打蛋的"牤牛蛋"举在手上,在集市上来回游走。他们一边喊着:"'牤牛蛋',谁买'牤牛蛋'?'牤牛蛋'摔不烂!"这种灯笼是比较皮实,很适合尚不懂事的小孩子打,小孩子把"牤牛蛋"摔在地上,它不但不扁,还会蹦高。另外,还有人卖起楼子的宫灯和走马灯。宫灯是用精雕细刻的乌木做成的,四角探有龙头凤头,每个探头上都挂有金黄的流苏。宫灯的四面镶的是明玻璃,玻璃上彩绘着吉

祥图案,看去十分华贵。走马灯的蜡烛已点起来了,所作的是现场表演。一闪一纵的烛火带风,催动上面的叶轮,叶轮带动着马的剪影。从灯笼外面的纸壁上看,皮影戏一样的骏马就奔腾起来,嗖地过去一匹,嗖地又过去一匹。一只大型灯笼就像一台戏,引得不少赶集的人在那里围观。人们对宫灯啧啧赞赏,对走马灯发出阵阵喝彩。卖灯的人就站在灯笼旁边,他们的目的不一定是卖灯,主要是为了炫耀。见人们对他们的手艺如此欣赏,他们觉得很是光彩,脸膛几乎红成灯笼。就这样,元宵节还没到,各种花灯已纷纷到集上汇合,开始灯会的预演。千万只花灯闪亮登场,仿佛把元宵节的气氛提前就搞浓了。人们从集上回到家,把有关灯的讯息和节日的气氛随之带到了千家万户,看来灯的事情得抓紧办。

国庄也去赶了集,他只买回一些绿菠菜和红萝卜,没有给女儿小连买灯笼。今年过罢年,小连才十三岁,还处在打灯笼的年龄,按说应该给女儿买一只灯笼。这里的男孩女孩,哪个不是年年打着灯笼长大的！仿佛只有打了灯笼,才能看清前面的路,才能一步一步长大成人。可是,国庄有些拿不定主意,今年到底给女儿买不买灯笼?

小连读小学五年级时,眼睛出了毛病。国庄带女儿上这儿看,上那儿看;点这眼药,点那眼药,也没能把女儿的眼睛治好。女儿的眼睛起初还能朦朦星星看见一点东西,后来干脆什么都看不见了,两眼成了一抹黑。女儿的大眼睛看上去好好的,长睫毛扑闪扑闪,眼珠黑是黑,白是白,可就是感光的功能没有了。女儿本来该上小学六年级,眼睛一不行,女儿就上不成学了,只能天天呆在家里。女儿的眼睛既然成了这样,灯笼对她已经没有了意义。灯笼是给眼睛正常的人准备

的,好比光明只有对能看到光明的人才有意义。但是,国庄还不能说一定不给女儿买灯笼。当地的孩子一旦长大,都是自己宣布不打灯笼了,父母才停止给孩子买灯笼。打灯笼和不打灯笼,仿佛是未成人和成年人的一个分界,一放弃打灯笼,就等于站在成年人一边了。女儿没说不要灯笼,还是给女儿买一只好一些。去年元宵节,国庄是给女儿买了灯笼的。那只灯笼是四棱子的,四面糊了风薄的鸭蛋青色油光纸,纸面上分别画了喜鹊、红梅、兰草和石榴。灯笼的四根秫秸棒立柱上方,各粘上了一丛用红纸绿纸剪成的花穗儿。那些花穗儿的花瓣比线菊的花瓣都细,在无风的情况下,自己就颤颤的。他把灯笼交给女儿后,女儿高兴得转着圈儿看,老也看不够。到了晚上,女儿虽然没有挑起灯笼到村街上跟别的小孩子去比美,但女儿照样用棍子把灯笼挑起来,将棍子插在门口一侧的砖缝里。女儿过一会儿就探着头往灯笼里面瞅一瞅,直到一根蜡烛快燃尽了,女儿才把灯笼提进屋里吹灭。当然了,去年元宵节时,女儿的一双眼睛还好好的。如果拿灯笼作比的话,那时女儿的眼睛还是一对点燃着的明亮的小灯笼,今年女儿的"小灯笼"就熄灭了,永远熄灭了。

倘是像去年一样,仍给女儿提回一只灯笼,国庄也有担心。他担心女儿一摸到灯笼就会想起自己失明的眼睛,想起往年打灯笼的情景,引得女儿伤心落泪。别看女儿的眼睛在看东西方面不起作用了,女儿的眼泪却似乎比以前还多,女儿一想起什么事来,一低头,眼泪吧嗒吧嗒就下来了。国庄现在很害怕女儿掉眼泪,一见女儿掉眼泪,他就心疼得半天缓不过劲儿来。

国庄就是这样带着两难的心情,从集上回家面对女儿

的。

时近中午，公鸡叫晌，母鸡叫蛋，小连正在灶屋的案板前擀面条。面片子已经擀得很圆了，很薄了，小连还在慢慢地擀。案板一角，还放了一个黑方块的收音机，一个女的正在收音机里说话。听见爸爸走进院子的脚步声，小连把收音机关上了，擀面条也停止了，跟爸爸打招呼："爸，您回来了！"

国庄说回来了，买了点菠菜，还买了点胡萝卜。说着就走到灶屋来了。

听见爸爸进了灶屋，小连就把头低下了。自从双目失明之后，小连就拒绝别人看她的眼睛，连自己的亲爸爸也不让看。她像是料到别人会看她的眼睛，一来人跟她说话，她马上就把头垂下了。她的头垂得低低的，有些苍白的下巴几乎抵着了胸口。来人跟她说多长时间话，她的头就低垂多长时间，始终不仰起脸来。

"集上热闹吗？"

"热闹。"

"卖东西的多吗？"

"多。"

国庄没敢提到集上花样繁多的灯笼，他像是有意无意地回避着关于灯的话题。

不料小连主动提起了灯笼，小连说："爸，我今年不打灯笼了，我大了！"

国庄一时没回答女儿的话。十三岁的孩子能算"大了"吗，这闺女真是太乖了！国庄的鼻子突然酸得很厉害，他怕一说话，喉咙那儿会发颤，女儿会听出他的声音不对劲。

"爸，你怎么不说话？你怎么了？"

国庄把喉咙咳了咳，调整了一下自己的情绪，才说："要说呢，你过罢年还不满十三，还是个孩子……你说自己长大了，爸爸明白你的意思……"

小连还是听出爸爸的声音不似往常，不让爸爸再说下去，她说："爸，我今年想多蒸几个灯碗子。"

国庄说："你想蒸几个就蒸几个吧。"

过元宵节蒸灯碗子，这是中原的子民世代相袭的又一种重要风俗。元宵节前夕，各家在蒸"大雁"、蒸"布袋"的同时，都要蒸几盏面灯。面灯是用豆面掺红薯片子面捏成的。面要死面，不要发面。面还要和得极硬，蒸出来的灯碗子才不变形。豆面瓷实，红薯片子面胶性好，这两样面掺在一块儿，才能保证灯盏能立得住，灯碗子才不漏油。灯碗子的样子很简单，也可以说很朴拙。上面捏出一个小碗儿，盛油用。下面捏出一个圆脚，算灯座。中间掐掐的腰，看去好看些，也便于手拿把抓。打个比方，这种面灯碗子极像整块石头凿成的蒜臼，缩小的蒜臼。到了元宵之夜，把灯碗子里添上麻油，正中插上用新棉裹火柴棍做成的灯捻儿，灯碗子就可以点燃了。

小连蒸灯碗子那天是正月十三，她一大早就起来了。她看不见天黑天明，是通过缩在窗台上那只公鸡的鸣叫判断时间。公鸡叫过三遍，从窗台上跳下去了。小连也起床了。小连起床后先到院子里喂鸡。她把玉米子儿撒在地上，听见公鸡和母鸡们在她脚边啄成一片。她家一只公鸡，三只母鸡，小连心里有数。她听鸡的脚步声和鸡啄食的声音，就等于把鸡们在心里数了一遍，知道她家的鸡一只都不少。然后小连扫院子，打水。她扫到桐树那儿，用扫把在桐树根部拍了拍。那里有她前些天堆下的一堆雪。凭感觉，她知道那堆雪还没有化

完。她仿佛看见,残雪的表面已结成了冰,冰上有不少麻点。过年时放炮炸碎的炮屑也落在残雪上了。炮屑的碎片是红的,一个纸片就在雪上洇出一片水红,像水牡丹。她家的压井在院子一角,靠近院子门口。小连把小铁桶在出水口放好,压动压井的铁把,一压一压,水就流出来了,叮叮当当地泄进小铁桶里。天气清冷清冷,压井的铁把冰得有些粘手。从压井里刚抽出来的水倒有一股子温气,小连觉得那湿温的气息扑在她面颊上了。水刚好流满一桶,小连就不压了,恐怕好眼好睛的人都不一定像她把握得这么好。小连干什么都不探探摸摸,都有条不紊。从院子外面路过的人乍一看到小连,根本看不出她是一个双目失明的人,还以为她是一个麻利能干眼睛好好的小姑娘呢。

灶屋里面的家务活儿,小连也拿碗是碗,拿勺是勺,做得准确无误。自从妈妈常年外出打工,自从小连再也不能到学校读书写字,小连就把家务活儿承担起来了,洗衣做饭,缝缝补补,样样都干。往往是爸爸刚从地里干活儿回来,小连就把饭做好了。她家有三亩地,代种的还有别人家的一亩地,光地里的活儿就够爸爸忙活的了。家里的活儿,小连也没说不让爸爸干,只是说爸爸一插手,东西就不一定放在原来的地方,她到原来的地方拿东西就拿不到了。她这样说了两次,国庄就明白了小连的心意,小连把东西放在哪儿,他一般不再动。小连做饭时,他顶多帮女儿烧烧锅。小连蒸灯碗子,就是他帮着烧锅。

小连把捏灯碗子的面揉了三次,醒了三次,等面团子光溜溜的,一拍一响,一摁一弹,她才开始捏灯。她揪了一团面,慢慢地在手上搓,在案板上搓。等把面团子搓圆了,搓光了,

搓成一个敦敦实实的圆柱体,她就上面捏灯碗儿,下面捏灯座,中间捏灯腰。捏得差不多了,她把灯碗子端高,端得离眼睛很近,像是审视一下,再做些精加工的工作。精加工是在灯碗儿的边上捏出花边儿。每捏好一个灯碗子,小连就把它放在案板一角,放得立立正正的。灯碗子越捏越多,小连就把灯碗子像小学生站队那样,排成双排。她把灯碗子的队伍排得整整齐齐,一点都不带错的,恐怕比小学生排队还要排得整齐。

坐在灶屋门口等着烧锅的国庄,一句话也不说,就那么若有所思地看着女儿捏。女儿往案板上排一个,他在心里数一个。村街上不时有小炮响一下。停一会儿又响一下。从初一到十五,每天都有小孩子放炮,它说明节日还没有完全过去,人们对节日的气氛似有所挽留。炮的响声不是很大,像是一闪而过。但每响一下,总能在人的心头激起一点回响,让人想得远一些,远到茫茫无际的地方去。国庄知道小连捏这些灯的用处,想到了小连为什么捏这么多的灯。看着看着,他的眼睛就有些发潮,有些模糊。

这些灯是元宵之夜放在堂屋门口的门墩上用的,一侧的门墩上放一盏,两侧的门墩上放两盏。放在门墩上的灯是点燃的,荧荧闪动的灯光似对节日的夜景起着一点装点作用。但这个作用不是主要的,它是给别人预备的,主要作用是预备着让别家的孩子来偷。据说哪个孩子在元宵之夜偷了别人家的灯,并把面灯吃下去,哪个孩子就不会害眼病,就一辈子心明眼亮。因此,到了那天晚上,各家的大人都不忘记提醒自家的孩子去别人家偷灯。同时,各家也欢迎别人家的孩子到自家偷灯。偷,在别的地方这显然不是一个好字眼儿,不是一

种好行为。而在偷灯这个事情上,它的意义就完全变了,里面包含着善良的愿望,闪烁着诗意的光辉。不用说,小连做这么多灯,她是从自己的教训出发,是在为别的孩子着想。她自己害了眼病,把眼睛害坏了。她是希望别的孩子吃了她制作的面灯,人人都不害眼病,人人的眼睛都明明亮亮的啊!

元宵节转眼之间就到了。下午,离天黑还早,小连就开始收拾打扮自己。她洗了脸,洗了头,站在窗子里面一遍一遍梳理头发。她的头发很旺,很稠,一抓一大把。她分出一根头发,用两个指头肚子捋着,从上捋到下。头发硬扎扎的,上下一般粗,到头发梢儿那儿都不细,更没有分叉。一个人的眼睛坏了,还长这么好的头发干什么呢。她还是揪住一根头发,稍稍用力向下,试试头发是不是长在自己头上,试试能不能揪下一根。她一扽,头上就一疼,仿佛心上也微微疼了一下。她知道了,头发再多,每一根头发也是连着心的,都留着吧。窗子里面有一张小桌,桌上放着一面镜子。小连虽然看不见镜子里的自己了,她还是习惯对着镜子梳头,每次梳头前,她还是习惯把镜面擦拭得干干净净的。小连是个爱干净的人,她擦擦这儿,擦擦那儿,每天都把家里可擦的地方擦得一尘不染。俗话说眼不见为净,意思是说,只要自己看不见,哪儿都是干净的,哪儿都能凑合。小连不这么认为,自己看不见了,不等于别人都看不见,越是自己看不见了,越要把自己和周围收拾得干净些。小连绝不做自欺欺人的事。

天渐渐地黑了。是个阴天,空气潮潮的,似乎又要下一场雪。其实雪已经开始下了,只是半天才飘下一朵两朵,人们没有觉出下雪。这样浓重的夜色,最适合打灯笼和点灯碗子,天黑得越厚实,灯笼和灯碗子显得越明。在小连的印象里,元宵

节的夜晚极少有出大月亮的时候，极少有遍地月光的时候。也许是月亮善解人意，为了让人们好好地赏灯，一到正月十五，月亮就悄悄地躲起来了。也许天上是有月亮的，但地上的灯一多，就显不着月亮了。人们只顾看灯，就不怎么注意看月亮了。小连把蒸好的灯碗子拿出来了，放在堂屋当门的桌子上。灯碗子一共十二个。别人家一般只蒸三四个，她却一下子蒸了十二个。她给每一盏灯碗子里都插好了事先做好的灯捻子。爸爸国庄帮她先把两盏灯碗子里添上了油，并帮她把灯点燃，然后由她把灯碗子一盏一盏端出去，分别放在堂屋门口两侧的木门墩儿上。灯头如金，放射出金色的光芒。父女俩退回屋里，满怀期望地等待着别家的孩子来偷灯。

小连把梳得一丝不乱的长头发从后面扎起来了，别上了妈妈从城里给她捎回来的花卡子。她还特地穿上了妈妈给她买的羽绒服，羽绒服是半大的，腰里有一根带子，穿在身上又合体，又温暖。妈妈告诉她，羽绒服是红色的。她能想象得到，一穿上羽绒服，她就成了一个浑身通红的人。过春节时，妈妈回来了。刚过了破五，妈妈就走了。妈妈说她的工作很忙。妈妈说走就走，爸爸拦不住她。小连知道，妈妈和爸爸的关系不是很好。妈妈嫌爸爸太老实，太没本事，老是撵爸爸出去打工挣钱。爸爸不出去挣钱，妈妈就不让爸爸跟她睡一个床。在无奈的情况下，爸爸只好外出打工。爸爸没挣到钱，却差点把命丢了。爸爸伤的是肠子，人家把爸爸的肚子打开，才把爸爸断了的肠子接上了。爸爸回家那天，一见着妈妈就往上搂他的衣服。妈妈误会了，以为爸爸挣的钱是在裤腰里掖着，爸爸要把钱掏出来给妈妈看。谁知道呢，爸爸弄开衣服，露出的是肚皮上一道长长的伤疤。爸爸的伤疤一点也没引起妈妈的同

情,反而进一步印证了妈妈对爸爸的一贯看法,妈妈说爸爸不光没本事,简直是窝囊到家了。妈妈跟爸爸赌气,自己外出打工去了。妈妈头年春节回家,小连的眼睛还好好的。妈妈今年春节回来,小连就看不见妈妈的模样了。妈妈把手竖起来在她眼前晃,见她的眼睛没有任何反应,妈妈就一下子抱住了她的头。妈妈一声接一声地叹气。妈妈说,她本来打算等小连初中毕业后把小连带出去的,没想到这孩子的命这么苦。当妈妈抱住她的头时,她是准备好好哭一场的,但妈妈身上噎人的香气把她的哭噎回去了,她竟没有哭出来。她说不清妈妈身上的香气是什么性质的香气,反正她闻不惯。香气似乎把妈妈裹住了,也把她和妈妈隔开了,她和妈妈亲近不成了。妈妈不光身上香,妈妈从城里带回的一个化妆包更香。那一包子的香气好像是挥发性的,不管妈妈把化妆包放在哪里,小连都能闻到它的存在。有一天她把妈妈的化妆包摸到了,妈妈说:“你想要就给你留下吧。”她有些害怕似的,说:“我不要。”妈妈走后,她在屋里洒了好多遍水,扫了好几次,那股子不好闻的香气才渐渐地淡化了,消失了。现在屋子里弥漫的是麻油在灯碗子里燃烧的气息,还有蜡烛燃烧的气息。这对红蜡烛是爸爸过春节时买来的。各家的蜡烛在春节期间都不点完,过春节时点一半,留下一半过元宵节的时候点。蜡烛燃起来总是一种动态,似乎把墙上的年画、桌子上的供品以及坐在椅子上的他们父女俩,都带动起来。小连站起来了,去摸摸她放在门墩上的灯碗子还在不在,被别人家的孩子偷走没有。她摸了左侧摸右侧,两个灯碗子都在,她放上去是什么样,这会儿还是什么样。她退回屋里,继续等待。等了一会儿,她再次去摸灯。灯仍没有被偷走。小连有的是耐

心，夜有多长，小连的耐心比夜还长，她会一直等到人家把她的灯碗子端走。

村街上传来喧闹之声，那定是孩子们在村子中央一片开阔的地方比灯笼。每个孩子都认为自己的灯笼是最明的，最漂亮的。他们喊着："我的明，我的好看！"有的男孩子敢于挑着牤牛蛋灯，往女孩子的方形花灯上碰，要比一比谁的灯笼最结实。女孩子不愿让男孩子的灯笼碰到她的灯笼，就得跑。那么男孩子就开始追。远远看去，灯笼像是自己长了腿，像是自己悬浮在夜色中缭绕，绕出一道道绚烂的弧线。当有的男孩子追上女孩子时，并不是真的要把女孩子的灯笼碰破，只是轻轻地把女孩子的灯笼挨一下，就发出胜利的欢呼："碰上喽！碰上喽！"有的小孩子还不会走路，爸爸或妈妈就把小孩子抱出来跟人家比灯笼。他们的手把着小孩子的手，把灯笼挑得一上一下，一高一低，喊着："噢，打灯笼喽，比灯笼喽！"小孩子乐得在大人怀里摇成一只铃铛，也笑成一只铃铛。以前，小连也是打灯笼的孩子们当中的一个，这样的情景她都看见过。现在的小连，再也不会去和人家比灯笼了。自从眼睛不行之后，小连甚至连门口也不出了，活动范围基本上限定在自己家里。她想，村里的人们也许已经把她忘记了。

小连第三次摸了她的灯碗子，那两只燃着的灯碗子还没有被人偷走。她请爸爸往灯碗子里续了点油。小连也不止一次偷过别人家的灯碗子，可是，却没挡住她害眼病，这是为什么呢？小连回忆过了，她拿到了灯碗子是不错，可她没有把灯碗子吃下去，每次都没吃。灯碗子太结实，一咬一个牙印，太不好吃。她把灯碗子玩了玩，不知随手丢到哪里去了。要是她当初把灯碗子吃下去，也许她的眼睛就保住了。她祝愿今晚

来她家偷灯碗子的孩子们，都能把灯碗子吃下去。

敞开着的院门外面有了脚步声，大概是比灯的孩子们散场了，他们大概要来偷灯了。国庄和小连顿时有些兴奋，他们几乎要躲起来，给偷灯的人创造一个更为便利的条件。然而脚步声很快就过去了，没有人拐进他们家的院子偷灯。小连神情有些黯然，把头低下了。她想，难道是因为她的眼睛失明了，别人就对她做的灯有了忌讳，认为她做的灯不灵了？想到这一层，小连差不多快要落泪了。

当爸爸的国庄坐不住了，他说他去别人家看看还有没有灯，要是还有的话，他给小连偷一盏回来。还没等小连说话，他就出去了，向院子门口走去。

在院子门口，国庄脱掉了自己的棉鞋，轻手轻脚走回堂屋门口，把两盏灯碗子都偷走了。他把灯碗子弄灭，放在了院子里的柴草垛上。然后重新穿上棉鞋，稍停片刻，装作刚从外面回来的样子，把脚下踩得重重的。他说："小连，小连，咱家的灯碗子没有了，是不是被小孩子偷走了？"国庄的声音颇为欣喜。

小连出来左右一摸，灯碗子果然没有了。小连似乎更为欣喜，她搓着手说："真的呢，真的没有了！"

国庄说："偷灯的人是一拨儿一拨儿的，快，咱们把灯碗子里都添上油，都点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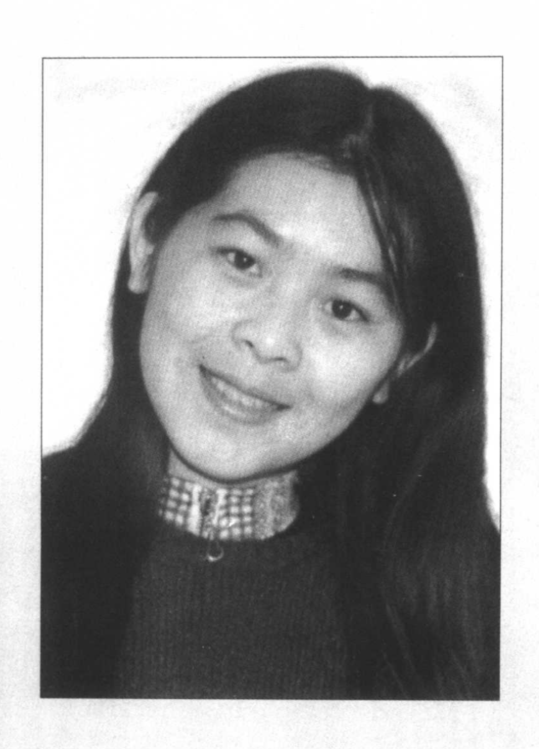
这父女俩高兴得有些手忙脚乱，他们把十盏灯都点燃了，灯碗子在桌面上闪烁成一片。当小连又把两盏灯在门墩子上摆放好后，国庄说："偷灯的人可能怕我看见他们，我一走他们就来了，看来我还得出去躲躲。"

这次国庄真的在村街上转了一圈，他想他要是碰见别人

家的孩子,就动员孩子们到他家偷灯。村街上已经静下来了,他连一个孩子也没碰到。没办法,国庄还得回去自己偷自家的灯。国庄伪装了一下,他把棉鞋脱下来,分别套在两只手上,爬着向堂屋门口接近。这样,小连要是听见声音的话,就不是一个人的脚步声,至少是两个人的脚步声。国庄不断变换着方法,把小连做的灯碗子全部偷走了,全部转移到柴草垛上去了。最后国庄是唱着戏回家去的,他从村街上就开始唱,一直唱着走进家门。这时雪下得大些了,地上已铺了一层雪,如遍地月光。他进屋一看,两支蜡烛被吹灭了一支,只剩下一支。小连也没在屋当门坐着。他问小连是不是睡了。小连说睡了。他又问小连,他们家的灯碗子是不是全被小孩子偷走了。小连这次没有回答。他对小连说雪下大了,小连也没说话。小连忙了一整天,可能是累了,让她睡吧。

那些灯碗子都是粮食做的,国庄舍不得扔掉。他把灯碗子装进一个塑料袋里,压在柴草下面,时不时地掏出来啃一个。当然,他都是把灯碗子拿到外面去吃,不让小连发现。当灯碗子被他吃得剩下七个,他再要吃一个时,却不见了灯碗子。他把柴草垛上都找遍了,也没找到。这天中午吃饭时,国庄掀开锅盖一看,剩下的灯碗子都在箅子上馏着。国庄未免惊奇,灯碗子怎么跑到这里来了?

女儿小连说:“爸,灯碗子不能凉着吃,凉着吃对肚子不好。我把灯碗子馏上了,咱俩一块儿吃吧。”



迟子建小传

迟子建，女，1964年生，山东海阳人。1981年入黑龙江大兴安岭师专学习，先后在黑龙江塔河永安学校、大兴安岭师专任教。毕业于西北大学作家班、中国作协鲁迅文学院。1983年开始小说创作，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树下》、《晨钟响彻黄昏》、《茫茫前程》、《热鸟》、《满洲国》，小说集《北极村童话》、《向着白夜旅行》、《白雪的墓园》、《逝川》、《白银那》、《朋友们来看雪吧》、《当代作家选集丛书——迟子建卷》，散文随笔集《伤怀之美》、《听时光飞舞》、《迟子建影记》、《女人的手》以及《迟子建文集》（四卷）等。短篇小说《亲亲土豆》、《花瓣饭》分获《小说月报》第七届、第十届百花奖。现为黑龙江省作家协会专业作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一匹马拉着两个人，朝二道河子方向走。

马是瘦马，且有些老了，走起路来就难免慢慢腾腾的。而它拉着的两个人，也不催它走快。他们在几年前就停止在它身上动用鞭子了，一则是这马善解人意，它不会故意偷懒；二则是因为他们和它都老了，马经不起鞭子的抽打，而他们也丧失了抽打一匹马的勇气了。

老马拉着的两个老人，是一对夫妻。男的跟老马一样瘦，

女的则像个大树墩一样胖。他们不像马有着那么英气逼人的大眼睛,他们都是小眼睛,是那种懒得睁开的、老是处在半梦半醒间的小眼睛。瘦脸上长着一双小眼睛,这眼睛就给人一种镶嵌上去的感觉,看上去比它本身显得大些;而生在胖脸上的小眼睛,则让人觉得像是掉进了豆腐渣里的两颗石子,你只能凭借着点点涡痕判断它的藏身之所。因而有的时候,马觉得老太婆是没长眼睛的人。

二道河子离他们居住的村庄有二十里路。那里没有人家,有的是一条曲曲弯弯的河、开阔的原野和田地。当然,山也是有的,不过它在河的对岸,看上去影影绰绰的,不太容易走近。马曾经想,那山一定是座很大很大的房屋,只是它猜不透里面都住着些什么动物,也许是黑熊、狼或者是兔子?马见过这些动物,它觉得它们比它命好,不用听人吆喝,也不用被套上绳索埋头拉车,直到拉得老眼昏花、吃不下草料为止。不过,有的时候马猜想那山里住着的未见得是动物,也许是些云彩。在马的心目中,云彩是有生命的,它们应该有居住之所。大地上离云最近的,就是山了,云彩住在里面是最方便的了。

同以往一样,坐在车辕的男人垂着头袖着手打盹,车尾的女人则躺着睡觉。他们不用担心马会走错路,因为去二道河子只这一条路;他们也不用担心马会受惊,因为这个季节没有其他的车辆过来,能使马小惊一下的,也不过是横穿路面的小松鼠。马呢,它知道两个人都在迷迷糊糊地睡,所以它若遇见笔直的路段时,也抽空打一下盹,它老是觉得累,看来真是老了。

马走得有板有眼的,一对老夫妻也就安然地在湿润而清

香四溢的晨曦中继续他们未完的美梦。偶尔能让他们醒一刻的，是原野上嘹亮的鸟鸣。

马拉着的除了两个人，还有粮食和农具。他们在二道河子有一个窝棚。夏天时，每隔一周他们都要来一次，每回来都要住上三五天。人住在窝棚里，而马则宿在野地里。到了秋天，不管天气多么恶劣，他们也得呆在这里，因为鸟群会来糟蹋麦子，仅仅靠稻草人的威慑是无济于事的，他们就只有赤膊上阵了。

微风吹拂着原野，原野上的野花就把芳香托付给风了。越是远离人烟的地方，野花就开得越疯狂。坐在车辕的男人不喜欢花，可是马喜欢，它常常用舌头去舔花。车尾的女人也爱花，不过她只爱花朵硕大的，比如芍药和百合，而对那些零星小花则嗤之以鼻，说它们："开得针眼那么大，也配叫做花？"

这二十里的路，马已经不知走了多少趟，也不知走了多少年了。只记得拉着丰收了的麦子回村庄时，由于车陷在泥泞中，它的背上吃了主人数不清的鞭子。疼痛其实并不能使它增长力气，而是由于这剧痛带来的癫狂使它仿佛是有了力气。马还记得，老人的儿子第一次被人用手铐带走时，哪怕是走在没有辎重的平道上，它也要挨上几十道鞭子。而他第二次戴着手铐被人带走后，他们对它则温情多了，夜里不忘了喂点豆饼给它吃，女主人还常常用一把刷子给它理鬃毛，仿佛把它当成了他们的儿子。

天已经大亮了。马打了一个响鼻，示意二道河子已经到了。果然，男人跳下了车，他先用手抚摩了一下汗涔涔的马，无限怜惜地说："唉，瞅瞅你这一身的汗，真让我不忍心再使

唤你了。”说着，他回头去看车尾的老伴。这一看他吃惊不小，老太婆不见了！他以为她憋了屎尿，方便去了，就朝附近的麦田和原野看，结果他什么也没发现。往常，马车一停下来，老头跳下车时，她还躺在车尾睡得忘乎所以的，他得吆喝她：“哎，老婆子，醒醒吧，再不醒你就把太阳睡下山了！”

老太婆就会磨磨蹭蹭地坐起来，恹恹无力地向老头絮叨她这一路所做的梦。她的梦很多，且都稀奇古怪的，什么树叶长了翅膀，麦子里藏着珍珠，马在河边唱戏，老鼠叼着一枝红花向空中的乌鸦求婚，听得老头说她六十岁的人了，却长着颗十八九岁女孩的心。老头闹不懂，这个年轻时不爱做梦的女人，为什么到了晚年，那梦却排山倒海般地涌来？

“老太婆，你到哪里去了，我看不见你，你给我个音呀！”老头叫道。

马站在原地，不安地动着四蹄，它很纳闷主人为什么还不卸车，它想去掉束缚和羁绊着它的缰绳，轻松地到草场歇一歇。

老头听不见老太婆的声音，他急了，以为她钻到马车底下和他藏猫，她年轻的时候常和他开这种玩笑。老头吃力地弯下腰，他看到马车下只是两个沾满了泥巴的车轮，此外什么都没有，他这才明白，老太婆是被丢在路上了。他责备自己太粗心，只顾着自己眯着，也许她中途跳下来解手，没有追上马车。他连忙掉转车头，折回去寻找老太婆。

马听见老头呼唤老太婆，已经明白主人为什么没有及时地给它解缰绳。所以它再次上路时，没有丝毫的懈怠。尽管它已经累得眼花缭乱了，还是加快了步伐。可是老头还是嫌它走得慢，他没有鞭子，就下车折了一根柳条，用它不停地抽

它。由于久违了鞭子的滋味,马对疼痛的感觉就格外敏感,它闷着头,拼命地快走,老头却并不领情,他心急火燎地持续抽它,抽得马的眼睛都花了。

大约走了四里路,在一片开满了黄花的草甸子簇拥着的路段上,他们发现了老太婆。她横躺在路上,似乎在睡觉。老头叫了一声:"你怎么睡在路上了,吓死我了!"他长吁一口气,从车上蹦下来,去搬弄老太婆。马满身是汗,身上疼痛难忍,四条腿没有一条不在打哆嗦。它可没像老头那么乐观,以为她是睡着了。马知道老太婆只是喜欢在马车上睡,她在地上睡不实,风吹鸟鸣的声音都能把她扰醒,更何况马车前来的声音这么明显,她如果还没被惊醒的话,除非是她死了。

果然,老头搬开老太婆时,发现她的额头都是血,而地上也是血迹斑斑。他拍了拍她的脸,喊道:"我的老婆子,你说句话呀!"老婆子沉默着,不再给他讲那些光怪陆离的梦了。老头试了试她的鼻息,一点呼吸都没感觉到,再摸她那双粗糙的手,已经冰凉如秋日的河水,而她的四肢,也僵硬了。

老头虽然有些耳背,但比老太婆整整大十岁的他并不糊涂,他知道她是死了。他没有哭,而是分外委屈地说:"你怎么说飞就飞了呢?"在他看来,他现在抱着的只是老太婆的一个躯壳,而真正的她却已经抽身而去了。

微风就像打太极拳一样,慢悠悠地飘来荡去,它的拳脚所落之处,带来的波动是不一样的。比如落在草上的风,就把草弄折了腰;落在黄花上的风,则将缕缕花香给偷了出来,随便地送给过路的鸟或者蝴蝶了。老太婆身上惟一能动的,就是头发了。那稀疏的白发随风飘舞着,仿佛她在跟他作最后的告别。老头闻着那浓郁的花香气,伤感地说:"你要是喜欢

这片黄花,就跟我说一声啊,我把咱家园子里的地都栽上这花,让你爱惜个够。”

马看着老头吃力地把老太婆抱上车,然后他又仔细察看那路面究竟有什么不对的地方。结果他们同时看见了,路面偏右的地方有一块突出来的石头,那石头的顶部像笋尖一样,是它充当了杀手的角色。那石头已经被血染红了。

“你这阎王爷派来的小鬼,我踢死你!”老头咆哮着,使劲踢着石头,那石头却是纹丝不动。

“你这颗狼牙,我拔了你!”老头依然咆哮着,他蹲下身子,用手去拔那块石头,而石头依然龇着血红的牙望着老头,泰然处之。

“你这没长眼睛的子弹,我要把你的魂都砸破了!”老头见拳脚相加都不管用,就去马车上取下镐头,奋力砸那石头。这下石头沉不住气了,它先是发出阵阵呻吟,然后迸溅出一串串火花,顷刻间就分崩离析了。

那镐头本来是要用来刨百合根的,老太太有哮喘,她常用它来熬粥喝。老头把镐头小心翼翼地放回车上,然后他抚摩着老太婆的面颊哭了。

他们朝村庄走去。老头不再坐在车辕的位置,他抱着老太婆坐在车尾。他想她一定是因为睡得太熟了,糊涂中被马车给颠到地上了。她一落地,又碰上了那块倒霉的石头,头正撞在上面,于是就一命呜呼了。

一块这么不起眼的石头就要了她的命,这使他想不明白。她落地后立刻就死了吗?她是不是呼唤他了?可惜他耳朵不如年轻时灵便了,而且马车一旦走起来,听到的只是马蹄声,其他的声音都在无形中被抹杀了。他这样一想,就有些

怨恨马了。

而马呢，它走得心事重重的。它也在责备自己。老太婆掉到地上了，一定是因为它走路不如以往利索，腿常常抖一下，车也就随之颠簸一下，想必她就是这么被晃到地上的。而且，最不可饶恕的是，老头不会感觉到少了一个人，因为不是他在拉车。它在拉车的过程中少了分量，应该有所察觉的。可它什么察觉也没有。它是个废物了。马觉得自己最好就此不要吃草了，就这么完结算了。

他们走了大约两里路后，老头呵斥住了马，让它掉转车头，又朝二道河子去了。他想老太婆死了，把她带回村庄也没用。她不喜欢那里，她喜欢的是二道河子的麦田。可是他们折回去没有多久，他又改变了主意，因为他想起老太婆的棺材在家里，她最终得被装进棺材里才能安葬，于是又让马掉头，朝村庄走去。马精疲力竭了，可它还是忠实地履行主人的意愿。这样，他们把太阳走到了中天，是正午了，天气热了起来，马觉得口干舌燥，这时老头又改了主意，他掉转马头，让它往二道河子方向走。因为他想把她葬到她喜欢的地方，将她放到窝棚后，他再回去把棺材取来是一样的。这样马车又朝最初的路线走，马又得经过老太婆出事的地方，这对它来说是一种折磨。可马是善解人意的，主人让它怎么走，它就觉得他是有道理的。他们走了大约两小时后，已经距二道河子很近的时候，老头又改主意了，他想若是把她独自放到窝棚里，万一来了狼或者是熊，没有反抗能力的她不就被这些野兽给吃了么！这一想让他胆战心惊，他立马掉头，朝村庄走去，他想总应该让她回家再看看她生活了几十年的地方。就这样，老马在这一天水草未进，老头也是粒米未食，他们在二道河子

和村庄之间的道路上折来折去，徘徊不已，直到黄昏时才死气沉沉地到达村庄。

老太婆被葬到了二道河子，不过葬得颇多波折。由于路途太远，送葬的人大都只是送到了村口。老头也讨厌别人跟着去，他觉得他们一家三口就是：他、老太婆和老马，被人尾随着纯属多余。老马拉着红棺材，老头仍然是坐在车辕的位置上，他听着马蹄声，看着原野的绿草和野花，感受着隐约的鸟鸣，走在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里。这一程他们走得很慢很慢。马和老头都有一个共同的愿望，那就是让老太婆再最后享受一下她所喜欢的旅程。到了出事地点，老头特意喝住了马，下车到那片黄花草甸上采了一束花，把它放在棺材上。然后他们又继续前行。那一路老头都在回忆老太婆生活的一些细节，她梳头的姿态，她吃饭得意了时的表情，她发脾气时摔笤帚的愤怒神态，他实在是太想念她了。

到了二道河子，老头卸下马，领它到河边饮水，然后自己吃了点东西，就择了块地方，挖起了墓穴。他觉得这墓地风水不错，它的左右两侧是麦田，前面是原野，背后是河水，在他看来，是个有吃有喝有玩的独一无二的地方。他在挖坟的时候，老马就垂立在他身边。他对它说："她死了，我给她挖坟，我要是死了，你能给我挖坟吗？"老马用蹄子踢了踢他扬上来的土，意思是它的蹄子在挖坑上不会次于铁锹，老头就怜爱地抚弄了一下马耳朵，说："好兄弟。"

墓穴在太阳下山时终于挖好了。老头要给老太婆下葬时，发现麻烦来了。他一个人无法将棺材下到墓穴里，当初这棺材被抬上马车，还是邻居帮的忙。老头这下可是叫苦不迭了，他对老太婆说："唉，想让你清静清静的，不叫别人跟着

来，可是我一个人又不能把你埋了，马又不能当人来使唤，你要我怎么办？这前后左右都不见人影，我要是不回村子喊人来的话，除非你像孙悟空似的弄点法力，把棺材变得和纸一样轻，这样我就能抱着你进去了。”

老头以为他的话会起作用。因为在他的心目中，老太婆是无所不能的。她既然能做那么神秘莫测的梦，那么把棺材变得轻巧一些应该是手拿把掐的事情。他停顿了一刻，然后充满信心地去搬那口棺材，可是它只是微微动了动。他急得几乎要哭了。他想自己真是个蠢货，没有想到应该带一个人过来。他还想村庄的人也都是蠢货，没有一个人提醒他。不过，或许他们已经看出了这事他独自解决不了，但因为他儿子的缘故，他们故意刁难他。

老头一筹莫展。太阳在天上滚着玩了一天，它要接近落山的时刻了。想必天上也有尘土，而且那尘土是铁锈红色的，所以它的身上就仿佛裹着一层又一层的红色花瓣。老头对马说，你留在这里陪老太太，我得连夜赶回村子去找人来。要是我回来发现狼或者是熊弄零碎了老太婆，我可就对你不客气了！

马长鸣了一声，用嘴努了努棺材，意思是说老太婆被钉在这么厚的棺材里，狼和熊能奈何她么！

老头正要带上手电筒和防身的工具回村（在这里，防身只是为了防野兽的袭击），忽然见马耳朵忽闪忽闪地像鸟的翅膀一样张开着，只有是听到了异样的声音，它才会有如此举动。老头警惕地望着那条惟一的路，他什么也没看见，想马也有虚张声势的时候。正在他准备上路的时候，他看见前方来了一个骑马的人，老头的心狂跳不已，心想老太婆真是体

恤人，平素这里不来人，单单这个他最需要人的关键时刻，就有人来帮助他。他激动得几乎要哭了。

然而来的人老头并不喜欢，他是王木匠。他骑了匹雪青色的马，那马比他的马要年轻漂亮多了。王木匠穿着一套干净的蓝衣服，马背上搭着水衩和鱼网，看来他是到二道河子捕鱼来的。

“我能帮你什么吗？”王木匠跳下马，大声跟他说。

老头犹豫了一下，他还是忍着妒忌对他说：“唉，你帮我搭个手，我一个人搬不动棺材。”

王木匠笑笑，老头就觉得他的笑容里包含着嘲笑的意思。他比老头年轻十岁，他的身体还是那么健壮；似乎一顿能吃五碗饭的样子。当年他和老头都看上了老太婆，可是老太婆却选择了他这个穷得三十多岁还没有说上媳妇的光棍汉。他还记得王木匠难过得在他们的婚礼上喝醉了，醉到桌子底下，由人把他抬回去的。这使得那天的洞房花烛夜的喜悦大打折扣。老头为此一直耿耿于怀。

老头吩咐王木匠抬棺材的底部，而他抬头部，岂知他的力气不支，根本抬不稳，只得和王木匠交换位置。当王木匠抬着顶部，而他抬着底部，吃力地把棺材落入墓穴后，他已经累得腿打哆嗦了。他很委屈，心想最后是王木匠抱着老太婆的头，而他抱着的却是一双脚，自己的身体真是不争气呀。老头叹息了一声，停顿了一刻，用铁锹往墓穴添土。王木匠就知趣地走开了。他去河里捕鱼去了。老头想，他捕鱼肯定只是个借口，他看出了他一个人下葬是力不能及的。而且，王木匠一定是想最后送送他爱过的女人。老头“哗——哗——”地扬着土，夕阳将它金色的余晖撒在墓穴周围，他感觉自己连带着

把那些柔软而明媚的光晕也葬在其中了，心里就有一种莫大的安慰。

王木匠没有捕多长时间的鱼，他就连夜骑着马回村庄了。这更证实了老头的猜测。天黑了，老头离开墓地，他回到窝棚，点亮油灯，生起火，笨笨磕磕地做起了饭。他下了一碗挂面，由于火候没有掌握好，煮烂了，它几乎成了一碗糨糊。凑合着吃完饭，他吹灭油灯，卷起一支烟来抽。他想老太婆想得厉害，真想找块石头把自己也磕死。不过他转而一想，王木匠今天的到来，也许是老太婆想最后看王木匠一眼，所以她的魂灵才把他勾来了。这样一想，他就觉得老太婆对他不忠，将烟抽完后，他就钻进被子睡了。第二天早晨起来，他就到麦田劳动，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这样他在这里足足呆了一周。本该是两个人的活，他一个人来做，确实耽误了不少时间。干完农活，他将要套上马回村庄的时候，他看见了马车上的镐头，精神随之恍惚了一下，猛然想起还有一项活忘了做：挖百合根。他就赶紧扛着镐头到了原野上，找到几株百合，将它嫩白的根挖起，放在口袋里，这才回家。马车走到那片开满了黄花的草甸子时，他猛然想起老太婆是死了，那百合根已无人来吃了，便怀着凄凉的心情将它们一把一把地扬在路上。

老头回到村庄后几乎不出门。他面临的最大问题是：吃饭。以往都是老婆子给他做饭，他只需张嘴吃就是了。如今，他面对着锅碗瓢盆却犯了难。他不知道怎样焖米饭，不知道怎样炒菜，更不要说蒸馒头和包饺子了。村里有个饭庄，是张金来开的，老头就只好到那里去吃饭。其实他很不情愿去的，因为张金来是王木匠的女婿。这个饭庄只有到了旅游季节，生意才好一些。平素，外面不来人，村上又没有什么婚丧嫁娶

一类的事发生时，它就关门了。张金来年轻时到二道河子用炸药炸鱼，不小心把自己的一条腿给炸掉了，落了个残疾，不能做农活，他就开了饭庄。因着自身条件不好，他娶了王木匠的女儿雪花。雪花患先天性小儿麻痹症，四肢扭曲，就像一棵长得曲里拐弯的树，走路时哆哆嗦嗦的，好像她的脚下安着弹簧。他们夫妇没有一个走路顺畅的，但他们的儿子却很健壮，跑起来像小马驹一样有朝气。而且他们夫妻感情很好，谁也不嫌弃谁。别看他们有残疾，可是比谁都能吃苦，他们家种着园子，里面的菜蔬一应俱全，而且还饲养了猪、羊、鸡、鸭等牲畜家禽。老头初始时不太喜欢在饭庄吃饭，去了几天也就习惯了。他早晨去那里喝粥，中午是一碗米饭、一个炒菜，晚上是二两酒、两个小菜，一个馒头。一天的开销在二十元钱左右。老头和老婆种了这么多年的麦子，每年都要收入几千块钱，手头有些积蓄。他们只有一个还呆在监狱的儿子，老头恨他恨得咬牙切齿，一分钱也不想留给他，况且，他的丧服和棺材几年前就已经预备下了，他舍得自己在饭庄吃饭，他想这样一直吃到死，他也吃得起。惟一令他不自在的是，他经常在饭庄遇见王木匠，他来看孙子，一进门就会大声嚷嚷："我的乖孙子在哪里呀?!"这时无论在哪里玩着的奔头就会"爷爷、爷爷"地一路叫着跑来，像旋风一样扑入王木匠的怀里，看得老头心里发酸。心想如果自己的儿子争气，他不也抱上孙子了么!

老头的儿子两次入狱，都是因为强奸罪，这使得他们夫妇觉得在村子里颜面无光，抬不起头来。这孩子自小就怪，不喜欢和人交往，独来独往。其实他并不喜欢女孩子，他从城里高中肄业回来后，老头看他逃不出务农的命运，就给他张罗

对象，介绍了一个又一个，他都说没意思，不想结婚。他和老婆子也没在意，心想男孩子有开窍晚的，到时他想要女孩子了，你不让他找还不行呢！有一年春天，老头家养的几只鸡钻进了薛敏家的菜园，把她家的几垄刚出苗的菠菜给鸽了个溜光。薛敏是个蛮横的女人，老头说赔她家钱她不答应，说是把那些惹祸的鸡给她，她也不答应，她非要让她家的菜地一夜之间长出和原来一样的菠菜，这实在是刁难人。老头的儿子也不含糊，他当夜闯到薛敏家，把她给强奸了。那时薛敏的丈夫回老家参加侄子的婚礼未归，薛敏五岁的小女儿看着妈妈被强奸，吓得呜呜直哭，小孩跑出屋去求助别人，正赶上胡裁缝路过，胡裁缝就跟着进了屋子，老头的儿子被当场捉住。胡裁缝这个女人仗着一手的好手艺，在村子里过得衣食无忧，人缘也好，因而很遭女人的妒忌。她替薛敏报了案。老头的儿子被判了九年徒刑。审讯他的时候，法官问他为什么要强奸一个女人，他说："她蛮不讲理，强奸她活该！"薛敏的丈夫回家后受不了村子里人的指指点点，就净身出户，和薛敏离了婚。所以薛敏恨丈夫，恨老头老太婆，恨女儿，也恨胡裁缝。她恨丈夫不念夫妻情分抛弃了她，恨老头老太婆养了那么个孽障儿子，恨女儿不该出去叫人，恨胡裁缝不该报案，她可以忍下这羞辱，做得什么事情都没发生似的。那样，她还是一个良家妇女的形象。有的时候她也憎恨自己，当时不那么为难老头家，就不会有今天的灾祸。其实，她这个人只是嘴上硬，当时心底想的就是若能让他家多赔点钱就行。她不愿意让他们赔她鸡，她讨厌饲养家禽。结果最后弄得是鸡飞蛋打、一败涂地。不过，后来她不恨胡裁缝了，因为她步她后尘，落得个灰飞烟灭的下场。

老头和老太婆在二道河子开荒种麦，就是在儿子入狱之后。那时这马刚到他家，才两岁，他们就带着它去那耕地。一旦它歇了一会儿，他们就拼命地抽打它，把它打得直恨自己为什么是匹马，为什么不是蛇、黄鼠狼、熊这些既逍遥而又令人类胆寒的动物？

九年之后，他出狱了，回到了村庄。谁也认不出他来了，他长高了个子，但是异常的消瘦和苍白。他更加的不爱跟人说话，大多的时间就是和马呆在一起，有时还睡在马棚里。只有马知道，他在深夜的时候会哭泣。他常常抱着马头，跟它说些什么。马对人话是懂一些的，可它却一句也听不明白这个囚犯所说的话。就这样，不到一年时间，他又一次入狱。他这回强奸的是胡裁缝。有一天，老太婆领着儿子去胡裁缝家给儿子做条裤子，胡裁缝说什么也不肯给他量尺寸，似乎是一碰他的身体，她就会有危险似的。老太婆求她："我跟着他，你看他还能把你怎样？"可胡裁缝清高地说："我是个干净人，不做脏裤子！"老太婆只能悻悻地领着儿子回家。胡裁缝家养了头奶牛，她喜欢那头牛，晚上时都是她去接奶牛回村。老婆子的儿子被拒绝做裤子的第二天傍晚，他躲在草场那里，待牵奶牛的胡裁缝一露面，他就把她死死地摁在草地上，痛快地把她强奸了。这回是他自己投案自首的。他在谈强奸动机时说："她不是不做脏裤子么，我让她亲自穿脏裤子！"好脸的胡裁缝投井自杀了。由于是再犯，再加上强奸后果恶劣（胡裁缝死了），他这次被重判，是二十年。他知道无法给父母养老送终了，所以他在案发后回家抱着马说："你帮我给他们送终吧！"这是马听懂的他说的惟一的一句话。

老头平素在饭庄吃饭，晚上时他回到家里，一个人睡在

炕上觉得空荡荡的，他就搬到马棚和马住在一起。也怪，和马在一起，他就不觉得那么凄凉了。儿子第二次入狱后，他们都不约而同地把它当做了人看待，须臾不能与它分别。马吃草时的咀嚼声是那么温柔，他听了直想落泪。他知道这马同他一样风烛残年了，可是他希望自己死在马之前，如果马走在他的前面，他活着还有什么意义？

每隔一周左右的时间，老头就要套上马车，到二道河子去。一到了那里，他卸下马来，就去看老太婆。马也跟着他去看。他们呆呆地看上一刻，然后就各干各的。老头去麦田劳作，马到草场闲逛。到了晚上，老头会生起火来给自己煮一碗面条。马看着那红红的火焰，觉得它就是夜晚惟一在盛开的花朵。到了睡觉的时候，老头就住在窝棚里，而马则卧在草地上，它喜欢闻夜露的湿漉漉的气息，喜欢听那不知名的虫子的呢喃叫声，听起来真是温存极了。马想念老太婆，因为她心细，夜晚时常披衣起来看看它，而且还经常给它梳理鬃毛。老头呢，他确实是有些糊涂了，连自己都照应不好，洗衣服时打不均匀肥皂，煮面条老是煮成一锅糨糊，早晨从窝棚起来连行李都不知道卷起来。而且，要想秋天及时在麦田插上稻草人的话，现在就应该在草场打草了，可是老头却毫无动静。马为了提醒他，有一回把镰刀咬在嘴上，送到老头面前。老头毫不开窍地说："我就是再馋肉吃，也不会割你的舌头的！"马真的是有口难言。

麦子抽了穗，麦粒就一天一天地膨胀起来了。马和老头如以往一样穿行在村庄和二道河子之间。有一天，老头在饭庄遇见了一个外地来写生的画家，他就住在张金来家。人家说他画啥像啥。老头就拿出钱来，并把老婆子的一张照片给

了他,让他画一张像门那么大的老婆子的肖像画给他。那人应允了,答应让他一周以后来取画。

到了那天,老头穿得整整齐齐的,他还特意把木梳蘸了水,将仅存的几绺白发梳得格外光顺。他向饭庄走去的时候有些害羞,又有些激动,就像他第一次去柳树林赴老婆子的约会似的。他终于在一个暗淡的屋子里见到了老婆子的画像,它真的有门那么大,浓重的油彩新鲜欲滴,老婆子笑眯眯地披着一块彩色披肩望着他,她的背后是一望无际的丰收了的麦田,在麦田上,影影绰绰可见一个男人和一匹马的形象。老头想一定是王木匠提供了他家的生活情景,不然画家不会画得这么洗练、传神。老头抱着这画回家的时候,哭了一路,仿佛是他的老婆子丢了,他终于又把她找了回来一样满怀喜悦。他的泪水溅到画上,那画就显得更加生动。仿佛是老婆子刚刚从河边沐浴归来似的。老头先把那画拿到马棚让老马看,它看了一眼,泪水就流了下来。它伸出舌头舔了舔紫檀色的画框,它不敢舔老婆子,怕引起老头的嫉妒。最后,老头把画挂在屋子的西墙上,这样阳光一从东窗射进来,这画就会被映照得熠熠生辉。老婆子就仿佛要开口跟他说话似的。

老头死了。马清楚地记得那天老头和它去二道河子,到了目的地后,它停下来了很久,老头也没有如以往一样跳下来卸车。马努力回了一下头,见老头不是坐在车辕的位置了,而是四仰八叉地倒在车上了,一动不动,马就知道老头是断了气了。老马没有过多停留,它掉转车头,朝村庄驶去。它听着车轮辘辘响着,看着越来越阴沉的天空,不时地祈祷老天可千万不要下雨,那样会淋湿它的主人。马每走一程就要嘶鸣一声,它仿佛是在对着天地呜咽。乌云似乎也为它的真情

所动，它们聚集了一刻，就逐渐消散了。这样，太阳出来了，路上又跃动着它那活泼的光影了。马踏着柔软而明媚的光影，就像踩着一条铺满了野花的小路，觉得四蹄都是芳香。

老马把车停在了饭庄。只有它知道，王木匠对它的主人是多么的尊重和关心。他爱老太婆，一辈子都爱，这只有它知道。它不止一次看到，深夜的时候，王木匠常常在主人家的门外徘徊。他怕别人看见，总是等到村庄没有人影的时候才出来。他其实无非是等着老太婆出来泼洗脚水的那个时刻。隔着院子，天又黑，他其实根本看不清什么，不过是听到“哗——”的泼水声以及她偶尔的咳嗽声。老马还记得，主人家的儿子第一次入狱的时候，老太婆被气病了。王木匠捕了几条鱼，把它们穿成一串，甩在主人家的院子里。第二天清晨起来，发现了鱼的老头看着那串鱼，喜不自禁地回屋向老太婆报告：有人悄悄给送来了鱼！老头只当是好心人同情他们，才悄悄给了这些鱼。可是老太婆明白，那鱼一定是王木匠送来的。他虽然也娶妻生子了，但对她一直难以忘怀，虽然他从来没有用语言表达过。就是这次给老太婆下葬，马都明白王木匠是特意赶到二道河子的，捕鱼只是一个借口。老马记得王木匠故作轻松离开墓穴之后，他眼里顷刻间就涌满了泪水。他去河里捕鱼，莫如说是去那里洒泪去了。

王木匠把老头葬在了二道河子，让他挨着他心爱的老太婆。当送葬的人纷纷离去之后，王木匠悄悄采了一束野花，把它放在老太婆的坟头。他低声对她说：“我早就想采把花给你，一直没有个机会。以后的夏天，我都来采花给你。”

村长出面，把老头家的房子给封了。他说这房屋的继承权应该归属那个服刑的强奸犯，只是不知他有没有福气享用

它。至于那匹马,大家见它很老了,已经干不了什么农活了,就想把它杀了,将它的肉分着吃了。杀马的那天,屠夫很早就来了,他发现马棚里根本就没有马,去问村长,村长说这牲畜与它的主人分不开,也许是跑到二道河子去了。谁也不愿意为了一匹老马而跑一趟二道河子。都说这马即使被杀了,那肉肯定也老得一天都煮不烂,不会有好味道的,所以也就没有人再去惦记马。

秋天来了,麦子黄熟了。由于麦田没有稻草人,鸟一群一群地来了。已经瘦得皮包骨的老马吃力地驱赶着鸟。可是它赶跑了一群,又飞来了一群,这些鸟完全把麦田当做了乐园。老马觉得很对不起它的主人。为了赶鸟,它在麦田上跑来跑去,气喘吁吁,愈发显得气力不济,它觉得自己的生命就要到尽头了。有一天,老马到河边饮水归来,发现麦田上出现了两个人影:是两个女人。她们是薛敏母女。薛敏已经衰老得满脸都是褶子,她离婚后没有人再娶她,她与女儿印花相依为命。印花二十一岁了,她长得很秀气,但是脑子比较笨,所以高中没毕业就回乡务农了。老马知道,主人家这些年常丢东西,都是薛敏干的。她觉得自己的悲剧都是老头家一手造成的,所以缺了米,她入夜时就到老头家的仓棚去拿,缺了柴火,她就打发印花来抱。老头和老太婆丢东西的次数多了,晚上时就留心观察动静,他们发现是薛敏在做贼,就不好说什么,也就听之任之了。

薛敏很高兴老头和老太婆死在了收割之前。在她看来,这片丰收了的麦子毫无疑问应该归她所有。她带来了两把锋利的镰刀,开始和印花割麦子。薛敏已经联系好了买主,她想卖了麦子后,她要进城给自己买件古蓝色的软缎棉袄,给印

花买一条呢子裤子,然后把余下的钱存起来。可是薛敏才收割了一小块麦子,就遭到了老马的袭击。它从河边赶来,用蹄子去踢薛敏正在挥舞着的镰刀。薛敏几乎认不出这匹马了,它瘦得面目全非了,走起路来它那松松垮垮的肚子像钟摆一样左摇一下,右晃一下。它站在她面前,不停地打着哆嗦,同人害了感冒发冷一样。但它的眼睛是清澈的。

"你真是比狗还忠诚啊!"薛敏对老马说,"你的主人都死了,他们扔下你不管了,你还管他们的闲事干什么!"她放下镰刀对它说。薛敏停下了活,可印花却仍旧挥舞着镰刀,老马又去制止她。印花起身对老马说话的时候,薛敏又开始了收割。印花说:"你要是敢踢我一下,我就用镰刀把你的腿割断了,晚上烤你的肉吃。"老马没有踢印花,但它踢了镰刀。印花把掉在麦田的镰刀拾起来,出手很快地割了一下马的前腿,它真的是老了,立刻就瘫在了麦田上。它的腿渐渐渗出血来,血染红了刚倒伏下来的麦子。

薛敏见老马倒下了,就唱起了歌。她的歌声刚落下,鸟飞来了,它们也唱起了歌。老马却再也站不起来了,它听着"刷——刷刷——刷刷刷"的割麦声,眼泪就像露水一样滚滚而下。

当夜薛敏和印花吃过饭后,仍觉得不尽兴,她们就点起火来烧麦子吃。新鲜的麦子实在香极了,吃得她们忘乎所以的。印花问母亲,要不要把这老马宰了,反正它也是个死,看着它流血的样子,实在是可怜。薛敏说:"它休想死得痛快!他们家欠我们的太多了!"

"它是马,不是人!"印花说。

"它在别人家是马,在他家就是人!"薛敏高叫着。

老马就这样听了三天的割麦声，然后平静地死了。当薛敏和印花打算着剥下它的皮，剔点好肉来烤着吃的时候，王木匠骑着马出现在二道河子。他说是来捕鱼的。他见薛敏正要剥马皮，就劝阻说："你要了他们的麦子也就算了吧，这马是他们最稀罕的牲畜，不如囫囵个地还给他们。"

薛敏不愿意在卖掉麦子前惹麻烦，就听从了王木匠的建议。王木匠挖了个坑，把老马埋葬在老头老太婆身旁。谁也不会想到，这三座隆起的坟中，有一座坟是马的。

麦子将要收割完毕的一个黄昏，薛敏提前到窝棚里做饭，印花说她还要再割一会儿。天将黑的时候，薛敏做好了饭，她正要去喊印花吃饭的时候，印花回来了。虽然天光黯淡，但薛敏还是看到女儿走得趔趔趄趄的。她想她一定是累到极点了。待她到了近前，薛敏才感觉女儿出了事，她的头发散了，衣服被撕烂了，脸上到处是泪痕。

"出了什么事了？"薛敏心慌意乱地问。

"有个人，他突然出现在麦田里，他强奸了我！"印花大哭着。

薛敏只觉天旋地转的，她支持不住地坐在了地上。印花说那人戴着黑色面罩，只露出眼睛、鼻子和嘴，她根本辨不清楚他的真实面貌。只感觉他很有力气，他的喘息声很重，他的身体散发着马一样的气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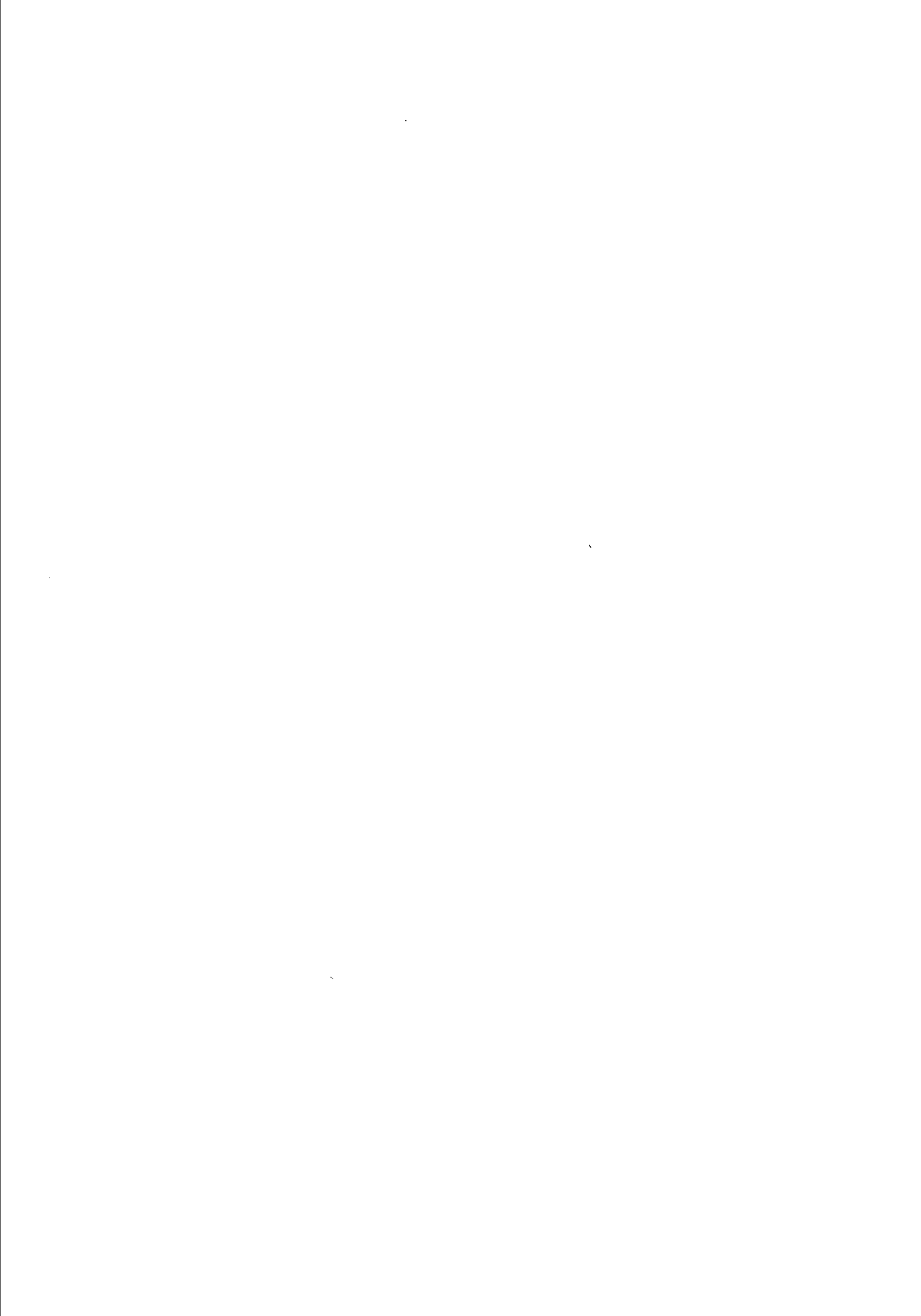
"不会是他吧？"薛敏想，那老头的儿子就是一个浑身散发着马的气息的男人，可是他还呆在监狱里呢。难道说他越狱了，或者是减刑出来了？如果不是他，又能是谁呢？

"我恨这些麦子！"印花边哭边控诉着。

"这件事，你就当没有发生过，跟谁也不许说！"薛敏拍着

腿大哭着说,“就当是鬼把你给强奸了!”

她们哭了一刻,又如往常一样地吃饭了。第二天早晨,她们把余下的麦子都割完了。她们坐在光秃秃的麦田里,垂头看着已经钝了的镰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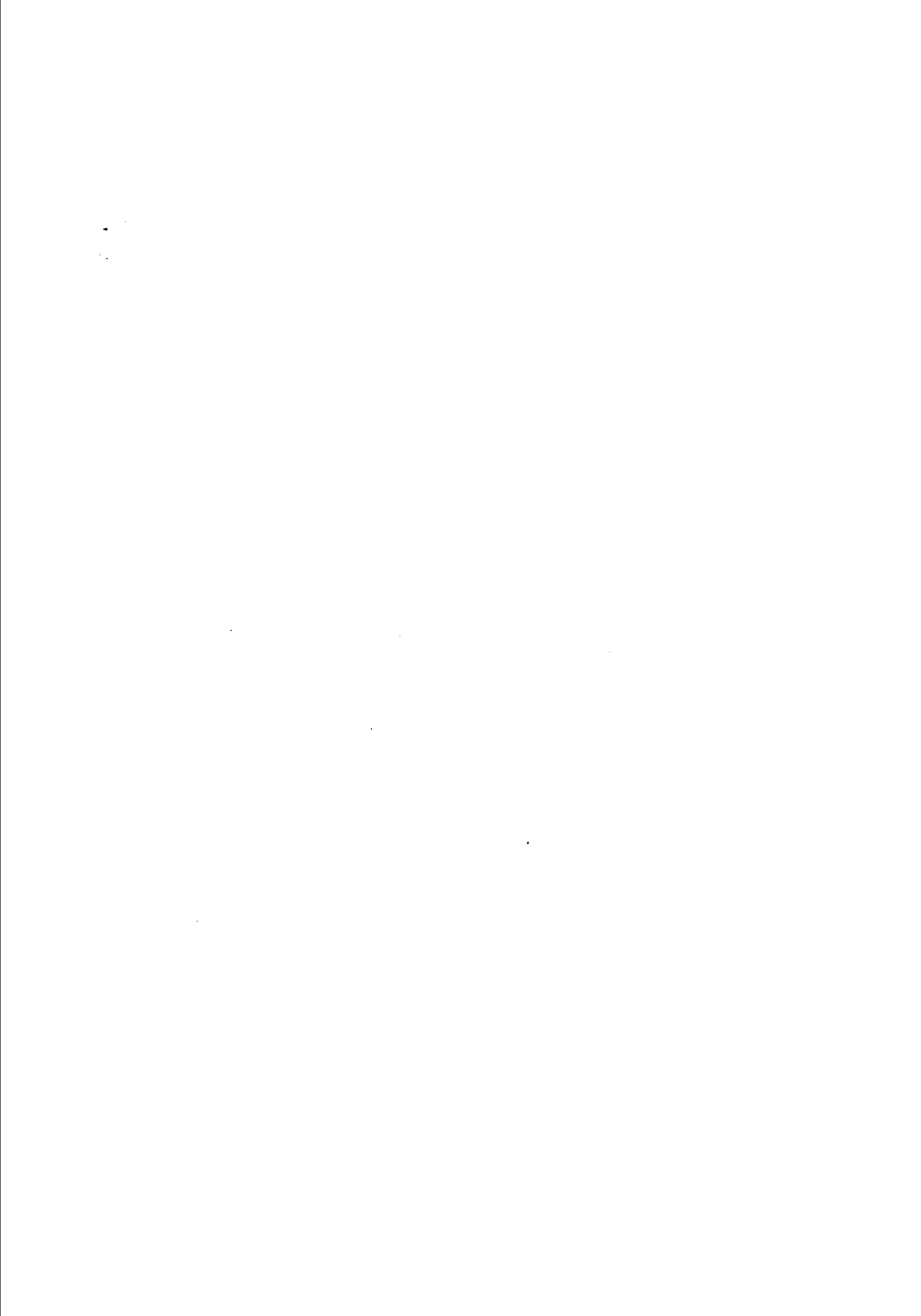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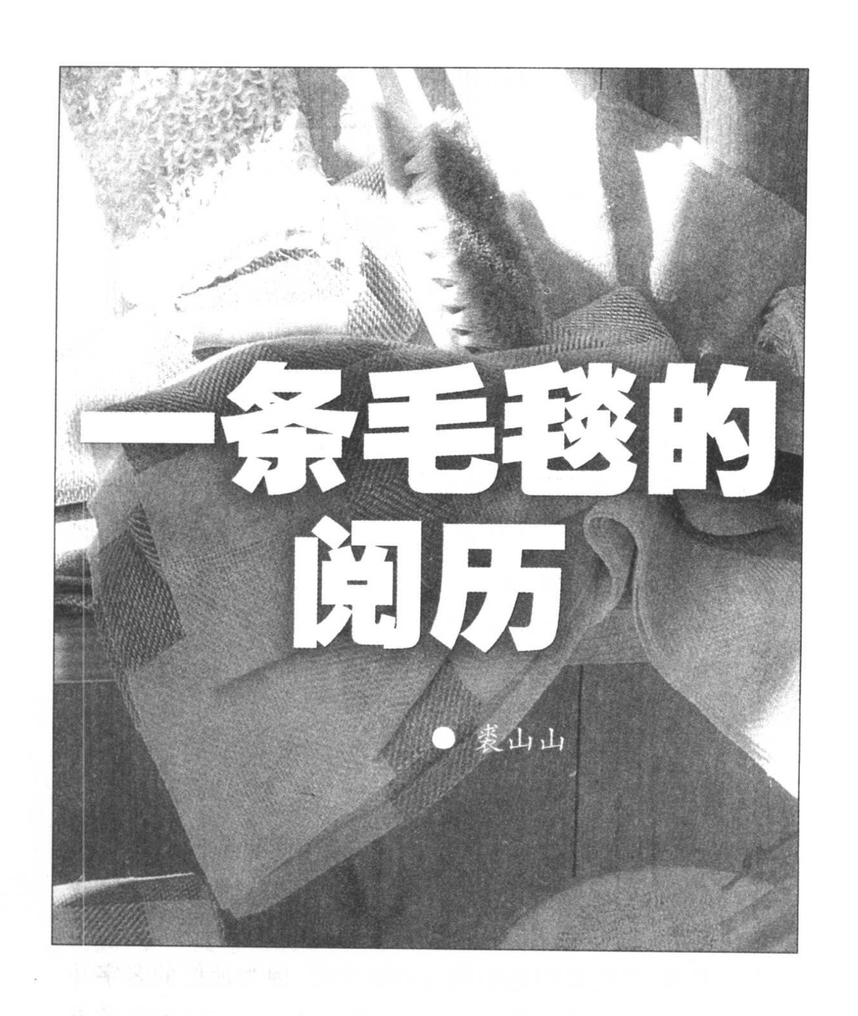


裘山山小传

裘山山，女，1958年生于杭州。1976年入伍。1979年考入四川师大中文系，1983年毕业，曾任成都军区司令部教导队教员。1987年调入成都军区政治部，任《西南军事文学》编辑，并从事文学创作。

1984年开始发表小说，已出版长篇小说1部，短篇小说集1部，散文集2部，长篇传记文学2部。另有中篇小说18部，电影剧本2部，报告文学若干。作品曾获解放军文艺奖，四川省文学奖；《幸福像花开放》、《保卫樱桃》、《我讲最后一个故事》分别获《小说月报》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百花奖等。现在成都军区政治部创作室工作。





毛毯生于英格兰，时间大约是上个世纪初，即20世纪初。

一个年轻的英格兰姑娘爱上了一个同样年轻的英格兰小伙儿，当然，小伙子也爱她。两人甜甜蜜蜜，我的眼里只有你，你的眼里只有我，让周围的人都感叹羡慕。但他们还不能结婚，并非家人反对，也不是有第三者，而是小伙子要离开家乡去伦敦读书，姑娘只能等他学成归来再完婚。在等待的日子里，姑娘的思念像野草一样疯长，尽管她是个含蓄的姑娘，

也很难克制不让自己的感情流露。母亲见她神思恍惚，茶饭不香，就说，孩子，我来教你编织吧，这样你既可以利用这个时间准备嫁妆，也可以打发难挨的光阴。姑娘家乡的妇女都很善于编织，家里的窗帘被单桌布都出自她们的手。姑娘就在母亲手把手的教导下学起了编织。起初她只是为了打发时间，排遣思念，忽然有一天她想，我为他织一条毛毯吧，让他日日夜夜地盖在身上，替我温暖他陪伴他。这么一想她立即就有了热情，她选了英格兰最好的羊毛，选了最密最美的图案，开始为她的爱情编织。她没日没夜地织着，日子不再难熬，所有的爱所有的情，丝丝缕缕都织进了毛毯里。当她的心上人学成归来时，一条世界上最美最暖和的毛毯就诞生了，姑娘带着毛毯嫁给了她的心上人。

这就是毛毯的出身。说简单也简单，说不简单也不简单，它毕竟是与众不同的。

婚后的日子没什么可说的，毛毯亲眼目睹两人恩恩爱爱，相敬如宾。小伙子在伦敦大学里教书，姑娘为他操持家务养育孩子。这样就到了30年代，他们都已经人到中年了。为了便于讲述，我们就叫他们杰克和珍妮吧，因为他们的名字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毛毯，此时的毛毯已是个上了些岁数的毛毯了。

在杰克教的学生里，有一个来自中国，他是专门来留洋学习法律的，杰克是法学教授。杰克挺喜欢这个中国学生，除了勤奋好学之外，他的神秘而遥远的国度也让他感兴趣。没事的时候，他会把他请到自己家来，喝下午茶，听他聊聊中国，聊聊那个遥远的东方民族。时间长了，珍妮也认识了这个中国学生。中国学生叫什么呢，他的名字也不重要，本文的主

人公是毛毯。我们就叫他吴祖德吧，那个时代叫这个名字的人很多。

吴祖德喜欢被邀请去杰克的家，除了喜欢喝珍妮烧的下午茶，就是喜欢看到他们夫妻之间那种和谐温暖的关系。在一个喝下午茶的日子里，吴祖德就听到了关于爱情毛毯的故事，当然是杰克讲给他听的。杰克坐在沙发上，腿上盖着那条毛毯。他有关节炎，英格兰多雨的气候常让他的关节疼痛。珍妮在一旁含羞地听着，偶尔补充两句。雨后的阳光照进客厅，让这个故事更加充满了温馨和爱意，也让吴祖德在心里暗下决心，回家后，就和等待自己多年的未婚妻结婚，也像他们一样恩爱生活。

就在吴祖德即将完成学业返回祖国的时候，发生了一件事。

那天晚上杰克和珍妮的小女儿苏珊，吃过饭从餐厅跑出来时，忽然跌倒站不起来了，脸色苍白，呼吸困难。珍妮一见情况不好，大声喊着杰克，要把苏珊送到医院去。不想杰克背上苏珊后，蹲下去就站不起来了，他的关节像折断了一样。正在这个时候吴祖德来了，或许是天意，他因为要离开英格兰有些难过，想来和他们聊聊。他立即将苏珊背下楼，那天天气糟透了，叫不到计程车，吴祖德就背着苏珊奔跑，一直跑到医院。等珍妮搀扶着杰克随后赶到时，苏珊已在医生的抢救下脱离了生命危险，医生说幸好送得及时。

吴祖德离开英格兰那天，珍妮一定要把家里的一套祖传银餐具送给他，以表达他们对他救女儿一命的深深谢意。吴祖德坚持不受，珍妮坚持要送。后来吴祖德说，如果你们实在要送，就把那条毛毯送给我吧。珍妮说，可那是一条旧毛毯

了,我们用了很多年了。吴祖德说,在我看来那是最珍贵的,我把它带在身边,会永远记住你们,记住你们美丽的爱情。

杰克和珍妮当然答应了,立即将他们的爱情毛毯送给了这位对他们有救命之恩的中国学生。

毛毯来到了中国。

吴祖德回国后,真的和等待了他多年的未婚妻结了婚,并努力像杰克夫妇那样平等相爱。他们也的确生活的不错,毛毯可以作证。他从没有打骂过妻子,也从不像所有的中国男人那样支使妻子端洗脚水什么的。晚上睡觉,毛毯总是共同盖在他们身上。

吴祖德在一个县里任法官,工作中他努力想如同他在西洋看到的那样,实行法治,实行民主。这可就行不通了,他的力量太小。在官场上他不再是家长,不是他想怎么样就怎么样的。而旧中国官场上的黑暗、不民主、无视法律的严重程度,让他实在无法接受。他常常与地方长官发生冲突,发生不可调和的矛盾,常常拍案而起。这样就惹得地方官很恼火。终于有一天,为了一个不公正的案子,吴祖德再也不能忍受了,拂袖而去,或者说,挂印而去。没人拦他,他就回到了农村老家。

那时他家里还有些家底,否则当初也没那个能力把他送到英国去读书。他回到家,靠地租和几家茶行生活,每日读读闲书,收收租子,教育一下孩子,倒也舒服。他有两个孩子,一儿一女,均已念小学。所以即使是回乡为民,夜里睡觉的时候,毛毯倒也很少听到他失眠叹气的声音。

碰上出大太阳的好天气,毛毯就会和他家祖传的字画一起,被拿出来晒太阳。毛毯躺在那张老得发红的楠木躺椅上,

一边享受着太阳的温暖，一边也感受着吴祖德思念的目光。他睹物思人，看着毛毯，想念着杰克和珍妮，还有小苏珊。偶尔他也会给他们写信，但路途遥远，很久以后才有回音。日子就在这毛毯的翻翻晒晒中过去了。毛毯并没有因为来到异国他乡而不适应，也没有因为上了年纪而发朽，阳光下依然闪着光泽，那是好毛线特有的光泽。

坐吃山空是不可能持久的，他家境渐渐衰败。为了供两个孩子读书，吴祖德不断地变卖家产，先是卖茶行，后是卖地，之后连家里的字画也一样样地拿出去卖掉。有一回一个买主竟然看上了毛毯，说这床毯子肯定是从西洋来的吧，一看就是好东西。吴祖德毫不犹豫地拒绝了他，说那是传家宝，永远也不卖。

等大儿子离开家乡去念大学的时候，吴祖德卖掉了最后一张字画，那是他最喜欢的仇英的马，一共四幅，全卖了，给儿子凑足了路费。最后，吴祖德让老伴将毛毯也收拾一下给儿子，算是一份儿家产吧。那时毛毯已经有些老了，尽管毛色依然发亮，但四边裹着的亚麻布边儿都破朽了。老伴就拆了自己的一件锦缎棉袍，将毛毯的四边重新镶了一圈，让它又面貌一新。

吴祖德对儿子说，等你大学毕业了就去英国，带着这床毛毯，替我去看看你的杰克伯伯珍妮阿姨和苏珊姐姐。

吴祖德还将这一想法写信告诉杰克和珍妮，但他没有得到回音。算一算，他们也该是六七十岁的人了。

儿子就带着毛毯到了北平，上大学。儿子叫什么？也许叫吴向英，或者吴念英。父亲总是无法忘记英国，这也体现在孩子的名字上。

毛毯在寒冷的北方起了很大的作用,也引起了同学们的赞叹,因为它的身上总闪烁着奇异的光泽。吴向英很自豪地说,这是我父亲从英国带回来的。

吴向英大学毕业时,正赶上中国政权更迭之际,他和所有的热血青年一样,对新生活充满了向往,渴望用自己的双手去建设新中国,早把父亲要他去英国的事忘在了脑后。不过那时父亲吴祖德也已经去世,带着许多的遗憾到另一个世界去了,对儿子是否听他的话去英国,已经无所谓了。他走了算是幸运的,家乡搞改革,他们家被定为地主,虽然没什么地和财产可分,仍成了专政对象,老伴受不了打击和折磨,很快病故。这样地主的帽子就留给了没有外出读书的小女儿吴念英戴着。

远在他乡的吴向英并不知道这一切。大学毕业他来不及回家就参军了,是铁道兵。刚组建的铁道兵急需像他这样的知识分子,热情地欢迎他,于是他成了铁道兵的一名技术员。他的生活一下变得很匆忙,很急促,也很新鲜陌生。在他还没完全适应部队生活时,部队就开拔了,而且一拔拔到了国外——去了朝鲜,"雄赳赳气昂昂跨过鸭绿江"。

说跨过鸭绿江,当然不是两腿这么一迈跨过去的,他们是坐火车。

上火车之前,上级要求他们把所有的随身物品都集中起来办托运,等到了驻地再领取。吴向英就和大家一样,把洗漱用具之外的所有物品都上交了。与其他人不同的是,他还上交了那床毛毯。那床毛毯也和他一起到了部队,一来他知道朝鲜是个寒冷的国家,二来他也无处寄存,这算得上是他们家的传家宝了。他不能扔下它。

吴向英把毛毯交出去时,心里划过那么一丝不安,他又回头看了一眼,并且摸了一下,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不会丢了吧?但仅仅是一闪,就过去了。他被热情洋溢的战友们喊上了车。他心里装的更多的是即将奔赴的战场,和即将投入的新生活。他若知道这是他与毛毯的诀别,或许会再看上两眼的。当然也就是看两眼,他不可能改变它的命运的,它的命运就是要离开他。

他们是凌晨到达朝鲜的,一踏上那片土地,吴向英和战友们都心情沉重。真是满目创伤,烧黑的树,炸光的山头,炸断的路,燃烧的村庄,哭泣的孩子……

由于这样心情的影响,所以,当吴向英去领自己的物品,发现那床毛毯不见了时,虽然很难过,但也很快过去了,毕竟有更难过的事情在面前摆着。他只是心存侥幸地想,也许是谁拿错了,等到达了驻地跟领导反映一下,再找吧。

不过他隐约有种预感,毛毯不会找到了。

吴向英背上背包,拿着自己的东西上了卡车。他们还要继续向前开拔。

第二天黄昏,他们终于到达了临时驻地。吴向英和另外三个技术员被分配在一个帐篷里。他们都是刚入伍不久的学生,有大专生,有中专生,只有吴向英是名牌大学毕业的。出发前领导曾嘱咐吴向英要起好带头作用,吴向英很当回事,一路上一直照顾着大家。

就在吴向英带着对毛毯的挂念整理自己的床铺时,他的眼前一亮:他看到了他的毛毯,毛毯正躺在对面那张钢丝床上呢。还是那么安详,那么有光泽。母亲亲手镶上去的缎子边儿,安分地围绕在毛毯四周。他忍不住"啊"了一声,对面钢丝

床的主人听见他的啊声猛地抬起头来，两个人的目光对上了，有一瞬间的静默。吴向英把下面那句话吞了下去：那不是我的毛毯吗？他是等着对面那个人问：你怎么啦？他便可以说，你是不是拿错东西了？那毛毯是我的。但对面那个人立即把目光挪开了，继续整理他的床铺。

吴向英不知该怎么办，他呆在那儿。挨着他铺位的一个技术员问他，你怎么啦？吴向英一瞬间本能地想，不能公开说这事，那个同事会难堪的。于是他掩饰住自己的情绪说，没什么，没什么。他说的时候，眼睛仍一直盯着那人。他想，他一定明白毛毯是我的了，也许他现在不好意思还我，等一会儿会悄悄还我的。他若像没事儿一样悄悄把毛毯放在我的床上，我也就像什么事都没发生。

放下行李他们就去吃饭，然后是开会，讲形势和任务，一直到很晚才回到帐篷里。一进帐篷吴向英就发现，毛毯已经不见了，对面的钢丝床上和他一样，只有一床军用被和一件军大衣。而对面那个人，看见他也若无其事了。他不明白是怎么回事，难道他刚才出现的是幻觉？不可能啊，他亲眼看见毛毯在那儿的，他不会认错的，那是世上独一无二的毛毯。再说了，他也亲眼看见了对面那个人不安的眼神，有慌张，有羞愧。

可现在，“对面那个人”却像什么事也没有一样，一言不发，拉开被子倒头就睡。吴向英也只好睡了。他想，他总要拿出来的，他藏不住的，等他再拿出来的时候，我一定要直说了。

接下来的日子，是根本无暇顾及毛毯的日子。他们所在的部队，担负着守护和维修大宁河大桥的任务。大宁河桥是

朝鲜最重要的金义线上的一座大桥,它的畅通关系到整个金义线的畅通。当然,敌人也知道它的重要性,所以说守护是不现实的,敌机天天轰炸,根本不可能守护,他们只能是不断地抢修,不断地和轰炸抢速度。敌机上午炸他们下午修,敌机下午炸他们夜里修,总之坚决不让这条重要的交通线中断。

有一天下午他们正在抢修时,敌机突然来轰炸了。因为当天上午已经炸过一次了,所以大家丝毫没有准备,一发发炮弹呼啸而至,在工地上四处开花,硝烟四起,震耳欲聋。正在工地上指挥抢修的师长大喊了一声:"大家快卧倒!"吴向英一时有些慌神儿了, 他奔跑着想找个隐蔽的地方卧倒,却觉得哪儿都不安全。慌乱中有个人冲过来猛地扑上来,将他按倒在地。刚刚倒地,一发炮弹就在离他们不远的地方炸开了,他若再跑两步,就肯定被炸得粉身碎骨了。

敌机离去后他惊魂未定地起身,发现把他按倒在地的竟是他"对面那个人",即那个拿走他毛毯的人。他稍稍愣了一下,即连连说,谢谢你了!谢谢你了!"对面那个人"拍拍自己头上的土,没有说话,走开了。

吴向英从此不再想毛毯。他想,毛毯是因为父亲救了别人而得的,如今他救了我就该他得,他就是不拿我也该送他。他甚至想对对面那个人说,你拿出来用吧,就算我送给你了,我不会怪你的,朝鲜多冷啊,多需要毛毯啊。

但他不能说,他也说不出口。他说了,不是等于指认他是贼吗?他对他最好的报答,就是对此事永远缄默。他就缄默,并且在对他的态度上体现出了他对此事认可的态度。但"对面那个人"没有任何表示,他既不用毛毯,也不谈有关毛毯的任何话题。吴向英很奇怪,他把毛毯藏到哪里去了?他们每个

人就那么一点儿放私人物品的地方，难道他把它扔了？

但吴向英没有更多的时间去想这些私事。战斗越来越激烈了，敌机对大宁河桥的轰炸也越来越厉害了，他们企图中断这条重要的运输线。但有铁道兵守在那里，这企图就成了妄想。为了大桥随时能够通行，他们日夜奋战，个个都熬红了眼。他们在大桥旁修了三座便桥，还有一座浮桥，即使正桥一时难以修通，开往前方的汽车依然可以通过三座便桥或者水下浮桥畅通无阻，真正成为了打不垮炸不烂的钢铁运输线。连美国媒体也感叹说："美国和其他盟军的飞机一直在轰炸共产党的运输系统，但在北朝鲜仍有火车在行驶……坦白地说，他们是世界上最坚决的建设铁路的人。"

在轰炸不见效的情况下，敌人又换了一种方式。第二年春天，吴向英又一次遭遇险情：他被美军飞机投下的细菌弹染上了斑疹伤寒。这是一种死亡率极高的传染病，他立即被送到了师医院。在医院里他整日昏迷不醒，十分危险。在高烧烧到神情迷乱的时候，他隐约觉得有很多同志来看他，其中也有"对面那个人"，他似乎还给他盖上了毯子。是那床英格兰毛毯吗？他不能确定。他还对他说了"对不起"、"请原谅"之类的话……

后来他终于苏醒过来了。

苏醒过来是早上，他感觉自己睡了很长的觉，神清气爽。医生走过来笑眯眯地说，嚯，小伙子，你终于醒了！你知道不知道你已经去摸过阎王鼻子了？他很诧异，说我怎么啦？我生病了吗？医生说，你岂止是生病，你中了细菌弹，已经昏睡7天7夜了。

他一看墙上的日历，啊，果然是这样，他记得他上工地那

天是4月22日，现在已是5月1日了。他一下感觉到醒来是多么好，活着是多么好。他发现自己身上的确盖着毛毯，而且是两床，当然都是草绿色的军毯。医生说是他的同事们给他拿来的，昏迷中的他总是发抖、打摆。他想会是谁的呢？一种直觉告诉他，是“对面那个人”。

吴向英已经有些同情他，你说为了一床不能用的毛毯，背多大的包袱啊。

吴向英住了一个月的医院才彻底康复。不想就在他即将出院时，“对面那个人”也染上了同样的斑疹伤寒，也被送进了医院，而且病情比他还严重。医生来找吴向英，说要从他身上抽些血输给他，因为他的血已经有免疫力了。吴向英爽快地伸出了胳膊，能用自己的血救活战友，他一百个愿意。

果然，他的血输给“对面那个人”后，“对面那个人”很快苏醒过来了，时间比吴向英早了5天。吴向英放心地返回了部队。

两年后的1953年7月，战火终于停息了，开始停战谈判。

吴向英和战友们欣喜若狂，在帐篷里开庆祝会。吴向英借着酒劲儿，终于找到“对面那个人”说了想说的话。他说咱们是生死患难的战友，没有什么事可以影响咱们的感情。你不必再背什么包袱，我都理解。

“对面那个人”眼圈红了，依然什么话也没说，只是仰头喝了那杯酒。

志愿军大部队开始陆续回国了。但吴向英他们还不能走，他们要把炸毁的铁路修好，把炸断的桥修好，帮助朝鲜人民重建家园。最重要的是，他们已接到命令，要在很短的时间里把朝鲜交通线上最重要的金义线上的大宁江桥修好，以保

证和谈代表团能从正桥上经过,前去谈判。而当时正桥已被破坏得十分惨重,几乎需要重建。

7月正是洪水期间,给抢修工作带来了极大的困难。按常规坏到这种程度要恢复起码得一年半载，至少也得两三个月。但上级给他们的时间却是10天,那几乎是个不可能的时间。

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吴向英他们不可能去申诉困难,只能埋头去干,没日没夜地干。

吴向英的身体自从染过斑疹伤寒后，一直不十分好,时常咳嗽、头疼。在连续三天三夜无法睡觉的情况下,他再次病倒了,发着高烧。但他仅仅在床上躺了两个小时又上了工地。

“对面那个人”也同样,眼睛熬得血红,走路人都打飘。

但谁也不敢休息,和谈代表团的专列已经到了距大宁江桥最近的一个车站,在那里等候桥通,周恩来总理还亲自打来电话过问此事。大家的压力更大了,他们必须尽快让列车从桥上通过。但越急越出乱,由于长时间不能休息,头脑已近崩溃,吴向英和“对面那个人”还有别的技术员,都先后在工作中发生了平时绝不可能发生的计算错误，延误了一些时间。

不管怎么说,他们终于在第11天的时候,把桥修通了。

当和谈专列从桥上经过前往板门店谈判时,吴向英再也坚持不住了,一头倒地,他彻底垮了,心力衰竭,人事不醒。昏迷之前他最后一个念头是,我们总算把桥修通了。

但他却不知道,由于他们完成任务的时间比上级交给的时间晚了24个小时,上级还是要处分他们。讨论处分时,师长政委和其他领导都带头承担,每人分担了几小时。负责桥梁

的吴向英由于计算错误,也须分担两小时。

这时,“对面那个人”站起来情绪激动地说,吴工程师为了完成任务已经累倒了,现在仍昏迷不醒,生命都有危险,你们还忍心处分他?大家都沉默着。他又说,如果一定要分担,那就把他那两小时算到我身上。师长不同意,大家也都不忍,因为他已经承担了两小时,再多承担的话,处分就会从警告升为记大过。

这样,吴向英在昏迷中被处以警告一次,但他没有难过。因为他没有机会难过了,他再也没有醒来,就这样去世了。他是死在岗位上的,也是死在战场上的,因此被追认为烈士,有处分的烈士也是烈士。

在他的追悼会上,“对面那个人”突然放声大哭,他扑在吴向英的遗像前边哭边说着什么,没人听清。好在大家都很难过,也没注意去听。大家还想,他特别难过,是不是因为他身上流着吴向英的血?

在整理吴向英的遗物时,人们发现了那床毛毯。大家很奇怪,从没见他用过,即使是在他身体不好、生病的时候,他也没拿出来盖过。那他带来干什么呢?疑惑无人解答,大家也就没再去追究。组织上还得知,吴向英除了乡下的妹妹已没有亲人了,他还没来得及结婚。于是毛毯和其他物品一起,作为遗物寄回给了老家的妹妹。

吴向英的离去,使“对面那个人”成为了故事的主角。但故事也到了尾声,我想我就没必要再说出他的名字了。还是继续叫他“对面那个人”吧。

“对面那个人”回国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去吴向英的老家看望他的妹妹。他这才知道,由于地主出身的缘故,已经26

岁的妹妹吴念英一直未嫁,成了村里的老姑娘,而且生活得很不好。

“对面那个人”几乎是毫不犹豫地就向吴念英求婚了。而一直想念哥哥的吴念英见到哥哥的战友分外亲切,也几乎是毫不犹豫地同意了。这样吴念英就来到了部队,做了随军家属,同时也享受到了作为一个烈士妹妹应有的荣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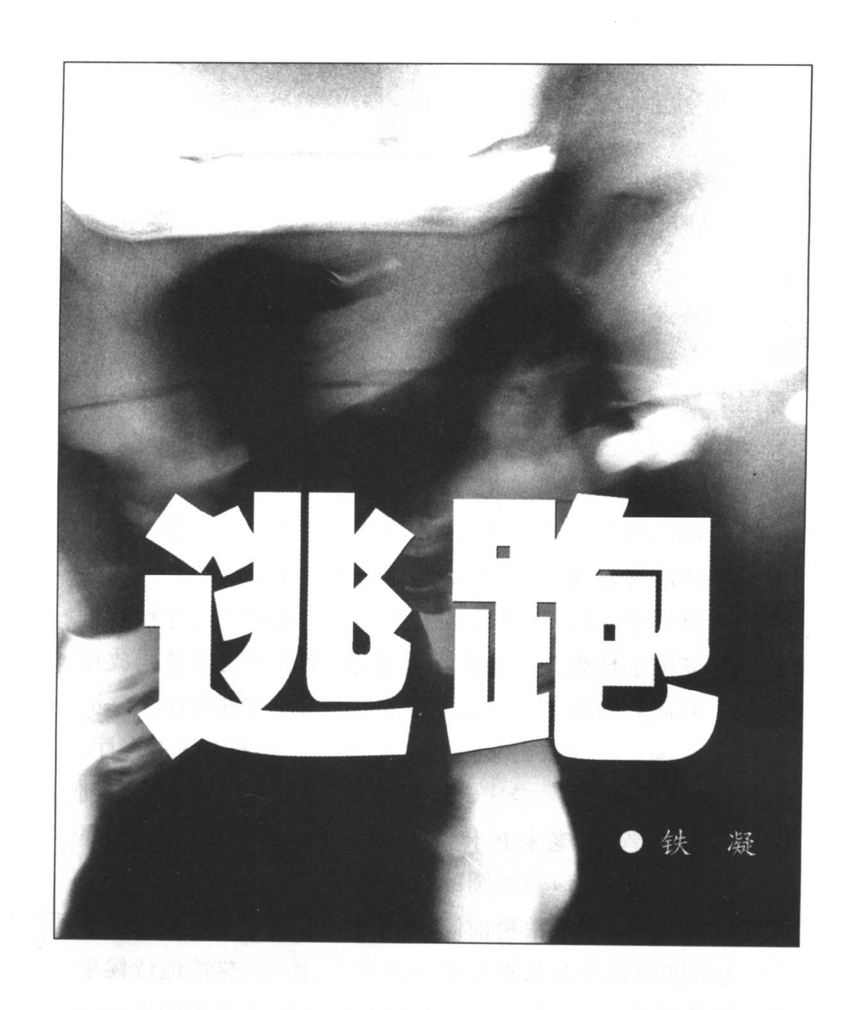
随同她出嫁的,是那床毛毯。它见证了三次婚姻、游历了三个国度。你不能不承认,它是一床阅历丰富的毛毯。



铁凝小传

铁凝，女，1957 年 9 月生于北京，祖籍河北赵州。现为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河北省作家协会主席。

1975 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主要著作有长篇小说《玫瑰门》、《无雨之城》、《大浴女》，中篇小说《棉花垛》、《永远有多远》、《午后悬崖》，短篇小说《哦，香雪》、《孕妇和牛》，《铁凝文集》(5 卷)以及散文、电影文学剧本三百余万字。其小说《哦，香雪》、《六月的话题》分别获 1982 年、1984 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没有纽扣的红衬衫》获 1984 年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散文集《女人的白夜》获首届鲁迅文学奖；短篇小说《孕妇和牛》、《砸骨头》、《秀色》、《永远有多远》、《第十二夜》、《有客来兮》分获《小说月报》第五届、第六届、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百花奖。部分作品已译成英、德、法、日、俄、丹麦、西班牙等文字。



逃跑

● 铁 凝

二十多年前，老宋从北部山区来到这个城市，这个剧团。

那正是城市居民储存大白菜的时代，储存大白菜半是生活需要半是政府号召，因此买大白菜还有一种买“爱国菜”的名义。冬天，各户都要买回足够全家吃到来年开春的大白菜。那时的蔬菜市场和居民的关系，就是菜农把爱国菜送至各家各户的关系。

一个黄昏，老宋被亲戚领到团长面前。团长正在卸大白

菜，一辆胶轮大车正停在单元门口。白菜们刚被过完秤，码成齐腰高的一堵墙，少说也有七八百斤。待团长给菜农数完钱，打发他离去，亲戚才对老宋说，这就是团长；又对团长说，这就是老宋。团长不在意地答应一声，只一个劲儿地打捋他的爱国菜，显然他是在琢磨怎样尽快把它们运上楼去。老宋看出了团长的意思，问了声：几楼？亲戚替团长回答说四楼。老宋便说：叫我吧。像很多北部山区的人一样，老宋把“我”说成“饿”。说完，他左右开弓地夹起四棵菜就往楼上走。亲戚和团长站在楼前聊起天，谁也不去理会老宋的搬菜运动。当他们再次注意到老宋时，白菜已被搬运一空。这时团长才想到请亲戚和老宋上楼坐坐。他们上得楼来，见白菜正好被码放在团长想要码放的地方——无非是楼梯一侧，门的两旁。

团长领亲戚蹭着白菜侧身上楼进门，把老宋让进客厅，拉开灯。亲戚坐下了，老宋却坚持站着。团长这才有机会仔细打量眼前的老宋。老宋五十岁左右，个子偏矮，阔嘴、大脸，属于那种天庭饱满、地颏方圆的忠厚长相。他的站相儿不是有些山民的瑟缩，身子稍稍前倾，垂手侍立，像个老杂货店的伙计，仿佛随时都准备从柜台里探出身子，谦逊、热情地侍候来客。团长暗想，这分明是一个干活麻利、不招人讨厌的人——老宋是被亲戚介绍来看守传达室的。后来团长便和亲戚讲起他被借调出国赴意大利演出的事。这团常有人被借调出国，但他们并非担任主演，而是去作“武行”，这团的演员武功好，善翻打，跟头翻得漂亮。团长此行便是去意大利翻跟头。提起意大利，一直不曾开口的老宋突然插了句嘴，说，意大利属南欧，从地图上看像只靴子，高跟的。他把“高跟”说成“高更”。团长笑了，不是笑他的口音，是惊奇老宋的出其不意，聪慧和

文化兼而有之的出其不意。不用说团长本人，就是这团文化水平最高的编剧，也未必想到意大利像只高跟靴子。团长的笑给亲戚和老宋都增加了信心，亲戚再添油加醋对老宋的优势作些讲解，诸如家庭情况简单，老伴已去世，一个闺女也嫁了人，他工作起来定会专心等等。老宋的事就这样定了，他成了传达室的长期临时工。

老宋任传达的这团叫灵腔剧团，国营。这灵腔在北方虽然不能和京、评、梆、豫相比，但在这一方，这半个省吧，还有着相当的代表性。老一代的名伶，男角就有六岁红，八岁红，九岁红；坤角也出过大绿菊，白茉莉，晚香玉。近几十年有过几次晋京调演，几位年轻艺人和"梅花奖"也曾经擦肩而过。灵腔还参加过数次省剧地位的竞争，虽未成功，但毕竟又给这剧种增添了一些光彩。在剧场艺术不景气的大形势下，灵腔团却磕磕绊绊地生存了下来——当然，每年的四百场"野台子"，是维系他们生存的主要方式。

老宋在团里的任务是传达、收发，兼烧一个开水锅炉。中国人对开水本来就情有独钟，开水对艺人则更显重要。演员进排练场之前，水瓶子里的茶叶必得先用开水沏上，之后随喝随续，一续一天。不光演员，家属们也需要定时定点打开水，届时鱼贯来到老宋的锅炉房。打开水，对于一个剧团，乃至对于每一个有单位的中国人，真是一件实实在在、心照不宣的便宜事：开水，白打！老宋也深知这点，所以他对人们的开水观就格外重视。每天早、中、晚，锅炉不仅定时定点烧开，温度也绝对可靠。那时，老宋还必得站在当院，亮起大嗓喊几声："水开了！"老宋所站的当院，正是这团一面为办公楼，一面为宿舍楼，一面为排练场的三面合围的中心地带。老宋一

喊,人们都坐不住了,即使有的人家暖瓶正满着,老宋的喊也会让他们心动地再去打上一锅——端回家可以把脏污的下水道冲冲。再说,老宋的喊里是有称谓的,这称谓似更能激起人们对开水的热情。为了这称谓,当初老宋还颇费了一些心思:他当怎样称呼他们呢?喊团长水开了?他却不能只招呼团长一家,那岂不是眼里只有领导么——这不符合老宋的做人准则。喊演员们水开了吧,这楼里还有不是演员的职工。喊同志们,同志们水开了,又仿佛把自己摆错了位置,仿佛是一个领导在向大伙儿发命令。什么也不说呢,就喊水开了水开了,可那是一种对所有人的失礼。发愁的老宋沉思良久,最后想起了一个称呼:老师。老宋最尊敬的人莫过于老师了,自己那点有限的地理知识,就来源于他在乡村初中时的老师。那时,他最喜欢的课就是地理课。后来因为家境不好,他只念到初二。现在老宋决定将全团干部演员职工家属统称为老师。老师这个称谓毕竟谁都不反感,演员听了高兴,领导和职工家属也不会挑理,无亲疏远近之嫌,无厚此薄彼之意。于是,老宋就站在院子当中开始了他的呼喊:老师们水开了!老师们水开了!

时间久了,团领导竟把老宋的呼喊固定成最好的召示全团的形式。比如开大会,比如演出出发前的装车,比如年节时分大米,比如和哪位老艺人的遗体告别,都是老宋站在院中呼喊:老师们开会了!老师们装车了!老师们分大米了!老师们和九岁红老师告别了!九岁红的后代听出了别扭,想去找领导反映,唱小生的老夏说,今天的追悼会就靠了老宋这一嗓子,开得多热闹。你要靠领导通知,人们十有八九不到,你说哪个划算。

不过,这并不是说老宋是一个喜爱喧闹的人,相反,他沉默寡言的时候居多。他的语言似是很金贵的,不像他的两条腿那样勤快。每天每天,他按时出入各个办公室和排练场分发报纸、杂志、信件。他步履轻捷,悄无声息,就会把报纸、杂志分送给该送的人,且从未出过差错。就连家属中第二代乃至第三代所订的名目古怪、图文花哨的报刊,他也会毫无怨言地亲自送至他们手中。那时他只有两个字:你哩。他把“你的”说成“你哩”。除了分内的事,分外的事老宋也没少做。二十多年,光是搬白菜,这团里有谁家没让老宋帮过忙吗?没有。后来,储存大白菜的时代终于过去了,但这团里的家属们需要老宋帮忙的事情却没有过去。五楼的人们说,老宋,帮我把这罐煤气扛上去吧。三楼的人们说,老宋,我买的沙发来了,你给搭把手吧。一楼的人们基本不用老宋帮忙抬东西,但有几位妇女喜欢织毛衣。天气热的时候她们坐在院子里,坐在传达室门前的树阴下忙手里的活计,见老宋有空,就喊,老宋过来,给我架着毛线。老宋坐在小板凳上和女性家属面对着面缠毛线,一边静静地听她们聊天。有时她们也打趣他,说,老宋,你看上我们当中的谁啦,我们就照着模样给你“踅摸”一个。老宋落寞地笑笑,撑着毛线的双手撑得更开,猛看去,好像要抱住眼前的谁。这场景就在众目睽睽之下,却从来没人说闲话,就因为坐在对面的是老宋,老宋的人品这团里的人是心中有数的。

老宋管传达,管收发,管喊老师们打开水,管各家轻轻重重的琐事,有时还兼任团里的炊事员。逢团里赶台子演出时,炊事员临时有事走了,老宋就来了。老宋一锅煮五六十号人的面条,不夹生,不煳锅;捞出面条,再切十五斤黄瓜的菜码

儿,面条都不见"坨"。当演员们脸上带着妆拿着大碗打面条时,老宋每一把抓起的菜码儿黄瓜丝不会差出三五根。演员们都夸老宋分菜码儿没偏向。

老宋在这团里自然是被人喜欢的,但他并非同谁都一团和气。遇到真正"较真儿"的事,老宋从不丧失原则。他会毫不客气地对一位端碗打饭的旦角儿说,哎,你等等,今天你脑门上的小弯儿可没贴正,第四个、第五个小弯儿应该紧贴眉梢儿。他也会突然对一位光着膀子的男演员说,要是在台上,你可不能嫌热就不穿"胖袄"。唱小生的老夏在这团里算是老宋的好友了,老宋照样会在某些时刻叫老夏下不来台。有一回,他突如其来地问老夏,夏老师,你演过《吕蒙正》没有?老夏说演过。老宋说,你把出场那四句唱,给我唱一遍听听。老夏说,你这是考我,我给你念念吧。上场四句唱是这样的:天无事星斗浑,地无事草无根,君子无事大街上混,凤凰无事落鸡群。老夏念完问老宋有什么破绽,老宋说,从字音上听没什么破绽,我是问你天无事是哪个事?老夏说事情的事呗,还能是哪个事。老宋道:错了,应该是形势的势,势力的势。这四句唱是说天、地、人,也包括凤凰,失去了势力一切就变样了。老夏不服老宋,坚持他的"无事"说,并要求老宋和他一块儿去问团长(那位当年买爱国菜、现已退下来的老团长)。二人找到团长,团长说,都是跟师傅模仿的音儿,说不准。出了团长的家,老宋说,翻跟头的事儿你问团长行,这件事终归你得问我。老夏琢磨出老宋有道理,就说我请你喝酒吧。老宋说,我得回传达室喝疙瘩汤。

后来老夏还是追到传达室邀请老宋去他家喝酒,推开门,见老宋正蹲在地上,直接就着一口铁锅呼呼地喝疙瘩汤。

在从前，人们好像谁也不曾留意老宋怎么吃饭又吃些什么饭。其实老宋一直就这样吃饭，蹲着，就着一口锅。就像从前在老家，在山上，在屋沿下的台阶上，在场院里。那时他有家，有女人。现在他只有一个自己，怎么吃不是个吃呢。必要时他甚至可以连碗都节约掉，直接从锅里舀着吃，也省得刷碗了。老宋给团里煮面条、分菜码儿一丝不苟，自己吃饭可就潦草多了。这使老夏心里挺不是滋味儿，他看着老宋的吃相儿，看着他那白菜帮子似的脸色，提醒老宋说，老宋，咱们得讲点营养，看看你的脸什么色儿？白菜帮子色儿。你得吃肉。

对老夏表现出的友情，老宋却持比较谨慎的态度。不是不想领受，是觉得自己和他们毕竟不是一种人。友谊这东西，须建立在平等基础上。就对这个问题的思考而言，不能说老宋浅薄。老宋对老夏的提醒，只有一搭无一搭地听着，心想我还不懂营养？人体每天所需热量至少是2000大卡，我离这还差得远哩。我讲营养，我那乡下的闺女呢，我那外孙子呢。慢慢地，他只向老夏诉说了一些家事。他那嫁了人的闺女，嫁的是一个更穷的地方的懒人。前几年那人忽然扔下老宋的闺女和一个刚满月的孩子走了，不知去了哪里。闺女的日子很难，处处得老宋接济。老夏明白了：怨不得。又过了些时候，老宋的闺女领着他的外孙子到这团里来看老宋，老夏想，唔，这是挤老宋的疙瘩汤来了。

老宋的闺女，看上去有点儿闷头闷脑，穿一身乡村集市上买来的墨绿色假警服——那些年乡村中的男女很喜欢穿假警服，肩上钉着似是而非的肩袢儿；春秋单穿，冬天就罩上棉袄。老宋闺女的假警服里就套着红花棉袄。棉袄肥，警服把棉袄勒得下摆都冒出来。老宋的外孙当时刚及上学年龄，和

母亲一样，穿一身儿童号码的假警服，自觉站在这院里就有了威风。在老宋看来，日子虽难，可也算天伦之乐。有时闺女也给老宋包饺子，馅儿里没肉，只放些白菜和虾皮。闺女的手艺也不济，饺子包得“坐”不住，都瘪瘪地仰在盖帘上，俗称“仰巴饺子”。可那毕竟是饺子。那时闺女在屋里包着饺子，外孙在院里跑跳。老宋看看屋里，又看看院里，他是满足的。当外孙捡起一个扔在院里的破足球就踢时，老宋以进城多年的观察力，看出了外孙踢球姿势和跑跳姿势的村气。他发现外孙跑时胳膊端在两肋边不摆动，脖子生硬地僵持着，上身向后捎，肚子朝前挺，仿佛他不是用腿在跑，而是用肚子在跑。当他起脚踢球时，便缩起脖子，咬紧牙关，好似蹬踹一块石头。老宋告诉外孙，踢足球学问可大哩，可不是你这样。外孙就问那是啥样？老宋知道一句话讲不清，自己又不会示范，便说，先照着你的样式踢着玩儿吧。临走，外孙非让老宋给他买个足球不可。

老宋没给外孙买足球，他想，一个球就是一个月的粮食钱，目前全家人急需补充的是大卡——热量。

光阴像箭一样。

老夏要退了，老宋也更老了。他走路不再是快步，有点儿拖着腿的样子。当他走过来，人还没到眼前，你就能听见鞋底蹭着地面的嚓嚓声。时代在变，这个团也不断改变着一些旧习惯。比方遵照市政部门“天要蓝，水要绿”的要求，取消了开水锅炉。这使老宋轻松多了，他再也不必老是惦记着站在院里喊老师们打开水了。他开始在别的方面出错儿，他的记性差了，有时候会把张三的信送到李四的办公室去。有时候团长让他喊开会，他也忘了喊。但是这团的人们念着老宋的为

人和他的孤单，他们没有辞退他，他们对他的出错儿持宽容的态度。是人哪有不出错儿的？而且他们假装没看见他的出错儿。直到有一天，老宋的腿不争气地真出了大毛病。

二十多年老宋没有病过，白天尤其不愿意躺在床上。那个白天他躺下了，还叫来了老夏。他对老夏说，我得上医院。

老宋的腿病老夏早就知道，他患的是左下肢周围血管综合症，俗称老烂腿。老夏也知道，老烂腿不及时根治，还有截肢的危险。从前老夏替老宋瞒着，现在是瞒不过去了，老宋的腿肿得像檩条，淌着脓血。老夏用自行车驮着老宋去了医院，医生为老宋检查之后说尽快手术吧，保腿要紧。老宋问手术得多少钱，医生说，一万五左右，要看手术难度和住院时间长短。老宋说怎么这样贵？医生说，这种周围血管病，血管要一根一根地收拾，神经要一根一根地接上，接哪根神经不得几十块钱。老宋对老夏说，咱们回去吧。

一万五千块，对老宋来说这是个天文数字，他全部的积蓄连一百五十块钱也不到。回到传达室，他只是坐在椅子上发呆。半天，老宋对老夏说，由它去吧，反正我也老了。哪里黄土不埋人，我也该叶落归根了。老夏说，你说到哪儿去了，哪有过不去的河？

老夏安慰了老宋，但要过河谈何容易。他想去找领导，转念又想，这可不是领导一拍板会计就点钱的事。一个刚够发工资的剧团，不用说临时工老宋，老夏自己口袋里就经常装着报不了销的药费。这样，他走到办公楼前就站住了。当年老宋呼喊老师们水开了，老师们分大米了……的时候就站在这里。老夏心中涌起一股子说不出的热望，他想，何不把老宋的事用老宋的办法召示一下全团呢。第二天，办公楼门前贴出

了一张告示,上写:尊敬的老师们,目前老宋遭了大难,请大家都献出些爱心吧!接下来,告示写明了老宋的病情及所需费用的数目,请大家量力而行。末尾的署名是老夏本人。老夏写给全体老师的告示果然在这团里发生了效应,全团上至团长,下至演职员工及家属都献了爱心。

老夏走家串户,挨门敛钱,折腾了几天,却只敛够了那个数目的一半。于是他又把从前在这团里工作过、后来调走的人列了个名单,骑上自行车,到这城市的四面八方去找这些人。老夏见到他们,口沫四溅地叙述着老宋的不幸,以唤起他们更大的同情。其中一位从前在团里搞灯光,后来自己辞职出去卖音响的青年慷慨解囊,答应其余的钱全部由他出。他说,从前在团里工作的时候,他正在搞对象,每天夜里两三点才回来。每次敲大门,睡梦中的老宋都会及时从床上爬起来给他开门,而且既不打听,也不抱怨。团里要给这青年处分,找老宋作证,老宋说没见这青年晚上出去过。这青年对老夏说,就这一条,我终生不忘,我太太知道也得找老宋去磕头。

老夏成功了,他用一个星期的时间,为老宋筹集到一万五千八百六十二元人民币。为此,他专门找到现任团长,邀团长同他一道去给老宋送钱。一来显得郑重,二来也算有个旁证,团长可以证明他把捐来的钱一分不差地奉献给了老宋。二人于当晚来到传达室,将这笔钱郑重地交给老宋。

老宋激动得说不出话来,耳朵嗡嗡作响,身子像坠入云中。眼前的两张脸影影绰绰似有似无,声音也远得不行。惟有那厚厚的一摞钱铺天盖地堵在眼前,那不是别的,那是老宋一辈子也没有见过的钱,一次,这么多。

老宋一夜没睡,他数了一夜钱。他把它们分门别类再排

列组合;他一张一张地抚摩它们,一张一张地在灯下照它们,一张一张地把鼻子凑上去闻它们。一些新钱嘎巴嘎巴响得很脆,在沉静的黑夜里惊天动地;一些旧钱散发着微微辛辣的油泥味儿,或者黏黏的霉潮气。即便一张两块钱的旧票,压在掌上也是沉甸甸的。老宋数完钱就开始想心事,他想,难道他的腿真有病吗?难道他真的要把刚刚数过的这些东西都扔给医院吗?想着想着,他忽地站了起来,伸出左腿上下打量着它,或者叫做掂量着它。他决心不再相信这肿得檩梁似的腿是条病腿。为了证实自己的见解,他摆了一个很奇怪的姿势:他右脚离地,单用那病肿的左腿撑起全身的重量,他竟然金鸡独立般地站住了。他又做了几下类似儿童踢毽子、跳房子之类的动作,居然也做出了。接着他想起演员练功时的大骗腿、打飞脚、旋子这些用腿做出的高难动作,他依次模仿起来,形态虽然怪诞,却是悲壮。这些动作将老宋折腾得激动不已,直到他摔在地上,一个形象才确凿地来到他的脑海中,他双手掐住他的病腿想,这哪儿还是一条腿啊,分明是一条烂冬瓜。传达室的灯亮了一夜。

早晨,老夏吃过饭,就来叫老宋去医院。双眼布满血丝的老宋说,我想等一天,等我闺女来了也不迟。老夏觉得有道理,动手术是要家属签字的,老夏终归不是老宋的家属。

这天晚上传达室分外安静,老宋八点钟就熄了灯。第二天,当老夏又来传达室催促老宋赶快去医院时,发现传达室已空无一人。老夏骑车赶往医院,医院并没有老宋。为老宋做过检查的医生说,那个病人来是来过,又走了。老夏说,他不是来住院做手术的吗?医生说不是,只是问做静脉修复术便宜还是锯腿便宜。医生告诉他当然是截肢手术便宜,两三千

就够了,他听完就走了。老夏回到团里,又来到传达室,先发现窗台下的桌子正中摆着一串钥匙。老夏认出,这是老宋掌管所有门户的钥匙。再细看,见老宋的床上被褥没了,一只放衣服的白茬小木箱没了,地上的铁锅也不见了。老夏想,这是走了。他不忍心用逃跑来形容老宋。

自此老宋就从这个灵腔剧团和这个城市消失了。

老夏终于气愤起来,团里的老师们也气愤起来,老宋的不辞而别显然是愚弄了他们。他们那一片爱心呢?他们的钱是血汗钱,冬演三九,夏演三伏,一天三开箱。尤其让老夏不能容忍的是,人们纷纷在他面前发些抱怨。人们对他说,没想到,真是没想到,真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告示可是你贴的。说得老夏一激灵一激灵的,好像是老夏骗了大伙儿的钱,并且协助了老宋的逃跑。老夏去找团长,要求团里派人把老宋弄回来,把事说清楚。团长说,一个临时工,怎么去弄?他和团里连个书面协议都没有,人家本是来去自由的。老夏想起当年老宋的到来是靠了一个亲戚的介绍,那亲戚当是住在本市的。于是老夏七拐八拐又找到了老宋的那位亲戚,说了事情的来龙去脉,情急之中嗓门就有些高亢,像要吵架。最后他态度鲜明地向亲戚宣布说,老宋的这种做法不仅是对自己的身体不负责任,而且伤害了团里所有同志的感情。

老宋的这位亲戚对老夏的慷慨激昂并不买账,说,同志们为老宋捐款,我在这儿替老宋谢谢大伙儿了。你说伤害感情,话就扯得有点儿远。钱不是老宋逼你们出的,是你们的自愿。自愿把钱给了老宋,钱就当属于老宋。老夏打断亲戚说,可那钱是捐来专为给他治腿的。亲戚说,他不是已经治了吗。老夏说,他是怎么治的?亲戚说,不瞒你说,他回老家第二天

就去县医院把腿锯了,那儿更便宜,两千不到,无须住院,随锯随走。老夏惊呼道,我娘呦!亲戚说,腿在他自己身上长着,怎样处置自然是他自己说了算。他这么盘算又有什么过失?剩下一万多又有什么不好?一个乡下人,又是穷闺女,又是穷外孙子。

老夏没再和老宋的亲戚矫情,也没有被这位亲戚说服。只是久久地愤怒、疑惑难平。他难以相信那亲戚的话是真的——锯条人腿怎么也不能像锯板凳腿那么简单。不久,团里有人从北部山区演出回来,告诉老夏说在新开发的一个旅游景点看见老宋了,老宋坐在一个小铁皮房子里卖胶卷。老夏忙问:腿呢?他是一条腿还是两条腿?演出的人说没看见,他坐在窗口,只能看见上半身。

老夏决心去做一次北部山区的旅游,他很想亲眼目睹那逃逸的老宋之现状,很想用这亲眼目睹来刺激起对方的尴尬、难堪和愧疚,他要直接领受对方这尴尬、难堪和愧疚。好比一个专测人隐私的暗探,又如同一个追踪犯人的警察。不能说老夏这按捺不住的想法有多么厚道,可也不能说他这想法完全不合情理,毕竟他为保全老宋的腿出过大力。他经过了六个多小时的旅途,到达了老宋的家乡,到达了那个新开发的旅游景点。他下得车来,直奔车站周围那一片出售旅游纪念品的小商亭,几乎没太费劲儿,他很快就发现在一个小铁皮屋子旁边站着老宋。老宋拄着双拐,正指挥一个健壮的年轻人往小屋里卸货。老夏的目光停在老宋的下半身,左腿那儿空着,挽至腿根部的空裤筒好像一团揉皱的搌布。这使老夏心中涌上一股酸涩,一时竟想不好到底该不该去和老宋打招呼。

拄着拐的老宋也看见了站在不远处的老夏，顿时停下对那年轻人的指挥，木呆呆地愣在那里。接着，老夏在老宋脸上找到了他想要找的表情：尴尬、难堪、愧疚，还有受了意外惊吓的恐惧。这使老夏想到，老宋到底是个有文化的人，深深懂得自尊。可他还是不知如何上前去同老宋打招呼。突然间，老宋撒腿便跑，他那尚是健康的右腿拖动着全身，拖动着双拐奋力向前；他佝偻着身子在游人当中冲撞，如一只受了伤的野兽；他的奔跑使老夏眼花缭乱，恍惚之中也许跟头、旋子、飞脚全有，他跳跃着直奔一条山间小路而去，眨眼之间就没了踪影。

正在卸货的年轻人不知出了什么事，看着老夏说，你是不是认识我姥爷？老夏说是，我们是老……朋友。年轻人说，你好像把我姥爷给吓着了。老夏答非所问地说，你是老宋的外孙子吧，十几年前我在我们团里见过你。那会儿你还小呢。外孙子说，原来是这样。那我姥爷为什么一看见你就跑呢？老夏想了想，说，也没准儿你姥爷是给我买肉吃去了。外孙子说，看着你怪渴的，喝一瓶冰茶吧，你是我姥爷的朋友，不要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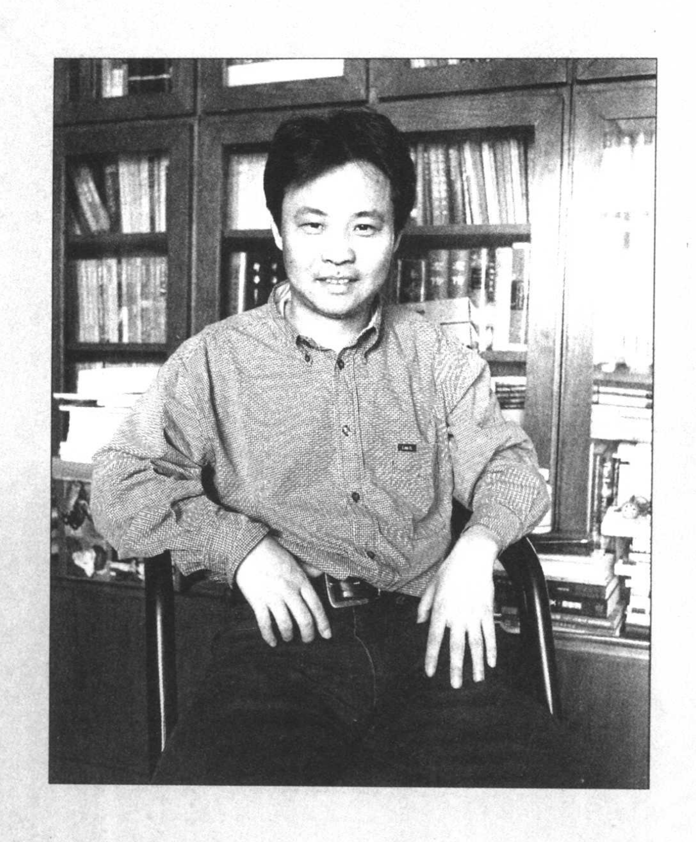
老夏说不不，你们不容易。外孙子说，现在好多了，我姥爷从城里回来才开了这个小卖店。那会儿我让姥爷给买个足球他光说没钱，敢情攒了一万多呢。老夏问这个店一天能赚多少，外孙子说赚个六七十块吧。老夏想，五天就能赚出看传达室一个月的钱了。外孙子把冰茶递到老夏手里，老夏坚决不要。外孙子又说，那你拿上一张旅游图吧，看图旅游省得迷路。这里的山水很好看。

老夏接受了外孙子赠送的旅游图，他把它打开，外孙子

热心地指着图上的几处,再次介绍说,这里的山水很好看。老夏似是而非地看着地图,他似乎什么也没有看见。外孙子指着地图又说,你看我们这块地方像什么物件?老夏说看不出来。外孙子说,像只靴子,高更(跟)的。我姥爷告诉我的。老夏细看地图,这才看出老宋家乡的形状正好比一只靴子,如同当年老宋对意大利的形容一样。他想,这地方如果没有开发,就不会有人为它绘制地图,热爱地理的老宋便终生也不会知道,他的故乡在地图上也是一只靴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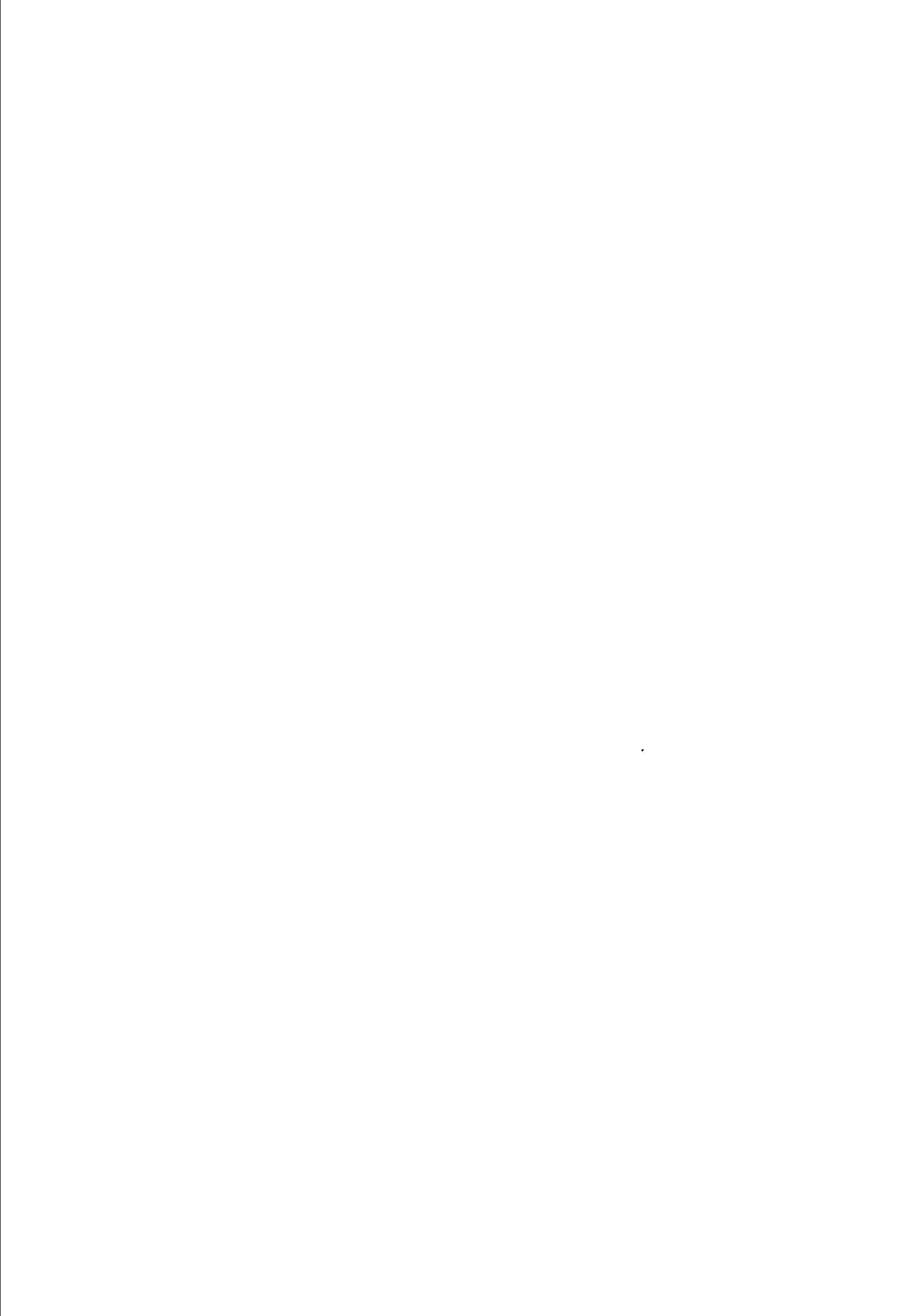
这本是一个让人愉悦的话题,只是,老夏似乎再也没有机会同老宋讨论这个话题了。





余华小传

余华，男，1960年4月出生，浙江省海盐人。1984年开始写作，主要作品有：《余华作品集》（三卷），长篇小说《呼喊与细雨》、《活着》、《许三观卖血记》；随笔集《我能否相信自己》等。《活着》于1998年荣获意大利格林扎纳·卡佛文学奖，中篇小说《活着》获《小说月报》第六届百花奖。其作品已被翻译成英文、法文、德文、意大利文、西班牙文、荷兰文、日文等在国外出版。





朋友

● 余　华

大名鼎鼎的昆山走出了家门，他一只手捏着牙签剔牙，另一只手提着一把亮晃晃的菜刀。他扬言要把石刚宰了，他说：就算不取他的性命，也得割下一块带血的肉。至于这块肉来自哪个部位，昆山认为取决于石刚的躲闪本领。

这天下午的时候，昆山走在大街上，嘴里咬着牙签，眼睛里布满了血丝，小胡子上沾着烟丝。他向前走着，嘴唇向右侧微微歪起，衣服敞开着，露出里面的护腰带。人们一看就知

道，昆山又要去打架了。他们跟在昆山后面，不停地打听着：

“谁呀？昆山，是谁呀？这一次是谁？”

昆山气宇轩昂地走着，身后的跟随者越来越多。昆山走到了那座桥上后，站住了脚，他“呸”地一声将牙签吐向桥下的河水，然后将菜刀放在了水泥桥的栏杆上，从口袋里掏出一盒大前门香烟，在风中甩了两下，有两支香烟从烟盒里伸了出来，昆山的嘴唇叼出了一支，然后将火柴藏在手掌里划出了火，点燃香烟。他暂时不知道该往何处去。他知道石刚的家应该下了桥向西走，石刚工作的炼油厂则应该向南走，问题是他不知道此刻石刚身在何处？

昆山吸了一口烟，鼻翼扇动了几下，此后他的眼睛才开始向围观他的人扫去，他阴沉着脸去看那些开朗的脸，他注意到了其中一张有眼镜的瘦脸，他就对着那张脸说话了：

“喂，你是炼油厂的？”

那张瘦脸迎了上去。

昆山说：“你应该认识石刚？”

这个人点了点头说：“我们是一个车间的。”

随后昆山知道了石刚此刻就在炼油厂。他抬腕看了看手表，已经一点钟了，他知道石刚刚刚下了中班，正向澡堂走去。昆山微微一笑，继续靠在桥栏上。他没有立刻向炼油厂走去，是因为他还没有吸完那支香烟。他吸着烟，那些要宰了石刚和最起码也要割下一块肉的话，昆山就是这时候告诉围观者的。

当时，我正向炼油厂走去，我那时还是一个十一岁的男孩。这一天午饭以后，我将书包里的课文倒在了床上，将干净衣服塞了进去，又塞进去了毛巾和肥皂，然后向母亲要了一

角钱，我告诉她：

“我要去洗澡了。”

背上书包的我并没有走向镇上收费的公共澡堂，我要将那一角钱留给自己，所以我去了炼油厂的澡堂。那时候已经是春天的四月了，街两旁的梧桐树都长出了宽大的树叶，阳光明亮地照射下来，使街道上飞扬的灰尘清晰可见。

我是十一点四十五分走出家门。我将时间计算好了，我知道走到炼油厂的大门口应该是十二点整，这正是那个看门的老头坐在传达室里吃饭的时间，他戴着一副镜片上布满圆圈的眼镜，我相信饭菜里蒸发出来的热气会使他什么都看不清楚，更不要说他喜欢埋着头吃饭，我总是在这时候猫着腰从他窗户底下溜进去。在十二点半的时候，我应该赤条条地泡在炼油厂的澡堂里了。我独自一人，热水烫得我屁眼里一阵阵发痒，蒸腾的热气塞满了狭窄的澡堂，如同画在墙上似的静止不动。我必须在一点钟来到之前洗完自己，我要在那些油腻腻的工人把腿伸进池水之前先清洗掉身上的肥皂，在他们肩上搭着毛巾走进来的时候，我应该将自己擦干了。因为他们不需要太长的时候，就会将池水弄得像豆浆似的白花花地漂满了肥皂泡。

可是这一天中午的时候，我走到那座桥上时站住了脚，我忘记了时间，忘记了炼油厂看门的老头快吃完饭了，那个老头一吃完饭就会背着双手在大门口走来走去，而且没完没了。他会一直这么走着，当澡堂里的热水冰凉了，他才有可能回到屋子里去坐上一会儿。

我站在桥上，挤在那些成年人的腰部，看着昆山靠在桥栏上一边吸烟，一边大口吐着痰。昆山使我入迷，他的小胡子

长在厚实的嘴上，他说话时让我看到肌肉在脸上像是风中的旗帜一样抖动。我心想这个人腮帮子上都有这么多肌肉，再看看他的胸膛，刺刀都捅不穿的厚胸膛，还有他的腿和胳膊，我心想那个名叫石刚的人肯定是完蛋了。昆山说：

“他不给我面子。”

我不知道昆山姓什么，这个镇上有很多人都不知道他的姓，但是我们都知道昆山是谁，昆山就是那个向别人借了钱可以不还的人，他没有香烟的时候就会在街上拦住别人，笑呵呵地伸出两只宽大的手掌拍着他们的口袋，当拍到一盒香烟时，他就会将自己的手伸进别人的口袋，将香烟摸出来，抽出一支递过去，剩下的他就放入自己的口袋。我们这个镇上没有人不认识昆山，连婴儿都知道昆山这两个字所发出的声音和害怕紧密相连。然而我们都喜欢昆山，当我们在街上遇到他时，我们都会高声叫着他的名字，我五岁的时候就会这样叫了，一直叫到那时的十一岁。这就是为什么昆山走在街上的时候总是春风满面？他喜欢别人响亮地叫着他的名字，他总是热情地去答应，他觉得这镇上的人都很给他面子。

现在，昆山将烟蒂扔进了桥下的河水，他摇着脑袋，遗憾地对我们说：

“石刚不给我面子。”

“为什么石刚不给你面子？”

那个瘦脸上架着眼镜的人突然这样问。昆山的眼睛就盯上了他，昆山的手慢慢举起来，对着瘦脸的男人，在空中完成了一个打耳光的动作，他说：

“他打了我老婆一巴掌。”

我听到了一片唏嘘声，我自己是吓了一跳，我心想这世

上还有人敢打昆山的老婆，然后有人说出了我心里正想着的话：

“他敢打你的老婆？这石刚是什么人？”

“我不认识他，”昆山伸手指了指我们：“现在我很想认识他。”

瘦脸的男人说：“可能他不知道打的是你的老婆。”

昆山摇摇头：“不会。”

有人说：“管他知道不知道，打了昆山的老婆，昆山当然要让他见血，昆山的老婆能碰吗？”

昆山对这人说：“你错了，我的老婆该打。”

然后，昆山看了看那些瞠目结舌的人，继续说：

“别人不知道我老婆，我能不知道吗？我老婆确实该打，一张臭嘴，到处搬弄是非。她要不是我昆山的老婆，不知道有多少人会打她耳光……”

昆山停顿了一下，继续说：

“可是怎么说她也是我老婆，她说错了什么话，做错了什么事，可以来找我，该打耳光的话，我昆山自己会动手。石刚那小子连个招呼都没有，就打了我老婆一耳光，他不给我面子……”

昆山说着拿起桥栏上的菜刀，微微一笑：

“他不给我面子，也就不能怪我昆山心狠手毒了。”

然后，昆山向我们走来了，我们为他闪出了一条道路，人高马大的昆山在街道上走去时就像河流里一艘马力充足的客轮，而我们这些簇拥在他身旁的人，似乎都是螺旋桨转出来的波涛。我们一起向前走着，我走在了昆山的右边，我得到了一个好位置，昆山手里亮闪闪的菜刀就在我肩膀前摆动，

如同秋千似的来回荡着。这是一个让我激动的中午，我第一次走在这么多的成年人中间，他们簇拥着昆山的同时也簇拥着我。我们声音响亮地走着，街上的行人都站住了脚，他们好奇地看着我们，发出好奇的询问，每一次都是我抢先回答了他们，告诉他们昆山要让石刚见血啦，我把“血”字拉得又长又响，我不惜喊破自己的嗓子，我发现昆山注意到了我，他不时地低下头来看我一眼，我看到他的眼睛里充满了微笑。那时候我从心底里希望这条通往炼油厂的街道能够像夜晚一样漫长，因为我不时地遇上了我的同学，他们惊喜地看着我，他们的目光里全是羡慕的颜色。我感到自己出尽了风头。阳光从前面照过来，把我的眼睛照成了一条缝，我抬起头去看昆山，他的眼睛也变成了一条缝。

我们来到了炼油厂的大门口，很远我就看到了传达室的老头站在那里，这一次他没有背着双手来回踱步，而是像鸟一样地将脑袋伸过来看着我们。我们走到了他的面前，我看到他镜片后面的眼睛看到了我，我突然害怕了起来，我心想他很可能会走过来一把将我揪出去，就像是我的父亲，我的老师，还有我的哥哥经常做的那样。于是我感到自己的头皮一阵阵地发麻，我抬起头去看昆山，我看到昆山的脸被阳光照得通红，然后我胆战心惊地对着前面的老头喊道：

“他是昆山……”

我听到了自己的声音，又轻又细，而且还像树叶似的抖动着。在此之前，老头已经闪到了一旁，像刚才街道旁的行人那样好奇地看着我们。就这样，我们大摇大摆地走了进去，这老头没有表现出丝毫的阻挡之意，我也走了进去，我心想他原来是这么不堪一击。

我们走在炼油厂的水泥路上，两旁厂房洞开的门比刚才进来的大门还要宽敞，几个油迹斑斑的男人站在那里看着我们，我听到有人问他们：

“石刚去澡堂了吗？”

一个人回答：“去啦。”

我听到有人对昆山说：“他去澡堂了。”

昆山说：“去澡堂。”

我们绕过了厂房，前面就是炼油厂的食堂，旁边是锅炉房高高的烟囱，浓烟正滚滚而出，在明净的天空里扩散着，变成了白云的形状，然后变成了消失。两个锅炉工手里撑着铁铲，就像撑着拐杖似的看着我们，我们从他们身旁走了过去，来到了澡堂的门前。已经有人从澡堂里出来了，他们穿着拖鞋抱着换下的衣服，他们的头发都还在滴着水，他们的脸和他们的赤着的脚像是快要煮熟了似的通红。昆山站住了脚，我们都站住了脚，昆山对那个戴眼镜的瘦脸说：

“你进去看看，石刚在不在里面。”

戴眼镜的瘦脸走进了澡堂，我们继续站着，更多的人围了过来，那两个锅炉工拖着铁铲也走了过来，其中一个问昆山：

“昆山，你找谁呀？谁得罪你啦？”

昆山没有回答，别人替他回答了：

“是石刚。”

“石刚怎么了？”

这一次昆山自己回答了：

“他不给我面子。”

然后昆山的手伸进了口袋，摸索了一阵后摸出了一支香

烟和一盒火柴，他将香烟叼在了嘴上，又将菜刀夹在胳肢窝里，他点燃了香烟。那个瘦脸的男人出来了，他说：

“石刚在里面，他正往身上打肥皂……”

昆山说：“你去告诉他，我昆山来找他了。”

瘦脸男人说：“我已经说了，他说过一会儿就出来。”

有人问：“石刚吓坏了吧？”

瘦脸的男人摇头：“没有，他正在打肥皂。”

我看到昆山的脸上出现了遗憾的表情，刚才我在桥上的时候已经看到了这样的表情，刚才是昆山认为没有给他面子，现在昆山的遗憾是因为石刚没有他预想的那样惊慌失措。这时候有人对昆山说：

“昆山，你进去宰他，他脱光了衣服就像拔光了毛的鸡一样。”

昆山摇摇头，对瘦脸男人说：

“你进去告诉他，我给他五分钟时间，过了五分钟我就要进去揪他出来。”

瘦脸的男人再次走了进去，我听到他们在我的周围议论纷纷，我看到他们所有的嘴都在动着，只有昆山的嘴没有动，一支香烟正塞在他的嘴里，冒出的烟使他的右眼眯了起来。

瘦脸的男人走了出来，他对昆山说：

“石刚让你别焦急，他说五分钟足够了。”

我看到有人笑了起来，我知道他们为什么笑，他们人人都盼着石刚出来后和昆山大打出手。我看到昆山的脸铁青了起来，他绷着脸点点头说：

“好吧，我等他。”

这时候我离开了昆山，我放弃了自己一路上苦苦维护着

的位置，很多次都有人将我从昆山身旁挤开，我历尽了艰险才保住这个位置。可是现在石刚吸引了我，于是我走进了澡堂，走进了蒸腾的热气之中，我看到有十来个人正泡在池水里，另外几个人穿着衣服站在池边，我听到他们在说着昆山和石刚，我仔细地看着他们，我不知道他们中间谁是石刚，我想起来瘦脸的男人说石刚正在打肥皂，我就去看那个站在池水中央的人，他正用毛巾洗自己头发上的肥皂，这是一个清瘦的人，他的肩膀很宽，他洗干净了头发上的肥皂后，走到了池边坐下，不停地揉起了自己的眼睛，可能是肥皂水进入了他的眼睛，他揉了一会儿，拧干了毛巾，又用毛巾仔细地去擦自己的眼睛。这时我听到有人叫出了石刚的名字，有人问石刚：

“要不要我们帮你？”

“不用。”石刚回答。

我看到回答的人就是揉自己的眼睛的人，我终于认出了石刚，我激动地看着他站起来，他用毛巾擦着头发向我走了过来，我没有让开，他就撞到了我，他立刻用手扶住了我，像是怕我摔倒。然后他走到了外面的更衣室，我也走进了更衣室，那几个穿着衣服的人也来到更衣室。我看着石刚擦干了自己的身体，看着他不慌不忙地穿上了衬衣和裤子，接下去他坐在了凳子上，穿上鞋开始系鞋带了。这时有人问他：

“真的不要我们帮忙？”

“不用。”他摇摇头。

他站了起来，取下挂在墙上的帆布工作服，他将工作服叠成一条，像是缠绷带似的把工作服缠到了左手的胳膊上，又将脱开的两端塞进了左手使劲地捏住，他的右手伸过去捏

了捏左手胳膊上的工作服，然后站了起来，提着毛巾走到了一个水龙头前，拧开水龙头将毛巾完全淋湿。

那时候已经是下午了，阳光的移动使昆山他们站着的地方成为了一片阴影，他们看到了走出来的石刚，石刚站在了阳光下，他的左手胳膊上像是套着一只篮球似的缠着那件帆布工作服，他的右手提着那条水淋淋的毛巾，毛巾垂在那里，像是没有关紧的水龙头一样滴着水，使地上出现了一摊水迹。

那一刻我就站在石刚的身旁，我看到昆山身旁的人开始往后退去，于是我也退到了一棵树下。这时昆山向前走了两步，他走出了阴影，也站在了阳光里。昆山眯起了眼睛看着石刚，我立刻抬头去看石刚，阳光从后面照亮了石刚，使他的头发闪闪发亮，而他的脸上没有亮光，他没有眯起眼睛，而是皱着眉去看昆山。

我看到昆山将嘴上叼着的香烟扔到了地上，然后对石刚说：

“原来你就是石刚。”

石刚点了点头。

昆山说：“石兰是不是你的姐姐？”

石刚再次点了点头：“是我姐姐。”

昆山笑了笑，将右手的菜刀换到了左手，又向前走了一步，他说：

“你现在长成大人啦，你胆子也大啦。”

昆山说着挥拳向石刚打去，石刚一低头躲过了昆山的拳头，昆山吃惊地看了看石刚，说道：

“你躲闪倒是不慢。”

朋 友

昆山的右脚踢向了石刚的膝盖，石刚这一次跳了开去，昆山的企图再次落空，他脸上出现了惊讶的神色，嘿嘿笑了两声，然后转脸对围观的我们说：

“他有两下子。”

当昆山的脸转回来时，石刚出手了，他将湿淋淋的毛巾抽到了昆山的脸上，我们听到了“啪”地一声巨响，那种比巴掌打在脸上响亮得多的声音。昆山失声惨叫了，他左手的菜刀掉在了地上，他的右手捂住了脸，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石刚后退了两步，重新捏了捏手里的毛巾，然后看着昆山。昆山移开了手，我们看到他的脸上布满了水珠，他的左眼和左脸通红一片，他弯腰捡起了菜刀，现在他将菜刀握在了右手，他左手捂着自己的脸，挥起菜刀劈向了石刚。石刚再次闪开，昆山起脚踢在了石刚腿上，石刚连连向后退去，差一点儿摔倒在地，等他刚站稳了，昆山的菜刀又劈向了他，无法躲闪的石刚举起了缠着工作服的胳膊。昆山的菜刀劈在了石刚的胳膊上，与此同时石刚的毛巾再次抽在了昆山的脸上。

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穷凶极恶的打架，我看到昆山的菜刀一次次劈在了石刚的左胳膊上，而石刚的毛巾一次次地抽在了昆山的脸上。那件缠在胳膊上的帆布工作服成了石刚的盾牌，当石刚无法躲闪时他只能举起胳膊；而昆山抵挡石刚毛巾的盾牌则是他的左手，那条湿淋淋的毛巾抽到昆山脸上时，也抽在了他的手上。在那个下午的阳光和阴影之间，这两个人就像是两只恶斗中的蟋蟀一样跳来跳去，我们不时听到因为疼痛所发出的喊叫，他们“呼哧呼哧”的喘气声越来越重，可是他们毫无停下来的意思，他们你死我活地争斗着。这中间我因为膀胱难以承受尿的膨胀，去了一次厕所。我没有

找到炼油厂里的厕所，所以我跑到了大街上，我差不多跑到了轮船码头才找到了一个厕所，等我再跑回来时，我忘记了大门口传达室老头的存在，我一下子冲了进去，我似乎听到老头在后面叫骂着，可是我顾不上他了。等到我跑回澡堂前时，谢天谢地，他们仍在不懈地殴斗着。

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漫长的打架，也没有见过如此不知疲倦的人，两个人跳来跳去，差不多跳出了马拉松的路程。有些人感到自己难以等到结局的出现，这些失去了耐心的人离去了，另外一些来上夜班的人接替了他们，兴致勃勃地站在了视觉良好的地方。我两次看到石刚的毛巾都抽干了，抽干了的毛巾挥起来时软绵绵的毫无力量，多亏了他的朋友极时递给他重新加湿的毛巾。于是石刚将昆山的胖脸抽打得更胖了，昆山的菜刀则将石刚胳膊上的工作服砍成了做拖把的布条子。这时候隔壁食堂里传来了炒菜的声响，我才注意到很多人手里都拿着饭盒了。石刚湿淋淋的毛巾抽在了昆山的右手上，菜刀掉到了地上。这一次昆山站在那里不再动了，他像是发愣似的看着石刚，他的眼睛又红又肿，胜过他红肿的脸，他似乎看不清石刚了，当石刚向右侧走了两步时，他仍然看着刚才的方向，过了一会儿他撩起了自己的衣角，小心翼翼地擦起了自己疼痛的眼睛。石刚垂着双手站在一旁，他半张着嘴，喘着气看着昆山，他看了一会儿后右手不由一松，毛巾掉在了地上，又看了一会儿后，石刚抬起了自己的右手，十分吃力地将左胳膊上的工作服取下来，那件厚厚的帆布的工作服已经破烂不堪。石刚取下了它，将它扔在了地上。于是我们看到石刚的左胳膊血肉模糊，石刚的右手托住了左胳膊，转身向前走去，他的几个朋友跟在了他的身后。这时昆山放下

了自己的衣角，他不断地眨着眼睛，像是在试验着自己的目光。然后，我看到晚霞已经升起来了。

我亲眼目睹了一条毛巾打败了一把刀，我也知道了一条湿淋淋的毛巾可以威力无穷。在后来的日子里，每次我洗完澡都要将毛巾浸湿了提在手上，当我沿着长长的街道走回家时，我感到自己十分勇猛。我还将湿淋淋的毛巾提到了学校里，我在操场上走来走去，寻找着挑衅者，我的同学们簇拥着我，就像当时我们簇拥着昆山。如此美好的日子持续着，直到有一天我将毛巾丢掉为止。我完全想不起来为什么会丢掉毛巾，那时候它还在滴着水，我似乎将它挂在了树枝上，我只记得我们围着一只皮球奔跑，后来我们都回家了。于是我的毛巾丢了，我贫穷的母亲给了我一顿臭骂，我同样贫穷的父亲给了我两记响亮的耳光，让我的牙齿足足疼痛了一个星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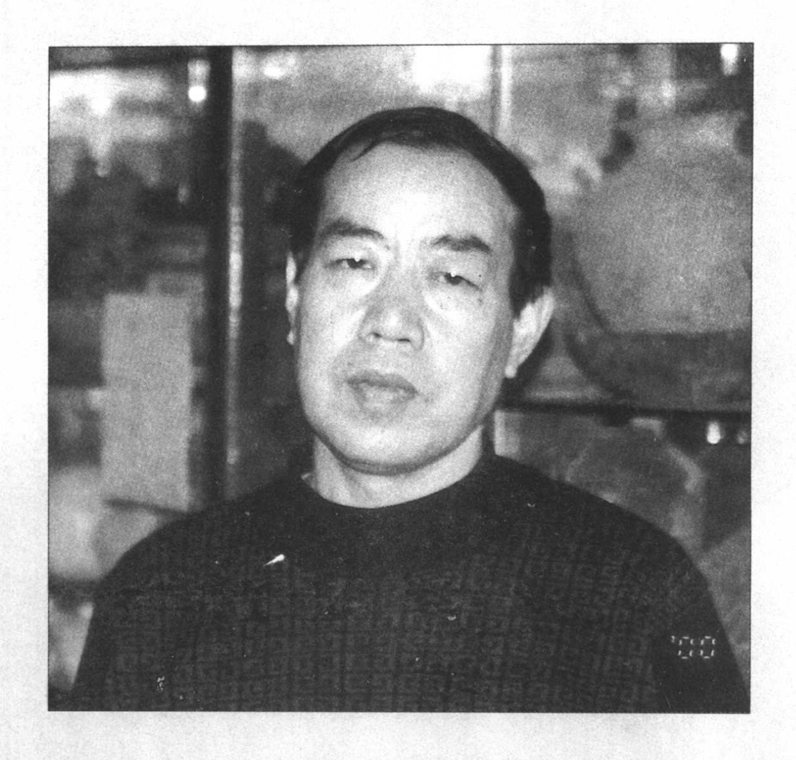
然后我丧魂落魄地走出了家门，我沿着那条河流走，我的手在栏杆上滑过去，我看到河水里漂浮着晚霞，我的心情就像燃烧之后的灰烬，变得和泥土一样冰凉。我走到了桥上，就在这一刻，我看到了昆山，肿胀已经从他脸上消失，他恢复了过去的勃勃生机，横行霸道地走了过来。我突然激动无比，因为我同时看到了石刚，他从另一个方向走来，他曾经受伤的胳膊此刻自在地甩动着，他走向了昆山。

我感到自己的呼吸正在消失，我的心脏“咚咚”直跳，我心想他们惊心动魄的殴打又要开始了，只是这一次昆山手里没有了菜刀，石刚手里也没有了毛巾，他们都没有了武器，他们只有拳头，还有两只穿着皮鞋的脚和两只穿着球鞋的脚。我看到昆山走到了石刚的面前，他拦住了对方的去路，我听到昆山声音响亮地说：

“喂,你有香烟吗?”

石刚没有回答,而是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他盯着昆山。昆山的手开始拍打起石刚的衣袋,然后他的手伸进了石刚的口袋,摸出了石刚的香烟。我知道昆山是在挑衅,可是石刚仍然一动不动。昆山从石刚的香烟里抽出了一支,我心想昆山会将这一支香烟递给石刚,会将剩下的放进自己的口袋。然而我看到的情景却是昆山将那一支香烟叼在了自己嘴上,昆山看着石刚,将剩下的还给了石刚。石刚接过自己的香烟,也从里面抽出一支叼在了嘴上。接下去让我吃惊的情形出现了,石刚将剩下的香烟放进了昆山的口袋。我看到昆山笑了起来,他摸出了火柴,先给石刚点燃了香烟,又给自己点燃了。

这一天傍晚,他们两个人靠在了桥栏上,他们不断地说着什么,同时不断地笑着。我看到晚霞映红了他们的身体,一直看到黑暗笼罩了他们。他们一直靠在桥栏上,他们手里夹着的香烟不时地闪亮起来。这天晚上,我一直站在那里听着他们的声音,可是我什么话都没有听进去。在后来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我始终在回忆当初他们吸的是什么牌子的香烟,可是我总是同时回忆出四种牌子的香烟——前门、飞马、利群和西湖。



贾平凹小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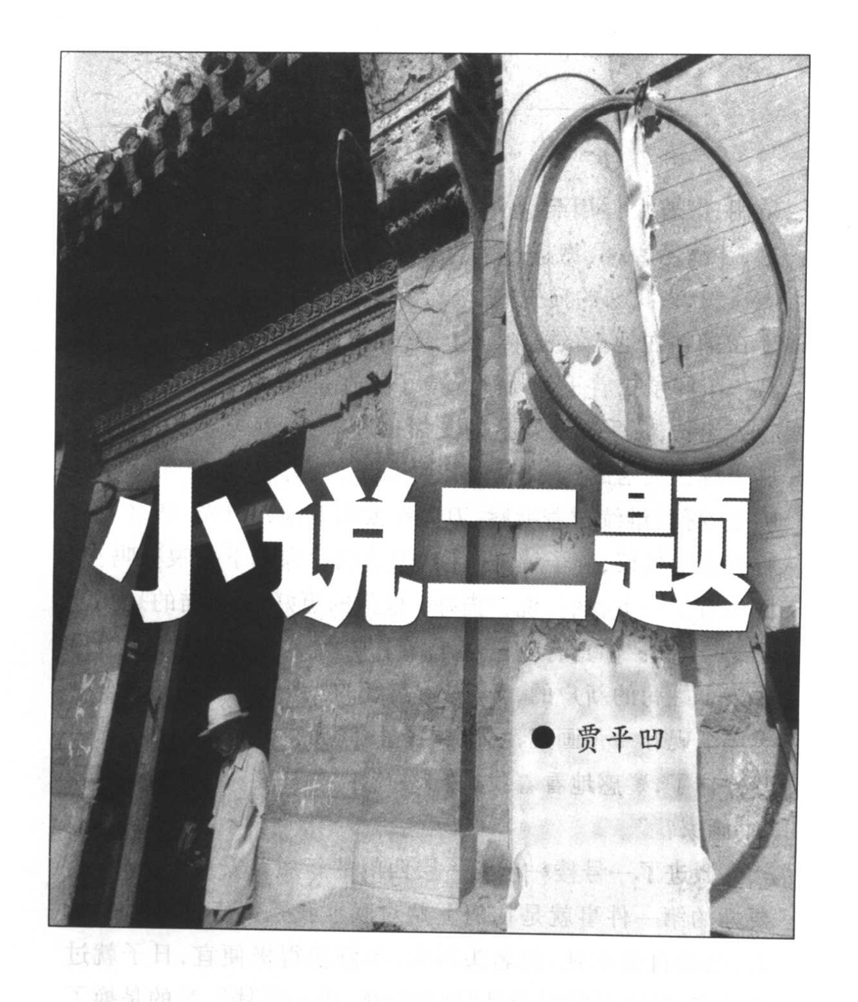
贾平凹，男，陕西丹凤县人，生于古历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毕业于西北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

大学毕业后，开始接触文学，并从事文学编辑，迄今出版的主要作品有《贾平凹文集》(14卷)，及长篇《废都》、《白夜》、《土门》、《高老庄》、《怀念狼》、《我是农民》等。《满月儿》曾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腊月·正月》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爱的踪迹》获全国优秀散文(集)奖。长篇小说《废都》获法国费米那文学奖，长篇小说《浮躁》获美国美孚飞马文学奖。短篇小说《王满堂》、《制造声音》、《饺子馆》，中篇小说《阿吉》分获《小说月报》第四届、第七届、第十届百花奖。

作品翻译成英、法、德、俄、日、韩、越文等二十余种版本。

现为西安市文联主席，兼陕西作协副主席，西北大学、陕西师范大学教授，《美文》杂志主编。





小说二题

●贾平凹

主　任

经朋友介绍，我借居到了一个叫青龙苑的居民大院。这个院面积很小，没有花园，也没有草坪，一共八栋楼不规则又局狭。院门口原来设计有门卫房，但似乎从来就未建制过门卫，两间小屋做了小商店，卖烟酒糖果，而屋檐外又搭了油毛

毡棚,摆着大件用品,如扫帚,拖把,煤炉子和塑料的盆桶壶罐,杂乱无章。我搬迁过去的时候,并未注意到小卖店门口有人在剃头,我家的猫先“喵喵”地叫,我扭头一看,一个瘦老头坐在翻扣在地上的塑料桶上,脖子上围了件门帘儿,一张嘴被一个胖子拉着正刮胡须。瘦子实在是太瘦了,两片嘴唇被拉得老长,几乎整个脸上的皮都拉过来了。我忍不住就笑了,胖子说:“笑啥的?”我说:“笑嘴不像个嘴了!”胖子说:“不是嘴是×呀?”继续拉着嘴唇,刀片在太阳下闪着白光。瘦老头哼哼着表示抗议,胖子说:“再动,想这两片肉割下来喂猫吗?”回头看了一下我们,说:“猫好。抱猫的更好。”抱猫的是我妻子,妻子说:“你真有趣!”胖子眯了眼睛,说:“新搬来的?听说要来个姓苟的新户的,开店的,卖纸的?”我拉着一三轮车的笔墨纸砚和一张画案,我说:“我是书画家。”胖子把手中的刀片停住了,疑惑地看着我,说了一句:“书画家。”又说了一句:“书画家?”

搬进了一号楼一单元一层西门的新屋,安放了家具,我要办的第一件事就是在门上贴对联。我是以卖字画为生的人,虽然自命不凡,但名头不大,字画卖得极便宜,日子就过得清苦,所以对联写的是“具大胸襟,爱小零钱”,为的是换了居处能喜庆,也为了告示我的身份。对联刚刚贴上,胖子就跑来,站着看了半天,说:“你这是给我写的嘛!”我说:“现在美容美发店多,剃头的已经很难见了。”他说:“我卖杂货,剃头是业余的。”我说:“贵姓?”他说:“不好意思,不好说。”我说:“有什么不好说的?”他说:“说出来怕你吃。”我说:“姓米了?”他说:“不是。”我说:“姓唐?”他说:“更不是。”我说:“那姓什么呀?”他说:“姓史。”我妻子先嘎嘎地笑了起来,说:“你真逗

人！我们家的字值不了几个钱，瞧着好，你揭去吧。”他果真就把对联揭下来，喜得一颠一颠地走了。

在大院里住了下来，史胖子就到处嚷嚷我是个文化人，满屋子都是纸，四堵墙上都挂满了字画。那时候社会上兴气功，他又说我是带功写字，字挂在家里就有了气功，能逢凶化吉，能养神益气，以致一些人来求字治病。一些人来说他家墙裂了缝，能给写一张拿回贴上，一来挡住裂缝，二来也能给我扬名。甚至有妇女牵着小儿来我家，指着墙上的字教训小儿："你瞧，你这叔叔虽然也把有的字写成了墨疙瘩，可你叔叔敢写啊，你呢，你呢？"我哭笑不得，在家对妻子说："这都是史胖子给咱惹的事！"

一天傍晚，我妻子抱了猫从宠物医院回来，大院里围追着一个小偷，小偷往大院门口跑，史胖子站在院门口挖耳屎，围追的喊：抓住他！抓住他！史胖子还在挖耳屎，挖一下，咳嗽一声。待到小偷前脚已经跨出院了，史胖子腿刚一伸，小偷就倒了，倒了地也不再跑，拿手就在光头上抹，立即几道伤口往外淌血。史胖子说："嗬，你会自残的，你吓我呀？"拿起小偷手里的刀片，便在小偷的头上又抹了一下，血像蚯蚓一样就爬在脸上。他说："血不够多，我帮你一下。"围追的人扑上来扭住了小偷，要往派出所送，叫史胖子也去。史胖子却不去，在衣襟上擦了擦手，逗我妻子怀里的猫，说："乖，我那店里有老鼠哩！"我妻被刚才的场面惊得心魂未安，赶忙说："现在的猫哪儿会逮老鼠?！"转身要走，史胖子说："不给我逮老鼠了，我还求你个事哩！"妻说："你史胖子，叫你胖子你不生气吧，你还有什么事求人的？"史胖子说："我爹要过寿了，能不能叫苟先生写个'寿'字？"妻应允了他，我只好写了个"寿"字，叮咛

着以后再不要应允别人了,妻说:“要是别的人,我才不应允哩,这史胖子厉害着呢,我明明看见他伸腿离小偷一尺远,但小偷竟然就扑倒了!老鼠见了蛇,老鼠会往蛇跟前走的,莫非史胖子身上有什么功能?”我说:“他那样子,是小偷的杀手吗?”妻说:“或许还是少妇的杀手!”我说:“你说什么?”妻就不言传了。

过了两天,有人敲门,门一拉开,史胖子嬉皮笑脸地站在门口,又扭了头说:“往里搬!往里搬!”就有人将两箱苹果搬进了屋,我还没回过神来,他挥手又让那人走了,对我说:“你字写得好,客人都说好,我爹长了脸,我也长脸了!”他在我家坐了三分钟,尽说我的好话。世上有两类人说话最让人为难,一是醉汉;一是奉承的,你接受着不行,拒绝着也不行,你只能应付着笑。我说:“这你也看到了,我是个穷汉,只是有写字的手艺,以后需要写什么,你只管来说好了。”他高兴地握我的手,使劲用力,握得我头上都冒汗了他还握着不撒手,说:“苟先生是高人,老哥没多少文化,老哥只给你说一句话,你要看得起我哩。”

在城里居住,原本人和人少来往的,加上才搬迁到这里,我是不大和大院里的人拉扯,碰着了,知道是大院里的人,却一概不知名姓,点个头或皮肉笑一下就罢了。最多的是去小卖店里买油盐酱醋,史胖子很和气,先不肯收钱,不肯收钱我就不买他的货了,史胖子就每次打了折卖给我,然后趴在柜台上跟我聊一阵话。他说:“我胖,没想你也胖,胖子和胖子是不是有缘?”我说:“我脸上有个疤,你倒英俊呢。”他说:“外国的男人一英俊是帅,中国的男人一英俊就女气了,我要有你这个疤就好了。”两个男人聊上一会儿,他就替别人剃剃头,

或者谁家的门钥匙忘在家里了,他像蜘蛛一样从砖墙上爬上去翻窗子。我家隔壁的那一户锁子打不开是他用身份证三捅两捅地弄开了,但我的隔壁当天就重新换了锁,又安装了一副防盗铁门。一次,我在大院外的街市上买了一袋饸饹,刚走回十多米,史胖子就喊我了,他正对一伙人吹嘘他的能耐,说大院里八栋楼他都爬上过,他能开锁,开门锁也开汽车锁,世上什么锁都可以开,只是人心上有锁了开不开。我有心要劝他别再替人干这种营生了,想了想,又没有说。他就说了:“买饸饹啦?”我说:“懒得做午饭,随便吃些罢了。”我们是站在一家副食铺前的,他就从货摊上拿了一袋变蛋,说:“要吃有营养的哩。”往我怀里塞。我不要,他不行,我在口袋掏钱,他说:“走吧,走吧!”先把我推走了。又有一次我在大院门口紧北边的一家店里买胡椒粉,又碰上史胖子,店主人端了一碗饺子,说刚盛上让史胖子吃,史胖子拿过筷子夹一个吃了,没想饺子里就咬出一枚硬币,店主人惊呼,一锅饺子就包了一枚硬币,偏偏就让史胖子吃了,史胖子得意地说他命壮,今年有好运气了。他见我买了胡椒粉要走,便又拿了花椒、百合、面酱、涮锅料,一袋一袋往我货篮里装,对店主说:“这是我的朋友!”打发着我走了。这样的事,遇过了几次,我就不好意思了,再出去买东西,如果发现他在旁边,我便不去再买。我还是去了史胖子要我拿东西的两个店,店主一看见,就笑了一下,起身闪进店后的房间,我觉得蹊跷,进去说:“老板,上次我拿的东西,史先生是给你付了钱吧?”店主说:“钱呐……噢,噢,你不管啦,不管啦!”我知道史胖子是没有付人家钱,便掏钱补还,店主却死活都不肯收。回家后,我觉得纳闷,史胖子既然没给人家钱,他那么拿东西给我,店主怎么就肯呢?

妻说:“老板是女的吧,为看上史胖子英俊了?”我说:“你这是啥意思,你也看上史胖子了?”妻说:“你瞧你这男人!”她正在化妆,一丢眉笔,到厨房择菜去了。

到了冬天,大院里的老人和孩子们都喜欢在院中的假山前晒太阳,我家的猫开始发情,每天趴在窗前望着院中的别家的猫叫春。爱情的呼唤应该是悦耳的,猫的叫春却凄厉如哭,气得我踢它,把它关在厕所里。妻觉得猫可怜,就抱了猫也到院中去,人和人说话,猫和猫玩耍。没想我家的猫便和另一家的猫很快钻到院角废弃的一个土锅炉灶里去,进去时都是白猫,爬出来皆成了黑猫。那家猫的女主人就大喊大叫起来,说她家的猫是正经波斯猫,是我家的猫坏了她家的猫的纯正,话说得非常难听。史胖子在一旁就发话了,说:“喊叫啥的,人都有外遇的,猫又咋啦?”那女的就不再言语,抱着猫回家了。妻悄悄问旁边人:“那泼妇谁都不怕的,史胖子一句话她怎地就乖啦?”旁边人说:“谁不怕史胖子?”妻说:“史胖子是黑社会?”妻原本是说一句反话的,没想旁边人说:“这话倒不敢说,但听说他被公安局抓过,还吸大烟哩。”妻吓了一跳,说:“吸大烟都瘦,他那么胖呀?”旁边人说:“一戒烟就发胖的,他原先是精瘦精瘦的。”妻变脸失色地就回来告诉了我,吩咐以后得远离史胖子,却遗憾多么豪爽有趣的人怎么就被公安局抓过,并说:“他先前没吸大烟的时候,一定是俊酷了!”

从此,我就有意地避着史胖子,但一旦碰上了,他就热火地喊我,问这问那。我将我娘从乡下接来住了一段日子,我娘几次犯头晕病,我和妻都正巧不在家,偏偏每次史胖子来家找我,知道了情况就给我打传呼留言,我十分钟后回来,史胖

子都在大院门口等着，过后对人说我是大孝子。过了冬天，我要送娘回乡下去，做好了饭才摆上桌，楼顶上的人家拖过了地板将拖把搭在窗外，脏水滴下来落在我家的窗台，又溅到饭桌上。妻就生气了，出去朝楼上的人家喊，让把拖把移开，以后不要搭在窗外。可楼上的女主人却恼了，说她的房子她愿意把拖把放在哪儿就放在哪儿。两个女人就吵，吵得凶了，便对骂开来。我买车票回来，看见拥了好多人在看热闹，我也火了，说："脏水溅到我家饭碗了，这还不能说吗？说了你凶着干什么？"人群里一人应了声："你是谁？"我说："你是谁？"那人说："女人家吵嘴，你掺和什么，就你那样子，是能打还是能换？"旁边人就来拉我，说："那是楼上的男人，一米八二的身派子。"我说："她男人怎么啦，一米八二的身派子又怎么啦，我是不能打不能换，你来呀，来呀！"那人就往我这边扑，我也往他那儿扑，一场斗殴眼看着发生了，院子里的人全过来将我们分开。我回坐在家里，气得饭也没吃好，但因为要陪娘去赶车，离开时对妻说："我不在，他们再要欺负，该忍的就忍点。"又说："楼上那男人是个八成货，你得防备着。"妻就将擀面杖放在了门后，又问了报警的电话号码。我在出大院门时碰上了史胖子，我还没说话，他就问："听说你和楼上的吵架了？"我说："嗯。"将事情的来龙去脉说了一遍，让他注意着，如果楼上再寻事，能关照点。史胖子说："我知道了。"

三天后，我从乡下返回来，问妻在这三天里发生了什么事，妻说前天下午楼上的女人跑来要给咱擦窗台，还赔情道歉了一番。我问这是咋啦，凶神恶煞一下子成佛了？妻说是史胖子去楼上那家打了个招呼。

过后，我问了史胖子是怎么去楼上招呼的？史胖子说他

只说了两句话。他是进了门,往沙发上一坐,一边低头看着自己的手指甲,一边说:“你们和楼下的吵架了?”那男人说,“就是溅了些水嘛,那婆娘闹了不算,男的也闹!”史胖子说:“我不管你是啥事,我给你说,这大院里你和谁家吵闹我不管,你要和你家楼下的人吵闹,我不愿意。”

“我就说我不愿意,说完我就起身走了。”史胖子说完哈哈大笑问那家还寻过事没有?我说再没有了,人家已经道过歉了,我得请你喝酒!我们就坐在史胖子的小店里喝啤酒,喝了一瓶又一瓶,直喝到二十六瓶,我还没有掏酒钱就溜在地上醉成泥了,是史胖子把我背回家的。

原本请史胖子喝酒的,却让史胖子请了我,我心里总觉得过意不去,从乡下返回时带回来了一些软柿子,我就让妻做了柿子油饼给史胖子送些。妻子端了油饼刚走到大院假山边,暗叫一声“史胖子!”一声“史胖子”就叫响了,发了个愣:我还想着,声就出来?一抬头,院门口一个极漂亮的女人往小卖店去,原来叫“史胖子”的不是自己。我妻见史胖子手脚忙乱地从店里出来迎接那女人,她就收住脚,端着油饼回来了。我问怎么没送到?她说:“是不是很横的男人身边总有些漂亮女人?”我说:“有女的找史胖子啦?漂亮女人?”妻说:“漂亮是漂亮,但脸上有颗白麻子!”我看着妻,说:“你老实讲,是不是嫉妒了?”妻说:“我嫉妒什么,我告诉你,那女人是他的前妻。”我说:“前妻?”妻说:“我听见那女的向史胖子讨孩子的生活费。那女的怎么就能离了婚?”我说:“看来他真是吸过烟了。”但是,妻子却反驳了我,说:“就是吸过,现在还不是戒了?我说过史胖子的女人是不会差的,她离了,史胖子还会找更好的!”我说:“我可警告你,咱还得离史胖子远些为好,他

是这里的霸王，得罪的人一定多，即便现在都敢怒不敢言，可看到咱们与他亲近，就会迁怒给咱们的。”妻没有再说，独自把油饼一口气全吃了。

以后的日子里，我们家的生活过得极其沉闷，我没事从不出门，在家写写画画，妻就终日看电视。我说：“你怎么看过没完没了？”妻说：“你不是不让我出去吗？”我说：“啥时我说过不让你出去？”妻说：“我一出去能不碰上史胖子？”我就笑了，说：“咱在这儿居住着并不是在这儿关禁，走，我陪你到院里散散步去！”在院里转了一会儿，史胖子看见了就跑过来，说：“好多天了不见你们的面了，我还寻思是不是去乡下了？”我说：“我准备一次展览，在家赶一批字画哩。”他说：“办展览的时候给我说一声，我送个花篮！”我说：“这倒不用了。生意还好吧？”他却说：“西七路开了一家豪华浴场，妹子，那里浴场可是干净地方，你们去不去，我请客！”我们赶紧婉言谢绝，他说：“绝对没乱七八糟的事……你们不去？那你帮我招呼一下店，两个小时后我就回来，行不？”我说：“行倒行，只是你让我看管店，你得把钱柜锁了，货点一下。”他说：“你这不是骧我吗，我信不过你，我就不给你说了！”

史胖子一走，妻就嘲笑我，说：“你让我远离哩，你倒替他看管店了！”我独自在小店坐了一会儿，大院门一阵喇叭声，一辆警车就停下来，喊：“史旦！史旦！”我还未回过神，一个黑脸警察就下了车径直到店里来，硬着声说：“史旦呢？”我说：“谁？史旦？是不是找史胖子？他不在。”警察说：“狗东西！”自己拿了纸杯在热水器上接水喝。我心里发毛，以为史胖子又犯什么事了，说：“同志你找史胖子有事吗？”警察一口气将水喝干了，说：“我们是朋友。”我心放了下来，就热情地开始

给他递烟,又问喝啤酒不?一瓶啤酒打开了,他喝着又说:"史旦这狗东西事弄大了,雇了店员啦!"我赶忙解释我不是雇员,我在大院里住着,临时帮他看管一下。我们就闲聊起来。我突然想起史胖子是被公安局抓过,这位朋友是不是那一回认识的,就说:"史胖子怎么能有你这个朋友?"警察说:"是我不配吗?"我说:"是他不配,不是说他被公安局抓过吗?"警察说:"公安局抓他干啥?"我说:"他吸过大烟吧。"警察说:"这谁说的?"我知道话说错了,赶忙说:"我只是开个玩笑,你可千万别对史胖子说呀!"说过了,想起一件事,又说:"你到这儿来过?"警察说:"几年前来过一次。"我再问:"是开警车来的?"警察说:"他两口闹矛盾,朋友们要给和好,他不去,是我来硬把他拉走的。你问这啥意思?"我说:"这我就明白了。"警察问:"啥明白了?"我没有告诉警察。

等我将警察的话如实说给了妻子,妻"耶"地叫了一声,说:"我就感觉史胖子不是坏人,怎么样,你相信女人的感觉好吧?"我说:"请你看着我的眼睛!"妻看着我,说:"怎么啦?"我说:"你对史胖子好?"妻说:"好呀!"我说:"你可别给我弄出个什么事儿来!"妻说:"你这小心眼儿,能弄出个什么事儿来?"我说:"不要再说他好的话。"妻说:"不说啦。史胖子是坏人,坏人!行了吧?"我说:"心里也不能说好。"妻说:"不做不说心还不能想呀?"我说:"不怕贼偷,怕贼惦记。"

我严格地要求着妻子,我却为史胖子开始了正名活动;凡是在大院见到什么人,我都主动去搭讪,想方设法说到史胖子,说史胖子并没有被公安局抓过,又压根也没吸过大烟。可我这样说的时候,谁都不信他们差不多都要愣一下,然后看着我,就嘿嘿地笑了。我说:"史胖子是被大家误传成那样

的,真的是误传了。”他们说:“啊……啊……这样的话,我是从没说过呀。这你要信我。如果你发现我说过老史的什么不是,后果我负责。”这事弄得我很尴尬,而且在后来再见着他们,他们就问我:“老史呢,老史今日干啥去了怎么没在店里?”“老史是不是又找上新的女人啦?”“昨晚五号楼陆大娘犯病,是老史送的医院?”天神,他们完全把我当做史胖子的一个朋友,一只狗,一条肚里的蛔虫了!

到了夏天,大院里要成立居民委员会,需要个主任和副主任,全大院的人进行了民主推选。结果,大家一致推选史胖子当主任,史胖子就成了青龙苑居民大院的主任。推选的那天,我是回了一趟乡下,回来时在大院门口碰上了史胖子,史胖子说:“总算把你等回来啦,今日中午咱俩合伙请各家各户的主人喝一回酒怎么样?”我说:“平白无故请他们喝什么酒?”史胖子说:“大家推选我是居民委员会主任啦!”我说:“你肯定会选上主任的,你主任请客,我合伙什么?”史胖子说:“你也被选上副主任了呀!你瞧瞧你这人缘,人不在还能被选上!”我脑子里立即浮出一个念头:看来,我又得从这个大院搬迁了。

真　品

世上再没有比西安更古意的城市了。那里遗迹多,文物多,老街坊多。连寺庙也多呀,熙熙攘攘的街市上,你常会看到那些穿了黄袍的或木棍儿束了头发的和尚道士,就感觉他们是远昔的人,历史一下子与你拉近。可是,在很窄很窄的小巷里你往一家饭馆里走,粗糙的木桌边就坐着个老头儿寂然

地喝酒,吃一碗羊肉泡馍,你可能轻视他,却保不准儿这正是某个大学的教授,或者是饱知天文地理的易学大师。西安这地方,实在是难于理喻,如同进了佛殿,你可以张望,但不容嚣张。我和我的老板为着淘寻古字画来到西安的那天,从河西走廊沙漠上刮起的沙尘正弥罩了古城,虽然太阳还悬挂在空中,已失去了颜色,在城楼的沉沉钟声里渐渐残淡如纸。我们去的是碑林博物馆。碑林博物馆在海内外闻名,竟原来是一片灰砖灰瓦的老建筑,朴素着,也萧然着。而围绕着博物馆四周的一棵一棵合抱粗的古树古松间,则搭就了一排排店铺,色彩斑斓。这些店铺都清一色的经营着字画。据说这里在以前买卖得非常好,曾经有那么多日本的新加坡的游客如蜂如蚁,每一天里销量超过了二百幅,但现在却冷清了,因为大量的赝品败坏了声誉。我们在店铺巷里走过的时候,巷外的马路上正停着一辆旅游车,举着三角小旗子的旅行社导游员每每往外跑,他可能再难以让游客在这里购物,没有得到店铺的提成,也懒得停下脚来与女店主打情骂俏了。那些鲜艳的女人叫不住导游员,便都笑脸向我们招呼:哈啰,哈啰!

我的老板鼻子大,又是自来卷头发,鬼晓得怎么就认他是外国人?我的老板说:“请说中国话。”

“你不是外国的?”她们说,“自己人好说呀,进来看呀,看上什么都给你便宜啦!”

我们当然不敢再理,身后飘来的就是一句:傻×!

“西安人怎么这样?”我的老板气愤了。

“打着亲骂着爱嘛,”我嘿嘿笑起来,“你听,你听……”

我让我的老板听的是歌声:走头的骡子哟三盏灯,白脖子狗朝南哇哇的声,赶牲灵的人儿过来了。你是我的哥哥你

招一招手,你不是我的哥哥哟你走你的路！这是陕西有名的民歌,在西安,尤其在沙尘笼罩的天气里,听起来是别一番的滋味。

“你听得懂歌词吗？”我说,“这是给你唱情歌了。”

我的老板驻脚细听的时候,歌声戛然却止了,回头四顾,店铺里的条凳上三个女人凑了一堆说趣话,一个人笑得从条凳上跌下来,而拴在门槛上的一只狗,埋头啃一根骨头,吞进去,吐出来,再吞进去再吐出来。歌声是从哪儿传来的呢？不远处的槐树下,那个老头已经蹴了许久,现在用手在剔牙缝。可能是风沙钻进了口里,一只手在牙缝里剔,一只手却在怀里掏东西,一时掏不出来,站起身了,穿着的是一件袍子,长过了膝盖。

“咹,”我的老板给我说,“那是个道士。”

“哪儿是道士？”我说,“那蓝衫是菜场的工作服。”

蓝衫人终于掏出来了,是个破旧的小录放机。录放机可能卡了盒带,他摇着,又啪啪拍打了几下。

“原来是录放的,”我有点儿丧气,“亏了这么好的情歌！”

“情歌？”蓝衫人并不看我们,只是继续摆弄他的录放机。“这是窑姐儿拉客哩。”

我愣住了。多少年来,北京的舞台上总保留着这首民歌,所有的人都以为是爱的缠绵而感动着,原来竟是路边野店的妓女们拉客情景的小曲！想了想,蓝衫人说的有道理,我们噢噢着,虽有一种被戏谑的难堪,却对这个枯瘦而邋遢的蓝衫人感兴趣了。

我们向他走近,并掏出了一支纸烟递他,他的录放机突然又出声了,几乎是撕帛碎瓶般地一阵激越的鼓点,夹杂着

声嘶力竭的呐喊。“这是‘安塞腰鼓舞曲’嘛，”我挥了一下拳头，“多激越的旋律！”

“是吗，你们喜欢穷人的艺术？”

“穷人的艺术？”

“听口音是打北边的首都来的？”

“是从北京来的。”

“噢。”

蓝衫人将我递过的纸烟接住了，没有吸，却夹在树的枝桠上，目光仰视了树梢。树梢上正栖了一只鸟，鸟叫了一声：呀。

“老先生是……”

“鄙吝一销，白云亦可赠客；渣滓尽化，明月自来照人。”

我和我的老板面面相觑，我们知道我们又遇上了一位高深莫测的人，谁知道他是个什么角色呢？但蓝衫人似乎并没有要与我们交谈的意思，他重新蹴下去，靠住了树，眼睛已经微微闭上了。录放机里开始飘出另一种乐曲，似乎是《春江花月夜》，但又不似，蓝衫人摇头晃脑了起来。我们不敢造次，迟疑了一会儿，便往店铺门口的摊子上翻动那些各种各样的碑拓。

店铺里的女人立即迎上来，叫我们是老总。

“我们不是老总。这都是在哪儿拓的？”

“靠山吃山，靠水吃水，守着个碑林，你想想老总！”

“不是说那些碑子都罩了玻璃不准拓了吗？”

“正是不准再拓了以前拓的才珍贵啊！”

“这一幅欧阳询《皇甫诞碑》多少钱？”

“今日天气不好，图个吉祥便宜给你了，一万二。”

“给个实价吧，我们要买就买得多哩。”

店铺外一声冷笑。这冷笑我和我的老板听见了，店铺的女主人也听见了，她脸上有了明显的愠怒，顺手将柜台上的一杯残茶泼出去。我的老板悄悄扯了一下我的衣襟，我扭过头看见了冷笑正是槐树下蓝衫人的鼻子里哼出来的。蓝衫人似乎压根儿就没有看着我们在挑选碑拓，也没有看着我们扭头在正看他，残茶的水点溅到了他的蓝衫上，他动也不动，又连续地哼着鼻子。我知道，他并不是患有鼻炎，连续的哼鼻子是为了掩饰那一声冷笑。

“这该不是假的吧？”

“你说对了，别的店铺是翻刻木板拓下的，只有我们店卖的是真拓。”

女店主越是这般说，我们越不敢买她的货了。离开摊子，一辆卖镜糕的三轮车就咿呀咿呀推过来，小贩脸上没表情，只盯着我们，吆喝：镜——儿——糕！西安的小吃品类繁多，但镜糕第一回见，瞧了瞧，觉得不卫生，却对挂在三轮车扶手上的小木牌上的字感兴趣了。

“认识嘛，这是于佑任题的字哩！”

确实是于氏书体。多么大的一个书法家曾经给这么个小吃题过字？我们潜意识地扭过头，要看看槐树下的蓝衫人，但蓝衫人却不见了。天更加昏黄，而且开始起风，不远处的马路上行人都裹了纱巾，或竖了衣领侧着身子跑，博物馆高大的制着泡钉的大门敞开，守门人猫了腰大声地吐唾沫，几只麻雀才乱了羽毛站在门墩上，却又在风里线球一般地滚下来。我们购了票步入博物馆，大院里空旷静寂，间或有人从一处八角亭后走出来，又踅进另一处有檐角的屋后，传出空洞的

脚步。任何旅游参观点都是人满为患，如此的清静太合我们的心意了，便先一步一停地欣赏了长廊两边摆列的石羊，石狮，石麒麟和刻着山水人物的石墩石条，以及造型千奇百怪的拴马桩，最后在庞大的展室里脖子扭酸地观看那些石碑。西安的碑林博物馆确实是中国汉文字书法艺术的宝库，你简直无法想象会有这么多的石碑，往日里看到的那么多书法精粹册上的作品原来实物竟都在这里！站在唐代怀素的那块《圣母帖》字碑前，我们的脚步是定住了，张开嘴，却呆得说不出话来。这位出家为僧的狂人，我们已经无法得知他生前嗜酒成病、不拘细行的形状，而他的草书融汉代的张芝，晋代的二王和唐代的张旭于一炉，用笔瘦、肥、圆、方，得意肆恣，挥洒天成。字碑果然是玻璃罩封的，且碑下有铁制的护栏，不允靠近，亦不可拍照，我便一边伸长了脖子死盯着每一行每一字，一边下意识地用手在腹衣上临摹。我的老板说："真是'癫张狂素'！"我却疑惑：癫狂之人方能写草书呢还是写草书容易使人癫狂？

我的疑问，我不能回答，我的老板也无法回答，寂静的大殿中嗡嗡空响，却一个低沉的声音在说："这是赝品。"

"赝品？这怎么可能?！"我脱口就问，问过了却不知那声音来自何方，我们进来时并没有别的游客，也没有解说员跟随呀！殿的飞檐翘角上，风铃在响着。难道是误听了风声吗？弯下腰从那一面面字碑排列的甬道望去，看风刮得是否又厉害了，那殿外的竹丛在忽聚忽散，台阶上坐着的竟是那个蓝衫人！

我顿时有些悚然了。

在西安，我已经遇到了好几宗离奇的事情，以至于看到

城门楼下那尊石狮子是成了精的，巷道里偶尔看到的弯脖子老树是成了精的，街市上忙忙的人群里也怀疑是混迹了神祇和妖怪，试想想，这个蓝衫人是做什么的，他怎么再二再三地突然就出现在我们身边？

“博物馆里也有赝品?！”我怯怯地看着他。

蓝衫人又没话了，他始终要和我们陌生着，如撵一只兔子，撵着撵着它跑远了，待你不追了，它又停下来回头看你，你要再撵它又跑得没踪没影。蓝衫人呆若木石，竹在他的面前变幻着风的形态，当枝叶铺伏在地上的时候，我看到的是无数颠三倒四的“个”字。

我的老板似乎已经消失了对他的敬畏，凑近我耳语道：“瞧见了吗，他一脸麻子。”

“这和麻子有什么关系？”

“俗语说十个麻子九个害。”

“他怎么老注意着咱们？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

“国家级的博物馆里怎么能有赝品，他或许是高人，也或许压根儿就是个疯子！”

我们窃窃偷笑。正笑着，一只苍蝇就落在我的老板的额头，老板挥了一下手，苍蝇起飞了，再落在头发上，头发是梳得油光的那种，苍蝇一时站不稳往下滑，滑溜到大鼻梁上又站住了。“讨厌！”老板叫起来，“这么高级的博物馆有苍蝇？西安什么都好，就是环境卫生差！”

“那是活文物。”蓝衫人又在冷冷地说了。

我们没有理他。

“它是从唐朝飞来的。”蓝衫人还自言自语。

我们差不多认定这是个疯子了，起码是西安城里的一个

尖酸的闲人。参观完了所有字碑,出展厅的大殿时偏不从后门走,又绕着到前门离开。

晚上,我们是住宿在大雁塔旁的唐华宾馆里。这是一座堂皇富丽的仿唐建筑,又具备了全西安市最豪华的现代设备,沙尘使我们满头满脖都肮脏了,就冲了个热水澡。可刚刚从浴室出来,突然有人咚咚敲房间门,进来一个光头矮子,问我们要不要购买名贵字画?不速之客当然引起我们的警惕,比如,他怎么知道我们要买字画,又怎么就寻到了唐华宾馆?矮子说:“我给老郗跑腿的。”我们问老郗是谁?矮子说:“在碑林博物馆你们不是已经熟悉了吗?”我说是那个瘦瘦的,麻脸,穿了件蓝布长衫?矮子说就是的。我和我的老板都惊讶起来,他是个什么角儿竟把我们一切都把握了!便一把抓住矮子,要问个明白。矮子说:“老郗说你们会扣下我的,果然你们就扣我了!”从怀里掏出个字条要我看。字条上写着:“置珠于粪土,此妄人举,不足较。若本是瓦砾,谁肯珍藏?”口气蛮自信,我们就让矮子坐下,询问郗蓝衫的情况,矮子便张狂起来,要讨水喝,又吸上烟,说老郗是满人的皇族哩,如果现在还是清朝,要见老郗就难啦。现在是混背了,落架的凤凰不如鸡嘛,身上穿的那件长衫还是他送给的。“可是,”矮子揩了一下鼻涕,顺手抹在椅子腿上,“谁要把老郗当做个穷人那谁就错了!”我说:“谁也没把老郗当穷人,老郗家里有一疙瘩金子哩。”矮子说:“一疙瘩金子值几个钱?老郗家传的有一幅《圣母帖》真迹!你们知道不知道怀素,是怀素写的《圣母帖》?”我说:“老郗把碑林博物馆里的石碑撤回他家了?”矮子说:“那是宋代刻的,刻石和真迹差别就大啦!”

我的老板哈哈地大笑起来,说:“你的意思是要出手那件真迹了?”

矮子说:“老郗让我来问问你们。”

西安之行,我们原只指望能够买一批有价值的书画,没料到竟碰上了稀世之宝!我有些不敢相信,反复问这是真的吗,矮子指天发咒说有一句谎言他便是猪,是狗,是猪狗屙下的臭屎。我便让矮子先到走廊去,问我的老板:怎么样?我的老板说:你想这有可能吗?我说:那就让他走吧。我的老板却说:有好戏为啥不看,反正是没事,瞧瞧西安的风土人情呀!我的老板说的是,人都有当看客的秉性,如果街头上有行刑的场面,肯定要去看那人头被砍下来的情景的,郗蓝衫给我们行骗,我们就给他恶作剧,他就是再上个美人计,我们也将计就计。我们把矮子叫进房间,要他立即给郗蓝衫打电话,说当晚看货。

两个小时后,矮子带我们坐出租车在城中绕来绕去,我们差不多都转糊涂了,最后在一座公园的湖边,见到了郗蓝衫。他似乎在那里等了很久,身边的石头上还放着那个录放机,站起来和我们握手,人显得比白天更瘦,好像你不敢再靠近,否则会被那骨头撞疼。他的脸上是有麻子,路灯的辐射愈发坑凹明显,如暴雨后的沙滩。他说他姓郗,不肯说出名字,却一一要我们道出姓名和地址,并且看了名片,又要看身份证。我们有些不悦,他说:实在对不起,我还没问问你们公司规模如何,实力如何?就盯着我们,目光锐得像锥子。

我的老板在这时候也开始拿起他的架子了,他把眼镜卸下来,擦了擦,又戴上,只低声说:你是助理,你给郗先生介绍吧。就掏出一包软装的中华牌香烟撕开,自个儿吸着烟卷。我

才说了两句,突然有了哗哗哗哗的响声,郗蓝衫立即示意我停下,扭头向周围巡视,湖边草坪中的一丛树下,有男女在相拥着。郗蓝衫说:“咱们到前边那块石头上谈吧。”

重新换了地点，我悄声对我的老板说:“看样子不像骗子。”我的老板说:“现在的妓女没有不像清纯的。”我详细地介绍我们公司的情况,郗蓝衫很认真地听着,就问起我们画廊有没有扬州八怪的作品,郑板桥的四尺长条墨竹能卖多少钱,金农的四尺整幅书法又卖多少钱,还有张大千的,石鲁的,甚至还问到了牛兆濂。

“牛兆濂? ”我回答不上来。

“你不知道牛兆濂? ”他说。

“你说的是你们西安的那个牛才子呀?”我的老板一直闷着头听我们对话,见我回答不上来,就插嘴了。“牛才子学问好,但他的书法一般,前年我们收购过一张,那不值钱,二千六百元。”

郗蓝衫慢慢地笑了,伸出手来,说:“你给我一根烟吧。”

我的老板把一根纸烟递给他,他在鼻子前闻了闻,却别在了矮子的耳根上,说:“同志,咱们有缘分了呢。”

“是有缘分,”我的老板也来了热情,“搞收藏我是信缘分的,珍贵的藏品都是有命运的,《圣母帖》或许是我在等它,或许是它在等我。”

“不,”郗蓝衫说,“任何藏品不是我们在收藏它,而是它在收藏我们。”

这话说得真好,凭这一句话,我断定了郗蓝衫不是一个骗子,他没有诓我们,他手中的《圣母帖》八成是真品。我赶紧就去湖里洗手,湖边的一块石头踩翻了,差点把我掉到水里,

洗了手过来说要看真迹。但是，郗蓝衫从怀里掏出来的却是个硬纸夹，夹子里是三张剪贴的已经焦黄的报纸。三张报纸的内容一样，不长不短的一篇报道，标题：西安惊现《圣母帖》真迹。

“这可是官方的报纸，你们得信着！”郗蓝衫说。

“就这报纸？”

“你们得先信我呀！”

“我们已经信你了呀！”

“你们读读报道吧。”

我和我的老板凑近路灯分别读了一遍，报道中详尽地介绍了《圣母帖》真迹的尺寸和碑林博物馆宋刻字碑的同异处，但报道中没有写真迹保存人的姓名。

“郗先生，”我的老板说，“怎么证明真迹在你手里呢？”

“问得好，”郗蓝衫说，“我怎么能在这地方拿出真迹呢？若你们真心要买，咱们重约时间地点吧，真迹在市银行保险柜存放着。”

这一次见面就这么遗憾地结束了，但我们留下了手机号码，约定三天后郗蓝衫安排好地点了随时通知。我们请郗蓝衫去宾馆喝茶，他推辞了，矮子要跟他一块走，他偏让留下，矮子有点不愿意，他使了个眼神，自个儿就先走了，一边走一边扭头四顾着，然后便消失在夜幕中。我笑着说：“郗先生怕我们跟踪他呀。”矮子怔了一下，慌忙说：“这，这……不是的，他急着回去是他弟弟今日得了孙孙，他得过去看看。你猜，是男娃还是女娃？”我说：“男娃？”矮子说：“不对！”我说：“女娃。”矮子说：“呀，你真行，只猜了两下就猜准了！”

沙尘暴终于是停止了，第三天的早晨下了一场小雨，雨

都是黄的,街上的行人全穿了雨衣或撑着伞,而所有的车辆被黄泥雨涂成了迷彩。雨一停,每家洗车房门前排着等待清洗的车辆,司机们三三两两站在那里骂天,抱怨着西安之所以做过十三朝国都而后来衰败至今,都是这风沙所害,要不,秦腔就该是普通话了。又恨着往往把车清洗了,隔二日三日又得下雨,雨是黄汤,又得来洗。西安做什么生意都难,惟独羊肉泡馍和洗车房把钱赚海啦。我们耐心地等待着郗蓝衫的通知,但哭笑不得的是,约定的地点竟是城东南角一条巷头的公共厕所门口。我和我的老板在那里等了许久,未见到郗蓝衫出现,连矮子也没个踪影。我安排了我的老板先到附近的夜市上吃饭,西安的小吃在国内有名,小吃又都集中在夜市上,我们吃过一碗鸡蛋醪糟,觉得肚子难受,就进了厕所蹲坑。厕所里光线幽暗,臭气烘烘,我听见紧挨的隔档里有人在大声努劲,似乎不是在出恭,而有物堵于肛门,憋得命悬一线。如此哼哼哈哈了半天,安静下来,却见一只手伸出隔档,企图去捡坑台前一张什么人已经用过的脏纸,而有趣的是恰恰一股阴风从厕所门口刮进来,竟将那张脏纸卷起,飘然落入另一个坑去,隔档里沉沉地发了一声恨。这实在是一场巧得不能巧的风的恶作剧,偏偏让我瞧着,差点笑出来,便将一张手纸递过隔档,说:"用这个吧。"那边的人说声"谢谢",站起来了,我看见他竟是郗蓝衫!郗蓝衫也同时看见了是我,很窘地,立即缩回身子咳嗽,然后提了裤子出了隔档,将那张手纸又回给了我,说:"是你呀!是你给我的纸吗?我不用纸的,我用钱揩了!"他走出厕所,一边走一边说:"你瞧这墙上,这便是屋漏痕,黄宾虹的线条就这般画。"我没有去端详厕所墙上的脏迹,只疑惑:他真的是用钱揩过了吗?或许碍于面子压

根就没有揩！在厕所门口，他又恢复了他的怪异，大声放着录放机中的歌曲，在音乐声中，告诉我巷子尽头的三十五号是他的朋友家，他已经把真迹从银行保险柜取来放在那儿，让我和我的老板过会儿来，说完扭头便走，那录放机中开始唱“你要拉我的手，我就要亲你的口，拉手手，亲口口，咱们黑屹崂里走。”声越来越小。

我和我的老板拐弯抹角地在巷子里寻到了三十五号，门是破旧的木门，上面用墨写了：院中有狗，小心咬你。我忙捡了一块石头在手，可一进院就爬梯子，并不见狗，刚刚扔了石头，还说：是空城计嘛！一只狗呼地向楼梯冲来，吓得我的老板险些跌倒。我急喊：“郗先生！郗先生！”狗却停在楼梯上的平台上，原来一条铁绳拴着它，再扑不过来，就汪汪锐叫。是矮子先跑出来，唬住了狗，招呼我们进屋，我们还是不敢动步，一定要矮子将狗用双腿夹了，才迅速地跑进平台上的一间屋去。屋小得可怜，除了一张桌子上乱七八糟堆满了杂物外，几乎就是那张床了。我的老板不知道该往哪儿坐，我把床上的没有叠起的脏被子往床根拥了拥，要让我的老板坐在床头，没想褥子下压着一张百元的钞票，矮子赶忙拿了，塞给了郗蓝衫。

“我那里宽敞，”郗蓝衫说，“可这里安全啊！我这兄弟光棍一条，以替人讨债为业的，别瞧他个头小，好勇斗狠，比这狗要凶的！”

“能看出来。”我说，“你需要一个保镖！”

郗蓝衫干笑了一下，就对矮子说：“一回生二回熟，都是朋友了，你给我和两个朋友留影做个纪念吧。”

我明白郗蓝衫的意思，就说：“好嘛，好嘛，”让矮子拿了

相机给我们拍照，我的老板偏又将汗手在墙上按了一下，又在一块破了半边的镜子上按了一下，说："我再给你留个手印！"

郗蓝衫有些不好意思了，说："你这同志有趣，我就爱和有趣的人交朋友。看货，看货！"

郗蓝衫就拍打了几下床铺，将一个报纸卷儿展开，里边是一个塑料卷儿，又展开，是一个布卷儿。布卷儿虽旧，却是湘绣，一下一下再展开了，露出画轴，郗蓝衫才从怀里取出一副白线手套，戴上了，说："你把纸烟掐了。"我把纸烟丢在地上，用脚踩灭。他说："把放大镜拿来。"矮子说："放在哪儿？"他说："枕头底下。"矮子翻开枕头，果然下边一个硬盒，盒中取出一面镜子，但枕头上的尘土扬起来，一股呛味直钻鼻子，我就咳嗽，走到平台上要吐痰。我的老板也咳嗽，跟出来擤鼻涕，悄声说："这里就是姓郗的家。"还要再说，矮子就出来了，我们遂返回屋，矮子也跟进来。郗蓝衫说："你们可以俯着身看，但不得用手摸，汗手。"慢慢将画轴展开。

这确实让我们大开眼界，整幅作品是横的，几乎和床一样长短。在展开的过程中你们似乎能感觉到祥云缭绕，有一股神气扑面而来，再仔细看去，婉丽处如飞鸟出林，惊蛇入草，劲健处奔马走虺，骤雨旋风。我周身颤抖，且有热流迅速从丹田涌起，通向脑顶和四肢，回头看我的老板，他只是眦着眼，呆若木鸡，我说："好啊！宝气逼人！"我的老板怔了一下，俯身再看，手却在我腿上掐了一下。我晓得我的老板城府深，不再叫好，拿放大镜又细照了一遍。

"怎么样？"郗蓝衫说，"要看货，这就是一眼货，比碑林博物馆的字碑气韵强了数倍吧？"

“这……怎么这般干净的?”我说,看着郗蓝衫的脸。郗蓝衫脸上的麻子是黑麻子,好像没有洗过。

“算你看出门道了。”郗蓝衫说,“你瞧我像个乡下来城里打工的吧,可我世世代代都是城里人!真的往往看上去像假的,假的倒像真的。西装革履的显得气派,可一身行头能值几个钱呢,一万元穿得什么都有了!”

郗蓝衫缓缓地将《圣母帖》卷起来,一层一层包裹,矮子帮着往盒子里装,一失手,掉在地上,他哎哟叫,忙捡起来,轻轻地拍着,说:摔疼你了,摔病你了。然后说他得和矮子连夜将《圣母帖》送回银行保险柜去,如果愿意购买,改日再选个时间面议。

《圣母帖》肯定是真品,这已毋庸置疑,我的老板极尽和蔼,一定要请郗蓝衫和矮子去夜市上吃饭,郗蓝衫却表现得很不情愿,我的老板就说在吃饭时可以先议一议价钱,如果双方觉得合适,我们就要筹款了,至于安全嘛,四个人一块走,会万无一失的。郗蓝衫沉吟了一下,就从桌上取了一把菜刀让矮子揣在怀里,自个儿又将一个小瓶装在口袋。我说:“不用带酒,夜市上都能买到。”郗蓝衫说:“这是硫酸,谁要敢抢《圣母帖》,我就喷他的眼睛!”他说得狠,大家都没有言传,他又将裹着真品的纸卷儿装进一个帆布口袋,口袋里又放着了六七根竹笛,然后斜挂在肩上,四人方下得楼来。

“郗先生是个卖笛子的人了,”为了缓和气氛,我笑着说,“你这口袋,扔在街上也没人捡的。”

“狐狸有好皮毛才遭猎杀哩。”郗蓝衫也笑了,却对矮子说:“你急什么呀,让客人先下楼嘛。”

他让矮子断后,防备的还是我们,我们就知趣地先下楼,

我的老板说:“郗先生这么大年纪了住得这么高,越往后就越不方便啊!”

“是吗?”郗蓝衫说,“能走动的时候住高住低都能走,等走不动了,住在一楼你还是走不动。你说什么?这房子可不是我的。”他转过头向矮子:“你在这儿住几年了?”

矮子怔了怔,赶忙说:“五年吧。”

郗蓝衫说:“你想不想换个地方?”

矮子说:“谁不想?”

郗蓝衫说:“那就包在我身上啦!”

到了夜市,拣墙角的一张桌子,我故意让郗蓝衫坐在里边,并让矮子挨着他,我和我的老板坐在对面。夜市上十分热闹,那些卖饸饹的,煎饼的,粉蒸肉的,凉皮的,踅面的,灯火通明,热气腾腾,人声吵嘈。我们先是感叹着西安的小吃这么丰富又疑惑西安竟没有自己的大菜系,郗蓝衫就开口了,说:“你知道西安是几代首都?”我说:“十三。”郗蓝衫说:“你想想,十三朝的皇帝在这儿,各省市为了争宠,都要把他们的饭食贡献来,久而久之就形成菜系了,西安是一张大餐桌,它只摆贡献来的美味佳肴,知道了吧?”我说:“知道了。”郗蓝衫更得意了,说:“那我再告诉你,西安将来还是要做首都的,历史上有王气的地方只有三处,南京、北京和西安,在南京建都是短命王朝,在北京则容易腐败,只有在西安建都的都会强盛啊!”我说:“这可能。”郗蓝衫说:“你笑什么?”我说:“我想,西安建都了,我们公司就可以搬过来了,一想到这儿,我就笑了。”郗蓝衫看着我,半天不言语,突然说:“我对你这个人有个评价,一个字,只一个字……”我说:“是骂我了吧?”郗蓝衫还举着一个指头:“一个字:不错!”我的老板就大笑起来,一

边让端饭的往上摆八宝稀饭，一边说再谈正经事吧，让郗蓝衫报个《圣母帖》的价格。郗蓝衫就一脸严肃了，只咬定一个底价，不再松口，几乎将八宝稀饭吃完，又吃了几十串烤羊肉串，讨价还价总算有了个结果。郗蓝衫就环顾四周，低声说："你们是识货人，我也就委屈了。就你给的这个价，有人也出过，还外加一套红木家具，我是没松口的。项羽在乌江岸上，和刘邦的两个将军碰上了，原本是能搏杀一场的，但他说：我成全二位将军立功了，把这颗头献给你吧，就拔剑自刎……"郗蓝衫竟说起汉楚之争的故事来，我还未醒过神来，听他再说下去，他却垂了头，一颗眼泪叭嗒地溅在桌面上。他的突然落泪，遂使我感动起来，却不知说什么话好，他终于一抹眼睛，说："活该《圣母帖》与我的缘分尽了……不说了，喝茶，再来一壶龙井吧！"

我赶忙让饭摊上的人上茶，一边起来用指头将郗蓝衫面前桌面上的泪水擦去，一边说："这么大的数目，我们得让公司电汇，三天后怎么样？"

"不急，十天八天也不急的，你们再考虑考虑，即便不愿意了，那也没什么。"郗蓝衫说，让矮子寻张纸，"你把电话留给他们，他们考虑妥了来个电话就是。"

矮子一直伸着脑袋看对面街上的一座高楼，有无数的亮的方块，郗蓝衫的话他没有听见，郗蓝衫又说了一句。

"你卖啥眼哩？"

"我数楼层呢。"

"你想住几层，将来给你弄上。"

"我可不要三室两厅的，我一个人，我才懒得打扫卫生哩！"

“老婆难道不是你找的，没出息！像这个模样的怎么样？”

一个穿旗袍的高挑个头的女人从桌前走过，矮子低声说：“我有个瘸子烂眼的就行啦。”

“要娶就娶个时髦的！”

郗蓝衫一脸的麻子都涨红了，我看着他的脸，想到了猴的屁股，也笑起来。

“这有啥笑的，是瞧着我的麻子吧。”

“郗先生小时候出过麻疹？”

“不是，西安的风沙大呀。”

这一回，四个人全都笑了，惹得周围饭桌上的人就朝我们看，而路边柳树下的两男一女指指点点了一番，竟落座在我们旁边的桌上。郗蓝衫突然地不笑了，紧了紧身上的口袋，悄声说：“这些人是冲我来的！”

我抬头看看来人，说：“哪里会，就算他们不怀好意，咱这么多人的……”

郗蓝衫镇静下来了，却说：“谁来我都不怕的，公安局里有我的熟人。”掏出一张名片让我看。“我一打电话他立马就来的。”我没有看那名片。

但是，郗蓝衫却并没有再坐下去，匆匆离开了夜市，而且他让矮子厮跟着，拒不让我们送他。

在自后的三天里，我和我的老板带着郗蓝衫给我们的那些报纸，专门去找了西安字画界鉴定的权威，权威也已知道《圣母帖》真迹问世的事，并应允在购买时可当场鉴定，以免发生掉包。就这样，我们筹齐了款额便给矮子拨电话，但矮子的电话却怎么也拨不通，便再一次去了那条有着公共厕所的小巷去找。

我的老板是个有心的人，他要给郗蓝衫带一份礼品，以示我们的诚意，因为他怀疑郗蓝衫是不是反悔了。在买礼品时我们费了思忖，先是要给他买些腊汁羊肉，后又准备买一件西服，结果还是买了个收录机觉得得体。我们穿过了纬十街，才到了城墙外丁字路口，听见有很大的吵骂声，接着就一阵哐哩哗啦锐响，扭头看时，路斜对面的一家饭馆里，三四个穿着保安服的人在殴打一个人，被殴打者还在强辩，便被提了胳膊腿一下子扔了出来，骂道："没有钱你吃球饭？你吃了饭不给钱?！"

"我有钱的！你以为我没钱吗?"被殴打者往起爬，没爬起来，头就努力地往上撅，像是个出头龟，口里的血沫使牙齿也看不见。"我有钱的，我的钱能砸死你！"

保安又跑出来，用脚踩下了他的头，说："你有钱？你掏嘛，一碗面三块钱你掏出来呀？掏呀！"

"我有……"

"你有你娘的×！"

头被保安再一次踩下去，踩下去头又往起撅。保安就在他怀里掏，他捂着怀，蓝衫就刺啦撕开，掏出来的是一个破旧的录放机，保安将录放机摔在了地上。

我突然看这是郗蓝衫啊，忙呼啸着跑过去，将保安推开。扶郗蓝衫时，他的手里握着那个公安局熟人的名片，要我打电话："我明白他们为什么打我了，他们要谋财害命……"

我说："你是欠人家一碗面钱吗？"

他说："他们是冲着《圣母帖》的！"

我说："他们认识你？"

他说："不认识，可保准儿是他们认识我了，我知道谋算

我的人多，贼可以防，防不住的是贼惦记呀！”

我的老板也从马路那边过来，我们把他扶起来，他的口鼻血沫模糊，而且额角也有个口子，用手捂了，血水从指缝往出流。我问他家住在哪儿，可以送他回去，或者直接去医院。郗蓝衫已经站起来了，梗着脖子骂已退去的保安：“你瞧着吧，我会收购你们店的，收购了还让你们当保安，你们给我当狗！”骂着骂着，却突然甩开了我，盯着我不言传。

我说：“你怎么啦，感觉头晕吗？”

“你们为什么这么关心我？”

我说：“你是被打晕了吗，认不得我们了吗？”

他说：“我怎地认不得？把你们烧成灰我也能认得的！可……这么大个西安城，为什么巧不巧就遇上你们在这儿？”

郗蓝衫极快地往后一跳，指着我说：“你们和这些保安在演双簧！你们是来救我吗？不，不是的，是要寻着我家，或者要把我绑架到别的地方！”

我和我的老板哭笑不得。我还要去扶他，他双手沾着血挥舞着，我的老板让我不要扶了，别让他的血沾在身上，别人还以为是我们殴打了他。我的老板说：“你不就是有《圣母帖》吗，我们正是筹齐了款要寻你交易的，偏巧在这儿遇上，如果有不良企图，那次看到真迹时就下手了，是我们打不过你和你的那朋友呢，还是怕你小瓶里装的自来水？”

“你知道那是水？你知道了当时为啥不挑明，你这么鬼的，你越发有大企图的，你只是瞅机会，是不是？”

气得我的老板再不理他。

我瞧见郗蓝衫往前走了几步就摔倒在地上，便又去扶他去医院，他趴在地上，怎么也不肯起来了。“我朋友不在场，我

是不跟你们走的。”

我和我的老板只好离开。当天晚上,第二天和第三天,我们一直给矮子拨电话,仍是拨不通,第四天终于拨通了,让他赶快找到郗蓝衫,还未告诉说郗蓝衫被人殴打了,矮子却开口便说:“生意做不成了,他死了!”

他死了?郗蓝衫死了!问郗蓝衫怎么就死了,矮子说是被一家饭店的保安打伤后,就趴在饭店外的马路边,保安以为仅仅是打了一顿不会出事的,可两个小时后,他还趴在马路边,保安觉得不对劲,出来看时,他因失血过多已昏了过去,急忙往医院送,还未到医院就断气了。

“那,《圣母帖》呢?”

“谁知道藏在哪儿?”

“真可怜,他把《圣母帖》丢了。”

“是《圣母帖》把他丢了,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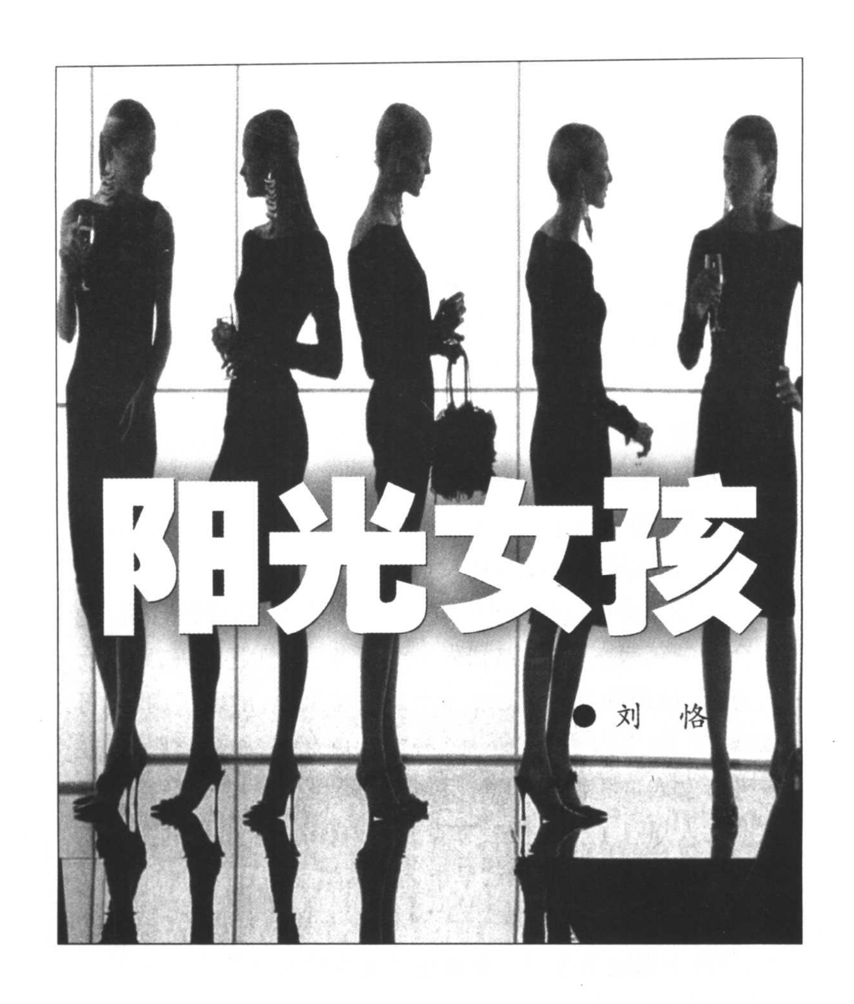
刘恪小传

刘恪，男，湖南岳阳人。1953年12月生。童年在层山镇完小读书，1968年10月在钱粮湖农场一中教书。1980年湖南师大中文学系毕业分配在水电部八局任报社记者。1983年调水电部《江河文学》任总编室主任。1990年北京师范大学硕士毕业，在地质矿产部《新生界》文学丛刊任主任、主编。1994年当选为中国地质作家协会副主席、秘书长。

八十年代开始创作发表作品，迄今发表长中、短篇小说、理论文章约四百万字，长篇三部，中短篇小说集三部，理论专著二部。主要代表作：《红帆船》，《蓝色雨季》、《梦中情人》、《城与市》、《词语诗学》、《博物馆》、《民族志》、《没完》、《考古学》、《墙上鱼耳朵》等；曾获《广西文学》、《山花》、《芳草》等刊物小说奖，其作品选入多种选本。

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矿业作协副主席，自由撰稿人。





阳光女孩

羽晶和柳茵茵在马路边跑步，许是昨夜下了阵雨，或者洒扫车清理得干净，槐树下的早晨空气很好，她们跑得轻松，柳茵茵的头发总在脑后如一丛马尾，是飘飘如飞的柳叶，羽晶跑在略前，府右街过十字路口，往南大街，再进胡同，在胡

同口与一位女人撞肩了，手上塑料兜的菜掉下来，羽晶弯腰说对不起，柳茵茵也帮着把菜拎起来，女人脸红红的，不说话，拎着菜急匆匆地走，类如小跑。

她俩放慢速度也跟在后面跑，羽晶说，这女人着急，又不快跑，一定有原因。

你看人家那裙子没法跑步，我想她急着赶回家怕孩子醒了没人照顾，头上冒汗，你看她急的。

不是，她表情焦灼，夹着腿快走，一定是内急，要赶回家上厕所，别的事不会有身体反应。

羽晶和柳茵茵两个小声争论，争执不下，便开始打赌。她俩合租一套两室一厅，赌罚做一天家务。她俩赶上去，跟着女人急行，低声问女人，大姐为什么急匆匆的，出事了，我们可以帮忙。女人白了她们一眼，开始小跑起来，她俩紧跟着，左右夹着女人。我们没恶意，只想问问。

女人逼急了，脸更红，有点儿害羞，有三十多岁的少妇模样。我早起，忘了穿内裤，早市上闹了笑话。

羽晶和柳茵茵两人一怔，难怪她一直护着裙子，怕风吹开，菜掉下来也不弯腰。继而她俩又哈哈大笑。

女人生气了。

她俩解释，我们昨夜裸睡，早晨套着七分裤跑步，我俩也没穿内裤。

早晨是褪回去的色彩

柳茵茵住进这套租房时，科大的博士京宇已住了另一间，到底是搞科学的人，开门关门，走路都很安静。京宇是早

睡早起，通常他出门上学校，柳茵茵还在床上沉睡。茵茵得上47路和22路公交车，来去极方便，只要记住作息时间便行，京宇要去长安街一线地铁去玉泉路。

最初几个月京宇每天关着门，室内一点儿声音也没有，门缝偶尔有电脑敲击的声音，学科学的习惯让柳茵茵觉得有些神秘。她会突然闯进去一下，京宇抬起头半天才从眼镜背后回过神来，小姐，有什么事？他总不记得茵茵的名字。于是茵茵便指挥他做家务，清洗厕所，或者做饭什么的。这套房子每个人月租是600元，其余水电煤各占一半，各人用自己的东西。后来几次发现水电煤是京宇全交了，还有电话费，可笑的是京宇每次交完这些物业费后总悄悄告诉柳茵茵，你要交物业费了。柳茵茵去交的时候，账单已经结清了。她明白，京宇的生活算计是一塌糊涂，于是不免占他很多便宜，这对茵茵很重要，节约的这笔钱可以保证丰厚的零花钱。后来发现京宇搞高科技产品的项目，他收入的零头茵茵也花不完。金钱真是个好东西，让她心里暖和，况且这是不错的男生，柳茵茵开始向他进攻。

最早的进攻使她摸准京宇上厕所的时间，然后提前蹲在了厕所，不关卫生间门，京宇推门，茵茵便眼睛明亮地望着他，吓得他逃回去。许多次茵茵都不奏效，她怀疑自己吸引力不够，那种真丝吊带裙，半透明，身体的细节都很清晰，为什么京宇视而不见。那天他俩在厅里吃饭，茵茵文静地问，我漂亮吗？京宇扶了扶眼镜，打量一下，漂亮极了。她不放松，又问，那你为什么不注意我。

我的论文在美国发表了，国内博士毕业，准备去美国再拿个双学位。我没时间。

这是条大鱼，抓住他，同他去美国。于是柳茵茵边策划着去感动他。开始为他洗衣做饭。

进入夏天以后，这个城市总会有那么几次大雨。那天京宇没去学校，说是去中关村海龙大厦，可是傍晚茵茵打电话回家，屋里没人，她给京宇手机打了两次都是关机，茵茵很着急，从北太平庄打车去了中关村。可海龙的科技公司都打听过，都关门了。这时雨雾一片，她只能一个劲地打手机，好不容易通了。他在大钟寺，他的自行车和别人的卡车碰了。柳茵茵打车赶去，他站在大树下手扶着坏了的单车东张西望，她放心了，人没事。他的眼镜碰飞了没法走路。柳茵茵好气又好笑，你为什么不打的士？

那单车如何坐车？他指着碰坏了的单车。茵茵把车往雨中一推，破单车还抵不上一趟出租车钱，说完把京宇塞进车里拉回家。当晚，京宇发烧感冒，茵茵就在他屋里陪着，一连几天给他买药，做汤做饭，整整一个星期就那么守着，有时她就半依着他的床前睡了。

京宇病好。茵茵在南大街的大光明眼镜店给他买了一副眼镜，傍晚在灯下，京宇靠着床头，讷讷地说，小茵真好，真的，谢谢。柳茵茵说，你闭上眼睛，然后轻轻地给他架上去，这副眼镜八百多元，她咬咬牙，出血了。

京宇觉得视线很好，他抓住茵茵，眼睛有点儿湿，小茵你真好。茵茵去抚他的头发，手指在脸上弹着。伏在他怀里，她去吻他，他用手隔住说，我有女朋友，在杭州。

茵茵一愣，继而笑了。我不管那么多，打败她。她躺在他床上，柳茵茵读研究生一年没有性生活，这次移干柴而近烈火，烧得那张小床吱吱呀呀响了半夜。

那年秋天，京宇的杭州女友来京，说是陪读。柳茵茵当仁不让，她直接给杭州姑娘说，我同京宇住在一起了。哪知那杭州姑娘更厉害，谢谢你照顾我未婚夫，帮他打发寂寞，我会带包正宗的龙井茶给你清清火。

关键是京宇喜欢他的杭州美女，柳茵茵只好撤退。在准备搬走的前一天，柳茵茵说，凭什么我搬走，京宇你自己再找地方。京宇搬到五棵松去了。

这时又有人来租房同住，柳茵茵死活不让男人来合住。于是，羽晶很自然地租住了那间房。她是做装饰设计的，需要住在市中心。

当然京宇搬走的时候也给了一笔数目颇丰的钱，估计柳茵茵读完硕士也不会花完这项馈赠。柳茵茵很满足，觉得很值，除了她喜欢外，京宇并没伤害和欺骗她。日子过得不长，很美好，她看透了生活的本质。

蓝调，转灰

生活，你只要愿意交换，总是会有好的收获的。

柳茵茵说在同质的两样东西中选，是无法交换的。同羽晶的合租让她品尝到女人的分毫不让。开始每月她俩各出一半物业水电费，很严格，柳茵茵常是给一个整数而零头她便占了便宜。一日晚看完电影回来，羽晶说，水电物业房租一个人出一个月，轮流来，这很公平。于是柳茵茵觉出了羽晶的厉害，还是和男生合租好，男生一般宽容大度能讨个便宜，柳茵茵是个心思很密的人，羽晶在外面活动多，中午基本不回家吃饭，比较而言柳茵茵略占有利，特别是电话，柳茵茵电话都

在家里接听，而羽晶在公司用公用的电话，同时她有手机，客户联系手机居多，于是头几个月柳茵茵便占了便宜，她私心说，总算语言上讨了个优势。哪知一天羽晶上班时敲她的门，喂，茵茵，我上班了，顺便告诉你，家里电话我不用了，你如果不用便让电话局把话机摘了。你以后有急事可以用我的手机。

每月一百多元的电话费又在肩上了。这让柳茵茵格外气愤，但又无处发火，于是她买了部IBM手提电脑，长时间在上面听音乐，看光盘，增加耗电量，总算又多占了一点儿便宜。

国庆放了几天假，羽晶提议说咱们去泰山和青岛玩玩。柳茵茵爱玩，高兴得跳起来，晶姐，咱们也去看看山东大汉，一会儿叹口气，我的钱不够了，晶姐借我一点儿吧。羽晶知道柳茵茵家有钱，她住东郊，她哥是一个小工厂的老板。行，我借你。不过这一路AA制。

她们是傍晚到的泰安，柳茵茵说，有个朋友介绍我说煤田地质局的招待所不错，住房便宜。羽晶和她一同进了局大院，环境不错，晚上在大街散步清静幽凉可以想很多心思。柳茵茵说没一个熟人，一点儿都不热闹，想不到泰山脚下一点儿生气也没有。

羽晶说，这正好，没人认识你，自由，我们爱怎么样都可以。茵茵提议去舞厅。羽晶说在大城市还没疯够，我乐意在小巷小湾看看，明天首先看岱庙古建筑。

茵茵左右瞧瞧羽晶，笑了，这么古板，一点儿都不阳光。

你笑什么，难道阳光女孩就该疯一路吗？

第二日上泰山可选择索道，也可选择攀爬。

爬泰山嘛，当然选择爬，才有趣味。茵茵说这话时，她实

际是怕花那60元的索道钱。羽晶看透了，茵茵，你不要借钱嘛，我这给你。

不急，不急，到青岛后我再找你借。

她们在关帝庙参观时来一伙男孩儿，然后一同上红门宫，万仙楼。那伙男孩是山东大学的学生，一路说说笑笑，柳茵茵能和他们闹，没到柏洞之前他们很熟了。她总去逗一个腼腆的男生，那男生是地球物理系的，给羽晶和茵茵讲泰山形成的地质年代。然后便是帮茵茵背包，爬泰山可谓名不虚传，爬着爬着便腿发软，一头大汗。茵茵把外衣也让男生背上，或拉或推的，她和男生有了默契。羽晶和中文系的男生在前面，说一些人文景观，她最不明白的古代帝王为什么要来泰山封禅。男生便东一句西一句地解说，渐渐柳茵茵便落后了。

到十八盘，羽晶真是累得不行，几乎是男生们前拉后推上去的。到了南天门他们坐下来等柳茵茵。约莫个把小时，柳茵茵和那男生才爬上来。

柳茵茵一脸兴奋，抱着那男生的胳膊，她把脸上的汗水贴在男生T恤衫上，在石级上她挨着羽晶，爬得快，把风景都错过了。羽晶一想，你看我光顾脚下石头，还真没怎么看风景。柳茵茵一笑，乐事在风景之上，然后附在羽晶耳边说，那个男生还是个童子鸡呢。

羽晶愕然，在爬山之中，就在那草丛林间？

柳茵茵嗯了一下，又点头，哈哈一笑，奇怪吗？

在泰山顶，他们一路玩玩闹闹，矿泉水也不知喝了多少，柳茵茵几乎零食不断，玉泉顶空间很大，这是羽晶没想到的，同样没想到的，这样的名山居然是光秃秃的没一棵树，倒是

有清凉风送来,大家都在披外衣,柳茵茵突然叫起来,不好,我的钱丢了。大家围过去,是小偷吗?

于是大家开始找起来,显然不是刚刚发生的事,分析下来,估计是上山爬丢的,但衣服是那个物理男生背着的,柳茵茵便埋怨那男生,羽晶便问,丢了多少钱。

400元,我早晨放在衣兜里的,一文没动。

算了,找也没用,不说好了吗,我借你钱的。

不行,白丢了那么多钱,她逼着物理男生给她钱,男生搜遍全身,把块票毛票凑全了才二百元,柳茵茵不让,男生急得快要掉泪了,周围同学凑了一百元。这时的人群已经议论纷纷,对柳茵茵十分不利,可柳茵茵依然追索男生,羽晶十分不快,你不能全怪人家男生,我代他给一百元,这事儿不能再闹了。

那个男生非常感谢羽晶,下山时,羽晶才知道那个男生来自老区沂蒙山,羽晶在后来玩傲徕峰时又悄悄地给了小男生二百元钱。

绝不合作的颜色

羽晶和茵茵在球形舞厅蹦迪,声浪把耳朵炸得有些麻木,柳茵茵平时挺能装淑女,含蓄,害羞,纯情,弄得许多小男生五迷三道的,蹦迪可不含糊,她能几小时不间断地弹跳,羽晶是跳一曲歇一曲,或者改成缓慢的两步,她发现有一个长发男人总是在她和柳茵茵之间蹦蹦跳跳,由于个头有些高,那头在灯光下晃动,她望去如同看到一个蘑菇菌。男人并不吭声,有时在间歇递给她和茵茵两个听装饮料,或啤酒。柳茵

茵跟那个男人跳，便问，你的胃口可不小，想吊我们俩姐妹。门儿也没有。

男人还是不吱声，只管跳，很会使用身体语言，用肢体去触碰，恰到好处。没用多长时间便和柳茵茵有了某种默契，他俩抱着跳贴面，还尽量地使小腹贴紧，那男人会很多类如舞蹈的动作，用手势暗示出许多动作让茵茵做，羽晶告诉茵茵说，这个人是搞舞美设计的。

不会，画画儿的我见多了，我们学校艺术系的作派不是这样，动作和语言都很直接。

间歇之后，男人和柳茵茵跳舞贴得很紧，有点儿过火，羽晶在暗处看着男人如何表演，可男人并没特别的进攻方式，一曲完后，柳茵茵下来，悄悄地跟羽晶说，我着了他的道，你跳的时候要小心点。羽晶作了准备，上场主动和男人一起跳，稍顷，她发现男人小腹之下、有动静，羽晶心里暗笑，这是所有男人的通病，算不得什么，她在思考着男人有什么动作，但男人身体似乎弥散着某种气息，很好闻，舒服，加之这个人男性味浓，女人在潜在地抗拒，糟，这种抗拒真正表明了被吸引和贴近，羽晶是一个曾经沧海的人，并不害怕，贴着男人肢体时，男人两只手很有力地抱住了腰椎以下，有上提之势，两个肚脐眼贴着了，弄不清是声音的感觉，还是动着的感觉，头有些胀，不好，肚脐有些凉飕飕地，一股清凉之气从腹往里洇，头有些晕沉，羽晶使劲摆开了贴面，不让那种小刺麻醉状控制自己。

羽晶小声地说，你想干什么。是毒，是蛊，是麻醉。她推开男人移到边场，男人摆摆手，茫然无知状。

你去死吧。羽晶从柳茵茵手中抢过饮料，咕咕嘟嘟地拉开男人的腰口往里面倒水，场上人一阵轰然，笑闹得更加欢

快。羽晶和柳茵茵乘机离开舞场，在马路边滑行，没想那男人尾随她俩出来，羽晶和茵茵俩人也不害怕，站着在黑暗中逼视男人，你到底想干什么。

这话该我说，你们两个想干什么，给我弄脏一身。

男子汉做事，敢做敢当，你在我们身上做什么手脚，弄得我们腿酥脚软，肚子凉飕飕的。

男人一怔，继而哈哈大笑。我今天肚子有点儿不舒服，在肚脐眼周围擦了许多红花油。另外，室内空气不好，我大概有点儿恶心，我怕呼吸之间有不好的气味，喷了一点我自己特制的香水。

这倒让羽晶和柳茵茵两个愣住了。

我是大华服装公司的设计总监，干了十多年服装设计，经常面对女模特，我便习惯地使用一种自己调制的香水，也是为了不让女孩反感。

羽晶重新注视男人，他很帅气，长发下有些阴影，不说话的时候，两眼漠视，一种奇怪的力量，很酷的那种。行啦，我们是一场误会，两不相欠，扯平了，拜拜。

就这样走啦，你们会后悔的，因为我请客，可以让女士挑地方的，不想晚上宵夜？他用右手做出姿态。

在宵夜的时候，她们知道他叫苏镜。闲聊中羽晶觉得这人很怪，他喜欢两种颜色，一种绝不合作的颜色，一种光谱上不存在的颜色。羽晶有些恶作剧，以后一定带苏镜去咖啡坊捉弄他一下。

红色节奏与变调

苏镜这个男人让人不好把握，你不可以随意安排他，但

他总能根据你的心思安排好吃喝玩乐，女孩子的唇膏、眉笔一般男人也都会知道，但他都知道指甲油，眼影色，睫毛刷，他自己亲自调制一些油膏香液之类的，而且特别亮丽。热闹时他很少说话，一开口都很有力，一针见血，他说你们不能称阳光女孩了，你们都25岁过了。叫老阳光。他悄悄对羽晶说典型阳光的，女孩儿身体无浊气，几乎还有淡淡的乳香，脸与手腕上细茸的汗毛未褪，大腿和肩膀的皮肤紧绷有弹性，弯曲如同折枝，活力外溢于动作之外，形成一种青春气氛。这话刺痛了羽晶，她回想几年前的阳光时期确实是那样，这个30岁的男人可怕，他能把女人的年龄在一二岁之间区别开来，但他自己并不在乎。你明知道他是个猎艳能手，杀伤力极大，却又不自觉地投靠他。

在三里屯的酒吧里听美国乡村音乐，闲话男人女人的故事，也许两个老外AA制的启发，一男一女酒吧里也就各一杯啤酒，然后一盒薯条，也许还有点儿小吃，简单经济，应该是很小一点儿钱，可两人均各付账单，看其亲热，关系或许是情人。他们三人在旁默默地注视，谁也没开口说话，而且在此也不交流眼光。什么是我的，我该承担什么，我，你，他相互之间的截面应该清楚，各自遵守规则。羽晶在柳茵茵耳旁轻轻地说了几句，柳茵茵大眼一转，露出微笑，很好，赌局的公平其实在机遇。没问题，她握拳以待。当俩人重锤以对时，茵茵抱着她的拳说，我如果主动认输你负责下半年全部房租，怎么样？羽晶断然拒绝，我讲究公平，傻瓜，你还怕没人出房租？

一轮锤子，剪刀，布之后羽晶输了，她们哈哈一笑，苏镜纳闷，你们搞什么鬼，我也跟你们赌一赌。

她们笑弯了腰，摆摆手说，这是女孩的秘密。

事情顺理成章地发展，苏镜便成了这套居室的常客，偶尔和羽晶开开玩笑，羽晶做事有自己的章法，她说，你本身就是镜子，很明白嘛，别吃着碗里又望着锅里。这时苏镜才铁着心往柳茵茵那儿靠。于是晚上那扇门再没自由地留下缝隙，第二天早晨柳茵茵也不和羽晶一起晨跑了。

那天傍晚羽晶和茵茵一同吃晚饭。羽晶说，这回当真啦，别陷进去了拉不出来。茵茵一笑，男人你得有一样东西拉紧他，才能获利的。

你也弄得太辛苦了。这个男人是个老江湖。

说话的日子转到秋天，羽晶发现茵茵房里改成了吊床，偶尔不小心还能看到一些性器具。羽晶提醒她说，别玩得太出火了，小心烧死你。茵茵大声地，我把火烧到你那儿去，赶紧找一个吧，要不我给你拉一个我们学校的博士来。

留着自个用。羽晶一扬手上班走了。随后她去广州出差半个月，顺便又跑到海南岛去玩了一趟，再回来时已经加上春秋衫。夜里羽晶床上便听到茵茵那间屋子不平静，据她的经验，那不是来自快乐。上午十点多钟，羽晶迟起在厨房里烧开水，茵茵进来后便轻轻地退到厕所，这个反常的动作让羽晶注意，她去推厕所门，手停住了，茵茵洗涤很是小心翼翼的，灯光下她半裸的地方有血迹。

苏镜这家伙欺侮你啦。

没，没什么。我们闹着玩儿，茵茵掩饰。

羽晶心里想，茵茵在金钱和欲望上都有些贪，让她得点教训也好，秋季装饰设计忙起来加班多，有时候很晚了，羽晶便在办公室伏桌而歇。即便空闲也差不多晚上十点才能回家，冲一个澡倒床便睡了。所以一连好些日子和柳茵茵见不

上面。偶尔能碰上苏镜,挺绅士样,但说不上几句话。中秋那一夜,羽晶早回,收拾干净坐在阳台上,望着圆圆大大的月亮想心思,忽然听得急匆匆的打门。她开门一看是茵茵,蓬头散发,手臂有紫痕,嘴角流血。羽晶把她扶进来坐在床上,他打你。这个王八蛋,不能,千万不能让他动手。羽晶气愤地冲过客厅闯进茵茵的卧室,苏镜头脸也被抓得血迹斑斑,嘴角有一丝嬉戏的味儿。

你都看到了,这八婆比我还凶,你看看。他敞开睡衣一身赤裸,都是紫痕与血痂,衣上全是斑斑点点。羽晶转过头。这时苏镜拿着自己的衣服在厕所冲洗。

羽晶退回自己的屋子。扶着茵茵的肩,如何成这个样子。茵茵一声不吭,只是静静地听羽晶说话。

中秋的月,从阳台上划过,把清清朗朗的光辉铺在高高低低的楼群上,或灰,或红的楼承载不了那么多月光,滑下来,在弯弯曲曲的胡同里筛洗着一丛灌木,一架紫藤,或者四合院内的西府海棠。夜深了,小院灯光全灭了,月光读出清晰的房架与回廊,但角落依旧那么幽暗。

黄与绿

羽晶和乐英回母校办事,他们的一个科技公司新开发了一个软件,在公司说完事儿,他们顺着高高大大的白杨树走,从教工区左转到科技园区,不到十年整个学校全是漂亮的大楼,乐英说我们去第一学生食堂就餐,再过一过学生生活。过了网球场是一排灌木丛,枝密叶茂,在拐角地方羽晶只管和乐英嘻嘻哈哈地说,唉,校园生活真的很快乐。她张手一个旋

转，真的很巧，碰着一个学生，菜撒了，馒头也飞了，那学生在草丛中寻找馒头，羽晶连忙说对不起。那学生一把抓住她说，你得赔我馒头。乐英说，真是个小气鬼，一个馒头几毛钱，我还没有这种零钱。羽晶从钱夹里拿出十元塞给那学生。那学生说，我只要一块二毛钱，这顿饭的。

二百元在羽晶这儿也不算数，没想到几元钱在这儿碰上较真的了。她玩笑说，那你有零钱还给我。

请你留下地址。他伸出手，手心里写着一些符号，羽晶随手给了一张名片。乐英拉着羽晶说，你还真指着他还，肉包子打狗呗。她们去了饭厅。羽晶说，小乐，你不能那么说人家，他肯定是农村来的学生，不容易。

晚上羽晶回家，听到柳茵茵和苏镜闹得很凶，习惯了，她也懒得劝，便进了自己的房间。她收拾完毕回卧室发现柳茵茵坐在她床上两眼木呆呆的。

我说茵茵，闹得这样了何苦还搅在一块儿。

我不能轻饶了他。他在北郊有别墅，有老婆，我亏大了，不能白放了他。他得赔我十万二十万的。

这都是早就想到了的，莫非你还想托以终身。这种男人玩玩也就算了，见好就收。

不能，我柳茵茵还没做过赔本买卖。原来你早知道，咱俩猜拳，你是有意输给我的。

羽晶抱着她的肩膀，我也没想到会闹成这样。我们两个处理问题的方式不一样，我要发现他是个王八蛋，便一把赶走他，包括他的一切物件都消失。你的毛病在于得不到人想要东西。我是泼掉脏水的时候连娃娃也泼掉的。我劝你闹到一定程度就收手，不要弄得赔了夫人又折兵。

夜里羽晶躺在床上胡思乱想，她自打18岁和同班的高中生发生性关系，以为是最美好的恋爱，和男孩相约一起考北大，清华。最初他们偷偷摸摸的性生活是在郊外的杨树林，后来居然在影院包厢里做坐式，弄得差点儿掉下来一个手指头，碰在座位后背的铁支架上，骨折了。高二的假期他父母出门休假，他们相约去他家里，在他的房间里床头玻璃杯里有两个用过的避孕套，追问他，这是怎么回事。他说是父母用过的。你编这种谎话哄自己吧，她起身出客厅，他抱住她说，是B座35号的一个少妇，男人去塞内加尔承包国家大剧院工程，她有个四岁的小男孩，有保姆照顾着。我们是在电梯里认识的，一只足球滚到腿下，他抱球时头顶着女人的小腹，故事便那么开始了。

羽晶没听完那个故事，离开了他家，后来发愤读书，考上了大学，那男生后来做了出租汽车司机。

读大学时由于有出国的野心，羽晶一门心思学习，男女之事相对平静。毕业那年认识留学生恩斯特。英国男生幽默风趣，具有绅士风度。他们合得来，她发现外国人生活理念同中国人差别太大，他们讲究生活得快乐，爱去户外玩，喜欢活动，在规定时间之外从不看书学习。而学习时注意力很集中思路很开阔。羽晶同恩斯特交朋友收获很大也很快乐。第一次做爱是在留学生公寓里，那种做爱也让她有些新奇，是玩玩闹闹的，并不一次做完，有时一个下午他们都赤裸着身体，做爱的过程也是休闲的过程，看电视吃零食中还在做爱，快乐时恩斯特唱一曲英国民歌。国外有一种在校留学，恩斯特读了一年回国毕业，羽晶随他去，恩斯特继续读研究生，她便去打工，接一些装饰设计的活儿，她还去了意大利罗马，她过

的是一种陪读的日子，熬到恩斯特快毕业，情况发生了变化，有一个叫爱丽丝的女孩横刀夺爱。在国外是不可能有一个地方为爱情去讲理的。那一次她推开门看见恩斯特和爱丽丝做爱时，她很平静，坐在沙发上看着两个人在高潮中散发尽，恩斯特光着身子点着一支烟，像问一个陌生人一样，你有什么事？羽晶还能说什么？我来拿自己的东西。

羽晶重新租房，把自己安顿好，躺在床上这才开始流泪，这匹英国种马，一年之中让她两次怀孕，一次因为把避孕套顶破了，一次是恩斯特故意不用避孕套，说它影响快感。等到发现怀孕了便找适当的时间做流产，做完流产还得去打工干活。特别是第二次流产，那个吸宫器也许没把那些血浆弄干净，滴滴答答地从阴道流出红红黄黄，居然有两口杯之多。也好，绝望让人清醒，她在英国好好地干了两年活儿，挣了一大笔钱，这才回了国，本意想自己办一个装饰设计公司，她有些累，把英镑，美金存着，找个大公司，凭她的才能拿一份很优厚的薪金。

再回国来，她很轻松，对待男人仅是需要的时候玩玩，可如今国内男人很脏，什么下水道都敢去，不安全，也不卫生，她想找一个干净男人，可都市没有。

紫色的长度

没想到那男孩儿真找到公司里来还她八块八毛钱，这让羽晶长久地叹息不已，不是钱，是这件事本身。她毫不犹豫地带着男孩儿上了一个高档酒楼，今天你想吃什么，我都让你吃好。没想男孩儿坐好之后说，我就吃馍。

大酒店没有馒头。穷人在这里没东西吃,那个男孩儿说。羽晶说,你今天学着吃吧。

上了一桌菜,要了红酒。把小男孩弄得满头大汗才吃了一点点。他只顾在酒店东张西望,他嘴唇很厚,额宽亮,眼睛格外黑,手脸的汗毛也粗,从开始到吃饭,他都没望一眼羽晶,嘴唇挪动似乎说了什么,也许他太结实,声音从身体内发不出来,爱望天花板,那喉结有棱有角的,滑动一下,那喉结尖挺锐利,如今肥肥软软的男人已经没有喉结了。没有喉结是城里的衰男人。羽晶想到了这一句话,突然笑了。

你笑啥,笑俺是乡下人,不懂事理。

不,我笑自己,你能考上我的母校,很不错,放松一些,我们两个还是同学呢。老家在哪儿?陕西?你多大了?不,是甘南。和藏区连在一起。俺20岁了。

羽晶突然冒出一个想法,吃完饭,她把男孩带到洗浴中心,让他去洗澡,又给他挑了一身衣服。待到男孩拒绝时,她已把他的一身脏衣服扔了,带着他上自己的家。

开门,站在厅里,柳茵茵房子没动静,他们出门了。

羽晶让男孩进房,男孩慌了,不敢坐,抖抖索索地看着羽晶拴门,你,你想干什么?我可没钱。

羽晶微笑着一件一件地脱衣服,上衣脱得剩下文胸,脱长裤,衬裤,然后是网眼花纹短裤,房内有暖气,脱得这么少,也有点儿凉,羽晶忍着,你看着,我发现你从公司找到我后,在酒楼吃饭,再回来,你一眼也不看我,我得让你看看,我好看吗?你看过女人吗?她走近男孩。

男孩把头死死地低着,他在颤抖,他不知要发生什么。直到羽晶帮他脱衣服,他的手脚还是僵直的,脱成赤裸时他几

乎不能动了。羽晶捧着他的脸，让他看，她摘掉文胸，把他的头贴在胸上，感到男孩满头大汗。她扶着他，放松一些，没事，小弟弟，我带你去另外一个大学。她笑着，抚摸着男孩的背，再抵达他的耳和脸。

男孩叫李贵贵，他第一次知道原来和女人还可以发生肉体上的关系。羽晶的想法却是，我要调教这孩子，让他读懂大学的时候也读懂女人。

红绿蓝等量相加

生活中有许多对比色，干净与肮脏，好与坏，丑与恶，惟独真与假不好定位。你太刻意，它弄不清也不需要弄清都是凭自己的感觉而选择生活的颜色。羽晶在李贵贵身上找到一种母性的感觉，过去她都置身于男人之下，不用考虑，只管享受快乐，而她此时必须置身于男人之上，她似带了一个晚辈，她要考虑他的一切，包括保护他。

她得换套租居，在这儿苏镜与柳茵茵的状态对贵贵影响不好，而且共用一个卫生间也不方便。她跟柳茵茵说，我准备搬出去，另租一公寓。

柳茵茵这些日子情绪好了，有时能轻轻地哼哼歌。她看着冰箱上的一个闹钟说，我要走了。

羽晶一愣，很意外，问题解决了，和平共处，还是分道扬镳。或者——

他给了我20万，我在国外联系好学校了，签证都办完了，好在我学校也毕业了，这个城市我已没牵挂了。去死吧，反正我已经死过了。

他，苏镜，铁公鸡，不，他勾引女人时挺大方的。他如何能给你20万？羽晶有些茫然。

羽晶，你记住，是人都有短处，我掐住他脖子了，方法和手段可以不讲究，这个性变态，哼，倒在我手里了。羽晶好奇，你用什么方法？

我不能告诉你。反正一飞去了外国，再也不回来。

国外只是一个梦。不是家园，我在伦敦呆了几年，在最富有美丽的地方把梦破灭，伤害更深。

你呆的伦敦有雾，我是去一个阳光明媚的地方，我从小就向往着去一个海岛，最大的。

羽晶只能说，我祝你好运。她在两天内搬得无影无踪。柳茵茵要一直住到去国外之前。

据说这房子后来一直无人租住，就那么空着。

补色

贵贵是一个广阔的农村，那里有山脉与河流，有浓郁的泥土气息传来，头发长得如同青草，蓝色的草尖满是弥散的青汁味，眼睛也许长期注视那些绿色植物有一种青黛的光亮发散在羽晶的身上。他对女人不知所措，不知道抚摸乳房和亲吻乳头，始终拒绝接吻，他说羽晶口里有一种浑浊，一种肉食的混杂味，而贵贵口里只有植物清香。

羽晶说，你要放松，不要抗拒，尽量地去感受。不要把东西吃下去，各种食物都有味道，香气，你要让香气和味道充分地在舌面与鼻息间留住，闭着眼睛想一想香味。

贵贵说那是你没有饥饿过。

你看城市里各种色彩与光亮，在夜里闪闪烁烁时你难道不觉得它像一个美丽的梦。

梦是没有颜色的，乡村的黑夜，让宁静沉如心底，一个人永生都不会有惊慌。

你看女人多好，伸手就可以触摸，柔软而温馨，你把骨血都可以化在她身上。来，你要学会做爱，让脸贴近，让手有实感，先要看，让散漫的情绪慢慢集中起来，把身体的每个力量都调动，腿动和指力不重要，让心里生出一股气势，力量在脑子，腹部，背脊发散，然后一种心声的东西把这些力量连成一片，这时便有一股海浪般的力量冲腾而起，男人和女人再在里面航行。

注意，注意，羽晶推开贵贵发硬的身体，情绪在高涨的时候你要控制。就像冷水浇了头似的，保持力量，让你的动作均衡，从容不迫，你这时要开开玩笑，注意一些别的不相关的事物，如天花板，台灯下的光芒，墙上的某幅画，让心境平和后，再来注意我的身体，先看肢体，然后胸乳，还有脸，你把五官都要看清，尽一切去喜欢她，眉毛，眼睛，嘴以及嘴唇，舌，牙齿，头发散乱时要摸到耳朵，一切都让眼睛看透，感觉对方身体内也发生变化了，也产生了海浪，你再使出全部力量去游泳。

贵贵做爱永远是心不在焉的。他说太麻烦，太复杂如同做几何题似的。但贵贵能坚持不离开羽晶的身体，让羽晶有自己的快乐。

偶尔一次，羽晶发现贵贵是一个绝顶的天才，他在瞬间能记住21个数字，他在演算过程中几十个数字在运动，他都不乱，但生活却很单纯，例如，他不知道第一名可以申报奖学

金，他不会把手中的一个馍换一碗鲍鱼。他能从中关村徒步走到西四，然后是站在路牌旁等公交车。

羽晶不想埋没一个天才，尽量给他提供最好的条件，给他引见数学家和物理学家。为了他，羽晶去北京数学物理计算机应用研究院，邀请科学家，院士。一个下午没碰到人，便和那里的博士闲聊天，谈什么超弦理论、场论之类的。别人误以为羽晶是贵贵的姐姐。

幻想产生于海上，天空，或者旷野之上，一棵大树，或者一朵鲜艳的花，在想象中它能变化为各种美丽的图景，我羽晶这一生或许完结于平庸，但贵贵不会，他是汪洋中一桅风帆一定能顶风破浪，港湾，海岛，驿站都不过是他短暂驻足的地方。哪怕夜色再暗，一灯一渔火一孤月都能照耀心底的蔚蓝。天，宁静而致远，云丝能融化，只要心灵如歌。她不惜走访科学家找到当今科学的空白，鼓励贵贵去研究它，有时候，她居然陪着贵贵去泡图书馆。

她对贵贵说的名言：在科学的空白处，大科学家和一个学徒是站在同一起跑线上。

贵贵的第一篇投稿居然是经羽晶手投向美国的《科学》杂志，他们回函科学院说明，贵贵的选题极有价值。

黑色如果不加蓝

柳茵茵去了澳大利亚，果然，那儿阳光明媚，让她漂亮了，她在海滩上照了一张半裸的照片，像一条美人鱼。

羽晶看了看照片，微笑着没说话，递给贵贵，贵贵没抬头说，这条美人鱼怀孕了。

羽晶万分诧异,因为从茵茵的第二封信果然读到她怀孕了。羽晶觉得贵贵通灵,一再追问为什么。

贵贵不置可否,逼急了便说,我是随口一说。

羽晶傍晚带着贵贵到天地餐厅吃西点,在二炮的砂锅城前碰到苏镜,他带着一个更年轻美丽的阳光女孩。他对羽晶说,打一开始我就喜欢你,茵茵手脚太快,占了先。

臭美的你,我同茵茵猜拳,故意输给她的。转头,她挽着贵贵悄悄地问,这苏镜日后会怎样。

大富大贵。他的命相太旺,女人都倒在他手里。

羽晶没说话,在天地餐厅吃完点心,她向西北一望,教堂栅栏有许多人进去,她猛然想起今天礼拜了,她带着贵贵去教堂,横过马路时,一辆中巴的后视镜碰了贵贵一下,羽晶拉住贵贵问,伤着了没有?贵贵摆摆头,进了教堂后,贵贵说头晕,他们一同出来,那夜月挂在槐树枝上。

半夜,贵贵昏迷,羽晶把他送到医院,咽气。医院反复查验说,死因不明。

人都死了,死因不重要,羽晶叹了口气。她觉得格外轻松,心里又充满了阳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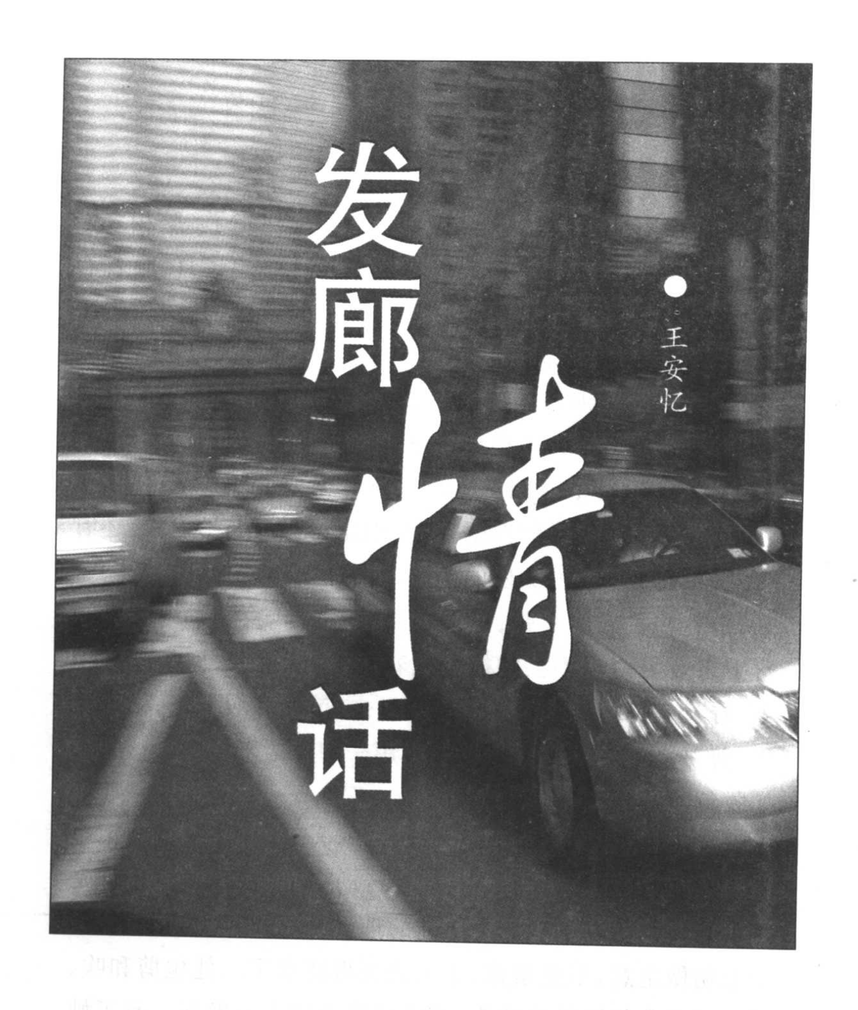


王安忆小传

王安忆，女，1954年3月生于南京，1955年随母到上海定居，1970年赴安徽五河插队落户，1972年考入江苏徐州地区文工团任乐队演奏员，1978年调入上海中国福利会《儿童时代》杂志社任小说编辑，1980年入中国作家协会文学讲习所学习，1983年参加美国爱荷华大学国际写作计划，1987年应聘上海作家协会专事写作至今。现任上海作家协会主席。

1977年开始发表作品，著有短篇小说六十余篇，中篇小说三十余部，长篇小说七部，散文、论述若干。其中《谁是未来的中队长》获全国儿童文艺作品奖，《本次列车终点》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流逝》、《小鲍庄》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叔叔的故事》获上海中长篇小说二等奖，《文革轶事》、《我爱比尔》获上海中长篇小说三等奖，《长恨歌》获上海文学艺术奖、第五届茅盾文学奖，短篇小说《民工刘建华》获《小说月报》第十届百花奖。部分作品有英、德、荷、法、捷、日、韩、以色列等译本。





这一间窄小的发廊，开在临时搭建的披厦里，借人家的外墙，占了拐角的人行道，再过去就是一条嘈杂小街的路口。老板是对面美发厅里辞职出来的理发师傅，三十来岁的年纪，苏北人。也许，他未必是真正的苏北人，只是入了这行，自然就操一口苏北话了。这好像是这一行业的标志，代表了正宗传继。与口音相配的，还有白皙的皮肤，颜色很黑、发质很硬的头发，鬓角喜欢略长一些，修平了尖，带着乡下人的时

髦,多少有点儿流气,但是让脸面的质朴给纠正了。脸相多是端正的,眉黑黑,眼睛亮亮,双睑为多,鼻梁,比较直,脸就有架子。在男人中间,这类长相算是有点儿“艳”,其实还是乡气。他们在男人里面,也算得上饶舌,说话的内容很是女人气,加上抑扬缠绵夸张的扬州口音,就更像是个嘴碎的女人了。这与他们剽悍的体格形成很有趣的对比。他们的一双手,又有些像女人了,像女人的白和软,但要大和长了许多,所以,就有了一种怪异的性感。那是温水,洗发精,护发素,还有头发,尤其是女人的头发的摆弄,所养护成的。他们操起剪子来,带着些卖弄的夸张,上下翻飞,咔嚓作响,一绺绺头发洒落下来。另一只手上的梳子挑着发绺,刚挑起,剪子就进来了,看起来有些乱。一大阵乱剪过去,节奏和缓下来,细细梳平,剪刀慎重地贴住发梢,张开。用一句成语来形容,就是,动如脱兔,静如处子。

这一个苏北人,就是说老板,却不大爱说话。他的装束也有了改变,穿了件黑皮夹克,周转行动多少是不便的。也许是做了老板,所以不能像个单纯的理发师那样轻佻随便了,再加上初做生意,不免紧张,于是就变得持重了。他包剪和吹,另雇了两个年轻姑娘洗头,兼给烫发的客人上发卷。有了她们,店里就聒噪多了。她们大约来自安徽南部一带,口音的界别比较模糊,某些音下行的趋向接近苏北话,但整体上又更向北方语靠拢。最主要的是,语音的气质要粗犷得多,这是根本的区别。她们的年龄分别在二十出头和三十不到,长相奇怪的很相似,大约是因为装束。她们都是削薄碎剪的发型,发梢错乱地掩着浑圆的脸庞,有一点儿风尘女子的意思。可她们的眼神却都是直愣愣的,都像大胆的乡里女子看人。五官

仔细看还有几分秀气，只是被木呆的表情埋没了。她们都穿一件窄身编织衫，领口镶尼龙蕾丝，袖口撒开，一件果绿，一件桃红。裤子是牛仔七分裤，裤口开一寸叉，脚下各是一双松糕底圆口横带皮鞋。衣服都是紧窄的流行样式，裹在她们身上，显得很局促。她们经过室外强度劳作的身体，出力的部位，像肩、背、臂膀、髋部、肌肉都比较发达，就将这些衣服穿走了样。倘若两张椅上都坐了洗头的客人，她们便一边一个，挺直身子站到客人身后，挤上洗发水，一只手和面似的将头发搅成一堆白沫，然后，双手一并插进去，抓、挠、拉。她们就像是一个师傅教出来的，抬肩，悬臂的姿势一模一样，抓挠的程序动作也完全一致，看上去，很是整齐。她们还都喜欢抓挠着头发，眼睛看着正前方镜子里客人的眼睛，直逼逼地，要看出客人心中的秘密。看了一时，再侧过头去，与同伴说话。她们说话的声音很大，笑声也很响亮，总之是放肆的。老板并不说她们，看来，是个沉默的人，还有些若有所思的。她们于是会疏懒下来，只是依样画葫芦般地动作，却没什么实质性的效果。这时，客人就会发声音了：你不要在表面划来划去，要抓到里面去。受谴责的小姐便委屈地说：方才的客人还说我的指甲太尖了呢！客人再说：你手指甲再尖也无用，只在表面上划。这时，老板就站起来，走到客人身后，亲手替客人洗发。小姐呢？依然带着受委屈的表情，走开去，到水池前冲手，然后往墙边铁架折叠椅上一坐，那姿态是在说：正好歇着！她们多少已经学油滑了。

店里时常还会坐几个闲人，家住附近，没事，就跑来坐着。人还以为等着做头发的，推门并不进来，而是问：要排队？里面的人一并说：不排队，不排队！生怕客人退走。闲人多是

女性，有的手里还拿着毛线活，有的只是抄着手。虽说是闲人，可却都有一种倦容，衣履也不够整洁，好像方才从床上起来，直接走到店堂里似的。可能也不是倦容，只是内室里的私密气息，总有些黏滞不洁，难免显得邋遢气。果然，有几次，方才还蓬头垢面地在这里闲话，这一时却见换了个人似的，化了妆，换了衣服，踩着高跟鞋，噔噔噔，头也不回地从店门前走过去，赴哪里的约会去了。等再来到这里，已经是曲终人散的阑珊之意了。她们回忆着前夜的麻将，麻将桌上的作弊，口角和得失。或者是一场喜宴，新郎新娘的仪表，行头，酒席的排场，各方宾客来头大小。就好像一宵的笙歌管弦，要在这里抖落掉余烬似的。此外，股市的起伏波动，隔壁店家老板与雇员的争端，弄内的短长事，还有方才走出的客人的吝啬与大方，也是闲话的内容。有她们在，那两位洗头小姐，也觉得不沉闷了。并且，有多少知识，可以从她们那里得来。遇到和计较的客人吵嘴，她们则会出来打圆场。她们都是有见识的，世事圆通的人。甚至你会觉得不相称，像她们这样见过世面，何以要到这小店来，与两个安徽女子轧道？难得她们如此随和。岂不知道，这城市里的人原不像看上去的那么傲慢，内心里其实并没有多少等级之分的。她们生活在人多的地方，挺爱热闹，最怕的是冷清。她们内心，甚至还不如这些外来的女子来得尖刻。这倒是出于优越感了，因为处境安全，不必时时提防。当然，还是因为生性淳厚，你真不会相信“生性淳厚”这几个字能安在她们身上，可事实的确如此。在这闹市中心生活久了，便发现这里有几分像乡村，像乡村的质。生活在时间的延续中，表面的漂浮物逐浪而去，一些具有实质性的内容则沉积下来，它们其实简单得多，但却真正决定了生活的方式。

所以，这些闲坐的女人里，没几个能猜得到那两位小姐背地里如何谈论她们，当她们光鲜地从玻璃门前走过去，她们在门后的眼光，藏着怎样复杂的心思。

每天早上，将近九点钟光景，玻璃门上的帘子拉开了，门从里面拨了锁。这城市的街是扭曲的，房屋的朝向便不那么正，说不出是怎样一来，太阳从门外照到镜子上，很晃眼的。在晃眼的阳光里，两位小姐在摆放椅子，收拾镜台上的小东西，顺便对了镜子整理身上的衣衫和头发。有一点儿像舞台，方才拉开帷幕。倘有赶早的顾客，这时候推门进去，会嗅出店堂里的气味有些浊，夹杂着许多成分。“他”或“她”当然分辨不出那里面有被褥的气味，混了香脂的体味，还有几种吃食的气味：泡饭的米汤气，酱菜的盐酱气，油条的油气，再有一股灼热的磁铁气味，来自刚燃过的电炉。她们就是在里面过宿的，折叠床，铺盖，锅碗，都掩在后门外面。这里还有一扇后门，门外正是人家的后窗台，用纸板箱围住半平方米的地方，搁置这些杂物，上面再覆一张塑料薄膜。在这条窄街上，沿街的住户门口，都堆放着杂物，所以，就不显得突兀和不妥。过了一时，老板也来了，进来看看，并没什么事，就又走了。走了一时，又来，再看看，还是没什么事，再又走了。他显得很忙碌，有着一些对外的交际需要处理的样子。有了自己的生意，做了老板，他的外型上似乎有了改变。他黑了，抑或并不是黑，而是粗糙，就像染了一层风霜。而且，有一种焦虑，替代了他们这类手艺人的悠闲劲。那是由手艺娴熟而生出的松弛，以致都有点儿油滑气了。现在，他却是沉郁了。这件黑皮夹克他穿着真是不像样，硬、板、灰蒙蒙，就像一个奔走在城乡之间的水产贩子。黑色牛皮鞋也蒙了灰，显出奔走操劳的样子。

等他跑进跑出告一段落,停歇下来,一时又没有剪和吹的客人,他便坐在柜台里面,背后是嵌了镜子的玻璃壁架,架上放各种洗涤品,冷烫精,护发素,焗油膏。柜台上立有一面硬纸板,上面排列着标了号码的各种焗染颜色样本。总之,这发廊虽小,可五脏俱全。老板坐在柜台里边,用指甲锉锉着指甲。这带有女气的动作,倒流露出一点儿他本行的小习气。

他低头坐在那里,任凭小姐们与闲坐的人如何聒噪,也不搭腔。人们几乎都将他忘了,可是,很奇怪地,又像是要说给他听。倘若他要不在场,说话的兴头就会低一点儿,话题也变得散漫,东一句,西一句,有些漫不经心的意思。这个沉默的人,无论如何是这里的主人,起着核心的作用。现在,他坐在这里了,眼睛望着前边的玻璃门,门外街面上的忙碌,有一种熟稔的日常气息。人脸大致是相熟的,所做所为还是相熟。在这闹市的腹地,夹在民居中间的街,也是近似乡村的气质,相对封闭。外面世界的波澜,还进不到这里面,只会因冲击边岸而引起骚动。老板的眼光茫茫然的,这是处在创业艰难中的人统有的眼光,忙定下来。不禁自问道:有什么意思呢?发廊里的闲话很热烈,两位小姐兴奋着,手在客人头上动作,连带身体雀跃着,形成一种舞蹈的节奏。肥皂泡飞到客人的眼睛里,客人抗议了一次,又抗议了一次,待到第三次,空气中就有了火气。老板在柜台后面立起来,可是,没有等他走到客人身后,有一个人却代替他,挤开了那位小姐。这是边上坐着的一个闲人,也算是常客了,家住街那头百货公司楼上,丈夫是做生意的,养着她,没事,就到这里来坐着。

她从铁架折叠椅上站起来,走到客人身后,略一挽袖,抬起手臂,手指头沿了客人发际往两边敏捷地爬行开去,额上

立即干净了。她快速地将客人顶上的泡沫推叠起来，然后伸进深处抓挠。她笑嘻嘻地回头看人们，好像在说：怎么样？是孩子气的技痒，也显出她曾经是干过这一行的。要这么一想，你便发现，她其实也和那两个小姐有些像呢！圆脸，短发，细淡尚端正的五官。所有的洗发小姐几乎都像从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她的个子比那两个小姐还要小些，穿呢？又穿了一条灯芯绒，胸前缝一个狗熊贴花的背带裤，这使她看起来，完全是孩子的打扮。不过，再仔细端量，才会看出她怀有着身孕！这样，你忽地就不确定起来。进一步地，你注意到她看人的眼光，不是像那两位一样直逼逼的，恰巧相反，很柔软，似乎什么都没看，其实全看见了。你想，这女人有些不简单啊！到此，她已经与那两位小姐完全区别开来了。她们有着本质的不同，这不同来源于经验、年龄、天赋，还有地域。对了，这女人是上海人，她说一口上海话。她甚至还不像她那个年龄，二十多，三十，或者三十出头？就这一个年龄段吧，她不像这个年龄段的上海男女，有许多流行语，又有许多生硬的发音。她的上海话竟有些老派的纯熟，这显示她应该是在正宗的沪上生活里面。

客人安静下来，小姐们则兴奋着问出诸多问题，总起来就是，你也做过这一行啊！她翘起下巴，朝柜台，也就是老板的方向一点：我开过一个发廊。不等人们发出惊愕的叹声，她又加上一句，先前做过一段百货。再是一句：还开过一家饭店，名叫“好吃再来”！说到此，人们反倒不吃惊了，因为不大可信。这三段式加在一起需要多长时间？而她究竟又有多大年纪？再看她脸上的笑容，那样得意的，又变成孩子了，沉不住气，爱说大话的孩子，狡黠地眨眨眼：信不信随便。小姐们

不看她了，由她自己替客人洗头。她笑着将干洗的全套动作做了两遍，然后说：冲去吧！将客人还给原先的小姐，带到洗头池前，自己举着手等在一边，等水池子空出来好冲手。她很有兴趣地看着手上堆着的泡沫，手指撮弄出一个尖，尖上正好停着一点儿太阳光。光流连到她脸上，她的笑容在晃动的光影里有一点儿惘然。店里有一瞬是静着的，只有水冲在头发里柔和的滋声，还有煤气热水器噗一声开，又噗一声关。老板肘撑在膝上，下巴托在掌中，那样子有点像小孩，想着小孩子家的心事。

我的发廊在安西路，安西路，知道吗？她说。小姐们摇头说不知道。现在已经拆了，那时候，很繁荣呢！长宁区那边有名的服装街，有人叫它小华亭的。我的发廊在服装街的尾上，或者也不能说尾，而是隔了一条横马路的街头上。我对那地方比较熟，虽然我自己家住在淮海路那边，可是朋友借给我做小百货的门面在安西路，所以就熟了。

小姐们回头朝向她，听她说。冲头发的冲好了，送到座位上，老板起身去吹风。小姐自己站在一边，用一块干毛巾擦手。她走到空出来的水池，拧开龙头，冲净手上的泡沫，暂时停下来，脸上带了微笑。她左右手交换握了花洒，冲手。水丝很软弱地弯曲下来，汇成细流。电吹风的嗡嗡声充满在店内，头发的气味弥散在透进玻璃门窗的阳光里，显得有些黏腻。她洗好手，那小姐将手中干毛巾递过来，她没接，只是在上面正手反手摊了摊，算是擦干了，回到先前的折叠椅上，坐下。后来呢？小姐中的一个问道。她抬起微笑的脸，询问地看着发问的人。为什么不做百货而要做发廊？那人解释了自己的问题。

她“哦”一声，仿佛刚明白过来似的。小百货，你知道利极薄，倘若你没有特别的进货渠道，赔煞算数。那些供销商，你打过一趟交道，三天吃不下饭！说到此处，她忽然收住，意识到险些说到不该说的话。安西路的铺面，是我朋友借我做的，本来说不是我自己的，做也做不长。所以呢，做，做，做，我就想自己做了。做什么呢？在家待业的时候，我陪隔壁邻居家的小姑娘，到理发学校听过课，回到家，我让她在我头上练洗发，我在她头上练，就这么练着玩。到后来，我洗得比她还好。她抬了抬下巴，好像在说：方才你们也见到了。我想：就开个发廊吧！安西路，就这点好，做什么事都像玩一样，没有心理压力的。朋友又多，因为都是靠朋友的，所以都肯帮朋友的。当然，安西路的人和我们淮海路的不一样。就是这里，她用手点点脚下的地面，这静安寺地方的人和淮海路的都不一样。淮海路的女孩子，走到哪里都看得出来不一样。不是长相，不是说话，也不能说不是，可能有一点儿是，不过并不是主要的。主要的，大约是气质。她为自己说出“气质”这两个字，有些不好意思，笑了一下，似乎觉得不够谦逊。不过，安西路的人有安西路人的好，他们很肯帮忙，而且，更重要的，就是我刚才说的：什么严重的事情，在他们看来，都和玩一样。听他们说话，你会听不懂，难道是吹牛？吹牛也要打打草稿。可他们完全是像真的：开发廊？好呀，我的朋友在香港学出师的，专给明星做发型；店面吗？安西路服装街要延长，还要丰富品种，我有个朋友和区长认识，同他说一声好了；第三个朋友恰巧专门做推销洗发香波的，可以用批发价卖我。还有工商局，卫生局，劳动服务公司，治安大队，都有朋友，或者朋友的朋友，都是一句话就成的。当然，实际上不会有这么好运道，否

则,人人发财了。那个做发型的朋友,不是在香港,而是在温州学的,不过曾经在香港人的发廊里做过,开的价高过天,还要有住房,包交通,可是他实际上连温州人都不是,而是温州底下的德清乡下人。服装街不仅不延长,连原来的都有拆掉的危险,有几户居民是有来头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一直在呼吁。你知道,安西路一带多是洋房,本来是极清静的。那推销洗发香波的,倒是天天来,来到我的百货摊位上,这时我的百货还没有结束。他拎一只拷克箱,盖子揭开来,里面像中药房样,一小格一小格,放着样品。样子蛮像,结果全是假货,在火车站那里的地下工厂生产出来,四面八方去兜售。一上手就知道,处处是关隘,问题是,一上手就甩不掉了。本来,不过是玩玩的,一来两去,玩成真了。脾气上来了,志气也上来了,非要成功不可了!发廊到底开出来了,倒真开在隔横马路的街那头,政策有一时松动,一要解决待业人员生计,二要街道里委创收。不过,松几天又紧起来,除了我这家发廊,再没有开出别的铺面。我的发廊正好嵌在弄堂贴边上,狭长的一条,门是朝里的,对了弄堂另一侧墙面。

在她讲述的过程中,又先后进了两个客人,一个男客,一个女客。老板先给男宾修面,再给女客焗彩色油。女客对了硬纸板上的颜色样品思忖很久,最后选定一种。两个小姐听得出神,听故事并不比聊天更影响她们干活,甚至聆听产生的专注,使她们安静下来,手下就不那么浮躁了。老板依然沉默着,这是一个静默的男人,即便需要与客人交流,他也尽可能以动作示意,比如,点头,摇头,用手指画。万不得已要说话,他就用极轻的音量说出极简单的几个字。她的叙述相当流利,语言清晰,轻盈地穿行在店堂间,透过刀剪的嚓嚓,花洒

里的水丝,客人与老板耳语般的对话。

生意好不好?一个小姐问道。她没有正面回答这问题,依着原有的思路往下去。开张这一日,大家,就是安西路服装街的朋友,都来放炮仗了。朋友中有一个人,大家都叫他:“老法师”,她停顿一下,绕过这话题,这个人等会儿再说。你问我生意如何?她看着方才提问的小姐。这一绕道有些打乱叙述,需要一个缓冲,用来调整节奏。生意嘛,不好不坏,多的还是洗头,其中起码有一半是朋友,“挑”我生意的。她一笑,因为用了一句粗俚的切口稍有些羞惭。像我们这种发廊,多少有点儿不上不落。居民习惯去国营的理发店;隔壁小区里,就有一个里弄开的理发室,洗头只要五块钱。生活质量高的又要去美发厅、美容院,香港台湾人开的。再有一类发廊,是要在城乡结合部,外地人集聚的地方,叫是叫发廊,小姐们连洗头都不会。她停下来,略过去了。到我们这地方来洗头的,多是一些小姑娘,读中学的,刚刚学了时髦,大人又不许去美发厅,就只得到我们这里来。她们多数是一头直发,拖到背脊处,额角上胎毛还没掉干净,怀里抱一瓶自家的洗发水,坐到椅子上,喊一声阿姨,多抓抓噢!别看她们年纪小,已经学了白领的脾气,一会儿说抓重了,一会儿说抓轻了,一会儿又说洗出头皮屑,一会儿再说吹风筒太近,头发开出叉。半通不通,口气却很凌厉,你也不好跟她凶,只好和她“淘糨糊”。她又用了一个俚语,自己笑出声。和这帮小姑娘混的时候长了,要来真正做发型的客人,倒有点儿不晓得怎么下手了。当然,即使有做头发的,也不过是几个老阿姨,卷一卷,吹一吹。就算是比较时髦的,也不怕,我的师傅路子还是正规的,原来在紫罗兰做过,怕是怕那种路子外边的。但是,你越怕什么,就越来什

么。这一天,不早不晚,来了一个人。她忽然止住,本来交错抱在肚子上的手臂解开来,插进背带裤的口袋,这样,腰就往前挺一挺,肚子也挺一挺,脚尖并拢朝伸直。再继续往下:他要剃光头。

这是一个光头客,只不过长出薄薄一层头发渣,他要再推推光。他是这样进来的,推开门,一脚在门里,另一脚在门外,说:推不推光头?好像他自己也没什么把握,只是来试试。我们那个师傅,已经笑出来了,马上有话要跟进:到剃头担子上去推!其实谁看见过剃头担子,只不过放在嘴上说说罢了。就在这当口,也不知道怎么,我"拔"地立起来,抢过师傅的话头,说了一个字:推!事后再想,并不是一时冲动,而是有来由的,我感觉到这不是一般的光头。她笑了,两位小姐也笑了,问:不是一般,又是什么?这话怎么说!她沉吟了一时。这一时很短促,可在她整个流畅连贯的讲述中,却是一个令人注意的间隙,好像,有许多东西涌了上来。她沉吟一时,说下去。假如是一个老头,民工,乡下人,或者穿着陈旧……怎么说,反正是那种真正剃光头的朋友,我就不会留人了。但是这一个呢,年轻,也不算顶年轻,三十左右。他穿一件中式立领,黑直贡呢的棉袄,那时候还不像这几年时兴穿中装,猛一看,就像道袍,裤子是黑西裤,底下一双黑直贡呢圆口布底鞋。背的一只包,也很奇怪,你们猜是什么包?洗白的帆布包,盖面上缝一只五角星,军用书包。他的样子就是这么怪,但是,很不一般,一点儿都不一般。

我请他进来,坐下,抖开尼龙单子,围好,封紧,再去镜箱里拿工具。我们店里的人都看着我,不晓得我准备怎么下手。我眼睛盯着我的手,一会儿拿起一把电推刀,一会儿拿起一

把剪刀,先是拿大的,再是拿小的,我一捏住那把小剪刀的时候,心里忽然定了,我拿对东西了。我这个人就是这样,做事情都凭感觉,感觉呢,又都集中在手上。所以,许多事情,我都要先去做,做在想前边,做以前什么都不知道,可是只要做起来,自然就懂了。小时候,我们弄堂里的小姑娘,兴起来钩花边,大家把花样传来传去。还有书,书上有照片,针法。我是不要看这些,我就是要钩针,线,在手里,三绕两绕,起了头,各路针法我都钩得出来了。大人说我手势好,说,什么叫手势好,伊就是!这时候,我捏了这把小剪刀,回到客人身边,把椅子放低一节,这个光头客个子挺高的。他看了看我手里的小剪刀,没有说话,也不晓得是看出我会,还是看出我不会。我反正觉得我会。事后,我们那师傅也问我在哪里学的,说一看我拿起剪刀,就晓得我会。其实,我不但没学过,连看也没看过,我就是知道,不能用推刀,也不能用刮刀,那就真的是剃头担子了。而我们是发廊,客人呢,又是那样的,我们必须是新潮的。我拿起剪刀来就再没有犹豫,我从发际线开始,一点一点往后剪。剪刀小,刀口短,留下的“角”就小,总之,一句话,就是要剪圆。这是基本原则,不要有“角”。这个客人的头型很好,圆。你们不要笑,你们接触的头比接触的人还多,是不是都圆?不是吧!可以说大多数的头不圆,或者整体圆,局部却有凹凸。可他不!不仅圆,还没有凹凸,更难得的是,他头上没有一些斑秃和疤。倘若要把所有人的头都剃光的话,你们会发现,人人头上都会有几处斑秃和疤。可他就没有。所以他敢剃光头呀!光头不是人人能剃的,要有条件。这个头,我整整剪了一个半小时,剪下的头发渣,细得像粉。我虽然注意力全在他的头上,可我知道,他一直睁着眼睛,从镜子里看着

我的手势。后来,他告诉我,他以前的头,都是用电推刀推的,他的女朋友帮他推。他和他的女朋友,都是戏剧学院的,他是老师,女朋友是学生。他的女朋友出去外地拍电视剧了,他只好出来找地方推头。走过几条马路,找了无数家发廊,都说不推光头,最后才找到我的发廊。他和他的女朋友,在武夷路上借了套一室户住,离安西路不很远,以后,他就时常来了。这些都是他以后告诉我的。

叙述显然到了关键部位,店里的空气竟有些紧张。正是下午二三点不大上客的空档里,两个小姐一左一右坐在她身边,老板在柜台里打瞌睡,对她的故事不感兴趣的样子,但是也没有出来干涉她们这样大谈山海经。他真的改了脾性,理发师傅都是饶舌的,爱听和传一些家长里短的事故,而这一个,已经变得漠然了。小姐们等着情节继续发展,不料她却话锋一转:

我刚才有没有提到一个"老法师"?那是安西路做服装的朋友中的一个。叫他老法师,一是因为年纪,那时候他已经四十岁,二是因为他有社会经验。他的社会经验用在生意上面并不多,主要是用在嘴上。他只要坐下来一开讲,老板就都忘了做生意,聚到他身旁边来听课。据说他在局里面,承办员听他讲得忘了问案情。她顿了一下,因为说漏嘴脸红了,旋即坦然一笑:不讲也明白,安西路上的老板,大约有一半进过"庙"。带出切口没有使她再停歇下来,脸上的红却扩大并且加深,就有了类似豁出去的表情。从"庙"里出来,找不到工作,就做生意了。老法师吃官司,还是因为他的嘴:诈骗!他骗人家说他是华侨,在南洋开橡胶园,到上海来是想娶个上海太太。南洋那边的华人多是福建一带过去,长相不好,矮,瘦,

黑，热带瘴气重，遗传上有许多问题。所以，他就决定到上海来解决婚姻大事。上海人种好，他说。你们知道，他说起来一套又一套的，天底下哪个角角落落他好像都去过。他说上海人种好，上海人里面，女更比男好。江南地方，水分充盈，就滋阴。他说：你们看过《红楼梦》吗？贾宝玉说，女人是水做的，就是这个意思。上海的女人，就是水做的女人。水土湿润，气韵就调和，无论骨骼还是肌肤，都分量相称，短长相宜。比如脸相，北方人，多是蒙古种，颧骨宽平，腮大，眉毛疏淡，单眼皮，矮鼻梁，嘴型缺乏线条，表情呆滞。南方人，是越人种，就像福建的那种，眼睛圆大，而且重睑，但陷得太深，鼻孔上翻，有猴相，欠贵气。江南人，却是调和了南北两地的种相，上海呢，又调和了江南地方的种相。上海的调和，不仅是自然水土的调和，还加上一层工业的调和。有没有看过老上海的月份牌？美人穿着的旗袍，洋装皮大衣，绣花高跟鞋，坐着的西洋靠背椅，镂花几子，几子上的留声机，张着喇叭，枝型架的螺钿罩子灯，就是工业的调和。老法师穿一件西装，手里拎一只拷克箱，坐在宾馆的大堂酒吧里，和一批批客人开讲。到了吃饭时间，自然有人请去餐厅，水晶虾仁，松鼠桂鱼，叫花鸡一道道点上来。这时候，他就改讲吃经。这些人都是鸡生蛋，蛋生鸡地生出来的，多数二十多左右的小姑娘，有一些家世还挺好的，据说有高干的女儿，医生的女儿，有大学生，教师，还有一个电影演员。认识过后，不出一个月，就向人家开口借钱。其实不要他开口，人家自己就会给他钱：外币兑换起来不便当，还要去中国银行排队填表，拿人民币去用吧，不必客气！上家的钱给下家用，就像银行一样，周转起来非常顺利，没有一点儿漏洞的。老法师长得难看，不是难看，而是怪。猛一看没有

下巴，定定睛，下巴是有的，却连着喉结这一段，形成一个收势。第二者，没有肩膀，其实肩膀肯定有，而且相当宽，可是头颈太粗，两块肩胛提肌特别发达，肩膀就塌下来，变成黄牛肩膀了。第三，多了一副手臂转变骨。原因是手心朝里，转变骨朝外，手心一翻，转弯骨就到里面来了，就好像多出一副。要说，老法师是长得没有福相，不过，一双手脚又补回来一些。他的手脚都小，与他一米七八的身胚比起来，实在小得不相称。所以，这也是一怪。这样七歪八扭的一个人，就全凭着一张嘴，招蜂引蝶。她说到这个词，大约想到与老法师的形象不符，便笑了。笑里边带了讥诮，又很微妙地带一点儿怜惜。她脸上的红没有褪去，而是均匀地布开了，使她平淡的面容变得有些娇好。后来，有一日，人家介绍给他一个小姑娘，跟过来看的，有她一帮亲眷朋友，其中一个看过后就有点儿起疑，觉得这人面熟陌生，像是他们单位，区饮食公司里的供销员。但他自己还不敢确定，过一日，又带了另一名同事来看。另一名同事连他的名字都喊出来了。于是，报告公安局。骗过的人再鸡生蛋，蛋生鸡地吐出来，竟然有十二个，整整一打。老法师一个也不赖，统统顶下来。他说，是他自己失足，就要自己承担，有本事不要穿帮，穿帮就不要赖，本事不是用在这时候的。审他案子的承办员也很服帖他，夜里值班瞌睡上来了，就把他叫出来，听他讲，然后一人一碗大排面宵夜。因为他态度好，就判了从宽，三年劳教。在白茅岭农场，劳教也都服帖他，他做了大组长。劳教也分三六九等，诈骗第一等，因为智商高呀！老法师又是高里面的高人。

有客人进来了，一个女客，洗和做，因晚上去喝喜酒，要求做得仔细一点儿。叙述被打断了，一个小姐去洗头，另一个

拉过盛卷发筒的塑料筐，将卷发筒上挂着的橡皮筋扯开来，各放一边，等会儿好用，一边问：那么光头客呢？怎么就讲到“老法师”上面了呢？洗头的小姐也侧过脸对了这边问：是呀，光头客到哪里去了呢？她光笑不答，向老板要了个一次性塑料杯，到饮水器上接了水，慢慢地喝。人们便不敢催她，耐心地等着。店里的骚动平息下来，重新建立秩序，恢复了讲述和聆听的安静气氛。

老法师在白茅岭农场待了两年半，另外半年减掉了。她继续说老法师。从白茅岭回来，他就到安西路上租个铺面，做服装，专做女装。他生意经一般，这也正是他有社会经验的表现。他常常说：大家都是一条船上的人，何必要强过人家的头呢？安西路上做得巴结的人做大了，摊位转租出去，自到虹桥路开时装店的也有，开服装厂的也有，去南非，阿根廷做生意的也有，老法师却稳坐钓鱼台，不动。他有一句话，叫做：家有千千屋，日卧三尺。所以他生意就做得潇洒，进来的服装，有我们喜欢的，他就很慷慨地一送：拿去！他对我们小姑娘很好，出手也大方，还教我们许多事情。他说：女人只要基本端正，没有大的缺陷就可以了，重要的是要有脑子，就是有智商。老话说，“红颜薄命”，这句话的另一层意思是，长的好看并非有好命，是不是？还有一句俗话，叫做：“聪明面孔笨肚肠”，什么意思？为什么要把面孔和肚肠对立起来？原因就是，女人自恃有一张脸就放松了头脑的训练，结果就是前一句——“红颜薄命”。中国的四大美女，其实并不是漂亮。杨贵妃，你们知道吗？就是唐代皇帝的妃子，皇帝为了她，差点儿丢了江山。后来，将士要求皇帝杀了杨贵妃，才肯为他出兵打仗，重返朝廷。杨贵妃有狐臭，所以就在脖子上戴一圈鲜花，

“闭花羞月”的“闭花”二字,就是从这里来的。可见她并不是以色貌取唐明皇欢心宠爱,凭什么?你们自己去想。再有王昭君,你们以为她有多美?皇帝会把真正的美妃送给野蛮人!重在贵而已,贵是贵在大汉王朝宫里的人,这身份就足够有余了。可她聪明啊! 让她去那种地方,住帐篷,吃羊肉,天寒地冻,话也听不懂。她没有一头撞死,真去了。这一去,便青史留名。西施和貂蝉两位,智商就更高了,她们实实在在就是两个间谍,放进去的倒钩。没有超人的智商,担当得起吗? 反过来说,女人聪明,自然就会漂亮,这漂亮不是那漂亮,是一种气质。说到“气质”这个词,她又不自觉地笑了一下,却没有减缓叙述的进程。比如西施,从诸暨乡下选来的民女,为什么不直接送去给吴王夫差,而是要由大夫范蠡专门调教她,调教什么? 走路,抬手,说话,看人。学这些,靠什么? 智商。走路,可以说决定了整个人的风度。人家说回头率,回头率从哪里来? 马路上人头挤挤,都是擦肩而过,五官,皮肤,身材哪里来得及端详? 引人回头的就是走路:步态。过去贵族学校,中西女中,有一堂课,就是走路。头上顶一本书,直走,转弯,上楼梯,下楼梯。书不能掉下来。练的什么? 挺胸,但不能挺得太过,像军人走操;抬头,也不能抬得太过,变成“额角头朝天花板”了,以眼睛平视为标准。胸挺起来,腰、背、颈就直了。步子不易太小,小了就像戏台上跑圆场,忸怩作态;亦不能太大,大了就有男气。有没有发现老电影里的旗袍,开叉开到膝盖下面一点,这就对了,这个尺寸就是跨步子的长短,要用足,但不能硬撑。现在新式旗袍,叉一径开到腿跟,忒粗鲁,可以跑步了。没有生意的时候,老法师就教我们练走路。不瞎讲,走在马路上,我一眼就认得出,老法师教出来的人。我们中间有

几个，与老法师特别好，猜也猜得出来，关系不平常。 但是大家都晓得不可能，因为她们或者有家庭，或者有男朋友，或者只想和老法师玩玩，并不想结婚。老法师到底年纪大了，那时候已经四十多岁。他自己也不想，他说大家在一起是因为开心，不是为了烦恼。他还关照我们，不要和年轻的男孩子搞，搞出感情来麻烦得很。

店里的女客已经卷好头发，在烘发，手上翻一本时装画报，不晓得哪年哪月的，都卷了边。主雇三人暂时都歇下来。太阳到了这一面，透过窗上的尼龙镂花帘子，从背后照了她。她的脸就在暗处了。不过，这只是对此而言，在强光下的暗，依然是明亮的，而且显得柔和。她笑一笑，将手里喝空了的塑料杯一下子捏瘪，这个动作有一种结束的意思，可是底下还有：

你们没有想到吧，我老公就是老法师。其实，我不是和老法师特别好的小姑娘，可我是要和老法师结婚的。老法师说：这就是你比她们聪明的地方。他以前也曾经说过这样的话，但意思是指我的气质：到底是淮海路的女孩子。她得意和羞怯地笑了笑，站起身来往外走。光头客呢？两个小姐着急起来，追着她身后问。死了！她回答，推出门去，手一松，弹簧门又送回来，将照在上面的微黄的阳光，打了两个闪，映在小姐们失望的脸上。稍停一时，她们就又热烈地讨论起来，讨论她的年龄，到底有多大。看上去只像二十多岁，可是，将她经过的事排一排，又不够排的，怎么都要三十朝上。忽然间，老板吐出一个字来：鸡！这是他迄今为止发出的惟一的声音，仅一个字，声气言辞却极粗暴，小姐们的聒噪便戛然而止，静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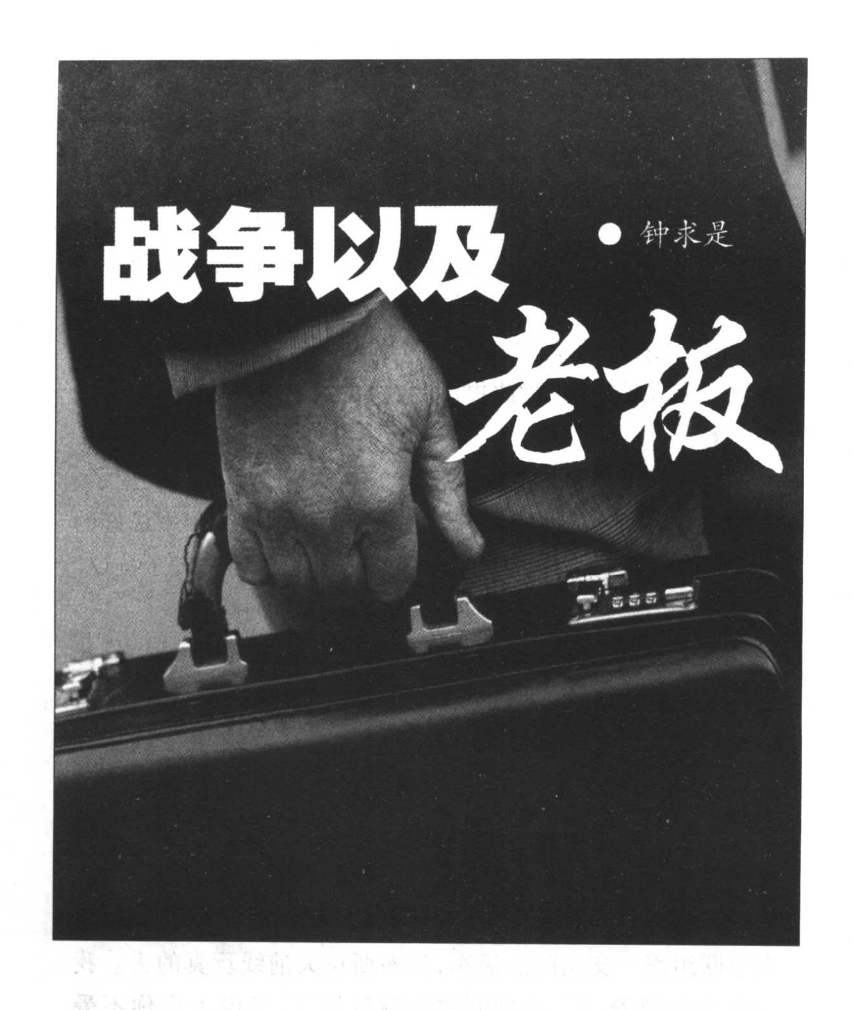




钟求是小传

钟求是，男，1964年生于浙江平阳，1984年毕业于中央民族大学经济系，从事涉外工作多年。1985年开始文学创作，一度辍笔，九十年代后期再度发力，发表中短篇小说40万字。多篇作品被《小说月报》、《小说选刊》等转载并入选“中国年度最佳小说”等多种选本。主要作品有《谢雨的大学》、《秦手挺瘦》、《社会关系》、《诗人匈牙利之列》、《雪是最白的纸片》等。《谢雨的大学》入选“2003年当代中国文学最新作品排行榜”。出版有小说集《我的逃亡日子》。现供职于温州市文联，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战争以及老板

钟求是

我对美国轰炸中国驻南使馆事件的记忆，与温州有关。这年春天，闲散的我生出一个积极创意，即撰写一部关于温州私营老板的长篇报告文学。我的意向正好与一位刊物主编的想法撞个满怀。他破例预支我部分稿费，催我起行。这样我便别无选择地飞赴温州，打算驻扎三四个月，挖掘一些深度材料。此前，关于温州老板的文字已不断面世，如果没有鲜亮东西，无非是在廉价的文字堆里再添上一些垃圾。所以避免

同流合俗成了我工作的着力点，我的担心也由此产生。不久，这种担心演变成了事实。在近一个月的时间里，我采访了十来位私营企业家。尽管双方都自觉地将谈话气氛营造得很好，甚而还在酒席上你来我往、勾勾搭搭，但我知道，他们仍将我视为应景写手，因此提供的材料和呈现的面目显得肤浅而客套。

就在我对采访进程颇不满意的当儿，轰炸事件发生了。我的注意力跟着发生了转移。这时候正是中国一年中最好的季节，但人们断然放弃了闲情逸致，纷纷跑上街头表示抗议。无论白天还是晚上，电视屏幕里塞满了愤怒的脑袋。

一天上午，北京的朋友打来电话，说你怎么还不回来，我们这儿正闹腾着呢。我的朋友名叫邵兵，在部队呆过多年，与电影演员邵兵有着同样的身坯，是位爱造事的主儿。我告诉他，眼下我也写不下去了，但还得在这儿扎着，我总不能学着大学生在街上跑来跑去。邵兵说，大学生的事我也不做。我要做的是另一件事，说出来你可别惊得拿不住话筒。我笑了说，你该不会也上西藏去拍《红河谷》吧？邵兵沉着地说，我们正在串联组织一支民间志愿军，到南斯拉夫前线玩真的去。我没有失去镇静，说，你别制造国际玩笑了，又没人说你不爱国。邵兵认真地说，你可以小瞧我，但这一回不是我打的头。他说了一个我不熟悉的名字，说得很扎实。他又说，我们打算先串成一个排的规模，都是复员兵，玩枪弄炮透熟得就跟你们捉笔似的。我摇着头说，南斯拉夫不是朝鲜，政府不会让你们去的。邵兵说，我们是民间行为，没打算让政府知道。如果能打通关系就奔公务护照，一路免签，不行就办旅游从俄罗斯过去。我迟疑着说，这事我怎么听着挺玄乎呢？邵兵急了

说，美国人敢拿导弹往咱使馆里扔，咱为什么就不能过去扔点儿鲜血?!人家俄罗斯的志愿军都伙成一个团了。一到紧要当口，你们文夫就是依靠不住。我心里悠悠的，一时说不出话，听着邵兵挂了电话。

在这个上午的剩余时间里，我的思想一直在中国边境线上徘徊，直到一个验证的念头破土而出：既然俄罗斯人已介入战斗，网上总会有所反应。我起身出门，向一家网吧走去。走到十字街口，被警察挡住了。一支大学生队伍激昂走来，扬旗舞臂拥动着战斗的姿态。所有的人车静候两旁，敬送着他们走过。几分钟后，我走进网吧大厅。又过几分钟，我在网上搜寻到了期望的消息：数以百计披着“自愿”战袍的俄国士兵通过邻国分头渗入南斯拉夫塞尔维亚，化零为整，集结成具有对空作战能力的战斗群……这支号称“俄罗斯团”的队伍主要活动在西摩拉瓦河一带。

过两天，邵兵又打来电话。他说，你甭回来了，在那边帮我们做点儿事儿。我说，别跟我提假护照什么的，我是文夫我靠不住。邵兵哈哈笑了，说，哥们儿你给我听着，我们这儿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这东风就是人民币或美元。我不吭声，等着他的下文。他又说，全中国人民都知道温州老板有钱，有钱了得干正事；干点儿高级趣味的事。我忽然觉悟，邵兵上一次的电话是伏笔，这一次是亮相，前后贯穿着求援的谋略。我沉吟着说，我明白了，但这事有难度。我跟他们的交情还欠火候，弄不好会让他们觉得遇上了骗子。邵兵说，所以你得瞅准了人，然后告诉他前因后果，告诉他这是为人类做较大的贡献。我说，我试试吧，谋事在你，成事在天。邵兵鼓励说，这事要是成了，你没准儿会在历史书上留下一笔的。我哈哈大笑。

笑声中邵兵说出了一个要求资助的参考数字，这数字让我的笑声戛然而止。最后邵兵再次叮嘱我为了保密，求援的人要少而准。放下电话，我将采访过的老板回想一遍，一张瘦黑的脸庞在我脑海里定格。这张黑脸的主人叫廖放锁，一个相当乡村味的名字。事实上廖放锁的创业历程正是从农村开始的。十二年前他从乡下撞进温州城，自皮鞋小厂起步，迅速壮大成一家集团公司的老总，人称"皮鞋豪佬"。我对廖放锁的选择，不仅是因为他有着爽直朴实的性格，还因为他有过当兵的经历。这种经历可以强化他对这次志愿行动的兴趣。

我们的晤面约定在晚饭后的五马茶馆。我提前抵达那里，当约定时间快到时，我的手机及时响起。廖放锁称正在一个饭局的尾声，请我稍候。一刻钟后，廖放锁出现在茶厅门口。他的眼睛军人般往大厅里扫视，很快朝我举起的手臂走来。我迎住他的身影，未及开口，已听见他的声音在说，你可真是敬业，都这个时候了还在工作。我问，这是什么时候了？他说人人都在说着恨着美国人呀。我说，可你刚刚还在宴席上幸福着。他摸了摸自己酡色的脸，嘿嘿笑了，一边坐了下来。我说，今天我不是做采访，我要谈的恰恰与轰炸事件有关。我把组织志愿军的事说了一遍，其间还捎带着分析了国际形势，使这次民间行动笼罩着阔大的意义。廖放锁专注地听着，源于手指的烟雾弥漫了他的脸面。待我说完，他掐掉烟蒂，问需要多少钱。我说一千万，是人民币不是美元。他点点头，陷入了思考。片刻后他抬起头说，这是件好事，可是我很遗憾。我说，别讲外交辞令，这是帮自己人一把。我知道我知道，他说，如果十几年前赶上这个机会，我也会重新拾起枪。但现在我是企业家，我要做的是用产品去对付美国人，抽走

这些钱会削弱企业体质的。我说，据我了解，拿出这笔钱对你算不了什么。廖放锁摇头说，我没有你想象的那样强大，你不妨找别人试试，可以多找些人。我说，你应该理解，这种事眼下只适合于地下运作，如果弄成满城风雨会败事的，所以我只找你。我找你是有理由的。廖放锁问，什么理由？我说，因为你当过兵，知道钱物与生命相比，算不了什么。廖放锁沉默半晌，坦率地说，道理我明白，但要我拿钱不可能！他的态度阻止了我继续努力的想法。接下来俩人又聊些别的，但都心不在焉。我不掩饰我的懊丧。

出现转机是在次日凌晨。不懈的电话铃声吵醒了我，拿起听筒，听出是廖放锁略带滞涩的声音。他说，昨晚一宿没睡好，上午你到我公司来吧，我想再跟你谈谈。一阵兴奋立即包围了我。我的外表还坚持着镇静，心里已跳起了舞蹈。两个小时后，我和廖放锁再次晤面。我的暗喜被证实了。廖放锁说你讲得对，与生命相比，钱不算什么。我点头说，你别小看这件事的意义。有一天回头瞧，兴许会发现一生中做了那么多事情，加起来还不如这件事来得重要。廖放锁说，我知道什么东西重要，所以我昨晚一宿没睡好。我说，我昨晚倒睡得好，绝望后的昏睡。俩人对望着笑起来。接着俩人讨论了资助的细节。廖放锁要求北京方面尽快提供志愿人员名单和护照等手续复印件，见材料后马上汇钱。

从廖放锁的集团公司出来，走在阳光照耀的路上，我觉得自己高兴得脸红。我打开手机向邵兵报喜。邵兵在那头缄默半晌，说一声好，并伴之一声清脆的破碎声。我问，你怎么啦？邵兵痛快地说，我他妈摔了一只杯子！我说你别老惦记着高兴，快把手续什么的弄好了传过来。

在等候邵兵消息的日子里，我想到应该为廖放锁做点儿什么。我花几天时间整理了对廖放锁的采访记录，撰成一篇通讯，设题为《对一位温州老板的采访》，寄给京城一家报社。在这篇可以占据大半个报纸版面的文章中，贯穿着我对廖放锁新的理解。当然，通讯不是我的强项，但一篇优秀通讯往往比一部平庸的报告文学更引人注目。这种想法使我迫不及待。寄走稿子后，我脑子里又跳出一个朴素的念头：去买一双廖氏公司的皮鞋。回到北京后，我将穿着这双皮鞋在各种场合走来走去，若别人打问，我就积极地讲述皮鞋和皮鞋老板的故事。听者的购买欲望会在我的讲述中培养起来。这样想着，一天下午，我真的上街购买了廖放锁的一双皮鞋。

就在那天下午，我提溜着皮鞋往回走，经过了常去的那家网吧。这家网吧环境静雅，比较安慰人，每隔三两天我都会到这儿上一次网，阅处北京信箱里的Email，再浏览些新闻。现在既然经过，我就不打算偷懒。我走进吧厅占了一个位置，照例先打开信箱，做些阅件、处理垃圾的事情，接着翻看新加坡的一份报纸。这份报纸因中立快捷成为我经常访问的讯站。我的目光掠过欧元疲软的消息，再掠过华侨呵斥美国的声音，然后猛地撞上一则醒目的标题——“北京志愿人员在行动”。我吓一跳，脑中站起一个惊疑的问号，眼里已看到这样一些文字：北京的地下现在开始聚合起一些富有冒险精神的退役军人，他们自愿远赴巴尔干加入抵抗美国威胁的军队中去……此次志愿行动显然得到了中国大陆一些企业家的经济支持……这些军人曾受过良好的军事训练，其中包括一名自称是神枪手的原陆军士兵和一名曾在中国青岛核潜艇基地服过役的海军士兵……

我来不及细想，起身到网吧门口给邵兵打电话。邵兵说，报道看到了，我也是莫名其妙，不知道哪个环节出的岔子。没准儿是哪位哥们儿听到资助的消息，一激动就给捅了出去。我说，自然是神枪手和“核潜艇”，他们惟恐全世界不知道自个儿有专长哩。邵兵说，问题是我们这儿有好几位自称是神枪手，“核潜艇”却一个也没有。我说，神枪手有什么用？难道端着步枪瞄隐形飞机不成？一听就知道没质量！邵兵笑了说，你不能指望我们扛着核导弹去。只要能把人形儿往那儿一戳，我们的意义就出来了。我说，意义好是好，却经不起抖落，我看这事八成要黄。邵兵说，应该不会吧，报上又没指名道姓，北京这么大的地方，谁来堵谁。我们的手续在进行着呢，没准儿过几天你的手机响铃了，拿起一听是我从南斯拉夫打来的。

邵兵的判断并不准确。一个有震撼力的消息，在网上往往具有很强的扩张性，仿佛一只烟火，升上去仅是一个亮点，顷刻间便化作条条星花爬满天空。两天后再次上网时，我沮丧地发现，志愿行动不再表达为一条单薄的消息，而是占领各大外报重要位置的详细报道。在这些报道中，领头人物的身份被证实为一位将军的儿子，邵兵廖放锁的名字也不止一次地登场亮相；同时许多简单的细节被歪曲发展，譬如志愿队伍被扩大成三百人，廖放锁的形象被修改为肥胖强悍。这时我已不愿吃惊，只是庆幸找不到自己的名字。我想我也是有纠葛的人物，终于没被发现，可见境外媒体的挖掘能力不过尔尔。

事已至此，我失去了向邵兵追询的兴致。经验告诉我，夭折的结局已不可避免，现在剩下的只是邵兵的证实。

果然，当天深夜邵兵就弄响了我的电话铃声。他用稍微有点儿腼腆的声音说，这事真的黄了。我说，这事要是不黄，我会吓得拿不住话筒的。邵兵解释说，我们是奔出国旅游的路子，护照眼看着就妥了，不想一夜之间被冻结。没人告诉为什么，好像这是理所当然的。我说，其他没什么，只可惜廖放锁答应的一千万没地方投奔。邵兵沉默半晌说，你告诉廖放锁，钱虽没用上，他的情义我们领了。下次有事我们还找他。我呵呵笑起来，不说什么。我是笑他把廖放锁视为可以随意动用的慈善家。次日上午，我打廖放锁的电话，有人答说廖总不在，出差去了。我又打廖放锁的手机。他接了，说正在昆明的宾馆里谈事，待会儿打电话回来。半小时后，廖放锁打回电话。我把北京的事说了，又提到网上的消息。廖放锁似乎当着他人通话，"嗯嗯"应着，把意外的情绪处理得很淡，还不忘说些遗憾一类的话。我想躲在电话里说话就是好，避免了表情的显露，譬如现在，他看不见我爽约似的窘迫，我也无需理会他的面部表情。

我以为事情结束了，不料两天后，我投寄的北京报纸全文刊出了《对一位温州老板的采访》。因有广告之嫌，我原不指望这篇通讯能够很快见报的。现在不但刊出，随之又引得浙江、广东等地至少五六家的报刊进行了转载。生活中的事发生得如此紧凑，使我颇感戏剧性。当然，我不会愚蠢地认为这是因为自己写得精彩。这显然是国内媒体对国外报道一种机警的回应。

过一些时日，国人对美国的愤怒渐渐稳定。生活恢复了平静，我继续干着采访的活儿。

又过一些时日，我的工作终于疲惫地接近尾声。

在我打点行装准备返京的前夜，廖放锁电话约我喝茶。喝茶就是聊天，有话别的意思。

我稍不满意的是时间太晚，但廖放锁认为夜晚是他的精华时段，专门腾出来给我的。于是在晚上十点钟的时候，我和廖放锁坐在了五马茶馆里。这是我们第二次在此聚首。灯光仍然浅淡，烟雾照样升起，但今天的音乐相当古典，使廖放锁看上去有些安详。在音乐声中，廖放锁告诉我，别把今晚看成礼节性的送别，如果这样还不如弄一桌酒宴吃着喝着。他说，今天就想说说话。你是个认真的人，在温州呆了几个月，却没把最重要的东西带回去，我过意不去。我吃了一惊说，尽管中间有插曲，耽搁了一些时间，但我认为采访质量还是可以及格的。廖放锁缓缓地说，我要讲的就是这插曲。还记得上次坐在这儿你提起资助时我的神情吗？我是一脸的认真，你看不出来我心里嗤之以鼻的嘲笑。其实我觉得，这事太离谱了。起先我以为是玩笑性质的闹剧，是好事者惟恐天下不乱。再一想也许是真的，谁没个血性刚气，何况在当时氛围中。但真的又咋样呢？用脚后跟想想也能判断，这事实现的可能性几乎是零。所以当时我拒绝的态度是真实的，或者说是认真的。回去一时闲着，就把这事又掏出来想想，一想竟然想出新景色来。我琢磨着，这事不失为一个好机会。什么机会？免费广告、扩大知名度的机会！你想呀，在一片反美情绪中，志愿军的设想虽然虚幻，却很有震撼力，非常抓人。我要是把胸一挺，挑起资助人的角色，准能把众多目光招引过来。就是说，我不花一分钱，却能调动别人为我做这样那样的宣传鼓吹。就为这，我得意得一夜没睡好。后来发生的事证明我的判断是对的。廖放锁续上一支烟，让自己处在烟雾的完全包围中。他说，别

说我骗了你,我是把你当做朋友,今天才约你出来叙话。我敢这样坦白自己,是因为我不认为这属于阴险狡诈,恰恰相反,我觉得这是企业家有脑子的表现,可称之为智慧和谋略。都说温州人聪明尖钻,善于捕捉机会,其实不然,我就差点儿漏掉这个机会。过去我有个意识误区,觉得世界上每天发生这样那样的大事,让人顾不过来,与自己无关。现在想想,每件事都有可能成为机遇和资源,就等着你脑筋急转弯去觉悟。当然,你可以认为我太阴险太私心,譬如竟不择手段利用全国人民的感情。可我不这么看。我认为这是两码事,跟恨不恨美国人没有关系。事实上,那些天我也在恨也在激动。说出来你也许不相信,我老爸在朝鲜战场扛过枪打过仗,结局是残了一条腿。小时候老爸在我眼前晃着身子走来走去时,我就知道了有一个国家叫美国……

在廖放锁叙述的过程中,我没有保持住镇定。我的心跌入泥淖扑打不止。待他歇了话,我才醒悟过来,挣扎着说,你太大意了,北京的事并不虚幻,这有网上的报道为证。假如这事真的成了,你会践约拿出一千万元吗?廖放锁想一想,认真地说,我也许会拿的,不然我会自败声誉。但是,我相信自己的判断。这就是风险投资。廖放锁的回答让自己满意,一丝微笑爬上脸面,又长长嘘出一口烟。我望着他,忽觉烟雾袭人,一阵咳嗽从我的胸部启动,于咽喉间爆破。咳嗽完了,心里也静伏下来。我想真他妈好呀,今夜让我如此醉醒。又想,今儿瞧他的主动他的坦诚,可别是抛出的又一个新谋略。这样想着,嘴中却问,既是风险投资,我倒想知道回报如何?廖放锁咧嘴笑了,说,皮鞋的销量自然大了,但要求捐助的也多了起来,挺烦人。他顿一顿说,当然,总的讲利大于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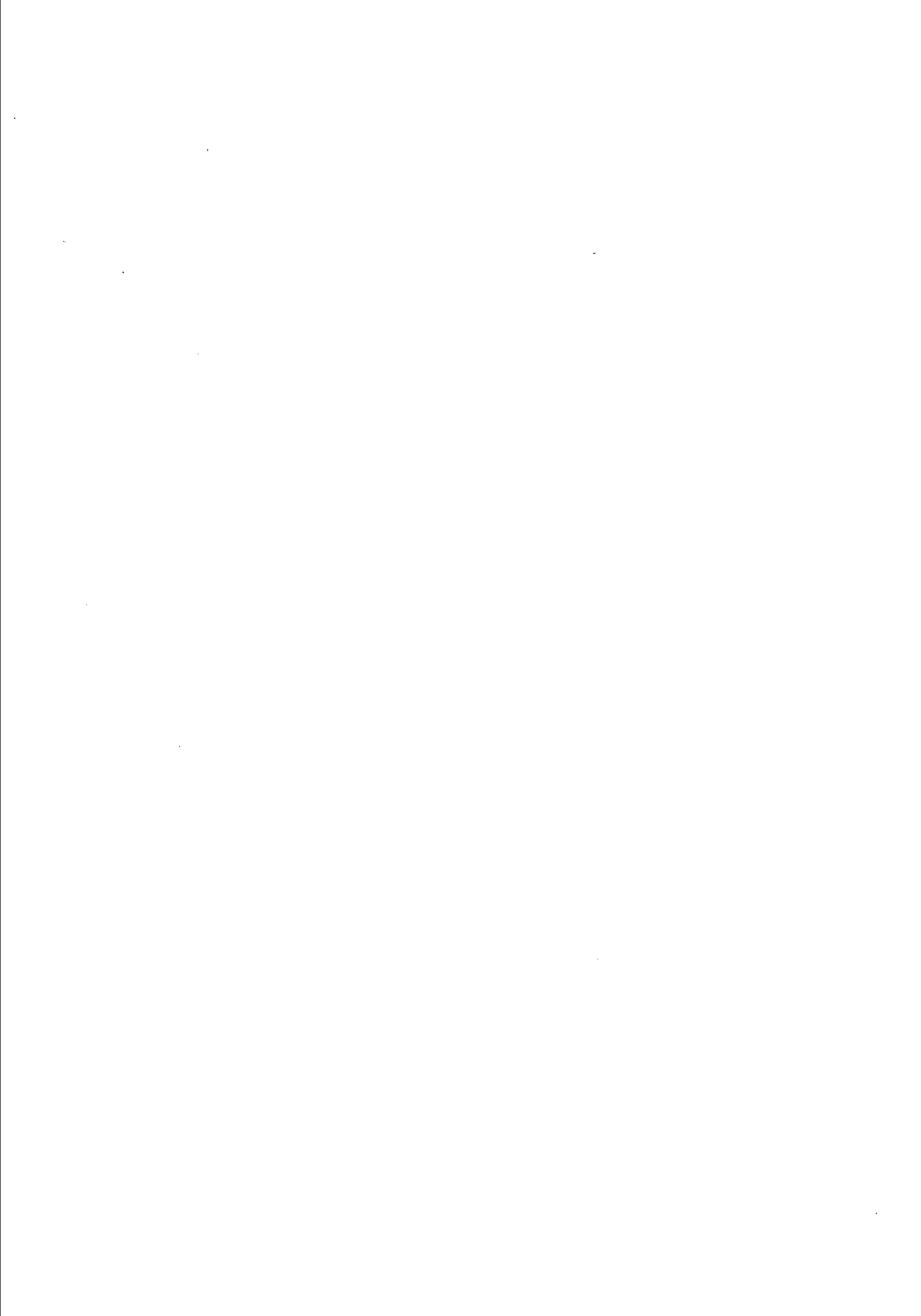


范小青小传

范小青，女，1955年7月生于上海市松江。1982年苏州大学中文系毕业留校任教。1985年调入江苏省作家协会从事专业创作。现为中国作家协会全委会委员，江苏省作家协会副主席，一级作家。

1980年发表作品以来，已有一千多万字文学作品问世。先后出版长篇小说十一部，主要有《裤裆巷风流记》、《老岸》、《百日阳光》等；发表中短篇小说二百余篇，其中《瑞云》、《光圈》、《顾氏传人》、《文火煨肥羊》等先后获得多种奖项；出版中短篇小说集五部；散文随笔集六部；《范小青文集》(3卷)；创作电视连续剧一百多集(部分与人合作)，其中较有影响的有：电视连续剧《费家有女》，《百年沉浮》、《新江山美人》等。

作品多次获奖，并被译成英文、日文介绍到国外。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人与人之间的称呼，发生了比较大的变化，或者也可以说，是在不知不觉之间，种种的称呼，一直发生着变化。社会上的叫法，从同志到师傅，从师傅到先生小姐，从先生小姐又到什么什么，刚开始变的时候，可能大家还有点儿不适应，也有人不想跟着叫的，但是不跟着叫就跟不上形势，就会被人冷落和看不起。比如那一阵你到商店买东西，你冲着年轻的女营业员叫同志，叫师傅，她可能理都

不理你，甚至还给你白眼，但是到了后来一阵，你冲她叫小姐，她说不定又不高兴了，因为这时候的小姐又多了一层特殊的含义。据说有脾气不好的小姐回答人家，你才小姐，你们家三代小姐。这都是流行在社会上的东西，现在大家是见怪不怪了，就连党政机关、高等院校、中小学，也都跟上了，管市委书记叫老板，管博士生导师叫老板，小学生管班主任也叫老板，老板真是打翻了种子罐，遍地开花。

其实在称呼改变的过程中，还有一点是比较明显的，那就是简略和简化了某些称呼。比如某局长，现在只喊某局，某处长，现在是某处，科长呢，则是某科，省略了后面的那一个长字，谁要是再连着长一起称呼别人，大家反倒不习惯了。一个姓桂的人当了广播电台的台长，一喊桂台，就让人联想到商场里的柜台，另一个姓宋的当了总经理，喊宋总就像是送终。也不知有否流传到部队上，如果已经到了，那么姓牛的排长不就是牛排了，姓黄的连长是黄连，姓范的团长是饭团，事情就是这样。

钱科已当了好多年的科长，从前人家称钱科长，也不觉得有什么不妥，后来改称钱科了，就有人开玩笑，钱科听起来就是前科嘛，你还犯罪分子二进宫呢。不好不好，钱科说，那怎么办呢，我天生姓钱，又不好改姓的，别人就说，钱科啊，反正你也快要提副局了，干脆就称钱局了吧。

是呀，大家都附和说，我们钱科，论水平，论资格，论什么什么，也都该是钱局了。

这八字还未见一撇呢，地下组织部倒已经抢先任命了，这可是官场的大忌。所以有张三反对了，他说：不行不行，凡是快要得到提拔的人物，都得闷着头假作不知，心里再得意

再激动，也得咬紧牙关守口如瓶，脸上要如丧考妣，不得透露半点儿风声出去，到时候，一提就提起来了，叫反对的人、想使坏的人措手不及。

李四却持不同意见，你那是老黄历了，现在要提拔的人物，都要提前公示，登报贴榜，想瞒也瞒不了。

王五又不同意李四的意见，王五说，公示的人物，八字那一捺也已经出来了，组织部早已经考查完毕，常委会也已经讨论过，反是反不掉的了。

大家七嘴八舌，胡乱说话，其实关键是看钱科自己的态度。这种事情，换了别人，恐怕是不会同意的，哈哈一笑而已。但钱科这个人，有个弱点，就是要面子。其实钱科是个好同志，钱科的优点，可以说出很多，工作认真，助人为乐，团结同志，等等。但好同志也会有好同志的毛病，钱科的毛病就是要面子。老话说，死要面子活受罪。钱科这半辈子下来，为了要面子，受的罪可是不少。不过受罪不受罪，这只是旁人的看法而已，钱科自己并不这么认为。而只要钱科自己没觉得是在受罪，那就行了，就像穿鞋，大小自知。

就比如眼下，他们喝着酒，吹着牛，有人要把钱科叫做钱局，钱科笑眯眯地并不反对，更不是声色俱厉地叫他们不要胡说，以免害了他的前程。钱科这个人，对前程也是看重的，但是更喜欢的是现场会，现场有面子，比前程要紧得多。

钱科就是这样当上钱局的，钱科朋友多，本单位的，外单位的，机关里的，社会上的，一下子就传开了，很快，所有认识的人，见了钱科都称钱局了。最后钱科的老婆也知道了，她很生气，她认为钱科是有意瞒着她，升了局长，肯定加工资，多奖金，就逼着钱科拿出来钱。钱科拿不出来，老婆的疑心就重

了，甚至怀疑到别的问题上去了，钱拿不出来，用到哪里去了？钱科虽然官不大，但抽烟喝酒，一般不用自己掏钱，除此之外，哪里还需要花钱？如果需要花钱的话，会花到什么地方去？这么一路想下去，钱科的老婆简直肺都气炸了，最后钱科这罪受不下去，也不能再死要面子了，只好照实说了。我哪里升局长，他说，是他们乱叫的，老婆说，你骗谁呀，局长也是可以乱叫的？钱科说，反正就是这样的。

钱科的老婆想了个办法，第二天等钱科上班后，她往钱科的单位打电话，有意不打到钱科办公室，而是打到值班室，说，我找钱局。对方果然说，您稍等。过了一会儿，钱科就过来接电话了，还奇怪地嘀咕着，怎么打到这个电话上来了，钱科的老婆在那边冷笑一声，说，你是钱局吗？钱科听出来是老婆的声音，"哈"了一声，说，你干什么嘛。钱科的老婆就啪地将电话挂了。

这天钱科下班回家，老婆准备了一桌子丰盛的酒菜，和儿子一起举着酒杯对钱科说，祝你升官发财。钱科笑道，嘿嘿，说什么呀。老婆向儿子使了个眼色，儿子说，爸，其实我跟妈也不是非要你当什么什么长，你当局长，是我的好老爸，你不当局长，也是我的好老爸。钱科高兴地说，这才是我的好儿子。钱科的老婆和儿子都面露笑容，皆大欢喜，然后母子俩又一同举杯向钱科说：祝钱局身体健康。

大家都接受了钱科变钱局的事情。开始还只是朋友之间，同事之间，喊一喊，开始喊的时候，还多少带有点儿玩笑性质，但时间长了，谁也不觉得这有什么好笑的。后来连局里的领导、正副局长，也都习惯跟着大家喊钱局了。有电话找钱局的，接电话的人自会喊钱科来听，即便是打到了局长室，局

长也会喊,钱局电话,甚至还站在走廊里喊得大家都听见。写信寄到局里钱局收的,收信的人也自会拿来交给钱科。介绍新朋友新相识时,大家会说,这位是钱局。钱科照例一笑,照单全收。以后新朋友新相识也都称钱局,再以后新朋友新相识就变成老朋友旧相识了。

有一回市政府的一位分管领导来局里参加局领导班子的民主生活会,坐定以后,他向局班子的人一一点头招呼,点到最后,心下有点儿疑惑,问道:到齐了吗?局长说,到齐了。分管领导说,那钱局呢,钱局出差了?

局班子里大家都有点儿尴尬了,面面相觑了一阵,最后局长说,钱局不是局长,他是科长。分管领导说,不是局长怎么叫他钱局呢?局长说,是大家开玩笑开出来的,都叫惯了。分管领导说,这也可以开玩笑吗,那我下次见到你,是不是可以喊你刘市长呢?这下把局长给吓坏了,脸都发白,其他副局长副书记,都低垂了头不吭声,气氛一下子紧张起来。幸好分管领导相当善解人意,立即就调解气氛了,他说,不过话说回来,这位钱科,好像当科长也有些年头了,工作很认真负责的啊。分管领导还记起了一件事情,便说了出来,这件事情也足以证明钱科的工作确实是认真负责的。

局里本来正在考虑提钱科的事情,因为以钱科的年纪,再不提,就没有机会了。现在领导这么一说,正中局长下怀,大家心情舒畅。因此这一场民主生活会,也开得十分融洽。分管领导在总结讲话时,表扬了局班子,说他们是一个民主的团结的好班子,要建议其他的部委办局来向他们学习取经。

接下来的事情就是向组织部建议提钱科了。组织部说,提钱科,也是我们日程上的事,在你们局,按资历,论表现,也

都轮到他了。但是据群众反应,钱科平时不够注意自身的形象,还没有当局长,大家就钱局钱局地叫,这把我们组织部放在什么位置上了?你们回去先跟他谈,将这个毛病改掉了,群众没有意见了,再考虑提的事情。

这就是要大家改口,不能再喊钱科为钱局,还是要喊回来。要实事求是,是什么长就喊什么长,钱科就是钱科。

局长回去就和钱科谈话。钱科啊,局长说,我想,你肯定是希望要一个货真价实的真局长,而不要这个徒有虚名的假局长吧。

钱科说,那是。

局长说,那就好。

以后钱科见了人,凡喊他钱局的,他都得一一去纠正,别喊钱局了,还是喊钱科吧。

钱科一向是一个潇洒的人,你喊他钱局他挺有面子,但是你若不喊他钱局,喊他钱科,或者老钱,或者连名带姓喊,或者就喂他一声,也都好说。钱科除了要面子,其他方面,不是个计较的人。现在却这么顶真地去纠正这个事情,使得大家怀疑起来,猜什么的都有,更有聪明的人,知道组织部的策略,明白了上级领导的用心,说,钱局啊,祝贺你啦。

钱科说,不是钱局,是钱科。

人家说,哎呀,早晚是钱局,早喊晚喊一样地喊嘛。

钱科这天回家,跟老婆也说了这个事情。钱科说,你自己,还有儿子,你也要跟他说清楚,以后要是还听别人喊我钱局,你们都要纠正他们,叫他们喊我钱科,不要喊钱局,大家这么乱喊,影响不好,领导都找我谈话了。

老婆本来是不想理睬他的,但是见他认真地说了又说,

她不由得也认真起来，她观察钱科的脸色，她的脸上则写上了越来越多的疑问。钱科深知她牵强附会的习惯，赶紧抢在前边说，你别胡思乱想，不是机构改革，不是犯错误，也不是降职，什么也不是，我本来就是科长，现在还是科长，就是这样。

老婆听着听着，忽然就"啊呀"一声叫了起来。头一天他们儿子的学校发下表格来，是她代儿子填的，在父亲的职务这一栏中，她替他填上了副局长。此时想了起来，她坐不住了，从凳子上弹跳起来。

他们的儿子本来在自己房间里听CD，外面的事情从来与他无关的，现在外面动静大了，他便出来看看，干什么嘛，他说，半夜三更的，人家听了，以为什么呢。

他的母亲说，你爸爸不是局长，却让人家喊他局长，丢不丢人啊。

多大个事，她的儿子说，这有什么，我还巴不得有人喊我总统呢。

可是，他的母亲说，可是我在你的表格里给你填上了。

这有什么，她的儿子说，多大个事，填了局长又怎么样，我填市长省长他们又能拿我怎么样？他说完了这话，就再也不理他们了，将耳机重新套上耳朵，回自己房间去了。

这会儿轮到钱科着急了，组织部正为这个事情考察他，万一考察出来，这可是白纸黑字，比人家口头乱喊乱叫要严重得多。口头喊一喊，他可以不承认，我又没有叫他们喊，是他们自己要喊的，这不能怪我呀，他还可以找一些托辞。但是表格上填写了，就赖不掉了，那可是你自己亲手填的呀。钱科一急，就责怪老婆，老婆气不打一处来，说，你还有脸怪我，你

不是局长，为什么要喊你钱局，人家乱喊，你可以不答应啊，你为什么要答应，你就这么想当局长啊。

钱科无言以对，硬着头皮替儿子打电话给老师，老师，我是钱某某的爸爸，钱科说。

钱局您好，老师客气地说。

钱科开不了口，就先跟老师说了说孩子的学习，老师表扬了孩子的学习。又跟老师说了孩子的品行，老师又表扬了孩子的品行。老师说，钱局啊，到底是干部家的孩子，你们家的孩子各方面都很自觉。

钱科就更犹豫了，支吾了半天，也不知该怎么开口，倒是老师听出他有事情，便热情地鼓励他，钱局，您有什么话要说吧，您尽管说。

钱科最后才结结巴巴把事情说了，说完就闭了嘴，老老实实地等老师的批评。但是老师并没有批评他，而且好像根本也没有当回事，老师的口气仍然是客气和热情的，老师说，啊，表格弄错了啊？不是科长是局长？

钱科赶紧说，错了错了，不是局长是科长。

老师是个年轻的女老师，她听钱科说话像绕口令，不由扑哧一声笑了出来，说，不是科长是局长，不是局长是科长，没事的没事的，弄错的事情是经常发生的，明天重新填一张就可以了。

钱科没有料到事情这么简单就可以解决，赶紧说，那，那就谢谢老师了。

老师说，不用谢，还有没有其他错的地方，你跟孩子说一说，明天可以一并改掉。

钱科说，其他没有错了。

老师说,那好。

钱科的“钱局”事件,在大家的努力下,渐渐地平息下去。毕竟钱科这个人为人不错,想害他的人不多,大家又觉得,钱科如果真的能变成钱局,对自己也不无好处嘛。所以,这些日子,只要是钱科关照到的,大家都遵照他的话办,努力将喊顺了的钱局再改为钱科,倒是钱科自己有点儿不适应,有几次,人家喊他钱科,他都不以为是喊的他。

组织部经过认真的考察,知道钱科改了毛病,组织部也很高兴,这至少说明钱科是个好同志,同时也说明组织部是有威信的。这样两好并一好,钱科的考察工作基本告一段落,考察材料也整理完毕。分管市长已经点过头,分管书记也是默许的,现在就只剩最后一步,市委常委会上过一过。大家都觉得这是十拿九稳的了,一般的部门,提个副手,争议本来就不会很大,加上组织部的美言,本局的力荐,分管市长书记的赞许,就算现在喊他钱局,也不能算为时过早了。

却不料事情发生了一点儿变化,节外生枝了,使得钱科的提拔遭到了阻碍。其实问题并不出在钱科身上,也不出在他们局里,更不是群众有意见,恰恰是一件与钱科根本不搭界的事情,影响了钱科。分管市长先前力荐了一个人,以为是没有问题的,不料却被组织部否定了。分管市长心中有气,觉得组织部不给他面子,便要发难。但是拿什么事情发难呢,组织部的工作做得挺好,几乎是滴水不漏。分管市长思前想后,忽然心头一亮,想到了“钱局”事件。他在会上严肃地说,我们的组织部门,虽说不是保密局,但也不应该是长舌妇。大事小事,八字未见一撇,就传得天下尽知,这叫什么干部纪律嘛。然后他就说出了钱科称钱局的事情,说,这个人,组织部刚刚

列入考察名单，机关里上上下下，都已经喊他钱局了，这不是组织部透出去的风声，还会是什么？

组织部这可是冤枉大了。他们心想，组织部走漏消息的事情也不是没有，但偏偏钱科不是。你分管市长也明明知道，这钱局的称呼，是在考察之前就喊起来的，跟组织部的考察有什么关系嘛。你这是鸡蛋里挑骨头、象牙筷上扳刺。更何况，在组织部考察期间，钱科也已经改正了这个问题，群众也没有意见了。再说了，钱科也是你自己看得中的人，现在为了攻击我们，你就不惜牺牲他了。总之不管怎么说，组织部气量再大，也不要不明不白地背黑锅嘛，他们就将事情的经过委委曲曲地说了出来，也让到会的同志了解一下事情的经过和事实的真相。

其实到会的大部分同志，是知道这个事实的，其中认得钱科的人也不少。他们也都称呼过钱科为钱局，也有人像分管市长那样，还曾经误以为钱科真的是钱局，后来知道了，大家也只是啊哈一笑而已。但是有一个人不太了解事情的经过，他就是新来的市委书记，市委书记听了这个故事，也觉得很好笑，他笑眯眯地说，是不是我们市里，都有这样的习惯啊。

这话听起来很温和，却使大家的笑意都收了起来。分管市长本来只是想攻击一下组织部，发泄一点儿个人的意气，并不想断送一个人的政治生命，现在觉得事情有点儿麻烦了，赶紧说，其实也没有什么大不了，是大家开玩笑开出来，和他本人没有关系的。

组织部也有点儿着急了，他们也是本着对同志负责的精神，不希望为了一点点小事，毁了一个好同志的政治前程，更

何况,这钱科也已经到了赶末班车的时候,这一趟赶不上,恐怕就彻底赶不上了。所以他们也赶紧出来解释,是呀是呀,他们说,这位同志本人,是很严格要求自己的,只是大家喜欢跟他开玩笑,他的群众关系相当不错。

本来是要互相攻击的两方,现在统一到同一个立场上了,都在为钱科说话。但是市委书记的党性原则性跟他们不一样。他说,你们不要和稀泥嘛,有问题也不应该掩盖嘛,开玩笑也应该有个度,是不是?一个科长,为什么有这么多人喊他局长,到底怎么回事,你们为什么不搞一点儿调查研究呢?

钱科提钱局的事情搁浅了,而且他是在一把手那里留下了不太好的印象,这浅就不知道要搁到什么时候了。大家都觉得挺对不起钱科,眼看着钱科的年纪离提干高压线越来越近,一旦触到了这根线,别说局长提不上,连科长的位置都得腾出来让给年轻人。所以,剩下来的事情,就是替钱科安排后事了,考虑到那时候,怎么也得安排个局级调研员再离岗,好歹也让钱科与那个“局”字沾点儿边吧。

这事情是明摆着的,所以大家也不用再避讳什么,干脆又复称钱局了。开始钱科面子上有些过不去,一会儿要提了,一会儿又不提了,比干脆不提更让人失面子。钱科支支吾吾地想解释什么,但想来想去又觉得实在没有什么好说的,何况大家重新又都称他钱局了,称得是那么的自然,那么的亲切,一点儿也不勉强,好像钱科天生就是钱局。现在钱局的日子,过得平淡如水,安分守己地等着那一天的到来。到那一天,钱科将离开科长的岗位,让给一位年轻的同志。年轻的同志做了科长以后,经过努力,再争取提副局、正局,甚至更上一层楼。

但是后来事情又出现了一次反复，这一年恰巧碰到了前所未有的水灾，在抗洪救灾中，钱科也立了功。市委一班人看了他的材料，很受感动，他们在会上议论钱局长钱局短。市委书记最后说，这个同志，身为一名局领导，年纪也不小了，但他的表现，却比年轻人还勇敢，值得我们每一个党员干部学习。但是书记说话的时候，发现大家的脸色有点儿犹豫，他便重新看了看材料，看是不是自己搞错了什么。这时候组织部长凑了过来，低声地说，他不是局长，是科长。

怎么会呢，书记说，先前有一次常委会，你们不是已经报了吗，不是已经讨论过了吗？难道我记错人了？

您没有记错，组织部长说，就是那次，只是，只是，后来，就没有提。

为什么？书记生气地说，翻云覆雨，出尔反尔，将一个同志的政治生命当儿戏？

就是因为，组织部长说，就是因为，当时还没有提的时候，大家就称他钱局，不太那个，不太严肃，所以，所以。

这个问题，书记说，我早就跟你们谈过，一个科长，到底怎么会被这么多人喊做局长的呢？为什么不搞一点儿调查研究，是不是因为他水平高，工作好，早就应该提拔了，是群众用一种特殊的方式在提醒我们的组织部门和我们当领导的？你们看，现在事实证明了，事实就是如此，钱科是个好同志。

钱科提钱局的材料连夜从保险柜里调了出来，好在前次已经整理过，现在只要加上近期的内容，即可形成。

替钱科整理材料的这位老兄，与钱科也熟，也历来是想提拔钱科的，但是他人微言轻，说不上话，现在钱科的机会又重新来了，他想，我得打个电话给钱科。当然他不会出卖组织

原则违背组织纪律去告诉钱科你要提拔起来了，那样做既害自己又害钱科，这一点，他明白得很。但是只要他抓起电话，跟钱科问一声好，打两个哈哈，钱科要是聪明，就会明白了。

这一天，正是钱科的生日，亲朋好友与他一起喝酒，过了这个生日，钱科提钱局的希望就彻底地没有了，所以，与其说大家在祝贺他，还不如说他们在触他的政治阳寿，但是他们都喝多了，哪里还考虑那么多啊。后来，钱科的手机响起来了，有一个人笑道，老婆查岗了。其实钱科的老婆正在现场，她气鼓鼓地说，是小老婆吧。

钱科看了看来电显示，这个号码似熟非熟，一时想不起来。钱科接听了，就听到那边有一个人在说，钱局啊，你在哪里？

编 后 语

《小说月报2003年精品集》系本刊编辑部继2001年和2002年推出“小说月报年度精品集”之后的第3部，是从本刊2003年度选发的46部中篇小说和69篇短篇小说中，经过重新认真审读，从作品的思想性、艺术性等多个方面反复比较、筛选，最终确定了9部中篇小说和11篇短篇小说汇编成书，可谓是优中选优，确系中国大陆2003年度中短篇小说的精品荟萃，从而使全书更具有阅读与鉴赏、研究与收藏之价值。

《小说月报2003年精品集》依然秉承该丛书既定的编辑方针与体例，由中篇小说与短篇小说两大部分组成，每篇作品按本刊发表的顺序排列，并附有作家近照与创作小传。

在本书的编辑过程中，承蒙20位作家的积极协助与热情支持，至此表示我们真诚的谢忱。

《小说月报》编辑部

2003年12月15日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小说月报２００３年精品集
作者＝小说月报编辑部编
页数＝７８４
ＳＳ号＝１１２３０４３７
ＤＸ号＝０００００３１１４１１５
出版日期＝２００４年０１月第１版
出版社＝百花文艺出版社